“马丁如是说”选译

作者： George R. R. Martin
主要译者：zionius

说明

《冰与火之歌》系列作品有庞大的背景设定，诸多未解之谜，常常需要读者挖掘言外之意，把许多碎片拼凑在一起，才能勾勒出一些轮廓。而“马丁如是说”为我们提供了理解作品的一条坦途。它源自 Westeros.org 网站上的一个栏目 So Spake Martin，收集了二十年来作者 George R. R. Martin 在聊天室、Email、访谈、论坛、签名会等各种场合发表的与《冰与火之歌》相关的书面或口头言论，涉及了情节、线索、剧透、习俗、地理、历史等内容，为理解作品提供了最权威的材料，读者的许多问题都能在此找到满意的标准答案。

此外，我还从作者博文及评论，Westeros.org 管理员 Elio M. García 转述的马丁言论，各国报刊、电视节目、播客、论坛、社交媒体等处收集了大量 So Spake Martin 栏目未收录的作者言论，字数达原版 So Spake Martin 内容的十余倍，目前合计 300 余万词。

300 万词全译，显然既不现实也无必要。我的选译标准如下：作者回答过多次的内容，一般只译出最早或最全面的一次；对读者理解本系列作品没有直接帮助的信息，一般不译；此外许多地方采用精简意译。

选译的条目按年月时序排列，读者宜注意以下节点：96.8 卷一首发，98.10《雇佣骑士》首发，98.11 卷二首发，00.8 卷三首发，03.8《誓言骑士》首发，05.10 卷四首发，10.3《神秘骑士》首发，11.7 卷五首发，12.10《冰与火之歌官方地图集》首发，14.10《冰与火之歌的世界》首发、18.11《血与火》首发。阅读时应注意，马丁的言论偶尔有些记忆错误。有的想法也可能随着时间推移而改变，发生矛盾时通常当以最后发表的言论或《冰与火之歌》正式出版物为准。

本文将持续维护与更新，读者可至 http://pan.baidu.com/s/1hspTKdI 或 http://asoiaf.huijiwiki.com/wiki/SSM 查看最新版。转载请给出此链接。

在此感谢 Elio、BryndenBFish 等人多年来的收集与 suerhine 的先驱翻译工作。本文初稿发布(https://tieba.baidu.com/p/5319727557)时，也得到了网友的热心帮助，一并致谢。时间仓促，遗漏与疏忽在所难免，报错、补充请反馈至本人 ID@gmail.com 或微博@zionius。

在保留作者与译者署名、保留英文原文链接、非商业性使用及以同方式分享的前提下，您可以随意共享本文。

我不介意你们收集我的“语录”(包括采访、公开评论、邮件等，不包括小说)，但你们必须应我要求删除不合适的内容——误引、旧信息、口误等等。

——George R. R. Martin 致 Elio M. García，1999 年 4 月 6 日。

可以把“马丁如是说”译成中文发表，只要保证为每个条目都给出原文链接。

——Elio M. García 致 zionius，2017 年 11 月 14 日。

主要来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 https://grrm.livejournal.com/
https://www.reddit.com/r/asoiaf https://warsandpoliticsoficeandfire.wordpress.com/2016/01/21/the-complete-notablog-asoiaf-resource/

目录

目录 2
1993 8
93.10 8
1994 11
94.11 11
1996 12
96.6 12
96.7 12
96.8 14
96.11 15
1998 15
98.10 15
98.11 16
98.12 18
1999 19
99.1 19
99.2 20
99.3 21
99.4 23
99.5 26
99.6 29
99.7 31
99.9 34
99.10 36
99.11 36
99.12 38
2000 40
00.1 40
00.2 42
00.3 43
00.4 44
00.5 45
00.6 46
00.7 52
00.8 53
00.9 55
00.10 58
00.11 58
00.12 60
2001 63
01.1 63
01.2 63

01.3 72
01.4 72
01.5 73
01.6 75
01.7 80
01.9 81
01.10 82
01.11 83
01.12 84
2002 84
02.1 84
02.2 85
02.3 86
02.4 88
02.6 89
02.7 90
02.8 91
02.9 97
02.10 102
02.11 103
2003 104
03.1 104
03.2 104
03.4 105
03.6 105
03.7 106
03.8 106
03.10 119
03.11 126
03.12 127
2004 128
04.1 128
04.2 129
04.4 129
04.5 129
04.6 130
04.7 130
04.9 130
2005 130
05.2 130
05.5 131
05.7 132
05.8 133
05.10 133

05.11 134
05.12 137
2006 138
06.1 138
06.2 138
06.3 139
06.4 139
06.6 140
06.7 142
06.8 142
06.10 143
2007 144
07.1 144
07.2 144
07.3 144
07.5 144
07.6 145
07.7 145
07.10 147
2008 147
08.3 147
08.4 148
08.7 152
08.12 156
2009 156
09.7 156
09.10 156
2010 157
10.1 157
10.2 157
10.3 157
10.4 158
10.5 158
10.6 165
10.7 165
10.10 165
10.11 166
2011 166
11.4 166
11.5 166
11.6 168
11.7 168
11.8 174
11.9 174

11.10 174
11.11 174
2012 175
12.1 175
12.3 177
12.4 180
12.5 184
12.6 184
12.7 185
12.8 190
12.9 190
12.10 191
12.11 193
2013 195
13.1 195
13.2 201
13.3 201
13.4 203
13.5 204
13.6 205
13.7 206
13.8 208
13.10 209
13.11 209
13.12 212
2014 212
14.2 212
14.3 214
14.4 214
14.5 217
14.6 218
14.7 224
14.8 229
14.9 231
14.10 231
14.11 235
14.12 237
2015 238
15.1 238
15.3 238
15.4 239
15.5 239
15.6 240
15.8 245

15.9 245
15.10 245
15.11 246
15.12 246
2016 246
16.1 246
16.2 249
16.4 250
16.5 250
16.6 255
16.9 256
16.11 256
16.12 256
2017 258
17.1 258
17.3 258
17.5 259
17.7 259
17.8 263
17.9 267
17.10 268
17.11 268
17.12 270
2018 271
18.2 271
18.3 271
18.4 272
18.6 274
18.8 274
18.10 276
18.11 276
2019 279
19.1 279
19.4 279
19.5 280
19.8 280
19.9 286
19.10 286
19.11 287
19.12 287
2020 287
20.3 287
20.5 289
20.6 290

20.8 290
20.9 292
20.10 293
20.11 294
2021 295
21.1 295
21.2 296
21.4 297
21.5 297
21.6 298
21.9 302
21.11 305
2022 305
22.1 305
22.3 306
22.5 307
22.6 308
22.7 309
22.8 321
22.10 330
22.12 333
2023 335
23.2 335
23.4 335
23.5 336
23.10 336
23.12 337
2024 338
24.5 338
24.7 340

1993

93.10

《冰与火之歌》大纲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09
https://redd.it/2uts99 https://redd.it/2usz8v
亲爱的拉尔夫：
信中是我承诺的严肃奇幻小说的前十三章(170 页)，我叫它《权力的游戏》，它将是三部曲《冰与火之歌》的第一部。
你知道我不喜欢写大纲，我如果知道故事的走向，就没兴趣写了。不过我差不多想好了故事的总体结构和主要角色的最终命运。
大致说来，信中章节里描绘了三个主要矛盾，这将成为三部曲的主线，我希望它们将编织成一幅繁复而动人的锦绣。每个矛盾代表了一重对我想象中的国度(七大王国) 以及主角们性命的威胁。首先是兰尼斯特和史塔克两个大家族间的敌意，它们将发展为一系列的阴谋、野心、谋杀与复仇，以七大王国的铁王座为最终目标。这将成为卷一《权力的游戏》的核心。在兰尼斯特的狮子和史塔克的冰原狼撕咬时，狭海对岸孕育出了一个更大的威胁。在美丽凶悍的“风暴降生”丹妮莉丝(坦格利安龙王的最后血脉)领导下，多斯拉克马王们麾下的野蛮人大军集结起来入侵七大王国，多斯拉克入侵将是卷二《魔龙的狂舞》的核心。
最大的威胁则来自北方长城以外的冰雪荒原，被遗忘的传说里的魔鬼“异鬼”集结了庞大的亡灵军团，企图趁着凛冬的寒风消灭一切生命，只有长城和一小群黑衣守夜人来阻挡世界陷入长夜。这将是卷三《凛冬的寒风》的核心，最终的大战还将汇聚前两卷的角色与线索，将故事推向最高潮。
你手头的书稿足以展现我的叙事方法，三本书都是由丰富多样的角色视角构成的马赛克拼图。视角不会一成不变，老的死了，新的加入。让读者代入的视角角色也难逃一死，这样读者就能体会到没有人是真正安全的，即便最有主角相的也一样。任何人都能死在任何时候的悬念就像一把永远上好弦的弩。
三卷里有五个人会贯穿始终，从孩子长大成人，在成长中改变世界，也改变自己。三部曲某种程度上可算作世代小说，它将讲诉三男两女五个角色的人生：提利昂·兰尼斯特、丹妮莉丝·坦格利安，以及临冬城的三个孩子，艾莉亚、布兰和私生子琼恩。你手头的书稿里他们都已登场。
希望这会成为一部史诗，无论在跨度、剧情还是长度上都当之无愧。它会是三卷大部头，每本有七八百页手稿，你手头的书稿里故事才刚起步。
卷一的故事展开我已经想清楚了。史塔克家族在复兴之前恐怕会陷入深渊。艾德·史塔克公爵和他妻子凯特琳·徒利都将死在敌人手里。艾德将发现老友琼恩·艾林死亡的真相，但还没来得及反应，劳勃国王就出了意外，王位传给了他阴郁蛮横的儿子乔佛里。艾德被控以叛国，被捕前他帮妻子和女儿艾莉亚逃回了临冬城。
两个家族各出了一位忠诚堪忧的成员。珊莎·史塔克嫁给了乔佛里，为他生下王位继承人。她在儿子丈夫和家族兄弟间选择了前者，最终却后悔莫及。而提利昂·兰尼斯特与珊莎和她妹妹艾莉亚成了朋友，却与自己的家族疏远。
年轻的布兰在一场奇怪的预言梦后，从昏迷中醒来，发现自己再也不能行走。他开始学习魔法，起初只为了让双腿复原，后来则自发地学。他父亲艾德被处决后，布兰预见到灾难降临到所有人头上，但他无法阻止哥哥罗柏集结军队准备起义。复仇的怒火将席卷北境。罗柏会赢得许多重大胜利，并在战场上将乔佛里打成残废，但最终不是詹姆与提利昂这对组合的对手。他将战死沙场，提利昂将围攻并火焚临冬城。

私生子琼恩·雪诺会留在极北，成为勇敢的游骑兵，最终继承叔叔领导守夜人。临冬城被焚后，凯特琳被迫带着儿子布兰和女儿艾莉亚北逃，兰尼斯特追兵紧随其后。他们来到长城，可是琼恩和班杨因为守夜人誓言无法提供帮助。琼恩极度苦恼，他和布兰从此疏远，但艾莉亚体谅了他的难处……随后她惊恐地发现，自己爱上了同父异母的哥哥，发誓守贞的守夜人琼恩。恋情将在三部曲中持续折磨着两人，直到最后琼恩的真正父母揭晓。

被守夜人拒绝的凯特琳只有带着孩子向长城以北逃窜，结果落入塞外之王曼斯·雷德之手。之后异鬼进攻野人营地，布兰的魔法、艾莉亚的缝衣针和凶猛的冰原狼让他们逃过一劫，可是他们的母亲凯特琳死于异鬼之手。

狭海对岸，丹妮莉丝会嫁给新丈夫卓戈卡奥，但他无意入侵七大王国。她哥哥韦赛里斯对此非常不满，最后惹恼了卓戈卡奥而被处死。丹妮莉丝成为仅存的真龙血脉。她耐心等待着时机，最后杀掉了丈夫为哥哥报仇，之后在一位朋友帮助下逃入维斯·多斯拉克以外的荒原，在就要被多斯拉克血盟卫追上的生死关头，她绊倒在一窝龙蛋上。一头幼龙出生，丹妮莉丝得以征服多斯拉克，准备入侵七大王国。

提利昂·兰尼斯特会继续他的旅行、计谋与权力的游戏，他憎恶外甥乔佛里的残暴，最后干掉了年轻的国王。詹姆·兰尼斯特继承了铁王座，方式是杀掉继承顺位上排位靠前的所有人，然后把罪名推到弟弟提利昂身上。被流放的提利昂改换门庭，和残存的史塔克家族联手反抗哥哥，并无可救药地爱上了艾莉亚。他的爱情没有得到回报，反而导致了提利昂和琼恩之间致命的对立。

到卷一的末尾……登上铁王座……英年早逝，布兰得以独享铁王座。但他的统治并不安稳。在北境，琼恩·雪诺是他的死敌。狭海对岸，“风暴降生”丹妮莉丝筹划着入侵。而在长城的另一边，异鬼们用冰冷的死眼监视着，不断积蓄兵力。(译注：这一段的七行文字被涂黑，有人辨识出了片段。残片解读和断章中译未必准确，可参考原图。)

不过这就是第二本书的故事了……

希望你能找到对这个故事和我一样有激情的编辑。请随意与好奇故事后继的人分享这封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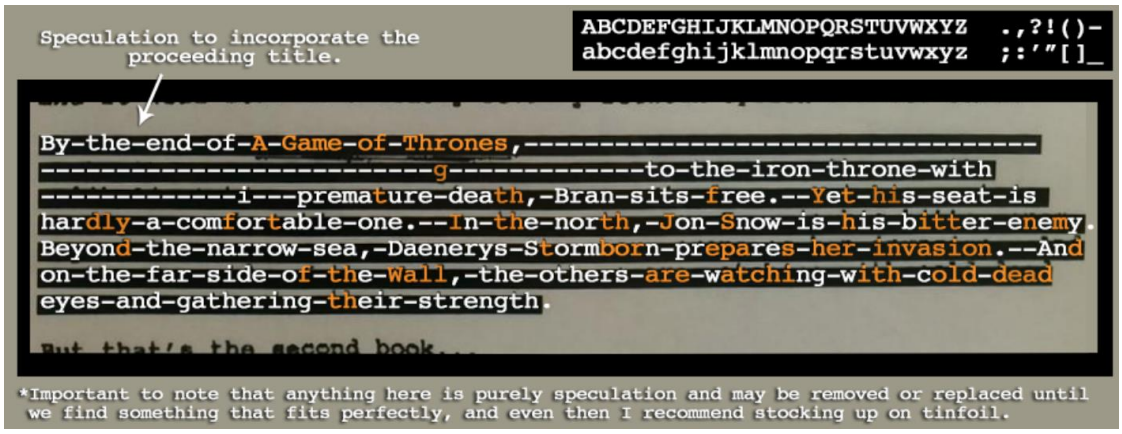

(译注：从成书的开头十三章里，可以看到一些对应这个作废的大纲的伏笔，比如詹姆和提利昂看着像国王，布兰知道临冬城的密道，乔佛里和罗柏要来场真刀真枪地打斗，詹姆在餐桌上说不知道弟弟究竟站在哪一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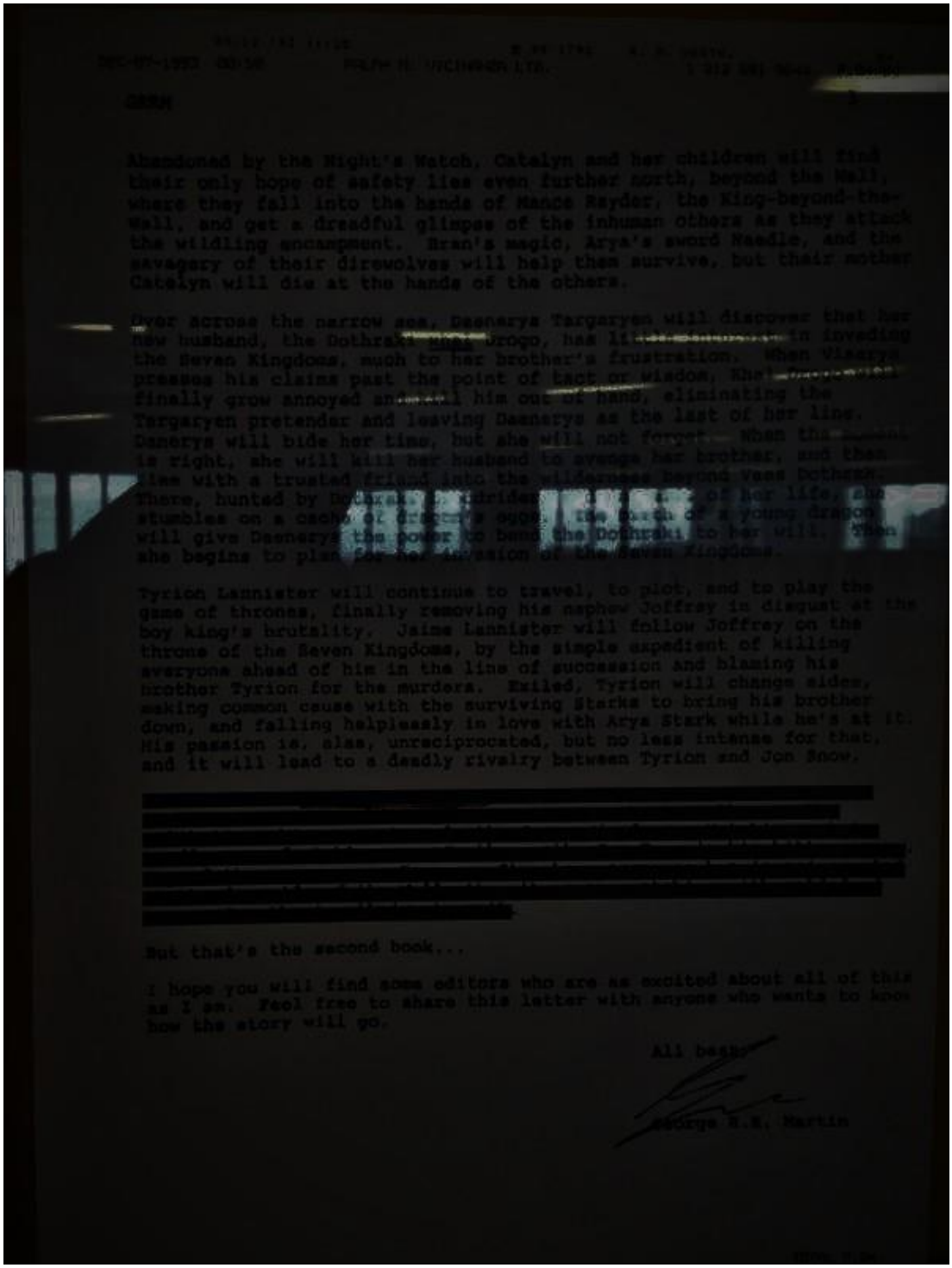

Abandoned by the Night's Watch, Catelyn and her children will find their only hope of safety lies even further north, beyond the Wall, where they fall into the hands of Mance Rayder, the King-beyond-the-Wall, and get a dreadful glimpse of the inhuman others as they attack the wildling encampment. Bran's magic, Arya's sword Needle, and the savagery of their direwolves will help them survive, but their mother Catelyn will die at the hands of the others.

Over across the narrow sea, Daenerys Targaryen will discover that her new husband, the Dothraki khal Drogo, has li[redacted] in invading the Seven Kingdoms, much to her brother's frustration. When Viserys presses his claims past the point of taste or wisdom, Kha[redacted] finally grow annoyed and[redacted] him out of hand, eliminating the Targaryen pretender and leaving Daenerys as the last of her line. Daenerys will bide her time, but she will not forget. When the [redacted] is right, she will kill her husband to avenge her brother, and then flee with a trusted friend into the wilderness beyond Vaes Dothrak. There, hunted by D[redacted]ridden [redacted] of her life, she stumbles on a cache of dragon's eggs, the birth of a young dragon will give Daenerys the power to bend the Dothraki to her will. Then she begins to plan [redacted] invasion of the Seven Kingdoms.

Tyrion Lannister will continue to travel, to plot, and to play the game of thrones, finally removing his nephew Joffrey in disgust at the boy king's brutality. Jaime Lannister will follow Joffrey on the throne of the Seven Kingdoms, by the simple expedient of killing everyone ahead of him in the line of succession and blaming his brother Tyrion for the murders. Exiled, Tyrion will change sides, making common cause with the surviving Starks to bring his brother down, and falling helplessly in love with Arya Stark while he's at it. His passion is, alas, unreciprocated, but no less intense for that, and it will lead to a deadly rivalry between Tyrion and Jon Snow.

[redacted]

But that's the second book...

I hope you will find some editors who are as excited about all of this as I am. Feel free to share this letter with anyone who wants to know how the story will go.

All best,

George R.R. Martin

《权力的游戏》93 年初稿 https://redd.it/2slaqg

丹妮莉丝没有在婚礼上收到龙蛋。

(译注：从 93 年大纲可以看出，那时设计的剧情是丹妮逃亡时才遇到龙蛋。)

旧版地图 https://twitter.com/ActuallyBrandon/status/672911235743014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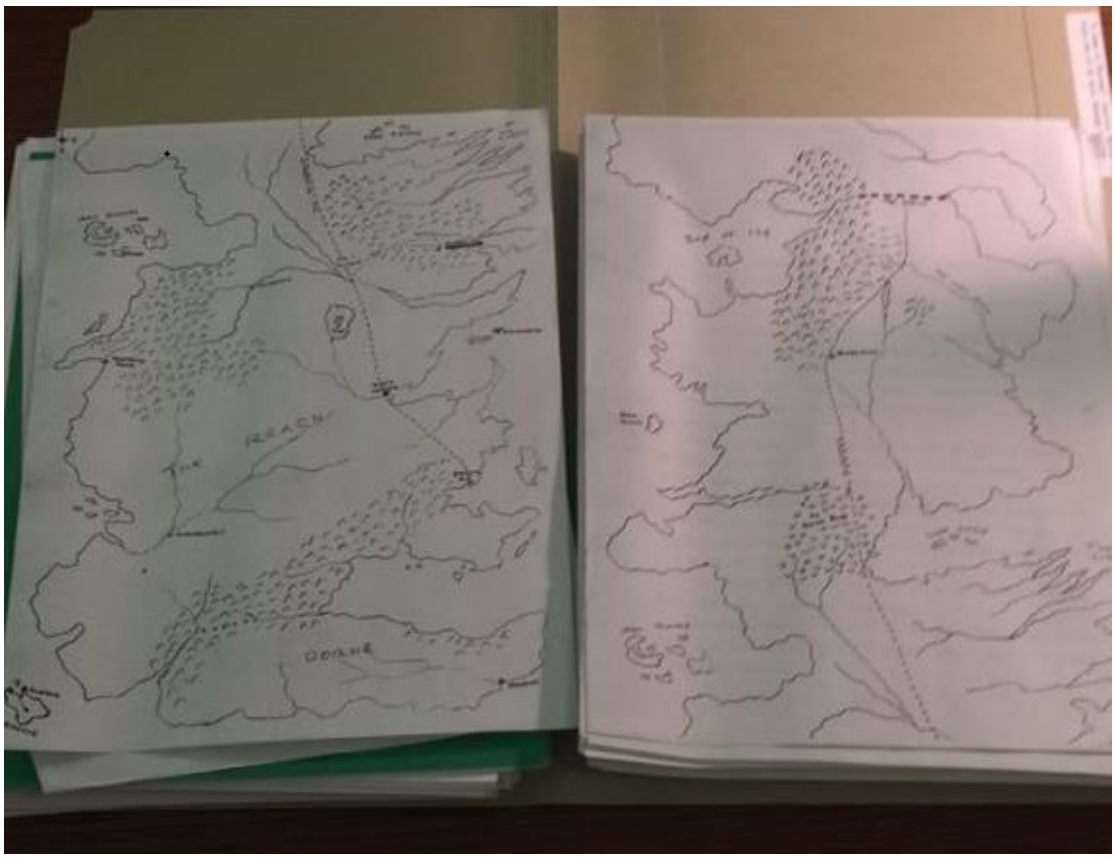

1994

94.11

《权力的游戏》94 年旧稿 https://redd.it/uhd62p/
在对应“艾德 VII”的原稿章节中，瓦里斯与奈德最后的对话略有不同。

94 年 11 月旧稿	《权力的游戏》
“谁下的毒？” “某个他熟悉和钟爱的人，某个与他很亲近，常和他一起同桌共餐的朋友，可以在他的厨房自由来往，而毫不令人怀疑。噢，但是哪一个呢？可疑的对象太多了。艾林大人是个和蔼可亲又值得信赖的人哪。 “该死，你知道是谁，快说。” “知道却没有证据，”太监叹道，“不过倒确有这么个孩子，他的一切都是琼恩·艾林给的，但当艾林的寡妇带着一家大小逃回鹰巢城时，他却选择了留在君临，并很快飞黄腾达。看到年轻人有发展，我总是高兴的。”他的话锋重归锐利，每个字都像挥出的一鞭。奈德觉得自己仿佛也给下了毒。“琼恩的侍从。”他说。	“谁下的毒？” “显然是某个与他很亲近，常和他一起同桌共餐的朋友，噢，但是哪一个呢？可疑的对象太多了。艾林大人是个和蔼可亲又值得信赖的人哪。”太监叹道，“不过倒确有这么个孩子，他的一切都是琼恩·艾林给的，但当艾林的寡妇带着一家大小逃回鹰巢城时，他却选择了留在君临，并很快飞黄腾达。看到年轻人有发展，我总是高兴的。”他的话锋重归锐利，每个字都像挥出的一鞭。“他在比武大会上想必塑造了自己英勇的形象，穿着那身闪亮的新盔甲，还有那件弯月披风。只可惜他死不逢时，您还来不及问他就……”奈德觉得自己仿佛也给下了毒。“原来是那个侍从，”他说，“修夫爵士。”真是谜中

“噢，不过想必您也知道，他现在晋升为骑士了。”瓦里斯说，“他在比武大会上想必塑造了自己英勇的形象，穿着那身闪亮的新盔甲，还有那件弯月披风。只可惜他死不逢时，您还来不及问他就……” “为什么？”奈德突然发问，“为什么选在这个时候？琼恩·艾林已经当了十二年的首相，他到底做了什么，逼得他们非杀他不可？” “问你的好朋友小指头吧。”瓦里斯说着溜出门。	有谜，错综复杂。奈德脑中砰砰作响。“为什么？为什么选在这个时候？琼恩·艾林已经当了十四年的首相，他到底做了什么，逼得他们非杀他不可？” “他问得太多了。”瓦里斯说着溜出门。

1996

96.6

论奇幻 https://www.amazon.com/dp/0788156810
最好的奇幻用梦的语言写就， 跟梦境一样真实，比真实更真实……至少在梦醒之前，我们能长久体验到那样的魔法时刻。
奇幻的色泽是亮银和鲜红，天蓝和靛青，是镶有黄金和青金石的黑曜石；现实则是泥褐和土黄的胶合板与塑料。奇幻的味道是哈瓦那辣椒和蜂蜜，肉桂和丁香，是一分熟的红肉和美如夏日的葡萄酒；现实则是豌豆与豆腐，最终都要化归尘土。 现实是伯班克的零售店，是克利夫兰的烟囱，是纽瓦克的停车场；奇幻则是米那斯提力斯的高塔，是歌门鬼城的巨石，是卡美洛的厅堂。奇幻凭着伊卡洛斯的翅膀翱翔，现实则只能仰仗西南航空。为什么梦想成真时，都变得这么渺小了呢？
我想，我们阅读奇幻正是为了重拾失落的色彩，品尝香辛的调料，倾听塞壬的歌声。奇幻中有种古老而又真实的东西，直击我们的心灵深处，那个梦想夜晚在大森林打猎，在空山中野餐，在奥兹国以南、香格里拉以北找到永恒真爱的孩子。
他们尽可以留着他们的天堂，但我死后，只愿魂归中土。

96.7

《龙之血脉》出版 https://redd.it/531sdu https://redd.it/5je2q7
马丁把《权力的游戏》里丹妮的部分章节(没有 11 章丹妮 II 和 54 章丹妮 VI)整合成短篇《龙之血脉》，刊登在 1996 年 7 月号《阿西莫夫科幻小说》杂志上。其中部分文字与一个月后出版的卷一有出入。

《龙之血脉》	《权力的游戏》
当时他们住在**泰洛西**一栋有着红漆大门的房子里，丹妮有自己的房间，寝室窗外还有棵柠檬树。威廉爵士死后，仆人们把仅剩的一点钱全给偷走，没过多久他们便被逐出那栋	当时他们住在**布拉佛斯**一栋有着红漆大门的房子里，丹妮有自己的房间，寝室窗外还有棵柠檬树。威廉爵士死后，仆人们把仅剩的一点钱全给偷走，没过多久他们便被逐出那

宽敞红屋。当红漆大门为他们永远关闭时，丹妮再也止不住眼泪。从那之后，他们开始了流浪的岁月，从**泰洛西**到密尔，从密尔到**布拉佛斯**，后来又到过科霍尔、瓦兰提斯和里斯，漂泊无依，未曾在一处落脚扎根。	栋宽敞红屋。当红漆大门为他们永远关闭时，丹妮再也止不住眼泪。从那之后，他们开始了流浪的岁月，从**布拉佛斯**到密尔，从密尔到**泰洛西**，后来又到过科霍尔、瓦兰提斯和里斯，漂泊无依，未曾在一处落脚扎根。
过去近**一个月**，他们吃住都靠这位总督，在他的仆佣伺候下恃宠而骄。丹妮今年十二岁，已经懂得这种优渥的待遇不会凭空而来，尤其是在潘托斯这样的自由贸易城邦。	过去近**半年**来，他们吃住都靠这位总督，在他的仆佣伺候下恃宠而骄。丹妮今年十三岁，已经懂得这种优渥的待遇不会凭空而来，尤其是在潘托斯这样的自由贸易城邦。
自“征服者”伊耿娶**妹妹雷妮丝**为妻伊始，数百年来坦格利安王族成员向来是兄妹通婚。	自“征服者”伊耿娶**两位姐妹**为妻伊始，数百年来坦格利安王族成员向来是兄妹通婚。
韦赛里斯 20 岁。丹妮离开维斯·多斯拉克时怀孕 8 个月。	无
无	伊丽讲的龙起源于月亮的传说。市场酒贩的下毒情节。乔拉告诉丹妮多斯拉克人的特点。
乔拉送给她一本关于七国历史和歌谣传奇的旧书。	乔拉·莫尔蒙爵士为他的礼物致歉：“公主殿下，这点小东西实在不成敬意，但放逐在外，一贫如洗的我就只负担得起这个了。”说着他把一小叠旧书放在她面前，那是用标准通用语写成的七国历史和歌谣传奇，她满心感激地谢谢他。
然而就在那天夜里，她睡觉的时候，却又做了那个关于龙的梦。这次没有韦赛里斯，只有她和巨龙。它的鳞片如暗夜般墨黑，上面血迹湿滑。那是她的血，丹妮发觉。它的眼睛是两团**熔金**，它张开口，烈焰从中激射而出。	然而就在那天夜里，她睡觉的时候，却又做了那个关于龙的梦。这次没有韦赛里斯，只有她和巨龙。它的鳞片如暗夜般墨黑，上面血迹湿滑。那是她的血，丹妮发觉。它的眼睛是两个**熔岩火池**，它张开口，烈焰从中激射而出。
红彗星出现在丹妮和植物人卓戈最后一次交合时。	红彗星出现在火葬卓戈时。

(译注：红门房子最早设定在泰洛西，卷一 54 章丹妮莉丝 VI 里丹妮有泰洛西口音。口音可能是马丁改初稿时漏了，也可能是故意留下的破绽。这或许与柠檬树理论有关，暗示丹妮的童年其实不在布拉佛斯渡过，参看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34393-proof-tha

t-the-lemon-tree-is-significant/。不过根据冰与火之歌的世界 app，威廉·戴瑞在丹妮五岁时开始生病。所以丹妮可能六七岁就离开了布拉佛斯或泰洛西。那么她带有其它口音也不奇怪。后来世界集设定韦赛里斯时年 21 岁。卷五 52 章丹妮莉丝 IX 提到卓耿的眼睛是红色。)

96.8

SFRA Review 采访
https://digitalcommons.usf.edu/cgi/viewcontent.cgi?article=1112&context=sfra
后面几本书中会有更明显的魔法，但我希望避免让它平庸化，我想保持它那让人敬畏和不可知的感觉，甚至对那个最终将成为魔法师的角色而言也是如此。
我差不多一开始创作就列了一份重要家族表。那时还不全，不过史塔克、兰尼斯特和拜拉席恩家族都在。然后我绘制了地图并开始添加细节。
后面的书中会解释使季节失衡的超自然事件。我一直对季节失衡这个概念着迷。你可以在我十年乃至十五年前的一些科幻故事中看到它的前身，里面的行星有漫长的季节，“winter”和“fall”这样的词会产生强烈共鸣。在这样的世界里，如果你从它对这本书的意义来思考，史塔克的族语“凛冬将至”非常有力。冬天不是三个月，而可能会持续三年或三十年。这显然对生活在七大王国的每个人都有巨大影响。我读过很多关于南极探险和斯科特之类的文章。随着季节的变化，这些元素将在以后的书中发挥作用。
严肃奇幻有广大读者，自托尔金以降，艾丁斯、费斯特、泰德·威廉姆斯和罗伯特·乔丹都在这一领域耕耘。我希望这些作家的读者也会喜爱我努力的成果，喜欢《冰与火之歌》，也希望平时不读奇幻的人能走进这本书，找到让自己心动的东西。我想写一部即使讨厌奇幻的人也会喜欢的奇幻。我希望读者会欣赏我对魔法的处理，对语言和人物塑造的强烈关注，以及使本书难以预测的努力。我认为很多当代严肃奇幻作品失败的原因就在于太容易预测。我想提供一段没人走过的旅程，带读者去新的地方，展示他们从未见过的东西，让他们终生难忘的东西。我认为小说在作为替代体验时最有力量。回首往日，我不记得高中时做过的某些事，却记得读过的某些书，以及它们带我前往的虚构之地。我对刚铎的记忆胜过泽西城。这也是我想做的，带人们去一个他们从未去过的地方，而且他们会很高兴自己去过。

《权力的游戏》出版 https://redd.it/53itqr
附录有一章《列王的纷争》里的席恩章节作为预览，其中部分文字与之后正式出版的卷二有出入。

《列王的纷争》预览	《列王的纷争》正式版
全城上下，从艾德·史塔克本人到最低贱的厨房小弟，都知道他是用来确保他父亲“表现良好”的人质，并都如此待他。	全城上下，从史塔克夫人到最低贱的厨房小弟，都知道他是用来确保他父亲“表现良好”的人质，并都如此待他。
仆从	奴工
无	席恩与船长女儿发生关系。席恩与派崔克成为朋友。

现在照顾信鸦的是温达米尔。不过他现在去旧镇了，学士的事务。	现在照顾信鸦的是温达米尔。

96.11

OMNI 杂志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25
一切顺利的话，我计划在 98 年底完成《冰与火之歌》。但可别太乐观，每本书都会有普通小说的三倍厚，甚至与《热夜之梦》这样的大部头作品相比也是一样。写一卷就花了我不少时间。
开始写这本书是在 1991 年夏，正好是两个好莱坞剧本间的空档期，我决定写本新小说。一开始我打算写本叫 Avalon 的科幻，跟我的《光逝》和许多短篇一样，属于“未来历史”世界观。我写了三章。然而突然有一天《权力的游戏》的开场跃进了我的脑中，它是那么生动，我必须把它写下来。我说的不是序章，而是第一章，布兰看完砍头，在雪中发现了小狼。从那一刻开始，Avalon 就被束之高阁，我被新作品迷住了，开始画起地图来。不过这时，我的 Doorways 剧集被人看中，又回到了好莱坞业界。但我始终惦记着这本书。
我相信世界构建与情节和角色一样重要。我尽力让我的七大王国，像托尔金笔下的世界那样真实而生动。
有意思的是，要是我没当《百变王牌》的主编，恐怕我就写不出《权力的游戏》了。我的早期作品都是单主角(《光逝》《风港》《末日狂歌》)，最多两个(《热夜之梦》)。而《权力的游戏》则有一大把主角。编辑经历让我学会多视角的切换。《权力的游戏》和一本《百变王牌》的结构是一样的，只不过作者只有一位。

1998

98.10

《雇佣骑士》出版

玫瑰战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01
本书大体上受玫瑰战争启发，这是我最爱的历史时期之一。但我并没有照抄历史。我爱把事件杂糅在一起，以制造悬念。书中那些角色主要源自我的脑子，而非历史。
这个系列原本构想时只是三部曲，但很快就变成了四部。现在我则担心四部也不够用。毕竟，这是个大故事，涉及成千角色。

前情概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02
今后我大概还会继续写些邓克和伊戈的故事，但这几年应该不会动笔，还有几千页坑没填呢。我讨厌写“前情概要”。我尽量让卷二开头几章唤起大家对卷一情节的回忆。我还列了族谱来帮大家理顺关系。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03
Q：高个邓肯爵士有没有后裔？会不会在正传中出现？为什么伊蒙·坦格利安没有出现在前

传？明焰伊利昂被放逐后有没有在里斯给丹妮留下亲属？
A：头两个问题的答案得等到我再写邓克和伊戈的故事的时候，也有可能在之后的正传里揭晓。关于第三个问题，伊蒙正在旧镇的学城打造他的学士项链。我看不出他有什么在《雇佣骑士》登场的理由。最后，明焰伊利昂并没有在里斯呆一辈子，只待了几年。也许他在那里留下了几个私生子，这将意味着丹妮在里斯有几个某种意义上的“亲属”……即便如此，那也是群八竿子打不着的亲戚，况且还是私生子。

奇幻中的魔法元素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04
如何正确地处理魔法元素是奇幻写作最棘手的问题之一。如果搞砸了，作品的平衡性就被破坏了。
我常反复读托尔金大师的作品。其实现今所有优秀的奇幻小说，包括《Legends》上大部分作家的作品，都广泛地受到托尔金作品的影响。重读《魔戒》，托尔金对魔法小心和微妙的使用让我感受深刻。中土自然奇妙非凡，但是登场的魔法却凤毛麟角。甘道夫是个巫师，但他大部分打戏的道具竟然是剑。这样的描写比大段的写某人喃喃咒语要显得有力得多，所以我也尝试了类似的方式。

坦格利安年龄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05
你是第二个发现戴伦一世到二世之间诸王的年龄有问题的人，有位眼尖的读者已经在讨论版上提出来了。
只能说我搞砸了。我大致设定了从伊耿二世到当代的国王年表，但没想到应该反过来梳理一遍。数字加起来确实不对，我得修改一下坦格利安世系表。怎么改还没有头绪，但肯定会改。

坦格利安世系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0
如果把韦赛里斯二世（171-172 年在位）从伊耿三世的儿子改成弟弟，世系表就比较合理了。(译注：英文和中文的初版卷一附录里都说韦赛里斯二世是伊耿三世的四子，这与《雇佣骑士》的内容会有冲突。新版均改成了伊耿三世的弟弟)

98.11

《列王的纷争》出版　https://redd.it/55tvt8
附录有一章卷三珊莎章节的预览。与后来正式出版的卷三主要有一处不同：梅斯·提利尔的妹妹洁娜·提利尔在预览版里嫁给了红苹果佛索威族人，在正式版里则是绿苹果佛索威族长琼恩·佛索威。

《冰雨的风暴》初稿
https://www.reddit.com/r/asoiaf/comments/kqxabt/spoilers_extended_how_grrm_rewrites_analysis_of/
某位收藏家在 2000 年买到了一份 278 页《冰雨的风暴》初稿，与正式版有较大不同。
初稿共 16 章，与正式版的前 16 章相比，缺少布兰 I 和琼恩 II，多出凯特琳 III 和詹姆 III，章节顺序也有较大区别。
初稿最后一章詹姆 III 的页眉上写着“KINGS”，说明这些初稿可能原本是《列王的纷争》的一部分，因篇幅问题被挪至下一卷。
初稿中，凯特琳 III 的结尾没有凯特琳与简妮的对话，詹姆 III 的开头直接就是女泉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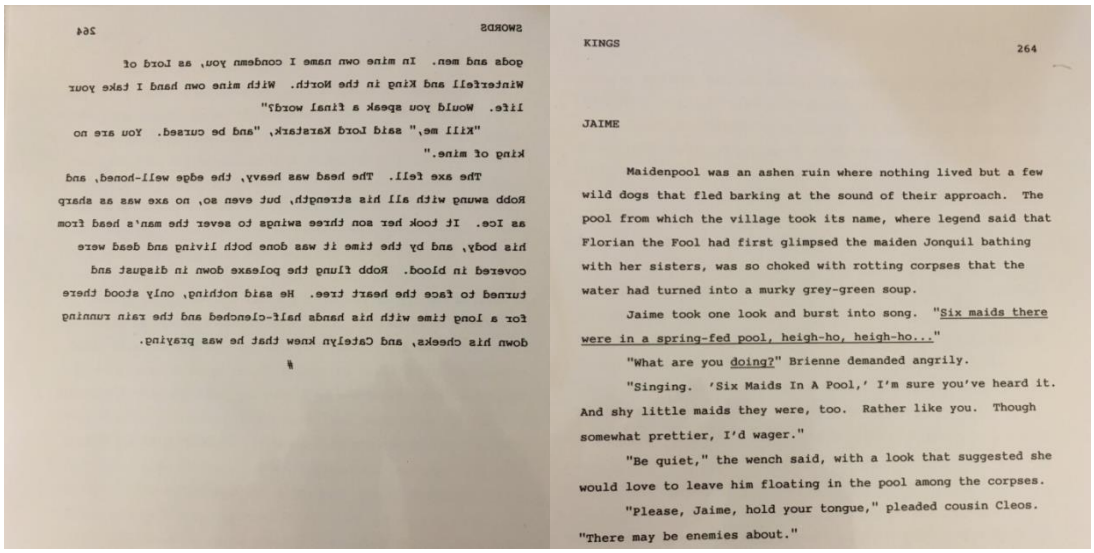

KINGS 264

JAIME

Maidenpool was an ashen ruin where nothing lived but a few wild dogs that fled barking at the sound of their approach. The pool from which the village took its name, where legend said that Florian the Fool had first glimpsed the maiden Jonquil bathing with her sisters, was so choked with rotting corpses that the water had turned into a murky grey-green soup.

Jaime took one look and burst into song. "Six maids there were in a spring-fed pool, heigh-ho, heigh-ho..."

"What are you doing?" Brienne demanded angrily.

"Singing. 'Six Maids In A Pool,' I'm sure you've heard it. And shy little maids they were, too. Rather like you. Though somewhat prettier, I'd wager."

"Be quiet," the wench said, with a look that suggested she would love to leave him floating in the pool among the corpses.

"Please, Jaime, hold your tongue," pleaded cousin Cleos. "There may be enemies about."

心中的演员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70329.html?thread=10863705
年轻的阿德里安·保罗适合演蓝礼或年轻的劳勃，柯特伍德·史密斯适合演泰温，加利·艾尔维斯适合演詹姆，妮可·基德曼适合演瑟曦。

伊戈和坦格利安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45
伊戈最后会成为国王，但践祚的道路不会一帆风顺，今后还有许多故事……我希望在我写完千百万字的《冰与火之歌》后再来写他的故事。
坦格利安家族是高度近亲通婚的家族，就像埃及的托勒密家族一样。每一个给狗或马育种的人都会告诉你，近亲杂交会使得遗传的优点与缺陷都同样突出，把血脉的特征推向极致。有些时候，伟大和疯狂往往只有一线之隔。戴伦一世，这个征服多恩的少年国王，还有圣贝勒这样的人物，在某种意义上，都可以视作“疯狂”。（必须坦诚，我喜欢灰色的角色，因为他们有多元化解读。而且无论身为作者还是读者，我都希望作品复杂而微妙。）
最后，有些读者在解读卷一中龙出生的那段场景时脑补太多——没有坦格利安永不怕火这一说。

缺席晚宴的布兰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47
Q：为什么布兰没参加《权力的游戏》开头部分的临冬城晚宴
A：嗯……他其实参加了那场晚宴。琼恩的确没提到他，但还有几百个参加的人琼恩也没有提到呢……琼恩每天都能看到布兰，他或许会更好奇那些新来的客人……国王啦，王后啦，他们的孩子啦，还有詹姆和小恶魔。当然这只是一种解释。另一种解释是，作者纯粹就是忘了没提到布兰。但无论如何，他肯定在场。在《列王的纷争》中有处场景，布兰还回忆起了那场晚宴。
(译注：14 年马丁接受采访时承认这是一处错误，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62)

维斯特洛诸神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48
安达尔人带来的七位新神依次是：圣父、圣母、战士、铁匠、少女、老妪、陌客。而先民和森林之子信仰的旧神则没有名字、数量众多。世上别处则有其他受崇拜的神：铁民的淹神、科霍尔的黑山羊、至高牧神、多斯拉克的马神等。在亚夏及其以东受崇拜的火与影之神拉赫

洛在《列王的纷争》中有重要地位。

英美版卷二区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49
改动极小，大部分只是些错别字，在英版已经出版后我们及时赶在美版出版前做了纠正。美版还会多一张地图，老地图也会修订。

玫瑰战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0
玫瑰战争一直让我着迷，也确实影响了《冰与火之歌》。但真的没必要将我作品中的人物和事件与历史一一对应。我喜欢用历史感来调剂我的作品，以增加纹理和逼真感，但是单纯地换个名字重抄历史我可没兴趣。我更喜欢将所有元素打乱重构，将它们带到一个出乎意料的新方向去。

其他论坛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1
我乐于看到有这么多奇幻论坛，乃至专门讨论我的书的网站。但我不会直接卷入讨论，我不想破坏读者们讨论和猜测的热情，更不想创作的思路被这些讨论影响。
非常高兴看到读者们这么细心地来读我的书，同时那么热爱我所创造的角色。

迎战阵型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1
Q：当提利昂被派去带领前锋时，他在战线左翼，但前锋部队不该是军队的最前列吗？
A：vanguard/van 这词有不少含义，但一般在中世纪军队里指行军时走在最前面的部队。当真正打仗时，阵线展平，前锋部队一般会在左边。不过也有许多例外。有时前锋也可能摆在右边。进攻时先锋可能冲锋在前，但防守时就未必了。军队的规模、组织、地形等也多少有些影响

五年空档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2
我还不是很确定《冰与火之歌》的故事跨度。从《冰雨的风暴》结束到《魔龙的狂舞》开始会有一个五年左右的空白，但整个故事的时间跨度……等着瞧吧。
《雇佣骑士》的故事发生在《冰与火之歌》之前一个世纪。

98.12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3
我知道故事大致的宏观走向，但未必确定了一切细节。我设想好了一个结局，但迈向结局的旅途也不乏乐趣。

《勇敢的心》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4
《勇敢的心》不是我故事的原型。那些元素——弓手射出的箭如雨一般落在头上，重装骑士的冲锋，等等——在大部分中世纪的战斗中都 很常见。《勇敢的心》中的打斗场面看上去非常震撼，但其实并不精确符合史实。 其中的一个例子是，有一场战斗叫“斯特林桥之战”结果连斯特林桥都没有。

季节设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5
长季节这类构想在科幻和奇幻界中流行已久，我 20 年前写的短篇小说《孽海花》中就用过。

洛拉斯·提利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7
洛拉斯爵士没有特定的历史原型。（译注：后来马丁表示原型部分来自皮尔斯·加弗斯顿。见 02.9 马丁如是说，Michael Siciliano 采访）

卷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8
卷五叫《凛冬的寒风》，卷六，即最终卷标题还没完全定下来。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59
Q：对极乐塔之战的详细描述是不是交给霍兰·黎德等人了？
A：是的，答案在后面几卷里。
Q：军队可不可以从西边绕过长城？
A：不行，那里高耸的山脉和深纵的河谷只容许小队掠袭者通过。
Q：密尔的索罗斯和梅丽珊卓信仰的神是一样的么？索罗斯和唐德里恩爵士还活着吗？
A：两个问题答案一致：亦是亦非，细节在《冰雨的风暴》中公布。（毕竟，我还得为新书保留一些惊喜。）

1999

99.1

阿多和墓窖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2
Q：卷一里阿多很怕墓窖，不肯带布兰下去。但到了卷二就下去呆了很长时间，为什么？
A：阿多只在那个时候怕墓窖，之前之后都不怕。

未来的计划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61
《冰与火之歌》一共会有六本书，所以我还有三本半没写完呢。 看来要忙好些年了。
之后我还没啥计划。如果我将来写冰火前传的话，我不会写推翻伊里斯二世的故事，我会上溯到更早，继续“雇佣骑士”中邓克与伊戈的故事。

维斯特洛的父权制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62
我希望《冰与火之歌》比其他奇幻多一点现实感。许多灵感都源于历史和历史小说。我在写作之前还深入学习了中世纪风俗。父权就如同封建制、信仰、刀剑一般，是中世纪社会的一部分。
我创造过一些男女更为平权的世界，譬如《风港》。但在《冰与火之歌》里，我希望紧贴历史原型。

邓肯的后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63
Q：邓肯的后裔会不会登场？
A：呵，可能吧。

私生子的后代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64
Q：如果两个私生子结婚——比如一个姓雪诺的跟一个姓河文的结婚——他们的后代会取什么姓？
A：很可能随父姓。

伊利克和亚历克爵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619
Q：萨伽里有对兄弟国王，Alaric 和 Eric。他们是不是铁卫兄弟伊利克和亚历克爵士的原型？
A：啊……有趣的理论，然而……
我大二时的确学过一学期斯堪的纳维亚历史，那大概是在……67 或 68 年。那时我读了好些冰岛萨伽，觉得它们很动人。然而三十年后，我一个名字或头衔都记不得了。或许会有些潜意识的影响，不过可能性不大。
伊利克和亚历克爵士的灵感来源是亚瑟王神话，马洛礼作品里提到的双胞胎骑士巴令和巴兰。

高庭和凯岩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65
高庭和凯岩城是所有大家族之中最富裕强大的。兰尼斯特家更有钱，而提利尔家兵力更强。

99.2

粉丝站点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68
我一般不回答多数网站上的问题。一方面我宁愿把时间花在写书上，同时，我也更喜欢让读者们讨论他们的观点和理论，作者的介入无疑会破坏讨论的自由度。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5
Q：珊莎发网里的紫晶和克礼森用的紫晶一样吗？
A：无可奉告。

地理问题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69
我现在手头没有君临人口或维斯特洛面积的精确数字。大致来说，君临的人口超过中世纪的伦敦和巴黎，不如古罗马城和中世纪的君士坦丁堡。
有些读者从形状相似性和两者同时位于某块大陆的西对岸推断维斯特洛的原型是英格兰。后面那个理由是正确的。（至于前面那个理由，我是没看出来两者形状哪点像。）但维斯特洛比英格兰要大很多，很多，很多。要我说，面积上更接近于南美洲（形状当然不同）。另一片大陆更大，和欧亚大陆差不多。
一里格等于三英里。

铁群岛舰队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6
铁群岛可提供的船只远不止一百艘，每位大领主差不多都能凑到这个数。不过别忘了，比起乔佛里和史坦尼斯在黑水河上的舰队，长船又小又好造。它的大致原型是维京长船，而前者则是威尼斯或拜占庭的战舰。

亚马逊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15
我本打算写三卷。卷一写到 1200 页时，我发现离计划的卷一结尾还差得远，于是原来的卷一成了两卷。这样就一共四卷了。然后写卷二时历史再次重现了。于是我不得不停下来重新整理思路，找出能让我合理地讲完我想说的故事的方法——我可不想把余生都花在这上头。六卷看来是最可行的办法。
本书是我的代表作，是我做过的最有雄心的事。写得慢的原因之一就是我希望尽力写好，不想因仓促留下遗憾。有时我会希望自己实现了财务自由，这样就可以先把整个故事写完，然

后在大家读到它之前慢慢修改完善。无论如何，我已竭尽全力让它成为我的杰作。
我会写一些系列短篇，可惜现在没时间。我已经写了一篇《雇佣骑士》，我非常喜欢里头的两位主角。我已经构思好了他俩的许多故事。天知道我何时才能把它们写出来。
我刻意把书写得像历史小说，而不是奇幻。我爱奇幻，也爱历史小说，尤其是写中世纪的。唯一的问题是，我也读了不少历史。所以我读历史小说时，老是早早知道了后面的剧情。你能写部玫瑰战争背景的恐怖小说，但难以设置悬念“塔中的王子能逃出来吗?”因为大家都知道答案是否定的。写《权力的游戏》的动机之一就是想写一部虚拟的历史奇幻。它是两者的糅合。(译注：塔中的王子指被叔叔囚在伦敦塔内的爱德华四世的两个儿子。)
我的灵感来源很多。玫瑰战争最明显。那是段迷人的历史，充满神奇的人物，就连一些小角色都有吸引人之处。此外还有奇幻界的源头。比如泰德·威廉姆斯前些年的《回忆,悲伤与荆棘》系列就是我的写作动力之一。他让我意识到这类题材可以写得这么棒。
同时处理这么多角色有时会有点微妙，不过我都能把它们在脑中理顺。每个角色对我而言都是独特的。不过要编织起这么多情节线索、时间线、章节顺序真是让我抓狂。我把章节顺序调整了 90 次以达到最佳效果。
必须承认我比较喜欢提利昂。虽说他是个反派，但谁能赛过一个好反派呢？
这是部奇幻，自然少不了魔法。但我想保持谨慎。这是跟托尔金学的。大家都知道《指环王》是部严肃奇幻小说，充满了魔法、谜团与奇迹。但台面上的魔法很少。甘道夫是位法师，但他做过多少法术呢？他的焰火也许是魔法，他的法杖会发光，但你永远不会看到他像漫画里的超级英雄一样扔火球。托尔金喜欢保持神秘。索隆从未登场，你只知道他法力无边，但不知道到底如何。书中微妙地处理魔法问题，我认为这是明智的选择。神奇才叫魔法，要是随处可见，唾手可得，就不再神奇了。我特意让魔法一开始很弱，一本书一本书地慢慢变强，但始终保持罕见与神奇。
听到读者反映书太黑暗时，我会有点在意。不过你若是想要本轻松的奇幻，何不换本书呢？黑暗突出了我想要的悬疑效果，就是要让读者意识到任何角色都随时会死。这样他们遇险时，读者也能感同身受。
我打算 99 年底写完下一本书，00 年出版。会加入两个新 POV，一个是山姆。此外卷三还有更多人会走向前台，比如提利尔家和马泰尔家。但愿有更多惊喜、更多战役、更多曲折、更多好事与坏事。

ELDER GODS’ RAV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689
史塔克家族的灵感很难说，部分原因是我想写个有家庭的故事。之前我的多数小说主角都是独身，比如《热夜之梦》和《光逝》的主角。因此我有兴趣写一个家庭。此外，读历史和历史小说时，我发现中世纪的家族和权力密切相关。这引发了我的兴趣。

99.3

小伊耿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37649-rlj-v160/&page=6
Q：丹妮看到的幻象里庆祝儿子降生的夫妇是谁？
A：雷加和他妻子伊莉亚。
Q：那个孩子死了吗？
A：死了。
Q：冰与火之歌是不是某人的歌？
A：这个词可以有很多含义。
Elio 注：后两个问题没有留下原件证据，或许有误。

EVENT HORIZON 聊天室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28
没有人能活到最后一卷，卷五会杀掉所有人。卷六只会写一千页雪如何在他们墓前飘过。
创造角色是写作的重要部分。写这么厚的作品，很难设法让每个角色都鲜明独特，每个 POV 都要有自己的声音，还得有自己对其他角色的视角。很难。幸好我记起我的角色比记真人强得多。
我希望模糊角色的善恶。我喜欢用灰度作画，而非黑白两色。有人说反派是另一方的英雄，我希望能表现出这一点。有太多奇幻里的反派都是暗黑公爵、邪恶大王或恐怖魔这种平面角色，呸！
写 POV 时，我希望能让你从 POV 的角度思考，让你至少在读这一章时，理解与同情他。我在写 POV 时完全处于他们的立场，对角色都一视同仁。当然我有最爱的角色：提利昂、艾莉亚、琼恩……但所有角色我都喜欢，杀掉的也不例外。
提利昂在卷二的大放异彩得益于他的 POV 最多。写卷一时我想让大家的 POV 都一样多，但很快就发现不现实。有些角色就是会比其他角色更平等。提利昂的 POV 是最容易写的，最难的是琼恩和丹妮。一方面因为他们远离主线，一方面因为他们章节的魔法成分最多。布兰也难，部分原因是因为他太小。
我一直喜欢一上来就干掉某个角色，这样读者才能体会到故事是动真格的。《美女与野兽》和《百变王牌》都是如此，当然这本书也不例外。我希望托尔金能做得更多一些，甘道夫不该复活。
我希望把最重要的事件都放到幕前，但又不想重复描写。卷一里有三场紧挨的战役，我用三种方式来写。第一场绿叉河之战是直接描写，第二场呓语森林之战则是通过听觉，而非视觉。第三场袭营之战则通过对话，从旁人口中转述出来。这样读者就不会因为无尽的刀光马啸而厌烦。
雷加和莱安娜的关系今后将会揭晓。你要是感到扑朔迷离，那就对了。我就是想要表现真相的不确定性。想想看我们都不知道托马斯·杰斐逊和莎丽·海明斯、克林顿和普拉·琼斯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雷加和莱安娜的真相不也一样么？
卷三中会有四场婚礼，不过里面恐怕没多少浪漫。哦，是的，还有一场葬礼。(译注：出版的卷三有四个婚礼和两个葬礼。)
詹姆依然是凯岩城继承人的原因是泰温。如果他承认詹姆失去了继承权，那就必须让提利昂继承。而他拒绝接受这个事实。
有时选谁做 POV 只有一个选项，因为角色分散在世界各地。有时是看选谁最有戏剧效果，这不好判断：有那么多秘密，每个角色掌握的信息都不同。感情上的考虑则是最重要的。
民族与现实世界没有一一对应。多斯拉克人有蒙古和突厥的影子，也有匈奴和阿兰人。
Q：书里有原牛、恐狼等史前动物，我们会读到地球上古史吗？(译注：中文版译为野牛和冰原狼)
A：不，这是个“次生世界”，就像托尔金的中土。与我们的地球没有关系。
你会看到“保姆”提瑞克·兰尼斯特的下落。千面屿和绿人今后会登上舞台。我尽量不留太多尾巴，但你有时得耐心等待。
我不认为书中有无端的内容。我想让读者沉浸在故事中，而不是给他们讲个故事。你需要调动五官，全身心投入。有人说书中有无端的杀戮，打仗不就是这样么？还有人谈到过度的性爱，也是一样道理。此外我还被控诉写了太多的服饰、盛宴、纹章，我只能回答：我爱战争，我爱盛宴，我爱纹章与礼仪，当然，我也爱性。(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11.7，Atlantic 杂志采访；12.1，《冰与火的盛宴》序。)
维斯特洛不是唯一受异鬼和严冬影响的地方，但它受影响最多。因为它是唯一一块延伸到这

么北的大陆。另一块大陆北方是极地的冰海。
大议会曾想解除伊蒙学士的誓言，我想有合适的威权的话，琼恩的守夜人誓言也一样能解除。多恩成为唯一没被伊耿征服之地，既是因为有山脉保护，也源于他们的战斗方式。他们没像凯岩王和河湾王一样召集大军，也没像“黑心”赫伦一样躲在高墙后。他们在龙来时藏起来，一有机会就搞暗杀，就像游击队一样，尽管七国没有游击队这个词。
Q：我们会知道季节不规律是怎么回事吗？蓝礼是同性恋吗？阿多是怎么变傻的？
A：答案都得今后到书里去找了。
Q：《雇佣骑士》里板甲好像没有《权力的游戏》里普及。史蒂芬·佛索威只穿着锁子甲就参加了七子审判。这是否反映了一百年来的科技发展？
A：他大概只是偏爱锁子甲，或者别无选择。盔甲技术没有刻意的大发展。
《冰雨的风暴》里不会有席恩的 POV。这不意味着他死了，也不意味着他还活着。
安排五年的空档，除了让丹妮的龙长大外，另一个原因是孩子们。开始写书时，我从未想到得从三个 12 岁、10 岁、8 岁的孩子视角写这么多字。不用五年时间让珊莎、艾莉亚和布兰再长大点我就得疯了。还有瑞肯。我都不敢想怎么写一个三岁小孩的 POV。不过等他长大一点就会回到故事中来的。
Q：这个世界里有 LSD 吗？
A：七大王国的 LSD……嗯，谁知道夜影之水里有什么呢？
我对书的长度估计很糟糕。从三卷变成四卷，又变成了六卷。但到此为止了！六！六！六！
在此纠正一个错误观念：坦格利安家没有不怕火炼！丹妮的龙的出生是个特例，出于奇迹与魔法。她应该没法再重复一次了。她哥哥也扛不住融金。
亚夏拉·戴恩有紫色双眸，并不意味着她就有瓦雷利亚血统——伊丽莎白·泰勒也有紫瞳呢。要想找出一个家族的传承，名字比眼睛的颜色更可靠。源自先民的家族喜欢起描述性的短名：Stark、Reed、Flint、Tallhart (tall hart)等等，瓦雷利亚的名字里一般都带有 ae，安达尔的名字则不具这两种特征。当然经过了成百上千年的混血，几乎没有纯血的人了。
战争很危险，人们会因此留疤、残废，甚至丧命，尽管在奇幻中的案例不多。我希望我的书能与众不同。不过我让提利昂掉鼻子还有个小理由。在好莱坞时，我一看到导演们让中世纪的角色不戴头盔打仗就来气(比如《勇敢的心》和我改编的《阴阳魔界》里的《卡美洛的最后一个卫士》那集)。于是我决定揭示不戴头盔的下场。(译注：拍摄《卡美洛的最后一个卫士》时，导演想要在比剑时露出演员的脸，于是移除了面甲，导致替身演员的鼻子被切掉一块。见《梦歌·好莱坞的塞壬歌声》。)

99.4

马丁如是说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
我不介意你们收集我的“语录”(包括采访、公开评论、邮件等，不包括小说)，但你们必须应我要求删除不合适的内容——误引、旧信息、口误等等。

龙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72
龙的自然寿命比人类要长，但大部分坦格利安家的龙都在它们还年轻的时候卷入了战争，所以活不久。在血龙狂舞里双方用龙对战时便是如此。之后会有更多坦格利安家龙的信息，但恐怕不至于有龙的族谱。

珊莎问题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7
没有人该为奈德的失败负全责。的确有珊莎的原因，但不能全怪她，也不能说她全无责任。

她的确不知道奈德对史坦尼斯和金袍子的打算，但她知道她和艾莉亚离开的时间、船只、护送的人数和头目、艾莉亚当天在哪等等。这些对瑟曦的计划都很有用。
奈德与小指头的谈话自然是个转折点，但不是唯一的。还有很多决定能改变整个故事。他拒绝了蓝礼也同样重要，此外还有瓦里斯，以及大家忽视的杰诺斯·史林特——他本可以选择恪守职责的。总而言之，这不是由哪位反派导致的事件，而是好几名玩家共同作用的结果。

纹章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8

https://www.westeros.org/News/Entry/House_of_the_Dragon_in_Cornwall_Heraldic_Confusion_Ensues

关于你们提出的纹章问题。我印象中，似乎在书里写过赛文家族的战斧是双刃的，不过不太确定。你猜想的瓦列利安海马是对的，我要的正是真正的海马。鹫巢堡的红罗兰的确是克林顿家族的，罗兰不是姓而是名，红是他的外号，就像黑瓦德。（顺便说一句，克林顿纹章是我的最爱之一）谢谢你指出红湖和古橡城的问题，应该是我搞混了。我有一份文件上列了家族和纹章（就是发给你的那份），另一份列的是角色表与家族表，也包括纹章信息。有时候两份文件间可能有些矛盾。如果书里写的是古橡城，那就该是古橡城。

七国设计纹章的规则比中世纪晚期灵活得多。没有管理纹章的法律或机构，没有纹章变化的正式规范。所以骑士和领主在选择盾上的图案和家徽时有一定自由。虽然临冬城的大小瓦德在他们的盾和外衣上四分出了他们母亲和祖母家的纹章，但他们照旧使用佛雷家纹章也同样合法。梅斯·提利尔家的三个儿子都能使用高庭玫瑰，但当他们同时上战场时，次子加兰的盾上常有两朵玫瑰，而老三洛拉斯则有三朵。还有《雇佣骑士》里的琴手骑士皮尔斯·卡伦，比武时他盾牌上是自己的竖琴图案，衣服上却还是家族的夜莺。还有雷蒙·佛索威在和他堂兄决裂后就创立了绿苹果佛索威。罗柏也一样，离开临冬城的时候，他盾牌上是颗狼头，而不是史塔克家族的奔狼。许多老北境之王也有自己个性化的纹章，不过我还没有设定。这在黑暗世纪和中世纪早期很普遍，那时候纹章还没有制度化，基本出于个人选择。

（译注：纹章学里的海马是半马半鱼的幻想生物，参看 00.6 马丁如是说，纹章）

纹章学海马

瓦列利安家族

洛拉斯的盾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9
Q：既然洛拉斯和加兰在携手作战时会使用不同玫瑰数的盾牌，这是否意味着加兰参加了苦桥比武？可书中却没提到。
A：加兰爵士没参加苦桥比武。洛拉斯那天只是想用三颗玫瑰的盾牌而已。加兰不像他弟那样爱追求荣誉，不会参加比武。

六本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74
六本，绝对是六本，不会再多了！
六本书能写完我想说的故事，三本不够。
但我这辈子还想写其他的故事。

奈德和守夜人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77
如果奈德穿上黑衣……那就是另一部小说了。

比武规则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0
你提了个有趣的问题，《雇佣骑士》和正传里的比武规则的确不同。
国王随意改变规则并不难，而规则本身也一样多变。中世纪的比武大会从不像美国大学足球联赛或大联盟棒球一样，拘泥于一种规则。每场比武通常都有自己的规则。举办比武大会的国王或领主通常泛泛确定比赛的形式，然后让大会总管决定细节。
最早的比武大会多是团队混战，几队骑士在几哩长的树林里对战，它其实就是战斗——除了武器通常是钝器以外。后来才有竞技场和正规的马上长枪比武，就像我们在《Ivanhoe》等流行作品中看到的那样。但这时依然没有标准化的比赛，有时候他们还是分组混战，比方五十个英格兰人对五十个苏格兰人；有时则是华丽的盛会，比如“金树比武大会”里，护卫们要击退试图从树上摘下金叶的挑战者们。
现实世界中，到了十五十六世纪，骑士、纹章、比武大会，一切都规范化了。但在那之前，有各式各样的形式。在七国里，我基本采用早期的多样化规则，在这六本书和邓克与伊戈的故事里，我想展示多种多样的比武形式。
迄今为止，君临的首相的比武大会出自劳勃的突发奇想，准备得匆忙，规模不大，所以采用一对一淘汰赛。抽签决定对手，最后只剩一名冠军。此外还有自由混战到最后一人的团体比武，据我所知现实中从未有过(团体比武都是模拟战争的分队比赛)，这为这个奇幻故事增添了趣味。
在岑树滩，我用的是《Ivanhoe》里护卫迎战挑战者的形式，这更衬这个故事（我想要邓克赌上所有家当对战五位强大的护卫，而不是跟抽签到的对手碰运气。前者难度大得多。）其实我一直喜欢《Ivanhoe》中废嫡骑士直冲过来干掉五个诺曼人的场景，我想写出我的版本来。
蓝礼的小型比武是即兴决定的，因此是自由混战的团体比武。这种多对多比赛，敌友转换在瞬息之间，我得以展示人们对布蕾妮的偏见与她高超的战斗技巧。
乔佛里的小比武会更像是展示马上长枪比武。
错误的春天里的赫伦堡比武大会规模比首相的比武大会和岑树滩比武大会都大得多。同样是采取《Ivanhoe》中护卫迎战挑战者的形式，但是时间更长，挑战者更多。还有模仿古风的七队骑士团队比武。(赫伦堡发生了许多事。如果我听从某些读者的长期请求，为它写一本前传的话，我大概只要写那十天内的故事就够了。)
至于佣兵、侍从、自由骑手等能否参加比赛，要考虑到比赛的地域差异与历史差异一样大。河湾地是骑士传统的中心，骑士最受尊敬，所以大会总管更可能会制订严格的规则；而在多恩、风息堡、河间地与谷地，要求可能就没那么严；颈泽以北的旧神统辖地区罕有骑士，他们会有自己的规则。现实世界也一样，中世纪中期法国的骑士文化到达顶点，而英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都学着法国的风尚，但总有不肖之处。此外更远的苏格拉、匈牙利和格鲁吉亚，差异就更大了。还得考虑主办者或他们教头的性格。劳勃·拜拉席恩不太尊重传统，他就不会以不是骑士的奈德的名义，举办一个只许骑士参加的首相的比武大会。因此这场盛会中，是不是骑士都可以参加。岑树滩的岑佛德大人则想讨好那时顶级的比武骑士，破矛者贝勒。
七子审判则非常特别。它源于安达尔人的宗教仪式。就算在《雇佣骑士》的年代，它也有一百年没发生过了。

Ivanhoe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1
《Ivanhoe》值得一读，尽管风格陈旧，却有好些厉害的角色与场景。对中世纪比武大会——包括团队比武和马上长枪比武——的描绘也很权威。
单我知道的电影改编就有三部。最经典的是米高梅 50 年代拍的，主演有 Robert Taylor, Elizabeth Taylor 和 George Sanders，长枪比武太棒了，伊丽莎白熠熠生辉，你真该找来一看。

史坦尼斯
http://community.fortunecity.ws/healthclub/rowing/100/song/thread7s/thread7s1.html
Q：史坦尼斯被泰温打了个措手不及有点奇怪，经验丰富的他照理应该不会让自己被突袭，除非他认为兰尼斯特军距离很远。
A：他的确这么认为。更重要的是，提利昂送到御林的氏族民消灭了史坦尼斯的斥候，让他失去了耳目。

99.5

学城入学条件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2
你会在未来故事中更多地了解学城。简而言之，加入学城没有年龄或其他任何要求。学城的组织很松散，大门向所有人敞开，但不意味着他们都能成为学士。旧镇有许多完不成项链的助理学士和学徒，就像现实世界中永远毕不了业的学生一样。

艾林家族与参天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3
艾林家族的纹章问题挺复杂，源自 Stephen Youll 为精装美版初印本画的封面。它被用在了预览样书上，后来正式发行时则换成了银箔封面(不过它后来又被用在了瑞典版封面上，所以你或许看过)。画的是凯特琳和布林登爵士在血门会面的场景，后者扛着艾林家的旗帜。文中只提到纹章是月和隼，没有别的细节。于是 Youll 便画出了你看到的标志。之后我们决定在附录里放上纹章时，是 Virginia Norey 做设计。设计艾林家纹章时她决定按 Youll 的画来做，因为它已经变成“官方”了。后来决定不用 Youll 画的封面时，Norey 已经画完了，只好将错就错。总而言之，艾林的纹章和我原先想象的完全不同，我写作时想的是蓝天底色上一轮巨大的满月居中，一只蓝色的隼翱翔其上。但既然现在的纹章已经印在了两卷书的附录和瑞典版的封面上，那就随它去吧。
(译注：下图是提到的几款封面，书附录里的艾林纹章，和《冰与火之歌的世界》里的艾林纹章。原著提到艾林纹章都是 moon-and-falcon，中译本可能受附录图案影响，径译作新月猎鹰。新出版的漫画《权力的游戏》与《冰与火之歌的世界》均使用了圆月图案。)
参天塔的海塔尔家族或旧镇的海塔尔家族都是标准说法。参天塔是他们的家堡，七国最高的建筑，也历史悠久。这是座台阶状巨塔，塔顶燃起烽火，为船只引路。比类似的亚历山大灯塔更大，还是座住人的城堡。它位于旧镇中心，城市环其而筑。旧镇很古老，有上千年历史。在伊耿征服之前是维斯特洛最重要的城市。海塔尔家族是七国最古老的家族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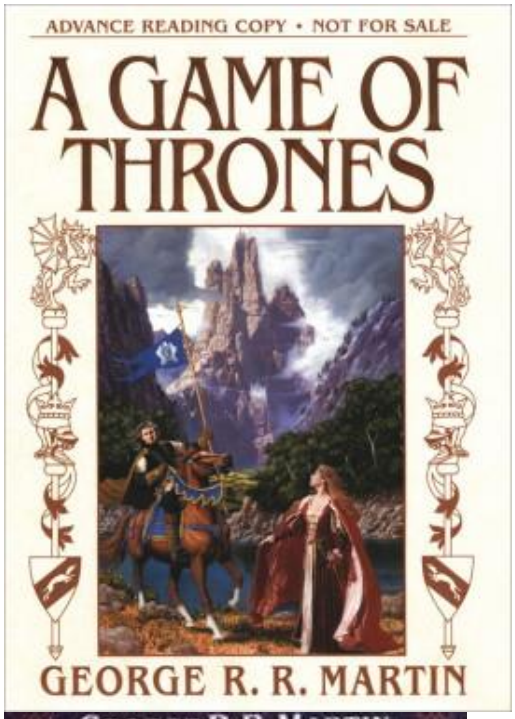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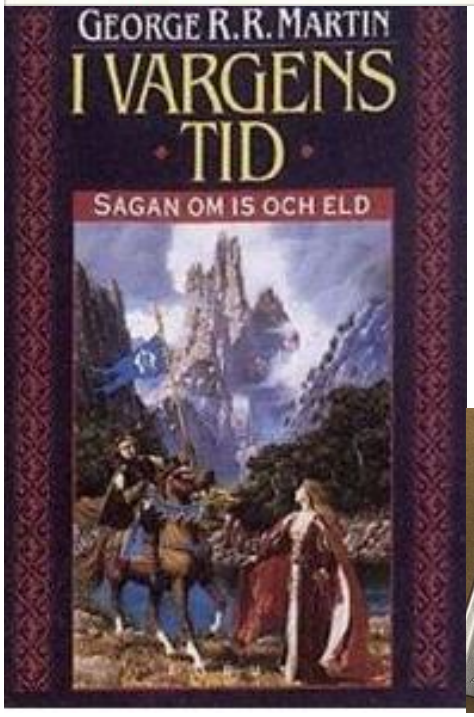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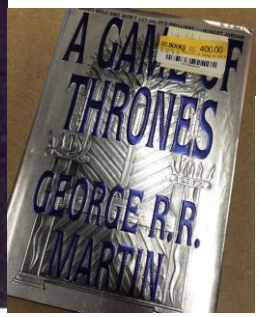

《雇佣骑士》的时间与提利昂年龄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4

《雇佣骑士》发生在 208-209 年间。我记录了确切年份，但不在手边。(译注：之后确定为 209 年。)

莫尔蒙在卷二里说的历史，如同其他角色的对话与心理一样，就是谈话而已。我们交谈时，表达得都不甚精确，比如说“六十年代”、“世纪之交”、“二战有五十年了”，在七国里也一样。谈距离时同样如此，“一千里格”和我们说“一百万里”一样，就是指很长的距离。

Q：提利昂多大了？

A：未回答。

同人小说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83
大部分作家不喜欢同人小说有法律原因。如果你不捍卫自己的版权，法律上可能会被视为放弃版权，于是就没法再保护自己作品了。我认为创作同人也不适合写作训练，有了现成的世界和背景设定，写手们学不会创造。同人和原创的区别就像涂色书和绘画一样。当然看到大家对自己创造的世界喜欢到要写新的故事很让人得意，作家也不想浇灭粉丝的热情，但这总归是个坏主意，对粉丝和作者都一样。

提利昂的训练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84
提利昂尽他所能地受过军事训练，此外他每次战斗前都会确保坐骑、盔甲、部下，还总是带个贴身护卫（绿叉河的波隆，黑水河的曼登）。尽管如此他依然在一场战役中受了伤，另一次几乎丧命。他能在战场中自保一会儿，但不是厉害的战士——那是他哥的才能。

河流王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5
穆德和费舍尔家族古代都当过河流王，在与风暴王或铁种的战斗中被毁灭。(译注：在《冰与火之歌的世界》中，设定改为穆德家族在安达尔人入侵后毁灭。)

斯莫伍德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6
Q：有些索伦·斯莫伍德这样的守夜人，是贵族但不是骑士，他们是在被封骑士前干了犯罪之类的事吗？斯莫伍德家族是不是像布莱伍德家族一样信奉旧神？
A：斯莫伍德家族不信奉旧神。许多家族有疏远的旁系，他们只有族姓，而无财富与城堡，自然未必是骑士。

御林铁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7
Q：御林铁卫伤残了怎么办，他没法再保护国王了。
A：铁卫有七个，通常有的是年轻力壮的人，足够让老弱病残者带着荣誉服侍到生命的尽头。
Q：铁卫们不娶妻不生子，也要发誓守贞么？
A：理应如此，但是至少有一个铁卫因为和国王的情人有染而被处决，许多人无疑也会偷腥。
Q：御林铁卫的誓约是不是只要求其服侍国王，甚至包括谋反篡位的国王。或者詹姆和巴利斯坦只是自愿服侍劳勃？
A：誓约其实没预想到造反的情况。劳勃赦免了巴利斯坦和詹姆，他们也接受了赦免，并且继续为国王服务。
Q：为什么马林·特兰、柏洛斯·布劳恩、普列斯顿·格林菲尔和亚历斯·奥克赫特这种杂鱼都可以当上御林铁卫？
A：有时最好的骑士不想受那么严苛的誓言约束，所以你只能将就了。武艺之外，政治、偏好、功劳也必须考虑。这对次子和小家族的骑士很有诱惑，而大贵族则不然。而且劳勃那时候，一下子御林铁卫就罕见地空缺了五人——想象一下九位大法官去世了六人会是什么后果吧。不同的年代有不一样的御林铁卫，最早的成员全是那时最强最勇敢的战士，平均不到三十岁。如今则是群老朽，出行都得靠轮椅拐杖。

拜瓦特、河流王、多恩的纹章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8
杰斯林在派克岛之役后才被封骑士，但他之前就有贵族的姓氏，说明他有过贵族或骑士祖先，尽管很可能已经属于遥远的旁系。
Q：历史上有过两个河间地王朝，一个承自最后的河流王血脉，被风暴国王亚列克终结；另一个于河流王所有的儿子在铁群岛的血堡被杀光时覆灭（在卷二席恩的第一个 POV 里）。

对吗？
A：很有逻辑，也许对了一半。其实河间地的王朝不止这两个，毕竟河间是四战之地。但我现在只想好了两个名字。穆德好像是最后统治三叉戟河流域的先民，安达尔人终结了他们的统治。
(译注：初版《冰与火之歌的世界》沿用此句，但设定中在穆德家族之后统治河间地的公平人家族也源自先民，与此矛盾。新版遂改为“最后信仰旧神的河间地王朝”。)
Q：为什么多恩的纹章看上去那么可怕？
A：他们的历史充满暴力，尤其是山地的那些贵族。他们以抢劫边疆地为生，常年争战不休，也要最早面对入侵者。

黑火的历史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1105-the-george-did-not-have-the%C2%A0blackfyre%C2%A0subplot-already-in-mind-when-he-wrote-game/&page=2
Elio：马丁在邮件中说他几天前完善了坦格利安族谱，想好了伊耿四世所有儿女的姓名和故事。不久后他给我们发来了有关黑火叛乱的笔记。后来他决定让黑龙成为戴蒙•黑火的纹章，为此把科何里斯家族纹章从原来的黑龙改作了现在的样子。这意味着马丁在写卷一、卷二和《雇佣骑士》等 99 年之前出版的故事时，脑中毫无黑火的概念。

葛雷艾恩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9
葛雷艾恩家族就是“血手”乌伦的家族，统治铁群岛直到被安达尔人征服。强手哈尔温与“黑心”赫伦的霍尔家族则被征服者伊耿终结。

伊里斯的御林铁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0
Q：伊里斯死的时候御林铁卫都有谁？我已经知道有詹姆、白牛、奥斯威尔•河安、亚瑟•戴恩、巴利斯坦。另外两个是谁？其中一个是勒文亲王么？
A：是的，另外一个是琼诺索·戴瑞爵士，他是威廉•戴瑞爵士的兄弟。

99.6

波隆的年龄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1
我想是 30 到 35 吧。

大议会和法律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2
Q：奈德能否像选出伊耿五世时那样召开大议会，用瑟曦私生子的证据给她定罪？他的证据在现实里不充分，但在这个奇幻世界中呢？
A：我参加过一次法庭，可以说无论在维斯特洛还是美国，都没有无可争议的证据，律师会为每一个小细节而争吵不休。维斯特洛没有按期召开的国会，大议会更是罕见。如果奈德以摄政身份召开大议会……领主们想必会倾听与判决吧。
Q：小指头说提利尔家族和雷德温家族会反对史坦尼斯即位，他是不是说的实话？
A：无可奉告。
Q：大贵族有没有法律上的权力去逮捕和审判另一个大贵族？我就想问凯特琳绑架提利昂合法么？
A：有一定风险。领主可以在封地上审判，凯特琳在北境逮捕提利昂的话，法律上会有利得多。即便在我们这个世界，在缺乏证据的情况下随便逮捕一个有权有势的人依然很危险……而维斯特洛的大贵族们比他们还看重荣誉。

POV 的分道扬镳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3
在《权力的游戏》中，一开始的时候很多地方有两三个 POV 角色同时出场，不久之后他们便分开了。没有死板的规定说他们一定要分开，我只是按故事的需要使用 POV，而且我希望每个 POV 都能够有自己独特的故事：变化，发展，成熟。

格雷果的身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86
不止七呎，格雷果爵士更接近八呎。他的体重则不好说，但他浑身都是肌肉。

渡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87
Q：为什么七大王国的信使不是信鸽而是渡鸦？
A：你说得对，渡鸦的确比鸽子要聪明，飞得更好，更能抵抗老鹰等一些掠食者，等等。我也喜欢神话上的理由，奥丁就拿渡鸦作信使，人们还认为它们能够在生者和亡灵的国度间来往。
但渡鸦真的比鸽子更好送信么？恐怕不然……不过既然这个世界有龙和冰原狼，那么会送信的渡鸦自然也无伤大雅。毕竟，《冰与火之歌》是部奇幻。

计时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4
Q：书中人们用年计时，长度似乎与现实相同。但现实中的年源自四季，而七大王国的季节漫长得多，他们怎么计时呢？
A：年在现实世界里也不靠季节定义，它取决于地球绕太阳公转的周期，也就是天文上观测到的日月星辰的方位。英国的巨石阵和纽格莱奇墓等古建筑除了宗教原因外，也是天文台，可帮助人们测量时间、冬至、夏至等。

伊戈和伊利昂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88
伊戈并没有想要暴露身份，尤其是在他最讨厌和害怕的兄弟伊利昂的面前。他最后暴露身份是因为别无他策。

杂事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5
Q：能否再说点大议会的事情？
A：我要说的话，也只会在书里说。
Q：葛雷乔伊家有多少兵力？
A：无可奉告。
Q：詹姆几岁加入铁卫？
A：15，史上最年轻。
Q：奈德的妈妈是谁？她怎样了？
A：史塔克夫人，她死了。
Q：龙王伊耿是同时和他姐妹结婚的吗？
A：对。

盛夏厅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6
Q：梅卡是盛夏厅亲王，听着像苏联大佬们的别墅，应该是城堡吧。在多恩么？
A：盛夏厅是戴伦二世在多恩边疆地修筑的一个轻型城堡，大约在多恩，河湾地及风暴地的接壤处。它是坦格利安的城堡，皇家居所，戴伦年轻时常住那。后来他就很少离开君临了，

盛夏厅传给了他的幼子梅卡。(贝勒有龙石岛，而伊里斯和雷格很少离开朝廷。)
邓克和伊戈的故事写到后面的话，你会了解更多关于盛夏厅的事。
Q：邓克被正式加封骑士了吗？维斯特洛的物价怎么样？（800 银鹿可以逍遥一年，但食物超便宜）多少银鹿能换一枚金龙？劳勃怎么会让王室负债这么多？
A：其他的无可奉告，不过可以告诉你，劳勃是一个非常喜欢享受的主，挥金如土。看看他为首相比武大会花了多少钱吧。

森林之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7
Q：我很在意老奶妈给布兰讲的那个最后的人类英雄在长夜中寻找森林之子的故事。正讲到最关键的情节的时候，却被鲁温学士给打断了。
A：最后的英雄找到森林之子了吗？什么阻止了异鬼的入侵？异鬼和森林之子间有没有联系？我们以后应该会更多地了解异鬼，每一滴信息都弥足珍贵。那个古老的故事很有趣，但恐怕老奶妈已经没法再讲它了。这类问题恐怕我都只能在书中回答。

猎狗和珊莎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8
Q：猎狗和珊莎间有隐藏的情愫，对吗？
A：自己读书判断吧。
Q：有人说他们间是爱情，有人说只是柏拉图式的关系。
A：别忘了，或许二者皆非。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9
Q：詹姆说小指头的瓦雷利亚钢匕首在乔佛里的 12 岁命名日比武大会上换了主人，之后劳勃就拿着匕首炫耀，给詹姆伤口上撒盐。看起来可以下结论说劳勃赢了匕首，但詹姆真是这个意思吗？搞不好是劳勃向真正的赢家借来匕首故意找詹姆炫耀呢。
A：劳勃押詹姆输，赢来了这把匕首，至少詹姆是这么说的。“看这把好匕首，是靠你从马屁股上摔下来赢的，哈哈！”
Q：丹妮从潘托斯前往多斯拉克海的另一端，是不是在琼恩第一次上长城之后？
A：我还没法确认。不过通常来说，位于后面的章节比前面的要晚……至少不会更早。当然有时会有重合，丹妮花了几个月穿越多斯拉克海，而期间经历了好些只写了一天时间的章节。
Q：巴隆何时决定攻击北境？奈德真死了吗？罗柏会有 POV 吗？
A：无可奉告。

99.7

系列的长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1
很难在写作的过程中得出准确的答案。故事也在成长，有时候比龙长得还要快。
冰火系列会有六本书，下一本是《冰雨的风暴》，再下一本是《魔龙的狂舞》，然后是《凛冬的寒风》，但我不确定最后一卷书叫什么，我合同上写的是《奔狼的年代》，但我还不甚满意，也许我会换个更中意的名字。

编年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0
Q：我想弄清琼恩出生的确切时间。在长城的第一章，他提到自己的命名日过了两星期，我猜这是他的第十五个命名日。丹妮则在她到达多斯拉克海另一侧那章结尾迎来第十四个命名日。既然这是在琼恩的章节和他的命名日之后，那琼恩比丹妮大一岁多，出生比雷拉王后逃

出君临至少早三个月。其它的证据我就不提了，它们只有一条结论：奈德在把“黎明”还给亚夏拉·戴恩时孕育出了琼恩？凯特琳的这个猜想实在太蠢了。
A：我懂你的意思……编年的问题有时能叫我发狂，我无数次地调整章节次序以实现最完美的顺序。好不容易弄好，我在大西洋两岸的编辑们又会跑出来各自提议一种不同的章节排序。这是项追求平衡的工作。我希望章节读起来剧情流畅，却又担心一条故事线太久不登场的话会被读者忘掉，此外还得考虑到角色和读者所感受的时间的差异（一个角色两章之间也许只隔了一天，但在书中却隔了两百多页其他角色的章节，就算我把第二章开头写成“他在次日清晨醒来”，读者也会感觉已经过了很久）。
说这么多只是为了拐弯抹角地告诉你，琼恩出生并不比丹妮早一年多……应该差不多八九个月。
我确实打算把时间表作为后面几册书的附录，但即便如此，恐怕我也不会精确到月和日。这么多角色，搞清年份就够让我发狂了，更别提所有人眼睛的颜色了。
至于你关于凯特琳和亚夏拉·戴恩的推测……唉，不消说，一切在合适的时候都会真相大白的。但我至少能透露一点。亚夏拉并没有像某些人猜测的那样坐守星坠城，你懂的，多恩人会骑马，也能坐船(尽管自己的船不多)。事实上（剧透一下《冰雨的风暴》），在伊莉亚公主嫁给雷加的最初几年里，她还是伊莉亚的女伴。剩下的就等着书吧。

淹神和其他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1
Q：铁种们的信仰显然不源自森林之子，那儿既没有森林之子也没有刻脸的鱼梁木。淹神是不是铁群岛的独特发明呢？
A：是的，淹神是铁种特有的。
Q：血戏班是不是一个古老的佣兵集团？还是山羊创立了它？
A：我想勇士团比山羊更老，但还比不上某些佣兵团。它其实也不是创自科霍尔。血戏班主要就是一群来自西方大陆各个地方的人渣，还有一小撮东方和南方来客。目前的领袖是科霍尔人，但上任很可能来自别处，下一任也许是个里斯人、多恩人甚至伊班人。
Q：你并没提到莱斯威尔和达斯丁家族已经绝后了，但书中达斯丁大人和马克·莱斯威尔死在了极乐塔之战，他们是家族的最后成员么？书中再没有其他人登场了。此外，伯莱利、里德尔、菲林特之指的菲林特这几家也没见人，还有斯卡格斯岛上的贵族。
A：凯特琳前往苦桥时，罗宾·菲林特是她的贴身侍卫，虽然我并未提到他来自菲林特家族哪个分支——我还没想好。北方仍旧有达斯丁和莱斯维尔族人，或许罗柏军中也有。毕竟他带了差不多两万人南下，我不可能把所有人的名字都说出来。我一直默认这类军队里都有几十个小贵族和几百个骑士。没提到不代表不在。
(译注：菲林特家族有四个分支，截至卷二，只有寡妇望的菲林特家族有人出场。)
至于斯卡格斯岛则比较特别。那是一潭死水，很少与大陆往来。理论上，它属于北境，受临冬城管辖。事实上他们基本自行其是。
Q：马克·莱斯威尔是领主吗？
A：不是。
Q：北方有些当领主的骑士（比如赫曼·陶哈爵士）似乎采用的头衔是“爵士”，而不是“伯爵”。不过也许只是个人偏好。（洛克伯爵有个骑士儿子，自己多半是骑士，曼德勒伯爵也一样。但他们都没用“爵士”的头衔。）
(译注：截至被问到此问题时，赫曼·陶哈的头衔都是“赫曼·陶哈爵士，来自托伦方城”。几年后《群鸦的盛宴》附录里，他被改称作“赫曼·陶哈爵士，托伦方城城主(Master of Torrhen's Square)”。这似乎意味着他不是领主，只是有产骑士。)
A：是的。就北境而言，南边的骑士比北边多。尤其曼德勒家族还带来了七神和骑士道。白

港是北方的主要港口，所以他们受南方影响最多，人口也更混杂。
Q：你通常是单独把一个角色的 POV 成批写完么？丹妮的故事基本和其他部分独立，更容易写些吧？难写的角色可能要靠灵感爆发的势头才行。
A：是的，我通常就是围绕某个角色一章一章写下去，直到遇到瓶颈。那时我就换一个角色来写。有些角色写起来容易，有些则比较难。丹妮和布兰是最难的，因为魔法元素最多。此外布兰是 POV 角色中最小的，视角还因为腿瘸了而受限。与此相反，写提利昂都是顺理成章，奈德也一样。

凯特琳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2
Q：凯特琳有没有对琼恩不公？虐待，还是尽量忽略他？
A："不公"是个宽泛的词汇。凯特琳虐打过琼恩没有？没有。那么她有没有疏远他？当然。她有没有辱骂过他？没有（布兰病房里那次显然是特殊情况）。但她肯定想保护自己亲生孩子们的权益，因此总是明确地区分嫡子和私生子，就像在招待国王的晚宴上安排座次时那样。琼恩当然也明白她宁愿他在别处。

风息堡之围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3
Q：我想问推翻疯王那场战争里包围风息堡的事。顺便问下这场战争有官方名称么？
A：战争不会有官方名称，至少现实中，直到很晚才有。二战之前，人们管一战叫"大战争"。我读书时，法国历史里有场"三亨利之战"，而如今伟人历史观被社会经济历史观取代，于是它被改称"宗教战争"。因此，有人会说是劳勃起义，有人则叫它篡夺者战争，还有别的名字。
Q：为什么像派克斯特·雷德温，梅斯·提利尔这样的大公爵将他们的大把兵力耗费在包围一个才有数千兵力（而且还随着饥饿越来越虚弱）的乳臭未干的领主？与此同时他们的国王正在别的地方输掉整场战争。
A：坦格利安已经输掉了一连串的战斗（当然也赢过一些），但是他们在丢掉三叉戟河以及君临前仍旧有翻身之力，那之后才真正失败。围城是中世纪战争的关键。风息堡在战略上虽然不是一个必争之地，但它是劳勃权力的基石，对于拜拉席恩家族来说就像临冬城之于史塔克一样。一旦陷落，劳勃就会失去他的家堡与领地，两个弟弟也会沦为人质。此外风息堡的陷落可能促使许多支持劳勃的风暴地领主望风屈膝。所以不能说那座城堡不重要。
提利尔军人数众多，但他把部分军力分给了雷加。三叉戟河上雷加的军队数量其实比劳勃的要多，不过劳勃的军队更有经验。我没有设计所有细节，但当时的情况远比"两军在三叉戟河交战"复杂，有无数次试探、包围、溃逃、伏击、决斗和突袭，战事甚至绵延到谷地和多恩边疆地。
Q：也许梅斯·提利尔巴不得疯王死了，只是不敢公开反叛。他只是做做样子围住风息堡，一边秀出自己的立场，一边默默祈祷伊里斯之死。奈德一出现，他就投降了。
A：奈德出现时，伊里斯、雷加、伊耿全死了，韦赛里斯逃了，没人可效忠，战争胜负已定。现代的"全面战争"在中世纪并不存在，军队与忠诚都是私有的。希望战斗到最后一滴血的指挥官会发现他成了光杆司令：手下诸侯各怀鬼胎，而他们的军队都效忠自己的领主，而非所谓的"总指挥"。提利尔的投降再平常不过。如果在必输的形势下提利尔还坚持要打，那么很可能他会发现他的军队全部叛逃到对面去了。

提利昂和泰温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4
Q：提利昂认为他父亲能在史坦尼斯攻下风息堡前将罗柏在西边击败。这是否太冒险了？史坦尼斯随时可能放弃风息堡，转而进攻君临城，挑战兰尼斯特的王权，而那时候泰温公爵却被西边的战事给拖住了。

A：风息堡易守难攻，可坚持许久，就像劳勃起义时一样，不过那时史坦尼斯是在城里。提利昂和泰温都知道史坦尼斯是一个按部就班、步步为营的指挥官，而不爱冒险。因此他不太可能把敌方要塞留在身后。此外还有心理因素，正如他告诉戴佛斯的，被人视为吃了败仗对他风险很大。
泰温公爵西进是不是冒险？当然。所以他长期据守赫伦堡，希望能够引诱罗柏来进攻他，或者让史坦尼斯去进攻君临。然而他的敌人都没有跳进他设的陷阱。所以他做的是一场计算好的赌博。
在三方角力中（蓝礼活着时则是四方），每一步都会冒险——这是我在高中玩游戏时学来的——对，冒险！当然，成大功者，必冒大险。

地图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2
每一卷都会有新地图，但我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有一张世界地图。目前也没有制作海报地图的计划。

骑士道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5
Q：如果每个骑士都能册封另一个骑士，怎么防止它被奥斯蒙·凯特布莱克之流滥用呢？
A：社会压力。这样做的骑士会遭到同行的鄙视。也许他们会得到一些钱财，但他们同时也失去了荣誉。在骑士文化中，荣誉始终是非常重要的部分。
Q：为什么奥斯蒙不为了钱而册封别的骑士，或者至少册封自己的兄弟？为什么还有些大贵族不是骑士？比如吉利安·兰尼斯特，维拉斯·提利尔，阿勒肯·佛罗伦，还有大把的佛雷，他们怎么没被亲戚册封？
A：中世纪文化中，骑士不仅仅像伊丽莎白女王册封埃尔顿·约翰一样是一项荣誉，它也是一份职业，需要精通武艺，财产要用来保养盔甲和战马，还得履行义务。你必须响应领主的征召参加训练、领导部下、参加战斗。很多人不具备这些能力(维拉斯，山姆)，他们更适合去当修士，学士，或者单纯的领主。还有人没兴趣，骑士道里有宗教成分，信仰旧神的人即使符合要求，也不倾向于当骑士。
Q：为什么佛雷大人要罗柏封奥利法为骑士，他自己手头就有许多骑士。
A：为什么有人想要去哈佛而不读社区大学？被国王、亲王、御林铁卫、或其他的传奇人物册封为骑士是莫大的荣耀，被老哥册封就如同在亲吻姐妹（当然詹姆和坦格利安家的人不在此例），被一个本地的雇佣骑士册封则像从理发技校毕业。你也许能拿到学位证，但可没法申请法学院。
Q：贵族的私生子能成为骑士么？
A：任何人都能被封为骑士。
Q：曼德勒的侍从怎么会有四十岁这么老？
A：通常认为侍从是十几岁的男孩，是预备骑士，但这只说对了一半。历史上许多人当了一辈子侍从。三四十，乃至五十岁的侍从很普遍，他们或许没钱成为骑士（骑士必须能置办自己的装备），或许只是没兴趣。毕竟总有不想当将军的士兵。

99.9

森林之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5
Q：还有森林之子吗？剩下的是纯血还是混血？他们魔法变弱了吗？
A：你得等到后面几卷出来才会得到答案了，不好意思。

拜拉席恩兄弟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6
Q：当瑟曦和奈德在神木林中交谈的时候，她猜想琼恩生母时说“是不是哪个家园被你放火烧掉，随后被你强奸的多恩农家女？”这暗示当时在多恩有战事，不是说马泰尔没参与战争么，而且奈德去多恩的时候战局基本已经结束了。奈德到底有没有带兵去多恩？
A：奈德并没有带自己的部队前往多恩。劳勃起义期间多恩境内没有战事，当然边境地带难免有些小冲突。但说马泰尔家族完全置身事外也不全对，铁卫勒文亲王率领多恩部队参加了三叉戟河之战。但多恩并没有尽全力支持雷加，部分由于他对伊莉亚的方式，部分则源自道朗的谨慎天性。瑟曦只是想借一些不堪的东西来惹恼奈德而已。
Q：劳勃爱不爱他的兄弟蓝礼？我从不觉着他们之间有何热络之处（詹姆说劳勃常难以忍受他的弟弟们）。
A：爱有很多种。劳勃对他们的兄弟很尽责，无疑也多少爱着他们。但他没必要喜欢他们。他和史坦尼斯的关系一直很紧张。蓝礼太小了，在年纪大到能入宫之前很少跟劳勃在一起。我想劳勃喜欢这个小鬼，但也不特别亲近。
史坦尼斯常反感自己只得到龙石岛，而蓝礼却得到了风息堡，他认为这是劳勃对他的侮辱。但劳勃也许并不是那个意思。坦格利安的储君一直是龙石岛亲王，任命史坦尼斯为龙石岛公爵意味着他确认了史坦尼斯的储君地位（直到当乔佛里出生后数年为止）。劳勃完全有权收回这两座城堡，并任命乔佛里为龙石岛亲王，托曼为风息堡公爵。而他却让他兄弟保留着这两座城堡，可以说是他那种粗线条慷慨的又一个例子。

暗杀阴谋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7
Q：读者读完前两卷后，有没有足够的信息推理出暗杀布兰的真凶？
A：《冰雨的风暴》里会揭示些新东西。但我想只靠前两卷就能得出答案。不过我从一开始就知道真相，所以判断未必靠谱。
(译注：根据卷三里詹姆和提利昂的结论，结合 00 年 4 月与 08 年 7 月的马丁如是说内容，可确定真凶为乔佛里。)

桑塔加与匕首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8
Q：凯特琳和罗德利克·凯索爵士到达君临时，后者找到红堡教头艾伦·桑塔加爵士询问匕首的事。艾伦爵士是如何回答的？他证实了小指头告诉凯特的话么？还是他恳求不要追究再武器的主人？
A：艾伦爵士应该会说小指头有这把匕首，但不会透露更多。

兰尼斯特舰队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49
Q：提利昂在卷二考虑了铁群岛舰队的价值(II.49 提利昂 XI)，但他从未考虑过动用西境自身的海军力量，这让我们怀疑它的实力。在攸伦烧毁兰尼斯特舰队之后八年，泰温有没有重建它？如果重建了，有指挥官吗？
A：泰温公爵当然会重建舰队。但目前海军里，能和铁群岛舰队抗衡的只有王家舰队（在黑水河之战中几乎全灭）和青亭岛的雷德温舰队。除了王家，传统的海上霸主就是葛雷乔伊家和雷德温家了。
毗邻日落之海沿岸的诸侯们几乎都有一两艘战舰以防御海岸，此外海岸也停靠着大量渔船。兰尼斯特的舰只更大更华丽，但只有二三十条船。大战之前，他们需要征召麾下领主的船只，就像史坦尼斯为了黑水河之战征召狭海诸侯一样。他们的船比铁民的长船大，火力也更猛，各式各样的帆船和划桨船，大型战舰的甲板上还有弩机和投石机。
提利尔的情况类似，只是他们要更多地依赖麾下领主的舰只，特别是曼德河入口的盾牌列岛

的领主们。海塔尔家只有几艘战船，但他们控制了重要贸易港旧镇。

99.10

维斯特洛的适婚年龄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0
Q：一位年龄和发育程度与珊莎相仿的女孩，维斯特洛会怎样看待她的恋爱或两性关系？
A：维斯特洛的男女的法定成年年龄是 16 岁，就像在美国是 21 岁一般。
但对女孩而言，初潮也是重要的日子，传统上，初潮后女孩就成为女人，可以结婚圆房了。介于初潮与第 16 个命名日之间的女孩身份有点含糊，既能看做孩童，又能看做女人，不妨称作少女，丰饶而纯洁，歌手们的最爱。
在维斯特洛的公众观点中，未经月事的女孩也可出于政治理由结婚，但此时圆房则有悖人伦。无论圆房与否，这种童婚都很少，通常婚礼会在新娘成为少女之后。与少女结婚或圆房都无伤大雅，但很多丈夫会等新娘到十五六岁才圆房。学士们明白，太年幼的产妇容易死于难产。中世纪现实里，贵族女孩初潮来得比平民要早不少，大概是营养充足。因此她们通常结婚和生育都更早。
以上内容都有很多例外。

詹姆的弑君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1
Q：有人觉得弑君对詹姆是段苦涩的回忆，但我觉得他似乎乐在其中。
A：你俩都对。

描绘女性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2
Q：你写的女性角色都很传神，身为一个男人怎么做到的？
A：虽然受宠若惊，但这个问题很难回答。
我喜欢女人，见鬼，应该说我超喜欢女人。但我试图让笔下每位角色都栩栩如生。所有的角色都基于观察——观察身边的人，也观察自己。毕竟不论男女，我们都受许多共有的欲求驱使。我写过侏儒、外星人、狼人，吸血鬼和其他各种幻想生物，他们与我之间的差别可都比男女差异大得多。此外要是我写砸了，总会有位我生命中的女人提醒我。

99.11

霍伍德继承问题和河安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3
Q：霍伍德伯爵的妹妹没有继承权，但她的儿子和霍伍德伯爵的私生子却都有，咋回事？明明有不少女性族长的（莫尔蒙，河安）所以这看着说不通啊。此外，为什么霍伍德伯爵的妻子和她未来丈夫的继承权会比霍伍德伯爵的血亲优先？
A：简而言之，七大王国的继承法模仿了中世纪的形式，非常模糊，没有明文规定，可以有各种矛盾的解释。
男人的长子是他的继承人，然后是次子，以此类推。只要有儿子活着，女孩就没有继承权。唯一例外是多恩，女孩和男孩享有同等的继承权。
没儿子的话，一般就轮到长女。但死者的兄弟有时也会来插一脚。究竟是男性亲属还是女性后裔继承权更高？两者都有自己的理由。
如果子辈死光了，只剩孙辈和曾孙怎么办？优先权该怎么算？私生子有继承权吗？被合法化的私生子的继承权是在所有亲生子之后，还是只按年纪来呢？寡妇怎么办？若有遗嘱呢？领主能不能废长立幼，甚至让私生子继承呢？

无论在维斯特洛还是在现实世界，这些问题都没有标准答案，必须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过去的案子可能成为案例，但案例也常常互相冲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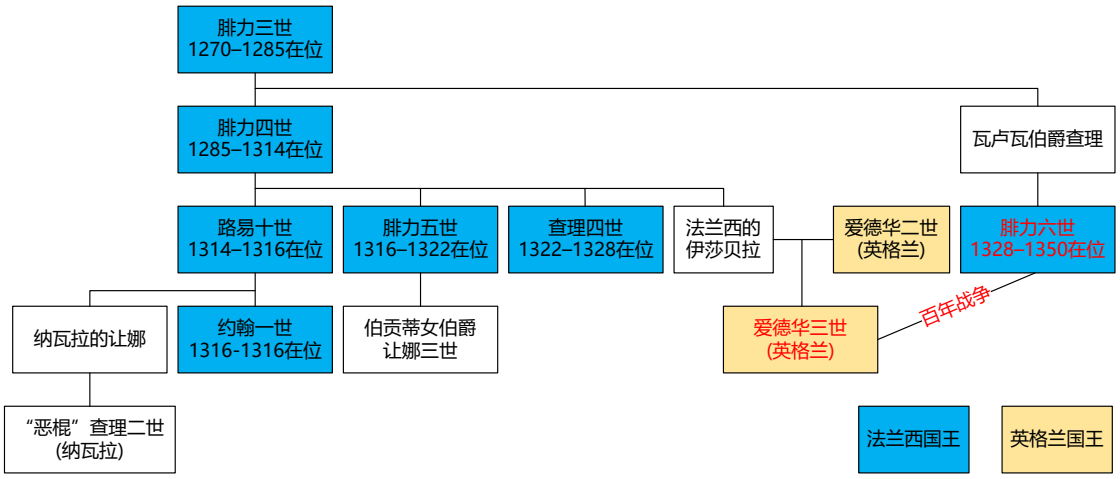

其实中世纪历史里四分之三的战争都源自继承权纠纷。百年战争就源自“美男子”腓力四世的外孙和侄儿的继承纠纷。侄儿之所以要求王位，是因为外孙的继承来自母系，而且他已经是英格兰国王了。由于不久前一个依照萨利克法的案例，纠纷被搞得愈发复杂。那是腓力长子去世后的纠纷，要求王位的有：(1)腓力长子的女儿，有可能是私生子，因为她母亲有偷情丑闻；(2)长子的第二任妻子腹中的孩子，性别不明；(3)腓力的次子，另一个腓力。支持(3)的律师们援引萨利克法，否决了(1)和(2)(如果是女儿)的继承权。但(2)生出来是个男孩，于是成了国王，却只活了一周。王位便传给了(3)。没几年(3)也死了，而他的后代全是女儿。依照(3)从故纸堆里翻出来的那些法律，她们都无权继承。于是王位传给了他弟弟，腓力的幼子。这时候(1)也有了孩子，其中一个还成了纳瓦拉的国王，史称恶棍查理。他在百年战争中就是个人渣，部分理由是他觉得自己的继承权比腓力六世与爱德华三世都强，你懂的。但纳瓦拉的兵力可不如英法两国，所以没人理他。

玫瑰战争则源自兰开斯特家族(来自爱德华三世第三子的父系后裔)与约克家族(既是爱德华三世次子的母系后裔，又是他第四子的父系后裔)的继承权之争，此外博福特家族也加入了角力，他们的继承权源自合法化的私生子。

当苏格兰国王亚历山大三世骑马掉下悬崖，而挪威公主玛格丽特也死在回家路上，苏格兰的重臣要求英格兰的爱德华一世来仲裁王位的归属。有十四五位候选人拿着族谱与文件涌上法庭。最后成了判例(巴里奥)和近亲(布鲁斯)间的竞争，最终巴里奥赢得王位，但剩下十三人也都有他们的说法。比方说挪威国王埃里克，他的继承权源自他女儿，之前说的挪威公主，还当过几年苏格兰女王。看起来他坚信自己有权反过来继承后代的遗产。天啦，假如他不是挪威国王而是法国国王的话，说不定还真能成功。

中世纪的欧洲是人治而非法治，所以领主们喜欢模棱两可自相矛盾的法律，这给了他们解释权。在霍伍德问题上，最终会由领主决定。如果某位强力的候选人不满意这个决定，就有可能打起来。说到底，无论在维斯特洛还是中世纪，政治和律法共同决定继承权的判决。

Q：有个河安族人嫁给了某个佛雷，为什么河安伯爵夫人还会被称为家族最后的血脉？

A：未回答。(译注：维纳芙·河安，嫁给瓦德·佛雷侯爵的第八子，丹威尔·佛雷。她曾有许多流产和死胎，无后。)

成年年龄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4

Q：多大算成年？岁数会影响誓言的效力吗？像琼恩十四五岁就发誓加入守夜人，他是否可以因为发誓时太小而放弃誓言？

A：不行。你既然发了誓就得必须遵守。因此，守夜人不会让太小的孩子发誓，比方说十二岁。

更多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5
我最近加了一些家族，多数是为了编造而编造的（我最近把编纹章当成休闲活动）……不过其中有两个绝后的家族在《冰雨的风暴》里被提及好几回。他们是西境的雷耶斯和塔贝克家族，曾反抗兰尼斯特家族，但被年轻的泰温镇压。还有首写雷耶斯家族的歌。

珍妮·普尔和黑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6
Q：珍妮·普尔怎么样了？
A：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Q：艾莉亚抓过的那只黑猫有没有可能是雷妮丝养的贝勒里恩？
A：这个可以有。

泰温与雷耶斯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7
我还在完善雷耶斯、塔贝克和兰尼斯特家族的故事，还没最终确定。泰温处理雷耶斯和塔贝克家时还不是领主，他父亲那时还在。泰陀斯公爵和泰温的性格全然两样，温和平庸，甘受各种人欺侮压迫，包括瓦德·佛雷在内。（想过为啥吉娜的对象那么不般配吗？）而卡斯特梅的红狮子则在兰尼斯特属臣中最为富有强大，他还是个厉害的战士。
不过细节可能还会修改，不知成书时会变成啥样。

老问题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8
Q：龙骑士伊蒙为了保护奈丽诗王后名节，与邪恶的莫格尔爵士决战。这是歌手编造的还是真的？
A：歌手喜欢添油加醋，不过的确有过一位莫格尔爵士，他也曾对王后进行许多指控，大概是说她和伊蒙偷情与叛国，我还没太确定细节。
Q：洛伊拿人对多恩的习俗有多少影响？除了继承上男女平等外，洛伊拿的神明也许在民众中演化成了圣人或天使，圆盾可能也是。考虑到娜梅莉亚是位战士，他们有类似亚马逊族的文化吗？
A：洛伊拿人在很多方面都深深地影响了多恩人，有些将在后面揭晓。女人在多恩自然有更多权利，但还不至于说是亚马逊族文化。娜梅利亚更像是丹妮莉丝和圣女贞德，而不是布蕾妮和战士公主西娜。

无面者的要价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59
无面者从来不明码标价。和他们得这么做生意，你去找他们，说你要杀谁，然后才讨论价钱。对方越显赫，越难接近，刺杀越危险，要价也就越高。

八千年前击败异鬼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0
Q：八千年前是怎么击败异鬼的？它们成群结队时似乎是无敌的。长城阻止了它们就算击败吗？或者有场人类反击战？
A：都几千年了，许多事实都消失在时间的洪流中，或者成了传说。以后你能了解更多，但恐怕没法搞清所有事情。

99.12

艾德瑞克·戴恩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1
Q：艾德瑞克·戴恩和亚瑟·戴恩是什么关系？丹妮无后，为何还要入侵七国？
A：侄子。无可奉告。

维斯特洛的龙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2
Q：《雇佣骑士》中提到几千年前的古龙。坦格利安来维斯特洛前，这片大地上就有龙吗？还是他们把古龙的枯骨带来了。
A：曾经到处都有龙。
Q：维斯特洛大陆以外的龙怎么样了？炼金术士说过全世界的龙都灭绝了。
A：已知世界中没有龙了，但这毕竟是中世纪般的时代，大部分世界是未知地带，因此在神秘的远方总有目击龙的故事。学士们倾向于忽略它们。

奥莲娜夫人和提利尔在黑水河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3
Q：荆棘女王订婚对象是谁？她的年龄不详，如果有 85 的话，有可能会是伊利昂·坦格利安。毕竟她评论过伊利昂。倘使她没这么老的话，对象可能是伊戈的某个儿子。
A：她还没那么老。她可是梅斯·提利尔的老妈，不是祖母。照我说她才六十来岁。我在书中把她写老了吗？如果是这样，我就得做修改了。至于她的订婚对象……那就是以后的故事了。(译注：根据世界集，她的订婚对象是伊耿五世的三子，戴伦·坦格利安，与她同龄。因此奥莲娜夫人出生于 228 年，刚过七十。)
Q："列位英雄逐个通过巨大的橡木门走进大厅，每进一位，黄铜喇叭都响起一阵嘹亮的号声以为致敬。司仪高声宣布他们的姓名与事迹"
司仪列举了他们在黑水河的功业以及其他的事迹吗(15 岁成为骑士，在马上长枪比武大会上击败了弑君者，等等)？这牵涉到蓝礼鬼魂的把戏。如果把洛拉斯和加兰的一长串功业都在大厅里宣读一遍……
A：百花骑士在黑水河作战勇不可挡，无疑传令官会加以宣示。他其他的成就也一样。

金牙城和泰洛西人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4
Q：佛勒·普莱斯特有没有将他驻扎在金牙城的四千人分兵给牛津的史戴佛·兰尼斯特协防？
A：驻守小小的金牙城不需要这么多人。我想他把不少兵力派给了史戴佛，老兵能帮史戴佛训练新军……虽然结果并不如人意。
Q：在奔流城投降罗柏的泰洛西佣兵怎么样了？
(译注：I.提利昂 IX：但那掌管自由骑手的泰洛西佣兵却砍断旗帜，投靠了敌方。)
A：我也不知道罗柏把他怎么样了，其实我都忘了这号人了，羞煞我也。既然你提醒了这点……我想罗柏西进时会把多数人带在身边。他们投降前刚从西境行军过来，能排得上用场。此外想必也会有一些逃兵，毕竟他们没有受誓言和世世代代的忠诚约束，劫掠也很方便……《冰雨的风暴》中，河间地至少会有一个泰洛西强盗，很可能是个逃兵。至于是从詹姆还是罗柏手下逃跑的，现在还没法告诉你。

维斯特洛的地权与婚姻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5
Q：与中世纪历史不同，维斯特洛的地产不会让子嗣瓜分，也没有合并。一般而言，一位继承人获得所有土地，获得的新封地会转手给无地的亲戚。是这样么？
A：差不多，要塞很少被割分或合并。不过一个人可以拥有许多头衔。还得考虑到效忠的领主。当你要对自己的土地做些不寻常的事情，他的意见很重要。（也可能带来争议。）
Q：像中世纪一样，没继承到土地的贵族也能从婚姻中获得封地。那么法律或者习俗是否要

求领主在经济上援助自己的亲戚？
A：没有。有的会（佛雷，兰尼斯特），有的不会（格雷果·克里冈和桑铎）。有的（还是佛雷）把他们过量的亲属都拉进城堡里工作，有的则将一些封臣的要塞交给亲属们（史塔克，坦格利安）。
Q：这样的话，为什么不把多余的亲属送去教会和学城给家族减轻压力？
A：佛雷和提利尔已经在这么做了。
Q：嫁妆是什么情况？
A：谁知道呢。
Q：有产骑士(格雷果·克里冈)和不起眼的小领主(培提尔的父亲)间有什么区别？
A：封号。领主在治下有更多权力（中世纪有些地方叫水坑与绞架的权利）。领主通常也被视为更有威望的封号。骑士得是(或曾是)个战士，它有武艺与信仰的要求。在尚武文化中受到尊崇。并不是所有的领主都是骑士。有产骑士可能会比小领主拥有更多地产。(译注：《誓言骑士》：“国王的律法赋予领主在自己领地上使用水坑与绞架的权利。”Pit and gallows 源自中世纪苏格兰领主的审判权，一般男罪犯会被绞死，女罪犯会被淹死。Pit 通常是专用的水坑或井，也有用河湖沟渠的。中译本译作城壕与绞架。)

波吉亚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6
英国 HarperCollins 出版社刚发给我一份登在卫报上的广告，给出了一张科幻与奇幻小说里程碑年表，《权力的游戏》也有幸在列。(他们做得更棒的是在英国出版了它)
最棒的是他们称《冰与火之歌》为“奇幻里的《罗马十二帝王传》，角色们狠毒阴辣到能生吞了波吉亚家族”。
被人与苏维托尼乌斯比较自然比被人与大卫·艾丁斯比较要棒得多，但最赞的是“角色们狠毒阴辣到能生吞了波吉亚家族”，也许得加点番茄酱或辣酱？

拜拉席恩与坦格利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7
Q：蓝礼曾说过，“人们传说拜拉席恩家族和坦格利安家之间有血亲关系，一百年前的联姻，次子和长女们……”能和历史对上吗？
A：我想你太强调这句话的重要性了。蓝礼是个无忧无虑漫不经心的人，他这里只是泛泛而谈。正如文中表明的，他毫不在意哥哥的继承权是否合法，只关心对方军队的规模。
(译注：中文版译作“私生次子和老王的大女儿”，同样不合史实。劳勃的王位继承权来自五十余年前莱昂诺·拜拉席恩的长子(劳勃的祖父)和伊耿五世的幼女间的联姻。)

2000

00.1

Beatric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21
Q：之前采访里你说过玫瑰战争是灵感来源，但之后故事走向了不同的方向。
A：要写出逼真的中世纪风味，我就得尽可能多得了解那段时期。所以我读了很多历史，虽说我本来就喜欢读历史。我读了玫瑰战争、百年战争、十字军——都为我的磨坊提供了原料，前两个最多。有人解读得太过分，认为这个角色是爱德华四世，那个是理查三世，但都不靠谱。我的角色在某些方面灵感源自历史角色，但不只是换了个名字。我要写出不同的东西。
Q：你也没遵循历史上的事件顺序。
A：的确，我希望作品有历史小说的感觉，但留有悬念。我读历史小说时常常因为早早预知

了结局而苦恼。看不出结局方向的故事更有悬念。
Q：原先计划的是三部曲吧？
A：对，但还没写完第一本我就明白故事和角色太多了，即使三本大部头也写不完。现在的计划是六本。
Q：写下卷一的第一个词之前，你规划了多少世界设定和剧情？
A：有大致想法，但没有详细大纲。我不爱那样干。我认为决定实际的事件和它们的发展如同遣词用句一样，是写作的一部分，我喜欢在写作中发现它们。我的确知道这条路上今后会有的主要事件与最终目的地，但还不确定每个拐点和岔道，或是每个小角色的结局。
Q：有最爱的角色吗？
A：都爱，他们都是我的孩子。不过我的确最爱提利昂。他很好写，还有漂亮的多重灰度。我喜欢灰色角色。黑白分明的角色单调而无趣，灰色角色有着微妙的灰度与矛盾，这才是活生生的人，有趣的人。这就是提利昂。
Q：如何掌控写作速度？有日程吗？
A：每天都写，除了橄榄球大联盟赛季的周日。早上起来喝杯咖啡就开工，顺利时不知不觉就写到天黑了。不顺利时挤出每个词都得流血，或许第二天还会把它们全撕了。
Q：作品的厚度与出版速度得以让你徐徐展开角色与故事。卷一开始提利昂的角色还很模糊，过了一千页才清晰起来。
A：书的厚度和时间跨度允许我这么做，这点难能可贵。在好莱坞时，写电视剧本时一集的时间是定死的，必须在一定长度内完成描绘。这十年让我养成了把脚本裁剪成紧身衣的习惯。如今我则乐于铺陈，毕竟有充裕的空间和时间。
Q：书里不是人人都会魔法，它是件稀罕事。
A：如何处理魔法是奇幻里的难题，必须郑重决定。我开始写书时为此踌躇了许久。我自然读过现代奇幻大师托尔金，如今的奇幻很大程度上都是对《魔戒》的效仿，它塑造了如今的奇幻流派。中土充满魔力，魔法充斥着这个世界与文化，但台面上的魔法很少。甘道夫是个法师，但他用剑战斗，从不念咒召唤闪电。多数魔法出现时都非常重要，但从没有说明它们运行方式的原理图。
我想这比其它选择更好。魔法太常见，就不是魔法了。它应该神奇骇人，无法用我们的知识解释，超自然而非自然。这就是我的选择。我还决定让书里的魔法一卷比一卷强。

零碎新闻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8
我还在写《冰雨的风暴》，我想已近尾声，应该很快能完成。出版商们都摩拳擦掌翘首以待（今天我就接到美国编辑的电话和荷兰编辑的邮件，所以咨询的不单是读者们）。出版的引擎已经启动了，大西洋两岸已经在鼓捣封面，插画家(英国的 Jim Burns 与美国的 Stephen Youll)在尽心绘画。听说 Burns 会画一场剑斗，Youll 则是一场葬礼，都是书中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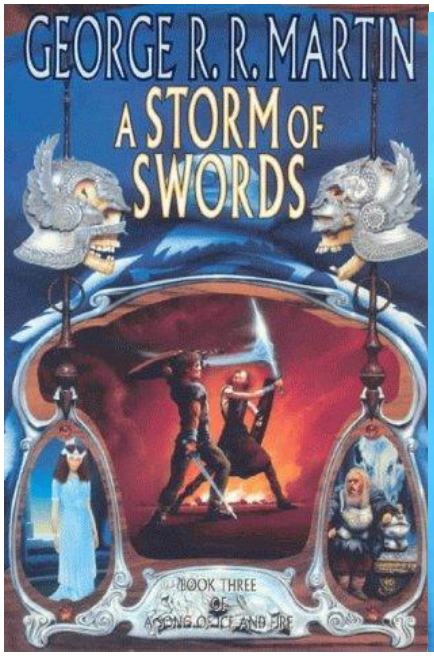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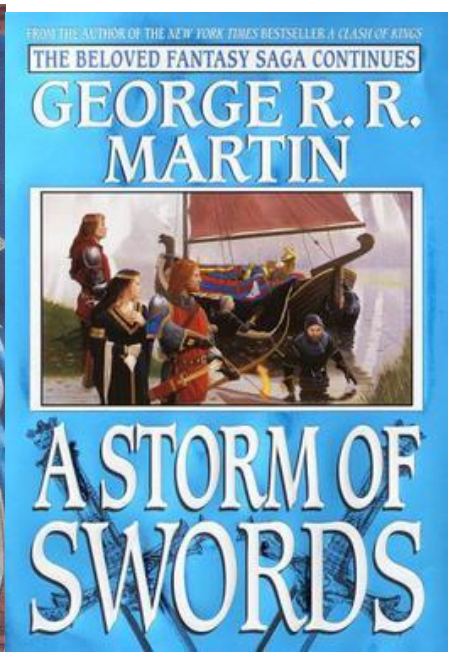

书写完时，我也会通知网站管理者们，好及时更新。请各位粉丝不要再给我发邮件来问书的出版时间了。我不是要你们别再写，而是在我写完这本之前暂停一会。一旦野兽入笼，压力就小了，那时我会很乐意回邮件……当然回复会和从前一样拖沓。
希望两千年对大家都是个好年。（七大王国如今是 300 年，我本想让所有的魔法都因为“三百年虫”发作而失效的，可后来改了主意。）

维斯特洛的科技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71
Q：为什么科技进展极少？史塔克当了几千年中世纪国王与领主，但维斯特洛还停留在中世纪。魔法妨碍了科学的线性发展吗？
A：我不知道线性技术发展在一个社会里是不是必然的。现实世界中它只发生过一次，其它社会与文明都有成百上千年没什么技术进步。
对维斯特洛而言，四季的不可预测性与冬季的严寒无疑也有影响。魔法大概也会阻碍科学发展。如果人念咒就能飞，还会有莱特兄弟甚至达芬奇吗？这个问题很有趣，我的答案也未必确切。

好消息，坏消息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72
好消息：《列王的纷争》已获得足量提名，能参选星云奖第一轮了。美国科幻奇幻作协成员们正在投票决定选出参加星云奖最终评选的那五六部作品。欢迎为我祈祷。
坏消息：我暂时还没能把《冰雨的风暴》发给我的出版商。但已经快了，相信不会太久。

00.2

提利昂的未来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73
Q：希望你能善待一下提利昂！他是我的最爱，但却抽到了坏签。还好他的智慧弥补了你抛给他的命运。
A：好吧，我也挺喜欢提利昂的……但恐怕他的磨难才刚刚开始。当然所有人都一样。恐怕在有起色前一切会变得非常糟糕。

山地氏族部落和谷地诸侯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74
Q：当北方被铁种骚扰的时候，曾提到有“山地氏族部落”的抵抗。北方有山地氏族么？
A：有，在临冬城西北的山地里。
Q：他们仍旧向史塔克效忠么？他们为保护自己的土地和北境而战，就像苏格兰人那样？
A：是的，他们向临冬城效忠，至少从前一直是。
Q：不觉得谷地的领主和史塔克以及徒利走得很近吗？就像亲兄弟。还有人想帮罗柏对付兰尼斯特。他们和罗柏的关系到底有多铁？
A：谷地的诸侯很多很多，意见也有分歧。"亲兄弟"太夸张了，奈德在艾林谷时的确交了不少朋友，但劳勃也一样。所以有些家族也许会更倾向于拜拉席恩家。有人想要加入罗柏吗？当然，尤其是青铜约恩·罗伊斯。其他人都不想参战，甚至还有一些更倾向于罗柏的敌方。

卷三进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75
还没写完。快了，应该几周就好。看来会是迄今最厚的一本。

编辑进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8
书的编辑是美国 Bantam 的 Anne Lesley Groell 与英国 HarperCollins Voyager 的 Jane Johnson 和 Joy Chamberlain。我会在写作途中发给他们一些内容，不是一章一章，而是一次一大捆。但真正的编辑工作要等到我写完全书。这时他们才开始精读并给我建议，于是我修改。然后交给校对去查语法、拼写、自洽等，接着我再改。然后交给排版，我拿到校样作最后检查更正。排版会引入新的错误，必须找出来。这些自然都要花时间。
听说有些作者写一章就交给编辑一章，我可干不来。我会反复修改、推敲、打磨。写到五十二章时或许想法变了，就得掉头修改第三、九、二十一章。如果你因为前面的章节已经排好版而没法这么做，那就是作茧自缚了。

多恩的历史元素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9
我读过不少历史，从中挖掘好素材，但我也喜欢混搭。我不会像某些人一样直接做一一对应的移植，所以不能说维斯特洛的 X 就是现实世界的 Y，通常会是现实世界的 Y 和 Z，再掺上点 Q、L 和 A。
多恩的确如你所说有威尔士元素，但也有许多非威尔士元素。绵延的山脉以南炎热干燥，大部分居民都在沿海和几条大河谷，更像西班牙或巴勒斯坦，而非威尔士的幽谷。此外还有娜梅莉亚率领的洛伊拿人带来的风味，现实里最接近的是摩尔人对西班牙某些地方的影响。所以多恩是威尔士、西班牙、巴勒斯坦和一些纯虚构元素的混合体，或者说多恩就是多恩。
(译注：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997)

00.3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77
Q：会提供主要角色的出生年份么？蓝礼、艾德瑞克·风暴、班扬和提利昂的年龄都有争议。附录标注了一堆孩子们的年纪，可惜却没有成人的。
A：角色太多，没法提供所有人的年龄，即便只设定主要角色也很难。我在私人笔记中的确把有必要确定年纪的角色都设定好了年龄。但对多数人，33 或 38 岁没什么差别。
Q：奈德在艾林谷从八岁呆到十八岁，他怎么长成一个标准的北方人，以及和莱安娜亲近的？或许他早就回家了，在赫伦堡比武大会后只是恰好去拜访琼恩·艾林而已？
A：他是被收养的，不是被赶出家门的。他当然时不时能回家。最初一些年不多，当他接受

完侍童和侍从的训练，就能回得更频更久了。当侍从时（严格地说他不是侍从，接受训练不是为了当骑士，但他干的是一样的活），他也能随着琼恩·艾林去各地旅行。16 岁成年后，他就可以自己想去哪就去哪了，自然少不了家乡和谷地，因为琼恩·艾林已经成了第二位父亲。劳勃也一样，成年后在风息堡和谷地间平摊时间，自然也少不了各地的比武大会。
(译注：根据《冰与火之歌的世界》，劳勃的父亲史蒂芬·拜拉席恩死于 278 年，此时劳勃恰好 16 岁。他应该是像奈德一样，八九岁时来谷地当养子，16 岁成年后结束收养回到风息堡，正好见证了卷二序章里提到的史蒂芬之死。史蒂芬和瑞卡德送儿子出去收养是因为他们和琼恩·艾林在九铜板王之战中达成同盟。参看 https://zhuanlan.zhihu.com/p/31349937)
Q：霍斯特公爵说他作为领主有权安排黑鱼的婚事。领主能随意安排任何部下的婚姻吗？他们能否合法地反抗领主的安排？会受到惩罚么？只是拒绝在婚礼上宣誓会怎样？
A：当然可以拒绝起誓，黑鱼就是这么做的，不过常带来严重后果。领主们当然有责任安排子嗣和亲戚的婚事，但他没必要为封臣和效忠的骑士安排婚事。明智的臣属会咨询他的意见，尊重他的想法。和领主的敌人结亲就不是慎重的做法。

铁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01
铁民极为尚武——程度比维斯特洛大陆高得多。七国的其他地方，骑士阶级建立在贫农、农场主、工匠、商人等基础上。但铁民的古道鼓励几乎所有男人（和一些阿莎这样的女人）参与劫掠，至少在他们年富力强时。

00.4

红叉河和黑水河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79
Q：泰温从红叉河撤退到他打赢黑水河之战，中间隔了多长时间？凯特琳的最终章发生在这期间哪个时段？
A：哎，看来你不喜欢我刻意模糊的时间与距离。我不想定死这些事。不过凯特琳的最终章确实在黑水河之战以前。《冰雨的风暴》最开始的几章也一样。

《冰雨的风暴》完工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0
《冰雨的风暴》终于完工，我激动无比。
在我打字的此刻，手稿仍在复印中。明天它就会飞向各位编辑、出版商和代理商。
感觉像是生了一头长毛象，真是一头庞然大物，浑身是毛，性情恶劣。手稿有 1521 页，比卷二长大概 350 页。七十九章以外，还有一个序幕和一篇终章。(译注：出版时多了一章，也可能是他数错了。)
恐怕我在四个婚礼和一个葬礼上撒了谎(译注：参看 99 年 3 月马丁如是说)，现在的确有四场婚礼，不过有两场葬礼，还有场守丧。还有四场审判、三条龙、四头熊、许多长毛象、数不清的乌鸦，以及一只巨龟。更多的战争、剑斗，死者不计其数，也有两人出生，为了提醒大家生活仍会继续。
(译注：婚礼：提利昂、艾德慕、乔佛里、小指头；葬礼：霍斯特、守夜人；审判：猎狗、勇士团的厄特、提利昂(法庭)、提利昂(比武)；熊：尸鬼熊、瓦拉米尔的熊、赫伦堡的熊、紫色婚礼的跳舞熊；巨龟：龟盾。)
之后还有很多事：修订、纠错、校样。尤其是地图和附录，现在我得关注它们了。至少这头长毛象已经站起来了，剩下就是打磨它的獠牙了。
感谢大家的耐心与不灭的热情。希望你们读完后会认定这本书值得久候。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1
Q：我想守夜人军团不会给黑衣兄弟们发工资的，毕竟他们吃住都免费。但他们怎么付钱给妓女呢？用仓库里偷来的东西？我想北方的环境那么艰苦，有些女人肯定就不在意付的是不是铜板了。
A：鼹鼠村的许多交易的确是以物易物，但长城也有货币——虽说不多，尤其是近年……有的由威玛·罗伊斯这样的贵族带来，家人应该还会给他们送些礼物之类。此外东海望也有贸易。
Q：守夜人的经费来自临冬城还是王室？或者都有？
A：双方自然都会给一些，不过按传统主要来自赠地，那是毗邻长城南部的一块狭长的土地，属于守夜人。卷三有更多信息。赠地的北半部是“布兰登的馈赠”，南半部则是“新赠地”，历史上守夜人耕种前者，对后者收税。如今守夜人规模不断缩小，以及赠地人口也越来越少，产生了巨大影响。卷三会提到。
Q：如何训练修士和修女？有专门的培训机构(比如君临大教堂)，还是在当地受训？
A：我想都有。有的本地修士没受过良好教育（像中世纪的神父），但也有大型宗教培训中心，圣贝勒大教堂肯定是其中之一。
Q：伊班港在那里？
A：在伊班，颤抖海上一个很大的岛国。颤抖海位于自由贸易城邦、多斯拉克海等所在的那块大陆北方的极地。有一天我会做出地图，但不在卷三里。如果把维斯特洛想象成大号的不列颠岛，东方的大陆是欧洲大陆，那伊班差不多就在芬兰，不过没有斯堪的纳维亚半岛了，波罗的海以北只有大洋。

暗杀与审判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2
谢谢你的祝贺，有时感觉就像金刚站在我背上，这会它总算爬下来了。
Q：我们一直在争论刺杀布兰的真凶，还有四场婚礼、四场审判和两场葬礼具体所指。
A：有的人能提前猜出答案，有的甚至能想出比我更好的答案。干这么大的项目总会有这种危险。
卷三将解决布兰和匕首的问题，还有杀害琼恩·艾林的真凶。有的问题则还没有答案，此外我还给了你们一些新谜题。
注意：四场审判未必是如今美国人心目中的审判，可别指望有梅森家族的佩瑞跑出来争辩法律的细枝末节。

00.5

POV 与红毒蛇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3
Q：为什么泰温不续弦？他显然有充裕选择的。
A：也许不想吧。

雇佣兵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4
Q：雇佣剑士和自由骑手有什么区别？
A：雇佣剑士是雇佣兵，有的骑马有的不骑，但都为佣金而战，多数是久经沙场的老兵，没几个嫩头青菜鸟去当雇佣剑士。人们经历战场考验，能力脱颖而出，才倾向于选择这一职业。狭海对岸有更多佣兵，自由贸易城邦几百年来都主要依赖佣兵在石阶列岛和争议之地无休无止地开战。因此许多佣兵加入了长期的佣兵团，比如名声狼藉的勇士团。卷三里暴鸦团和次子团也会登场。最大最有名的是黄金团，由庸王伊耿的某个私生子创建，要等《魔龙的狂舞》

才出场。
与佣兵相比，自由骑手的概念更窄也更宽。更狭是因为它不包括步兵，得有匹马才算骑手。此外它的概念就更宽泛了。自由骑手是不属于领主的扈从或役兵的骑兵。有老兵也有新兵，骑着犁马的农家子弟，因为战事背井离乡的人，鱼龙混杂。他们未必是为了佣金而战，有的是指望劫掠，有的则期望受到某个骑士或者领主的赏识，从而获得一份永久稳定的工作。有时这只是求生手段。当战争席卷了你的村落，房屋被烧光，农获被毁窃，就只好躲在废墟里挨饿，逃到城镇里乞讨，跑到山林里落草……如果你凑巧有一匹马，就能加入某支军队，成为自由骑手。从军起码能更少挨饿。有各种自由骑手，从四处漫游的冒险者(除了没有封号就等于雇佣骑士)到骑着驽马的农家子弟。他们一般是斥候、征粮队和轻骑。
显然，这两个概念有所交叠，一个骑着马为了佣金而战的人既可以被称作雇佣剑士，也可以被称作自由骑手。两者在维斯特洛都声誉不佳：雇佣剑士忠诚堪忧，自由骑手缺乏纪律。

龙的传说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5
Q：龙要多久才会成年？
A：好问题。
Q：哪儿能找到最多龙的传说？
A：瓦雷利亚，学城，龙石岛，自由贸易城邦应该有，或许还有远东的亚夏。

提利昂的女儿和密拉罕号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6
Q：莎塔雅的玛丽是不是泰莎为提利昂生的女儿？她年龄差不多，有金发碧眼。
A：就算是，我也不会在信里告诉你。
Q：还能见到席恩抛弃的那个船长的女儿吗？
A：密拉罕号在卷三出场了一会，不过仅此而已。

蓝礼死后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87
Q：卷二中蓝礼知道史坦尼斯围攻风息堡后，就率着骑兵赴援。他把风息堡和河湾地的骑兵都带去了吗？风息堡和河湾地的步兵都留下了？
A：带走了大部分骑兵，留了少许骑兵和全部步兵。
Q：帕门·克连恩和伊伦·佛罗伦被派往苦桥去收编步兵，但洛拉斯先到而俘虏了他们。风暴地的步兵怎么样了？蓝道·塔利占据了粮草，处决了佛罗伦家族。但那些率领步兵的风暴地领主们呢？有战事吗？
A：大部分风暴地领主都跟蓝礼走了，这些领主和骑士毕竟都有马，而且渴望分享击败史坦尼斯的荣光。苦桥的步兵交给了小领主、次子和军官，没几个大人物。
不能说打了一仗，但蓝礼死讯传来，肯定少不了矛盾冲突。当双方的信使到来的那几天，蓝礼的步兵不再是铁板一团，而分裂成了一团散沙，每人都有自己的主意。想必会有争斗，不少人会想回家。但最终多数人团结在提利尔-兰尼斯特联盟旗下。此外，克连恩和佛罗伦如今被关在高庭。

00.6

《权力的游戏》限量版前言
有的作家完美掌控着自己的艺术、作品和事业。他们在打出第一句话之前就谋划好了整个故事，勾勒出沿途的每处转折，为自己想象的世界书写历史，使用索引卡片、白板和彩色记号笔，资料装满了文件夹。他们在故事开始之前就知道它会如何结束，知道接下来要写什么，

那之后又要写什么。整个职业生涯就像北美汽车协会出的导航指南 TripTik 一样摆在他们面前。
的确有这样的作家，我却不属于他们。
我的故事来自于其他地方。它们来自我读过的书，来自我做过的白日梦，来自新闻中的事件，来自我的生活和朋友的生活。它们从我内心深处某个奇怪的地方渗出，那是我的意识未曾涉足的地方。它们到来时，往往像洛夫克拉夫特的修格斯一样可怕和无形。它们骇人而不成熟，既不适合彩色记号笔，也不服从管教。签售会上偶尔有想当作家的人向我提议合作：他们会给我提供一个很好的点子，而我需要做的就是“写起来”，然后和他们分钱。他们似乎都没意识到，我自己就养了一大群修格斯，比我这辈子能驯服的多得多，根本不需要收养别人的。有些故事到来后，在我脑海里住了几年甚至几十年。有些渐渐消失，有些融合在一起，有些完全变异成别的东西，有些成长得比帝国更庞大，更迟缓。有些我读大学时想到的故事，迄今还没来得及开始……也许永远不会。
但每隔好一段时间，某个故事就会在原始的渗出物中沸腾起来，坚持要被写出来，马上。
《权力的游戏》就是这样诞生的。
你手中的这本书诞生于 1991 年的夏天。我在电视和电影界工作了六年，而且相当成功。我喜欢编剧，赚了满满几卡车的钱，但小说一直是我的初恋。我出版的最后一部小说是 1983 年的《末日狂歌》。我明白自己必须在忘记怎么写作之前再写一部……1991 年那个夏天，恰好我有几个月的空闲。这似乎是个完美的机会，可以边写小说边等待我的下一份好莱坞工作。但写哪部小说？这是个问题。
其实，有相当多的选择。
《末日狂歌》之后，我去《阴阳魔界》剧组之前，我已经在写一本历史恐怖小说《一片黑白红》，它发生在 1890 年代的纽约，三个互相竞争的黄色新闻记者在调查开膛手杰克。我已经写了两百页，并为之后的故事准备了厚厚的笔记。唉，当我拿出手稿仔细重读时，发现书中的人物是那么陌生，而我的笔记也晦涩难解。此外，1985 年时，没有人想出版《一片黑白红》，我不确定 1991 年时会有什么不同。
还有其他可能。关于我 1982 年的吸血鬼小说《热夜之梦》的续集，我有些有趣但不成形的想法。我的一位出版商对第二本哈维兰·图夫的故事非常有兴趣，他是我的星际生态工程师和爱猫人，其冒险经历已收录在短篇集《图夫航行记》中。我已经决定下一本图夫的故事将是长篇小说，甚至想好了临时标题：《再度图夫》。唯一缺少的就是写这个故事的时间和精力，但现在……
图夫的书很合理，《热夜之梦》续集也一样。还可以是一本《百变王牌》小说或《一片黑白红》。但最后，仔细掂量了所有选择之后，我决定回到职业生涯的原初，写一部科幻小说，与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光逝》设定在同一个宇宙，但除了属于同一个松散的“未来历史”之外，与它毫无关联。我的临时标题是《阿瓦隆》。
所以，在有意识有组织地深思熟虑之后，1991 年夏天，我坐下来，打开旧电脑，开始写《阿瓦隆》。
我写到三十页时，《权力的游戏》的第一章不知从哪里冒了出来——不是序幕，那是后来写的——而是布兰看到一个人被砍头，他的兄弟们在夏末的雪地里发现六只冰原狼幼崽的那一章。我很想说是梦见的，然而那是个白日梦，却和睡觉时的梦一样生动。我无需细细琢磨这个场景，只要把它记录下来，寻找合适的词语来捕捉我想到的风景、感情和人物。
当然，这个场景与阿瓦隆毫无关系。如果我是个有条理的人，无疑会做些笔记把它归档，以备将来参考，然后继续手头的工作……但这是头巨型修格斯，在我脑海里闹个不停，永远不肯给我安宁，除非我把它写在纸上……或软盘上。
于是我把《阿瓦隆》和《再度图夫》《一片黑白红》以及《热夜之梦》续集——也许我会叫

它《白王与王子》——一起搁进抽屉。我发现自己写的不是星舰和仿生人，而是城堡、冰原狼和长夏的终结。等我完成布兰的第一章时，就知道了我的角色们是什么样的人，以及接下来必须发生的一些事……我渴望了解其余的内容。
我开动了。
然而，1991 年夏天我没能完成《权力的游戏》。电视界又唱响了塞壬的歌声，ABC 买下了我提出的一部剧集创意。整个 1991 年后半，我为一部名为《Door》的平行世界剧写了 90 分钟的试播集剧本。由于人们老是问我想让谁来扮演吉姆·莫里森，这个剧本被改名为《Doorways》。ABC 很喜欢这个剧本，给了我们拍摄绿灯，所以我的 1992 年花在制作和剪辑《Doorways》试播集上，而 1993 年前半则是监督电视台在粗剪后订购的 6 集后续剧本的写作。
这一切没能给《权力的游戏》留下任何时间，我曾一度怀疑自己能否完成这部小说。好莱坞一半的人都在向我保证，《Doorways》引发了热切讨论，肯定会出现在 ABC 秋季节目单上。显然我应该听从另一半好莱坞的意见：《Doorways》被否决了。
当时这是个毁灭打击，但事后看来，也许这样更好。《Doorways》之后，我还有其他好莱坞项目。接下来的几年里，我又写了两部电视试播集，与梅琳达·斯诺德格拉斯合作为迪士尼创作了两部电影剧本，甚至还抽出时间来编辑《百变王牌》系列……但同时，回到临冬城和史塔克家族的心情却越来越强烈。
无论多少次被迫把它搁到一边，我都忘不了这本书。它也从未像《一片黑白红》那样变得陌生。当我开车往返于《Doorways》拍摄地时，我老是想着临冬城的事情。之后写作砰砰杰伊、Topman 和夏洛特的故事时，艾莉亚却在我的白日梦里做针线活。琼恩·雪诺会在我入睡前巡逻长城，而到了早上，我会和提利昂、丹妮还有奈德一起用餐。（译注：砰砰杰伊出自《百变王牌》，Topman 出自马丁 1994 年被毙的剧集《Starport》，夏洛特出处不详，应该是马丁另一部被毙的原创剧本里的人物。）
有时候，角色就是不放你走。
1993 年底，我重新继续 1991 年开了头的断章。我已经告别这本书两年了，但感觉却像是两天。不久之后，我就知道《权力的游戏》只是我想讲述的故事的第一部分，是一部更宏伟的史诗的开篇，我称之为《冰与火之歌》。那时候，我还以为这是个三部曲……
但那就是另一个故事了。

布伦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0
Q：罗索·布伦所在家族是王领的布伦家族的旁支么？或者纹章里的新元素是他自己添上的？
A：罗索是布伦家族的远房堂亲。当他在战后被封骑士时，就改动了纹章，以彰显自己战胜佛索威家的功绩。

北境纹章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1
Q：我设计好了湖泊、孔顿、分恩、马尔锡、史拉特、哈克莱家族的纹章。
A：看着都很棒。尤其是哈克莱的，正是我想要的。我尽量让北境纹章极为简洁，暗示他们不像南方人一样受太多骑士文化熏陶。所以才有 Lake、Marsh、Fenn、Slate 这些姓氏——简单的姓名，简单的纹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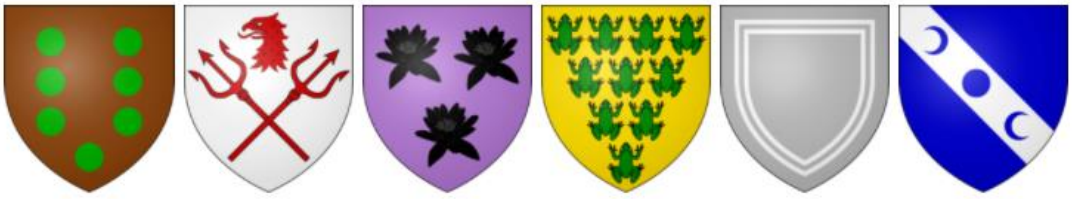

维斯特洛的城市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3
Q：记得你说过密瑞家族的纹章(十绞索)有特别含义，可我忘了。纪念某天被吊死的十个人？
A：差不多，但我还没有想好这个故事。
Q：你说过你改了斯通浩斯家族的纹章(火炬)，因为罗萨特已经用了火炬。可以把后者作为个人纹章。我想象中差不多是只手上举着野火火炬。
A：我想的火炬更简单，只是普通的火……不过我更喜欢你的建议，炼金术士会喜欢野火的绿焰的。
Q：谢特家族被设定到了海鸥镇，但那已经有格拉夫森家族了。他们是共治吗？
A：当然，为什么不行？海鸥镇介于大镇和小城之间，容得下两个家族。
我想在新地图上区分出城市、村镇与城堡，于是开始做了设定。维斯特洛有五座城市：君临、旧镇、兰尼斯港、海鸥镇和白港。头两个比兰尼斯港大得多，而兰尼斯港又比后两个大得多。

个人纹章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4
Q：除了那两个河文以外，佛雷家所有的四分纹章都是用双塔和母亲家族的纹章四分。不过我发现临冬城的大小瓦德的四分纹章用的是母亲和祖母的纹章……所以我想克里奥的四分纹章是不是应该也把兰尼斯特和罗伊斯都加进来。不过克里奥和其他艾蒙·佛雷的儿子只用狮子和双塔也很正常，毕竟生为一个大家族的外孙是份“成就“。
A：如你所言。四分纹章在维斯特洛还不普遍。在现实中它要等到骑士在战场上不再用盾时才普及为标准——显然华丽的四分纹章很难在战场上被识别出来，太容易混淆了。既然维斯特洛骑士还在执盾，我想用四分纹章的只是些个例吧。

曼宁纹章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8896-fabien-frankel-cast-as-criston-cole/&do=findComment&comment=8673827
Elio 起初画的曼宁家族纹章上的“sea lion”是真正的海狮，但马丁要求改为纹章学中的“海狮”，即狮头鱼尾怪。(译注：参看 99.4 马丁如是说，纹章)

屠夫学徒与班扬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5
Q：屠夫学徒米凯是被猎狗杀的吗？

A：奈德看到了猎狗率队回来，他看到猎狗带来了米凯的尸体，桑铎还说了他怎么干的：”还不是因为他爱跑，只可惜跑得不够快。”我真想不通这还有哪不明白的。是的，猎狗杀了他。
Q：班扬是什么时候加入守夜人的，差不多在战争刚结束时？
A：差不多。估计是奈德从南方回来，与凯特琳、罗柏和琼恩安顿下来的时候。

鲁特家族和哈罗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7
Q：鲁特家族是哈罗威的领主，我猜之前哈罗威属于哈罗威家族——直到他们成为赫伦堡公爵为止，之后鲁特家族得到了哈罗威的家堡。
A：不太对。三叉戟河有个小镇叫哈罗威伯爵的小镇，在红宝石滩上游一点点。名字太拗口，所以简称为哈罗威。鲁特家的属地就在这。在《冰雨的风暴》中哈罗威伯爵的小镇会出场片刻。

终章 POV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8
Q：几个月前我问你卷三终章 POV 是谁时，你说要写到那章时才能确定。现在确定了吗？
A：梅里。此外就不能说更多了。

侵略东方和起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99
Q：维斯特洛有没有侵略过东边的大陆呢？
A：有尝试过征服石阶列岛，狭海里的一连串大型岛屿，在多恩和风息堡以东。
Q：在龙死光以后，诸侯有没有尝试过反抗坦格利安的统治呢？
A：有过起义，最大的就是黑火叛乱。

家族与纹章　http://community.fortunecity.ws/healthclub/rowing/100/announce/thread5s/thread5s1.html
https://web.archive.org/web/20010405051302/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Heraldry/index.html
部分设定与后来有区别，列举如下：
暮谷镇的 Dunnington 家族 -> 暮谷镇的达克林家族
鸦栖堡的斯汤顿家族：蓝白条纹底上的三只银色狮鹫 -> 灰黑方格上的一条白色横条，横条上一对黑翅(译注：参看 19.1 马丁如是说，斯汤顿家族)
霍拉德家族：下部为红粉相间水平条纹 上部是黑底上的三只金冠 -> 下部为红粉相间水平条纹 上部是蓝底上的三只金冠
菲林特之指的菲林特家族：灰黑方格上的白色倒 Y 形三分，上有一只灰色石手 -> 灰黑相间条纹上的白色倒 Y 形三分，上有一只灰色石手
大威克岛的法温家族 -> 孤灯堡的法温家族
奥克蒙岛的奥克伍家族：黄底上密布的黑色松树 -> 黄底上密布的深绿松树

斯汤顿　　霍拉德　　菲林特　　奥克伍

布莱伍德　　布雷肯　　波内尔　　月门堡的罗伊斯　　Donnig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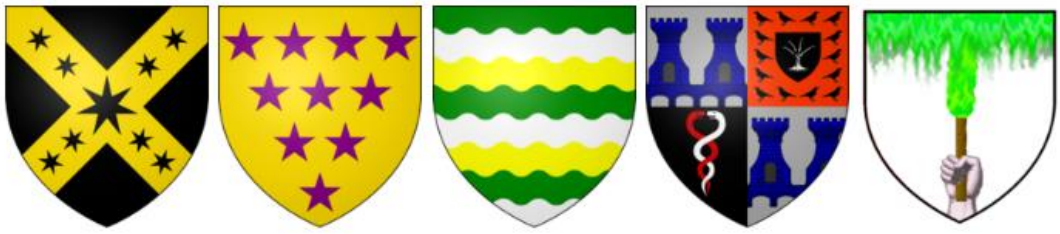

坦帕顿　　派克顿　　巴特威　　大瓦德　　罗萨特

鸦树城的布莱伍德家族：鲜红底色上四只渡鸦，外面是一圈黑藤边，再外面是金色底色 -> 鲜红底色上一群乌鸦围绕着一块黑盾上的死鱼梁木(译注：参看 03.8 马丁如是说，布莱伍德的信仰)

石篱城的布雷肯家族：棕底上的红色战马 -> 棕底上的金色盾牌，里面是红色战马

甜姐岛的波内尔家族：蓝金纵纹上的黑色横条，里面是鱼骨 -> 灰绿底色上的白色蜘蛛蟹

月门堡的罗伊斯家族：黑色吊闸立于白色弯月之前，浅橙底，镶有符文的青铜衬边 -> 黑色吊闸立于白色弯月之前，紫底，镶有符文的青铜衬边

Donniger 家族：蓝色群山上的黄色天空，红日升起 -> 灰绿色大海上的黄色天空，红日升起

坦帕顿家族：黑底金色斜十字中的九颗星，中央一颗七芒星，周围 8 颗八芒星 -> 黑底金色斜十字中的九颗星，中央一颗七芒星，其余六芒星

派克顿家族：黄底上八颗紫五角星 -> 黄底上十颗紫五角星按照 4-3-2-1 方式排列

奥斯格雷家族：位置由西境移到河湾地

巴特威家族：橙底，两根波浪形黄色竖条中的棕色奶酪搅拌桶 -> 层叠的绿白黄波浪，位置由河湾地移到河间地

大瓦德：四分纹章，1、4 区是银灰底上的蓝色城堡，2 区是金黑色藤边里的鲜红底色上六只渡鸦，3 区是黑底上缠绕的红白双蛇 -> 四分纹章，1、4 区是银灰底上的蓝色城堡，2 区是鲜红底色上一群乌鸦围绕着一块黑盾上的死鱼梁木，3 区是黑底上缠绕的红白双蛇

罗萨特：上半鲜红色，下半黄色。手持燃着绿焰的火炬，外面是一圈锯齿，圈外配色相反 -> 银底上手持燃着绿焰的火炬，顶端有一道绿焰横条(译注：参看 00.6 马丁如是说，维斯特洛的城市)

00.7

亚马逊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27
Q：《冰与火之歌》最初计划是三部曲，如今到了第三本，结局还遥遥无期。
A：会有六本，我会尽力控制在这个数。美国出版商希望把卷三分成两卷，但我说服了他们。这一卷总算让我到达了开始的结束，但还不是结束的开始。一两年后出版的《魔龙的狂舞》里，故事会发生在五六年后，因此要准备许多材料构建这五六年里的事件。
Q：这是部有现实感的中世纪奇幻。
A：我希望在奇幻里加入中世纪风味。我研究了中世纪的细节：内衣的材质、盔甲的专名、比武的规则，但未必要忠实于它们。写奇幻时不必被历史束缚。我写的团体比武里，人们会自由混战到最后一人——而现实中则是团队间的比赛。
Q：即便与现实相比，你的世界也充满了背叛。
A：我一开始就知道背叛是这部作品的重要成分。我有一些大致的想法。现实也是如此矛盾：相信骑士道的人却有残忍之行。看看理查一世或黑太子吧，黑太子慷慨款待了普瓦捷战役后被俘的法王，却纵兵劫掠。我喜欢用灰度作画。
Q：所以新书里有些角色被洗白了。
A：另一个原因是随着故事发展，POV 也变多了——之前我们都没见过弑君者詹姆的内心世界……
Q：你用中世纪的事实构建出了好些读者猜不着的意外转折。
A：我喜欢出人意料，也喜欢未雨绸缪。我把历史素材混合搭配起来。玫瑰战争显然是灵感来源，但泰温不是立王者沃里克，提利昂也不是理查三世。我还用了百年战争、阿尔比十字军，与欧洲之外的元素，读者却老想找出一一对应。奇幻的乐趣就在故事能走上不同的方向——历史小说里结局早已定死。
Q：的确是奇幻……有龙呢。
A：我本来没打算写龙，大概因为我依旧习惯于科幻写作，那时笔下的生物更像人类。龙若有智慧，我们也无法理解。我尽量避免过多的奇幻元素，只有故事的舞台称得上奇幻。魔法被小心处理。卷一丹妮孵出龙的场景是为了表明她的一步步行动编织出了魔法。我希望魔法在很大程度上源自本能，而且几乎不可控。没有简单明了的规则，没有精准的咒语与标准的流程，难以重复。此外，每卷书的标题说明了内战的进展，而系列的总标题提醒我们长城之外才是真正问题所在。史坦尼斯是少数完全意识到这个问题的角色之一，所以尽管有种种缺点，他依旧是个正直的人，而非亨利七世、提比略或路易十一的化身。
Q：你笔下的孩子们很传神。
A：我没小孩，但我也曾当过。当书的计划还是三卷时，我没料到一群主角会当这么久的孩童。布兰最难写：魔法最多、最小、还是残疾。我得令人信服地写出那种无力感。珊莎是卷一里最不招人喜欢的史塔克，现在则好起来了，原因之一是她开始接受自己对父亲之死的责任。琼恩是最真诚的，我喜欢他的现实感与对待自己出身的方式。
Q：最受欢迎的似乎是提利昂。
A：他也是我的最爱——最好写。难以愚弄，还有愤世嫉俗的幽默感。我最近老是提醒自己他不是理查三世，不过今后他会背负上相同的恶名。

00.8

《冰雨的风暴》出版

明焰伊利昂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4
Q：卷三的明火伊利昂就是明焰伊利昂吗？为什么称号不同？
A：是同一个人，称号并没有改，只是稍稍变化了一下。

风暴地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7
Q：风暴地怎么比得上七大王国其他地方？没有城市，土地看着也一般。
A：确实没有大城市，但土地并不贫瘠。风怒角、雨林、御林都很肥沃，虽然雨有点多。边疆地的领主已经抵抗多恩的侵略几千年了，有非常深厚的军事传统，也有坚固的城堡。

“矮个”邓肯和年轻的史塔克们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5
Q：谁是“矮个”邓肯王子？伊戈给他的一个儿子起名邓肯了？
A：以后你会知道的。
Q：这意味着会有更多邓肯、伊戈和“矮个”邓肯的故事？
A：是的，我希望有一天写更多邓克和伊戈的故事。
Q：我觉得布兰和瑞肯死去的消息对于罗柏是最沉重的打击。如果所有人知道他们还活着的话，杀了罗柏也没多少用。
A：我不太同意。罗柏毕竟领导了战事。就算他俩还活着，他们太小，没法统治或带兵。

伊莉亚的孩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6
Q：伊莉亚的孩子，雷妮丝和伊耿真的死了吗？
A：我只想说，小公主雷妮斯被从父亲的床下拖出来杀害了，千真万确。

琼恩·雪诺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8
Q：罗柏在红色婚礼前将琼恩合法化并立为继承人（知情人要么死了要么被俘），这是不是使得琼恩拒绝史坦尼斯变得有争议？
A：艾德慕和大琼恩的确已经成为阶下囚，但是你忘了罗柏派给霍兰·黎德的信使，盖伯特·葛洛佛、梅姬·莫尔蒙、杰森·梅利斯特……他们都活着而且自由。
至于有没有争议，关键是，只有国王能将私生子合法化。

维斯特林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0
Q：维斯特林家族里哪些人知道密谋？我觉得简妮知情，她的兄弟则不好说。她是故意被派去勾引罗柏的吗？
A：有趣的想法，但无可奉告。

荒石城的简妮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2
Q：有没有可能看到荒石城的简妮的歌？
A：不大可能了。我写了几行词，但删掉了。我希望能写得引人追忆，余味无穷，可却没成功。

瓦拉尔和比武大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4

Q：《雇佣骑士》里，御林铁卫不参加比武大会，因为他们发誓不能与王室对战。但是雷加怎么会和巴利斯坦与亚瑟在比武大会上对阵呢？
A：比武大会不算对战……是运动。
Q：但岑树滩的御林铁卫说他们不会参加比武大会，因为不想跟瓦拉尔和伊利昂对战。
A：呃……嘘……不过《雇佣骑士》里暗示了，所有人都故意让瓦拉尔表现出彩。

非猫姨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5
Q：如果奥莲娜·雷德温要毒死乔佛里，为什么要通过珊莎的发网呢？她完全可以自己带着毒药，总不会有人搜她身吧？发网只是为了给珊莎希望吗？
A：这个就留给你自己琢磨了。
Q：猫姨的复活引发了争议(我们最终决定叫她“非猫姨/UnCat” :o)，有人觉得不错，有人认为是自砸招牌，我则采取观望的态度。猫姨被割喉复生后还是从前那个猫姨么？有没有变化？(物理的腐烂除外)
A：死亡总能够改变一个人，我想凯特琳不再是过去的她了，就像闪电大王的例子一样。此外，以后不会有凯特琳的 POV 了，从中你应该能明白什么。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6
Q：曼斯、桑铎、魔山的命运都不好说，是你故意的吗？
A：是的，我喜欢把一些人吊在悬崖上。
Q：泰温死了，是不是意味着凯岩城会传给他唯一满足条件的孩子瑟曦？或者属于凯冯？
A：瑟曦的宣称最强。但凯岩城也有可能成为兰尼斯特们争夺的焦点。
Q：罗柏和守夜人都不知道恐怖堡的人攻击了罗德利克爵士的部队，烧掉了临冬城。他的手下就没一个能逃走去揭露真相么？
A：罗德利克手下的军官大部分被杀了，无疑不少普通士兵能逃回自己的村落和庄园，一路传播故事。但当时情形太混乱了，所以每个人讲的故事可能都不同。
Q：老是有人说亚夏拉·戴恩跳入了海里，他们怎么确定的？有找到她的尸体吗？
A：没有。
Q：卢斯·波顿在罗柏娶简妮之前就娶了瓦妲·佛雷。这是不是意味着瓦德·佛雷在罗柏背誓前就已经计划联合波顿来杀死罗柏？他对罗柏的愤怒和向家族解释的杀死罗柏的原因仅仅是借口吗？
A：冠以“如果”的问题都无法确切回答。从老佛雷的性格看，他大概早晚会设法与输家划清界限，但恐怕不会采用这么野蛮的形式。红色婚礼的动机是他渴望洗刷罗柏对他的羞辱。至于波顿，如果你仔细重读所有和他相关的部分，你就会发现他永远让自己有多重选择，望风而动，掩人耳目，随时准备跳槽到任意一方……甚至晚到在赫伦堡与詹姆用餐时也是如此。

小克林顿伯爵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8
Q：指挥鸣钟之役的克林顿伯爵是雷加的好友克林顿还是他父亲？似乎有克林顿伯爵和小克林顿伯爵两个人。
A：是同一个人。伊里斯最初替代泰温的首相是年纪很老，唯唯诺诺的玛瑞魏斯大人，一个以铺张浪费谄谀君主闻名的朝臣。当奈德、劳勃、琼恩·艾林起义时，玛瑞魏斯宣布他们为逃犯，向许多小领主下令要捉住他们，死活不论，但他的政令不出君临，几乎毫无效果。疯王于是怀疑他是故意在为劳勃争取时间，褫夺了他的头衔、封号、土地，将他流放，选了位全然不同的首相。年轻活跃、武艺高强的克林顿伯爵，雷加的好友。克林顿召集了军队并领兵出征，但我们都知道结果了，他的做法也不比玛瑞魏斯成功。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0
Q：詹姆的评论似乎暗示了，蓝礼和洛拉斯的同性恋关系已经众所周知，对吗？
A：你觉得呢？
Q：雷妮丝和伊耿长什么样？
A：前者更像马泰尔，后者更像坦格利安。

伊里斯和雷加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1
Q：雷加和伊里斯的关系不像表面上那样吧，这是过分解读吗？
A：父子间肯定有矛盾，今后会透露更多信息。

与亚夏贸易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2
Q：维斯特洛与亚夏之间有没有通过日落之海或其它地图上未标注的海贸易过呢？
A：日落之海？没有，无人能穿过日落之海见到对岸。
去亚夏的船往东穿过夏日之海、魁尔斯海峡和玉海。
Q：维斯特洛人认为世界是圆的还是平的？学士呢？
A：有趣的问题。我想学士以及受过良好教育的阶层都知道世界是圆的，普通民众可能认为它是平的。

奈德回家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3
Q：卷三终章的大转折很有意思。
A：确实，我也喜欢里面的一些对话。不过写作时我几乎都要可怜起梅里一辈子的厄运了。
Q：奈德和霍兰·黎德在极乐塔事件后是独自回北方的吗？还是带着一群护卫？
A：以后应该会写到奈德回家。从多恩到临冬城要有几个月的漫长旅途。其他的我就不在这说了。

00.9

OUTLAND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27
许多烂小说把中世纪写成迪士尼乐园，真没意思。但我也不想写上一千页的泥浆、虱子和瘟疫，这同样不对。真实的中世纪里瘟疫和盛典并行不悖，我希望把它们都反映在小说里。每个社会都有理想与现实的差距，但在中世纪这一差距成了鸿沟。
我不想再写一个善恶之战的故事，让蛇蝎王、恶魔卿或朽王子率领着一支黑衣奴军。我让守夜人都穿上黑衣的原因之一就是要打破这个恼人的传统。在让善恶开战之前，得先分清孰善孰恶，答案并不总是那么明确。
预言是奇幻的独特要素，用起来很好玩。但若使用不当，反而会作茧自缚。我作品贯穿始终的主题之一就是角色必须做出选择，不管过程多难，不管结果多糟。七国里的确不乏预言，但它们都是模棱两可，很少为角色指引正确的道路。

希拉·河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4
Q：希拉·河安伯爵夫人怎么样了？她已经离开赫伦堡，但她在哪儿呢？赫伦堡比武大会里一开始那位爱与美的皇后是她侄女吗？或者就是她？她是米妮莎与奥斯威尔的姐妹吗？
A：希拉是赫伦堡比武会大会最初的爱与美的皇后的母亲。奥斯维尔是她丈夫的弟弟。
(译注：正传里希拉是河安家族前任领主之女。如果两种说法都正确的话，那她丈夫以及奥

斯维尔应该是河安家族的旁系。)

莱莎的堕胎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5
莱莎的确在奔流城流产了一次。至于那个婴儿是不是男孩嘛……至少莱莎相信是。

守夜人誓言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7
Q：《魔龙的狂舞》啥时出？
A：看我啥时写完了，最有可能是在 02 年。
Q：这个问题牵涉到守夜人、学士，御林铁卫，静默姐妹等的誓言。罗柏、史坦尼斯和罗柏的重臣都认为琼恩的誓言可以解除。除了乔佛里和巴利斯坦的先例之外，还有没有人能体面地解除誓言呢？毕竟守夜人八千年历史里有许多未必自愿的大贵族，想必会有许多要造出例外的需求。
A：是的，还有一些先例，但极为罕见。这类誓言是非常庄严的。

米妮莎、徒利与珊莎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28
Q：我猜你不会告诉我米妮莎·河安的事。
A：有意义么？
Q：如果她是末代赫伦堡伯爵的姐妹，那艾德慕的孩子就是赫伦堡的真正继承人。这样奔流城、孪河城和赫伦堡都落入佛雷囊中了。
A：的确，但王室已经把赫伦堡给小指头了。
Q：泰温死了，提利昂在逃，光靠瑟曦守住王位会很麻烦。
A：当然，瑟曦将面临许多挑战。
Q：双方不在场时能废除婚姻吗？珊莎不揭示自己身份时能行么？
A：废除婚姻不需要任何人到场，但珊莎必须提出请求。
Q：以珊莎的身份？
A：否则总主教凭什么听一个无关之人的请求呢？
Q：那样的话珊莎就不能隐藏身份了，她必须告诉总主教她是珊莎，请求废除自己与提利昂的婚姻。这样就会暴露她的所在。
A：没错。
Q：如果当事人在不明白自己是谁的情况下就发了守夜人的誓言，能被废除吗？
A：什么人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
Q：琼恩。
A：琼恩知道自己是谁，他也许不知道他母亲是谁，但这是两码事。守夜人中有许多孤儿和私生子不知道自己的父母是谁。
Q：但如果琼恩是雷加和莱安娜的合法子嗣，他就是维斯特洛国王。
A：你懂的，我不会深入讨论这个问题。
我想今晚我已经说得够多的了

长城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30
Q：有人认为单纯用冰来建造长城是不可能的，肯定会垮。但我想长城一开始应该很小，几个世纪黑衣兄弟在上面铺上一层一层的铺路石或碎石，这样长城其实是冰与石的混合物，如同琼恩把桶里灌满水和石头后再冻上一样，极其坚固。
A：千百年来，长城无疑吞掉了许多铺上去的碎石，尤其是在黑衣兄弟们会定期修整路面的城堡附近。但冰比石头要多得多。长城一开始的确要小得多，花了几百年修筑完成，又花了

几千年才达到现在的高度。
Q：长城是怎么建成的？
A：大部分细节已经丢失在历史和传说的迷雾中了，甚至不知道是不是真有筑城者布兰登这个人。他距离小说中当下的时间，就像诺亚和吉尔伽美什距离我们一样遥远。
不过我可以透露一件事，修筑长城不止是靠冰。记住，这是奇幻。

守夜人招募和魔法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31
Q：即使那三个从地牢里拉出来的家伙在去长城的路上看起来也不像典型的罪犯。也许那些从地牢里被选出来的人会受某种轻微的诅咒约束，尽管如今的维斯特洛已经忘了它。他们有许多逃跑的机会，甚至能逃到海外，但尤伦却没采取什么防范措施。
A：没有任何刻意或暗示的诅咒。我们在"典型的罪犯"这个概念上有分歧，我不觉得尤伦招募的最后一批人里有什么异常的表现。
我不想在这个问题上耗费太多时间精力，因为书里本身就说明了我的论点。像任何作家一样，我写出的人是我所熟悉的，基于我的观察，以及对历史和人类行为的了解…但我也认为他人跟我看法不同很正常。作家之间就常互不认同。
至于尤伦的那些人……他将三个最危险的人锁起来了，没锁的多数是孤儿、自愿者、小偷、偷猎者，他们不大可能给他制造麻烦。但尤伦过去成功的押运经历并不代表过去所有招募的人都顺服地到了长城。无疑会有谋杀、叛变与逃亡，但比较罕见——就像现实中的船员叛变、监狱暴动、奴隶起义一样。
我会逐渐增加魔法的分量，也可能加一些幕后的魔法。不过尽管魔法可能影响我的角色，比如蓝礼、贝里大人与丹妮，但最终选择还是他们自己的。

坦格利安族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33
Q：我想坦格利安家肯定有把瓦雷利亚钢剑。它怎么了？从来没提过。融掉了么？
A：无可奉告。

Kingslanding.org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32
马丁研读了许多中世纪相关的作品，尽全力去了解那时的城堡、比武、骑士、饮食、医药、服饰与习俗。Thomas B. Costain 的四卷本 A History of the Plantagenets 是他了解玫瑰战争的重要参考书，可读性很强，有许多生动的描绘。他认为对那个时代了解得越多，作品就越真实。
倘使有什么事故——比方说一颗陨石砸平了他家——让他撒手人寰的话，故事也会随他而逝了。没有写作大纲，只有几页粗略且过时的笔记。出意外的话，出版商可能会找人续写，不过想必会写成另一个故事。不过他才五十二岁，刚做过全面体检，他认为没什么好担心的。
《魔龙的狂舞》会揭晓 valar dohaeris 的含义。
伊耿·坦格利安在君临沦陷时大概一岁，正负误差一两个月。
尽管卷三有人复活，马丁还是坚持他的观点，认为甘道夫不该复活。《冰雨的风暴》中的复活与甘道夫的复活不一样，复活的是个僵尸。(译注：见 99 年 3 月马丁如是说。)

泰莎和玛丽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36
Q：卷三太虐了，我喜欢的角色基本都经历了地狱。
A：这本书很黑暗，但仍存希望。
Q：詹姆的 POV 太棒了，我希望还能看到他的 POV，也希望他和提利昂能和解。
A：詹姆的 POV 肯定会继续。至于和解……等着瞧吧。

Q：莎塔雅妓院的玛丽有银发碧眼，还会读书。她会不会是提利昂和泰莎的女儿？
A：无可奉告。
Q：无论如何，我喜欢这系列。希望接下来三本能保持质量，而且快点出:)
A：快？我也想啊……但它们会是三本庞然大物，要写很久。我估计《魔龙的狂舞》会在 2002 年某月出来。

00.10

OPUS Press 聊天室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24
Q：你规划好了所有重要事件吗？
A：我知道最终目的，但未必清楚道路上的每处曲折和坎坷。
Q：你确定了结局吗？
A：对，但我不会说。
Q：我想知道提利昂能活下来吗？
A：七大王国里没人是安全的。
Q：必须活下来，他是我的英雄！
A：有人说过恶棍的背面就是英雄，反过来也一样。
Q：我很难接受(也很高兴)的是，提利昂从家族的忠诚一员到了杀害家人的地步。
A：他本来已经在悬崖边缘，他们推了他一把。
Q：我感觉书里没有善恶有报的概念，坏家伙赢得了女孩和王位，好人被砍了头。是刻意的吗？
A：即使奇幻也要有现实的内核，好人不会总是赢得女孩的。此外也别忘了，我们只走到了故事的一半。
Q：我们能读到一个会用魔法的角色的 POV 吗(你懂我说的是谁)？这会不会让我们对魔法改观？
A：会有的……至于改观的话，等着瞧吧……

法兰克福书展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6
不会有新 POV。
不会介绍《冰雨的风暴》和《魔龙的狂舞》之间五年发生了什么。角色会对那五年的事有反映，但不会有直接回忆。
写鹰巢城时他想的是新天鹅堡，凯岩城像直布罗陀，整个城堡就是块岩石。
要有五年空档是因为前三卷写的时间跨度都不够长。每一卷最多都只能写一到一年半的事情，所以必须跳过五年，否则就得写上十卷了。
他自己都对凯特琳做的事感到惊奇，角色有了自己的生命，连作者也难以预测他们的行动。
维斯特洛的现状和历史上的基督教化有类似之处。(译注：参看 00.12 马丁如是说，Hour 25 采访。本来没计划让凯特琳去君临寻找暗杀布兰的真凶。)

00.11

SF Sit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0
长城显然源自哈德良长城。我曾站在哈德良长城上，想象自己是一个从意大利或安条克来到此地的罗马士兵，伫立此地，凝望远方，不知森林中会涌出什么。当然奇幻要有绚丽的色彩，夸张的题材，所以我的长城更高、更长，更有魔力，长城之外的也比苏格兰人厉害。

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7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8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9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60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61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62
读者已经在书中见到一位邓克的后代了。
写书时咨询了一些专家：有建筑师协助设计城堡，SCA 对战专家解释剑术，马的饲主避免让他把马写成四条腿的汽车。这些人的名字都列在书末的致谢里。(译注：卷三致谢：to my Archmaester Sage Walker, to First Builder Carl Keim, to Melinda Snodgrass my master of horse，其他几卷也类似。)
下一卷里会把某些年轻的角色当作成人来对待。艾莉亚在书中比某些四十岁的人还老。
詹德利还会出场。
卷四不会给出琼恩父母身份的更多信息，卷五会有。
霍兰·黎德不大可能会有 POV，他会出场，但不是在《魔龙的狂舞》里：他知道得太多了。
想出珊莎这个角色是因为史塔克家人相处得太和谐了，不像真正的家庭。
《风港》里无人探索的岛屿成了铁群岛的原型。
也许该给热派个儿子。(在给 ID 热派之子签名之后)
我希望尽最大可能用六卷写完，但也可能超出六卷，故事有自己的需求。希望是六本书，但我不会再发血誓坚持这个数了。
Q：史塔克家族的人都有狼灵能力吗？
A：这是奇幻不是科幻，我不想深入到遗传学。狼灵不是史塔克独有的，不过每个史塔克小孩或多或少都有。
艾莉亚听到的两个密谋者是瓦里斯和伊利里欧·摩帕提斯。
龙有三个头，第三个未必要是姓坦格利安的。
正在考虑要不要写瑟曦的 POV，会很有意思，但还不确定是否有必要再增加叙事线。

詹姆的弑君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38
Q：红色婚礼太让我伤心，但我还是熬过来了。求你留一些史塔克的活口吧，我可是他们家的忠臣。
A：还剩好些史塔克，尤其是在北方。我会考虑你的意见，记得给你留几个活口。
Q：御林铁卫的誓言是否高于当初成为骑士的誓言？詹姆认为他的弑君是主持正义还是背誓犯罪？
A：都有。就像詹姆在奔流城地牢中的自白一样，发的誓有时会互相冲突。

乔安娜夫人和道朗的母亲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39
Q：哪个首相挖了通往莎塔雅妓院的地道？
A：无可奉告，大家随意作理论推测吧。
Q：乔安娜·兰尼斯特为什么能成为道朗母亲的童年伙伴？道朗在卷三是五十岁，而泰温大概是五十七八？他比老婆年轻得多吗？
A：王后的女伴未必年纪相仿。看看玛格丽·提利尔身边的仕女吧，既有她的同龄人，也有大得多的和小得多的。泰温没有比他老婆年轻得多。

卷四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03
卷四将是《魔龙的狂舞》，若我能按时完成，应该会在 02 年秋出版。《凛冬的寒风》是卷五。

00.12

《龙之路径》出版
马丁把《冰雨的风暴》里丹妮的前三个章节整合成短篇《龙之路径》，刊登在 2000 年 12 月号《阿西莫夫科幻小说》杂志上。其中部分文字与卷三有出入。

龙之路径	冰雨的风暴
未提及三千勇士保卫科霍尔的故事，没有丹妮梦见魁晰的情节。	
“请您招募佣兵吧。为金钱而杀戮的人没有荣誉，但至少不是奴隶。到潘托斯、布拉佛斯和密尔去雇佣军队吧。”	“在潘托斯、密尔和泰洛西很容易雇到佣兵。为金钱而杀戮的人没有荣誉，但至少不是奴隶。到那边去寻求军队吧，我请求您。”
阿戈一箭射入他嘴里，抬轿子的奴隶们便一哄而散，将他随便扔在地上。	拉卡洛一箭射入他嘴里，抬轿子的奴隶们便一哄而散，将他随便扔在地上。

科幻周刊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2
Q：为什么你的署名里有 R.R.？
A：作家的名字是他的商标，读者想再找你的作品就得记住它。乔治·马丁太多了，R.R.令它变得独特难忘。(译注：全名为 George Raymond Richard Martin，George 源自曾外祖父 George Jones，Raymond 和 Martin 源自父亲 Raymond Collins Martin，Richard 源自天主教教名。参看 03 年 8 月马丁如是说，Torcon 演讲。)
Q：有没有特别推荐的介绍中世纪生活或纹章的书？
A：我的书都在家里，这会没法开出详细书单。我觉得 Osprey 系列丛书特别有用。
Q：你的写作生涯真是从给邻家小孩写怪物故事开始的吗？
A：千真万确。在新泽西的贝永市时，我会在以前的黑白大理石纹笔记本里像雕版印刷一样地写，卖给其他孩子可以换到五分钱。那时五分钱可不少，能买一本《银河》或半本漫画。所以我卖故事，并有感情地讲给他们听，因为有些听众的阅读能力还不够。很有趣，销量也不错。直到某个小孩开始做噩梦，我们的母亲会了面，我的第一份职业工作就这么告吹了。教训是不要让邻家小孩做噩梦。(译注：详见《梦歌·四色粉丝小子》。)
Q：故事会有个幸福的结局吗？
A：(笑)我想会有幸福。(暂停)我还不知道会不会是所有人从此都过着幸福的日子，我想是有苦有甜，等着瞧吧。

《一月》杂志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4
Q：会不会有很多我们永远看不到的幕后故事？
A：幕后的故事比我揭露的更多，每卷都多揭露一点。在我的故事里，掌握未来的关键在于过去，尤其是 16 年前发生的事情。我们以为的事实未必是真相。随着每一卷书的逐渐揭秘，故事不仅向未来，同时也向过去推进。但总有更多没揭露的故事。我的笔记上有很多只是一笔带过的国王们的详细设定，就像托尔金做的设定集一样。我想幕后故事应该像冰山一样，只让一小截浮出水面，来宣示水下的庞然大物。
Q：季节的设定有什么寓意？

A：我喜欢冬季与夏季的的象征。夏季意味着生长、繁荣、欢乐，在黑暗的冬季里，人们必须奋力求生。
Q：能为没读过本书的人概括下你的作品吗？
A：没问题，给我安排了几小时？哈哈哈……故事发生在一个叫维斯特洛七大王国的假想世界，它类似于中世纪，但存在魔法。过去曾有过龙，不过最后一只龙死于故事开幕之前 150 年。维斯特洛七大王国和我们的世界之间最大的差别是它的季节交替完全没有规律，而且一季能持续数年。在卷一伊始，白昼开始缩短，天气开始变凉，人们认为持续十年的长夏将逝。在季节延续这么久的世界里，漫长的冬季将是严酷的考验，将带来毁灭性的灾难。
在此背景下是争夺王国主宰的纷争。七大王国曾经各自独立，如今则统一在一位国王名下，几个大家族争夺着王权。而在极北，有一堵八千年历史的巨型冰墙，横跨了整个大陆。一群自称为守夜人的誓言兄弟守卫着这七百尺高的绝境长城，他们发誓抛弃家庭，毕生奉献于抵挡北方的敌人。至于北方潜伏着什么，我们会看到答案的。

Infinity Plus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5
Q：《冰与火之歌》中有很多真实历史的影子，有宏观也有微观。你对人类历史的规律有什么观点，它对你的写作有影响吗？
A：我对历史进程不太感兴趣。历史充满故事：胜利、悲剧、战争。我看到的是活生生的人，和我们一样活过爱过梦过泣过的人。尽管有人头上有王冠，有人手上有鲜血，到头来他们和你我并没那么大差别，这就是他们的魅力。我依旧信奉现在过时了的英雄史观，认为历史是由个体的选择与行为塑造的。这就是我在《冰与火之歌》中的做法。
Q：你的不少小说都有丰富的封建社会氛围，为何迷恋中世纪？
A：即使在托尔金以前，中世纪也一直是史诗奇幻的传统背景，有很多理由。剑有一种枪炮缺乏的浪漫，能触动我们内心原始情感的强大象征意义。中世纪的对比也令人瞠目：骑士的理想面临战事的残酷，宏伟的城堡笼罩可悲的茅屋，农奴和王子骑在同一条路上，绚丽多彩的骑士比武发生在充斥着粪便，泥土和瘟疫的灰褐色世界：一切都充满了戏剧性。
此外，我喜欢纹章。
Q：下本书会写什么？
A：下本书《魔龙的狂舞》将重点讨论丹妮回归维斯特洛与相应的冲突。

Hour 25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6
Q：能举个角色行动偏离你的预期的例子吗？
A：卷一布兰遇到刺客后，我本来打算让凯特琳派使者带着匕首去君临通知艾德，她应该留在临冬城主持大局。动笔时我发现，凯特琳不会这么做，她会亲自前往。有人拿着匕首要杀她的孩子！她才不会写一封信，挑个小人物去送信。这让我有些惊讶，我心中的一部分比订制最初计划的那一部分更了解这个角色。我不怎么相信角色们跟你说话这档事，这其实只是你心中的两个部分在对话。大脑的分析部分制订了故事情节，但大脑的创造部分——给予角色灵魂的那部分——有时候会反对它。

SCIFL.com 聊天室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7
Q：亚瑟·戴恩死时才二十来岁，为什么会那么有名？
A：今后会有更多他的故事。他成为神秘传奇的理由之一是那把历史悠久的剑。
Q：书中最喜欢哪些场景？
A：卷三里我比较喜欢雪城堡那幕，还有两场剑斗。卷二则是黑水河之战的一系列描绘。
Q：会有几本书？

A：六
六
六
Q：狼灵和易形者有什么区别？
A：狼灵都是易形者，易形者不都是狼灵。
Q：七大王国的人如何看待同性恋？书里有玩笑、侮辱与流言。
A：多少有些可耻，不过多恩除外……但那个世界的教会对它的态度比中世纪要宽容。

格雷果和夏嘎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1
Q：格雷果·克里冈是个大块头，与职业摔跤手相比，他的外形最像谁？身高呢？
A：可惜我不看摔跤。我只知道霍克·霍肯和巨人安德烈，还是从电影里看到他们的。不过我记得小时候看的摔跤手，估计夏嘎和 Haystacks Calhoun 差不多。

关于班扬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2
Q：班扬的战斗技巧如何？与布兰登和奈德相比呢？
A：那要看你怎么战斗了。布兰登的剑术和马上长枪最强，班扬则有其他特长使他成为优秀的游骑兵，奈德则是优秀的战场指挥官。

《轨迹》采访
https://archive.org/details/sim_locus_2000-12_45_6
我喜欢将整个故事视为一个故事，但你也可以将其视为两个三部曲，这样一来，卷三是第一个三部曲的结尾。卷三和卷四《魔龙的狂舞》之间会有个中断，间隔六年。这个世界——以及从卷三幸存的角色——会老六岁。最后三本书是另一个三部曲，将讲述故事的后半部分。所以卷三结束时会有些解决的感觉，但肯定不是完全解决。卷一以来的一些谜团将被揭开，但同时也会引入新的谜团和转折。

2001

01.1

小指头的擢升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3
Q：小指头被任命为赫伦堡公爵与三叉戟河总督，佛雷则得到了奔流城。佛雷是不是从此成了小指头的部属，或者他们得到了大贵族的地位，只需向王室直接效忠。
A：理论上佛雷家隶属于小指头……如果你接受托曼和乔佛里是合法国王，服从他们的安排。实际上就得看佛雷家有多恭顺了。

罗密欧与朱丽叶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5
Q：亚夏拉和奈德的故事是不是来自罗密欧与朱丽叶？
A：抱歉不是。

伊利亚特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6
Q：有没有受到《伊利亚特》的影响，特别是特洛伊围城的部分？
A：像许多作家一样，我的灵感来源各式各样。但《伊利亚特》肯定没有直接影响。

塔斯的布蕾妮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7
Q：我非常喜欢布蕾妮！刚毅又有同情心的女性。她的武艺超过了所有女性，但奇幻总有夸张吧。无论如何，我觉得怪力是她性格的一部分。
A：我也很喜欢布蕾妮，还有许多她的事要讲，很高兴你喜欢她。
Q：有人说她差不多有七尺，或许更高。但我看到有句“足有六尺高，满脸的雀斑、皱紧的眉头和暴露的马牙上都写满不屑。”
A：我说了她不到六尺吗？要让每个角色的身高都精确到英寸的话我不疯才怪哩。布蕾妮比六尺高不少，但离七尺还远。
事实上把身高精确到英寸是不现实的，除了几位密友，我根本不清楚大家的具体身高。我们只用高、矮、中等个头、大块头、胖、瘦等大致词汇来在心目中描绘人，而不是用英寸和磅，还常常将对方与自己相比。
我想布蕾妮比蓝礼和詹姆要高，而且重不少，但还是和格雷果·克里冈没得比，他才是真正的巨人。布蕾妮比阿多和大琼恩也要矮，也许比猎狗还矮点，和劳勃可能差不多高。
Q：她是否可能是 XXY 染色体？你能确认她是女性吗？
A：她是女性。这是中世纪，没人知道 DNA。他们对遗传学的了解只限于血缘。如果我开始研究布蕾妮的染色体问题的话，下一步就得分析龙的空气动力学特性了，然后就会毁了一切。布蕾妮个子大，相貌平平，在她的时代标准看来是个怪胎。他们没法解释她的存在，我也不该。

01.2

《四分集》前言
《一片黑白红》
在某个平行世界中，我的第五部小说于 1986 年末出版：一部巨型历史奇幻，名为《一片黑白红》，讲述了三个互相竞争的黄色新闻记者在 19 世纪 90 年代纽约市的仙境和恐怖中追逐开膛手杰克。

在那个世界里，我从来没有去好莱坞，从来没有为《阴阳魔界》和《侠胆雄狮》写剧本，从第五部小说一直写到第六部、第七部、第八部。后来几部小说都是《一片黑白红》的续集。我脑海中还有其他的故事，会让凯特·霍桑、亨利·芒斯和奈德·卡伦相互对立，寻找头条大新闻。在另一个世界里，那些书已经写好出版了。

唉，在现实世界里，《一片黑白红》从未完成，也没有付梓……直到现在。

(敬告读者：这是一本未完成的小说，最后一句写了一半就没下文了，而且不存在任何接近结局的东西。请三思而后读。)

《一片黑白红》根据真实事件改编：1891 年，纽约著名的托马斯·伯恩斯警官夸下海口，如果开膛手杰克敢来纽约胡作非为，将在三十六小时内被逮捕。才过了几年，鲍厄里街一个叫老莎士比亚的妓女就被残忍地开膛杀害，引起轰动。满城都相信开膛手来接受伯恩斯的挑战了。我告诉自己：假设他真来了。那是故事的开始。

为了写这本书，我研究了一年多，读了所有能找到的关于开膛手杰克的书，收集了几十本关于上个世纪纽约市的旧书，研究了普利策、赫斯特和小詹姆斯·戈登·贝内特这个疯狂奇人的传记。我沉浸在那个时代，就像我曾经沉浸在内战前的密西西比河写《热夜之梦》一样。1984 年末，我坐在崭新的 Televideo 802 电脑前，启动 WordStar，开始写第一章。

整个 1985 年前半，我一直在打字。我写信告诉朋友们，《一片黑白红》看来会是我最厚最复杂的一本书。我有三个主人公，三条叙事线，一个曲折复杂而奇特的阴谋，无人能发现（？），光是已写好的章节里，就出场了西奥多·罗斯福、威廉·伦道夫·赫斯特、詹姆斯·戈登·贝内特、普利策的金穹顶、腐败的警察、同性恋女孩、银元沙龙、华丽的游艇、愤世嫉俗的编辑、女性参政权运动、童妓、畸形秀、不朽的大象酒店，更别说还有开膛手杰克、名叫老莎士比亚的死妓女（真死了吗）、许多维多利亚风俗。此后还会有杰克逊的黑帮、乔伊·普利策、上流社会的虐待狂和下流社会的暴力狂、韦奇教授的航空器、博伊顿队长的橡胶衣、鼠王塞巴提恩、地铁、下水道、白人奴隶制阴谋……现在我简直不敢相信当时写得有多顺利。我迷失在 19 世纪 90 年代，几乎没注意到此刻聚集在头上的乌云。

我的上一部小说《末日狂歌》获得了热切评论与世界奇幻奖提名，却一直卖不出去，平装本尤甚。《末日狂歌》是摇滚小说、恐怖小说和主流小说的混合体，我的出版商希望它能吸引所有记得六十年代的音乐和疯狂的人，可它没有。

另外，《末日狂歌》每一章引语都是一段摇滚歌词，获得所有这些歌词使用许可的过程比我的预期要昂贵和耗时得多，光为了它我就花了六个月。我当时也搬了新家，又花了大半年时间研究纽约、黄色小报和开膛手杰克，结果开始得很晚。1982 年写的《末日狂歌》在 1983 年出版。理想情况下，我应该在 1984 年出版第五部小说，而第六部小说已经交付并计划于 1985 年出版，第七部小说也已开始动笔。相反，1985 年夏天，我发现自己在《一片黑白红》的路上走了大概四分之一，而且面临越来越大的经济压力。《末日狂歌》的预付款已经用在了我的新房子上，而且很明显再也拿不到版税收入。我已经没钱了，开始靠赊账生活。

大多数作家都是在写书之前就卖给出版商了。他们起草一份计划书，可能写好几个章节和一个大纲，然后让代理人四处推销。如果有编辑喜欢，就会达成交易，起草合同，确定截稿日，签约后支付部分预付款，然后才开始写书。我从来没这么工作过，我从来不喜欢按大纲工作，也不喜欢截稿日。我更喜欢先写好小说，把完稿送给我的经纪人科比·麦考利，让他去推销。我与丽莎·图托合作的《风港》是个例外，我们凭着已发表在《类比》的两个短篇卖出了这本书。但我单独写的三本长篇小说都是在编辑看到任何一个词之前就完稿了。

1985 年夏天，我显然不再拥有这种奢侈。账单越积越高，还得支付房贷。我不可能立马完成《一片黑白红》，必须凭着已经写好的两百页卖掉这本书。签合同时会收到部分预付款，这样我就有足够的收入来维持生活并完成小说。于是我把那两百多页打印出来（也就是你即将读到的内容），寄给了科比。

我知道，《末日狂歌》的商业失败会导致声誉受损，我准备接受比它低得多的预付款。
可我没料到根本没人报价，《一片黑白红》撞上了一堵石墙。
波塞冬出版社出了我的前两本小说，并拥有这本小说的优先购买权，所以他们最先看到。我的编辑很喜欢里面的许多内容……但没喜欢到提出报价。她的读者抱怨情节太难懂。他们也不喜欢三主角。如果我放弃其中两个，从凯特·霍桑的角度讲述整个故事，波塞冬会感兴趣。否则不可能。
我很喜欢凯特，但我也喜欢亨利·芒斯和奈德·卡伦，他们都是最黄的黄色新闻记者，英俊潇洒又聪明，骨子里的粗人。此外这本书的大部分乐趣源自三个记者的互动。他们反复交叉轨迹、冲突、共享材料和线索、误导对方、在陆上和海上竞赛、恶言相向、调情和诱惑、疯狂地追逐和绝望地逃亡。如果我把自己限制到单一的主角——而且是三人组中最天真最善良最有道德观的那个——就会失去很多东西。波塞冬要求的那本书可能会是本好书，但不是我想写的书。
我决定把《一片黑白红》带给别家，确信会有其他人出价。
我错了。
几个月过去了，出版商换了一家又一家。许多编辑对这本书说了很多好话，但没人买它。科比一次次寄出手稿，又一次次被退回。有各种各样的拒稿理由。我以科幻作家闻名，但那本书不是科幻。他们不知道如何宣传。情节太像多克特罗的《拉格泰姆时代》，要么就是不够像《拉格泰姆时代》。他们不知道如何营销。这个故事四不像。这种小说没有观众。它不够文学性，也不够商业化。它不像我的其他小说，也不像别人的其他小说。他们不知道如何出版。
如果我完成了这部小说，并提供了完整的手稿，毫无疑问可以卖掉它。我知道自己想做什么，也知道我可以做到。但编辑们只看到了一本一千页的书的前两百页，一个没有中间和结尾的开头。
你可以单凭几章甚至几句话卖掉一本硬科幻或史诗奇幻，因为它们都是标准的类型文学。可当一本书不属于传统文学类型时，用完整的手稿才有更好的机会。回想起来，如果《热夜之梦》或《末日狂歌》没写完，恐怕也没有出版商愿意买下提案。它们就像《一片黑白红》一样，是难以归类的混血儿。我的致命错误是在完成小说之前就想把它卖掉。
然而，即便如此……
1994 年，兰登书屋出版了卡勒·卡尔的《精神病学家》，讲述 19 世纪 90 年代纽约一名报社记者追捕连环杀手的故事。卡尔没有使用老莎士比亚案，凶手也不是开膛手杰克，他的小说基调比我更黑暗，但我们借鉴了很多相同的素材。我坚信许多买了《精神病学家》的读者可能也会对《一片黑白红》有兴趣。当我看着《精神病学家》在畅销榜上越爬越高时，真想给每一个拒稿《一片黑白红》的编辑寄去一本，并附上一张小纸条说："可惜这种书没有读者。"高尚的我抑制了这种冲动。
我从未正式放弃《一片黑白红》，但看不到合同的前景，很难保持创作的热情。此外我对收入的需求越来越迫切。所以当其他邀约来临时，我迫不及待地接受了。
其中之一来自电视制片人菲尔·德古雷，他几年前就买下了《末日狂歌》电影拍摄权。CBS 正在重启《阴阳魔界》，菲尔是监制，他给我提供了写剧本的机会。我从来没为电视电影写过剧本，也从来没想过，但这次必须试试。大约同一时间，我还接到了最近加入 Baen 出版社的贝琪·米切尔的电话。以前斯坦·施密特在《类比》杂志上发表我的哈维兰·图夫故事时，贝琪是他的同事。现在她问我是否有兴趣在 Baen 出版我的图夫故事集。我当然有。我的故事还不够出书，但这不是问题。我会再写些图夫的故事，把它们卖给《类比》，然后把这本合集卖给贝琪，我还会为《阴阳魔界》写剧本，这些钱能让我维持到年底。到时候科比肯定会为《一片黑白红》找到出版商。

所以我写了“灾星”和斯·乌斯兰三部曲，攒够了一本书的量，并把它交给贝琪。我还写了《阴阳魔界》的剧本，尽管不是我最初想写的那个。那份剧本促成了我在剧中正式任职编剧，1986 年我去了洛杉矶，想在剧组中工作一两季，然后回家继续写小说。86、87，直到 1988 年，我们一直在尝试把《一片黑白红》卖出去。最后，筋疲力尽的我把书稿搁进了抽屉里。1986 年 2 月，Baen 出版了《图夫航行记》，有人说这是我的第五部小说……不过我一直把它算作短篇小说集。正如有人说小行星是失落的第五行星的残骸，《一片黑白红》将永远是我失落的的第五部小说。

我还会完成它吗？也许吧，如果我再次找到激情。但它不会是同一本书了。这么多年过去，故事已经冷了，我已经不记得当年的半点打算，也不再是 1985 年的那个人了。

不过……也许……那个时代仍然让我着迷，当我翻阅书稿时，又能看到奈德·卡伦那邪恶的笑容，听到那个严肃的矮子亨利·芒斯低沉咆哮。所以也许有一天，你会发现死在 1891 年那个廉价酒店的房间里是谁，她为什么死，开膛手到底是谁。

毕竟更奇特的事情也发生过……

《狼皮交易》

我为《阴阳魔界》写的第一个剧本最初改编自唐纳德·韦斯特莱克的惊悚圣诞故事《纳基勒斯》，后来不知怎么的就换成了一个关于猫王模仿者回到过去遇见真正猫王的剧本。接下来，我在洛杉矶成为《阴阳魔界》编剧——最初是低级写作职员（如果头衔里有“写作”，你就知道这是个低级职位），后来是故事编辑。

《阴阳魔界》是个独特的单元剧节目，故事才是明星。我们最好的几集大都改编自经典的科幻奇幻短篇，包括我贡献的五个剧本中的四个。对我这样的人来说，这部剧很完美。如果你在 1986 年问我，我会告诉你，这是份临时工作，只要它一停播，我就会回到小说界。

我想错了。CBS 砍掉《阴阳魔界》后，我发现自己在给《超级麦克斯》写剧本，没过多久就被《侠胆雄狮》剧组聘用了。我参与了三季，为它写了 13 个剧本，并从执行剧情顾问（第一季）升到主管制片人（第三季）。当《侠胆雄狮》夭折时，我已经在好莱坞的阶梯上爬得够高了，足以梦想创作一部属于自己的剧。接下来的五年里，我花了很多时间来提出剧集创意，写试播集剧本（并制作了其中一部《门》）和电影剧本。

尽管为电视和电影写了这么多东西，我从来没有真正把自己当成一个编剧。初恋永远是最真实的，书是我的初恋。

我在洛杉矶呆了好几年，但从没真正搬到那里去。工作时我会租间带家具的公寓，或在别人后院里租间客房，但每逢项目结束，我就钻进马自达 RX-7，开回圣菲。亲爱的帕里斯女士为我守着家，一守就是几个月，有时甚至几年。圣菲仍然是我的法定住所，是我挂帽子、交税、藏书和所有其他东西的地方。圣菲就是我的家。圣菲是真实的。圣菲就是我。

还有那些书，那些故事……那些也是我。

好莱坞任何工作都充满压力，你爬得越高越严重。任何电视编剧最不需要的就是第二份工作。可我却有。就像我必须时常回圣菲，提醒自己我是谁一样，我也必须继续出版书籍和短篇小说。否则……即使在 80 年代，读者的记忆也很短，而且只会越来越短。

我保持手感的方式之一是从 1986 年开始编辑共享世界系列小说《百变王牌》。除了编辑，我还为它写故事，贡献了很多间奏内容，把这个故事集变成了我们所谓的马赛克小说。《百变王牌》几乎与我在《阴阳魔界》的工作同时开始，并与三季《侠胆雄狮》、我的诸多电影和电视试播集剧本等工作齐头并进，一直到今天。这套源源不断的书帮助我在科幻奇幻界中保有一席之地。

但《百变王牌》并不是全部。我还写了其他故事。《狼皮交易》就是其中第一部，或许也是最重要的一部。

1983 年，保罗·米科尔和斯考特·斯塔达尔斯基创办了 Dark Harvest 出版社，这家小出版社专营恐怖小说。他们出的第一本书是我的恐怖故事集《死者唱的歌》的精装限量版。此后 Dark Harvest 就成了最重要、最多产的小型专业出版社，一大原因是他们的年度原创选集《黑暗视野》。

每本《黑暗视野》都有三位作家，每人会贡献三万词的原创小说。每卷都有不同的客座编辑，我负责过《黑暗视野 3》——作家包括拉姆齐·坎贝尔、丽莎·图托和一位还没出名的英国新作家，克莱夫·巴克。克莱夫为这本书写的中篇小说《地狱犬之心》成了之后所有地狱使者电影的源头。没有哪个编辑的工作比我在《黑暗视野 3》中做的更轻松。

因此保罗·米科尔问我是否愿意作为作家而不是编辑加入《黑暗视野 5》时，我兴奋地接受了……更棒的是，他告诉我，我将与一位名叫丹·西蒙斯的新作家和另一位叫斯蒂芬·金的家伙一起出现在这本书里。我说“好”的速度没法更快了。

事后我才后怕。我干了什么？我没有三万词的未发表的恐怖故事。见鬼，我连三十个字都没有。我也没时间写三万词。Dark Harvest 找我的时候，我正在《侠胆雄狮》剧组，整天写剧本，参加各种会议和创意审查，晚上和周末还要编辑《百变王牌》。天哪，我就要和斯蒂芬·金与丹·西蒙斯一起出书了！几万斯蒂芬·金迷将拿起《黑暗视野 5》，也许会第一次读到我的作品，而西蒙斯寒意彻骨的处女作《迦梨之歌》也已经震撼了整个恐怖小说界。要与这两位本垒打选手并列，必须拿出我最好的作品。我差点就给保罗·米科尔打电话回绝了。

但我不能这样做。我已经答应了。而且我也有义务和决心参与。

金和西蒙斯各自为《黑暗视野 5》贡献了三个长短不一的故事，但我决定采用克莱夫·巴克在《黑暗视野 3》的策略，写一个三万词的中篇小说。我想好了背景，一个虚构的中西部衰败城市，芝加哥、杜布克和我自己噩梦的混合。几年前我曾写过吸血鬼小说《热夜之梦》，但还不曾给另一个伟大的电影怪物应有的待遇，所以这将是个狼人的故事。而我正好有狼人……

如今回想起来，我仍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写出《狼皮交易》的。我在《侠胆雄狮》的办公室里写作，别人都回家后，我一个人在空荡荡的大楼里。有时必须喝下整壶咖啡来保持清醒，兴奋到即使回家躺在床上也睡不着。幸运的是，我从来没有把威利的台词错给文森特，或者反过来，但有几次只差一线。(译注：别是《狼皮交易》和《侠胆雄狮》主角。)

斯蒂芬·金最先交稿，然后是丹·西蒙斯，但我还是差得远。我的截稿日过了，不得不向 Dark Harvest 乞求更多时间。毫无疑问，《黑暗视野 5》的编辑道格拉斯·温特，以及保罗·米科尔为了等我，都平添了许多白发。

等我终于寄出故事时，保罗回信说：“好吧，我快憋死了，但这个故事值得我等。”《黑暗视野 5》的精装本卖光了，并创下了平装本销售记录（当然要感谢斯蒂芬·金）。1989 年《狼皮交易》获得了世界奇幻小说奖，我把加恩·威尔逊制作的那尊阴郁的 H.P.洛夫克拉夫特胸像带回家，装饰我的壁炉。

也许你终究可以回家，即便你为电视写作……

《星港》

1993 年夏天，我在哥伦比亚影业公司工作。我签了好莱坞所谓的“开发合约”，这意味着我每天大部分时间都在为新的电视剧出谋划策。我会和哥伦比亚的开发主管们一起讨论更好的想法，当我们想到喜欢的，他们就会安排去电视网开推销会。

1993 年 8 月 6 日，我们到福克斯电视台开了场这样的会议，推销一部根据罗杰·泽拉兹尼的短篇小说改编的超自然轻恐怖剧 Night’s Masters。会议似乎很顺利，但一周后福克斯来电说他们对 Night’s Masters 没兴趣。不过有兴趣让我创作一部科幻警匪剧。

当然，科幻警匪剧不是啥新鲜玩意。其实福克斯最近才砍掉一部根据洛克纳·奥班农编剧的

同名电影改编的《异形帝国》。洛克纳和我在《阴阳魔界》中合作过，我没必要重复他的工作。他的电影聚焦在一个人类警察和他的外星伙伴身上，所以我的剧集将效仿《山街蓝调》的风格。洛克纳只有一个外星种族，我则有数百个种族，半个星系的外星人。洛克纳的外星人是难民，我的外星人则是商人，拥有比我们先进得多的科技。这将颠覆权力关系，带来各种有趣的复杂问题和文化冲击。

我管这部剧叫做《星港》。1993 年 9 月 24 日，我又回到了福克斯再次推销，当周就拿到了两小时的电视电影剧本合约，它将作为该剧的试播集。

我花了 1993 年剩下的时间来构建一大批五光十色的外星人和人类警察，完成试播集大纲，与哥伦比亚和福克斯开会修改大纲，最后写出了剧本。我写了三稿剧本。第一稿，我称为“创世纪”稿，于 1994 年 1 月 9 日交付哥伦比亚。影视公司和编剧衡量剧本长度时，使用历史悠久的一分钟一页的粗略标准，但在电视上一小时不等于 60 分钟，因为需要为广告留出时间。《星港》的创世纪稿有 133 页，太长了……但这并不奇怪，我的剧本一开始总是太长。也许是我体内小说家的那部分使然。我一直觉得修剪一个长剧本比写一个短剧本更简单，我觉得这样能得到更有力的剧本。

哥伦比亚公司对创世纪稿很热情，但他们认为最后两幕太弱。我在这一稿里介绍了“蜘蛛人”，但他们的戏份却很少，而且最精彩的动作戏在剧本前半。虽然普遍的反应是：“我的天，太精彩了，一个字都不要改。”但哥伦比亚的人很犀利，他们说的任何话我都只能同意。于是我回到圣菲开始重写。

第二稿在 1994 年 1 月 17 日完成，那天正值加州北岭大地震，所以我管它叫“地震稿”。我收缩、修剪和打磨了整个故事的对话和描述，并稍微重新编排了场景，更重要的是，蜘蛛人给我们带来了创世纪稿中缺失的大高潮，大家都认为新结局更刺激了。（当然拍摄成本也更高了，有一场在西尔斯大厦塔顶的打斗，但我们不谈这个。）但新场景使它比前作更长——长达 139 页，对一部两小时的电视电影来说太长了，我不得不删减。大刀阔斧。

从过去的经验来看，我知道可以通过逐页逐行的修剪删去五六页，这里剪一个字，那里剪半句话，在对白和描述中留白。但五六页的篇幅远远不够，我将不得不删除场景、人物和次要情节。

我不记得是谁首先提议放弃斯塔科·尼希这个角色的，只记得我抗议过。斯塔科对试播集主线确实没啥贡献，但我打算让他成为后期的重要角色。而且他是我最喜欢的角色之一。《星港》的目标是融合剧情片和动作片，但即便最严肃的故事也可以有一定程度的幽默。我不觉得失去斯塔科·尼希后剧情还会如此有感染力。

尽管如此，剧本必须压缩，福克斯在等着，我也没有好的替代方案。哥伦比亚的朋友们安抚我，他们指出，一旦拿到了绿灯，斯塔科仍然可以回来，我们可以在第一集介绍他，围绕他的到来制作整部剧。但首先得把试播剧本压缩到可以接受的长度。他们又说对了。所以我咬牙切齿，再次启动 WordStar，开始手术。

手术很成功，但病人死了。

1994 年 1 月 24 日，哥伦比亚交付了我的《星港》正式初稿。删除斯塔科·尼希后，这个版本有 118 页。仍然很长，在正式拍摄前有必要进一步削减，但这都是常规过程。哥伦比亚很乐观。福克斯要一部科幻警匪剧，我们提供了一部好剧。我们爱这些角色，活生生的外星人和人类，而且世界观如此丰富，我一个下午不流一滴汗，就能想出一整季的剧集。只缺福克斯的订单。

但它一直没来。

从电视网那里得到的只有沉默……然后，总算有结果了。我从哥伦比亚得到了二手的坏消息。福克斯似乎不希望他们的科幻警匪剧里有那么多科幻元素，他们认为那么多外星种族“令人迷惑”，并建议也许只该有一个外星种族。

“但那就是《异形帝国》，”我说，“他们刚砍掉《异形帝国》。”
这个嘛，电视网从来不讲道理。
《星港》是我最后一部电视试播集。我写了四部试播集，还监督第五部试播集的剧本写作。只有一部投入拍摄，就是《门》，但那是另一个故事了……
我在好莱坞差不多工作了十年。前五年为《阴阳魔界》和《侠胆雄狮》写剧本，我写的每个剧本都投入拍摄并播映了。《侠胆雄狮》被砍掉后，我转而创作自己的剧集，并开始写电影剧本。我赚的钱比以前多得多，无疑还可以继续这样干十年或二十年。但《星港》《门》《幸存者》《百变王牌》和《淡出》都给我上了宝贵一课，让我了解自己。我想要……我需要……观众。
不管支票有多少个零，讲一个无人倾听的故事毫无乐趣。孩子的第一声啼哭，让所有劳作的痛苦都值得忍受，但我的孩子还没出生就被闷死了，我无法忍受。
我一直梦想有一天可以把《星港》剧本变成一部小说，但那一天可能要等很久。因此我很高兴有机会出版剧本，向世界介绍这些我曾经如此喜爱的角色。问题在于使用哪个版本。正式初稿在某些地方更精致，因为它多经历了一轮修改……但地震稿整体上更有力、有趣和丰富。幸好，读者不需要担心制作预算或播放时间，只用在意故事。

《龙之血脉》
1991 年夏天，我的编剧生涯出现停顿。《侠胆雄狮》已经完结，而我没兴趣去别人手下干活。那时我已经写了第一部电影剧本和第一部电视剧试播集剧本，但都没进展，也没有新的任务。
说实话，我很欢迎这次休息，因为这是个回归小说的机会。自从 1983 年的《末日狂歌》之后，我还没出版过一部长篇小说，《百变王牌》和短篇集倒是出过几本。是时候了。
我的第一反应是尘封六年的《一片黑白红》，这是最合乎逻辑的选择。但写它的热情已经冷却，而且我已经忘记了很多东西，必须重新做很多时代研究才有希望继续。
还有其他选择。我可以做一部以灵龟为主角的《百变王牌》小说，或者是《热夜之梦》的续集，而 Baen 出版社想要《图夫航行记》续集……
我却开始创作一部名为《阿瓦隆》的小说。
虽然叫这个名字，它并不是一本亚瑟王小说。阿瓦隆星球一直是我大部分科幻小说背景的一部分，是“未来历史”中星际文明的中心之一。《阿瓦隆》的故事将围绕阿瓦隆人类知识学院里三个来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学生展开，是一个更宏大的故事的开端，科幻版的《战争与和平》。
写到三十页时，一个新的场景出现在我面前，就像白日梦一样生动。这种情况偶尔发生，足以让人相信缪斯的存在。唯一的问题是，我的缪斯似乎并没有和我在写同一部小说。她在我耳边低语的那一幕来自一本严肃奇幻小说，而不是《阿瓦隆》。尽管如此，我必须把它写在纸上。这是我在这行学到的经验：永远别糊弄缪斯。
30 页《阿瓦隆》被搁进了文件柜，跟发黄的《一片黑白红》手稿放在一起，而我开始写《权力的游戏》的第一章。不是序幕，而是正篇的第一章，布兰·史塔克看到一个人被砍头，在夏日的雪地里发现了六只冰原狼幼崽。当我写完时，就知道了第二章会是什么，这些人物是谁，以及接下来必须发生的一些事。我继续写下去，并告诉自己，我不会再犯 1985 年的错误，这次我会在给别人看任何内容之前，完成这本书。
然而事实证明，我好莱坞生涯的停顿比预期短得多。我只在奇幻中工作了六星期，精力充沛的好莱坞经纪人约迪·莱文就来电说，她已经在 NBC、ABC 和福克斯电视台为我争取到了推销会。我一直告诉约迪《狼皮交易》可以拍一部很好的连续剧，请她去争取机会，现在机会来了……虽然时机不合适。不过我还是把奇幻小说放在一边，飞到洛杉矶去推销我的《狼

皮交易》试播集。
为电视网拉琴时，弓上最好多准备几根弦，所以我在飞机上思考其他创意，想起了《赖伦铎尔哀歌》的开场白，这是我在 70 年代中期写的短篇奇幻：“曾有一位女郎， 她行遍许多世界……”
在洛杉矶机场下飞机时，这句话已经变成了我称为《大门》的一个平行世界剧集创意。（后来改名《门》，以避免与吉姆·莫里森的乐队和奥利弗·斯通最近关于他们的电影混淆。）ABC、NBC 和福克斯感兴趣的都不是《狼皮交易》，而是《门》，我很快就和 ABC 达成了协议。
我花了 1991 年剩下的时间写《门》，1992 年的大部分时间拍摄和剪辑，并在 1993 年前半监督 6 集后续剧本（ABC 看过粗剪后订购的）的创作。此外还有其他试播集，1992 年为 CBS 准备的《幸存者》，1993-1994 年为福克斯准备的《星港》，以及为迪斯尼写的几部电影剧本。同时我还在编辑和写作《百变王牌》。
所有这些疯狂活动之际，《权力的游戏》与《阿瓦隆》和《一片黑白红》一道在文件柜里发霉。我时常会翻阅 1991 年完成的书稿，意识到自己多么想回到七大王国。我发现自己一直在想那些人物，甚至在其他故事里忙得不可开交时也一样。提利昂尤其让我魂牵梦绕。我必须抽出时间来讲述这个故事。
1993 年，在半打其他项目之余，我恢复了《权力的游戏》写作。
故事一下子又活了过来。我已经离开这本书两年了，但感觉更像是两天。我意识到，《权力的游戏》只是我想讲的故事的第一部分，我称这部史诗为《冰与火之歌》。那时候，我以为这是个三部曲……
不久我就接近 200 页了，接近我搁置《一片黑白红》时它的长度……而我还有很多其他事要做，很快就得把这本书也搁到一边。我是用业余时间自己写这本奇幻的，但我的各种好莱坞项目都有合同和截止日，还有制片人、电影公司和电视网督促。这意味着每当时间不够用时，我必须优先考虑影视作品。这样下去，我可能要等十年才能完成《权力的游戏》。
如果我真能完成它……
一想到可能会像失去《一片黑白红》一样失去《冰与火之歌》，我就害怕。我不能让这种事发生，但只有一个办法：必须为这本书签下合同。经历了上次事件后，我并不乐意做这种选择。但最后我投出了骰子，把《权力的游戏》前 180 页寄给了我的代理人，并附上两页短信，勾勒出三部曲接下来的两本书。我又一次要尝试销售一部未完成的小说。
这一次，骰子掷出了七。十几家出版商回应，大西洋两岸都有热切的竞价。《冰与火之歌》很快就签订了合同。看来我终究会有第五本小说……还会有第六本、第七本，乃至更多。即便如此，我仍不能马上恢复《权力的游戏》的工作，因为还有几个剧本要完成和交付。但现在至少书已经在排队了。
《权力的游戏》于 1996 年出版。1998 年出版《列王的纷争》，我写这篇文章时《冰雨的风暴》刚刚出版。但我交付第一本书之前，就已经意识到，三本是不够的。如今我相信，《冰与火之歌》需要六卷，所以我只写了一半。接下来的五六年，我将在七大王国中度过。
至于接下来的中篇小说……
《龙之血脉》的存在主要归功于《阿西莫夫科幻小说》编辑加德纳·多佐伊斯的疯狂坚持。我在好莱坞工作的这些年，加德纳一直催促我写故事，而我一直告诉他没时间。但加德纳不肯放弃。当我告诉他我快完成一部奇幻时，他说：“给我发一份能独立成篇的节选，我们会把它作为中篇小说刊登。”
正是加德纳的唠叨让我意识到，在大故事中还隐藏着一个小故事：一个流亡的公主的故事，一个受惊的孩子成为女王的故事。
《阿西莫夫》1996 年 7 月号发表了《龙之血脉》。第二年它入围了星云奖，而在 1997 年圣

安东尼奥的世界科幻大会上，它获得了雨果奖。
加德纳只得到了一件烂 T 恤。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8
Q：史塔克家的孩子们都是狼灵/易形者吗？
A：或多或少是的，控制的程度差异很大。
Q：如果所有的狼和孩子们都还活着，他们之间会不会如同夏天和布兰那样建立联系呢？
A：布兰和夏天多少有些特殊。
Q：是不是荆棘女王毒死乔佛里？
A：小指头这么说，他会撒谎么？(笑)
Q：毒药是？
A：扼死者。
Q：我觉得白灵找到的那个坏掉的号角就是真正的冬之号角。
A：无可奉告。继续读吧。
Q：我认为冷手就是班扬·史塔克，你能证实吗？
A：同上。(译注：2011 年马丁向编辑给出了答案：不是。见 2011 年 5 月马丁如是说，《魔龙的狂舞》原稿。https://redd.it/2rtcaa)
Q：我觉得你不该在《冰雨的风暴》和《魔龙的狂舞》之间设置五年空档，卷三留下了很多悬念，不该把它们都在幕后解决。
A：不会有重要的东西在幕后解决的。
Q：红毒蛇奥柏伦真不应该死的，他是你写的最酷最有意思的角色。
A：等你认识他的女儿们再说。
Q：克里冈不可能还有力气杀他啊。
A：奥伯伦也是这么想的，经典的遗言……

卢斯·波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49
Q：有人说卢斯·波顿从罗柏离开临冬城起就打算背叛。他与泰温的战役违背了罗柏的意图，削弱了其它家族的实力。但我认为他是在看到史坦尼斯被击败，高庭和兰尼斯特联盟时才生出反意。你能澄清吗？或者之后会揭露？
A：波顿大人很可能有各种想法，他到底会不会做就是另一码事了。卢斯是把想法藏在心里的人。他会告诉你，最好的剑是两边都能伤人的剑。绿叉河之战中，如果他的夜袭打了泰温个措手不及，他就能一举击溃兰尼斯特家，成为战争英雄。但失败时……你看到结果了。他唯一失败的方式是本人被俘或被杀，而他很懂生存之道。

北方氏族部落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0
北方的山地氏族部落有自己的土地和庄园，有的甚至还有称得上城堡的要塞，不过比南方的城堡更小更简陋。

前后矛盾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1
Q：西蒙·托因的死期有矛盾。巴利斯坦回忆雷加在风息堡的比武大会上击败了他，但在《白典》里，风息堡比武大会晚于讨伐御林兄弟会，那时他已经死了。
A：唔咕……好眼力。不过我还有办法辩解。《白典》是对的。巴利斯坦毕竟是个老人，回忆年轻时不太可靠。你该听听我有次和朋友在某次科幻大会上的谈话：
我：嘿，记得 Torcon 2 吗？乔·霍尔德曼撞见了两个在盛满葡萄果冻的浴缸里的裸女，Alic

e 和 Angela 对吧？
某人：傻瓜，那是柠檬果冻，而且是在 Big Mac 上。有三个女孩：Betty、Veronica、Lee。
乔：柠檬果冻、两个女孩：Applesusan 和 Avedon、Discon。
(译注：提到的三次世界科幻大会时间分别在 73、76、74 年。Applesusan 全名 Susan Applegate，Avedon 全名 Avedon Carol。Applesusan 在 75 年还参与了马丁与 Parris 等人的一场泳池骑马战，那是马丁和他妻子 Parris 的初遇。见 http://www.georgerrmartin.com/about-george/life-and-times/parris/ 果冻浴缸故事完整版见 19.8 马丁如是说，Worldcon 采访。)
换而言之，巴利斯坦无疑把几次比武给搞混了。不管怎么说，我的故事我做主。
Q：科幻大会上还有果冻浴缸里的裸女？我一定得去一趟。
A：你晚生了二十年，那是在 74 年，那时的粉丝更活泼……你懂的……
Q：提利昂告诉奥柏伦说丹晰的头发是蜂蜜金，但卷二里她是红发。也许蜂蜜金头发的是捷蒂？安盖提过她。
A：呃……也许她染了发？既然达里奥有蓝胡子，绿胡子有绿胡子，红发变金发也不难。

01.3

毛毛狗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2
Q：你写冰原狼(direwolf)时，脑中想的是不是超大的灰狼？因为毛毛狗是黑的，而在北美灰狼里这是族群领袖的毛色。
A：确实有 dire wolf(恐狼)这种狼，它灭绝很久了，现在我们对它所知不多…所以我用已知的东西来描绘我自己的冰原狼。当然，奇幻作家有权将自己创造的东西造得更大，更壮观。恐狼比现代狼都大，但还比不上我的冰原狼。

制造瓦雷利亚钢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3
Q：瓦雷利亚钢宝剑的独特是源于金属本身(矿产地、时间)，还是锻造过程(咒文、工艺)？
A：锻造工艺和咒文，制造瓦雷利亚钢要用到魔法。
Q：一个铁匠如果掌握技巧的话，能用一口好钢打造出同样高质量的武器吗？
A：不，除非他懂得魔法。
Q：是不是像魔戒中阿拉贡的安督利尔一样，可以重铸，不能新造？
A：瓦雷利亚的末日浩劫之后差不多就是这样。
Q：下卷一开始维斯特洛会不会被雪掩埋？
A：真正的坏天气要等到《凛冬的寒风》，不过下卷肯定会冷。继续读吧。

01.4

北方野人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4
Q：如果史坦尼斯将野人们安排在赠地生活，他们会不会习惯性地劫掠当地？
A：劫掠是野人的天性，现实中也一样。维京海盗、凯尔特和苏格兰的劫掠者等等。他们能老老实实呆在赠地吗？这的确是个问题。
Q：和史坦尼斯谈条件会被称作“屈膝”么？
A：会。
Q：野人会同意不去劫掠北方的村落吗？或者这也算“屈膝”？
A：这是个选择自由还是选择生命的命题。劫掠是他们的文化，但他们也很重视誓言。
Q：加入与波顿的战斗会不会被视为“屈膝”呢？

A：他们本来就争斗不休……不过他们的征战传统里没有军事纪律。
Q：他们恨北方人有如憎恨守夜人一样吗？
A：不。

维斯特林家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5
Q：我不知道维斯特林家族在对付罗柏的阴谋里到底牵涉了多深。他们不仅得到了泰温的宽恕，简妮的叔叔还拿到了卡斯特梅。似乎他们和兰尼斯特、波顿、佛雷共同谋划了罗柏的惨案。简妮的母亲还每天给她女儿堕胎药或艾菊以确保她不会怀孕。
A：等着瞧吧。不过我觉得泛泛评论维斯特林家族就像泛泛地评论兰尼斯特家族一样不合适。家族里每人都有不同的个性、欲求和世界观，他们之间还有秘密。

多恩女人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6
Q：多恩的女人会作战么？
A：有些会，比如沙蛇。但这不是铁律。娜梅莉亚是位指挥官而不是战士。
Q：男女平等是不是只体现在继承权上？
A：那是很重要的方面，他们的习俗还在其它地方给女性更多权益。但多恩远非人人平等的社会。

01.5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7
Q：《雇佣骑士》里邓克的脸红让我怀疑其实他从来没被老人封为骑士，你能透露给我吗？
A：对不起，不能。(译注：其他证据可参 https://redd.it/75985e。作者后来确认了没有，见 04 年 9 月马丁如是说，Norescon。)
Q：席恩有没有死？
A：对不起，同样不能告诉你，你得继续读。
Q：我现在在构思自己论坛上的头衔叫什么，有啥冰火相关的头衔建议吗？
A：书里的头衔吗？我现在写的这本书里有一些还没人见过……有个人自称“戏子之王”，还有个叫“继承人哈利”的。（译注：“戏子之王”伊兹巴洛第一次登场是在《凛冬的寒风》试阅章节 Mercy。这章的初稿写于 2001 年，但未被收录进卷四和卷五。）

石甲巨人和牛津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59
Q：能告诉我布兰看见的石甲巨人骑士是咋回事吗？有好多理论呢。
A：我无意回答。猜测梦境与预言的含义最好留给书中的角色和读者，继续讨论吧……
Q：泰温死了，提利昂逃了，兰尼斯特家还剩谁有头脑堪当大任呢？达冯·兰尼斯特？
A：无疑会有兰尼斯特出来试图继位的，比如你说的达冯。但凯冯的资历和经验比他多得多。也别忘了女性。凯冯是泰温仅存的弟弟，但还有个妹妹呢。年轻一代也开始崛起，还有远亲也跃跃欲试。兰尼斯特家人丁众多。
Q：史戴佛·兰尼斯特手下到底有多少兵力？
A：现实中也很难估计中世纪军队的规模，搜搜阿金库尔战役或克雷西战役的人数，你能找到十几个数字。牛津之战也一样。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0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1

Q：很多人认为如果詹姆还被关在奔流城，泰温就不会支持佛雷的红色婚礼计划了，是吗？
A："如果"总是很难回答，詹姆被囚可能会让泰温更小心，但一切没有定数。
Q：卷三的"褐汤"是不是暗示了提瑞克的结局？(译注："你可以留下他的舌头——但愿那真是银舌。其余部分，要干净彻底地从世界上消失。"波隆咧嘴而笑："跳蚤窝里有不少食堂专门做一种褐汤，听说里面什么肉都有。")
A：也许是的，也许不是。
Q：泰温真的准备强渡红叉河踏入罗柏的陷阱吗？他真认为洛奇和山羊手下的三百人守得住赫伦堡与里面的囚犯吗？
A：赫伦堡坚固无比，三百人守城在中世纪已经很多了。亚摩利理应能守住它。泰温应该想过卢斯·波顿会围攻赫伦堡，但洛奇应该能坚持至少半年。他没料到山羊的叛变。
Q：泰温的死是你蓄谋已久的吗？还是和你提过的凯特的行动一样，是角色自发的行为？
A：那个场景在卷二出版前就差不多写好了。干，泰温在卷一第一次登场不就有"泰温大人连拉的屎里都有黄金"这话了么。(译注：本来马丁没计划让凯特琳去君临寻找暗杀布兰的真凶。参看 00.12 马丁如是说，Hour 25 采访。)
Q：我问第一个问题是因为许多人认为凯特放走詹姆害死了罗柏。你怎么看？她的举动是不是出于愚蠢和情绪化？
A：我只是将她的行为以及思考过程呈现给你们。至于怎么评判，由读者自己决定。
Q：你说三百人够守住赫伦堡，可伊尼斯·佛雷在卷二说，"此城太大，要守住需要一整支军队"，他错了吗？
A：呃，没说错，但可能有点夸张。这个城堡很大，需要的守军比大多数中世纪围城战里的守军都多。
Q：泰温怎么会指望雇佣兵在围城里的忠诚？此外洛奇和山羊间的敌意众所周知。
A：洛奇的手下不是佣兵，而山羊只负责劫掠、征粮和制造恐怖，他们最爱的活。恐怕泰温的确低估了他俩的矛盾(他要考虑的东西太多)，也没有料到卢斯·波顿会给山羊这么慷慨的许诺，还有北方"俘虏"的计策。(译注：一获自由，众俘立即夺下死卫兵的武器，提在手中，冲上楼梯，后面的人空着手蜂拥跟随。他们全都行动迅捷，一言不发，当初瓦格·赫特赶他们进城门时带的伤全都不药而愈。"汤的办法真是妙，"葛洛佛说，"我倒没想到，这是赫特大人的主意?")
Q：有没有想过用泰温的 POV 写一场"卡斯特梅的雨季"?
A：万事皆有可能，但别抱期望。计划满得很。
Q：你说在《魔龙的狂舞》里想换 POV，我觉得指的是卷一开始的老 POV，不是后面新增的。
A：只是想法，还远没确定下来。
Q：你说的"苍白"的眼睛的指的是什么颜色？
A：非常浅的灰色或蓝色。最极端的是卢斯·波顿，他的眼睛几乎无色。

维斯特洛的弑亲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2
Q：弑亲是指亲手杀掉亲属，还是包括间接手段？如果蓝礼的军队打败史坦尼斯，洛拉斯将其手刃，那么蓝礼会不会被称作弑亲者？
A：也许有人会这么叫，但这引申得有点多。
弑亲有等级之分，让兄弟死于战场当然会引起非议，但是亲手杀死他更加恶劣。还有个因素是蓝礼究竟有没有下达如何处置史坦尼斯的命令。他命令洛拉斯去杀了他，向所有人悬赏他的人头，还是要求活捉？这就是不同程度的罪恶了。另一个因素是亲疏关系。杀掉父母无疑比杀掉兄弟严重，而这两者又比杀掉一个远房老表恶劣得多。卡史塔克指控罗柏是弑亲者就

是在引申它的涵义，毕竟他想保住脑袋。

01.6

坦格利安一夫多妻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3
Q：龙王伊耿娶了他的两位姐妹为妻，还有其他坦格利安是一夫多妻的吗？
A：有。我记得残酷的梅葛有八九个妻子，虽然不是同时娶的。他砍了一些不育的妻子的头，可还是没一个人诞下子嗣。他之后可能还有些例子，我得查查看(或编编看)。

血龙狂舞中的御林铁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4
御林铁卫分裂成两个阵营了。那时继承法还不完善，对于幼子还是长女更有权继承有争议。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5
Q：读完卷三后的疑惑让我重读了一遍，却生出更多问题。
A：这就是生活……总会有更多问题……
Q：詹姆很精彩，有着宏大的梦想却在现实中渐渐被侵蚀而迷失了方向。“那个少年，从小想当亚瑟·戴恩，但不知怎地，生命拐了个弯，最后成为了微笑骑士。”这是对詹姆最好的总结。
A：詹姆的章节不好写，不过我喜欢写。复杂的角色总是最有趣。
Q：唐德利恩手下的神射手安盖是首相比武大会上摘下弓术冠军的那个人吗？
A：是，好眼力。
Q：詹姆能像断掌科林一样学会用左手战斗吗？
A：他得自己去寻找答案。
Q：今后兰尼斯特家会由谁掌权？
A：无可奉告。
Q：五年后丹妮的龙是否大到能被骑了？
A：对。
Q：坦格利安家有没有瓦雷利亚钢剑，像寒冰，长爪那种？
A：有一些。
Q：如果有的话，都是什么名字呢？雷加在三叉戟河会不会带着一把？
A：最著名的是黑火，但在雷加的时代之前早就丢失了。
Q：如果你现在不能说的话，今后我们能在书里找到答案吗？
A：能。
Q：我们会知道琼恩·雪诺的父母吗？
A：会揭秘的。
Q：提利昂前往自由贸易城邦（瓦里斯的接头人之一肯定是伊利里欧），会不会跟丹妮和她的龙搭上钩呢？
A：有可能。
Q：乔拉·莫尔蒙和巴利斯坦都说雷加高贵而有荣誉感，他为什么背叛妻子，特别在赫伦堡比武大会还把爱与美的王冠戴在莱安娜的头上？
A：问得好。
Q：艾莉亚“梦见”找到母亲的尸体，是她控制了娜梅莉亚吧？
A：对。
Q：山姆是对《魔戒》的致敬吗？

A：书中有很多对《魔戒》的致敬，我是托尔金的大粉丝。
Q：我希望琼恩不是弗罗多，琼恩是我最喜欢的角色，我不想让他有弗罗多的结局。
A：他比弗罗多高。

马泰尔姓氏继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6
Q：多恩的长女能继承家族。但大部分维斯特洛地区，女人和孩子会冠上夫姓，那么马泰尔这个姓氏如何传承？
A：其他非多恩人叫他们“马泰尔”是过度简化，附录里写了，多恩亲王是道朗·纳梅洛斯·马泰尔，统治者家族一直用这个姓氏纪念莫尔斯·马泰尔与娜梅莉亚女王的结合。多恩女主不会改成夫姓，一些大家族也加以效仿。

东方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7
Q：烟海是不是瓦雷利亚的末日浩劫前所在的地方？
A：部分正确，瓦雷利亚依然存在，地图上就有，但从前不是个岛。
Q：末日浩劫是因为龙么？龙失控了，或者有场像血龙狂舞一样使用龙的内战？
A：无可奉告。
Q：夷地比亚夏还要远么，有没有关于阴影之地以东的知识？
A：等着瞧吧。

无面者问题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8
Q：有人认为有五六个角色可能是无面者，甚至同一个无面者。
A：有些读者的想象力比我要丰富，不过我不做评价，只说一句：有时一根雪茄就是雪茄而已。
Q：他们是天生的，还是后天训练而成？任何人都能掌握无面者的技巧么？还是有血脉的因素在里面？
A：他们有传承，但不是靠血脉。
Q：无面者存在多久了？
A：按他们的说法有几千年。比布拉佛斯还久。

Dorothy Dunnett 与山姆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69
Q：山姆还拿着琼恩找到的号角吗？
A：对。
Q：巴利斯坦很好地见证了瓦里斯对疯王伊里斯的影响。
A：他自然是个见证人，但未必好。有些事他没见到，而且他也是从自己观点来观察。

荣誉问题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7
Q：有个有趣的论点出现了，只有你能澄清它。
A：可惜我不爱澄清，更喜欢搅浑它。(笑)
Q：有人认为如果提利昂像奈德一样讲求荣誉的话，他就应该将君临大门向史坦尼斯敞开，之后作为证人，协助审判瑟曦和乔佛里。这种行为在维斯特洛被认为是荣誉和“正确”的吗？
A：谁这么想呢？维斯特洛可没有盖洛普民意测验.。这类问题人们只能自己决断，正如现实生活中一样。凯撒遇刺两千年后，人们依旧在争论这是不是荣誉的行为。但丁把布鲁图斯和卡西乌斯安排在地狱的最底层，犹大的身边。但莎士比亚却说布鲁图斯“是一个最高贵的罗马人”。

继续讨论吧。
Q：如果讲求荣誉的奈德处在这样的位置，身为瑟曦的弟弟和泰温的儿子，他会怎么做？
A：奈德有自己的胞亲，和自己的道德困境。我不觉得他会对假设的亲人和道德困境有兴趣。
Q：知道了通奸和劳勃被害的真相后，如果奈德还在当首相，他会向史坦尼斯打开城门吗？
A：很可能会先尝试跟史坦尼斯谈判确定条约。

历史的影响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0
Q：西班牙历史中的熙德是你的灵感来源之一吗？
A：我从历史中借鉴了许多元素，大部分来自英格兰和法兰西中世纪历史，因为我对此最熟悉。还有一些来自苏格兰历史，比如红色婚礼的灵感源自苏格兰历史上臭名昭著的黑色晚餐。这其实是不得已的选择。我只懂英语，而英语历史通俗著作中，很少有关于中世纪西班牙、德国等地方的。去年我在德国到处找有关神圣罗马帝国的书，的确找到了不少，但全是德语的。碰巧下周我会去西班牙，我也打算找点通俗历史书，不过估计找不到英文的……
回到你的问题，我自然看过电影版《熙德》，书架上也有本写收复失地运动的 Osprey 的书。内容不错，不过太简略了。
Q：拜拉席恩兄弟之间的战争有些类似残酷者佩德罗和他兄弟恩里克。
A：我对他们了解得多一点，因为牵涉到百年战争，英文书籍里常会提到。事实上，我的骑士模型收藏里就有残酷者佩德罗和私生子恩里克。
Q：我觉得卡斯蒂利亚的恩里克四世很像劳勃。
A：不好意思，我不太了解他。劳勃如果有原型的话，更像是英格兰的爱德华四世，当然我做了些改动。
Q：征服者伊耿类似埃尔南·科尔特斯，后者用不到一百人就征服了阿兹特克帝国……（龙=火药？）
A：我知道科尔特斯，不过征服者伊耿更多是来自征服者威廉。
我很想了解更多西班牙历史，你能推荐一些用英语写的通俗作品吗？注意是“通俗”，我不想读有关土地用途演变的学术专著，而是充满战争、背叛、情爱、谋杀等趣闻异事的历史。

学士项链和瓦雷利亚钢链环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1
Q：学士会打造他们的项链，他们是自己炼出来的吗？因为鲁温有瓦雷利亚钢链环，他知道炼钢的咒语，还是只用已有的钢材？
A：打造项链只是比喻的说法，他们会学习金属的知识，但未必要受铁匠的训练。鲁温学过魔法的典籍与历史，掌握了足够的神秘学问，赢得了链环，但未必是他自己做的。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2
Q：卷三比前两卷虐得多，是为了五年空档做准备吗？
A：不是，故事有自己的进度。全书如同《魔戒》一样是一整个长故事，卷的划分某种意义上说是随意的。
Q：卷三关于丹妮和奴隶主的内容写起来是不是很难？这是不是角色摆脱你规划的方向的一个例子？我觉得丹妮的行为不合她的个性。她的确厌恶奴隶制，但她杀了许多无辜的人。此外她的动机也值得质疑，她的确解放了奴隶，同时却也免费得到了一支军队。她一离开，奴隶制又恢复了。
A：丹妮还很年轻，她还需要积累经验和教训。这就是一次教训。要做好事并没有想象的那么简单，无论你的目的是多么高尚。
Q：莱莎失贞那晚，小指头喝醉了。他是不是会误认为来的是凯特琳呢？他老说自己破了两

个徒利女孩的处，也许是撒谎，但说不定他真的这么以为。
A：我想很有可能，是的。

冬季的影响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3
Q：即使夏天北境大部分地区也都被雪覆盖，那冬天应该全境被雪覆盖了吧？
A：夏天雪不会覆盖大部分地区，夏季只偶尔有雪。虽说不会热，但也不是一直冰天雪地。冬天就是另一码事了。
Q：人们怎么吃？
A：储存了很多食物。烟熏盐渍，堆在粮仓里。沿岸主要靠渔获，内陆也可以在河流和长湖上破冰钓鱼。有些大领主还会建起温室，比如临冬城的玻璃花园。但若冬季太长，食物告罄，人们就得南迁或者挨饿…
Q：是否有可以种植的无雪地带？或者说一季内温度会有显著变化？从种到收，至少要有几个月的温暖时间，有可能吗？
A：有时有。季节的无序性使得这不怎么可靠，但确实有伪春与鬼夏。学士们密切监视着气温，以确定耕获的时间和贮藏的份额。
(译注：false spring 里的 false 不指错误而指虚假，专指冬季里临时变暖的自然现象，常使植物误以为春天来了而开花，遂在之后的低温中冻死。常译作假阳春，“错误的春天”是误译。)
Q：要是冬季有五六年呢？
A：会有饥荒，北境很残酷。
Q：南方冬季会下雪吗？
A：有时，看地方而定。明月山脉雪很多，谷地、河间地和西境不多，君临更少，风暴地和河湾地罕见，旧镇和多恩几乎没有。
Q：雇佣骑士(hedge knight)里的 hedge 来自哪？历史上有吗？
A：有。有 hedge teacher, hedge poet, hedge wizard……他们睡觉时头上没有屋顶。我经常在爱尔兰历史里见到这个词。

军事问题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4
Q：东方大陆的弓手技能要超过维斯特洛的吗？
A：没有，不过战斗方式不同。前者骑射更多。
Q：弓怎么样？
A：最好的弓是盛夏群岛的金木做的。盛夏群岛人应该是这个世界里最好的弓手。
Q：东方大陆的佣兵团骑兵应该没有维斯特洛骑士那种重甲吧。他们的技能和纪律如何？
A：差异很大。有的佣兵团纪律严格，有的则是乌合之众，黄金团和勇士团是它们的两极，次子团和暴鸦团介乎其间。
Q：弓手、步兵和骑兵的比例如何？
A：步兵比骑兵多得多。但他们主要是役兵和农民兵，缺乏纪律与训练。不过有的领主能做到这点。泰温的步兵就以纪律闻名，兰尼斯港守备队也训练有素，比旧镇和都城守备队都强得多。
Q：有可能用几千名弓手来防御龙吗？
A：你找得到几千弓手的话……当然这取决于季节……
Q：你研究过汉尼拔、凯撒、拿破仑、大西庇阿、亚历山大大帝等人的战例吗？
A：读过一些。我自然不是专家，不过我读过他们的传记，很多 Osprey 的书，以及 Keegan、Norman Dixon 与 Fletcher Pratt 的作品。
Q：丹妮会引入骑兵和弓手吗？你之前说过《魔龙的狂舞》会有佣兵团出场，这与丹妮有关

吗？
A：等着瞧吧。
Q：要成功入侵维斯特洛，她需要听从许多战略和战术的专业意见，你觉得呢？
A：她需要建议，也得学会区分建议的好坏，后者可能更难。

伊斯蒙岛和石阶列岛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5
Q：附录里伊斯蒙家族有些人还跟着史坦尼斯，有些人则投到乔佛里麾下。家族出现了内战吗？
A：只是效忠对象不同，我不会管这叫内战。他们与史坦尼斯和乔佛里都是亲戚。有些人选这边，有些选那边，　就像史文伯爵的儿子们一样。但他们没有自相残杀。
有些中世纪家族常常在打仗时两边下注，以保证家族不至于满盘皆输。
Q：附录上说盖伯特·葛洛佛是深林堡城主，但罗贝特的儿子却是继承人。是因为他无妻无后吗？
A：我得查查笔记。不过我记得盖伯特是个无后的鳏夫。他完全可能把弟弟的儿子指定为继承人。(译注：卷四附录称盖伯特未婚。)

坦格利安、瓦雷利亚、珊莎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999
坦格利安的私生子有许多姓氏。戴蒙·黑火的后代黑火是特殊的一支，戴蒙·黑火由伊耿四世与圣贝勒幽禁在处女居里的三姐妹之一所生。而黑火也是征服者伊耿所佩巨剑，在历代国王手中相传的瓦雷利亚钢宝剑。伊耿四世将其交给戴蒙·黑火，而不是传给自己的嫡生孩子戴伦，他怀疑后者其实是他弟弟龙骑士伊蒙的儿子。有人认为这把剑象征着王权，所以它成了黑火叛乱的种子。(原注：之后在别处马丁把黑火描述为一手半剑而非双手巨剑)
瓦雷利亚是自由城邦，它在极盛期不是王国或帝国，起码没有国王与皇帝。我想更像是罗马共和国。理论上所有自由的有产者都有选举权，实际则被有钱人、贵族和魔法师家族把持。乔佛里的佩剑是狮爪还是狮牙呢？这其实是刻意在表现叙述的不可靠。我希望让大家明白 POV 的记忆也会出错。珊莎就是记错了剑的名字。这是个微乎其微的细节（迄今只有你发现），但它为今后重要得多的记忆的偏差埋下了伏笔。你会看到在卷三和以后的故事中，珊莎会回忆猎狗在那晚来到她房间后吻了她……但你去看那一幕的描写，他根本没吻她。这种差别以后会有意义的，尽管现在只是微妙的区别，大部分读者甚至根本没发现。(译注：在《冰雨的风暴・艾莉亚 VI》中，艾莉亚把剑名称为狮爪。不过英国版《列王的纷争・珊莎 V》中，珊莎也把剑名称为狮爪，美国版则改称狮牙。结合马丁此处的说法，很可能他卷二初稿写的是狮爪，被美国编辑“更正”为狮牙。中译本把这几处马丁特意写的回忆失误都“更正”了，详见拙作《冰与火之歌翻译刍议》)
姓氏有不同的情况。梅姬·莫尔蒙姓莫尔蒙，因为没人知道她丈夫叫什么，甚至有没有这个人。传言说她跟熊睡觉，她也不理这类流言。维斯特洛大部分女贵族的确在婚后会从夫姓，但也有例外。如果妻子的出身比丈夫高很多，她或许就会很少用夫姓，乃至不用。多恩更有其独特的传统，多恩统治者的姓氏全称是纳梅洛斯·马泰尔，女性会用它的阴性变格，而不改成配偶的姓氏。唯有父母一方是贵族的私生子才有姓氏。两个农民的私生子没有姓。像“雪诺”“河文”这样的姓氏代表了耻辱与区分的标志。私生子取姓的方式只是习惯，而非法律。他们的贵族父母可以不用传统的私生子姓氏，而给他们起个新的。多数私生子的嫡子依然用私生子姓氏，但也有后代修改姓氏以逃避名誉的污点。下一卷里会有个本该姓维水的人，他的曾祖把姓改成了伟维水。(译注：后来马丁表示纳梅洛斯·马泰尔没有阴阳变格，参看 01.10 马丁如是说，关于多恩，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3)
伊蒙学士立下了学士和守夜人的双重誓言，东海望和影子塔的学士也一样。

我不会评论雪伊怎么在泰温的床上的问题，以后几卷或许会揭露更多。(译注：参看 14.6 马丁如是说，EW 采访，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43)

读者和现实主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6
Q：有人说你的小说非常好看，但是他们不会重读，因为这系列太阴暗了，越是好人就越悲惨，不是死了就是毁了。
A：你应该跟他们说，故事还没有结束呢。如果所有问题在第一章就解决了，就不需要第二章了。
Q：你不认为别人并不很欣赏你的现实主义而更期待大团圆结局吗。
A：有些人可能如此。但是谢天谢地，还有许许多多的人更喜欢一个复杂，成人向，且写实的幻想故事。我该怎么说呢？众口难调，就是有人爱吃麦当劳。
Q：我认为罗柏是自掘坟墓，奈德也是。他怎么就这么榆木脑瓜呢？
A：如果他不这样，他也就不是曾经的他了。历史上犯相同错误的人不计其数。
Q：临冬城的人死光了吗？老奶妈死了没？
A：临冬城的大部分妇孺还活着，不过处境很糟糕。
Q：是不是大部分读者都喜欢你的惨淡的现实？任何时候都可能发生任何事……
A：有人喜欢，有人讨厌。喜欢的就读我的书，讨厌的可以读别的书。

01.7

晚餐讨论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64
谁是最强的战士？为什么人们总是想知道谁在决斗或战事中最强呢？影响因素太多了，力量和技巧很有用，但外部因素要重要得多。
奇幻里的女战士老是那么漂亮，真是愚蠢而疯狂。女战士就该丑陋而粗蛮，否则她们如何对抗克里冈之流？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0
Q：坦格利安家的名字与维斯特洛名字风格不同，它们是源自瓦雷利亚语吧。有代表特殊含义的词根吗？比如 ae 和 rys 代表了什么？
A：托尔金是位语言学家，牛津教授，他可以花上数十年的时间埋头发明精灵语。可我只是个勤奋的科幻与奇幻作家，没有语言天赋。也就是说，我没有发明瓦雷利亚语。我只能尽力在想象中勾勒出轮廓，并赋予它们独特的发音和拼写。
Q：维斯特洛骑士的盔甲什么样？欧洲十五世纪下半叶到十六世纪的全身板甲？还是阿金库尔战役时期的兼有板甲和链甲的混合盔甲？
A：维斯特洛的盔甲并不完全对应于欧洲历史中的某个时代，最类似的大概是百年战争时期。除了阿金库尔战役，还有克雷西会战与普瓦捷战役。当然这几场战役间骑士的盔甲有重要的改进，但也有人还沿用从前的老式盔甲。在维斯特洛这一现象更为明显，混合了各个时代的盔甲风格。此外越往南方盔甲风格越趋于晚期：河湾地流行板甲，而北境多用链甲，长城以外的野人只有粗糙原始的装备。
Q：维斯特洛的骑士还在用盾，但欧洲全身板甲的骑士很少用手持盾。
A：是的，我心目中想的是克雷西会战、普瓦捷战役，乃至十字军，甚至更早。我加入盾只是为了满足审美。盾和纹章罩袍一样酷，电影导演青睐的全身白甲亮晶晶的骑士让我觉得视觉疲劳，当然华丽的米兰板甲除外，看起来美丽绝伦，但太难在笔下形容。
Q：头盔更像十六世纪的全闭合头盔(armet)还是十四世纪末尖锥形面甲的中头盔(basinet)？

A：我混搭了不同时期的头盔风格，不过我没提过 armet 和 basinet。我写的半盔(halfhelm)是诺曼人在黑斯廷斯时用的，面部敞开，只有一根护鼻。我也写了骑士的巨盔(greathelm)，有面甲，完全闭合。此外还有类似于 basinet 的，虽然我没用过这个名词。还有些纯幻想的元素——头盔上精美的野兽，比如詹姆的狮头盔和桑铎的狗头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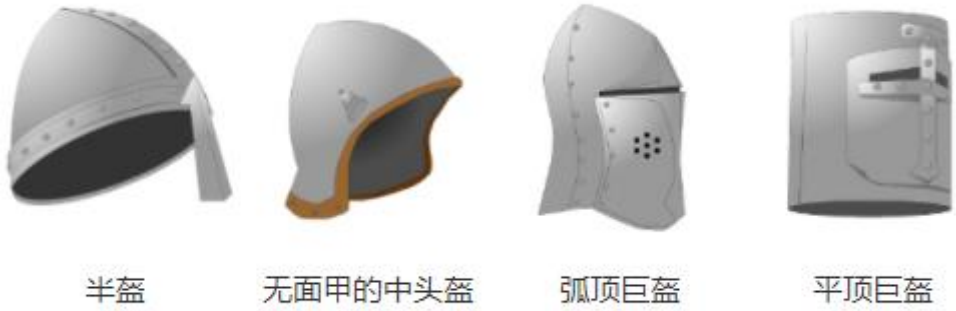

Q：维斯特洛是唯一有发达骑士文化的地方吗？是本地起源的吗？
A：狭海对岸的自由贸易城邦有一点，但没有共同的文化。骑士传统承自安达尔人，尽管地图上还有个安达尔之地，但一波接一波的侵略和征服早就湮没了原来的文化。(译注：Andalland，即后来出现的安达斯/Andalos)
Q：布拉佛斯似乎与维斯特洛有文化联系，就像中世纪的意大利和法兰西。
A：布拉佛斯在九大贸易城邦里比较特殊，但起源依然更多来自瓦雷利亚。下一卷会讲。
Q：坦格利安的旧王们的行政管理有多严格和直接？
A：严格与否取决于国王。至于直接，国王总是有权介入，不过杰赫里斯之后的国王更倾向于通过领主来统治。
Q：维斯特洛疆域广袤，而现存的公爵（比如史塔克）之间联系松散（比十四世纪的法国更松散，那时的公爵尽管独立，但几乎都是王室血亲）坦格利安国王类似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而非法国国王，虽说是君王，但统治的是一堆有自己小王朝的封国。并不是说这个国王就是空架子，而是说他的权力大小更取决于他的个人实力。
A：比较准确。不过早期的坦格利安国王还有龙，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可没有。

01.9

世界科幻大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67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68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0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philcon-reports-general-spoilers-t598.html
卷四会叫《群鸦的盛宴》，涵盖那五年空档时期。有的 POV 会在这五年里学习，他们只会有一两个章节。
马丁本来想留下五年空档，但那五年里发生了重要事件，所以他决定专门用一本书来涵盖这五年，《魔龙的狂舞》将变成卷五。Parris 说系列会变成七本，但马丁仍希望是六本。
他说五年空档没法跳过的主要原因是还没解密的新 POV。他不肯说是谁，我觉得应该是布蕾妮。(译注：之后马丁口中的主要原因是没法把多恩的反应略过不提。见 02.8 马丁如是说，Bubonicon，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1)
他暗示瓦里斯在救出提利昂后没有逃离君临。(译注：根据官方 App，瓦里斯此后一直藏身于红堡。)
Q：有些御林铁卫带过兵，比如勒文亲王、琼恩·戴瑞和巴利斯坦，这是常见现象吗？
A：历史上常有。比起大领主们，国王常常更信赖铁卫的忠诚。

Q：巴隆·葛雷乔伊为什么会相信他能成功反抗劳勃？
A：巴隆认为劳勃仍被视作篡夺者，不会有多少领主响应他的征召。

01.10

Sequential Tart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61
Q：你说过你喜欢提利昂，因为他是个反派。但我不觉得他哪里坏了。他今后会像卷三结尾一样越来越黑暗吗？
A：他确实在往那个方向前进，会走多远则得等着瞧了。我认为黑白分明的角色无聊又虚假，真实的人类是灰色的，没有人一早醒来就会说，“我今天该干点什么坏事呢？”人人都是自己心中的英雄，提利昂等角色也一样。即使是英雄也有缺陷，即使是反派也有优点。

六本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04
我依旧希望用六本书完成……不过当时“否则就一枪打死我”的承诺也许有点……呃……草率。

Arch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3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4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philcon-reports-general-spoilers-t598.html
罗柏横剑于膝会见了提利昂，这意味着提利昂没有宾客权利。
Q：淑女的死意味着珊莎不再是一个标准的史塔克了。
A：观测得挺敏锐的。
Q：御林铁卫队长的任命更看重资历还是能力？
A：由国王任命，两者都会考虑。
Q：琼恩出生和君临沦陷的先后顺序如何？
A：得看我的笔记才知道，不过看了也未必告诉你。
Q：地图上的艰难屯是啥？书里没有。
A：是长城以北最像城市的地方。
Q：最开始的冰原狼和鹿同归于尽是征兆么？
A：当然了，但预言和征兆的意义值得探讨。就像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的问题，预言成真是因为它注定要实现呢，还是因为人们对预言的反应（比如凯特琳催促奈德南下、娜梅莉亚攻击乔佛里）促成它实现？
Q：卢斯·波顿在赫伦堡为什么要烧书？
A：跟书的具体内容无关，安排这个场景只是为了塑造他的人物形象。他已经汲取了书中的信息，而信息就是一种力量。如果留着书，或许某天它会落入敌人手中。烧了书可以确保敌人无从得知里面的信息。

关于多恩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3
Q：在多恩被并入七国之前，他们对大主教的态度是什么？马泰尔有没有自立一个主教？
A：信仰跨越国境，中世纪意大利外也有教堂。多恩没有自己的大主教，大主教那时也不怎么受坦格利安控制，他其实是个危险的势力，直到残酷的梅葛时期为止。
Q：你提过“黎明”历史悠久，大概有多久呢？
A：我看至少能追溯到两千年前……再往前的历史就很模糊了。

Q：多恩女统治者的姓也是纳梅洛斯·马泰尔吗？会有阴阳变格不？
A：没有。纳梅洛斯意思是娜梅莉亚的血脉。
Q：所有多恩贵族的继承都是男女平等么？
A：大部分是，但山地可能有些石人会自行其是，他们受洛伊拿人影响最小。
Q：矛是不是多恩的首选武器？他们穿什么盔甲？
A：他们那里普遍装配轻甲，因为天气太热。他们常用好几种矛（不仅是红毒蛇那种长矛），也用剑、长枪、斧头等。

冰原狼和七神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5
Q：现实里的恐狼主要捕食驼鹿等大型动物。而长城以南没有大型动物，这就是冰原狼绝迹的原因吗？
A：长城以南也有大型动物，特别是在最大的三片森林——狼林、御林、雨林里。我想冰原狼可能是比较不喜欢呆在有人烟的地方，或者南方的同类已经被杀光了，毕竟冰原狼比普通狼危险得多。

忧郁的艾迪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6
Q：忧郁的艾迪是怎样当上守夜人的？
A：尤伦告诉他女孩难以抵挡制服诱惑，却把禁欲的规矩略去不提。

01.11

Fantasy Onlin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29
Q：标题《冰与火之歌》源自哪里？它在书中哪里表现得最多？
A：想不起了。那时我已经有了卷一的名字，但还得起个总称。故事里，宫廷的权力斗争之外，还有别的元素——长城之外的异鬼，龙。这让人想到冰与火。但还能有其它含义。我喜欢有多重含义的标题，它丰富了作品。我也一直迷恋“歌”，作品标题里都有它：《莱安娜之歌》，《死者唱的歌》。
Q：请剧透一下卷四。
A：我刚宣布了放弃五年空档的想法。本来我想让卷四事件发生在五年后的，现在则没有中断。会有两个新的 POV，瑟曦和另一位，一位我不想令其赋闲五年的角色。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7
Q：丹妮将在何时到达维斯特洛，《魔龙的狂舞》开头、中间还是结尾？提利昂的船要开到哪去？
A：无可奉告。
Q：琼恩当上守夜人司令后，还有空继续训练武艺吗？我希望到《魔龙的狂舞》时，琼恩能成为最厉害的剑士之一。
A：琼恩自己想花多少时间在训练上都可以，不过他还缺乏真正战斗的经验。
Q：下一卷还会有婚礼和葬礼吗？
A：卷四伊始有场大葬礼。
Q：王室欠了兰尼斯特很多钱。现在战事结束了，他们会压榨人民来还债吗？
A：王室欠了很多人钱，他们应该在意的是欠教会和铁金库的钱。
Q：小指头有没有可能暗中支持无旗兄弟会来骚扰佛雷？
A：对小指头而言，万事皆有可能。

奶兄弟、龙和征兆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8
Q：艾德瑞克·戴恩和琼恩相差四岁，怎么会是奶兄弟呢？
A：艾德瑞克把这个词的含义拓展了一下，琼恩在艾德瑞克出生时早就不喝薇拉的奶了。
Q：卷二终章里，夏天在临冬城废墟里感受到了龙吗？
A：无可奉告。
Q："等到春天冰雪融化，我们就会发现你冰冷的尸体，而缝衣针还牢牢地握在结冰的手里"会成为预兆吗？
A：无可奉告。

婴儿伊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9
Q：关于婴儿伊耿的死活或去向，你有想法吗？
A：我有很多想法。

01.12

信仰和骑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1
Q：戴佛斯想让戴冯当骑士，但他信拉赫洛的话，还能当骑士吗？
A：会是个麻烦。不过史坦尼斯可能会修改封骑士的仪式。
Q：信仰旧神的人能成为骑士么？还是骑士只是七神的独特产物？
A：后者。在北境信仰旧神的人可以成为出色的战士，但是他们不是骑士。

2002

02.1

瓦雷利亚相关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3
Q：詹德利有没有从他师父那里学得重铸瓦雷利亚钢的技术？
A：有趣的问题。
Q：风雨歌师是什么人？他们有什么能力？
A：东方的一种魔法。
Q：亚瑟·戴恩的黎明如何了？
A：在星坠城，等着下一位拂晓神剑。
Q：瓦雷利亚钢有龙骨的成分么？
A：没。
Q：提利昂从临冬城借的关于龙的书都读完了么？
A：读完了。

极乐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4
Q：为何三名御林铁卫要和艾德对战？奈德不会伤害莱安娜和她的孩子。是不是还有人在塔里？
A：等着瞧吧。不过提醒你，奈德是在梦里看到这番景象的，而且还在发烧。梦境未必真实。
Q：御林铁卫们知道塔里有谁吗？
A：当然。

拉赫洛和邪恶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5
Q：我认为梅丽珊卓非常邪恶。诞下影子婴儿，老是谈到血，看着就像血魔法。她和一心只为复仇的恐怖分子弥丽一样邪恶。
A：弥丽·马兹·笃尔自认为是英雄，无疑梅丽珊卓也这么想。她们的真实面目则得让读者自己决定了。
Q：索罗斯就全然不同，亲切善良。因为他是花和尚么？还是红袍僧基本都这样。
A：红袍僧也是人，就像其他人一样，彼此间差别很大。
Q：龙出生以后整个世界的魔法度就提高了，有龙时拉赫洛才能影响世界么？七神是不是也有类似的效应？比如戴佛斯感觉到圣母。
A：继续读吧。

暮谷镇的唐纳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6
Q：《雇佣骑士》里的铁卫，暮谷镇的唐纳尔是个达克林吗？
A：嗯……应该不是，否则我会提到他的姓。但无疑他是听着那几位达克林的故事长大的。

02.2

编年和距离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8
Q：我算了一下从山姆送出渡鸦到曼斯进攻长城的时间，发现史坦尼斯不可能及时赶来。
1. 异鬼进攻先民拳峰，山姆送走一只渡鸦，几天后飞到长城；
2. 几天后野人到达先民拳峰，估计和渡鸦到长城在同一时间；
3. 消息被送给各大国王，从地图上距离来看，史坦尼斯接到信是一个月之后；
4. 琼恩一到两周后翻越长城，之后归队。这时渡鸦还没到史坦尼斯那，最多刚到；
5. 假设信息过了几周才被戴佛斯注意到，之后史坦尼斯从龙石岛起航到东海望，又花了几天到黑城堡。因此史坦尼斯应该会晚到一个半月左右。

A：我总是不给精确的日期和距离的原因就是怕读者干出这种事。我建议放下直尺和秒表，好好享受故事。

提利昂翻筋斗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99
Q：卷一提利昂在临冬城宴会时翻了个筋斗，还以两手撑地。你是不是本打算让他有体操运动员或马戏团侏儒的身手呢？后来应该改了设定，他之后再也没干过这类事。
A：呃，气氛不合适……不过新书里或许会有。
(译注：11 年的卷五里补上了他从小会翻筋斗的设定，很可能是在回这封信之后不久写的，毕竟卷五的提利昂前几章完成于近十年前。但 12 年作者表示提利昂在卷一从门上跳下来的这个动作是个失误，14 年进一步承认即便在卷五里添加了设定，他还是想删掉卷一这一段。参看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667，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62)

各地的实力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0
Q：七国里只有多恩和谷地还没登场，我想知道各国的兵力。罗柏征召了一万八千人大军，多恩和谷地会比这多还是少？
A：我想这三个王国能动员的兵力半斤八两。但北境大得多，征兵的时间会更久。北方生活也更苦，所以贵族和农民铸犁为剑时都要三思而后行。

Q：高庭实力最强，蓝礼有四万大军；兰尼斯特次之，卷一里两支军队加起来差不多三万五千人。
A：河湾地面积仅次于北境，在七国里人口最多，土地最肥沃。西境最富有，山中盛产金银。它们的海军力量也最强，仅次于铁群岛。
Q：龙石岛似乎最弱。河间地和风暴地居中。
A：龙石岛确实最弱。河间地富裕、肥沃、人口稠密，但无险可守，诸侯还不齐心。风暴地都是森林、岩石和雨。

魔法、戴瑞家和 POV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1
Q：我想知道瓦雷利亚钢剑能否对抗异鬼的剑或者杀死它们？
A：守夜人也想知道。
Q：卷二说戴瑞家灭绝了，只剩个私生子。既然戴瑞家族一直对坦格利安忠心耿耿，并因此失势，更有个戴瑞救出了丹妮，丹妮会不会接见这个私生子并把他合法化呢？
A：万事皆有可能。不过有些佛雷也还有戴瑞的血脉。
Q：乌鸦叫布兰飞，飞到底是什么意思，灵魂出窍？
A：无可奉告。
Q：卷四里布兰和艾莉亚据说都会在训练，他们的 POV 最少。是吗？
A：无可奉告。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2
Q：巫魔女说丹妮无法再怀孕是真的么？
A：丹妮也想知道。预言是模棱两可的。
Q：瓦里斯是真太监么，还是他只是非常会伪装？
A：除非某人偷偷瞄一下他的裤裆里面，不然没人知道。
Q：有没有什么人能够告诉丹妮她的龙的性别？
A：还没有。
Q：丹妮莉丝相信她哥雷加喜欢莱安娜，她相信莱安娜也喜欢她哥吗？
A：丹妮不知道该相信什么。
Q：既然他们的母亲都死了，丹妮、琼恩和提利昂的名字都是谁起的。
A：出生前后，母亲都能给孩子起名，即便在难产弥留之际也行。丹妮应该是母亲起的名字，提利昂是父亲起的，琼恩是奈德起的。(译注：第一次明示琼恩身世。)
Q：劳勃父母双亡，所以被送去当养子。但为什么奈德也被送去当养子了？这在贵族间很普遍吗？史坦尼斯和蓝礼有没有当过养子？
A：是的，在维斯特洛和中世纪，贵族间的收养都很普遍。特别是男孩，既是教育手段，又能培养盟友。

02.3

骑士和领主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3
“领主/伯爵/大人/Lord”作为正式头衔而非尊称时，不仅表明了社会地位，也有司法权。它曾被称作水坑与绞架的权利，也就是说领主有权把人吊死或投入地牢。有产骑士的社会地位要低些，譬如比武大会和宴席上他们会被排在领主之后，权利也少些。(译注：《誓言骑士》：“国王的律法赋予领主在自己领地上使用水坑与绞架的权利。”中译本把 pit 译作城壕，pit 本义指用于淹人的洞或井。)

但有些传承悠久的有产骑士拥有袤土坚城，只在名义上不是领主。这种超级骑士的实力会比许多小领主大得多。所以骑士和领主有重叠。这类骑士通常可以从他们称号里带的城堡名加以辨识，比如九星骑士。
正如你所想，克林顿比较特殊。卷四会细讲。琼恩·克林顿在鸣钟之役后，被褫夺了土地和财富而流放。在起义之后，劳勃把城堡还给了琼恩大人的侄子……但只有城堡和周围的一小块地。克林顿的大部分领地被分给了其他人，财富也依旧在王室手中。劳勃也不打算召回克林顿，因为他是雷加的挚友。所以克林顿家曾经是大领主，而如今的族长红罗兰却只是有产骑士——鹫巢堡骑士。
长桌厅的玛瑞魏斯家族也差不多，不过这回劳勃把爵位和城堡都归还了。但如今的玛瑞魏斯大人再也没有他祖父的地位与财富了，他祖父在克林顿之前任伊里斯的首相。

布林登·徒利的独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4
Q：为什么布林登·徒利不肯结婚？他是同性恋吗？还是另有隐情？能给点线索不？
A：不能。
Q：我希望还能看到他出场。
A：卷四会有的。实话说，我前两天还在写他和詹姆的对手戏。

故事中的人种与真实的比照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19
Q：魁尔斯人长什么样？像西欧人还是斯拉夫人？他们的文化比较像波斯或印度。
A：民族和文化与现实世界没有一一对应关系。比方说多斯拉克人，就混合了蒙古人，阿兰人，和匈奴的元素，肤色却跟印第安人一样。魁尔斯人混合得更严重，这会我都想不起来哪块是来自哪里。

攸伦和星球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6
Q：鸦眼攸伦本身就是个无面者吗？还是他雇了一个无面者？我们会看到更多关于攸伦的情节吗？
A：攸伦不是无面者。巧得很，他会在《群“鸦”的盛宴》登场。
Q：世界是圆的吗，丹妮往东走能到达维斯特洛西岸吗？
A：世界是圆的，不过可能比我们的星球大一点。我曾想的是类似于杰克·万斯笔下的大星球，但还没确定。

地理信息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7
Q：会有世界地图吗？
A：每本书会有新地图，碎片会渐渐合拢。但恐怕不会有世界地图。我希望让远方保持传说色彩，越远地图就越模糊，如同历史上一样。
Q：多恩断臂连接到哪里？东方大陆还是索斯罗斯？
A：它是连接维斯特洛和东方大陆的陆桥。索斯罗斯是南方的大陆，大致等价于非洲：丛林、疫病、未开发。
Q：维斯特洛和东方大陆在北方有没有连接起来？
A：没有。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09
Q：女人能在没有家长支持的前提下结婚吗？还是女人就像马一样被家人卖给她未来的丈夫，就如同瑟曦跟珊莎说的那样？

A：介于二者之间。父亲确实在女儿婚姻问题上有很大话语权，但有封号或财产的寡妇或许更多是自己做主。
Q：艾菊真能堕胎吗？
A：真的，艾菊和薄荷油是两种有效而危险的天然堕胎药，不小心就会致命。所以我故意写得模糊，并加入一些幻想的元素制造出了“月茶”，以免有人尝试。其他具体信息可以在网上查。
Q：有人问过奈德的母亲。你说她是“史塔克夫人，她死了”。没别的了么？是因为她不重要还是太重要？(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99.6，杂事答疑。)
A：如果是重要的东西，到时候我都会揭露的。（不知道托尔金有没有被问过阿拉贡的母亲是谁？）
Q：“杂种剑”指的是历史上的一手半剑吗？
A：对，比阔剑大，比双手剑小。
Q：长城气温如何？
A：冷。
Q：霍兰·黎德多大？
A：三十多岁。
Q：亚夏拉如果活着的话她多大？
A：同上。
Q：最喜欢的女性角色是？
A：应该是艾莉亚…但是其实所有人我都喜欢。《群鸦的盛宴》中有很多女性出场，女人们开始主宰……

02.4

精灵奇幻博览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8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9
卷四序幕将不同于以往，包括好几个不同地方不同人的 POV，还会分章节。
红色婚礼很难写，是卷三里最后写成的部分。
Q：拂晓神剑是家族头衔还是亚瑟的绰号？
A：还有过别的拂晓神剑。

Dromen & Demonen 聊天室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11
[Gregor] 马丁你好，我是格雷果·克里冈，我会死吗？
[+GeorgeRRMartin] 亲爱的格雷果，Valor Morghulis!
[Ran] 泰温、史坦尼斯、唐纳·诺伊等人都对蓝礼评价很低，其他人似乎不怎么看得起他。但从蓝礼的行为来看，他不该有这么差的评价。这是由他虚荣轻浮的个性导致的，还是源自……呃……蓝礼的某种倾向？
[+GeorgeRRMartin] 我想在评价蓝礼时，评价人自身的个性和蓝礼本人的特点同样重要。
[GaladHrim] 主角的死都很有逻辑，甚至有预兆；但配角的死都没什么规律。你怎么决定角色生死和死法的？是传说中的投骰子决定配角生死吗？
[+GeorgeRRMartin] 没有投骰子
[Jacob] 有基于你自己的角色吗？比如劳勃？
[+GeorgeRRMartin] 所有角色都基于我自身，最像的大概是提利昂。
[Linda] 多恩人养情妇的传统来自洛伊拿文化吗？

[+GeorgeRRMartin]对，多恩关于性和女性地位的许多习俗源自洛伊拿人。多恩的女人也能有情夫。
[Ran] 如何获得拂晓神剑的头衔？
[+GeorgeRRMartin]戴恩家族中证明自己配得上使用“黎明”的成员就能得到拂晓神剑之名。
[Erix] 为何千面屿没被人占领？它离赫伦堡那么近。
[+GeorgeRRMartin]绿人守护着千面屿。
[Shaun] 有流言说新书会有好几个序幕，真的吗？
[+GeorgeRRMartin] 这是我这周末第一次宣布的内容！
[Gregor]瓦列利安家族也和坦格利安家族同时来到维斯特洛吗？
[+GeorgeRRMartin]差不多同时，不过未必是同一天。
[Wayward_Gentleman] 季节变化不可预测的原因会给出吗？
[+GeorgeRRMartin] 会。
[Jacob]会给出日子的名字吗？比如星期一、星期二之类。
[+GeorgeRRMartin] 不会。(译注：参看 15 年 3 月马丁如是说，《冰与火之歌的世界》Elio &Linda FAQ。)
[Shaun] 布拉佛斯在自由贸易城邦里地位如何？
[+GeorgeRRMartin]最富裕，最强大。
[Ran]诺佛斯的梅拉莉欧信仰什么宗教？
[+GeorgeRRMartin]诺佛斯有自己的信仰，它类似神权城邦。
[Erix]精灵奇幻博览会上你说过贾坤会以新身份出场，我们会在卷四看到他吗？
[+GeorgeRRMartin]无可奉告。
[Ran]卷四会有比武大会吗？
[+GeorgeRRMartin]战事频繁，估计不会有。
[Wayward_Gentleman] 会有战象吗？
[+GeorgeRRMartin] 长毛象能算吗？
[Jacob]瓦片棋原型是什么，会解释规则吗？
[+GeorgeRRMartin]应该不会。
[Jacob]鱼梁木有原型吗？
[+GeorgeRRMartin]基本是幻想的。

02.6

社会结构和卡林湾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12
Q：为什么历史上没人用船运兵到卡林湾以北？或者越过血门，在海鸥镇登陆？或者跳过边疆地，在阳戟城登陆？
A：谁说没人试过了？七国历史很长，我只能提一些片段。
Q：我不太明白蓝礼称王的动机。在君临时，他似乎愿意让奈德掌权，即便这意味着史坦尼斯或乔佛里会是国王。但之后他却称王了。从他与凯特的对话来看，我觉得他认为自己理应成为国王，而且会成为伟大的国王。
A：的确如此，蓝礼可不谦逊。
Q：七大领主下是次一级的领主，比如波顿、卡史塔克等。他们之下还有次级领主吗？比方说能为卡史塔克家征召十来个人的领主？
A：对，这就是封建体系。领主之下是封臣，封臣又有自己的封臣，一层层往下直到能召集五个朋友的家伙为止。

Q：卡林湾有领主吗？
A：没有，它是废墟了。北境有几百年未受攻击。
Q：兰尼斯特家以外的大家族收入来自哪？
A：征税和海关。
Q：X 境守护指的是什么？卷一说这个头衔在和平年代只是荣誉性的。守护能在某种程度上控制不是守护的大家族吗？
A：守护的职责是面对入侵者时保卫所辖地区。理论上他们是所在地区的军事总指挥，以避免指挥混乱。

私生子司令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13
Q：琼恩之前有没有私生子当上守夜人司令的？
A：当然有。

东方城市和人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14
Q：有没有受黑斯廷斯战役影响？争权夺位、彗星、私生子上位等都很相似。
A：写的时候没专门想到黑斯廷斯战役，不过也许在潜意识里有些影响。彗星其实更多来自凯撒彗星，以及我写作时正好出现的彗星。(译注：1996 年的百武彗星和 1997 年的海尔-波普彗星，均出现在卷二写作期间。)
Q：君临城的大概人口是多少？伊班港、亚夏、魁尔斯呢？
A：那个时候计算人口的方法是靠猜的。
Q：夷地在魁尔斯的哪个方向？在同一片大陆上还是玉海对面？
A：夷地在魁尔斯东南，玉海对面。(译注：这里马丁的说明根据的是当时的地图设定，类似于 HBO 版地图。之后马丁更改了玉海附近的地图设定。)
Q：阴影之地到底是什么东西？有文明还是一片荒芜？
A：继续读吧。
Q：艾莉亚在卷一看到的那两个阴谋帮助丹妮复国的人，一个很明显是伊利里欧，但是另一个是谁？有人说你已经证实是瓦里斯了，但那个人有胡子，瓦里斯不可能有胡子啊？
A：是瓦里斯，他曾当过戏子。
Q：鸠格斯奈人生活在哪？东方大陆、南方大陆还是玉海对岸？它们会在卡亚卡亚纳亚吗？
A：以后会有更多地图，但山的那一边总有谜题……

托曼的统治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15
Q：托曼应该叫托曼·拜拉席恩一世，还是托曼·兰尼斯特三(？)世？
A：托曼一世。现在的计数是从伊耿征服算起。在英格兰也是从诺曼征服算起。长腿爱德华就被称为爱德华一世，天晓得 1066 年之前有多少爱德华统治过。

02.7

Euro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0
https://www.sffworld.com/forum/threads/the-feast-for-crows-synopsis.267/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chotebor-report-spoilers-t1639.html
Q：卷四何时出？
A：进展很慢，我希望年底写完，过几个月能出。
Q：一共会有几本？

A：我仍希望是六本，但也可能会是七本。取决于故事本身，我不会强求。
Q：英国亚马逊上给了段卷四简介摘要，“《冰与火之歌》的第四卷紧接着卷三结尾而开幕。残存的北境领主们不停地彼此征战，铁民向恐怖堡进攻，在小指头指导下，珊莎成了熟练的权力游戏玩家，艾莉亚则是熟练的杀手，而布兰成为强力的魔法师与易形者。他们都寻求为父母和罗柏·史塔克复仇。罗柏被砍了头，缝上了他的冰原狼的头。Valar morghulis，凡人皆有一死，狼也一样。丹妮训练着她日渐成长的龙，并从巴利斯坦那得知了许多秘密：关于她父亲、哥哥雷加，以及其它事情。一切将在星坠城迎来高潮。与此同时，琼恩身为第九百九十八任守夜人司令，长城是他的了。长夜漫漫，他还将面对史坦尼斯。冷风渐起，北方的非人势力正在集结。”这内容和卷四真的相同吗？里面有好些意料之外的事。
A：有些共同之处。我一年多前发了这些内容，不过现在可能在一些地方改了想法。此外也要注意我在展会上读的章节也不是最终版，我可能也会做修订。(译注：两周后马丁否认了这段摘要的真实性，参看 02.7 马丁如是说，亚马逊摘要)
Q：如果 POV 没你聪明，写起来难吗？写的时候得一直想这家伙到底有多蠢。
A：我的角色里没有特别蠢的。当然如果用阿多当 POV 确实会不好写。
Q：你会让朋友帮忙找出书中不合理的地方吗？
A：有的，我特别希望他们找出矛盾的地方，但还是有一些遗漏。有个坦格利安国王的兄弟应该得换成叔叔，否则时间对不上。有时角色的瞳色会变，还有匹马从卷一到卷二换了性别。(译注：分别指卷一附录韦赛里斯二世从伊耿三世的四子被改为弟弟；I.15 珊莎 I 蓝礼的瞳色被写作绿色，之后都是蓝色；布兰的坐骑小舞在卷二某处被写成公马。)
Q：对开放结局怎么看？
A：在侦探小说里没问题，侦探可以等着新的案子。但奇幻系列作品应当有个结局。以后我也许会重返维斯特洛，写一些布拉佛斯等自由贸易城邦的故事，或者是过去和未来的故事，但《冰与火之歌》会有个结局。
马丁朗读了《群鸦的盛宴 •先知》章节初稿，其中有一处细节与一个月后出版的《海怪之臂》，以及正式出版的卷四不同。巴隆、攸伦和维克塔利昂是科伦·葛雷乔伊第一任妻子所生，伊伦是第二任妻子所生。正式版中他们全是第二任妻子生的。

提利昂的父母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16
Q：我觉得提利昂不可能像有些人猜想的那样是坦格利安后裔。能给点线索么？
A：我喜欢在书里给线索，而不是在信里。

亚马逊摘要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17
Q：亚马逊上给出了一段《群鸦的盛宴》摘要。这是真的吗？还是亚马逊编的？里面有些错别字看起来很可疑。
A：不要相信任何你在亚马逊上看到的东西：无论是情节、页码还是发售日。我不知道他们从哪搞来的这玩意。(译注：两周前马丁承认这段摘要有部分内容来自他，参看 02.7 马丁如是说，Eurocon)

02.8

《列王的纷争》限量版前言
你手里拿着的《冰与火之歌》卷二，并非我最初计划的第二卷。
我早在 1991 年夏天就写下了《权力的游戏》的开篇，但直到 1993 年 10 月，我才起草了一份提案，让代理人拿给出版商。那份提案中完全没提到《列王的纷争》。1993 年，我的计

划是三部曲。
自从 J.R.R.托尔金的《魔戒》被出版社拆分成三卷发行后，三部曲一直是史诗奇幻的主流形式。而我想讲的故事很自然地分成了三个部分，事实上比《魔戒》更自然，《魔戒》的故事浑然一体，根本不是三部曲。我计划将这三本书命名为《权力的游戏》《魔龙的狂舞》和《凛冬的寒风》。我从一开始就知道它们都会很厚很厚，但只有三本，而且没有哪本叫《列王的纷争》。
有时候，作者最后才知道。
当我写这篇文章时，《群鸦的盛宴》已经写了一半，这是“三部曲”的第四卷。1993 年的提案中也没提到这本书。
如今大家问我时，我总是自信地断言《冰与火之歌》最终会有六本……但我身后，夫人帕里斯总是心照不宣地笑着举起七根手指。她也许是对的。尽管我想要六本书，计划六本书，以六本书为目标而写作，但真正重要的只有故事。
而故事需要多长就得写多长。
在好莱坞，西装革履的人会告诉你它的长度。电视节目都有规定的时间，无论故事多么需要，你没法乞求、借用或偷取额外的一分钟。电影时长要灵活一些，但也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大。多数情况下电影公司希望电影时长为两个小时左右，所以他们的目标是 120 页以内的剧本，更长的剧本必须删减。我自己的电视和电影剧本初稿几乎总是太长太烧钱。所以在修改稿中，吸收了影视公司、电视网和制片人的意见后，我不断地修剪，最后交出一份长度合适预算合理的拍摄剧本，但这从来不是个愉快的过程……我往往觉得初稿更好。
《冰与火之歌》的规模很大程度上是对这十年修剪经历的反抗。我想做一部复杂精巧的辉煌史诗，有几千位演员，宏大的战役、雄伟的城堡、华丽的服饰、奢侈的宴席、奔腾的河川、巍峨的山脉、辽阔的原野……总而言之，所有我在电视剧里做不到的东西。我想创造一个世界。而为此，你需要一点空间。
在最初提案中，我估计三部曲的每一卷可能要八百页手稿。好莱坞之前，我在七八十年代写的长篇小说一般都是四五百页手稿，一本八百页的书看起来确实很厚。三部曲分别对应维斯特洛漫长的某个季节。《权力的游戏》是夏季，《魔龙的狂舞》是秋季，《凛冬的寒风》嘛……标题不言自明了。即便在一个季节持续数年的七大王国，八百页的篇幅也应该有足够空间让我到达夏日的尽头，结束第一部分故事，我当时这么想。
这是个精巧的作战计划……但俗话说，没有哪个作战计划在敌人来袭时能完全起效。作家和将军都明白这个道理，尽管作家的战争是在空白的稿纸或屏幕上开打。地图不是领土，蓝图不是建筑，食谱不是晚餐……而大纲也不是书。
随你怎么谈论短篇、长篇、三部曲和六部曲，真正开始写作时，那些只不过是盒子。盒子的大小和形状远不如里面的东西重要，那就是故事。一个故事要有开头、中间和结尾（通常按这个顺序）。它不能超过适当的长度，也不能为了满足页数限制随意裁剪。有人可能会问，什么是故事的“适当长度”，答案对每个故事都不一样。它不是事先就能决定的，也不取决于什么公式。它是你在写作过程中要学习的，只有在写作过程中，一个故事才会真正生动起来。
当我终于在 1994 年完成了大部分剩余的好莱坞任务，坐下来认真地写这本书时，《权力的游戏》就变得生动起来。我已经离开这个世界和这群人物一段时间了，但他们并没有变冷。恰恰相反，我刚坐在电脑前，就陷入了维斯特洛。世界变得愈发宽广、深邃和复杂，剧情顺利展开，人物夜以继日地萦绕着我。句子变成了段落，段落变成了场景，场景变成了篇章。我没有打印书稿，所以书桌旁看不到纸堆日渐增长，但我可以看到硬盘上的文件越来越大。300 页、400 页、500 页、600 页……
……我遇到了一个问题。

那是 95 年的春天。我快写到 800 页了，这是之前估计的卷一长度，但大部分角色还没到他们应该去的地方。哦，丹妮到了……我一直想在卷一结尾高潮处让龙蛋孵化……但她是唯一一个。而其他的人根本看不到结局。我没办法在剩下几页里把我计划的其他内容都收尾。

“没关系，”我告诉自己，“可以再超支点。这不是电视，多几页也无所谓。毕竟奇幻读者喜欢厚书。”我继续写啊写。800 页不紧不慢过了，900 页来了又去，接近 1000 页时我咽了下口水，因为这个整数有种可怕的分量，但我还是开了过去，毕竟还有其他 1000 页的书。《权力的游戏》变得越来越厚，1100 页、1200 页、1300 页……

……而我的问题已经变成了危机。即便写到这里，离第一本书的结尾也还有几百页。我看着写好的东西，想着还没写的东西，感觉越来越恐怖：这本书得写到 2000 页。

对我而言，一个故事就是一段旅程。在出发之前，我几乎总是知道最终目的地，通常都知道如何抵达，也许还能对途径的几处地标有点概念。然而我并不清楚路上的每一次转折，也不知道沿途可能会遇到谁……如果都知道，旅途就太乏味了，我可能永远不会离开家。路线图无疑很有用，但去往未知之处也令人陶醉，那些无人知晓的小路可以把你领向任何地方，欣赏那些只走大道的人永远无缘得见的奇景。

当然，这种做法有风险。你可能会陷入一道没有出路的死胡同，或者在毫无意义的漫长弯路上徘徊。此时只能重走一遍。我的硬盘里到处都是这样的弯路和死胡同，零星的场景和对话，甚至还有些完整的章节，它们一度让我心驰神往，最终却毫无进展。为此我浪费了大量时间和精力，但我总觉得这是寻找财富过程中的小小代价。

最困难的地方是分辨黄金和愚人金。这就是我面对未完成的 1300 页手稿时的任务。第一个想法是裁剪（凭我在好莱坞多年的经验），无情地裁剪，然后按照计划给小说结尾。但我反复重读自己写的东西时，很少看到可以轻易删去的内容。我只是在做自己打算做的事情：创造一个世界，放进一大把人物，交织成复杂的情节。在我看来，虽然书稿可能太长，故事并没有比它需要的更长。

而且我知道，自己不是第一个面临这种选择的奇幻作家。

托尔金教授谈到《魔戒》时写过：“这个故事随着讲述而成长。”出版商要他写的是“另一部《霍比特人》”，也就是他 1937 年广受欢迎的童书《霍比特人》的续集，篇幅和风格大致相同。十几年后他最终交付的却是完全不同的东西：这部巨型杰作重新定义了奇幻，是我们这个时代最伟大的小说之一。

托尔金要给出版商想要的东西——另一本《霍比特人》，另一本比尔博与伙伴们的冒险经历，再容易不过。编辑会高兴，他的读者也会高兴。1937 年《霍比特人》就已经很畅销了，新书的销量无疑会一样好，甚至更好。此后托尔金可以写出第三部、第四部、第五部《霍比特人》，有源源不断的版税来补充牛津大学的薪水，度过战时的艰难岁月，出版一系列能与《纳尼亚》或《奥兹国》系列媲美的童书。这本是安全而明智的做法。

相反，托尔金走了一条人迹罕至的路，一条未曾有人涉足的路，给世界增添了无限丰富的东西。他的故事成长得比帝国更辽阔（也更慢），而且他明智地追随故事引领的方向。

最后我也做了类似的决定。在故事和大纲之间，我选择了故事。我放弃了每卷对应一季、结构优雅的三部曲，决心要把心中的故事从头到尾讲一遍，不管需要几本书、多少年。通过重新编排，把一些章节前移，另一些章节挪出，我为第一卷找到了满意的解决方案，并在 1995 年 10 月把 1188 页（译注：此处或为笔误，应是 1088 页）的书稿交给了我的出版商。剩下的内容成为第二卷的开篇，我从那里继续写下去。鉴于《其余的权力的游戏》算不上什么好标题，我给新的第二卷起名《列王的纷争》。

我的选择是否正确？这不是我可以断言的。从我这个一半生活在维斯特洛的人的角度来看是对的，但故事仍然没有结束。

最终，读者会做出判断。他们总会有定论。

《海怪之臂》出版　　https://redd.it/7nwtnp

马丁从正在写的卷四序幕里选出四个章节：先知、海怪之女、铁船长和淹人，作为短篇《海怪之臂》在杂志发表。其中部分情节与正式出版的卷四有出入。

《海怪之臂》	《群鸦的盛宴》
无	梦想称王乃是我们血统中的疯狂。你父亲第一次起事时我就告诉过他，现在我也要告诫你：我们需要土地，不需要王冠。史坦尼斯•拜拉席恩和泰温•兰尼斯特正在争夺铁王座，这是千载难逢的扩张机会。选择其中一方，用舰队助其胜利，我们就可获得大片领地的赐封。
“无论你做什么，我都会支持你，可……布莱克泰斯头领说选王会是场危险的游戏。他认为你叔叔会袭击大家，把所有人杀光，就像乌伦那样。鸦眼正在派克岛上纠集人马。橡岛的奥克伍家族带给他二十艘长船，‘长脸’琼恩•密瑞带去十二艘，‘左手’卢卡斯•考德也支持他。还有‘半血霍尔’赫伦、‘红桨手’、‘杂种’克梅特•派克、‘自由民’罗德利克、‘褐牙’托沃德……” “都是无足轻重之辈。”阿莎了解他们所有人，没一个是她喜欢的。	“无论你做什么，我都会支持你，可……布莱克泰斯头领说选王会是场危险的游戏。他认为你叔叔会袭击大家，把所有人杀光，就像乌伦那样。” *他的确有那种疯狂。*“他没那实力。” “你不了解，他正在派克岛上纠集人马。橡岛的奥克伍家族带给他二十艘长船，‘长脸’琼恩•密瑞带去十二艘，‘左手’卢卡斯•考德也支持他。还有‘半血霍尔’赫伦、‘红桨手’、‘杂种’克梅特•派克、‘自由民’罗德利克、‘褐牙’托沃德……” “都是无足轻重之辈。”阿莎了解他们每一个
“还有‘快鳍号’，沙汶•波特利的某个儿子也来了。”	“还有‘银鳍号’，现下属于沙汶•波特利的某位亲戚。”
宁静号是长船	宁静号是桨帆船
贝勒•布莱克泰斯更难满足。他坐在维克塔利昂身边，身穿羔羊毛黑绿皮纹外套与黑貂皮披风，看着更像位青绿之地的领主老爷。	贝勒•布莱克泰斯更难满足。他坐在维克塔利昂身边，身穿羔羊毛黑绿皮纹外套，光滑的脸颇显出几分俊俏，黑貂皮披风上别了一颗银制七芒星。由于在旧镇当过八年人质，他回来时成了青绿之地七神的信徒。
拉夫(Rafe)	拉弗(Ralf)
攸伦在科伦大王几个儿子中一直是最英俊的，岁月几乎没改变他的美。	攸伦在科伦大王几个儿子中最为英俊，三年的流放生活并没改变这点。
“加上舅舅一共四个。阿叔，听我说，没有哪个国王能独自统治，即使是铁王座上的龙王也需要有人辅佐。国王之手。我会亲自把浮木王冠戴到你头上……只要你同意任命我为你的国王之手。”	“加上舅舅一共四个。阿叔，听我说，我会亲自把浮木王冠戴到你头上……只要你同意跟我共治。” “共治？那怎么可能？”这女人什么意思？她想当我的王后？维克塔利昂发现自己以一种前所未有过的方式看待阿莎，命根子也随之变硬。她是巴隆的女儿，他提醒自己，他还记得她小时候朝一扇门反复扔斧子。于是他双臂环抱胸前，“海石之位上只能坐一人。” “那就阿叔坐吧，”阿莎说，“我站在你身后，警

	卫你的后背，并在你耳边低语谏言。没有哪个国王能独自统治，即使是铁王座上的龙王也需要有人辅佐。国王之手。任命我为你的国王之手，阿叔。”
我对波顿夫人极尽礼数，她发誓她的夫君会跟我们讲和，倘若我们交还深林堡、托伦方城和卡林湾，她保证北方人将割让海龙角和整个磐石海岸。	我对葛洛佛夫人极尽礼数，她发誓她的夫君会跟我们讲和，倘若我们交还深林堡、托伦方城和卡林湾，她保证北方人将割让海龙角和整个磐石海岸。
《牧师》	《淹人》
“攸伦！鸦眼！攸伦！”红桨手跟着喊。接下来是何索•哈尔洛、葛欧得•古柏勒和“破砧者”艾里。	“攸伦！鸦眼！攸伦！”红桨手跟着喊。宁静号的哑巴船员和混血杂种打开了攸伦的箱子，将丰厚的礼物呈现在船长和头领们面前。双手攫满黄金的何索•哈尔洛第一个喊出攸伦的名字，接着是葛欧得•古柏勒，“破砧者”艾里……

(译注：来自铁群岛的五位 Ralf，马丁在初稿中时常误作 Rafe。快鳍号是沙汶•波特利的长船，他被攸伦淹死后，儿子们都被剥夺了继承权，改由其弟吉蒙德 • 波特利继承。波顿夫人是笔误，见 03.2 马丁如是说，《海怪之臂》纠误。)

霍兰·黎德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21

Q：霍兰·黎德是唯一参加劳勃起义的泽地人吗？他是陪着奈德打了整场战争还是只陪他去了极乐塔？

A：他作为北境军队的一员参与了整场战争。

Q：泽地人一向都效忠于史塔克家的吗？还是他只是因为友谊才加入。

A：灰水望效忠于临冬城。

Q：霍兰·黎德知道琼恩的妈妈是谁吗？

A：影子知道。

Q：多少钱能雇一个无面者？（我的上司实在烦透了）

A：恐怕你雇不起。

Buboni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1

取消五年空档的主要原因是为了描写多恩对奥柏伦之死的反应。他不想只在事后总结这一过程。也没法找到合适的理由让多恩不回应，或推迟回应。所以空档被取消了。

序幕已经写了七章，200 页。

Conjose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3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4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5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7

Q：魔法因龙而复苏，还是龙因魔法而复活？

A：披萨上的奶酪真棒！

Q：布兰是不是被扔出窗外时就已经死了，然后被旧神选中而复活？

A：奶酪条不错，来点吧。

Q：异鬼和尸鬼是不是以易形的方式控制尸体？

A：奶酪条不错，来点吧。

Q：谁把渡鸦放到罐子里了？
A：才不会告诉你。
Q：熊老易形成了渡鸦吗？
A：有趣的理论。
Q：伊利里欧为何会给丹妮龙蛋？
A：奶酪条不错，来点吧。
Q：七神只会在七国选择代言人吗？
A：奶酪条不错，来点吧。
Q：如果梅姨准备烧希琳，史坦尼斯会怎么做？
A：(吃了一惊)嗯，毕竟是国王之血。奶酪条不错，来点吧。
Q：暮谷城之乱是怎么回事？
A：暮谷城伯爵——我不记得名字了——想为镇子要一张特许状，给予镇民某些权力，于是拒绝交税。这是伊里斯朝的转折点。由于当时伊里斯和泰温不和，他只带了一点人就自己去了暮谷城，是他第一次摆脱泰温单独行动。
Q：吉斯和瓦雷利亚是不是参考了希腊和罗马？
A：不是严格对应，不过确实里面有一些元素。无垢者也参考了马木留克和耶尼切里。
Q：河间地现在属于谁？奔流城给了佛雷，但小指头是总督。
A：小指头，不过他会遇到困难。
Q：小指头现在很有实权，他同时拥有河间地和谷地的统治权。
A：哈哈，别忘了他没有军队。而艾蒙·佛雷梦想成为河间地公爵，这样父亲就反过来成了他的封臣。
Q：大琼恩还有其他儿子吗？
A：有。卷四也能看到鸦食和妓魇。
Q：学城的经济来源？
A：领主会为学士的服务付钱，还能分到一部分旧镇的税收。
Q：一支军队覆灭，指的是人员都被杀光了还是溃散了？
A：各种情况都有，可以成为土匪，可以回家，可以找到新的住所，可以成为雇佣兵，可以效忠别人，可以成为残人……有的战役格外残酷，死者众多。孪河城的战役就很血腥，临冬城战役则不是。
Q：卢斯·波顿说他把卡史塔克的人派去暮谷镇了，但之后他们又出现在孪河城。他在撒谎吗？
A：没有，他只是分了兵。
Q：无论性别、阶层、婚否，贵族都能有情人吗？
A：无可奉告。
Q：夫妻都能有情人吗？能有同性情人吗？
A：都可以。
Q：梅卡一世死于与叛逆领主作战，对方是黑火后裔吗？
A：不是。
Q：为什么没有战役中的将领或武艺高手的 POV？
A：战壕里的士兵比山顶上的将军更有趣。此外，混乱的战役写起来更有意思。
Q：会有更多拂晓神剑的内容吗？
A：对。
Q：伊利里欧怎么发家的？
A：他原先就很富，但没有像今天这么有权力。在瓦里斯的帮助下，他提升了地位，以致有

位总督的女儿愿意嫁给他。(译注：和卷五伊利里欧的自述略有不同：他原先很穷，在瓦里斯的帮助下和潘托斯亲王表亲的女儿结了婚。)

02.9

Michael Siciliano 采访 https://archive.org/stream/MyRpgCollection/A_Game_of_Thrones_Deluxe_Limited_Edition#page/n485/mode/2up

Q：你的书一般要经过多少轮修改，怎么改的？

A：很难给出一个数字，因为我不是全写完后再一轮轮改，其实我几乎每天早上开始写作的第一件事就是重写。我会看看昨天或前天写的东西，或者我将要写的任何角色的上一章。比如我要写一章提利昂，就看他的上一章，把他的声音和风格找回来。而我重读时，几乎总要修改，有时是小的词句，有时会大动筋骨。有时一整天我都毫无进展，花在修改旧内容上。所以修改的过程是持续的，没法以轮计数。

Q：您是否曾经发现自己陷入写作困境，或者希望掉过去改写以前一本书里的东西？

A：当然有过。像托尔金这样的作家的一大优势就是，他可以花数十年时间来写。他不断地修改，直到修订完全部内容后才出版。因此，如果在《王者归来》的最后阶段，他想到要在《魔戒同盟》里加点东西，就能回过头去修改。中的东西的想法，他可以回去进行更改。吉恩·沃尔夫的《新日之书》系列也是这样。我看过作为整个系列种子的那篇中篇小说，并看着他在其基础上扩展，写作初稿。他至少写了四卷，然后掉过头开始修订。这些初稿都从未出版。这么写作有很多优点。对出版商来说，可以定期出版新作，不用担心拖稿；对读者来说，书按时出版也会很高兴；对作者来说，能够使作品成为一个艺术整体，包含所有需要的东西，除去一切最后被证明是多余的内容。虽说有这么多优点，但却有个很大的缺点：我没有其他收入来源，而这套书估计要花十多年。十年没有收入的生活会很困难。因此我只能按现在的办法去做。这的确会有一些恼人的时候。《权力的游戏》中有些我希望回过头去修改的内容。有时候不是修改，而是增添：我想到了个新角色，或是老角色的新成长。也许他只出现在第一本书的附录中，但现在则要登台了，我对他有了更多的想法。突然我想到了他的过去："哎呀，在卷一里加这么一行伏笔多好啊！"然而卷一已经出版，所以我没法这么做。

Q：也许可以出个未删节版。

A：我考虑过这个问题。电影人都这么干，他们管这叫导演剪辑版。

Q：会不会觉得很难在不影响角色个性的前提下，通过情节转折来不断制造惊喜？

A：迄今还没有。你不能为了震惊读者而写震惊的东西，在给读者惊喜时，必须要符合人物的个性，忠于之前的线索。要让读者觉得意料之外，情理之中。这才是你需要的反应。这是在走钢丝，创造惊喜很难，对现代观众而言更难。他们读了这么多小说，看了这么多电影电视，已经非常机灵，熟悉这些老把戏。我的第一部电视作品是《阴阳魔界》。50 年代的初代《阴阳魔界》是以惊天大逆转结局闻名的。当我们在 80 年代中期拍续集时，电视网不断要求我们："要像老剧一样，为什么结局不能再曲折点？"原因在于 50 年代的观众比现在更天真，他们真的会被这些结局震惊。但我们看过 50 年代的《阴阳魔界》和其他东西，今天的观众在一里之外就能看到逆转的迹象。所以给读者带来惊喜一直是个挑战。

Q：迄今为止杀死的所有人物中，哪个最艰难，为什么？

A：我不想说得太具体，因为可能有些读者还没有读过。杀死有些角色非常困难，我对所有人物都有深厚感情。《冰雨的风暴》中那幕大屠杀场景是我写过的最困难的一章，我不断地推迟去写它。那一章其实离书的结尾还差得远，但我跳过它，写完了之后的章节才掉头来写。我是一点点零零碎碎写的，我不得不强迫自己这么做，因为这很难。

Q：能举几个取材于历史人物的例子吗？
A：有些角色是，但不全是。我不会做一对一的移植，只把历史人物改个名，化点妆。我会提取出各种角色的特质，做混合搭配。比如说洛拉斯·提利尔，他部分基于皮尔斯·加弗斯顿。后者是爱德华二世麾下来自加斯科涅的骑士。他是国王的宠臣，有些人认为还是情人。他是爱德华二世倒台的原因之一，也是当时最伟大的骑士之一，在许多比武大会中取胜。另一方面，皮尔斯·加弗斯顿既影响了洛拉斯·提利尔，也影响了小指头。他有一条毒舌，对每个人都出言讽刺，在比武大会中取胜后，给落马的对手起侮辱性的绰号。我把从历史书上读到的这些内容切分开来，把舌头给了小指头，武艺给了洛拉斯。我认为这样更有趣。此外你不能随意搭配，角色必须忠于自己，有存在的意义和独特的个性，其行为必须源于该角色的性格和背景。也不能复制历史人物，不然就是影射小说了。读影射小说会让你的阅读体验变成猜谜游戏——谁是玛丽莲·梦露，谁是朱迪·加兰——，而不是融入故事，对角色的经历感同身受。
Q：小说的流行与书迷的痴迷分析是否影响了你写书的方式？你是否更少或更多地留下线索，抛出更复杂的烟幕，让幻象和预言变得更模糊，以挑战读者？你有没有收紧时间线以避免前后矛盾？
A：可能有一定影响。我尽量不受太大影响，因为那样不对。我知道讨论版上有很多人在辩论，我尽量不看。帕里斯会定期浏览，如果有什么大事她会告诉我。我还会收到讨论版成员的来信："你能解决我们打赌的问题吗？我们正在争论忧郁的艾迪的事。"所以不管我想不想，我都会看到一些讨论内容。有时我会解决，有时不会，它们就这样放在我的未回复收件箱里。我认为积极参与讨论是个错误。我写的不是互动小说，不会由粉丝投票决定下一幕。所以我还是保持一定距离更好。人们指出矛盾的地方时，我会很感激，尽管看起来可能不显得感激，因为我很恼火：我犯了错，而且逃过了我的美国编辑、英国编辑、文字编辑和校对的重重把关。但我很庆幸能知道这些错误。有时候没法修正，因为书已经出版了。某些情况下则可以修正，并在再版时做一点调整。希望我不要犯太多错，更不能犯影响故事发展的根本性错误。
Q：《冰与火之歌》中有大量历史、族谱和地理细节，你如何记录这些内容？
A：越来越难。大部分只在我头脑里或书里。我有些笔记，网上也有参考。粉丝们在这方面帮了很大的忙，因为 Elio 和 Linda 比我更有条理，他们在 westeros.org 网站上做了一个神奇的"索引"，包括各种书中的信息。我经常参考这个网站。如果我想看看我以前怎么描写瓦兰提斯的，我可以去"索引"看看那里写了什么，或者回过头来翻一遍我写完的三本书，看看我说过什么。你刚才问我有没有什么想重做的。如果我有机会重新开始，也许会更有条理地保存笔记和图表。我以前从来没有这种需要。之前写小说时，一切东西都在我脑子里。当然，我之前的小说都是独立小说，没有哪部原稿超过五百页。而这套书每卷原稿都有一千多页，目前已经有三本，之后还会有更多。丰富的信息量有时让我的脑子有点装不下。所以"索引"很有用。
Q：魔法是奇幻小说的主旋律。在《冰与火之歌》中，魔法呈现得很微妙，而且很多时候在幕后发生。能否说说你对高魔和低魔小说中魔法的使用有何看法？你觉得哪种更适合讲故事？
A：我一般更喜欢低魔。我认为很多差劲奇幻里，魔法是一根橡胶拐杖，它没法成为支柱，反而会在最需要的时候背叛你。我认为使用太多的魔法会使它变得廉价。看看"魔法"这个词就知道——它神秘、奇妙、不可知、无法解释，它应该保持这种状态。如果只用蝙蝠翅膀和处女之血就能得到一把魔剑，那就不是魔法了，而像伪科学——只要把这些东西混在一起，就能达到目的。魔法要有奇妙感，要有危险感。魔法总该有代价。它不能是简单的东西。我在书里写过，魔法是一把没柄的剑。对于使用者，它不仅同样危险，而且极难掌握。

Q：你写了很多成功的短篇和长篇，更喜欢哪种体裁？
A：我都喜欢。我最喜欢的形式是长中篇小说，也就是短篇故事中最长的类型。三万词的《雇佣骑士》就是个例子。这个形式很尴尬，每年很少出版。因为它短到不能单独成书，又长到不适合在杂志或选集中刊登。对科幻或奇幻，这个长度很合适，可以让你建立一个幻想世界，描写足够复杂的情节。跟多数作家一样，我从短篇出道。我认为这对有抱负的作家来说是个很好的策略——从短篇开始，在杂志上积累声誉，了解这一行之后再尝试长篇。我正是这么做的。到了某个阶段，我的想法和故事情节开始变得复杂，复杂到短篇故事装不下。
Q：能描述一下和丽莎·图托合作写《风港》的过程吗？你们俩对情节的贡献同样多，还是有主笔和副笔？
A：最近常有这种主笔和副笔作家的事情。有几家出版社，我就不点名了，特别爱这么干。它通常美名曰合著，资深作家贡献一个想法和名字，书基本是新手作家写。资深作家看了后给些反馈，新手作家再重写。而合著出版时通常资深作家的名字字体大得多。所以如果你看到一本两人合著的书，其中一位是干了五十年的著名专业人士，另一位从未听过，99%是这种书。老实说，我认为这种书是骗人的，它们对所有人都特别有害，除了出版商之外，因为出版商可以赚钱。首先这是欺骗公众。公众买它是为了大作家的名字，他们想读那位大作家的书，但得到的却是新手作家用资深作家想法写的作品。他们管这叫合著，但这只能叫编辑。我在《百变王牌》中和许多作家合作，但我没在他们的故事上冠以我的名字。他们把自己的故事发给我，我读后给出意见。我们讨论了要怎么写，并不意味着这个故事有一半是我的。故事是他们的，我只是编辑，这些资深作家也一样。这对资深作家也有害，使他们声誉受损，声誉是你在这个行当唯一的资产。如果你的名字被与不合格作品联系在一起，甚至是好作品，但不是你的粉丝想要的东西，长远来看对你有害。这对新手作家同样不利。如果书写得好，人们喜欢，只会把它归功于资深作家。他们会说："哦，大佬乔伊和另一个家伙又写了一本好书。"但他们不会去买另一个家伙的作品。所以只有出版商得利。《风港》绝不是这样的，丽莎和我是真正的合著，我们共同完成了所有的工作，我不可能在那本书里找出哪里是我写的，哪里是她写的。我们各自重写了对方的部分。我写了一节发给她，她会重写并把她原来写的发给我，我再重写，就这样来来回回，这是真正的合著。
Q：将《冰与火之歌》改编成电视迷你剧有什么挑战？你是否愿意尝试？
A：首先，我没时间去尝试这样的项目。如果没有人雇我，我也不会这样做。我不会碰运气。如果小说完成后，有电视台想做，而且愿意给足够的时间，我可能会同意。最大的问题是它的复杂性。情节错综复杂，角色成百上千，对电视剧来说太多，必须简化，必须删除一些支线。但怎么删呢？故事线都交织在一起，抽掉一根线，整件毛衣就散架了。此外还有预算问题。我在电视剧组工作过，预算总是有限的。像《指环王》这样的高预算电影可以拿到一亿美金，而两小时的迷你剧可能只有五百万。五百万和一亿能做的事有天壤之别。
Q：谈谈《夜行者》电影改编的经历吧，你会不会再把自己的作品拿出来制作影视？
A：对我来说，好莱坞改编《夜行者》的经历只有卖出版权，收到支票，兑现支票，还清债务。从这些方面来说，这次经历棒极了。我完全没参与《夜行者》，但它在我事业的关键时刻出现了，所以我一直很感激。财务状况是职业作家最棘手的问题之一，因为收入太不稳定。我的小说《末日狂歌》拿到了六位数的预付款，这本该是我的突破性作品，会成为畅销书。出版商也在背后大力宣传，他们都看好这本书。我写作花了一年，所以这一年我赚了十万美金。年轻天真的我犯了错，我说："我现在一年赚十万！"第二年我啥都没完成，所以变成了每年赚五万，但我却已经像每年赚十万一样花钱了：买了新房子和新车，做了各种各样的事。而当《末日狂歌》问世后，却成了商业灾难。这是我写过的销量最差的书，从出版商那里拿到的版税比预付款少得多。而我发现自己的下一本书也卖不出去。我只能靠信用卡过活。《夜行者》在这时出现了，真是天赐良机。我和它没有任何关系，但那张支票确实很有用。

Q：你是如何参与小说封面艺术的？
A：基本没有。我的合同中写了封面咨询，通常他们会问我的意见，给我看草图和最终的画稿，我提出意见。但他们不一定会听。他们说，“谢谢你的意见”，然后做他们想做的事。
Q：你会建议画某个场景吗？
A：如果他们要求，我确实会建议。更多时候他们会自己选。我只提供建议，不做决定。
Q：你觉得这个行业最好和最差的地方是什么？
A：世界科幻大会是最好的事情之一。我每年都参加，与朋友见面。“幻迷都是一家人”是个老套说法，但也有一定道理。有些人我打 70 年代初就认识了，可能一年只见一次，但这种关系非常重要。如今我不可能错过任何一次世界科幻大会，除非因为什么原因不得不这么做。科幻圈有种独特现象，作家不仅与专业同行有深入互动，与读者也一样。主流作家没有这种习惯，海明威不会像这样与他的粉丝和读者相聚，约翰•厄普代克也不会。昨晚他们给今年去世的 R.A.拉弗蒂颁奖，引用了他的一句话：“写短篇小说就像在大峡谷里扔玫瑰花瓣，倾听它们相碰的声音。”这句话很精彩，但其实不适用于科幻小说，因为你可以听到它们相碰的声音。在科幻大会上，人们会向你走来，告诉你“我喜欢你的故事”，告诉你“你写得一团糟，彻底错了。”因为粉丝亚文化，科幻作家扔掉的玫瑰花瓣的确会发出声音。而主流文学和许多其他类型文学都没有。在主流文学界，你出书后，能拿到支票，可能收到一些粉丝的邮件，但多数情况下，就像把它扔进了井里——不如拉弗蒂描绘得那么有诗意。这是这个行业最好的事情。最坏的呢？也许因为我老了，但我开始看到这个圈子有些变化。这个圈子仍然很好，比很多圈子更好，但不如 70 年代了。现在的年轻作家很不容易。我很庆幸自己入行早。如今所有出版公司都属于跨国集团，一切向钱看，只关心统计数据。三十年前，它们是由家族公司经营的，更关心文学。这就是这个行业最糟糕的地方。我认为这种趋势不会逆转，只会继续：出版业的好莱坞化。
Q：写作之余，你有什么爱好？
A：读书，我贪婪地阅读。我收集 54 毫米的骑士锡兵，有很多陈列品，对这个也挺痴迷。我还跟朋友们跑团，跟很多《百变王牌》帮的人玩 GURPS。
Q：你如何平衡对一个角色的同情心和角色的反派行为？你是否惊讶地发现，有些粉丝即使看了 POV 后，仍然认为某些角色是反派人渣，而另一批粉丝则极力为他们辩护？
A：不，我很高兴发现粉丝这样争论，这说明我做对了，角色成了真实的人。你只需在这个大厅里和人们谈谈政治，就会发现大家对小布什和萨达姆有各种各样的观点。有些人为他们辩护，有些人说他们是最可怕的恶棍，有些人介于两者之间。真实的人就是这么看待真实的人物。这不是动画片，没有人拥护索伦，因为他是黑魔王，是邪恶的化身。我宁愿先把我的角色定义为人类，然后让读者去争论什么是善恶。
Q：你每天花多少时间写作和修改？
A：还不够。没有定数。我通常睡得很晚，所以九点左右才起床。帕里斯给我煮好咖啡，我走到街对面的办公室，打开电脑，检查电子邮件，喝几杯咖啡。我通常十点开始工作，有时是十点半。我先读前一章和要写的角色的上一章。有时我会开始修改，有时我就会气急败坏地说：“啊，全是废话，根本没用。我昨天做的一切都白费了。”有时我会继续写，而这时也有各种各样的情况。好的日子，我会沉浸到世界里，场景和角色都活过来，等我抬头时，窗外已经漆黑，咖啡已经冰凉，一整天不知道去了哪里。但好日子不是每天都有。差的日子，我拼尽全力，却没啥进展，只能摊开手说“我得去银行了”，或者“也许有新邮件，我来看看”，还有“天哪，粉丝们的未回邮件已经有七百封了，我最好先回复五十封。”
Q：你有固定的时间表，还是一有灵感就写？
A：只要进展顺利我就会写。我很少在五六点前离开电脑，但差的日子我会提前结束。或者去上网，或者检查我的 eBay 竞拍。好的日子我往往忽略这些事情。

Q：现在奇幻小说作者太多，如果你遇到一本有新想法的书，而你已经在写了，你会放弃或修改这个想法吗？

A：不会，点子是好东西，但它被高估了。不存在新故事。我现在的点子比我一辈子能用到的都多。科幻大会上，有时想当作家的人会找我说，“我有一个伟大的想法，可以把它给你，你把它写出来，我们分享收益。”太天真，“写出来”是 99%的工作。在幻想领域里，重合的想法数量多到无需担心。你有原创想法当然好，但做到这一点越来越难。H.G.威尔斯能做到第一个写时空旅行故事，之后就没人能做到了。每个作家都是在前辈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我也一样。既然我们用的都是同样的材料，我的砖头可能时不时看起来像别人的砖头，这是不可避免的。但最重要的是，当你完成后，房子有多漂亮？

Q：你见过的最离谱的粉丝来信或行为是什么？

A：那是我事业刚起步时，我收到了一封非常令人不安的信。我的第一部小说《光逝》的故事发生在银河系边缘一个叫沃罗恩的星球上。这封信是一个女人用英文写的，她生活在马来西亚或者新加坡。这封信很长，非常聪明，对这本书赞不绝口，说它优美而有诗意，人物栩栩如生。前三页让我很开心，第四页就很奇怪了。她说我搞错了一件事，某个死了的人物其实没死。她能看出来，因为这本书太真实了，我一定是收到了来自沃罗恩星球的灵力——就像真的有这颗星一样——但我写那一段时一定受了静电干扰，因为她知道这个角色不可能真死了。所以我搞错了。这是封奇怪的信。我现在还经常收到请求我不要死的信，不要跑到公共汽车前面之类，我也觉得奇怪。他们这么关心我的健康倒是不错。有些人想知道万一我真死了，我把这套书留给谁。

Q：没有人选吧？

A：对，不会给任何人。但他们还是继续为我的健康祈祷。

Q：你觉得你还会回到好莱坞吗？

A：永远不要说永不。我可能会。应该不会跟以前一样，不过我可能会写个剧本，如果有合适的项目。但这要等好些年了，我必须先完成自己的奇幻系列，这是最优先的。我不能再抽出时间来写剧本了。

Q：你会不会考虑动画？

A：当然，我喜欢动画。不过也难说。几年前我买了一部动画版《三国演义》，这是中国伟大的史诗，最早的共享世界之一。它发生在几百年前，几百个英雄在中世纪的中国。侵略和战争，争夺权力。这是一部中国文学的伟大史诗，是他们的《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伟大的英雄小说，里面有好些伟大的英雄人物。写得很好。我买了动画版，觉得会很有趣。事实上相当不错， 但它有大幅删减，而且半途就结束了：“还有很多场战役，英雄们又征战了很多年，最终这个家伙成为赢家。”我看了两个小时，结果看到这句话，挺恼火的。

Q：你如何看待出版公司将共享宇宙作为营销方案？

A：我反对。先申明一下共享世界和共享宇宙的区别，这是两码事。前者就像我做的《百变王牌》或《盗贼世界》，是由一群作家共同创造的，他们共同拥有，各自的份额取决于你的贡献大小，就像一个集体企业。而共享宇宙是一个著名作家有一个宇宙， 比方说，巨蜗星球，他写了很多“巨蜗星球”系列的畅销书，现在他要让其他人用这个名号写作，所以雇了一些写手，但后者没有版权，只是被雇来的。有时候作家都已经去世了。共享宇宙是用来赚钱的，我不觉得对作家有什么好处。

Q：你最喜欢写哪部小说，哪部小说是你个人最喜欢的，为什么？

A：我猜《冰与火之歌》一旦完成，将是我自己最喜欢的作品。但它还没有完成，所以我无法评价。就像那个女人说的，我“搞错”的可能性总是存在。如果我搞砸了，那它就不是我最喜欢的作品了。在我完成的作品中，《热夜之梦》是我最喜欢的，也是最成功的，我 1982 年的吸血鬼蒸汽船小说。

Q：也是写起来最愉快的？
A：对，我喜欢研究汽船时代。而阿布纳·马什写起来非常有趣，这一点上他很像提利昂。让角色演好自己，这个过程很愉快。阿布纳是个有趣的人，语言也很独特。
Q：跟我们说说你生活中最关心的一些人吧。
A：这是个大问题。生活中有很多我关心的人，许多人现在就在这里，在世界科幻大会会场。帕里斯当然是最重要的。我们 1975 年认识，1981 年搬到一起。她太了不起了，帮助我保持理智，每天早上都会煮著名的魔力咖啡，让我得以思路清晰。她是我的爱人和伴侣。
Q：如果你能发射一个时间胶囊上太空，你会放哪些物品？
A：如果空间足够，我会放上我的全部作品，毕竟所有作家都梦想文学上的不朽，然后是我收藏的骑士模型，因为这些作品本身就是杰出的艺术品，应该保存给外星人。

02.10

珊莎的记忆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24
Q：珊莎认为猎狗吻了她，但实际上没有。
A：不自洽并不意味着是错误。有些是故意的。这里是为了表示叙述者的不可靠性，自个琢磨吧。

卷四初稿　https://www.facebook.com/photo.php?fbid=10163604835320500
编辑表示，已经收到了前 400 页初稿，预期卷四可以在 2003 年 4 月 1 日出版。
初稿中前 276 页是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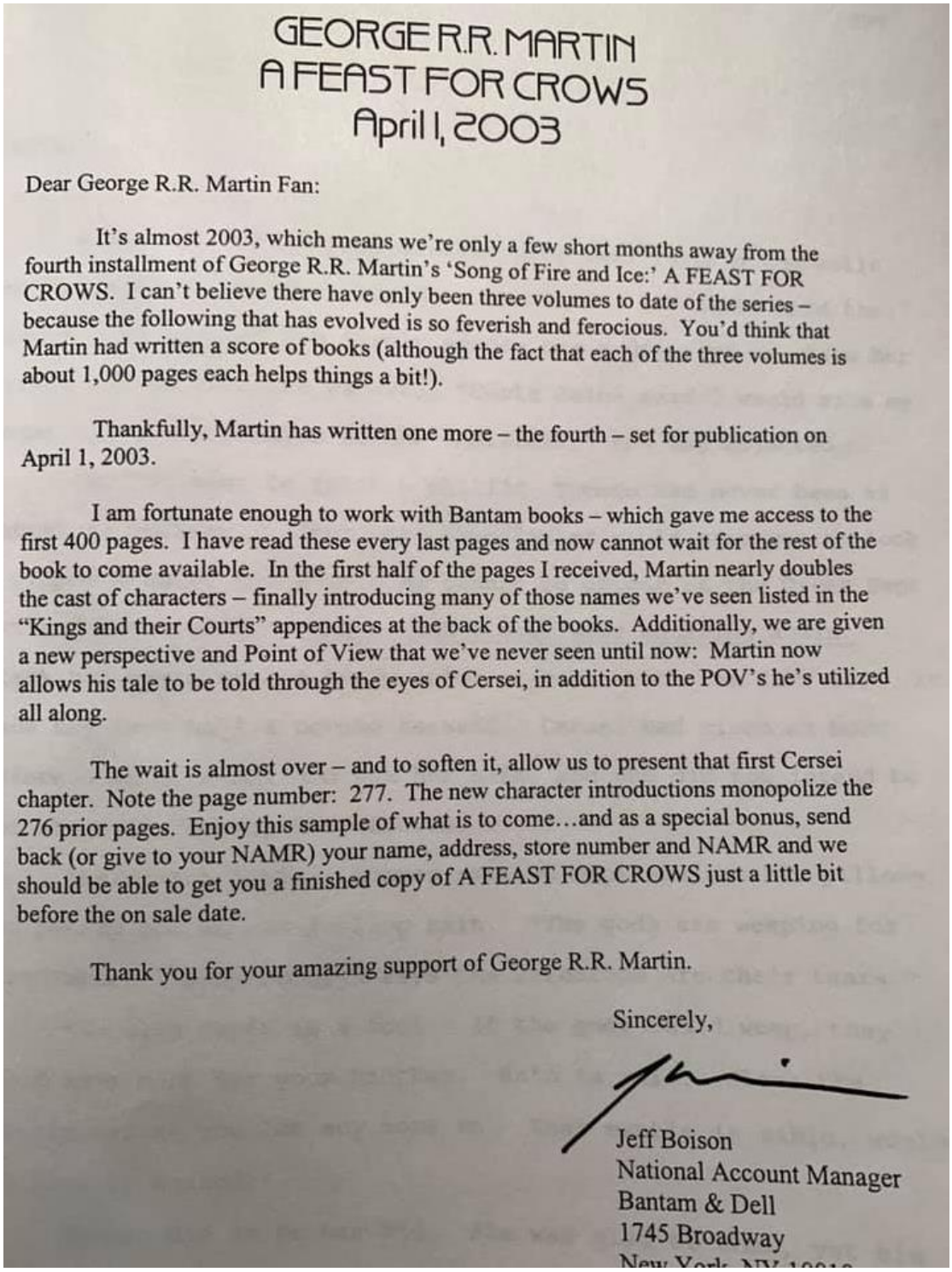

GEORGE R.R. MARTIN
A FEAST FOR CROWS
April 1, 2003

Dear George R.R. Martin Fan:

It's almost 2003, which means we're only a few short months away from the fourth installment of George R.R. Martin's 'Song of Fire and Ice:' A FEAST FOR CROWS. I can't believe there have only been three volumes to date of the series – because the following that has evolved is so feverish and ferocious. You'd think that Martin had written a score of books (although the fact that each of the three volumes is about 1,000 pages each helps things a bit!).

Thankfully, Martin has written one more – the fourth – set for publication on April 1, 2003.

I am fortunate enough to work with Bantam books – which gave me access to the first 400 pages. I have read these every last pages and now cannot wait for the rest of the book to come available.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pages I received, Martin nearly doubles the cast of characters – finally introducing many of those names we've seen listed in the "Kings and their Courts" appendices at the back of the books. Additionally, we are given a new perspective and Point of View that we've never seen until now: Martin now allows his tale to be told through the eyes of Cersei, in addition to the POV's he's utilized all along.

The wait is almost over – and to soften it, allow us to present that first Cersei chapter. Note the page number: 277. The new character introductions monopolize the 276 prior pages. Enjoy this sample of what is to come…and as a special bonus, send back (or give to your NAMR) your name, address, store number and NAMR and we should be able to get you a finished copy of A FEAST FOR CROWS just a little bit before the on sale date.

Thank you for your amazing support of George R.R. Martin.

Sincerely,

Jeff Boison
National Account Manager
Bantam & Dell
1745 Broadway
New York, NY

02.11

制造瓦雷利亚钢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25

Q：瓦雷利亚钢和魔戒中的秘银不同，材料本身没有特别，打造的过程采用特别的工艺与魔法，才变得特殊。对吗？

A：对，所以你不能开采瓦雷利亚钢（其实也不能开采钢），它不是天然材料，你只能制造它。现实中最接近的是大马士革钢，但瓦雷利亚钢是一种幻想金属，有魔法的特性，得用魔

法打造。

伊班和盔甲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26
Q：伊班有没有主要城市？是封建制度么？有国王和军队吗？他们的士兵是什么样？有没有参加过维斯特洛的战争？
A：主要城市是伊班港。伊班离维斯特洛有点远所以没法参战。他们在东边的大陆上有殖民地，但大部分人仍旧生活在那个寒冷多山，和冰岛差不多大的那座岛上(还有好几个小岛)。如果把维斯特洛看做英格兰的话，那么伊班岛大概就在芬兰的那块位置。颤抖海上有许多鲸鱼，所以很多伊班人捕鲸为生。他们吃鲸脂，用鲸油照明。故事应该不会发展到那儿。
Q：维斯特洛之外，还有多恩人都常用青铜盔甲。他们的冶金技术是咋回事？用钢铁造武器，却用铜作盔甲。
A：多恩经常用铜，但主要是用于装饰。它在太阳下金光闪闪，像金一样漂亮，但便宜得多。
Q：铜甲兵肯定打不过铁甲兵。
A：多恩的战斗方式和其他地方不同。萨拉丁的部队就是轻装便甲与狮心王理查德的十字军战斗的，但仍然打得很好。
Q：我觉得丹妮会往东到达亚夏和阴影之地，然后从西边入侵维斯特洛。不知道亚夏有没有龙。
A：这类答案得到今后的书里找了。

2003

03.1

看到亚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0
Q：我们在卷四看到亚夏/阴影之地的机会如何？
A：渺茫。

03.2

《海怪之臂》纠误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3
我最近收到了《海怪之臂》的预览版，它是卷四序幕的选段。我发现了一个尴尬的错误，之前居然一直没看出来。维克塔利昂的章节里两人提到了波顿夫人，其实应该是葛洛佛夫人。这完全是我的错，校对不可能查得出来。我应该先让你们(westeros 运营者)读一下的……请在论坛等处公布这个错误吧。让大家知道我已经注意到错了，很抱歉。

Boskone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8
Q：龙石岛上的圣堂属于谁？
A：史坦尼斯。城堡的主人拥有领地内圣堂的主权。
Q：为什么史坦尼斯明知琼恩·艾林被杀后劳勃也有危险，却还在龙石岛坐等？
A：他的实力还不够，和劳勃关系也不好。所以他大概没想到劳勃面临的威胁。
Q：卷四进度如何？
A：还要很久。是分 POV 写的，丹妮差不多写完了，提利昂也快了。长城的故事还差一些。

03.4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4
Q：小指头最后能活下来吗？
A：这种事情我不能在邮件上说，继续读就好了。
Q：历史上有没有哪位布兰登·史塔克到过阴影旁的亚夏？
A：没有。
Q：异鬼是纯邪恶的吗？还是有其他的动机？
A：继续读吧。
Q：小指头对珊莎动心是因为她真的长得漂亮还是因为她是凯特的女儿。
A：都有。

角色命名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5
Q：你是怎么给角色命名的？
A：我编的。很多是真实的名字变形，比如艾德来自爱德华。我尽量让它们的发音听起来不别扭，不好解释…也不好编。
Q：我觉得名字中有力量。不是奇幻里说的掌握了真名就能控制对方，而是在语言学上。它能激起对角色的情感，比长达一页的赘述能更好地描绘一个角色。
A：我同意，你应该读读杰克·万斯，他角色取名非常出色，托尔金也很棒。
Q：你命名时有没有考虑到激发读者的感情？
A：有。
Q：你能不能给你的一个角色取名巴尔，以纪念我的论坛 ID？
A：想得美。

错误的春天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7
Q：错误的春天发生在什么时候？
A：资料不在手边，记得是劳勃起义的一两年前。

03.6

女野人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8
Q：看到曼斯·雷德妻子妲娜生孩子那段我感觉有点不对。考虑到今后你可能还要写生产的片段，所以在这里跟你说一下。
躺在床上生产是近代西方的方式。我作为三个孩子的母亲——其中两次没有医疗辅助，一次在家——可以告诉你，没有医疗辅助的妇女生产时不会被动地躺着！她们会走来走去，摇摆身体，停不下来。他们呻吟、嚎叫、摇晃、踱步、蹲下。他们生产的时候是蹲着的，或者四肢着地，可以自己接住出生的婴儿。Sheila Kitzinger 的《Rediscovering Birth》就阐述了人类史上不同文化的生产方式。
作为战士的女野人生产是不会乖乖躺着！她们主动，坚强，在迎接新生命时充满了力量。
A：明白了。如果我还要写到生产的片段会读一下你推荐的书。
但我要辩解一点的是，妲娜并不是一个女战士。野人很好战，但成为战士对他们的女性而言是权利而非义务。耶哥蕊特和狗头哈犸是女战士，但妲娜和瓦迩不是。
此外，虽说我没写细节，妲娜的生产显然不正常：她死于难产。维斯特洛的生产比中世纪要安全一些，因为维斯特洛有学士，比中世纪那些所谓的理发师兼外科医生要好得多…但母婴

死亡率以现代标准来看依旧高得惊人。何况野人没有学士，也没有别的奇幻里的治疗魔法。妲娜在临盆时甚至连产婆都没有。大概产婆都被身边的战事吓跑了。只有瓦迩陪在身边。不过我还是要说，如果我要再写一次生产过程的话，我一定会考虑你的意见。
Q：如果你有关于生产或哺乳的问题，尽可以问我。
A：谢谢帮助…这个问题可能会超出你的经验之外。在中世纪背景下，如果一个婴儿身边既没有母亲也没有乳母，那么他最好喝哪种奶呢？牛奶？羊奶？马奶？能不能加点什么提高奶的营养，让它能更好地代替母乳？婴儿几岁才能吃固体食物，在没有嘉宝婴儿食品的年代又该吃什么？我知道不能吃蜂蜜，但我不知道该吃什么。麦片粥？芜菁糊？炖菜？炖水果似乎可行，但长城没什么新鲜菜，而且冬天就要来了。(译注：羊奶出现在卷四情节中。)

史塔克一家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9
Q：奈德·史塔克有没有叔叔姑姑？
A：没有。
Q：像史塔克这种大家族应该跟三代旁系之类都有联系的，按说像佛雷和兰尼斯特一样，史塔克应该远不止出场的七个人。
A：北方应该有些旁系远亲，最有可能在白港和荒冢屯。

冰原狼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0
Q：冰原狼能跟普通的狼交配繁殖么？
A：应该行。毕竟狼和狗都能配种，吉娃娃和大丹也一样。

03.7

弑君者的人质价值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1
Q：如果弑君者仍被囚奔流城，而红色婚礼照旧进行。黑鱼能用弑君者当筹码吗？
A："如果"很难回答，没人知道真正的答案。泰温似乎不怎么会被人质要挟，但詹姆是特别的。
Q：洛拉斯是在公平决斗中杀了埃蒙和罗拔吗？
A：应该是在狂怒中。不是正式的对决。

灰虫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7
Q：我们在准备画灰虫子的游戏卡，想尽量画得准确。书里没什么对他外貌的描写。他的种族或外貌今后在书中会起作用吗？
A：现在计划里灰虫子的种族和个人历史都无关紧要，虽说以后也许会改主意。缪斯有时就是这么调皮。
Q：如果重要的话，能描述下他的外貌吗？无关紧要的话我们就自己想着画了。
A：灰虫子差不多快三十岁。作为阉人，他的脸光滑无毛。作为战士，他的身材健壮，但还不至于是健身者那种体格。他有些敦实，中等身材，短褐发。无垢者要求清洁，所以他的制服和装备朴实而整洁。脸色严肃，近乎冷峻，无垢者没什么表情。
新书中他的青铜盔上有三根尖刺，从前往后越来越短，表明他是军官。一根尖刺表示普通士兵。他身着衬垫束腰外衣，装备有一把短剑和三支长矛。

03.8

《誓言骑士》出版

Gamepro 采访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13
Q：创作《雇佣骑士》的理由是？
A：罗伯特·西尔弗伯格某天打电话告诉我，他在准备一本叫《传奇》的小说集。这个选集将是个全明星豪华阵容，收录奇幻大师基于他们作品世界观写的短篇。我被邀请了，入选全明星队的诱惑可无法抗拒，我自然跳起来接受了。
我必须在冰火的世界里写个故事。书还没写完，为了不剧透，只能写前传了。有不少人可写，我最终决定为一个年轻人写一系列故事，覆盖他的一生。我爱写比武大会，希望能再详细地从另一个角度写一场比武大会。于是事就成了。
Q：能剧透一下《群鸦的盛宴》么？
A：会有很多新 POV。我原本写了 250 页的序幕，现在认为它不适合作为序幕：读者看到一本书开头 250 页没一个喜欢的老角色，这可行不通。而我也不会把它们删了，这些故事仍将发展。所以我会把序幕里的角色都变成新的 POV，拆散分配到整本书中。(译注：这就是卷四卷五中“先知”、“侍卫队长”、“海怪之女”等章节标题的来历。从《海怪之臂》能看出，它们本来是序幕的小标题。)
最开始时，序幕只有一章：选王会上的湿发伊伦。但故事在拓展，得写出选王会的由来。最后我从三个视角描写了选王会。多恩的情况也类似。我反复斟酌这些事情，这是卷四难写的原因之一。本来我没想让他们当 POV 的，他们都是序幕角色。但他们是必要的：在多恩和铁群岛发生的事情将影响这本书，而我想不出任何合乎逻辑地把珊莎送到多恩或把布兰送到铁群岛的办法。

布莱伍德的信仰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2
可将他们纹章里的这颗树改成鱼梁木，画成黑色盾形背景中的一根白树。毕竟布莱伍德是南方少数信奉旧神的家族之一。(译注：参看 00.6 马丁如是说，家族与纹章。第一版布莱伍德纹章是四只渡鸦和黑藤边，第二版布莱伍德纹章是树和群鸦。从布莱伍德/Blackwood 这名字来看，之前马丁想法里这棵树很可能是黑色的。)

布莱伍德与布雷肯的世仇和货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3
Q：布莱伍德跟布雷肯是世仇？
A：宿怨可上溯到英雄纪元，两家都当过河间王。信仰也不同。布雷肯信奉新神，而布莱伍德依旧崇拜旧神。
Q：看了你网站上出硬币周边的消息，希望能成功。有个 sepp 的币种看着很有意思，不过我问了做硬币的 Shirepost.com，他说这个是他自己想的，还没达成一致意见。
A：我不太喜欢他造的 sepp 这词，我们同意管它叫铜星。既然金龙和银鹿都得名于正面图案，这个也不例外。
他一开始造了铜分币，但做出来感觉对一分钱而言太大太重了。此外仔细想想，要是金银铜各自都只有一个币种，那币制与历史上相比就太简单了。
Q：奇数进制的币制系统比较奇怪，不过模仿英国历史上复杂的币制系统是对的，比简单的十进制生动多了。
A：对，也更像中世纪。此外我想到维斯特洛的币制应该比英国中世纪币制更复杂，毕竟七国曾经是七个王国，每个国王都会自己铸币。所以敬请期待今后书里的铜板、三铜分、铜星和铜麦。(译注：三铜分/三便士只在卷三出现过，即地名三钱林；铜板/半便士和铜星偶见；铜麦出现最多，常被引申指代细微之物，for half a groat 是瑟曦的口头禅，中译本多用意译，

有时译作便士。按半官方资料，1 铜星=2 铜麦=8 铜分=16 铜板。)

银鹿的起源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7173-westeros-coin-silver-stags/&do=findComment&comment=8536979
在与 Shire Post 讨论硬币周边时，大家提出某些在伊耿征服之前各地通行的币种可以被坦格利安王朝沿用，成为七大王国的通行货币。比如曾在风暴地通行的银鹿，还有源自谷地的银月。马丁采用了这个点子。

多伦多朗读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world-s-biggest-bookstore-affc-reading-spoilers-t1464.html
Q：提利昂能活到最后吗？
A：我不作承诺，任何角色在任何一页都可能死。此外，没人比弑亲者更受诅咒。
Q：会有幸福的结局么？
A：结局有苦有甜，它的基调将类似《魔戒》或我其它一些作品的结局。《魔戒》里有些人有幸福的结局，但弗罗多例外。

Tor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90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9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93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95
维斯特洛不在南半球。不要再问距离和旅行时间了。用长城长度作比例尺来测距是无效的。
POV 太多了，得杀掉一些。
小指头、瓦里斯、霍兰·黎德等知道得太多的人永远不会是 POV。
布兰登和小指头决斗应该在赫伦堡比武之后。
全系列完成后，不会做大修订，只会改一些不自洽的细节。
忘了细节怎么办？瑞典有个叫 Elio 的人，他知道所有细节，比我还清楚。直接问他就好。写书时会找他查错。
Q：有没有把书的结局写出来以防万一？
A：没有，都在脑子里。要是我死了，你们就倒大霉了。
最初是打算一直沿用卷一的 POV 的，然后意识到需要展示史坦尼斯在做什么。但不想用史坦尼斯的 POV，于是戴佛斯成了第一个新加的 POV。
在写《魔龙的狂舞》的闪回部分时，意识到没法跳过弥赛菈的加冕与多恩的反应等事件。五年内发生了太多没法跳过的重要事件，所以五年空档被取消了。(译注：马丁在本次大会上朗读了拥女王者一章的初稿，见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prologue-iii-daenerys-i-spoilers-for-affc-adwd-t3021.html)
卷四不会有瑞肯，他还不够大。
一开始就准备让詹姆成为重要角色，但没料到会让他当 POV。

Torcon 演讲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14
三十年前，多伦多第二次举办世界科幻大会，巧的是，这也是我第二次参加世界科幻大会。当时我住在芝加哥，作为 VISTA 的志愿者与贫困作斗争，同时在周末主持国际象棋比赛，晚上则写故事以补充我在 VISTA 拿到的每周 50 美元的收入。即使有三份工作，我也买不起机票。幸运的是，亚历克斯和菲利斯·爱森斯坦让我搭车。虽然作为专业作家，我可以把交

通费食宿费等所有开支用于抵税，但这次会议仍然使我的预算紧张。根据我 1973 年的报税单，一共花了 130.03 美元。

已故的、伟大的罗伯特·布洛克是那次世界科幻大会的特邀嘉宾，正如他在 1948 年第一次多伦多世界科幻大会上也是特邀嘉宾。布洛克在雨果奖宴会上发表了他的演讲。如今我们在舞台上颁发雨果奖，这是开创性的 Big Mac，即 1976 年堪萨斯城世界科幻大会的发明。此前，颁奖礼总是宴会，特邀嘉宾——当时只有两位，一位职业人员加一位粉丝——在发放火箭奖杯之前发表演讲。演讲和颁奖结合在一起，使每届大会都具有如今的世界科幻大会不再拥有的中心。

另一方面，罗伯特·布洛克和他之前的嘉宾们也不得不面对哗哗作响的盘子和呻吟的肚子，以及迫不及待想知道谁赢得了雨果奖的观众。我自己做过很多演讲，知道当你在火焰冰淇淋之后、保龄球状奖杯之前发言时，最好简短幽默。我记得布洛克就是这么做的。

但我不会这么做。即使在三十年后，《惊魂记》的作者依旧难以模仿。他有一种得天独厚的幽默，面无表情的表达，以及对喜剧时机的完美把握。他有点像鲍勃·霍普、阿尔弗雷德·希区柯克和康妮·威利斯的结合，尽管他拿着烟嘴，而不是穿彼得潘领裙。此外，如果你试图讲得风趣，却没人笑……好吧，生活中还有其他事更令人痛苦，比如根管治疗、美国科幻作协会议、听威廉·夏特纳唱《火箭人》，可是……

我也不打算说什么“粉丝就是 Slan”。(译注：Slan 为范沃格特 1940 年发表的著名科幻，描写一个智力超凡的群体遭受迫害。此后 Fans are slans 成为科幻粉圈用于自喻的口号。)没错，我爱粉丝，我就是粉丝。毫无疑问，我们是一群有趣的家伙，但我们并不比其他人更优越，我们不是地球的最后希望。“你们是将带领我们走向星空的人。”我曾听到有演讲者这么说。星云奖宴会上也有同样的演讲，只不过演讲人是艾略特·罗斯瓦特。“你是特别的！你独一无二！没人像你这样伟大，没人真正知道发生了什么，没人有你这么惊人的洞察力！”为我们欢呼吧！这种演讲适合所有场合，我相信别克经销商、标本剥制师和世界木匠协会在他们开会时也喜欢听到这种演讲。但我今天不会讲这个。

我也不打算谈论这个领域的现状。事实上，我对这个领域的现状不甚了解。没人知道，也许只有查理·布朗知道，但他不会说。这个领域已经变得太大。加德纳·多佐伊斯和大卫·哈特威尔可以对短篇小说的现状发表一些权威意见，但即使他们也不可能阅读所有新出版的长篇小说，而长篇多年来一直是科幻和奇幻的核心。如果你想了解这个领域的现状，可以去参加一些专题讨论会，你会听到很多聪明人谈论他们目前在从事这个领域的某个方面。等你听得够多，可能眼前就会有一些图景。就该领域的现状而言，我们都是试图描述大象的盲人。相反，我决定谈谈这个世界上我无疑最有发言权的主题：我。

毕竟，这里没有橡皮鸡(译注：俚语 rubber chicken 用于形容单调乏味的应酬政治演讲，因为这类演讲上提供的食物通常味同嚼蜡。)和火焰冰淇淋，今天下午我也不会发放任何火箭奖杯……当然也拿不到，真可惜。也许你们中某些人误打误撞地来到这里，想找游戏室或关于吸血鬼猎人巴菲的小组讨论，但我必须假设，大多数人来这里，是因为你们读过我的作品。然而我不想谈论我的作品，至少不会在这里。已经访问过新书展的人知道，我刚在 Subterranean 出版社出了一本庞大的作品回顾集《梦歌》，它收录了五十万词我的作品，包括科幻、奇幻、恐怖小说，还有内容丰富的点评：开始写作每种的流派的时间和缘由，斯科特·菲茨杰拉德、J.R.R.托尔金、斯坦·李和加德纳·福克斯对我的文学影响，我怎么想到写这个故事的，那个故事的灵感是什么，另一个故事来自哪里。种种故事背后的故事都谈到了，大家有兴趣尽可去读，这里就不再赘言。

我想谈的是我笔下所有故事的发源地，从机械战士加兹到《冰与火之歌》，它们都源自新泽西的贝永市。(译注：机械战士加兹是马丁高中时给同人志写的三篇小说，见《梦歌·四色粉丝小子》)

有些人没去过那里，我想你们中的大多数人都没去过。贝永是一个半岛，离纽约市如此之近，几乎是纽约的一部分。东边与布鲁克林隔着纽约湾相望；东北方是曼哈顿；南边则是史泰登岛，隔着范库尔水道。

在殖民地时期，纽约和新泽西都宣称拥有史泰登岛，该岛离贝永比曼哈顿近得多。这个问题最终通过绕岛的赛船比赛得以解决。纽约赢了，而新泽西至今仍耿耿于怀。和意大利一样，贝永像只靴子，不过贝永的靴子看起来好像是为内翻足订做的。这个城市有三英里长，最宽的地方有一英里，就在脚底。

1948 年 9 月 20 日，我在贝永医院出生。我的父母都在贝永出生长大，再往上一辈的四位里有三位是贝永人。尽管就在纽约边上，但贝永在当时甚至现在都不是一个卫星城，它是一个独立的城市……一个独立的世界，真的。你可以在宽街的商店里买到你需要的任何东西，在勾路可以找到各种工作，海军基地更多。几代人在此出生、成长、上学、工作、结婚、生育、分家、老去与死亡，一切都发生在这三平方英里的小城内。

贝永是一个人口密集的工业城市，大约有七万人。二战期间，贝永曾是全国最大的炼油中心。二战中许多富有传奇色彩的战列舰和驱逐舰都是在贝永的海军基地和干船坞中装配好，然后开去打东条和希特勒。这是个工人阶级的城市。

一个世纪以前，这个城市很不一样。十九世纪初，贝永是个小农和渔民的社区，以牡蛎闻名。由于海湾环绕，它在内战后成为游艇和船舶制造中心，以及富豪的度假胜地。纽约人会乘坐蒸汽渡轮穿过海湾，或将他们的游艇驶入范库尔水道，下榻拉图雷特酒店，那是个维多利亚风格的巨型度假酒店。拉图雷特酒店被古老的橡树和绵延的草坪包围，提供精美的餐饮、钓鱼、帆船、槌球，以及对岸史泰登岛的壮丽荒野景色。

当然，那都是在我出生之前的事了……不过我母亲还记得拉图雷特酒店。她出生于 1918 年，在三街和四街之间的吾主大道上的一所房子里长大。(译注：年份有误。根据人口普查记录和墓碑，马丁母亲生于 1917 年 9 月 17 日。)她还是个女孩时，贝永作为时尚度假胜地的日子早已过去，但拉图雷特酒店仍然矗立在吾主大道街尾的水边，被木板封死的门窗已经朽烂。对我母亲和她的兄弟姐妹来说，它是间鬼屋。他们比胆量时，会去敲打它封死的门。男孩们则向这个维多利亚式古老怪胎的窗户扔石头。我母亲说，当时它周围全是树林，过了三街只有几栋房子。

我童年时的贝永已经大变样了。没有树林也没有鬼屋，倒是有很多披萨店。全世界最好的披萨来自贝永。20 世纪 50 年代时，这个城市主要是蓝领阶层，绝大多数是天主教徒。我们有爱尔兰天主教徒、意大利天主教徒和波兰天主教徒。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教堂，自己的学校，并在自己的节日为自己的圣人举办游行。我同时参加两个阵营，因为我父亲有一半意大利血统，母亲有一半爱尔兰血统。

虽然我父母都不信教，但他们每周日都送我们去做弥撒，尽管自己从不去。我们去的是圣安德鲁教堂，位于四街的爱尔兰天主教堂。

我们当然会去，毕竟我母亲是个布雷迪。

玛格丽特是十一个孩子中最小的。她父亲托马斯·布雷迪是詹姆斯·布雷迪的儿子，他于 1854 年从爱尔兰米斯郡的奥德卡斯尔镇移民到美国，追随他的兄弟和表兄弟的脚步。(译注：1845-52 年爱尔兰大饥荒，许多人移民美国。)这些布雷迪中的许多人都在贝永定居，与其他爱尔兰人结婚生子，开始做生意，并且做得非常好。有个人经营着贝永最大的煤炭和冰块公司。另一个人建造了该市的第一座砖砌建筑布雷迪厅，一个为爱尔兰工人服务的酒馆和舞厅。政治会议也在布雷迪厅举行。布雷迪曾担任县卫生专员、警长和贝永市长，并且是圣安德鲁教区的重要成员。

我的外曾祖父詹姆斯·布雷迪也很成功。做了几年工人后，他于 1872 年成立了一家建筑材公司，经营碎石、混凝土、石膏和木材。在南北战争和大萧条之间，贝永一直在大兴土木，

因此公司蒸蒸日上，尽管詹姆斯在一次建筑事故中失明。
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的道路上用马车运输建材很慢，有时还很难。由于贝永是个半岛，通过水路运输木材、混凝土和砾石往往更简单，也更便宜，因此詹姆斯在范库尔水道上买了块地，靠近已停业的拉图雷特酒店，为公司建了一个私人码头。詹姆斯的办公室就在码头上，根据家族传说，他坐在办公室里听到驳船卸货的声音，马上就知道货物是否足秤。
儿子们跟着他做起了生意，公司后来被称为詹姆斯·布雷迪之子。家族不断兴旺发达，尽管比不上洛克菲勒，在贝永市也算顶层了。1907 年詹姆斯去世后，我的外祖父托马斯和他的兄弟们接管了詹姆斯·布雷迪之子公司，公司继续欣欣向荣。从世纪之交到一战期间，他们属于贝永最杰出、最成功的家族。圣安德鲁教堂里有很多布雷迪家族捐赠的大理石雕像和祭坛，上面铭刻了捐赠者。托马斯与另一个著名的贝永家族联姻——沃尔斯家族，他们的祖先是英国和法国人。我的外祖母凯瑟琳有三个姐妹，年龄都与她相仿。母亲告诉我，社交活动中，四个沃尔斯家的女孩总是在一起，于是大家把她们称为“房间”。(译注：Walls 意为墙，四面墙构成房间。)托马斯·布雷迪从“房间”中挑了一个沃尔斯，与她结婚，并在离布雷迪码头不远的吾主大道上为她建了那座房子。他们生了十一个孩子……最后一个是我母亲玛格丽特，我是从她那里听到这些故事的。当我长大到可以听到这一切的时候，一切只剩下故事了。詹姆斯·布雷迪之子公司在大萧条期间垮了。1931 年，我的外祖父托马斯·布雷迪意外身亡，对这个已经摇摇欲坠的公司带来致命一击。他的兄弟们试图继续经营，但他们并没有托马斯的商业头脑。在家族传说中，黑格市长也在布雷迪家族的衰落中扮演了一个阴险的角色，他等于是泽西市的特威德老大。(译注：Frank Hague(1876-1956)，任泽西市长三十年；William M. Tweed(1823-1878)，纽约市政客。均以腐败闻名。)
我母亲总是把黑格描述成一个腰缠万贯的腐败人物，因剥削孤儿寡母而臭名昭著。据说在我母亲某个哥哥（家族中的害群之马）的纵容下，黑格夺走了詹姆斯·布雷迪之子的所有现金和资产，使我外祖母凯瑟琳身无分文。她试图起诉时，聘请的每个律师都突然变成了法官，让她撤回诉讼。公司被拆散出售，码头被市政府接管。甚至连吾主大道上的房子也不得不卖掉。
那时，只有我母亲——托马斯·布雷迪十一个孩子中最小的一个——还住在家里。她有些兄弟姐妹夭折了，其他人都长大搬走了，建立了自己的家庭。我母亲甚至比她的某些侄女侄儿还年轻。财富和房子都消失后，她和母亲搬进了一间朴素的公寓。高中毕业后，她在西屋公司找到了一份工作，并供养我的外祖母，直到凯瑟琳于 1941 年去世。大约 6 年后，玛格丽特遇到了我父亲。
他叫雷蒙德·柯林斯·马丁……这个“雷蒙德”就是我两个 R 中第一个 R 的来源。我母亲叫他雷，而其他人都叫他烟鬼。
我父母都抽烟，就像 50 年代贝永其他人一样。有时他们会给我一些钱，让我从香烟贩售机上给他们买一包。我母亲抽的是没有过滤嘴的切斯特菲尔德牌，我父亲抽的是好彩牌……但每次我都会带回老黄金牌，并声称贩售机里没有他们要的牌子。老黄金这个名字让我想到海盗和沉没的宝藏。
每当我吃巧克力棒时，我都假装它是老黄金。
也许烟鬼一开始也吃巧克力棒。可我无从得知。我对父亲的童年几乎一无所知。
噢，除了一件事……他玩弹珠。有个三十年代风格的圆形动物饼干罐，里面装满了他的旧弹珠，里面有张泛黄的报纸，说雷蒙德·C·马丁赢得了全县弹珠比赛冠军。不过他从来没说过要教我玩这个游戏，甚至没打开过那个旧罐子。
我父亲喜欢运动，尤其是橄榄球、棒球和拳击。但他是个看客，而不是玩家。我们从未玩过抛接球，或是在院子里扔橄榄球。不过他确实教过我骑车。我骑起三轮车来是个恶魔，也可以骑着有辅助轮的两轮车呼啸而过，但一旦拿掉辅助轮，我就老是失去平衡、撞车、摔倒。

满身瘀青的我恳求重新装上辅助轮，但父亲不同意。他说，如果我不靠辅助轮就不能骑车，那不如别骑。我们练了大约一周，但我一直在摔。很快烟鬼失去了耐心，厌恶地放弃了，但他仍然拒绝把辅助轮还给我。我再也没骑过自行车了。

我父亲是名二战老兵……而且有不止一个人说他是位战争英雄。他保存着一个鞋盒，里面装满了服役时的老照片，是用老布朗尼相机拍的小颗粒黑白照。这些照片看起来是在北非拍的。有沙子、帐篷、赤膊的美国大兵……还有我父亲，对着镜头咧嘴而笑，年轻得不可思议。一张照片背景是头骆驼。其他多数照片中，烟鬼叼着骆驼……他直到战后才改抽好彩。他的一些战友也在照片中，拿着步枪打闹，搂着他的肩膀摆姿势。我不知道他们的名字。我永远都不会知道。

鞋盒里有张照片是深色头发深色眼睛的年轻女郎，看着像意大利人。但她是谁，她对他意味着什么……我也永远没法知道了。我母亲也不知道，但我相信她揣测过。

虽然没受过医学训练，但军队要求他做医疗兵。他在北非、西西里和意大利服役，经历了许多战役。他从不谈论战争，但我知道有一次他冒着生命危险去救出重伤员。他的上尉称其为“显著的英勇行为”，并为他申请国会荣誉勋章。我妹妹达琳还保留着他写的那封信。然而那名上尉写完信后不久就战死了。烟鬼从战场回家时只带回一枚紫心勋章，一大笔钱，还有一颗巨大的蓝宝石。

我父亲也是个赌徒。也许在军队里，他把弹珠换成了一对骰子……从他的表现来看，我想他一定有天赋。他擅长扑克，更擅长 21 点。他每周都买彩票，偶尔也会赢一次，但从来没赢过大钱。他每年去一两次赛马场。每年秋天他都喜欢在大学橄榄球上下注。他一直很擅长挑选赢家，直到我去上大学……某种错位的忠诚感使他把赌注押在我的学校上。如果我去的是圣母大学就好了，可惜我选了西北大学。

他甚至在我身上下注。我七年级时学会了下棋，高中时已经很厉害了。有一天晚上，我在家里读盗版的 Ace 平装本《双塔殊途》，这本书刚刚面世。看完《魔戒同盟》后，我已经期盼这本书半年了。我是山姆和弗罗多，正走向奇立斯乌苟。这时电话响了，父亲想让我去比尔玛酒吧下盘棋。我想告诉他我在看书，但知道没法争过父亲。于是我走到酒吧，在里屋找到了烟鬼和一个没有腿的秃头矮子。我们下了一盘，我赢了，我以为可以回家看《双塔殊途》了，但还不行，那个没有腿的家伙坚持要再下一盘。我又赢了，而且很轻松。他比我父亲下得好。我父亲知道怎么走子，其他的就不知道了。而他其实并不擅长，却认为自己很厉害，并要求再下一盘。于是我们又玩了一局。父亲给我买了可乐，我把那个没有腿的小个子击败，一局又一局，直到最后我赢够了。

当我离开时，烟鬼把 20 美元塞到我手里。当时我的零花钱是每周一美元，大部分花在漫画和 Ace 双面书上，所以那是笔巨款。后来我才知道，每局的赌注是五十块。父亲喜欢说是他教我下棋的，但这不是真的。他试过一次，却很快就没耐心了，就像他试图让我骑车时一样。是我表哥里奇教我下棋的。我在大学里自学了扑克，还有红心大战和桥牌。烟鬼甚至没教过我双骰赌……而双骰赌是他的游戏，是他战争期间在骆驼和杀戮中玩的游戏。

他玩得很好，足以赢得那颗超大蓝宝石和一万美元。一万美元在 1946 年是一笔小财。我父亲本来可以用这笔钱买一栋漂亮的房子。他本可以买一辆好车。他本可以买五辆汽车。他本可以买一栋房子和一辆车。他本可以做某种生意。他本可以投资股市，这样的话，他的一万美元现在已经变成几百万了。相反……他用来享受生活。女人、啤酒、夜总会、赛马场。他逍遥了很长时间。那时候，一万块钱可不是那么容易挥霍掉的。

烟鬼从未买过车。他从不开车。他总是说，喝酒和开车不搭调……既然他肯定不会放弃喝酒，他就该坐出租车。当我母亲带孩子们出去时，我们都是坐公交。不过如果父亲和我们在一起，大家就会挤进一辆出租车。他去哪都打车。我最喜欢的关于他的故事可以追溯到战后没多久，那时他还很年轻。他要带一个约会对象去纽约的一家夜总会，想给她留下好印象。所以他打

电话叫了两辆出租车。他把地址告诉了第一个出租车司机，让它空载开走了。然后他和女伴上了第二辆出租车说：“跟着前面那辆。”
我自己从未见过他的那一面。我是从母亲那里听到这个故事的，我母亲是从他的朋友那里听说的。遗憾的是，她并不是第二辆出租车上的那个女人。
当玛格丽特·布雷迪遇见并嫁给烟鬼马丁时，他已经花光了那一万块钱。军旅生涯留下的所有东西就是那颗大蓝宝石，它被戴到我母亲手指上。
尽管我母亲非常喜欢那颗蓝宝石，但我猜她会更喜欢一栋房子。二战结束后那几年，住房严重短缺。许多回国的美国大兵找不到住处。最终一个叫莱维特的人建造了莱维顿，从而发明了郊区，解决了这个问题。但贝永没有地方可以建郊区，除非你算上纽瓦克湾海底。因此我父母结婚后别无选择，只能搬到雷的母亲和祖母那里，住在他长大的 31 街和宽街的大房子里。
我也在那里开始成长。这所房子的主人是我的曾外祖母琼斯奶奶，一个严厉的德裔老妇人。我四岁之前，我们一直住在那里。我们搬走后的几年里，每个星期天都会回来探望。我对这所房子的大部分实际记忆都来自这些探望。那时琼斯奶奶已经卧病在床，但她依然那么可怕。每个星期天，我们一到家，我和妹妹就会被带到琼斯奶奶的卧室，告诉她我们那周在学校学到了什么。如果我们忘记了哪一课，那就糟了。我在学校里遇到的任何老师都没有躺在那张四柱大床上的琼斯奶奶那么可怕。
她的房子很大……至少在我这个孩子看来很大。小时候，所有东西都很大。三层楼，外加阁楼和地下室。它有个煤壁炉，所以地下室的一部分被用作煤窖。煤车每隔一个月左右就会过来，从地窖的窗户放下一个滑道，把它填满。煤顺着滑道下去时隆隆作响，整栋房子都能听到。这里有一个正式的餐厅，一个巨大的厨房，一个黑色的铸铁炉。可能也是烧煤的，我记不清了。还有一个后门廊，以及一个有围栏的大院子，我在那里玩。院子里有座我们称为棚子的建筑，但我回顾老照片时，感觉它看起来更像马厩。不过从来没有马……除非你算上我扮演牛仔时骑的那匹扫帚马。
就在这个后院，我创造了我的第一个角色，我当时大约三岁。多数牛仔都有一把左轮手枪，有些人有两把，那就更酷了。不知怎的，我认定三把枪比两把枪更酷，四把枪比三把枪更酷，以此类推。我没有扮演罗伊·罗杰斯、牛仔卡西迪或红莱德。我告诉母亲，我是那个著名的亡命之徒“枪满身”，他的靴子和牛仔帽里都塞了枪，腰带里也有，全身到处都有。诚然，我的大多数武器看起来都特别像棍子……但如果没有生动的想象力，我今天就不会站在这里了。
经常有人问我何时开始写作。我从会写字起就开始了，从我第一次学会拼写字母和单词开始……但在那之前，我一直在编故事，并把它们讲给别人听，那些“枪满身”的见证人。
有时我觉得写作是一种疯狂。至少它们是表亲。我们梦想着从未出现过的土地和时代，并花一半的清醒时间来讲述不存在的人之间从未发生过的对话。你必须有那么点疯狂，才会认为一根棍子就是一把枪。不知道想象力是否也是出于这种需要。小时候我不得不自己编造冒险故事，因为在那个后院里只有我和我的棍子。我孤身一人，没有朋友或玩伴。当然，我有母亲、祖母、曾外祖母和姨曾外祖母，她们都给小时候的我读过故事。我记得有比阿特丽克斯·波特的故事，关于彼得兔和他不那么出名的亲戚弗洛普茜、默普茜与棉球尾。有个特别可怕的故事讲的是一只黄鼠狼想吃兔子。我不记得是比阿特丽克斯·波特还是其他兔子作家写的了，但这是我记得最清楚的故事。那只黄鼠狼把我吓坏了，但这同样是我最喜欢的故事。
除了这些故事，我还养了一只猫，一只不好惹的爱尔兰独耳公猫，名叫帕齐。当地的狗都怕它……我毫不怀疑，它也会干掉那只讨厌的黄鼠狼。两岁时我有了一个妹妹达琳，但她一开始并不怎么有趣，后来她做的主要事情是把我所有玩具卡车的橡胶轮胎吃掉。
我不认识任何其他同龄孩子。宽街是贝永的主干道，20 世纪 50 年代时，从五街到泽西市几

乎完全成了商业区。没有邻居孩子跟我一起玩，原因很简单，因为没有邻居。我们最近的“邻居”是隔壁的阳光洗衣店。这家洗衣店是座摩登建筑，有平顶和大橱窗，还有贝永的第一道自动门。我不厌其烦地试图骗过电眼，但不知为何它总是能看到我。

尽管我们是商店、门面和酒馆的海洋中的住宅孤岛，但琼斯奶奶拒绝出售房子。她是个固执的女人，习惯于按自己的方式行事，没有人可以说动她。嫁给乔治•琼斯之前，她姓加斯曼。乔治•琼斯是贝永警察队长。琼斯奶奶的梳妆台上放着一张装裱过的照片，他穿着警服，看起来很严厉，但这就是我了解的全部。他就是我名字的来源：乔治。他们的儿子也叫乔治……但在宽街的房子里，死去的父亲总是被称为乔治队长，而活着的儿子叫乔治•琼斯。还有一个女儿，就是我的祖母格蕾丝，她嫁给了一个叫路易•马丁的意大利移民，先生下了我姑姑格拉迪斯，然后是我父亲。在我出生时，格拉迪斯已经结婚搬走了，建立了自己的家庭，但我父亲、他母亲格蕾丝、他叔叔乔治、他们的母亲琼斯奶奶和琼斯奶奶的妹妹巴比莉阿姨都留在宽街的房子里。

但我祖父没有。虽然路易•马丁直到我上大学时才去世，但对我们家来说，他就像死了一样。我对路易爷爷的唯一记忆是，他在宽街那所房子的餐厅里把我扔到空中，然后抓住我。那是他偶尔的造访中的某次。我记得他在笑，而我被吓坏了。路易出生在意大利，他很小的时候就随父亲来到了美国，可能不比被他抛到空中的我更大。他们离开老家的时候姓 Massacola，但到了这里就改成了马丁。(译注：据 1920 年美国人口普查资料，他登记的名字是 Louis Mazzucola。)

别人告诉我路易聪明英俊而有魅力，但在我们家族的传说中，他是个无赖。与我祖母格蕾丝生了两个孩子后，他抛弃了她，和一个年轻女人跑了。不过他并未跑远：贝永人很少离开贝永。他和新欢在二十个街区外安顿下来。据说他们住在林荫大道旁的某个地方，五十街以外。我祖母格蕾丝笃信天主教，所以她不同意跟路易离婚，但这并不妨碍他跟另一个女人生下几个孩子。两个马丁家族之间没有任何联系，我父亲和祖父之间也一样。事实上，只要提到他父亲的名字，烟鬼就会发火。

由于没有机会询问当事人，我并不清楚路易为什么要离开格蕾丝，抛弃他的儿女。但我怀疑他不仅是为了逃离妻子，也是为了逃离岳母。(译注：2019 年，马丁的基因测序结果显示，他不是路易•马丁的后裔，真正的爷爷应该是个犹太人。或许这才是路易•马丁离妻弃子的原因。)我的祖母格蕾丝可爱善良而温柔，但琼斯奶奶却那么严厉。队长的遗孀用铁腕统治着宽街的那所房子，事无巨细都要管。比如说，我和妹妹们从未在圣诞节早上打开过我们的礼物。相反，我们在圣诞夜的午夜被叫醒，喝牛奶，吃糖饼，接到礼物。这是加斯曼家族从老家带过来的德国习俗，但琼斯奶奶成功地把它强加给她的子女、孙辈与曾孙，无视三代非德裔配偶的抗议。

她统治的其他例子就没那么好了。她儿子乔治•琼斯小时候在学校有麻烦。今天我们可以说他有学习障碍，当时人们说他是“太紧张”。琼斯奶奶把他拉出学校，让他呆在家里，还轰跑了来劝说的老师和官员。因此乔治从未接受过任何正规教育，这辈子注定只能依赖他人，干体力活。

还有琼斯奶奶终身未婚的妹妹巴比莉阿姨。巴比莉阿姨是一个有过去的女人。她年轻时坚持独立，和一个男人私奔了。可她似乎选错了对象，因为她很快就回来了。家就是家，所以琼斯奶奶接纳了妹妹。但巴比莉已经被玷污了，因此她的余生都不能与家人一起吃饭。她会帮助准备饭菜，但我们其他人在餐厅吃饭时，她只能独自在厨房吃东西。据我所知这种情况持续了五十年。

这就是我父亲长大的房子，他自己的父亲逃离的房子。烟鬼也以他自己的方式逃离。他白天在海军基地做文职工作。下班后回家吃完晚饭，就走到街对面的“老白和老左”酒吧，一直喝到该睡觉的时候。

那年头，新泽西州的法律不允许妇女在酒吧喝酒。据说这是为了保护女德。当然，女人仍然可以喝饮料。她可以在商店买瓶酒带回家，或者在餐馆吃饭时点杯高杯酒或葡萄酒。但她不能走进酒馆，爬上酒吧的凳子。大多数酒吧会增设一间提供食物和饮料的里屋来规避法律。这意味着一间烟雾缭绕的昏暗酒吧里坐满了男人，他们争吵、喝酒、聊球。还有一间同样烟雾缭绕但光线较好的里屋，里面坐着他们的妻子和约会对象，其中一些人还带着孩子，她们喝啤酒和高杯酒，也吃东西。

食物有时是汉堡或热狗，有时是蛤蜊或贻贝，有时是冷三明治……但最常见的是披萨。俗称“酒吧派”，又小又薄，底部焦黄，没有配料，只有酱汁、马苏里拉奶酪和一点油。事实上，这是世界上最好的披萨，我现在还梦见它。

不过“老白和老左”没有酒吧派，没有妻子和女友，也没有里屋，只有一间狭长的酒吧，地板上洒满锯末，妻子、母亲和外祖母都不能闯入。扣除睡觉的时间，我父亲在那里比他在家里呆得更久。而我母亲则整天整夜呆在家里，与她丈夫的母亲、外祖母、姑姑和乔治·琼斯在一起。难怪她梦想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地方。

1953 年，她终于有了机会。我们离开了宽街的房子，搬进了一街上新建成的廉租房，挨着范库尔水道。

相信你们都知道廉租房是什么样的。你们读过关于芝加哥卡布里尼-格林区的新闻报道，你们也看过 HBO《火线》中巴尔的摩的高楼。砖头、玻璃和钢铁砌成的灰色高楼，周围都是沥青和混凝土，老鼠、吸毒者和黑帮出没，墙上满是涂鸦，昏暗的走廊有尿骚味，电梯都坏了。廉租房常被批判为“穷人仓库”，那里的生活很廉价，每天都为了生存而挣扎。而我在那里生活了十四年。

当然，我的廉租房完全不同。

首先，它是全新的，新到住房管理局在我们搬进去时还在植树造景。我们的公寓从来没人住过，墙是新粉刷的，冰箱和炉子是全新的，也不用烧煤。它甚至不是高层建筑，每栋楼有三层，每层六户，一共十八套公寓。楼房三栋一组，每组都有自己的小操场，有滑梯、木桶和沙箱。一共有三组建筑，中间有个开放的大庭院，有篮球架、淋浴、水池和晾衣架，所有母亲都把衣服晾在那里。整个小区填满了一个街区，在一街、二街、吾主大道和列克星敦大道之间。

它们的确是非常好的公寓……好到人们争先恐后想要。它是为有工作的穷人准备的，这意味着既没有领福利的家庭，也没有赚大钱的人。即便如此，在破土动工之前就开始排队了。等到公寓准备好出租时，已经排了好几年了。我们幸运地得到了公寓，尽管我不确定有多少真正的运气成分。有孩子的家庭有优先权，退伍军人有优先权，我们都占了。而认识当地政客的人更加优先，我有没有提过我母亲是爱尔兰人？

我们的新家在东一街 35 号。一开始我们住 114 号公寓，有两间卧室。我妹妹珍妮特出生后，我们搬到了一门之隔的 116 号公寓。它有三间卧室，我也有了自己的房间。但东一街 35 号一直是我的家，直到 14 年后我去上大学。这是个好地址，也是个好位置。我们一开始住的公寓只能看到后院，搬到 116 号后，我们在窗边就能看到一街，那里有码头和公园，还有范库尔水道与史泰登岛。这是拉图雷特花园小区九栋楼中位置最好的一栋。

那是我们公寓楼的正式名称。大家都叫它“廉租房”，但正式名称是拉图雷特花园。它们建在拉图雷特酒店的旧址。就在街对面，离我家前门不到十码的地方，是贝永市政码头……也就是从前的布雷迪码头。(译注：如今该码头已经改回原名布雷迪码头。)码头仍在使用，虽然不再用来运输建材。周末有钓鱼船，日出离开，日落返回。夏季有去洛克威海滩的大型游艇。每年夏天，母亲都会带我们坐一两次，在大西洋中游荡一天，去洛克威的大游乐园里玩。可以的话，我每周都想去，但我们很少有钱。

去游玩的人总是大清早就沿着一街排队，以便上船后能得到最好的座位。在我们自己不出海

的周末——也就是说，大多数周末——我会摆一个柠檬水摊，向他们出售饮料。当然，我不知道如何制作柠檬水，所以我卖酷爱牌饮料。有时我妹妹达琳也来帮忙。对我们这些孩子来说，每逢汽船驶向洛克威，总是令人兴奋的日子，人群沿着街道排队，三层大船停在码头上。它驶离时更令人兴奋，彩旗飘展、乐声悠扬、万人挥手。然而它也总让人感到悲伤。我宁愿自己在那艘船上，而不是在岸上和妹妹卖酷爱牌饮料。

一街也有其他让人兴奋的地方。首先，这里有其他孩子。很多其他孩子。恰逢婴儿潮，正如我所说，有孩子的家庭可以优先入住廉租房。孩子们到处都是：年轻的、年长的、同龄的、婴儿、幼儿、青少年。对一个最好的朋友是阳光洗衣店的电眼的孩子来说，这需要一些时间来适应。四年来独自在后院的生活使我变得非常害羞，但我最终还是交了些朋友。格雷戈里·拉布鲁诺，斯基普·贝克，比利·马丁，他和我同姓，但不是亲戚……不，他也不是洋基队经理。楼上的马克·夏皮罗，后来成了电视明星。他家是廉租房中唯一的犹太人，迷失在一片天主教徒的海洋中。鲍比·斯特里迪奥，大厅对面的那个不好惹的孩子，成了我最好的朋友和保护神。没人敢糊弄斯特里迪奥家的人。鲍比有两个哥哥，比他更魁梧，更不好惹。这些廉租房的孩子是我最早的听众。我常常说，我最早写的故事就是怪物故事，以几分钱的价格将它们卖给其他廉租房的孩子，并附赠声情并茂的朗读。

不过那是几年后的事了。

“枪满身”不知道什么好游戏，但其他孩子知道。我们玩鬼抓人、团队追捕、捉迷藏、红绿灯和老师说。我们在街上玩扫把棒球，灯柱是一垒，树是二垒，而那边的斯图贝克是三垒。他们教的一个游戏差点让我丧命。那就是“山丘之王”。我肯定你们都知道这个游戏，很简单，一个孩子站在山顶上对抗其他所有孩子。他们要把你拉下来，取代你的位置，而你要在他们到达山顶前把他们推下去。

不过廉租房附近没有山丘，所以我们爬上汽车引擎盖，越过挡风玻璃，把对方从车顶推到沥青路上。当你六七岁时，从 1947 年普利茅斯车顶掉下来是段很长的距离。所以母亲说了六七次不准我爬到汽车上，但所有孩子都这么干，于是我没听。这时父亲接手了。我再也没爬上过汽车，也有好一段时间没有坐下来。

这是我唯一记得的烟鬼打我的时候。多数情况下他只是无视我。在我成长的那些年里，他每天都在那里，但从不说什么。他从码头回家，吃过晚饭，看会电视，就去街角的酒吧。他在那里呆到关门，然后回家睡觉。第二天醒来后又重复。我还记得他如何在土豆泥上涂抹番茄酱，然后搅成粉红色，但我绝对不愿回想他晚餐时的谈话。他不时会抱怨工作，管某人叫混球，或者要我们安静下来吃东西，就这些了。

我从来没见过父亲看书。他确实读报，尽管大多数时候只看体育版。他是布鲁克林道奇队的球迷，对洋基队恨之入骨，而我也继承了他的偏好……不过后来我把道奇队换成了大都会队。橄榄球方面，他是约翰尼·尤尼塔斯的忠实球迷，虽说他在“史上最伟大的比赛”中击败了纽约巨人队。我父亲总是说，尤尼塔斯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四分卫。我也喜欢约翰尼·尤，但在 60 年代，作为叛逆少年，我成为喷气机队的球迷，并开始宣称乔·纳马斯比尤尼塔斯更好。我父亲认为 AFL 是个笑话，直到第三届超级碗。那天百老汇乔击败了约翰尼·尤，AFL 战胜了 NFL，我也战胜了父亲。(译注：AFL 和 NFL 是当时的两大橄榄球联盟，前四届超级碗是 AFL 和 NFL 的冠军对决。百老汇乔即乔·纳马斯。)

我们在廉租房住了一两年后，烟鬼失业了。他原本是基地的文职雇员，在艾森豪威尔经济衰退时的裁员中被解雇。他失业了一年左右，然后加入了码头工人工会。

他的余生一直在做码头工人。早些年，他每天黎明就起床去码头等活。当你资历不够，也不属于某个团伙时，你就必须每天“等活”，希望有足够多的船靠岸，这样你才能分到一点工作。多数日子他十点就回家了。我上高中时，他加入了一个团伙，有了规律工作和稳定收入，但早些年过得很艰难。

我们所有人都一样。我们很穷，这一点毫无疑问。我开始上学时，强烈认识到了这一点。虽然我的廉租房比起卡布里尼-格林区好得多，周围社区的人们却并不感到兴奋。毕竟他们大多住在独栋别墅里。我不记得有任何公开的歧视……然而不知怎的，我们所有廉租房的孩子都有一种感觉，那就是我们……不知怎的不如我们班上的普通孩子好。

圣安德鲁学校是离廉租房最近的小学——我们称之为“文法学校”。但贝永是天主教城市，教会学校的班级人数是公立学校的两三倍。所以母亲把我送到四小，即玛丽·简·多诺霍学校，她认为我在小班里会得到更好的教育。她的理由没法说服教区牧师，牧师过来告诉她，如果我不去圣安德鲁学校，她就会下地狱。烟鬼听到后，威胁说如果牧师再来，就要挨揍。玛丽·简·多诺霍学校离家只有短短的四个街区，所以等我够大时，就每天步行去学校，沿着吾主大道从一街走到五街。由于某种原因，我几乎像“老黄金”一样喜欢“吾主大道”这个名字。我最喜欢三街到四街那一段，只有这个街区绿树成荫，人行道从水泥路变成了石板路。脚下有橡子，头上有松鼠，等到秋天则有烧树叶的味道。三街到四街的房屋比其它地方更高更旧，我很快发现，其中一栋是布雷迪家的老房子。

这是我母亲长大的房子……是她父亲托马斯建造的房子……是她哥哥吉米住过的房子，那个患有小儿麻痹症的哥哥，他制造了贝永最早一批收音机，养了只栖在肩膀上的金丝雀……是另一个哥哥汤米住过的房子，他去被污染的范库尔水道游泳，结果长了疖子，死于血液中毒……这是布雷迪公馆。可它不是了。现在有其他人住在这里，我们不认识的人。

每天两次，每周五天，连续九年，我路过那座房子。(译注：玛丽·简·多诺霍学校包括小学和初中。马丁高中在另一所学校。)每当我走出大门，就看到街对面的码头。码头被铁丝网围着，有时我会和朋友们爬过去。退潮时，从码头走到岸边的油腻岩石更方便。但码头上有个看守，他一看见我们就会大吼：“小鬼，一边去！这里与你无关。”我一直想回敬他：“才怪，你才是无关者。我外曾祖父修了这座码头！”但我是个害羞的孩子，这句话从未说出口。

我有种特别的感觉，喜欢日落，认定它远比日出动人心弦。黄昏是我最爱的时刻，秋天是我最爱的季节，雪莱的《奥兹曼迪亚斯》和拜伦的《好吧，我们不再一起漫游》是我最爱的诗歌。我在《侠胆雄狮》里引过一首，《热夜之梦》里引过另一首。我第一本长篇小说的原名是《节庆之后》，故事发生在一个流浪行星上，它在阳光下享受过短暂的光明后，正漂泊回到永恒的暗夜。我现在写的奇幻系列里，则有一位流亡女王与一个风中飘零的贵族家庭，前者梦想夺回她父亲失却的宝座，后者的祖传领地被蹂躏和褫夺。

为什么我会写这些东西？……“怪东西”，这是我父亲对它们的称谓。科幻、奇幻、恐怖小说，对烟鬼来说都是“怪东西”。他自己也喜欢西部片，喜欢所有约翰·韦恩出演的片子，但他从不理解我喜欢的那些节目。他 1975 年死于肝硬化。就在同一年，我赢得了我的第一尊雨果奖。据我所知，他没有读过我写的一个字。

所有写作课的第一条金科玉律都是“写你熟悉的东西”。当我刚入行时，却讨厌这条规则。写我熟悉的东西？我想写龙、城堡、飞船、外星人和异星球。结果呢？我从未见过龙。廉租房里连猫狗都不能养，只能养鹦鹉、乌龟和孔雀鱼凑数。出租车后座是我坐过的最接近飞船的东西。我在西北大学的第一年才头一次坐飞机。至于异星球，见鬼，纽约对我来说就是异星球了——去曼哈顿市中心只有 45 分钟车程，但我们一年最多去一次，在梅西百货看圣诞老人，在自动售货餐厅吃饭。每年夏天，我们也会乘游船去一两次洛克威海滩。除此之外，我们从未离开贝永。

但我能从公寓的窗口远眺。货轮日夜穿梭，从纽瓦克港往返，悬着法国、挪威、利比里亚和其他地球上半数国家的旗帜。我有一本旗帜大百科，当船舶沿着范库尔水道行驶时，我就去寻找它的国籍。天黑后，灯光会照亮整条范库尔水道。这只是史泰登岛，但对我而言，它就是上海和巴黎、廷巴克图和卡拉马祖、火星港和川陀，以及一切我没去过也去不了的地方。

有时我会到外面去，躺在草坪上仰望远星。我认得出一些：参宿七和天狼星、北极星和天津四、牛郎星和织女星，但我永远也去不了那里。我哪都没去过。

写你熟悉的东西？除了贝永，我哪都不知道。我只能无视这条规则，否则什么都写不了。多年之后，《百变王牌》诞生时，我用贝永和东一街35号来充实一个名叫托马斯·托特伯里的人物，他也就是“灵龟”。被人问到时，我会羞涩地承认：“是的，我就是汤姆·托特伯里，只不过没有那酷毙的念动力。”

那是对的，也是错的。

汤米是我……但其他人也是我。《莱安娜之歌》里的罗柏是我，正如《光逝》里的德克也是我……而那部作品中的阿尔金·鲁阿克和加恩托尼同样是我；阿布纳·马什是我，他引以为豪的明轮船菲佛之梦号就是去洛克威海滩的游轮，只不过乘客喝的是血，而不是酷爱牌饮料；桑迪·布莱尔是学记者专业的我，彼得·诺顿是象棋协会的我，肯尼·道奇森是减肥的我；《石头城》里的霍尔特是躺在草坪上仰望远星的那个孩子；崔格是我在一个黑暗的灵魂之夜，从三个叫乔西、萝瑞和瑞塔的伤口中流出的毒素；琼恩·雪诺身上有我，山姆·塔利也一样；还有女人，莱安娜和莎拉；还有女孩，艾莉亚和阿达拉……寻找红门房子的“风暴降生”丹妮莉丝……提利昂·兰尼斯特？噢，当然，小恶魔肯定是我，这个好色的小混蛋。(译注：阿布纳·马什出自《热夜之梦》，酷爱牌饮料(Kool Aid)是红色，桑迪·布莱尔出自《末日狂歌》，彼得·诺顿出自《局中变》，肯尼·道奇森出自《猴子疗法》，崔格、乔西、萝瑞出自《肉院情人》，瑞塔可能是《肉院情人》里第三位无名女性的原型，莱安娜出自《莱安娜之歌》，莎拉出自《赖伦铎尔哀歌》，阿达拉出自《冰龙》。据《梦歌》记载，写作《肉院情人》时，马丁两次失恋，初恋女友爱上了他最好的朋友，与《肉院情人》中的崔格和萝瑞一样。)

他们说，写你熟悉的东西。好吧，我们所有人都是这么做的。他们说的没错。

威廉·福克纳说，只有人的内心冲突这个主题才能写出好作品，因为只有它才值得写，值得付出痛苦和汗水。

而罗伯特·布洛克也谈到过心。他说他有一颗小男孩的心，他把它放在桌上的一个罐子里。我也有颗小男孩的心……但我的心还在身上，谁知道这是好事还是坏事。我没有孩子，但也有一百个孩子。而我自己也曾是个孩子，就在昨天……我还记得。

谢谢大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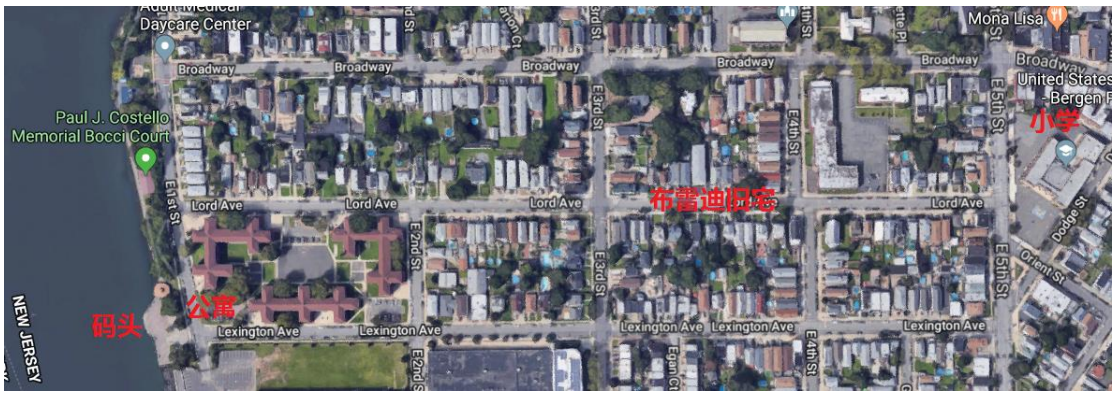

马丁故居的今夕

马丁故居窗外的景色

《梦歌》出版

高中时，我为“剑与魔法”同人志《科塔娜》写了一篇奇幻故事，叫《科-雅班的黑神》。主角是两位性格迥异的英雄——忧郁的拉格流浪王子拉赫洛和精力旺盛神气十足的“傲慢的”亚尔吉拉。那时这是我写过的最长的故事，也许有五千词。亚尔吉拉最终被黑神吞食——那时我正在学习莎翁悲剧，所以我让亚尔吉拉傲慢的人格缺陷成为他悲剧的原因。

大一时，我开始写拉赫洛的第二个故事，流浪王子到了多斯拉克帝国，与血剑巴伦一起对抗杀死他祖父“无畏的”巴利斯坦国王的有翼恶魔。

03.10

卷四初稿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prologue-iii-daenerys-i-spoilers-for-affc-adwd-t3021.html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jaime-i-spoilers-for-affc-t735.html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jaime-ii-spoilers-for-affc-t577.html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new-pov-i-spoilers-for-affc-t734.html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51-pre-adwd-spoilers-daenerys-4-spoilers-for-adwd/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49-pre-adwd-spoilers-daenerys-2-spoilers-for-adwd/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55-pre-adwd-spoilers-daenerys-3-spoilers-for-adwd/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48-pre-adwd-spoilers-tyrion-1-spoilers-for-adwd/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54-pre-adwd-spoilers-tyrion-2-spoilers-for-adwd/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56-pre-adwd-spoilers-jon-2-spoilers-for-adwd/
https://www.reddit.com/r/asoiaf/comments/g37aln/spoilers_extended_we_might_not_have_two_yet_but/
http://asoiaf.narod.ru/spoilers.htm
https://weibo.com/ttarticle/p/show?id=2309404564189359505561

以下初稿均写于原计划的卷四被拆分成《群鸦的盛宴》和《魔龙的狂舞》两本书之前，其顺序如下：

A FEAST FOR CROWS

CHAPTERS FROM EARLY DRAFT COMPARED WITH FINAL PUBLICATION

A Feast for Crows, partial draft October 2003		*A Feast for Crows*, final publication order, 2005		
The Prophet	The Drowned Man	Prologue	Jaime (II)	Cat of the Canals [Arya]
The Captain of Guards	The Soiled Knight	The Prophet	Cersei (IV)	Samwell (IV)
Cersei (I)	Tyrion	The Captain of Guards	The Iron Captain	Cersei (VIII)
Daenerys (I)	Brienne (III)	Cersei (I)	The Drowned Man	Brienne (VII)
Jon (I)	Cersei (III)	Brienne (I)	Brienne (IV)	Jaime (VI)
Cersei (II)	Jaime (II)	Samwell (I)	The Queenmaker	Cersei (IX)
Jaime (I)	Tyrion (II)	Arya (I)	Arya	The Princess in the Tower [Arianne]
Samwell	The Queenmaker	Cersei (II)	Alayne [Sansa] (I)	Alayne [Sansa] (II)
The Kraken's Daughter	Alayne [Sansa] (I)	Jaime (I)	Cersei (V)	Brienne (VIII)
Brienne (I)	Jaime (III)	Brienne (II)	Brienne (V)	Cersei (X)
Jon (II)	Tyrion (III)	Sansa	Samwell (III)	Jaime (VII)
Arya	Daenerys (III)	The Kraken's Daughter	Jaime (III)	Samwell (V)
Brienne (II)	Jaime (III)	Cersei (III)	Cersei (VI)	
Sansa	The King's Brother	The Soiled Knight	The Reaver	
Daenerys (II)	The Princess in the Tower [Arianne]	Brienne (III)	Jaime (IV)	
The Iron Captain	Alayne [Sansa] (II)	Samwell (II)	Brienne (VI)	
			Cersei (VII)	
			Jaime (V)	

拥女王者初稿

亚莲恩一行全部向阿利欧·何塔投降，亚历斯·奥克赫特没做自杀冲锋，杰洛·戴恩没砍伤弥赛菈并逃亡。

詹姆 I 初稿

初稿	正式版
詹姆回忆起他对泰温洗劫君临的愤怒。	无此内容。
无此内容。(译注：这与瑟曦 II 初稿中未提及罗根吻合)	詹姆回忆与雷纳佛·伟维水的谈话。
詹姆守灵时，看见一位戴着兜帽的女人半夜来访。她是乔安娜。	戴着兜帽的女人变成了瑟曦。 乔安娜夜访的梦被移到詹姆 VII。

詹姆 II 初稿

前半部分与正式版的詹姆 II 相同，但时间在托曼与玛格丽的婚礼之前。后半部分是从詹姆的视角看正式版瑟曦 III 中的事件（托曼与玛格丽的婚礼、烧毁首相塔）。(译注：这与瑟曦 I 初稿中未提及 Valonqar 吻合)

瑟曦 I 初稿

初稿	正式版
瑟曦从梦中被叫醒后，裸身站起来。卫兵都盯着她看，她说“随他们去看吧，随他们回营后去夸耀我的乳房，它们是七大王国里最美的”。	她猛然起身，任塞蕾娜用睡袍盖住她的裸体，再亲手系好袍子，只觉指头僵硬又笨拙。

派席尔检查完泰温遗体后，在泰温卧室门口睡着了。 泰温的遗体仍在厕所里。 瑟曦让人叫醒派席尔，命他清理遗体。(译注：这与瑟曦 II 初稿中未提及科本吻合)	派席尔检查完泰温遗体后离开去召唤静默姐妹。 泰温的遗体被搬到床上。 科本出场，被安排清理遗体。
无此内容。(译注：这与瑟曦 III 在初稿中以詹姆的视角写成，未提及巫姬吻合)	瑟曦三次回忆起 Valonqar 的预言。

瑟曦 II 初稿

初稿	正式版
瑟曦要求巴尔曼爵士杀死波隆。	这一情节被移至瑟曦 V。
科本未出场。(译注：这与詹姆 I 和瑟曦 I 初稿中未提及罗根和科本吻合)	科本报告了罗根消失与魔山濒死，被安排料理魔山。

瑟曦 II 第二版

初稿	正式版
法丽丝和巴尔曼未出场。	
未出现罗根相关情节。	科本报告了罗根消失，以及留下的金手币。

瑟曦 III 初稿

柏洛斯·布劳恩病容越来越明显，最后死了。死因在读者看来像心衰，但瑟曦怀疑是下毒。

丹妮莉丝 I 初稿(旧版)

内容是重开角斗场，原计划放在卷四开头。大部分材料最终出现在正式版的丹妮莉丝 IX 中。(参看 12.7 马丁如是说，Asshai.com 采访)本章中，丹妮尚未嫁给西茨达拉(但他已是有力的候选人)，龙尚未被囚(丹妮常收到要求赔偿被龙吃掉的羊的报告)，克莱昂正与渊凯作战。本章以卓耿吃掉巴尔塞娜和野猪结尾。

丹妮莉丝 II 初稿

后来在正式版中被拆分到丹妮莉丝 III 的前半段（丹妮会见札罗·赞旺·达梭斯）和丹妮莉丝 II 的后半段（丹妮去看被囚禁的龙）。

有三段话后来被删除：

绿圣女也出现在观看床奴舞者表演的众臣中，她看得全神贯注，丹妮不禁怀疑起她是否想起了自己年轻时作为红圣女在月光下接待陌生人的时光。

札罗提醒丹妮她的敌人众多，甚至在她的弥林宫廷中也有，丹妮遂想起她的三次背叛。(译注：可能暗示了鹰身女妖身份。)

丹妮告诉巴利斯坦自己只怕一样东西。巴利斯坦猜是她的龙。丹妮说：“我自己”。

丹妮莉丝 III 初稿

后来在正式版中被拆分到丹妮莉丝 II 的前半段（丹妮得知弥桑德之死）和丹妮莉丝 III 的后半段（札罗宣战）。

初稿	正式版
审讯酒馆老板的工作被交给灰虫子	审讯酒馆老板的工作被交给圆颅大人
丹妮见到魁蜥之前正在考虑札罗的提议和卓耿的事，她想变成一条鱼游到维斯特洛	无此句，因为这时丹妮尚未见到札罗
乌鸦和海怪，狮子与狮鹫，太阳之子和戏子的龙，皆莫信	海怪和黑焰，狮子与狮鹫，太阳之子和戏子的龙，皆莫信
莫罗诺·已欧斯·杜博说玛塔里斯人全是魔法师和食人族	莫罗诺·已欧斯·杜博说通往玛塔里斯的路现在被称为恶魔之路
札罗献上的地图里，魁尔斯在正中心，到瓦	无

雷利亚和亚夏的距离相等	

(译注：初版预言指的可能是鸦眼或伊蒙学士，后改为马奇罗。注意到在原来的章节顺序中，本章之后两章就是“国王之弟”(后更名“掠夺者”)，攸伦在该章公布了他的原始计划是和维克塔利昂一起去弥林，最终决定只让维克塔利昂去。目前尚不清楚这个初版预言中的鸦眼指的是鸦眼原本的计划(正如小伊耿也改了原来的计划，没去弥林)还是马丁原本的计划。)

提利昂 I 初稿

初稿	正式版
提利昂依次见了床奴、酒窖、洗衣妇。	提利昂依次见了酒窖、洗衣妇、床奴。
提利昂未和床奴交媾。	提利昂与床奴交媾。
甚至有从传奇的东方，从魁尔斯、弥林和阴影旁的亚夏进口的酒。	甚至有从传奇的东方，从魁尔斯、夷地和阴影旁的亚夏进口的酒。
没有蘑菇相关情节。	提利昂与伊利里欧谈起餐桌上的蘑菇。

提利昂 II 初稿

后来在正式版中被拆分为提利昂 II 和提利昂 III。

有四处后来被删除：

提利昂心想是不是该拜访瓦兰提斯所有的妓女，并给他的私生子都起名泰温。

伊利里欧考虑过自己娶丹妮，但认为她乏味、僵硬又可怕，就像一枚龙蛋，拿在手里很漂亮，但里面只有死亡。提利昂问为何要把疯王的女儿送上铁王座，伊利里欧说我送的是雷加的妹妹。(译注：可能暗示了丹妮的未来。)

提利昂想当总主教是因为读到历史上有位侏儒总主教。

吉利安游历了六个自由贸易城邦，提利昂想要走遍九个。

有三处有出入：

初稿	正式版
他们从日落门离开潘托斯	他们从日出门离开潘托斯
伊利里欧讲了岩地精和巨人间打仗的故事，前者取胜，但被湖中的天鹅处女诱惑而成了奴工。后来安达尔人崛起把天鹅处女和岩地精全杀了。之后路过的深湖边原本有窝拦路强盗，后来被洛伊拿人淹死。 (译注：后来天鹅处女的故事出现在世界集中。岩地精的故事则只剩卷五提利昂 III 中的一个词：“毕竟，这个疯狂的世界充满了各种荒唐故事，你瞧，有古灵精怪，有幽灵尸鬼，有美人鱼，岩地精，长翅膀的马，长翅膀的猪，还有……长翅膀的狮子？”)	当天他们路过一圈耸立的石阵，伊利里欧坚持说那是巨人的杰作；其后又见到一个深湖。“这里原本有窝拦路强盗，”伊利里欧解说，“据说他们还住在湖底，在这里捕鱼的人都被拖进水下吃掉了。”
伊利里欧与哈尔顿会面后，希望去探望小格里芬，说箱子里有给他的礼物。哈尔顿表示没时间等他的轿子了。伊利里欧生气地说，有要事告诉格里芬，黄金团已经和密尔毁约，如今正从争议之地往西行动。哈尔顿打断说，他们已经知道了。本内罗在火中预见了这点，黄金团正前往瓦兰提斯。（译注：可见早期设定中，争议之地在瓦兰提斯以东）所以格里芬说时间来不及。伊利里欧说，	“有只箱子里装了给孩子的礼物。是姜糖，他最喜欢吃。”伊利里欧的语调听起来怪异地伤感。“我本以为可以随你们去葛·多荷，在你们顺流而下之前举办一场盛大的送别宴会……”“大人，我们没时间举办宴会，”哈尔顿打断，“格里芬的意思是等我们赶回去就立刻动身。从下游传来的没一条好消息。多斯拉克人在匕首湖北出现，那是老莫索卡奥的先头部队，而哲科卡奥就跟在后头。两个卡拉萨同时穿过了

龙有三个头，没必要着急。哈尔顿说，格里芬相信要抓紧时间。他看了提利昂一眼，然后换成了别的语言，可能是瓦兰提斯话。提利昂只能从中分辨出几个高等瓦雷利亚语单词：女王、龙、剑。(译注：箱子里也许是黑火后裔保存的族剑黑火。)	科霍尔森林。” 胖子对此嗤之以鼻，“哲科每隔三、四年就会来找科霍尔人的麻烦，科霍尔人会客客气气地送出一大笔金子，好让他回家。至于莫索嘛，他的卡拉萨就跟他一样老迈，而且人数一年比一年少。真正有实力的——” “——是波诺卡奥，”哈尔顿替他说完，“如果传闻属实，莫索和哲科正是被波诺驱赶而来。我们最后收到的报告声称波诺的部众接近了赛荷鲁江的源头，浩浩荡荡足有三万人。格里芬决不愿冒沿洛恩河南下时撞上渡河的波诺的风险。”

琼恩 II 初稿(旧版)

后来在正式版中被拆分为琼恩 III 和琼恩 IV。(译注：马丁约在 06~08 年间在这一章之前添加了一章与《群鸦的盛宴》山姆威尔 I 平行的琼恩 II，所以章节编号后移了一位。参看 05.8 马丁如是说，Interaction 聚会；08.3 马丁如是说，Technicon。)

初稿	正式版
曼斯烧死后，琼恩心想：没有龙孵化，看来国王之血不过如此。	无
艾里沙·索恩走来说“野人还是会恨我们。”琼恩瞪了一眼，让他闭嘴。但他的目光仍然不怀好意。我得在他解决我之前先解决他。	“老百姓会诅咒我们，”艾里沙·索恩爵士怨毒地宣称，“从今往后，维斯特洛的每个正派人提起守夜人军团就会扭头唾弃。” 你知道什么叫正派人吗？“保持肃静。”杰诺斯大人掉脑袋之后，艾里沙爵士规矩了许多，但他仍然不怀好意。琼恩很想命他接管史林特的差事，却又不放心将其调离身边。他一直是两人中更危险的那个。
无	两次提到杰诺斯已死。
波文·马尔锡提醒琼恩，索恩等人在散布关于他的坏话，说他是野人和史坦尼斯的傀儡。琼恩说应该把索恩派去厨房切洋葱。马尔锡说“除非你以后不打算吃洋葱了。”	马尔锡犹犹豫豫地说：“雪诺大人，我不是个喜欢道听途说的人，但大家确实在议论您对待史坦尼斯大人过于……过于友好了。有些人甚至说您……是个……” 派去厨房的说法被移至上一章，变成了巨人贝德威克评价杰诺斯·史林特： “或许如此。”巨人说，“但如果换成我，我会把他送去厨房帮‘三指’哈布切芜菁。”那样的话，我就再也不敢吃芜菁了。
人们尚未得知泰温死讯，提及了两次泰温的可能反应	琼恩 III 中收到泰温死讯
没有正式版琼恩 III 的后半和琼恩 IV 的前半。曼斯被烧死后琼恩直接去见了史坦尼斯。	
八百年前，波顿家族曾起兵反抗北境之王。哈龙·史塔克包围了恐怖堡，用去四年时间，才使城内消耗殆尽。	几世纪前，波顿家族曾起兵反抗北境之王。哈龙·史塔克包围了恐怖堡，用去两年时间，才使城内消耗殆尽。

史坦尼斯出征深林堡期间，埃伍德·梅斗率一百人留守黑城堡	未提及守将。卷五附录埃伍德·梅斗仍留守风息堡
梅丽珊卓提醒琼恩他有许多敌人，并说可以告诉他谁是敌人。琼恩说自己知道他们是谁。史坦尼斯说该担心的不是你知道的敌人，而是向你微笑的敌人。	这段对话被移至琼恩 I 结尾，史坦尼斯的话改由梅丽珊卓说出。

布蕾妮末章初稿

最后两个布蕾妮章节，在初稿中是一章。布蕾妮到达十字路口客栈后，来的不是罗尔杰等人。以下为初稿结尾部分：

他们不是他儿子。史坦尼斯跟蓝礼谈判那天说得没错。乔佛里和托曼根本不是劳勃的儿子。而这男孩……

“老盯着我做什么？”詹德利说。 “你不明白。也许你……”布蕾妮刚开口，就听见狗儿高声狂吠。“快灭火，”她告诉詹德利，“客人来了。”顾不上看他是否照办，布蕾妮拿起剑走到铁匠房门口。骑手们两两并列，踏着水花奔入院子。透过哗哗的雨声和狗儿的吠叫，她听见对方褴褛的斗篷底下长剑和盔甲的轻微碰撞。她弯腰躲在一辆破车后面计数，数到二十的时候，一道闪电划过，照亮了一只耳朵低垂、钢牙闪亮的狗头。

这不可能是猎狗，但不管他的头盔下是什么人，恐怕跟真正的猎狗一样危险。忆起在盐场镇的见闻，她拔出了守誓剑。*孩子们怎么办*？她想。一阵雷声之后，她听到背后传来水花声。“拿起武器，”她静静说，“是强盗。”

“我们也是。”布蕾妮匆匆转身，却只来得及看见棍棒挥下。

半个心跳之后，闪电再次袭来，这次是在她脑海中。雨、客栈、骑手、詹德利……黑暗把一切都吸进它的漏斗。

只剩下噩梦。

她又回到了蓝礼的帐篷中，看到蜡烛一根根熄灭，感到不知从哪吹来的风，被突如其来的寒意激得发抖。

“好冷。”蓝礼说。一个影子在移动，却不知从何而来。国王的鲜血从绿色铁护喉中涌出。

她又回到了十二岁，穿着丝袍汗流浃背，等着见那个要和她结婚的男孩。他们未曾谋面，但大家都说他是个勇敢的男孩，以后一定会成为伟大的骑士。他比布蕾妮大，但父亲说这样更好。他走了过来，手里拿着一朵玫瑰，红得像他的头发。看到布蕾妮时，他的脸也红了。她试图照修女教导的那样向他问好，感谢他的来访，邀请他进城堡做客，可话到嘴边，又卡在了喉咙里。最后她鼓起勇气，问这朵玫瑰是不是给她的。“玫瑰是给我的新娘的，”他回答，“可我却看到一头牛。牛也啃花吗？那就拿去吧。”他把玫瑰扔在她脚下，大步走开。斗篷上的狮鹫在他的背后飘荡起伏，父亲大人向他的背影不住咒骂。

她又回到了轻语堡，那座最近老梦见的废墟。她又一次和血戏班战斗，不过这次的对手不是三个，而是三十个。每杀一个，又有两个从井里爬出来。夏格维、提蒙和帕格之后，跟着里查德·法洛、大个子本恩·布希、“鹳鸟”威尔，甚至还有马克·穆伦道尔和他的猴子。当她杀死对方时，他们的伤口上长出血红的玫瑰，向她伸出长刺。

她面朝下横躺在马背上，手脚被绑在一起。马儿走在阴暗的树林中。空气潮湿，地面笼着雾气。每走一步脑子都怦怦直跳，能听到声音，却只能看到马蹄下的泥土。终于，苍白的曙光斜射穿过枝条，有人把她从马上拖下来，将她的脖子套进绳圈，另一端抛过一根粗壮的树枝。“她醒了，"有人说。听声音，是个女孩。

*我在找一个女孩，*布蕾妮记起来。*一个十三岁的贵族闺女，蓝眼睛，枣红色头发。*但眼前的女孩完全不像。她个子太高，瘦得像骷髅，年纪也大得多。*棕头发，棕眼睛，相貌平平。年长六岁的垂柳。*“你是姐姐，”布蕾妮说。说话很痛苦，脑中雷声滚滚。“客栈的主人。”

“对，我是‘长腿’简妮·海德，是又怎样？”
“我的同伴们。”布蕾妮说，舌头却几乎动不了，有人往她嘴里塞了团湿羊毛。也许还在做梦？“梅里巴德修士高尚诚挚，波德瑞克只是个孩子，海尔爵士也从未伤害过你们。还有狗儿，你们把狗儿怎么了？”她突然意识到，已经很久没听到狗儿的叫声了。
“狗儿没事，继续上路了，其他人也一样。”女孩说，“我们只要你。”
“你以为我们会伤害修士的狗？”戴着生锈头盔的独眼人问，“你把我们当什么了？”
“强盗和杀手。”布蕾妮试图挣脱绳圈，却只让头痛更厉害了。“闪电的时候我看到了头盔……那颗咆哮的狗头。”
“你还可以看个够。”这彪形大汉有张老兵般硬朗的脸，浓密的褐色胡子上洒满雨滴，身披锈迹斑斑的锁甲，长剑和匕首挂在镶钉皮带上，罩着一件破烂肮脏的黄斗篷。他把臂弯里夹着的头盔戴在头上，透过眼孔盯着布蕾妮。“这是你在人世间最后看到的东西，叛徒。如果你相信神灵，就向祂们祈祷吧。”
*我不会乞求，*布蕾妮告诉自己，但绝望中生出一股求生欲，她望向女孩，长腿简妮。*她还小，不会如此残酷。*
“我是你屋檐下的客人，我们跟你妹妹共享面包……”
简妮无动于衷。“红色婚礼之后，宾客权利在河间地便不同以往了。”
“唉……我知道红色婚礼的事。”
“你知道？” 一个穿着羊皮斗篷的老年北境人走近布蕾妮。“我很怀疑。只有在场的人才知道。那时正下着雨……就和现在一样。佛雷为我们搭起了帐篷，三张巨大的宴席帐篷。他们推上来一桶桶蜜酒、麦酒和葡萄酒。我们骑了很远的路，全身湿透，冻得瑟瑟发抖，所以大家都挤在那些帐篷里取暖饮酒……佛雷家的人跟我们一起喝酒，大笑，唱歌，赌博。外面大雨倾盆，帐篷里却暖和舒适，佛雷的酒桶源源不断地滚上来……”
北境人脸上流下两行泪水。“诸神原谅我。空着肚子喝酒让我上头，那些佛雷们却不停地提议祝酒：敬艾德慕公爵，敬少狼主，敬简妮王后……波顿伯爵把他的人安排在营地的外圈，说这样就不会有敌人偷袭。记得当时又闷又热，所有人都在酒桶边笑闹。我来了尿意，于是冒着雨摇摇晃晃走到河边，在芦苇丛中方便，起身时滑倒在泥泞里，这倒救了我的命。我索性躺在那里，听着城堡里的乐曲：鼓声、号声、笛声，在河面上声音是那么清晰。我当时一定睡着了，因为把我吵醒的是惨叫声。我爬上岸，却看到了什么！帐篷全倒了，而且还在燃烧。三座帐篷，里面有成百人。我看到了，是佛雷的人放的火，他们正向帆布上每一处鼓包放箭。只有几个人来得及逃出来作战，我看到了，是波顿的人跟着佛雷一道砍杀他们。这时我意识到，我们完蛋了。我躲在芦苇丛中——愿诸神原谅我。整个过程中，乐曲一直在响，那么响亮，比人被活活烧死的尖叫声还响亮。不要跟我说红色婚礼，*没人*了解红色婚礼，除非他听过那晚的乐曲。”
他苦涩的音调让布蕾妮打了个寒颤。“我为所有死在那里的人感到遗憾，可这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又不在那里。”
“是你的兰尼斯特主人造的孽，"独眼男子说，“还有波顿和佛雷。”
“他们不是我的主人。”
“噢，当然不是。他们只是无缘无故给了你这把剑，还有那张盖了小国王印戳的羊皮纸。”
“这把剑叫守誓剑。我在找……”她差点要说是自己的妹妹，但不知怎的感到不该对这些人撒谎。“一个十三岁的贵族闺女，蓝眼睛，枣红色头发。”
“我们也在找她。”另一个男人说，他比别人年轻，有北境口音。“我们知道你是谁，布蕾妮小姐。我们知道你在找谁，也知道你服务于谁。你绝对想不到我们有多少朋友——在暮谷城、女泉城、君临，甚至孪塔城内。当我们听说你的任务后……小姐，你以为自己套着绞索站在这里是偶然吗？你要为自己的罪行负责。”

“罪行？我做了什么？”
“你是个叛徒，也是个背誓者。”
“胡说！” 她一生只追求一件事：成为一个英勇纯粹的完美骑士。“我背叛过谁？”
“她。”
人群散开，一名灰衣女子走来，只露出兜帽下的眼睛。
“你是寂静姐妹吗？” 布蕾妮说，“那我恳求你，把我的尸骨送到暮临厅，送到我父亲大人那里……”最后的勇气已经离她而去。寂静姐妹是陌客的侍女，死神的仆从。
“去你妈的父亲大人，”黄斗篷说，“你只会和其他人一起腐烂。至于夫人，有人叫她静默姐妹，但她也有别的名字。石心夫人。无情圣母。绞架女。”
灰色女人用奶白色的手抓着脖子，仿佛要掐死自己。但她却开口说话了……如果那声音可以称作说话。那断断续续的声音仿佛不是来自她的嘴，而是喉咙。
“不习惯的人很难听懂她的话。”黄斗篷说，“她问你还记得她吗？”
“记得？但我……”
女人放低兜帽，解开脸上的灰羊毛围巾。她的头发干枯脆弱，酸牛奶色的皮肤满是尸斑，一边脸上烂了个洞，露出里面的牙齿。这还不是最骇人的，她的整张脸，从眼睛到下巴，都仿佛被某只野兽的爪子撕碎，未愈合的伤口渗出黑油。她捂住喉咙，手指夹紧脖子上长长的可怕伤口，哽咽地挤出一点声响。
“她问你现在认识了吗？”
布蕾妮点点头，如此怪异，如此恐怖，如此骇人。*她曾经那么美丽，圣母慈悲，他们对她做了什么？*布蕾妮看不下去了，可又不敢移开目光。
“凯特琳夫人，”泪水充满她的眼睛，“他们.……他们对你做了什么？”
“他们杀了她。”北境人说，布蕾妮从未听过哪个人的声音里有这么多悲伤。“割了她的喉咙，从一边耳朵直到另一边，头都没法正位了。”
“死亡与追求崇高的事业，”长腿简妮喃喃道，“它们的意义都跟从前不同了。”
“我们在河边找到她时，凯特琳夫人已经死了三天。索罗斯说时间太长了，拒绝给她生命之吻，于是贝里克大人把嘴唇对准了她的嘴唇，将自己的生命之火传递给她。兄弟会就此瓦解……但战争还在继续。”
“够了，哈尔温。你打算吊死这丑婊子，还是想用口水把她淹死？”独眼人从另一个强盗手中夺过绳子，用力一拉。麻绳收紧，嵌入肌肤，把布蕾妮往上提。*如果这是又一个梦，那我该醒了；如果这是真的，那我死定了。*远方某处，她听到了拍翅声。食腐乌鸦要来吃她的尸体了，已经有十几只在头顶盘旋。可这些鸟儿太大，不像食腐乌鸦。*渡鸦，*布蕾妮笑了，*真奇怪。*不，*这是个梦，*她就要醒了。

还在写 https://web.archive.org/web/20031126024507/http://www.georgerrmartin.com/nextbook.html
昨天我写完了一章阿莲。这是完成的第 32 章，如今完成了 738 页手稿。此外还有四到五章接近完成，加起来大概有 100 页。另外还有大概一两百页的章节碎片、片段、台词和笔记，其中有些会出现在卷四，有些可能会出现在卷五，有些则可能会扔进垃圾桶。(译注：这 32 章的列表见上页图。)

03.11

格雷果和卡夫卡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6
Q：卡夫卡的变形记你读过没？主角的名字就叫格雷果。格雷果·克里冈有没有受它影响？

A：我读过卡夫卡。但没有。

血龙狂舞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8
Q：今后会有更多血龙狂舞的信息吗？
A：第一次还是第二次？第二次会成为一卷书的主题，第一次会时不时提到。

03.12

FOUNTAINHEAD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15
Q：标题的冰与火象征了两个极端，是否暗示了未来没有和平与和解的希望？
A：未必，冰与火、爱与恨，以及它们象征的一切是这部书的主题之一，无法一言以蔽之。我喜欢有多层含义的标题。除了表层含义，还有第二层，甚至第三层。
Q：冰原狼与史塔克的孩子们有密切联系，琼恩在卷三丢失了他的狼，会在今后给他带来灾祸吗？
A：他在卷三又找回来了。不过卷三里有一点很重要，有一段时间他感觉不到白灵，之后又恢复了。这虽是小事，却是一条重要情节。
Q：随着故事发展，琼恩越来越接近寒冰，丹妮越来越接近热火。他们最终会构成这部书的核心意象——冰与火吗？
A：这自然是一种理解方式，读者尽可去讨论。除了这层可能的含义，还可能有第二层，乃至第三层。
Q：如何理解琼恩与他的狼的密切联系？
A：所有史塔克家的孩子都与狼有一定联系。维斯特洛的许多大家族都以动物为纹章，但史塔克家族与冰原狼的联系超过了这一点，特别是在这一代人里，纹章不再是单纯的譬喻。
Q：有人说你准备用猎狗代替淑女的位置，可能吗？
A：啊？有意思。我不做评价。(大笑)
Q：管黑曜石叫龙晶有原因吗？
A：有。
Q：龙是异鬼的死敌吗？
A：有许多传说，今后会有更多。但当下的人们还无法完全理解异鬼和龙。黑曜石是火成岩，源自地层中的高温高压，龙也是具有高温的生物。
Q：为什么铁卫会在极乐塔，而不去保护王室？
A：铁卫必须服从，服务国王，保护国王与王室。如果雷加下令，他们只能服从。
Q：坦格利安都不怕火吗？
A：没有不怕火的坦格利安。丹妮的例子是只能发生一次的魔法，极为独特。坦格利安们对热的耐受能力比多数人强，喜欢热水浴之类，但他们依然怕火。而龙与之相反，基本不怕火。
Q：为什么长城以北没有冰原狼的踪迹？
A：它们在那里已经灭绝。它们是庞大危险的掠食者，应该已经被捕杀殆尽。
Q：除了史坦尼斯对琼恩的提议之外，还有什么办法解除守夜人誓言吗？
A：史上没有先例，但国王总有办法改变规矩。征服者伊耿创立了御林铁卫，制定了规章。后来也许有一些小改动，但也已经有很多年没有变化了。不过在书里它却被打破了。先是乔佛里把巴利斯坦解职，之后瑟曦又将柏洛斯·布劳恩除名。所以这类规矩是能改的。
Q：异鬼的剑是什么做的？
A：冰。异鬼对冰做了些我们难以想象的事情，得到了剑。

Mezmera Bazaar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16

Q：你花了很多心血描绘你的世界的种种细节，也发明了各种纹章。有什么特别原因吗？你喜欢纹章吗？

A：我喜欢纹章，其乐无穷。我一直想创造一篇有成百上千角色的史诗。写《冰与火之歌》之前我在好莱坞工作了很久，那里老是会受限。剧本的时长只有一两小时，预算限制了场景和演员的数目。我的作品在好莱坞看来几乎总是太大太贵，一直被要求裁剪缩小。过了十年我就厌倦了，我想搞点大的，奢华的，于是就创造了维斯特洛。我想奇幻的魅力之一就是世界设定，从托尔金时代以来一直如此，这一传统也许还能上溯至罗伯特·E·霍华德笔下的西伯莱时代。要创造一个完整的世界，一个第二宇宙，就得要无数细节。我喜欢创造细节，希望读者们也能享受。

Q：如果你是个中世纪的雇佣骑士，你会选择什么样的纹章呢？

A：考虑到我是个作家，可能会选鹅毛笔或类似的……（译注：05 年发行的《雇佣骑士》漫画版中，马丁用一个斜四分纹章代表自己，图案分别是六颗黄星围绕一颗红巨星、翼人、红蝙蝠、鲁特琴，象征了马丁的四部长篇小说：《光逝》《风港》《热夜之梦》《末日狂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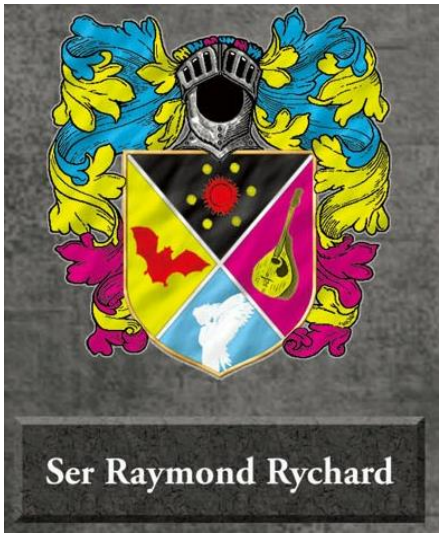

Q：维斯特洛有很多地方参考了不列颠群岛，是刻意的吗？

A：我希望这部系列有历史小说和传统奇幻的感觉，我想营造出鲜活的的现实感，于是我做了许多研究。鉴于我是个只会说英语的美国人，研究中世纪史最简单的来源就是英国史。毕竟美国没有中世纪史，而法国、德国、西班牙等地的历史尽管精彩，英文资料却不够翔实。此外我的作品是用英语写给英语读者的，尽管它已被译成多种语言，但我真正理解的语言、文化与传统源自英国。所以维斯特洛会有些英伦风味。

Q：如果能拍成剧，你心中有哪些合适的演员？

A：我觉得妮可·基德曼演瑟曦很合适。我一直都喜欢跟我在《侠胆雄狮》里合作过的演员罗恩·帕尔曼，他在特效化妆时表现很棒，魁梧又强壮，声音还能创造奇迹，我想他演猎狗再适合不过。至于詹姆，几年前我倒是想过加利·艾尔维斯，不过现在他恐怕已经太老了……

2004

04.1

还在写 https://web.archive.org/web/20040110021438/http://www.georgerrmartin.com/nextbook.html

昨天我又写完了一章，这是完成的第 42 章。当然，我会不断调整章节顺序，所以出版时它未必会是第 42 章。这是戴佛斯在这本书里的第二章。如今有 911 页手稿。还有 8 章未完成的碎片。

04.2

Boskone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96
卷四写了 1000 页，估计还要写 300 页。焦点人物是琼恩和丹妮。还没决定要不要把布兰放进来，即使放进来也只会有一两章。以后的“邓克和伊戈”会更黑暗。

04.4

高贵私生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68
血鸦布林登·河文是三个私生子中最有特点的，是一个白化病人，颈部和面颊的酒红色胎记看上去像渡鸦展翅。
戴蒙·黑火和寒铁伊葛·河文同为伊耿四世的私生子。戴蒙的父母都是坦格利安，而寒铁的母亲是布雷肯。血鸦也是国王的私生子，母亲是别的女人。
红草原之战大约在《雇佣骑士》之前 13 年，戴蒙 26 岁，他的 12 岁的双胞胎儿子伊耿和伊蒙是他的侍从。寒铁 24，血鸦 21 岁。戴蒙是标准的坦格利安外貌，银金长发，紫色双眸，英俊轩昂，身材高大，孔武有力，肩膀宽阔，腹部平坦，脸刮的很干净。他是个伟大的战士，笑容魅力非凡。他的纹章是颜色颠倒的坦格利安纹章，红底的黑三头龙。一身绚丽的红黑相间的铠甲，头盔上黑色巨龙展翅翱翔。
寒铁一样外表出众，但因为他母亲不是坦格利安，他没有坦格利安的发色。眼睛是紫的，头发却是黑的。胡须修剪到几不可见。他有点像 Barry Windsor-Smith 画的野蛮人柯南，精瘦敏捷刚毅，老是愤懑。沉思时候极为英俊，对私生子身份愤愤不平。很少笑。灰色盔甲配上马头盔，白盾的斜格纹上有把灰色长剑，长剑上有一颗黑龙头，之下则是一颗红马头。
血鸦又高又瘦，跟他异母兄弟比起来像柴火。剑术高强，但更常用弓。他有把鱼梁木长弓，配有鸦羽尾翎的鱼梁木长箭。他被视为巫师，脸上棱角分明，内心阴狠毒辣。
血鸦和戴蒙都有瓦雷利亚钢宝剑，它们颜色从烟灰色到几乎全黑，表面有独特的波纹。血鸦的剑叫黑暗姐妹，戴蒙的叫黑火，是坦格利安国王的传世之剑。黑火比黑暗姐妹更大更暗，造型让人想到火焰。
我刚改了寒铁的纹章，想了个更酷的：金色背景上一头红色翼马。与神话中的飞马不同，它巨大的翅膀是黑色的龙翼，口中喷火。

04.5

单独会面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98
世界设定里有长翼龙，《群鸦的盛宴》中会有些它们的信息。这个设定源自一次对纹章的讨论。（译注：正式出版的卷四卷五中未提及，只有《龙、龙虫和长翼龙：龙族的非自然演化史》一个书名。）
很久以前，马丁说他的新西兰罗托路亚公园之旅成了将在书中出现的一个地方的灵感来源。这个地方现在还没出现，但会出现的。我们猜是瓦雷利亚或亚夏。(译注：参看 12.3 马丁如是说，SMARTER TRAVEL 采访)
戴蒙·黑火在庸王伊耿死后多年才叛乱有几个原因。其一是对私生子身份滋生不满，其二是

受谋臣煽动，尤其是火球波尔。他是伊耿的红堡教头，伊耿承诺一有空缺就让他担任御林铁卫。但空缺在伊耿死后才出现，而戴伦二世拒绝兑现他父亲的承诺。“火球”的灵感部分源自“热刺”波西，指的都是他们的火爆脾气。
米兰公爵纹章上的蓝毒蛇是红毒蛇的灵感来源。

地图问题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43996-map-matters/&do=findComment&comment=7782782
马丁计划把鸦树城和石篱城放在红叉河两岸。

04.6

卷四进展 https://web.archive.org/web/20040622070046fw_/http://www.georgerrmartin.com:80/nextbook.html
截至今天，《群鸦的盛宴》已经有四十八章完稿，十八章写了一部分，其中有五六章只差一点就能完工。我最近写完了詹姆的最后一章，艾莉亚和珊莎也接近完工，提利昂也差不多了。其它 POV 则还差得远，有个重要角色甚至只写了一半。序幕也花了我很长时间，不过昨晚我应该把它搞定了。(译注：参看 06.10 马丁如是说，马丁 PODCAST)

04.7

席恩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2
席恩不会在卷四出场，以后也许会。他还没死…但生不如死。

04.9

Nores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00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06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07
他希望卷四不像卷三那么厚——有些国家不得不把卷三拆成两本卖。但他也不想写到 1300 页然后来一句未完待续，一本书虽然是整个大故事的一部分，也得有个合适的结尾。
一开始写了一个长长的序幕，讲的多恩和铁群岛的事。之后拆成了两章，再又拆成了十二章(七章铁群岛，五章多恩)，之后把它们穿插到整本书里。(译注：这就是卷四卷五中“先知”、“侍卫队长”、“海怪之女”等章节标题的来历。从《海怪之臂》能看出，它们本来是序幕的小标题。章节数与实际出版的卷四和卷五不符，可能是记录错误或有修订。五章多恩章节是“侍卫队长”“污点骑士”“拥女王者”“高塔上的公主”“”)
他还发现本来准备让某些角色跳过的五年里，他们学的和做的太重要太有趣，没法跳过。所以故事就越来越长。今天读的一章艾莉亚就是本来准备跳过的内容。
想写本讲伊耿四世时代的书。
邓克没有被(铜分树村的阿兰爵士)封为骑士。

2005

05.2

凡斯纹章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00284-spoilers-the-princess-and-the-queen-complete-spoilers-discussion/&do=findComment&comment=5517943
Elio：凡斯家族纹章上的龙是四条腿，马丁认为这样也没问题。

Boskone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11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13
《魔龙的狂舞》本来是计划中的第二卷，之后成了第三卷、第四卷，如今则是第五卷。无论我写了多少，它总是遥不可及。
卷一有 8 个 POV，卷二有 9 个，卷三有 10 个，而如今卷四有 19 个。(译注：此时卷四尚未被分割为两卷，19 个 POV 是琼恩、丹妮、提利昂、詹姆、艾莉亚、珊莎、阿莲、布兰、戴佛斯、山姆、席恩、瑟曦、布蕾妮、阿利欧、亚历斯、亚莲恩、阿莎、伊伦、维克塔利昂。)
写提利昂最后一章结尾时遇到了困难，也许要把它分割成两章。
马丁希望写关于某个坦格利安国王的三部曲。(译注：是伊耿四世。)
Q：你说有 19 个 POV，但目前我们只知道有 18 个，多的那个是谁？
A：多的那个是阿莲。

05.5

待续大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16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20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chicago-to-be-continued-convention-5-6-5-8-t1410-s70.html
手稿有 1527 页了，大概还剩 100 页。预期本周末能完成。
有些将收录在卷五中的章节已经完成了，比如一章艾莉亚。丹妮的章节是最多的。
艾莉亚和珊莎的名字象征了她们相反的个性，前者听着硬朗，后者听着柔和又漂亮。
Parris 警告过我艾莉亚不能死。
彩虹护卫并非代表蓝礼的性向。它源自好几件不相干的事。我在御林铁卫上用了白色，守夜人上用了黑色，所以想换换花样。彩虹由七色结合而成，就像在爱尔兰三叶草象征三位一体。此外七种颜色又象征了七神，教堂中还用棱镜来制造彩虹。
季节完全基于幻想，没有科幻元素。
Q：格雷果把桑铎的脸压到火盆里时，他妈妈怎么置之不理？
A：不知道，可能已经死了。
Q：自由贸易城邦那么多有瓦雷利亚血统的人，为什么史蒂芬·拜拉席恩会空手而还？
A：他的问题不是找不到有瓦雷利亚血统的人，而是找不到出生高贵的合适女性。

征服大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26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28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31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3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33
书稿还不完整，他认为还得写 100 页手稿，但出版商急于在秋季出版。所以有三个选择：
1) 设法快速完成剩下的章节，并缩减书的长度。现在已有的长度都已经太长了。
2) 按时间线将书分成两半，
3) 按 POV 将书分成两半。

他不喜欢第一个选择。第二个选择让故事悬而未决，一切戛然而止。第三个选择让书的结构紧凑，POV 会从 15 个缩减到七八个。不会在大量线索中迷失。
丹妮和长城的内容将被移到卷五。卷五依然叫《魔龙的狂舞》，一共会有七本书。
Q：在奔流城布兰登告诉凯特琳他很快就会回来完婚。他去了哪？
A：无可奉告。(译注：根据官方 app，他是去迎接父亲派来参加婚宴的队伍。)
Q：班扬何时加入守夜人？为什么加入?
A：奈德回来之后几个月。因为临冬城必须有一个史塔克，他必须等奈德回来。
Q：拜拉席恩这个姓来自最后的风暴王吗？
A：不是，是奥里斯自己的姓。
Q：赛尔弥族长是领主吗？
A：不是，他们是有产骑士。(译注：卷五附录里被标识为领主/伯爵)
他也不太明白自己为什么这么多年不肯透露卷四的神秘 POV 是谁，不过他还是不肯解密。(译注：布蕾妮)
《魔龙的狂舞》里的内容已经写好了 600 页，其中有一章阿莎。他希望再写 500 页，达到跟《权力的游戏》相当的篇幅。艾莉亚会出现在卷五，不过她的章节还没写。提利昂的情节需要四个章节，不过如果再加三个章节，故事会好得多。卷五还会有一些布兰章节，原本计划的《群鸦的盛宴》里没有他的章节。
把写北境和东方的部分拿掉有一个好处，读者会被暗示那里发生的事情，却无法确认。比方说可能听说史坦尼斯死了，但完全可能是烟幕弹。看看瓦里斯怎么操纵真相吧。
卷四里角色会听说没登场的 POV 的故事，这些信息自然都是含混的，因此无法确认哪些是真的。就像瓦里斯对丹妮的消息的处理，或者席恩隐瞒了他杀的是磨坊主的孩子们。
他认为庸王伊耿的 POV 最能有趣地表现叙述者的不可靠，准备为此写本书。

Bretano 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37
Q：如何决定是否加入新 POV？
A：就像《魔戒》一样，夏尔看着很大，但你会意识到它只是世界的一小块。POV 的逐渐增加，就像霍比特人逐渐认识夏尔之外的世界。现在 POV 已经太多了，得收拢一些，杀掉几个。
Q：桑铎还会出场吗？
A：他和格雷果都会登场。

05.7

书展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1
选择一个角色当 POV 的前提是能在角色身上找到他和读者能感同身受的东西，即便角色犯了各种罪行也一样。所以有詹姆和瑟曦的 POV，但永远不会有格雷果·克里冈的。
Q：为什么有些人的名字是真实世界里有的？比如劳勃和理查德来自日耳曼，菲利普和杰森来自希腊。
A：我把这些名字看成中性的，不会让人联想到真实的语言或种族。所以我不会给角色起名叫皮埃尔，因为它不是中性的。
Q：但菲利普确实会让人想到他是希腊人啊？
A：你唯一的问题是对语言学懂得太多了。
Q：维斯特洛的新神和旧神间的宗教宽容很不寻常。
A：现在的宗教宽容是历史上的无数冲突后妥协的结果。但随着梅丽珊卓和拉赫洛的到来，

宗教宽容正在消失。当劳勃推翻坦格利安时，他为改变维斯特洛的传统打开了大门，所以才会有瑟曦解职巴利斯坦等事。如今的维斯特洛处于乱流之中。

05.8

Interaction 聚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48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50
我从山姆的视角写了他和琼恩在长城的一章。正考虑要不要在卷五里以琼恩的视角把这章再写一次。(译注：参看 08.3 马丁如是说，Technicon)
Q：想好怎么写庸王伊耿的小说了吗？
A：对，他很有意思。小说会采用第一人称，类似于《我，克劳狄乌斯》和《Flashman》的结合体。伊耿有九位情妇，与王后和弟弟关系恶劣，他是维斯特洛最坏的国王。不过这些都只是想法，还没有真正确定下来。我也不确定以这种人当 POV 的故事读者会不会喜欢。此外我还想写个布拉佛斯或其它城邦的神秘谋杀案。
Q：会发表坦格利安族谱吗？
A：应该会。之前版本里给他们起的名字太相似了，所以我引入了不少新名字。不过现在又不太满意。目前的族谱是第三版或者第四版，不过在出现在书里之前都算不得官方材料。
Q：怎么起名的？
A：最早是从给婴儿起名的书之类里头找，现在有感觉了，可以直接自己编，看听起来合适不。
Q：山姆有没有机会报复父亲的残酷？
A：等着瞧吧。
Q：长夏会引发干旱和火灾，应该会跟长冬一样糟糕。
A：即使多恩也有足够的降水，我想没问题。
Q：现在 POV 很多。
A：目前有 19 个，我打算降到 9 个。未必要都杀了，也可能只是不用他们。
Q：有读者认为珊莎和凯特琳悲叹的时候太多了。
A：我不同意。读者常不注意区分内心想法和语言表达。“悲叹”意味着要说出来，而凯特琳把她黑暗阴郁的想法都藏在心底。读者在读她的 POV 时会了解这些想法，但她从未说出来困扰别人。人人都有困难时期，那时他们就会有负面想法，但这未必意味着要悲叹。

05.10

《群鸦的盛宴》出版

镜盾萨文
https://www.reddit.com/r/asoiaf/comments/f7sf6m/spoilers_extended_tidbits_in_agot_i_noticed_in_a/fjmzvw7/?context=3
Q：镜盾萨文从巨人手中救出的 Daeryssa 公主，名字看起来像个坦格利安，但巨人应该是远古时代的。
A：萨文是来自遥远过去的传奇人物。就像马洛礼的《亚瑟之死》中出现了当时根本不存在的板甲、宫廷爱情和骑士精神，七大王国的说书人也在不断渲染和改进故事。戴丽莎很可能是后来才被加进这个故事中的，就像亚瑟王传说中的兰斯洛特。

英国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53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54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56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57
https://www.tapatalk.com/groups/asoiaf/london-book-signing-t1245-s30.html
写冰火这种中世纪背景小说时，最好的风格是采用现代散文体，但不带流行文化相关的典故，同时偶尔用一些古语。适量的古语就像盐一样可以调节风味。卷一本来有不少角色说了 mayhaps，但编辑不喜欢，担心很快 forsooth 也会跑出来。所以最后只让伊蒙这种老人说 mayhaps，年轻人则用 perhaps 和 maybe。
把一半 POV 拿掉会让读者无法平行比较丹妮和瑟曦成为领导者的方法，有点可惜。
Q：你有陷入过死胡同吗？
A：大家熟知的五年空档就引发了很多麻烦。我花了差不多一年时间，用尽办法想让它凑效。毕竟我已经告诉了这么多人会有五年空档，因此感到有义务兑现承诺。最终却还是放弃了。没有它的话，《群鸦的盛宴》出版会快得多。
Q：丹妮的龙蛋是《誓言骑士》里快指打算偷的龙蛋吗？无面者能吸收记忆和人格吗？
A：继续读吧。
Q：女人能受训成为学士么？
A：很有趣的问题。

05.11

坦格利安诸王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3
(为画家绘制肖像提供的说明)
他们都是坦格利安，所以相貌应当有遗传性，通常都有紫眼和银金发。都戴着王冠，有些王冠是同一顶。例外都将在下文指出。
最难的地方就是在他们相貌的共性上表现出每人的个性：面相、姿态、衣着、背景等。
伊耿一世，征服者伊耿。最初的坦格利安。一个高大，强壮，宽膀的战士。领袖气质，魅力非凡。穿着战甲，可以是黑鳞甲、护胫和护手，斗篷飘扬。手持黑火。短发，发不蔽耳。王冠是朴素的瓦雷利亚钢圆环，缀着大块的方形红宝石。
伊尼斯一世。懦弱。和父亲伊耿一样高，但外表瘦削、孱弱、没有精神。眼睛淡紫色。留着及肩的卷曲长发，用了香水。胡须柔软如丝，有点像“三个火枪手”的造型。淡紫的天鹅绒长袍，金边貂领。他的新冠冕是一顶金冠，比父亲的更大更精美得多。无甲无剑，手持一只镶着宝石的金杯。笑容轻浅、紧张，渴望取悦他人。
梅葛一世，残酷的梅葛。另一位战士。比他父亲还要高大，强壮如公牛，肩膀宽厚，脖颈粗大，胳膊粗壮。有点偏胖，但是属于强壮而不是肥肉的那种胖。他全身没一丝柔软的地方。一头短发，沿着下巴的轮廓有一圈短须。眼神愤怒而多疑，紧抿的嘴唇，只消看他的样子，你就可以想象他有多么残酷无情了。手持长剑。盔甲比伊耿的更华丽。不再是鳞甲，而是板甲。胸甲外罩绣有坦格利安家红黑三头龙的外衣。看上去就像刚从战场归来一般，铠甲与斗篷上遍布凹痕与血汗。头戴伊耿的钢铁红宝石王冠，而不是哥哥的金冠。
杰赫里斯一世，人瑞王，仲裁者。他统治了 55 年，画像应该展示他最广为人知的形象：老人。外貌尊贵而睿智，背杠挺直，脸上和手上布满皱纹，雪白长髯及腰。身着黑金相间的顺滑长袍，王冠是一顶镶有七枚不同颜色宝石的金环，手持一根羽笔。
韦赛里斯一世。微胖，和蔼，成长于和平富足的年代。圆脸，微笑，欢快，四十来岁，无须，有一丛银金色小胡子。头戴杰赫里斯的七宝石王冠，样子像正参加一场宴会，开着玩笑。身

着暗紫锦衣。
伊耿二世，酷似父亲韦赛里斯，但是笑容变成了微怒。怏怏不乐，撅着嘴。手持匕首，将匕首的尖端抵在手指试刃。身着盔甲，但不像战士。无须，只有一点小胡子。头戴伊耿的钢铁红宝石王冠。
伊耿三世，龙祸。一身黑衣，手套也不例外。金项链上挂着一只三头龙。苍白、瘦弱、冷漠，表情哀伤，不幸的回忆总是笼罩着他，甚至难以想象他笑的样子。短须，没有小胡子。王冠只是一圈细细的金环，没有装饰。
戴伦一世，少龙主。十四登基。他是一个战士和征服者。他有一张剃得干净的脸，年轻英俊，留着长发，头戴伊耿的钢铁红宝石王冠，身披黑金相间的华丽盔甲，长剑在手。面带笑容，自信满满，散发出超凡魅力。他是维斯特洛的亚历山大大帝。背景可以放在户外，身后是多恩的红山脉，军马营帐点缀其间。
贝勒一世，受神爱护的贝勒，受神祝福的贝勒，既是修士也是国王。无甲无剑，身着修士的白袍，长绳束腰。他二十出头，由于常年斋戒而瘦骨嶙峋。笑容如同耶稣般轻柔美丽。一只手举起来祈祷，另一只手拿着圣书（黑皮，印有金箔七芒星）。他的长发和胡须也像耶稣，不过是银金色的。王冠由鲜花和藤蔓织成。
韦赛里斯二世，五十余岁才登基。脸上剃得干净，留长发，高鼻子，双眉浓密，眼睛和嘴巴看起来非常精明，工于心计。手上拿着钱币，戴着伊耿三世那顶朴素的王冠。
伊耿四世，庸王伊耿。登基时年轻英俊，晚期则衰老腐朽。为了让这些肖像多样化，我们就画晚期的他吧。臃肿，肥胖，眼睛几近被面部的肥肉埋没，双腿孱弱到难以支撑他的大肚子，嘴唇细小而刻薄。身着明艳的丝缎，佩满珠宝项链和戒指。虽有一把大胡子，还是遮不住他滚圆的脸和双下巴。他是维斯特洛的亨利八世。他的王冠是新的，巨大厚重，红金制成，每个尖顶上都雕着饰有宝石眼睛的龙头。
戴伦二世，贤王戴伦。他四十来岁，有一张沉思的脸，苍白、庄严、和蔼。他不是战士，肩膀浑圆，双腿瘦削，略有肚腩。他的恬静蕴含力量，明眸盛满决然。手执羊皮卷，头戴父亲的华丽龙冠。
伊里斯一世，书呆子。单薄驼背，身着华丽长袍，但满布脏污，似乎忘了换洗。长直头发，瘦削长脸，长而稀疏的八字胡，长而尖的须髯。手执古卷，身后堆满书卷。眼睛因看书而布满血丝，龙冠被摆在一堆书上面，仿佛他忘了戴。
梅卡一世。《雇佣骑士》漫画版很好地描绘了年轻的他。登基的他相貌相仿，只老了一些。有些疲惫，但仍蕴含力量。手持钉头锤，一根刺上还有血迹。王冠由黑铁和红金制成，尖顶锐利。外衣上是他的个人纹章：四条坦格利安三头龙，上下各二。
伊耿五世，不该成王的王。《雇佣骑士》漫画版中的伊戈长大了。三十来岁，长发及领，又高又瘦，带着轻浅的微笑，蕴含沉思的大眼睛，深紫眼眸。戴着龙祸的朴素王冠，手放在维斯特洛地图上。他英俊强壮而平易近人。
杰赫里斯二世，温和、睿智、病怏怏(他英年早逝)。苍白憔悴，紫色的大眼睛，长发及肩，胡须柔软，笑容疲惫。一只手隐藏在垂下的披肩里，戴着梅卡的王冠。
伊里斯二世，疯王。死时才四十岁，但外貌老得多。非常消瘦（常担心自己被毒死）憔悴，纠结杂乱的长发过肩，指甲有一尺长（不容许任何利刃接近，修剪须发也不例外）。头戴庸王伊耿的精美王冠。
韦赛里斯三世，乞丐王。无冠。也许该他让他穿着乞丐般的长袍与斗篷。
丹妮莉丝一世，风暴降生。无须赘述。头戴魁尔斯得来的三头龙王冠(卷二有描述)。画里可以加上那三条龙刚出生的样子：一条卧在她膝上，一条缠住她的手臂和肩膀，一条在头上飞过。

美国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63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67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69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71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7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79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81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8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84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85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90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91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94
在卷四里对邓克的后人是谁给了条很强的暗示。
书里的一年就是真的一年。季节与转轴倾角有关，与年的长度无关。
Q：卷五会有新 POV 吗？
A：还没决定，不过目前的计划是会有一个新 POV。
Q：西利欧死了吗？
A：他的剑已经断了，你可以自己判断。
Q：还会有谋杀乔佛里的更多信息吗？是用酒杯还是派？玛格丽知情吗？
A：也许会有一点，但我想你已经有答案了。
Q：维斯特洛还有狮子吗？
A：只在边远山区剩一点。
Q：君临沦陷时桑铎在泰温军中吗？
A：对。（译注：桑铎说他十二岁时第一次杀人，按时间算恰值君临沦陷。）
Q：秃鹰王是不是布莱蒙家的？
A：未必，有好几个秃鹰王。也许有个是，但不全是。
Q：劳勃起义之前，金袍子叫什么？穿的是金色吗？
A：应该也叫金袍子，穿金色和黑色。
Q：提利昂和布蕾妮般配么？
A：不。
Q：学城的人都很熟悉人体，应该能注意到混进来了个女扮男装的吧？
A：未必。
Q：丹妮的龙，以及坦格利安所有的龙都是伊耿的三条龙的后裔。对吗？
A：对。
Q：伊里斯为何要劳勃和奈德的脑袋？
A：那时他已经杀了布兰登和瑞卡德，把劳勃和奈德视作威胁。劳勃的武艺赫赫有名，是奈德最好的朋友，还在王位继承顺位上靠前。而那时他们身边又没有自己人，全是艾林的人。琼恩·艾林只要交出他们，故事就结束了。
小指头的父亲和霍斯特·徒利在九铜板王之战中成了朋友，那时许多来自不同地方的人都结下了友谊。所以小指头才得以被霍斯特收养。
(译注：史蒂芬·拜拉席恩、伊里斯和泰温在战场上加深了友谊。此外，根据官方 App，琼恩·艾林也借这次机会和别的家族结成同盟，得以收养奈德和劳勃。参看 12 年 11 月马丁如是说，冰与火的世界 App。)

维拉斯·提利尔会登场。
学士可以在同一门学问上得到多节链环。
每个人对多恩兵力的估计都不同：提利昂、少龙主、奥柏伦……每个 POV 都有自己的想法，判断则交给读者。
劳勃大致在三叉戟河之战前后提出了对王位的要求。
我是个浪漫主义者。但身为浪漫主义者，从小就会常常被残酷的现实抽醒：总是有不公平，好人没好报……这是个属于现实主义的世界，浪漫主义往往碰壁。浪漫的理想与残酷的现实之间的冲突充满戏剧性，所以我在作品中揉入了这点。比如说骑士，骑士之道充满理想：保护弱者，尽善尽美，为真理和正义而战。然而现实中，骑士也是人，他们也能犯下可怕的罪行：强奸、劫掠、滥杀无辜，与理想形成了可怕的强烈对比。

兰登书屋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24
Q：我们知道丹妮注定要统治维斯特洛。如今兰尼斯特家族已陷入混乱，她的下一个对手是谁？异鬼？
A：呃……我可不确定丹妮注定要统治维斯特洛，这点得在今后的书里探索了。不过我想她肯定会回到维斯特洛。大概会有很多人反对坦格利安复辟，成为她的敌人。至于异鬼嘛，等着瞧吧。

05.12

更多坦格利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4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67
维桑尼亚比伊耿大一两岁，雷妮丝则比他小一两岁。她们的银金发比伊耿要长。维桑尼娅喜欢把头发编成辫或扎起来，雷妮丝则是披着。她们都是战士和驭龙者，但个性截然不同。维桑尼亚苛刻而感性，比她的妹妹要更加艳丽，更具激情，也有黑暗无情的一面。雷妮丝苗条、优雅、顽皮。她们分享着伊耿，但也会争夺他，雷妮丝通过调情，而维桑尼娅则是色诱。她们的珠宝服饰都有龙与火的纹饰。维桑尼娅常装扮为战士，手执瓦雷利亚钢剑“暗黑姐妹”，细长的剑身专为女性打造。
接下来是庸王伊耿的四位高贵私生子：寒铁、血鸦、黑火、洋星。如果把他们画到一起的话，血鸦最矮最瘦。
血鸦
《誓言骑士》已经描绘了他的相貌。布林登·河文是伊耿四世第六任情妇蜜利莎·布莱伍德的孩子。他有白化病，奶白的皮肤，骨白的长发，红色的独眼——左眼在红草原之战中被寒铁弄瞎。他很少戴眼罩，喜欢向世界展示他的疤痕和空洞的眼窝。右脸上一块酒红色的胎记从喉部蔓延到脸颊，据说像一只血色的渡鸦，“血鸦”因此得名。但在邓肯看来就不过是一块斑。它只是能让人联想到渡鸦，正如罗夏墨迹。他常身着猩红和烟色——烟色指暗灰色上斑驳着黑色的斑点条纹。由于皮肤畏光，他出门常穿着斗篷，系着兜帽。
他的纹章是一条红眼单头白龙。他身高不满六尺，削瘦憔悴，有着巫师的阴森和间谍头子的恶名。他的佩剑是维桑尼娅的暗黑姐妹，但更钟爱一把骨白色鱼梁木长弓，是位神射手。
戴蒙·黑火
首位也是最伟大的黑火叛乱者，是戴安娜·坦格利安之子。她是“受神祝福的”贝勒王的妹妹兼妻子，但贝勒从未与她圆房，并在登上王位后解除了婚姻。戴安娜和她两个妹妹从此被软禁在红堡的处女居中。她在幽禁中怀孕生下了戴蒙，并拒绝透露孩子的父亲，所以被称作“违命的”戴安娜。多年后戴蒙当了侍从，在一场比武大会的团体混战上表现出众，击败了二十

多个侍从。伊耿四世承认他是自己的孩子，并赐予他黑火，征服者伊耿以来在国王间代代相传的瓦雷利亚钢剑。
因为父母都是坦格利安，戴蒙具有家族的全部特征：银亮色头发，深紫色眼眸，非人的美貌，朋友和支持者常宣称他是征服者伊耿再世（虽然他们没人见过征服者伊耿），而且确实有相似之处。不过他长发披肩，脸刮得很干净。全身每一寸都是战士的化身，肩膀宽厚，臂膀结实，小腹平坦，充满魅力。他的笑容温和，男人愿做他的朋友，女人为他心醉神迷。
戴蒙的纹章颠倒了坦格利安纹章的配色：红色背景上的黑色三头龙，因此被称为“黑龙”。他的盔甲华丽而贵重，全是黑红色板甲，他的战盔上有一对蝙翅般的龙翼。
寒铁
伊葛·河文是伊耿四世第五任情妇芭芭·布雷肯的孩子，年龄在黑火和血鸦之间。他也是位战士，但他只有一半坦格利安血统，所以是紫眼黑发。他胡须修剪到几不可见，有点像 Barry Windsor-Smith 画的野蛮人柯南，或是罗伯特·欧文·霍华德描述的那样。他身型高大，体型完美，精瘦轻盈有如猎豹。面带怒色，从来不笑。他厌恶自己的身世，厌恶血鸦和他的母亲，正是她从寒铁的母亲那夺走了伊耿四世的恩宠。他的盔甲朴素却精良，灰色钢甲，黑色链甲，盔顶是鬃毛飞扬的马头。他的纹章是白底上一支斜置的灰色长剑，左上方是个黑色龙头，右下方是个红色马头。两个头都冲外。
……别管之前说的寒铁的纹章了，我想了个更酷的。金底上一匹红色有翼骏马，不过翅膀不是珀伽索斯那种羽翼，而是黑色的龙翅。它还在喷火。
……你画的戴蒙很漂亮，不过比起龙王伊耿——他们应该很相似——来说，可能柔了一点。当然，你可以说画的是年轻的戴蒙，比如说十六七岁时。但红草原时的戴蒙可不是这样的。如果这三位高贵私生子的画像都反映同一时期的他们，戴蒙应该要年长不少。他比寒铁大两岁，比血鸦大五岁。而你的画里，戴蒙看着最年轻。当然，它们也许是代表了不同时期，毕竟戴蒙英年早逝，而另外两人都活过了中年。也许可以把你的这幅图留着用来表示年轻的戴蒙，另画一幅红草原时的戴蒙像。

2006

06.1

加拿大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96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399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00
Q：泰温也会嫖妓吗？
A：这类问题不能公开回答，最好在将来的书里解决。
Q：请给我签“詹姆死时请不要哭”。
A：那会泄露太多天机。(签下“____死时请不要哭”)
Q：你的大部分角色都是灰色的，没有绝对的邪恶。这让我疑心，尖牙是不是也有自己的故事。
A：哈哈哈……罗尔杰在跳蚤窝开了家食堂，他时常举办斗鼠、斗狗、斗熊仔等活动。他找到了孤儿尖牙，让他加入斗兽。这就是尖牙背后的故事。虽说我没写出来，不过也许会写！

06.2

Boskone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08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09
大约九十年前有五位争取权力的史塔克夫人，四位是前任临冬城公爵们的遗孀，一位是现任史塔克公爵夫人，她三十来岁的丈夫在与铁民战斗时受伤，生命垂危。(译注：即临冬城的母狼，预定中第四部邓克和伊戈系列的主题)

06.3

“洋星”西蕊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59
西蕊是伊耿四世第九任也是最后一位情妇，瓦雷利亚一支古老但衰落的贵族最后的女儿，里斯的塞蕊娜所生。塞蕊娜是伊耿四世众多情妇里面最美的，伊耿叫她“甜美的”塞蕊娜，可众人眼中她冷酷而傲慢，还被怀疑比国王老得多，是用黑魔法保持青春美貌的女巫。她在产床上去世，生下了伊耿四世的最后一位高贵私生子，起名为西蕊，意为海洋之星。
西蕊苗条优雅，纤腰丰乳，银金色卷发几乎及膝，心形脸蛋，丰满嘴唇。她淘气的大眼睛一蓝一碧，歌手们说这个缺陷让她更加美丽，情敌们则说她用这双眼去融化男人的心。她博览群书，从小就会多种语言，身边都是古卷。据说她也继承了母亲的黑魔法。她一直未婚，但有许多追求者与情人。他们为了能坐在她身边而决斗，丧失了她的偏爱就去自杀，诗人们竞相夸耀她的美貌。她的异母哥哥血鸦是最热烈的追求者，五十多次求婚。西蕊与他上床却拒绝求婚，血鸦越嫉妒她越高兴。
她喜欢象牙白与银色的蕾丝，觉得金色太庸俗。最爱的首饰是条交替镶嵌着蓝宝石和祖母绿的大银链，正与她不寻常的眼睛相配。

奈丽诗·坦格利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463
伊耿四世以及龙骑士伊蒙的妹妹也很漂亮，不过她美更为精致纤细，超凡脱俗。她苗条娇小，与丹妮很相似，但比她还小。大大的紫色眼眸，雪白得接近半透明的肌肤。瓷器般姣好，苍白的皮肤，近乎半透明的色泽。她没有丹妮的坚强，从小体弱多病，婴儿时就差点夭折。多数体力活动都不适合她。她喜爱音乐和诗歌，精于竖琴，热爱刺绣和缝纫。她虔信七神，在《七星圣经》中寻求慰藉。儿子出生后，她祈求伊耿让教会解除婚约，以成为修女，但遭拒绝。她衣着朴素得体，很少戴王冠或珠宝。她常把自己的银金长发扎在发网里或藏在兜帽下。她吃得很少，瘦得憔悴。她的婚姻生活十分不幸，只有儿子戴伦和哥哥伊蒙有办法逗她欢笑。可以画她坐在窗口缝纫或读书的样子，表情悲哀而疲倦。

杂事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797.html
我为卷七(一定、一定、一定要是最后一卷)想好了新标题——春晓的梦想。我觉得这比原来起的《奔狼的时代》听起来好多了，它也更符合我写的书。

06.4

Book Help Web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45
Q：你怎么给角色起名的？
A：我花了不少时间想名字。有条写作规则是不要在一个故事里给两个角色起首字母相同的名字，以免读者混淆。当然更不能让两个角色名字都一样喽。显然这条规则对我不适用，写完第一章后我就有超过 26 个角色，而且也不能搞出太多名字以 Q 和 X 打头的角色。我读了许多中世纪历史。英格兰历史里全是亨利和爱德华，法兰西则全是路易和腓力。即便二流贵族也老是反复用同一个名字。每个家族都有自己中意的名字。所以我决定遵循这条该死的规

律，就让读者去关注谁是谁吧。我甚至还让书里的人物也分不清他们谈的到底是哪个布兰登。我觉得这让世界构建更真实，即便现代世界也到处是戴维、史蒂芬和布赖恩。该如何区分他们呢？不妨试试书里用过的技巧。

Q：你觉得哪卷写得最伟大？

A：很难回答。《冰与火之歌》其实是一整个长故事。选出最伟大的一卷就像说 17 到 32 章很伟大，33 到 35 章不行。

希望等我写完时，这会是个伟大的故事。但我还没写完，所以无法这么评价。我可能会搞砸，也可能哪天就被车撞了。要是没写完，它就称不上伟大了。一个伟大的故事需要开头、过程和结局。

Q：你创造了多少幕后故事？有设定过世界的物理、地理、历史、天文等东西吗？

A：我做了一大堆家谱，附录里就有。还有许多脑子里的幕后故事。在某个家族族谱里，我列举了领主的三个孩子。写的时候我就想到了他们各自的秘密、性格或命运。但这种幕后故事随时可能变更，只有出现在小说里的内容才算官方。

有些衍生游戏想利用我的笔记等材料，我给他们了。但我也提醒他们故事还没完结，这些内容可能变更。只有书里的版本才算官方，衍生作品很有趣，但不属于官方内容。(译注：指 Guardians of Order 的《权力的游戏》RPG。)

这种奇怪的人为区分，让我想起小时候读的《超人》漫画。偶尔会有一个“虚构故事”，比如超人和露易丝·莱恩结婚了。那时我就在想，如果这算虚构故事，那其他的算什么？

我故意不在地图里放上比例尺，这样就不会有拿着尺子的读者写信说“你说要花五天时间，但我量了下，三天足矣。”尽管我极力模糊，还是会收到这类信件。也许我该做得更精确点。托尔金就是这样，他确定了所有距离，知道每个角色每天走到哪了。他花了十五年写正传，《精灵宝钻》耗时更长。书迷们对我花了五年来写卷四都不满意，我可没法再在这类细节上花时间了。

06.6

“善良的”亚莉珊和雷妮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604

亚莉珊是哥哥“人瑞王”杰赫里斯一世的王后，和他一样长寿。既然你画的杰赫里斯是晚年形象，那把她也画成老人吧。她的形象类似凯瑟琳·赫本在《冬狮》里饰演的阿基坦的埃莉诺，高佻笔挺，高颧骨，高额头，细腰平胸，脖颈修长。清澈的蓝眼睛，白皙的肤色，岁月在她的眼角和唇边留下鱼尾纹，然而她的面容始终不曾失去力量。年轻时她是位出色的弓手和猎人，喜欢骑着龙在四境遨游；老去后她的银发变得雪白，她将其梳成圆髻盘在耳后。

她和杰赫里斯始终关系亲密，是他最值得信任的顾问和左右手，在宫中常常戴着顶类似他的王冠的女性版的后冠。她广受民众爱戴，也爱着他们，广施慈善。

雷妮拉·坦格利安

她是韦赛里斯一世的长女，比异母弟弟伊耿大将近十岁。她是国王与来自艾林家族的前妻唯一活下来的孩子（有两人夭折），一直被当做维斯特洛的第一位女王来培养。当她的第二个弟弟夭折时，韦赛里斯开始把雷妮拉当做继承人，带她参加御前会议，许多贵族都注意到了国王的意图，所以童年时她周围从不缺少谀臣与追求者。

母亲的死与父亲的再婚并未影响她的前程，但新任的海塔尔王后给国王诞下了健康的三子一女，从此埋下血龙狂舞的种子。

可以画她在父亲死后称王时的形象。从小的娇惯让她从富态的女孩变成了肥胖的女人，腰壮胸肥，骄傲顽固，小嘴上挂着一丝任性。她的银金色长发像维桑尼娅一样编成辫子，但她并非战士。她通常穿着华丽，喜欢紫色、栗色的天鹅绒与繁复的密尔金蕾丝，胸衣缀满珍珠和

宝石，手上戴满戒指，焦虑时就会一圈圈的转动它们。她虽有魅力，但易怒而记仇。血龙狂舞中她戴着父亲的王冠。

高塔上的三处女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605
戴安娜·坦格利安，“违命的”戴安娜
伊耿三世的长女在她哥哥贝勒登基时年方十六。贝勒没有与她圆房，解除了婚姻，将她和妹妹们幽禁在红堡的处女居。
她从骨子里是个坦格利安，强壮、美丽、固执。细长卷曲的银金色长发狂野地披在肩头，心型脸蛋，紫色眼瞳，天不怕地不怕的笑容。她打从出生就那么狂野而矫健，喜欢奔跑，攀登，还是个老练的骑士，自称是天生的驭龙者，可惜龙业已灭绝。她是长枪刺环的专家，但从未被允许参与比武竞技。她还是个猎手，擅用短反曲弓。她崇拜父亲，视哥哥“少龙主”戴伦为偶像。(译注：比武大会常见项目，骑马用枪尖挑起悬挂着的小圆环。)
她的衣着和本人一样充满戏剧性。童年时常模仿父亲全身黑衣。被贝勒拒绝圆房后改成纯白，并发誓圆房前始终这样打扮以羞辱贝勒，但贝勒反认为白色让她更纯洁。在软禁时打扮成洗衣女工或侍女逃跑了多次，有次还与堂亲伊耿合谋。
可以画她穿着朴素的棕裙子和蕾丝胸衣打扮成农女，或是手执弓箭的猎装，或是婚后的纯白宫服，或是童年的一身黑衣。无论穿着什么，她始终佩着父亲传给她的三头龙金坠。宫中会把它挂在金链上，假扮女佣时则把它挂在皮绳上，藏在衣里。据说在沐浴和做爱时她也坠不离身。
“违命的”戴安娜之名源自她无故怀孕并拒绝泄露私生子父亲的身份。她的儿子戴蒙健康茁壮，有着坦格利安的银金发紫瞳。
雷妮亚·坦格利安
比戴安娜小两岁的她与姐姐全然不同。戴安娜固执、狂野、大胆，而雷娜谦恭、温顺、消极。她长大后深受哥哥贝勒的影响，十分虔诚。与姐妹们不同，她从未为幽禁而愤恼。后来她加入教会成为修女。
十四岁的她和姐姐一样可爱，但更加柔顺、甜美，更富女性美。她爱穿白色和金色，喜欢袖子和胸衣上的蕾丝花边。她爱做针线活，经常在衣服上绣出宗教场景：圣母的脸、少女与白鹿等。虽然不胖，她的身材比戴安娜更浑圆，胸更高，唇更丰，发更金，总是被仔细地梳理妥当。她有着柔顺和善的眼神与含羞甜美的笑容。
依伦娜·坦格利安
她十一岁就被关进了处女居，那时的她骨瘦如柴，是姐妹中个头最小的，但和戴安娜一样固执。她小时爱和姐姐一样一身黑衣，淡紫色的双眸，薄而易怒的嘴唇，铂金色的头发中有一缕亮金色的发丝，这在坦格利安家族中也十分罕见。她把长头在脑后结辫，人们都说这是她最美的地方。贝勒说他的妹妹们美得诱人犯罪，于是把她们囚在处女居。依伦娜憎恨被囚，剪掉了发辫送给哥哥，希望自己不美了就可以被释放，但却没能如意。后来她长年留着短发。她最珍爱的物品是一枚龙蛋，蛋壳与她的发色相同。
她比戴安娜活得长得多，比雷妮亚活得激情得多。她的挚爱是表亲橡木拳埃林·瓦列利安，航海家与海军统帅。他们生有一对私生儿女琼恩和简妮·维水。后来她结婚三次，两次出于王命，一次出于情欲。她有七个孩子，然后宣称神有七个已经足够，子女有七个也足够了。她并不如姐姐们那么漂亮，但魅力随着年长而愈发动人，人们说七十岁的她比十七岁的她更美。她也精明能干，精通钱财之道。她的第二任丈夫曾是财政大臣，但人们都知道是她在履行职责。
但那都是后来的事了，处女居中的她只有十一岁，难以相处，有时害羞，有时迷人。(译注：参看 13.11 马丁如是说，瓦列利安首相。马丁原本计划伊耿三世的摄政首相是他的瓦列利安

岳父。这样依伦娜和埃林·瓦列利安就正好是表兄妹。但现在设定中，他们的亲缘关系较远。)

06.7

Comic-con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62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624
卷五里有些重要角色会死。
任何国王都能册封骑士，但只有身为骑士的领主才能册封骑士。
Q：你修改族谱，把韦赛里斯二世从伊耿三世的四子改成弟弟时，导致了一个错误：贝勒一世的妹妹们继承权优先于韦赛里斯二世。(译注：参看 98.10 马丁如是说，坦格利安年龄，坦格利安世系)
A：血龙狂舞以后，在坦格利安继承顺序中女性排在所有男性成员之后。
Q：如今《群鸦的盛宴》和《魔龙的狂舞》在时间上平行，《魔龙的狂舞》里还会有第二次血龙狂舞吗？
A：第二次血龙狂舞未必意味着丹妮入侵。(译注：参看 03.11 马丁如是说，血龙狂舞)

06.8

Geekson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651
写作时我知道大致的方向，就像我要从纽约去洛杉矶，我知道该往哪边走，也知道主要路线：我要先去芝加哥，然后是丹佛等等。但我肯定不知道途中每一处拐弯，每天要在哪过夜，啥时会接上搭车客，或是被路边的什么风景给吸引得停下了。写作过程就像探险。有时你还会改变目的地，比如到了芝加哥时决定改往南走上另一条路，通向全然不同的目标。这种情况不多见，但偶尔会发生。作家有许多类型，我喜欢用建筑师和园丁的比喻。建筑师型的，他们在蓝图上设计好了一切。还没把第一根钉子锤进第一块木板，他们就知道房子会长什么样，橱柜都在哪，水管怎么走等等。而园丁型的，挖洞、播种、浇水，然后就等着看长出来什么。他们当然知道种的是什么，是橡树还是榆树，科幻还是恐怖小说，但他们不太确定会长成什么形状，或者长多大。我更像是个园丁，而不是建筑师。

鱼梁木叶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657
Q：鱼梁木的叶子是什么样的？红色的手状的，是不是像枫叶？锯齿边还是平滑边？
A：我用“手”来比喻就是说每片树叶被分为五个“手指”，边上两个小，三根长的靠在中间。把你的手一展开，贴在纸上描边你就知道了。不必纠结是锯齿边还是平滑边，怎样顺眼就行。

校训 http://georgerrmartin.com/life/bayonne.html
我出生的小城贝永没有小学和初中之分。我在玛丽·珍·多诺霍学校读到八年级，62 年 6 月毕业。我代表班级作毕业致辞，这张照片背景的“荣誉，而非虚名”(Honor, Not Honors) 是我们的校训。也许艾德·史塔克就源自它吧。我真该把这句校训借用到维斯特洛某个家族的族语上。(译注：一年后，马丁在半官方材料中把它设定为维斯特林家族族语，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Heraldry/Mottoes/)

LA Con IV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764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765
我觉得暗黑之星这样的“坏男孩”角色应该会很受欢迎，毕竟大家似乎都喜欢猎狗，甚至席恩。
Q：坦格利安家为何等了很多年才入侵维斯特洛？
A：他们多数人在那个小岛上呆得很愉快，只有伊耿有雄心。那时瓦兰提斯还试图与他联盟，一起征服自由贸易城邦。所以诱惑来自东方，而不是西方。

06.10

马丁 PODCAST http://www.georgerrmartin.com/grrm-podcast/
《群鸦的盛宴》序幕花了我一年时间反复重写。现在的 POV 是佩特，我其实最早以他为 POV 写时没管他叫佩特。之后我把 POV 换成了莫兰德，后来又换做酒吧女招待萝希，最后才又换回佩特。这一章的麻烦之处在于，序幕的 POV 都是新人，得从头介绍。此外不同于之前被我们熟悉的环境和角色包围的序幕 POV，这一章的背景是从未登上前台的旧镇学城。因此我必须在这一章里完成诸多任务：设定旧镇、学城和小酒馆。我必须赋予旧镇不同于君临、临冬城或东方都市的全新风味。此外佩特身边全是莫兰德、斯芬克斯、助理学士阿曼、“懒人”里奥·提利尔等新人物，都得写出他们各自的个性。这一章的第一个词是“龙”，这自然是刻意的。它告诉我们丹妮与龙的消息终于抵达了旧镇。想必维斯特洛其它地方也听说了消息。小说开始收线，龙变得越来越重要。
我的书没有前情提要。有些读者请求在新书中加入前情提要，他们已经忘了五年前上一本书的内容了。我完全理解他们的感受，有时我自己都忘了一些东西。但我还是不能加入摘要。因为我在前几卷中埋下了将在今后开花结果的种子。当我种下种子时，我挥舞着另一只手让你分心，希望你会在纷杂的线索中忽视这条预兆。那么，我如果写摘要的话，要不要把这些预兆和线索加进来呢？要是不包含它们的话，就像在欺骗读者，因为摘要得把所有重要的东西都囊括进来；但假使在摘要里加入它们，今后就很难再让读者感到惊奇了。本来隐藏在一千页纸里隐晦的线索或暗示，在五页纸的摘要里将再显眼不过。因此我永远不会写前情提要。我只能建议读者重读。每当读者来信说他们重读时发现的新东西时，我都欣喜不已。我希望这部作品值得重读，希望重读的经历能与初读一样愉悦。

因为没有前情提要，我为读者做了一点补偿。每一卷的前几章里都会有许多场景描写，以提醒你角色身处何处，在上本书结尾干了什么。所以每一卷都缓步开场，逐渐加速，最终到达高潮。我喜欢这样的结构。

2007

07.1

写作工具　http://grrm.livejournal.com/9841.html
我写作的电脑没有联网，部分原因是为了防范病毒、蠕虫和系统崩溃。它使用 DOS 系统，写作软件是 WordStar 4.0。你想笑就笑吧……WordStar 和 DOS 坚如磐石，从来不像 Windows 一样闹毛病。(至于 Word，我就不做评价了。)

07.2

Comic-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267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276
卷五会加一个 POV。这会是全系列里最后一次加 POV 了。今后他希望逐步减少 POV。
龙没有前肢，只有后腿和翅膀。尽管六肢龙已经是奇幻的主旋律，但现实里没有进化成这样的动物。作为科幻作家出身，他坚持龙只有四肢。尽管龙有智力，但它们不会说话，永远不会变成《魔戒》和《地海传说》里那样。卓耿不会跟丹妮分享什么至理名言。坦格利安家族以血与火统治，这就是龙在故事里的意义。
瑟曦和丹妮是平行的角色，她们各自探索着女人如何在一个男性主导的中世纪奇幻世界里统治。切分卷四和卷五带来的最大遗憾是丢失了瑟曦与丹妮的平行对照。
他想过让妮可·基德曼扮演瑟曦，她的形象堪称完美。但这行不通——从哪去找跟她相像的人去演詹姆呢？朗·普尔曼则会是完美的猎狗。

07.3

影子山猫和克里冈领地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3196
影子山猫的大小在老虎和山狮之间，克里冈家的领地在兰尼斯港东南。

07.5

与武器周边制造商通信　http://www.valyriansteel.com/2007/05/10/longclaw-blade-tex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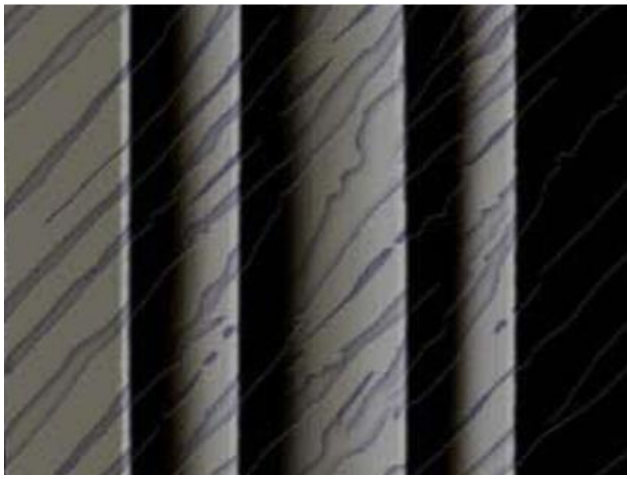

马丁在我们提供的 16 种长爪的纹理图案中做出了选择。颜色很深，几近黑色，上面有闪电一样的条纹。此外，马丁还说，虽然长爪的纹理是这样的，其它的剑上的纹理有可能不同。

Second Lif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394
Q：史塔克夫人还会出场好多次吗？
A：多少算好多？她的确还会出场。
Q：有受到真实的城堡之类的影响吗？
A：我喜欢城堡，一有机会就去。我特别喜欢在城堡的废墟中漫步。苏格兰有些废弃的城堡是派克城的灵感来源，比如坦塔伦城堡，我记得还有座类似的城堡。它们建在伸入海中的岩石上，城门在大陆上，要抵达主堡和塔楼则得过桥。(译注：另一座城堡可能是邓诺特城堡或艾琳多南城堡。)
哈德良长城激起了长城的灵感。我没去过中国，没机会看他们的长城，但我曾沿哈德良长城的遗迹徜徉，那是段让人浮想联翩的经历。我们到晚了，太阳落山，大巴都开走了，基本就剩我们几个。那是在十月底或十一月初，秋风吹起，我则想象着成为一名罗马军团士兵的心境。他来自意大利、西西里或希腊，驻扎在这片荒原上，不知山里会有什么跑出来。那是种独特的孤独，我一直记得。那就是我在创造长城和守夜人时试图注入的感觉。
Q：会有伊林·派恩的 POV 或关于他的介绍么？
A：我想不会。

重返第一人生 http://grrm.livejournal.com/16495.html
我刚在《第二人生》游戏中扮演了提利昂，读了一章书，并接受了采访。只有这个提利昂会飞！要是书里的提利昂也能飞，他会惹出多少是非呢……啊，别在意。

07.6

与武器周边制造商通信 http://www.valyriansteel.com/2007/06/13/longclaw-plaque/
马丁说，琼恩的纹章是颜色反过来的史塔克纹章，正如维斯特洛许多私生子的做法一样。

07.7

与武器周边制造商通信 http://www.valyriansteel.com/2008/07/17/needle-pictures/

我们原本想把缝衣针做成迅捷剑的样子，但马丁指出，密肯不是布拉佛斯铁匠，他不会打造花哨的迅捷剑。所以最后设计的剑柄很简单，剑身上有密肯的记号。（译注：马丁后来表示，刺客的剑也没有迅捷剑那种花式护手。参看 10.1 马丁如是说，布拉佛斯的剑）

印第安纳波利斯归来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7565.html

我在大会上读了最新完成的《魔龙的狂舞》序章。这一章我反复写了很多年，它包含差不多四次闪回，反映了角色过去不同时期的故事。要把它们以及当下的时间点融合到一起难得要命。不过我总算让这群鸭子乖乖排成一行了。

大会上的朗读经验一直对我弥足珍贵，特别是读我之前没读过的章节时。无论我在电脑屏幕上看过多少遍，总会有些漏过的错误。而朗读时，它们便都跳了出来：笔误、错漏、重字、语病、冗句等等。我读时总是拿着笔，随时记录问题。

有时还会发现些大问题，比如这次。我很高兴听众们大都喜欢这一章，会后我与无旗兄弟会的一些成员聊过，他们也认为写得不错。但还有问题。有些过渡不自然，有一步走错了，有个地方重复得太多。虽说这章的某些地方我已经改了五六遍，但这次又发现了新问题。所以回到家里，我就开始再次打磨、修剪、重组这该死的序章。但愿是最后一次了，谁知道呢？

(译注：无旗兄弟会是最有名的《冰与火之歌》书迷组织，马丁常参与他们活动。)

每位作家，每本书都会面临这种困境。何时才算写好一章？它够好了吗？我们都在走钢丝：一边是文不加点，一写完就出版；另一边则像《鼠疫》里的角色，无尽地修改一句话，追寻那蜃楼里的完美。我相信作者写最好的作品时能停在钢丝上，时而歪向某侧，但绝不会落下来。我也尽力做到这点，这正是书要写这么久的一大原因。

Q：显然你已经没兴趣完成《冰与火之歌》了。我为何要去读本没写完的书呢？世上好作家多得是，何必在一个没兴趣对读者讲完故事的作家身上浪费时间。享受你的名声去吧，等对你失望的读者再多点，书商就会抛弃你，到时你就会像你的读者一样发问：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呢？

A：这条评论的无知令人沮丧。

“没兴趣完成《冰与火之歌》”？哪来的想法？“没兴趣对读者讲完故事”？你知道这种话有多蠢吗？

我会讲完故事，也有兴趣写完下一本书。想不到我竟得说出这种常识。我有兴趣完成书并不意味着它写完了。写作难得要命。有时写得快，有时写得慢，有时写得快的内容全是垃圾或庸作。

我一直比多数人写得都慢。过去如此，今后亦然。这一点不会变，要么接受它，要么去读别人的书。有几百位速度比我快得多的奇幻作家，不少人的书值得一读。

我也不会放弃旅行、演说、朗读、参会、看电影、编选集、研讨会授课、看电视、玩游戏、写评论和前言、跟朋友吃饭、以及其它的项目。也许你只对《冰与火之歌》有兴趣，但它可不是我唯一感兴趣的东西。

有句话你说对了，世上好作家多得是，为何不现在就去边上的书店找本好书来读呢？何必纠结于一本没出的书？《魔龙的狂舞》该完成时就会完成。完成之后，读不读随便你。如果你

读了并且喜欢，那很棒；要是没有，那也成，你我的生活都将继续。
十年之后，无人会在意书出得有多快。唯一重要的，唯一会有人记得的是，它们写得有多好。我的重点永远在此。

07.10

裹尸布大王　http://grrm.livejournal.com/22998.html?thread=2707158
Q：我完全没信心了。每次读你的博客，我都觉得你已经丧失了对卷五的热情。我希望看到更多更新或相关讨论，但你总在谈别的事，看起来你对这些更有兴趣。你已经不年轻了，如果上帝保佑，还能再活三十年，但应该为意外做好打算。
A：我没有丧失写《魔龙的狂舞》的热情，但我丧失了回答相关问题的热情，特别是对我说“你已经不年轻”和揣测我的死的人。
我在写卷五，但没有简单的方程：x 小时就能写出 y 页。当然有的作家能做到，我可不行。在我而言，特别是写这本书时，经历了许多次重写和重组。写了一两章，之后发现它们不行，就彻底重写。这种创作的过程没法公开。我在跟故事、角色和缪斯搏斗，这种搏斗在搏击节目里可看不到。
总有一天我会死——希望如你所言，那是三十年之后——那时我的继承人也许会公开我的废稿和残章，你们就能读到提利昂与裹尸布大王的会面了。那一章阴森有趣，且富感染力。但卷五里不会有它——除非我之后改了主意。它将把故事引上我不想要的另一条道路，所以我把它删了。正如《魔戒》的初稿里，弗罗多、山姆、梅里和皮平在跃马客栈见到了一个叫托特的老霍比特人。(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11.7 Google 问答，14.8 卫报采访，18.8 红木城与 John Picacio 谈话。托特后来改成阿拉贡，参看 http://www.tolkiengateway.net/wiki/Trotter)
我要说的就这么多了，也许已经说得太多了。想必很快就会有一堆要求读这一章的来信。(谢谢，不行。)
我正在写。
该写完时就会写完。写完时，我自会告诉你们。
这还不够么？

2008

08.3

瓦雷利亚钢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688
Q：末日浩劫前，瓦雷利亚钢也是如此珍贵吗？有没有被制成叉子、珠宝等物件的瓦雷利亚钢？
A：瓦雷利亚钢一直昂贵。但在瓦雷利亚毁灭，制作的秘密失传后，它尤为珍稀。大部分被用于制作武器，但无疑也有一些被用在你举的例子上。

Technicon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27418-pre-adwd-spoilers-jon-3-but-actually-jon-1/
Q：还会有猎狗的故事吗？
A：写完他的故事会很有意思，他是个很棒的灰色角色。
马丁朗读了《魔龙的狂舞》琼恩 II，其中部分文字与之后正式出版的卷五有出入。

《魔龙的狂舞》试读版	《魔龙的狂舞》正式版

山姆揭示琼恩·艾林任命了杰诺斯·史林特	琼恩揭示琼恩·艾林任命了杰诺斯·史林特
“我在朝中有人！要是泰温·兰尼斯特还活着，你们绝不敢——”	史林特尖叫着被伊梅特半推半拽地赶过庭院，“放开我……你们不能……这事要给泰温·兰尼斯特知道，你们都会后悔——”
他们找来了一百尺长的绳子，不过长城有七百尺高。当杰诺斯·史林特坠到长绳尽头时，大家都听见了他脖子折断的声音。	杰诺斯·史林特被砍头。

(译注：这章与卷四山姆 I 同时发生，而后者提到了琼恩不知泰温的死讯，与杰诺斯知道矛盾。马丁朗读完这章后，过了五天再一次朗读时，已经修改了杰诺斯的措辞。把绞刑修改为砍头可能是为了让琼恩遵从艾德的教诲，并呼应珊莎的幻想：“心中只盼能狠狠地报复他，希望哪个英雄能把他也按倒在地，斩首示众。”)

08.4

琼恩的父母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55
https://web.archive.org/web/20080426120224/http://bookclubs.barnesandnoble.com/bn/board?board.id=CenterStage
Q：琼恩最终会发现他父母是谁吗？
A：最后会的。

桑铎当 POV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0
Q：《魔龙的狂舞》里的新 POV 是桑铎·克里冈、洛拉斯·提利尔和梅丽珊卓里的谁吗？
A：不是桑铎。

洛拉斯、劳勃·艾林、克里冈家妹妹和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1
Q：梅斯·提利尔和荆棘女王知道洛拉斯的性取向么？
A：都知道。
Q：琼恩·艾林是不是劳勃·艾林的父亲？
A：大家都这么想。既然不能验血或测 DNA，亲子关系靠猜的程度就大多了。
Q：克里冈兄弟的妹妹死了吗？她是泰莎么？
A：是；不是。
Q：寡妇之嚎在哪？
A：在红堡，等着托曼国王成长到能挥起它。

完整卷四的序幕 POV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2
Q：如果卷四没被分割成两本，序幕 POV 会是谁？
A：佩特。

泰温、奥伯伦、格雷果、北境和珊莎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3
https://web.archive.org/web/20080423173504/http://bookclubs.barnesandnoble.com/bn/board/message?board.id=CenterStage&thread.id=1147&view=by_date_ascending&page=3
Q：泰温有私生子么？
A：他会为这个问题抽你。
Q：劳勃起义时红毒蛇在哪？

A：好问题。这会我想不起来，也许在多恩，也许在狭海对岸的佣兵团。得看我的笔记才知道。
Q：格雷果·克里冈是在赫伦堡被封骑士的吗？
A：应该不是，得查查笔记，我记得他那时已经是骑士了。(译注：魔山十六七岁被雷加封为骑士，在 281 或 282 年。赫伦堡比武、篡夺者战争爆发、魔山杀死雷加的妻女分别在 281、282、283 年。如果马丁这里的记忆没错，魔山受封应该就在赫伦堡比武大会之前几个月内。)
Q：史塔克家有没有过女领主或女王？
A：没有。不过我打算写个邓克和伊戈遇到临冬城的母狼们的故事。
Q：贵族妇女会不会受实际生活能力的训练？比如帮客人洗澡、做奶酪等？珊莎受的教育看起来很不合实际，是因为她父母的原因，还是所有贵族女孩都是这么受教育的？
A：珊莎不仅仅是个贵族女孩。她还是全维斯特洛最有权势的贵族之一的女儿。大贵族的地位远在小贵族之上，小贵族的地位远在平民之上。她不会去做奶酪，但艾莉亚也许会认为那很有趣。

未来会面、东方、杀手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4
https://web.archive.org/web/20080423173504/http://bookclubs.barnesandnoble.com/bn/board/message?board.id=CenterStage&thread.id=1147&view=by_date_ascending&page=3
Q：珊莎和猎狗还会再见么？
A：为啥？猎狗死了，珊莎可能也死了。现在只剩阿莲·石东。
Q：POV 会见到亚夏、瓦雷利亚、密尔、夷地等地方吗？
A：也许能见到一些。但没必要造访地图上的所有地方。
Q：巴亚撒布哈德、沙米利安纳、卡亚卡亚纳亚都在哪？那里的女战士会登场吗？
A：维斯·多斯拉克东北方。我想那的局面不会对这个故事有什么影响。(译注：之后马丁修改了地图设定，它们在维斯·多斯拉克东南方。)
Q：无面者和遗憾客有联系吗？
A：没有。他们观念差异很大。

柏柏尔人和丹妮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6
Q：柏柏尔人的阿拉伯化过程中的动荡是否启发了丹妮的故事线？
A：没有。虽然听起来很棒，可惜我不太了解柏柏尔人的历史。

瑟曦的 POV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7
Q：加入瑟曦的 POV 是为了让人同情她吗？
A：我从不关心角色可爱还是可怜，我只希望让他们真实而有人性。如果我塑造出一个有血有肉的活生生的角色，肯定有人喜欢有人讨厌，这才是我想要的。毕竟这就是现实世界的人们看待彼此的方式，看看我们如何看待政治家和电影明星吧。如果大家都喜欢或讨厌某人，那他就是纸板做的脸谱。我希望读者自己决定爱谁恨谁，敬佩谁，同情谁。看到大家对珊莎、凯特琳、詹姆和席恩的多样观点，我知道我成功了。

维斯特洛的一夫多妻制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69
Q：如今维斯特洛还会接受一夫多妻制么？特别是牵涉到坦格利安的。
A：如果你养了一些巨大的喷火的魔龙，你就可以让别人接受很多他们本不接受的事。

老角色重返舞台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74

热派、大牛、娜梅莉亚、瑞肯和毛毛狗以后都会出场，不过不会全在《魔龙的狂舞》中。

世界地图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75
不会有世界地图，中世纪欧洲的地图也不会有美洲和澳洲，甚至连上面的中国和印度都很不准确。

其他种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77
Q：森林之子就像精灵族一样么？除了他们还有其他的种族吗？
A：不像精灵，森林之子就是……好吧，就是森林之子。
维斯特洛也有巨人，所以其他种族确实存在，但没有精灵。精灵是陈词滥调了。

龙的性别、瓦雷利亚钢武器和学士项链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81
很难判定龙的性别，今后书上会说。
Q：所有的大家族都拥有瓦雷利亚钢武器么？
A：现在登场的瓦雷利亚钢武器还只是冰山一角，不过它们并不全属于大家族。小贵族也可以为声望买一把。骑士乃至普通士兵在战场上也可能从死人手中得到它。
Q：同样的金属能不能在一个学士的项链上重复出现？
A：重复出现是可能的，那意味着这个学士对该领域钻研得十分精深。

维斯特洛的大小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87
我故意模糊维斯特洛的大小，这样就不会有读者拿着尺子丈量地图后告诉我："奈德不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从 A 走到 B 的，你写错了。"
如果你一定要知道，那就自己干吧。长城长一百里格，一里格是三英里，就从这开始吧。
万一你发现书里的旅行时间有什么错误的话，请替我保守秘密。

成人内容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88
魔法逐渐增强是一开始就计划好的。
出版商对书里的成人内容没什么意见。不喜欢这些内容的大可以去读健康的青年奇幻。
我的确收到一些反对成人内容的读者来信，奇怪的是却没人反对书里的暴力。这是美国社会的悲哀写照：人们为阴茎插入阴道的描写而震怒，却没人为斧子插入脑子的描写而不安。

冰原狼视角和瓦雷利亚语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93
Q：用冰原狼视角写作是怎样的体验？
A：不可能的任务。我老是看着草稿说："狼不会懂这个词"。当然狼不懂任何词，而我很难不用任何词写作。只能尽量给文字加上一些风味，表现出狼和与人以截然不同的角度看世界。但我总在怀疑自己做的程度是太多了还是太少了。难写的要命。
Q：瓦雷利亚语设定了多少？
A：我不是托尔金，没法花十年时间构建出两种语言。我只有大概八个瓦雷利亚语单词。有需要的话，我再编第九个。

论坛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96
Q：你会去书迷论坛吗？
A：我知道有，但尽量不去。
Q：会因为论坛上的理论推测修改故事吗？

A：这就是我不去的一条重要原因。

Parris 知道什么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799
Q：有没有向你的伴侣 Parris 透露下本书的重要信息？她有没有问起？
A：答案都是没有。

席瓦斯、口音、历史之谜和多恩民族主义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802
Q：席瓦斯有灵感来源吗？
A：是国际象棋、闪电战游戏和西洋陆军棋的混合，再加上自己的创造。
Q：七国不同地方的人有口音吗？
A：有。我想过用不同的拼写来表现口音，不过这么做太疯狂了。(只在表现未受良好教育的人时用了错误拼写)因此我改用语法和口头禅来暗示口音。
Q：历史上有众多不解之谜，它们的答案你都想好了吗？还是有需要时再确定？
A：我知道大部分的答案。
Q：多恩民众的民族主义似乎比其他地区更强。民众们都要求为红毒蛇之死开战，而通常民众只希望和平富足。
A：多恩一百年前才并入七国，所以他们确实有更强的民族主义。

瓦雷利亚龙骑士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803
坦格利安家族是瓦雷利亚的末日浩劫后仅存的驭龙者。

坦格利安历史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810
Q：尤斯塔斯·奥斯格雷说黑火叛乱的原因之一是戴伦国王把他妹妹卖给了多恩。但与多恩的联姻怎么能算到他头上呢？戴伦结婚肯定是在伊耿四世在位期间，这才是将多恩纳入七国版图的标志。
A：戴伦比他妹妹丹妮莉丝大得多，她出生时戴伦已经结婚生子(破矛者贝勒)。他的联姻是“受神祝福的”贝勒安排和主持的，作为戴伦一世征服多恩之后的议和条约的一部分。丹妮莉丝与多恩亲王的联姻要晚得多，是将多恩合并入七国的条约的一部分。
Q：如果不是因为血龙狂舞确立了女性不能继承王位的原则，戴安娜本可以成为女王的。或许黑火叛乱的起源可以追溯到这里，比如她告诉儿子：“我才应该是女王，你将在我之后继承大统。”因此戴蒙认定他的继承权更多地来自母亲，而非父亲。
A：当然有可能。不过是伊耿将黑火授予私生子的行为才引发的戴蒙·黑火应该成为国王的传言。
Q：《誓言骑士》里，我们看到了曾经辉煌的奥斯格雷家族的衰败。但伊耿征服以来，血龙狂舞、黑火叛乱等事件居然没有让一个站错队的大家族受到严惩。
A：呃，书还没完结呢。
Q：北境，尤其是史塔克家族，有没有在伊耿征服后参加过南方的战事？我没见到瑞卡德之前有哪位史塔克公爵南下。史塔克和坦格利安之间有联姻吗？
A：未回答。
Q：“受神祝福的”贝勒为何不恢复教会的武装？
A：他对武装起任何人都没兴趣，宁愿让全世界放下武器。他是个和平的人，祈祷是他的武器。
Q：除了梅卡之外，有没有哪位坦格利安家的次子得到自己的封地或成为领主？要是梅卡没继位的话，盛夏厅能传给他儿子吗？韦赛里斯一世应该有不少叔叔阿姨和表亲，有可能遇到

这类问题。
A：未回答。
Q：戴伦一世是同性恋吗？戴安娜许配给了贝勒，而不是他，很奇怪。
A：不是。他结婚了，只是无后。(译注：《冰与火之歌的世界》说他未婚，可能改了设定。)

族谱
https://www.reddit.com/r/asoiaf/comments/k6vike/spoilers_extended_unproven_assumptions_of_rlj/get26vf
最近我用 Ty 找到的那款族谱软件 Family Tree Builder 做了不少工作。当然，做得越多，活也越多……生卒时间、结婚时间……很容易上瘾，我开始发明一大堆在书里根本没提过的角色了——夭折的兄弟姐妹，被遗忘的前妻，嫁到外族开枝散叶的兄弟姐妹，有些分支消亡了，有些则又通过联姻回到主干里（在坦格利安中最普遍），有些则成为独立的一支。这一切没完没了，“他父亲又是谁”这个问题足够你玩到时间的尽头。
族谱还远未完善，要对照一台电脑上的设定笔记和另一台电脑上的族谱太麻烦了。不过这已经比之前你们看过的任何版本都详尽得多。我会发给你们一份，以便你们检查错误和冲突。我可不想再像破矛者贝勒那次一样再把儿子改成弟弟了。（译注：参看 99.11 马丁如是说，坦格利安年龄）
（一个月后，马丁发来了史塔克族谱文件）

08.7

里斯本签名会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903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904
有两个魔法之源从相反的方向降临维斯特洛。
《权力的游戏》准备出版时，本来设计了一个典型的奇幻小说封面，画了凯特琳。但书商认为这本书能吸引本来不喜欢奇幻的读者，于是转而为精装版设计了没有暗示书的类型的银箔封面，希望能吸引大众的眼球。计划是之后每一卷都换一种金属颜色。但结果精装版卖得比较失败，于是出平装版时，书商又回到了传统的奇幻封面，画了琼恩骑马。《列王的纷争》出版时，封面是两种风格的结合：底色是延续了卷一精装版的金色，但加入了奇幻封面流行的人物画。到卷四出版时，书商认为现在奇幻小说迷都已经熟悉这部作品，是时候向非奇幻读者推广了。于是又重作了封面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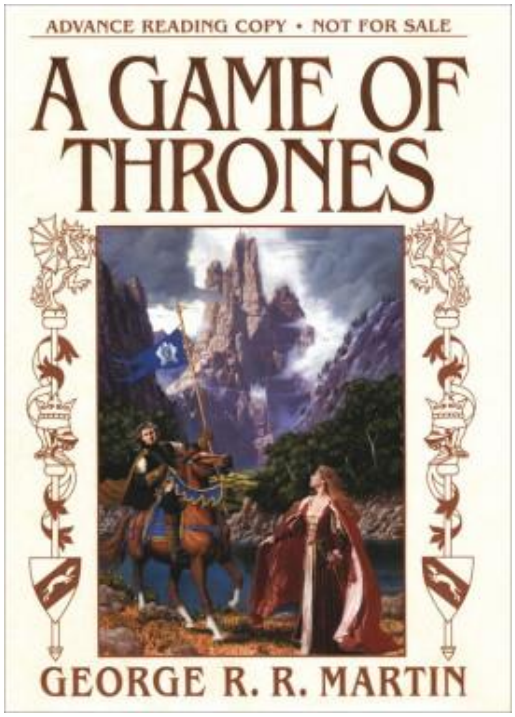
ADVANCE READING COPY • NOT FOR SALE
A GAME OF THRONES
GEORGE R. R. MART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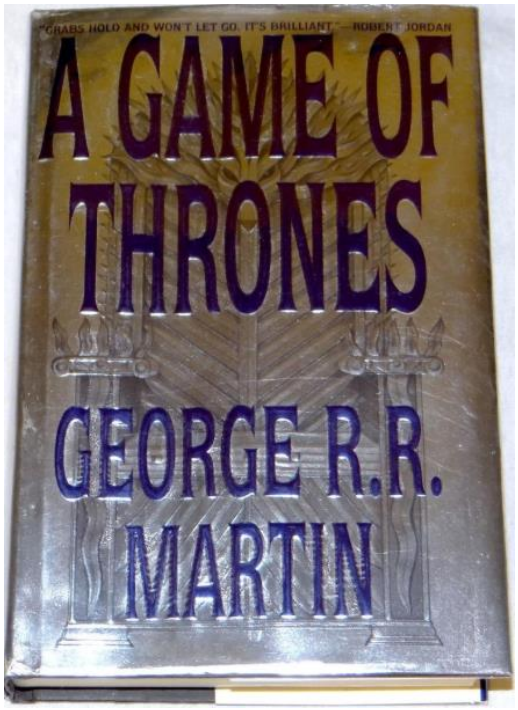
"GRABS HOLD AND WON'T LET GO. IT'S BRILLIANT." —ROBERT JORDAN
A GAME OF THRONES
GEORGE R.R. MART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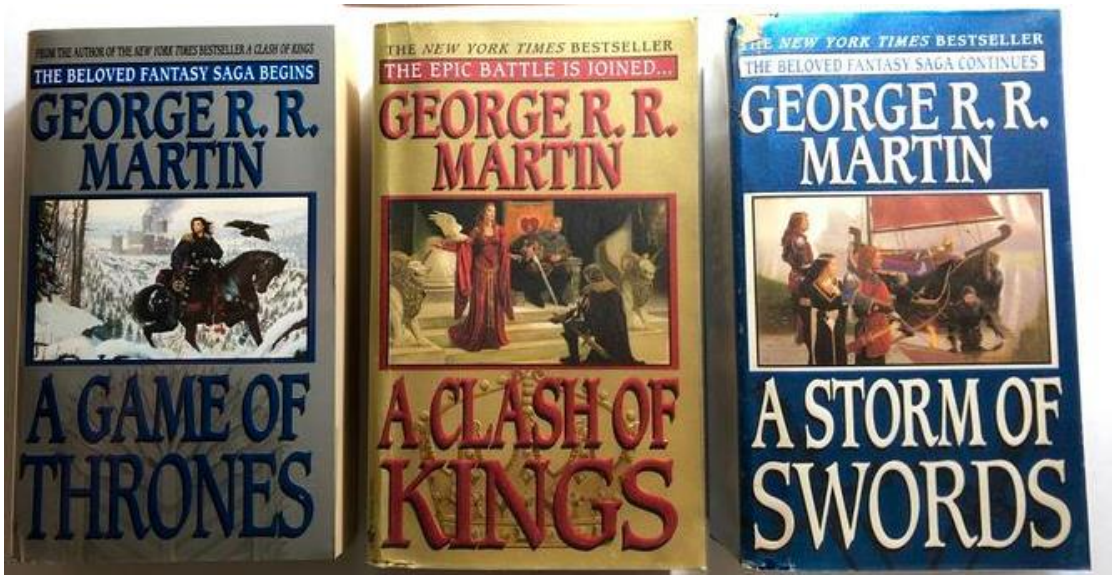
FROM THE AUTHOR OF THE NEW YORK TIMES BESTSELLER A CLASH OF KINGS
THE BELOVED FANTASY SAGA BEGINS
GEORGE R. R. MARTIN
A GAME OF THRONES
THE NEW YORK TIMES BESTSELLER
THE EPIC BATTLE IS JOINED...
GEORGE R. R. MARTIN
A CLASH OF KINGS
THE NEW YORK TIMES BESTSELLER
THE BELOVED FANTASY SAGA CONTINUES
GEORGE R. R. MARTIN
A STORM OF SWOR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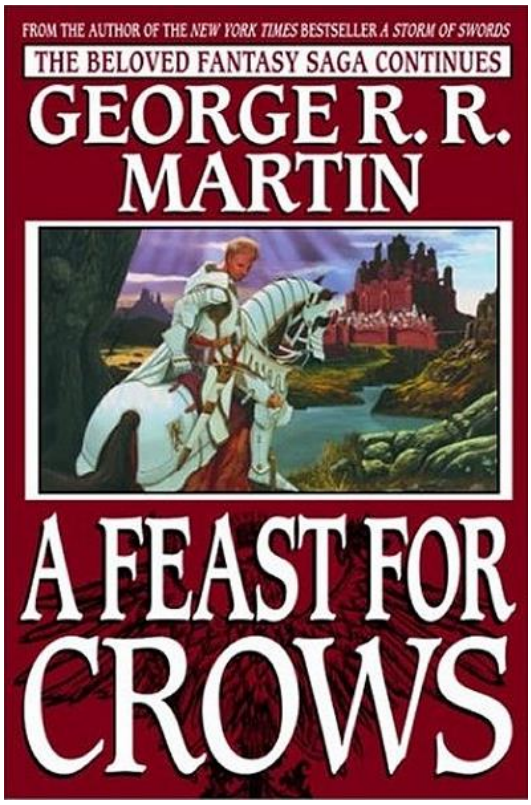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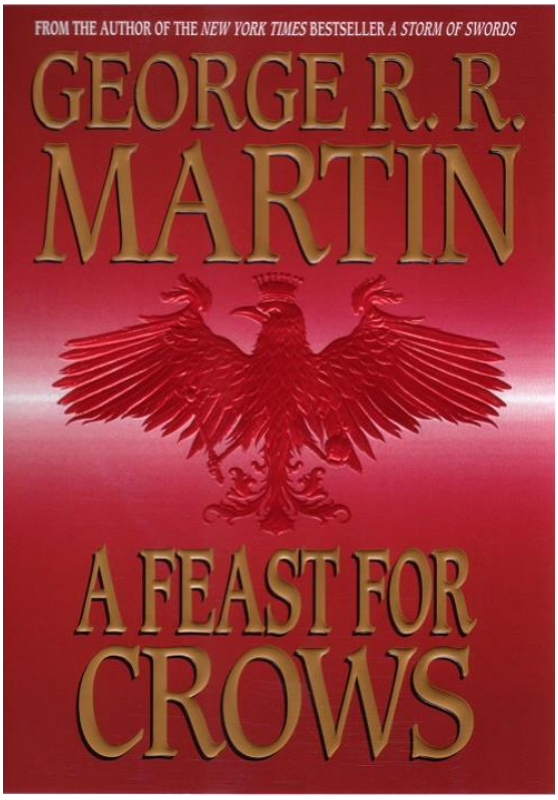

Asshai.com 聊天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2997
http://www.asshai.com/foro/viewtopic.php?t=4726&postdays=0&postorder=asc&start=0

Q：巴隆·葛雷乔伊第一次叛乱的原因是？

A：他认为没多少领主会支持篡夺者劳勃，此外还认为自己能赢得海战。

Q：杀艾德·史塔克完全是乔佛里的主意吗？小指头会不会影响了乔佛里？

A：小指头的确对乔佛里有一定影响，但别忘了，那时他不在临冬城。(译注：马丁似乎把艾德看成布兰了)

Q：为什么艾莉亚最后不给猎狗慈悲？因为她不是真的想杀他，还是因为想让他受罪？

A：对。

Q：维斯特洛人如何计时？一年有几个月？季节不规则要如何纪年？

A：和地球一样，十二个月。地球上的年与季节或月球公转周期无关，一年是地球绕太阳公转一圈的时间。维斯特洛也一样。

Q：季节的不规则性只体现在维斯特洛吗？东方大陆的人似乎不担心冬天。

A：东方大陆(厄斯索斯)不像维斯特洛这么靠北。

Q：坦格利安王室的一夫多妻只适用于坦格利安女性吗？戴伦二世能否再娶一个妻子，以平息对多恩人的怨气？

A：梅葛就娶了多位不姓坦格利安的妻子，所以有过先例。不过在坦格利安家族失去了龙之后，他们就很难像从前一样凌驾于传统、信仰和领主们的意见之上了。你要有条龙的话，想娶几个就娶几个，没多少人敢反对。

Q：道朗为何不加入蓝礼的事业？

A：不论在席瓦斯棋还是权力的游戏里，道朗是务求确胜的玩家。显然他不认为蓝礼会是赢家。此外他和高庭间的敌意也有影响。

Q：是泰温挖了去莎塔雅那的隧道吗？毕竟雪伊在他床上。

A：有趣的理论。
Q：写谁的死最难过？写谁的死最享受？
A：红色婚礼是我觉得最难写的。恐怕没有让我觉得享受的死亡。即使杀掉一个坏家伙，也是个艰难的过程，毕竟他也是你的孩子。此外，要塑造一个好反派不容易，你总是会担心之后有用得着他的时候。
Q：你为何说多恩受到威尔士影响？(译注：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9)
A：几代英格兰国王都试图征服威尔士，但收效甚微。威尔士人成功抵抗了几个世纪。他们不是在战场上取胜，而是潜伏到山岭里骚扰敌军。用今天的话来说是游击战甚至恐怖主义。多恩人用了同样的办法。
Q：派席尔为何忠于兰尼斯特？
A：有待揭秘的幕后故事。不过他自己会回答说都是为了国家。
Q：詹姆和 Lost 里的索耶有相似之处吗？
A：有意思，说不定会有。当这两个系列都完结后再问我吧，那时我们就知道有什么相似了。
Q：你说想再写九个邓克与伊戈的故事，会一直写到盛夏厅吗？
A：个数还没定，九、十、十二个，看需要了。会一直写到邓克的人生尽头，此外就无可奉告了。第三个故事《神秘骑士》已经写完了，会在短篇小说集 Warriors 上发表。
Q：前三卷里的章节名称都是 POV 名字，卷四开始不同了。有原因吗？
A：对。(译注：见马丁如是说，03.8，Torcon，“先知”、“侍卫队长”、“海怪之女”等章节标题来自原本序幕的小标题；11.7，IO9 采访，“运河边的猫儿”、“商人的仆从”、“临冬城亲王”等章节标题象征身份的改变。)
Q：伊耿一世何时改了信仰？是为了取悦新臣民的政治举措吗？
A：对。
Q：为什么贵族等级名称这么少？
A：中世纪的贵族等级随着封建系统与社会结构的复杂化而越来越多，而在早期——比如英格兰亨利一世和威廉二世时期则没这么多头衔。我喜欢这段时期的简单。现在看来，我当初应该至少加一个等级，以区分大贵族和其封臣。不过我没有用那一整套公侯伯子男的头衔倒是挺好。
(译注：原著封建制度里领主统称为 Lord，没有细分等级)
Q：有没有这样一条规律：POV 在自己的章节里受到致命攻击时，不会永远死去？
A：没有规律，没人是安全的。
Q：卷四里艾莉亚怎么没意识到戴利恩说的雪诺大人指的是谁？
A：这个问题留给读者解决。
Q：班扬为何加入守夜人？
A：好问题，有一天会有答案的，但不是今日。
Q：淹人真的被淹死了吗？
A：没有。
Q：谁发现了雷加的尸体？他被埋在哪里？
A：按照坦格利安的传统火化了。
Q：珊莎的未来和“狗熊与美少女”有联系吗？
A：呵呵呵，等着瞧吧。这只狗熊……
Q：我们会看到亚夏吗？
A：最多在闪回和记忆里。

西班牙之行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29689-george-in-spain
有个人穿着件“班扬还活着”的 T 恤，马丁看到后说，他不会证实或否认，但卷五肯定会有更多他的信息。
马丁想到的第一个章节，是布兰看砍头。但他对被砍头的是谁毫无概念。写到第八个章节时，才确定让这人在序幕出场。

08.12

Pat’s Fantasy Hotlist 采访
https://www.wildcardsworld.com/intervew/interview-with-george-r-r-martin-and-the-contributors-from-busted-flush/
斯坦·李说过，权力越大，责任越大。而阿克顿勋爵说，权力导致腐败，绝对权力导致绝对腐败。这两条真理之间的张力就是戏剧性的源头。我的英雄是梦想家，那些试图让世界变得更美好的人，无论影响大小。有些人成功了，有些人失败了，多数人介于两者之间……但在我看来，英雄之处在于努力的过程。无论输赢，我都钦佩那些奋斗过的人。

2009

09.7

《Free!》杂志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3351
卷五进展挺顺利，我希望九十月样子能完成。

09.10

布拉佛斯原型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12203.html?thread=7598411#t7598411
Q：布拉佛斯更像威尼斯还是罗得岛？
A：其实两者均有，此外还有阿姆斯特丹与布鲁日，再混入伦敦的雾与鳗鱼出没的运河。

与武器周边制造商通信
http://www.valyriansteel.com/2009/10/07/is-it-cold-in-here-or-is-it-just/
设计寒冰时，马丁强调它要是人们见过的最大的一把剑。他建议手柄用白色皮革。
寒冰的护手上铭刻了英文“WINTER IS COMING”，我们曾建议用幻想文字，不过马丁说了用英文。我们也讨论了寒冰的制作时间，是瓦雷利亚的旧物还是专门为史塔克打造的。结论是它要么是史塔克家族制作的（重铸或更换手柄），要么是他们订做的，因为剑上有史塔克族语。

罪恶感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17709.html
见到了 Maisie Williams 和 Sophie Turner 以及她们富有魅力的母亲们。她们聪明美丽，充满热情。
我现在有种罪恶感，为了今后的岁月里她们不得不经历的种种可怕。
我要重写书，让艾莉亚与珊莎只遇上好事。也许会改下故事。

2010

10.1

布拉佛斯的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3794
Q：书中说瓦雷利亚钢剑是十字护手，刺客的剑会不会有别的形状？比如迅捷剑的花式或碗状护手。
A：不会有篮状、碗状等护手，它们在现实中很晚才有，不宜出现在一把维斯特洛铁匠打的剑里。

写卷五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29885.html
好消息：今天写完了一章。
坏消息：这章我至少已经写完过四次了。
不过我想这次应该搞对了。我还在和弥林结搏斗，两天前我想了个新办法，换成一个新的 POV，似乎还挺有效。从内部比从外部观察更好，而且回忆比对话更好构建幕后故事。
(译注：新 POV 是巴利斯坦。)

10.2

移动卷五章节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3847
Q：卷五会不会有些章节被移到卷六？
A：有可能。当然，如果我早知道它们会被挤到下一卷里，现在就不会写了，所以我写的都是打算放在卷五里的。但手稿交给编辑时，他们有时会说："这一章放在下一本书里会更好。"珊莎的章节和一章我写好的艾莉亚已经是这样了。
主要是看成书究竟有多厚。如果它写完后比《冰雨的风暴》还厚，那你可以赌上你的长子说一定会有章节被移到下一卷去。但这不是全部的因素……而且别担心，我还没写完呢。不过已经有 1200 页了。

还未完成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33957.html
这头怪物的时间线让我发狂。我知道卷五一出，就会有人把它和卷四整合，提出合适的章节顺序。祝你们好运，很庆幸我用不着干这活。这么多浪迹天涯的角色，有的章节只有几小时，有的长达数月，还得考虑到严格按时间排序未必会最有戏剧效果……我头都炸了。单是卷五的时间线就是个婊子养的。
也许应该把一些章节移到卷六里，让卷五和卷四保持完全平行，在相同时间点上结束。不过我没这么做，因为卷五写得太久，我希望至少解决一些卷四的悬念(尽管又来了新的悬念)，所以……

10.3

《神秘骑士》出版

Suvudu Warriors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3958
《神秘骑士》是三篇里面最复杂最难写的，花的时间比另两篇长得多。
我希望将来能写一整串邓克与伊戈的中篇小说，从小到老，最后集成一本书——更可能是三

四本。已经想好了接下来几篇的点子，当然还有最后一篇(可能会很难写)。
最难的是找时间写。我本希望在在《冰与火之歌》每卷之间写一篇新的，但《誓言骑士》和《神秘骑士》都很难写，我都不得不把故事放在一边，在继续写《冰与火之歌》时，让它在我的潜意识中酝酿，之后再回来完成。写完卷五后我希望再写一篇，但这不是承诺。

听他怒吼　http://grrm.livejournal.com/141344.html
詹姆在奇幻角色大乱斗(Suvudu Cage Match)中击败了克苏鲁！不过下次他的对手会是头龙，娜奥米·诺维克笔下的“无畏”。等丹妮入侵维斯特洛时，这次的经验应该能派上用场。

10.4

C2E2 问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141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142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42396-grrm-in-chicago/&page=5#comment-2113557
Q：有没有建立管理角色信息的系统？
A：越来越难了。大部分信息在脑中，不过的确画了主要家族的族谱。现在经常得掉头去重读以找出角色信息。经常用到“搜索”按钮，有了它方便多了。得掉头查几百个人的瞳色，真让人疯了。我知道观众们都有眼睛，但不知道大家的瞳色。只有要亲吻时才会注意到瞳色。作为一个棕眼人，书里却没几个棕眼，真是烦。蓝眼太多了，要是你有紫瞳……你一定是 VIP！真希望从没有写明任何角色的瞳色，这样就不用老是回去查它，而可以把精力放在查证角色的语言风格之类的地方。我尽力让角色的语言风格保持一致，每人都忠于自己独特的谈吐风格。
Q：卷四里宗教地位上升，你怎么考虑的？
A：我受到百年战争和十字军启发。人们在这种时候会倒向宗教，我希望在书里表现出这一点。我也想引入常被忽略的疫病元素。故事里魔法师用一道闪电就能杀上千人，现实中死于疫病的人比战场上更多，因为在大型军队里很难保证卫生条件。但不好决定要写多少，我可不想最后像《蒙提·派森》那样人人都淹没在屎里。
Q：现在最享受的故事线？
A：丹妮的故事线正变得重要起来，不过我一直在和弥林结搏斗，所以没法享受它。写艾莉亚故事时很享受，可以专为她写本书，一整本青年小说……但她的故事不全属于现在要讲的大故事，我有够写十二篇小说的信息，很难把它们都放进来。（译注：参看 19.8 马丁如是说，JOE 采访）
Q：有没有哪个角色既是易形者又是无面者？
A：应该没有。
Q：寒铁为何不支持戴蒙·黑火二世？
A：以后也许会揭示。到处都有政治斗争，黑火集团里一样有各种派系。

10.5

萝丝　http://grrm.livejournal.com/151109.html?thread=9801285#t9801285
我喜欢剧里新加的角色萝丝，那个红发妓女。也许该把她写到书里……

同人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51914.html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52072.html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52340.html

我对同人小说不满意的一点是它的名字。事实上，我自己就写过同人，那还是我读高中的 60 年代，发表在漫画同人杂志上。但那个年代，这个术语并不意味着“使用别人的角色和别人的宇宙的小说”，它的意思仅仅是“粉丝为粉丝写的，在同人杂志上发表的业余小说”。那时漫圈才刚起步，而我们多数人都是孩子……有些人犯了错误，在他们的同人杂志中发布了业余爱好者写的蝙蝠侠或神奇四侠的故事，很快被 National（如今的 DC）和 Marvel 叫停。而其他人则更有理智，我也一样。我是一个粉丝，业余爱好者，就像今天的同人作家一样，为了爱而写故事……然而，尽管我爱正义联盟、神奇四侠和蜘蛛侠，我却没写他们的故事。我发明了自己的角色，为他们写故事：机械战士加兹、马塔·雷、雪地骑士。（译注：详见《梦歌》）当 Star-Studded Comics（当时的著名杂志）的编辑和发行人霍华德·凯尔特纳邀请我为他创造的两个角色（发电人和怪异博士）写故事时，我抓住了机会……但只是在霍华德发出明确邀请和允许之后。这就是我写的同人小说。我不知道这个词何时何地开始被用来形容今天所谓的同人小说。我希望能有一个新的用词，尽管我承认自己想不出一个合适、明晰又没有冒犯性的词。这让我很困扰：人们听说我写过同人小说，就以为我未经其他作家同意，就写了取自他们作品的故事。

对我来说，同意是这个问题的核心。如果作家想允许甚至鼓励别人使用他们的世界和角色，那很好。他们可以随意。如果作家不允许那样……我认为应该尊重他们的愿望。

我个人认为允许同人小说的作家犯了一个错误。我不是说写同人小说的人邪恶、道德败坏或不可信任。多数人对原作都诚实、真挚而热情，而且对原作者充满善意。但是(1)任何一个人群中总会有一撮也许不那么好的人；(2)这扇门一旦打开，很难再次关闭。

许多科幻和奇幻作家都听过几十年前的一个案例，它说明了允许同人小说可能带来的危险。作家玛丽昂·齐默·布拉德利(MZB)曾经积极鼓励她的“黑暗之极”系列小说的同人创作，甚至阅读和评论粉丝的故事。一切都很美好，直到有一天她在一个同人故事中遇到了一个与她正在写作的“黑暗之极”小说类似的构思。MZB 写信给粉丝加以解释，并提出可以象征性付款，并在书中加以致谢。粉丝回答说，她希望得到共同作者署名以及一半稿酬，否则将提起诉讼。于是 MZB 没有冒法律危险，放弃了这本小说。她从此不再鼓励和阅读同人小说，并在美国科幻和奇幻作家协会论坛上报告了这件事，以警告其他作家避开危险。这差不多是二十年前了，对我，以及我这一代的许多其他科幻奇幻作家都产生了深远影响。

你也许会说，这不过是很久以前的孤例。没错。那么让我再举两个更古老的例子：ERB(埃德加·赖斯·巴勒斯)和 HPL(霍华德·菲利普斯·洛夫克拉夫特)。ERB 创造了人猿泰山和火星的约翰·卡特，HPL 创造了克苏鲁神话。ERB 以及他生后的公司极为重视保护他的版权，尝试使用泰山，甚至在未经其允许的情况下使用可疑地类似于泰山的猿人，就等着像砖头一样接律师函吧。HPL 则完全相反，克苏鲁神话很快就成了我们流派最早的共享世界之一。HPL 鼓励 Robert Bloch 和 Clark Ashton Smith 等作家朋友从他的克苏鲁神话中借用元素，并增加一些元素，HPL 自己又会反过来借用。随着时间的流逝，不是 HPL 朋友的其他作家也开始撰写克苏鲁神话，直到今天。

两位作家，两种决定。看起来很正常。

而问题在于，ERB 死时是个亿万富翁，住在一个名叫泰山的小镇的大牧场里。而 HPL 死时一贫如洗，一些传记作者认为，贫困带来的营养不良可能加速了他的死亡。HPL 在其他作家中受欢迎得多，但光有爱是不够的，偶尔能有根牛排吃也不赖。每拍摄一部泰山电影，巴勒斯公司都能获得可观报酬，并且从《火星公主》电影改编（我在好莱坞时参与了它的制作）中收入颇丰，无疑也能从正在制作的这部电影里捞一笔……尽管这本书现在属于公有领域了。（译注：《火星公主》电影改编流产过数次。1993-1994 年，马丁写了《火星公主》电影剧本，未制作。2012 年，《异星战场》上映。）洛夫克拉夫特的版权方有从 The Dunwich Horror、Herbert West、Re-Animator，以及最近的 Dagon 等电影，还有《克苏鲁的呼唤》

的在线版上拿过一分钱么？我不清楚，不过我很怀疑。如果他们真拿到了，我敢打赌那也只是杯水车薪。而与此同时，新作家可以直接从克苏鲁神话中挖掘宝藏，写出新故事和新小说。我知道，克苏鲁和约翰·卡特一样，现在都属于公有领域。但这不重要。HPL 因为让太多人在他的沙盒中玩耍，而几乎丧失了对自己创作的控制权。这就是我上面(2)的意思。同人小说之门一旦打开，就很难再次关闭。

作家的创作是他的生计。归根结底，版权是 ERB 和 HPL 不同境遇的本质原因。还有人会奇怪为何多数作家会这么注重保护它吗？

我们这些人，不愿意允许同人作者使用我们的世界和角色，不是出于刻薄，而是为了保护自己和我们的创造。

此外，我们也必须这么做。关于版权的讨论很多，关于同人小说是否是非法的，是否是合理使用（顺便说一句，它不是合理使用，至少跟我对这个术语的理解不一样，而我在出版《末日狂歌》时，对“合理使用”有了不少认识。），但没有人提到版权法的一个关键：必须主动保护版权。如果有人侵犯了你的版权，你也知道，却不去保护你的版权，法律会认为你已放弃了版权。此后任何人都可以用你的东西做任何想做的事。如果我允许 Peter、Paul 和 Nancy 发表《冰与火之歌》同人，却什么都不说，那么 Bill B. Hack 和 Ripoff 出版社决定出版《冰与火之歌》同人赚钱时，我也没有立场去反对。Peter、Paul 和 Nancy 也许是全世界最好的人，动力只是对我的世界和角色真挚的爱，但 Bill B. Hack 和 Ripoff 出版社却毫不在乎，他们只想要钱。

打开门后，你无法控制谁会进来。

没有人会这样做，我听到有人在背后低语。哈，出版史上这种情况多得是。甚至饱受非议的巴勒斯公司，在 60 年代就成了受害者，当时有人忘记及时更新某本泰山图书的版权，而一家三流漫画公司钻了空子，立马发行了一部完全未经授权（且未支付费用）的泰山漫画。

这就是像我这样的作家不允许同人小说的部分原因。最后，我想暂时搁置所有法律和财务问题，转向更个人的方向。许多年前，我因小说《子女的肖像》而赢得星云奖，这个故事讲的就是作家与他创造的角色间的关系。我在现实中没有孩子，但角色就是我的孩子，我不希望有人带走他们，谢谢。即便是那些说自己爱我的孩子的人。我敢肯定这是实话，毫不怀疑这种感情的诚意，然而……

有时我允许其他作家和我的孩子们一起玩。例如在共享世界《百变王牌》中。但我认为这是两码事。共享世界严格受控，比如《百变王牌》就由我掌管。我来决定谁可以借用我的作品，然后审核他们的故事，批准或驳回他们做的事。我会说：“不，Popinjay 会这么说”或是“抱歉，巨龟永远不会那样做。”更重要的是（这在《百变王牌》中从未出现过，但在其他一些共享世界中却发生过）“不，绝对不行，你的角色不能强奸我的角色，我他妈才不管你认定他有多强大。”

这就是《百变王牌》，这个世界和这批角色创造出来就是为了共享。《冰与火之歌》完全不同。除了我之外，没有人可以虐待维斯特洛人。

Q：能细说下《末日狂歌》和合理使用的事情吗？

A：书中引用了许多歌词。我认为是合理使用，所有引用都不超过两行。但出版商的律师更保守（出版商在此类问题上总是保守的，宁愿避免诉讼而非打赢官司），他说这不算合理使用。我于是咨询了自己的律师，他是美国版权法的顶尖专家。他说：“我认为这是合理使用，但从未有过决定性的判例。如果您未经许可就使用，会被起诉。我认为您最终会占上风，但音乐发行商将一路与您抗争，诉讼费用可能会达到六位数。我愿意为您的案子奋斗到最后一分钱，我们可以赢得一场历史性判决。”我宁愿留着最后一分钱。于是我去申请了许可，花了六个月时间和几千美元……但避免了六位数的支出。到目前为止，关于歌词还没有决定性

的判例。据我所知，关于同人也没有。
Q：如果在你去世后，有人写你的作品同人，你对此怎么看呢？
A：如果人死而有知，那我会作为怨灵复活来诅咒这些人，每晚在他们枕边唱 My Mother the Car 的歌词。（译注：讲的是母亲作为一辆车复活的故事。）不过我并不相信这种事，所以我估计不会在意。我总会死，但我的继承人还活着，他们可能会有不同的想法。我希望继承人尊重我对这个问题的看法。但并非所有继承人都会这么做。我可以给你章节和词句，然而……但愿克里斯托弗•托尔金永远活着。他去世后，我很担心我们会看到《索伦反击战》，由（空白处填写您最喜欢的枪手的名字）完成，蓝本来自一张纸屑，他们在托尔金的一只旧远足靴底找到了它。
Q：《罗森克兰茨和吉尔登斯特恩已死》并未减少《哈姆雷特》的光辉。有许多这样“合法”作品的例子，写作动机与同人小说相同。您觉得两者有什么区别？
A：法律区分了仍受版权保护的作品与公有领域作品，我也是。我认为这一边界很重要。因此我对《罗森克兰茨和吉尔登斯特恩已死》没意见。如果莎士比亚还活着，我可能观点就不一样了。
Q：科霍尔的黑山羊和淹神似乎就是对 HPL 的致敬，因此，我不确定你是否应该谴责其他以微妙的方式向你的作品致敬的作者。真正的同人小说都是关于某个出现在系列小说里的热门角色的，比如福尔摩斯、泰山和柯南。我了解的托尔金“同人小说”大多是想解释他本人没有详细讲述的的内容（第二纪元和第三纪元，世界地图的未探索区域）。我认为，读者有理由对作者暗示的内容感兴趣，如果作者没有提供，那么他们想自己动手，也可以理解。例如，如果有人用亚夏或纳斯为背景写故事，你会很不舒服吗？他其实只是用了你发明的地名。
A：“很不舒服”？不会。但如果有人撰写并发表一个亚夏或纳斯的故事，我一定会恼火。我没写过这些地方，但脑海中有它们的形象，而我不希望其他人来描绘。迄今为止它们只不过是地名。那么，这个人为什么不能自己命名呢？
Q：你在 Suvudu Cage Match 也写了几篇同人。（译注：2010 年 3 月的奇幻角色大乱斗活动，马丁写作了詹姆对战赫敏、克苏鲁、《弑君者传奇》的科沃斯、《时光之轮》的兰德等角色的小品文。）
A：区别在于是否有授权。例如，我在帕特里克•罗斯福斯同意后，写了詹姆与科沃斯的对战。他也就这一战写了自己的版本。
Q：但罗伯特•乔丹已经去世了。
A：主办方 Suvudu 安排了相关事项，联系了所有作者——至少是在世的作者。布兰登•桑德森代表吉姆（译注：罗伯特•乔丹本名。）出赛。就我所知，都有授权。
Q：乔治•卢卡斯对同人很热衷，但是同人电影的存在并没有将《星球大战》的世界带入公有领域。因此很明显，有某种处理知识产权的办法，既能允许同人，又不会失去版权。
A：当你像卢卡斯一样，有足够的钱和律师时，你就差不多可以自己随意制定规则。
Q：你欢迎 RPG 社区的活动，这两者有什么区别？
A：游戏与写作不一样。此外，RPG 得到了许可证。我拿了钱，审核了内容，如果我不想做，只需说，“不，谢谢。”同人小说不允许原作说“不，谢谢”。对我而言，这就是区别。
Q：对我而言，同人小说就像是某人在读你的书，然后坐下来用你的角色和场景想象另一个场景。当然，你创作了角色，但人们有权想象自己喜欢的任何事物。而把那些私人幻想放在纸上与少数朋友分享，在我看来似乎并非冒犯攻击。只要没有人试图从中赚钱，我看不出有何危害。
A：为私人娱乐活动写一些东西并“与少数朋友分享”是过去的方式，这就是为什么我这一代的许多作家认为同人小说没什么大不了的原因之一。但互联网改变了基本规则。如今“少数朋友”可以数以万计。我不知道我们现在谈论的是多大的数……但我认为少数朋友和成千

上万的陌生人之间有天壤之别。
Q：许多人在创作冰火的同人画，你似乎并未反对。如果有人描绘角色的方式与你想象的不同，或者将其放置在书中未提及的场景，会让你困扰吗？
A：艺术是一个完全不同的问题，它有自己的规则。就我而言，同人画没问题。事实上我很喜欢俄罗斯艺术家 Amok 画的肖像，喜欢到了邀请他成为官方画家。当然，这些画会将与我自己的描述有所不同。甚至绘制冰火插图的职业艺术家笔下的角色也有很大差异。（当然，一旦 HB0 剧集上映，演员的面孔将成为绝大多数公众心目中的角色面孔）
Q：你举的 MZB 的例子其实要复杂得多，http://groups.google.com/group/rec.arts.sf.written/msg/80c1db3e5e35c1f9 这是提到的那位粉丝的说辞。
A：我引用的是 MZB 自己在论坛上的说法。因此问题就变成了“你相信谁？”
Q：有没有合法途径向 fanfiction.net 这类网站维权？
A：当然可以起诉。这是美国，我们几乎可以起诉任何人。问题是，花费这么多时间、费用和精力值得吗？恐怕未必。诉讼会消耗许多财力与情感。我的人生有更值得去做的事。我想总有人会起诉，但应该不是我。

最近在我、Diana Gabaldon 和 Charlie Stross 的博客，以及互联网上的许多地方，都发生了有关同人小说的激烈辩论。
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双方都这么执着于这个问题？
关于版权、商标、侵权、合理使用、获利等等的问题都有了许多讨论……但同人小说家们一直在说这全是因为爱，从来无关乎金钱。而我仔细想了想后，认为他们是对的。
全是因为爱。
两边都是。
让我们忘记所有法律和财务问题。我们已经为此吵翻天了。让我们谈谈感情。
我认为同人作者写某些角色是因为爱他们，而反对同人的作家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也爱他们。这便回到了“我的角色是我的孩子”这个话题，这可能正是关键。
当然，不是所有作家都这么想。有人会说：“随你怎么处理我的角色，我都不在乎，只要你不影响我的生计。如果你影响到我的收入来源，我自然会让你闭嘴。其他时候，尽情玩吧。”如果你执这一观点，那没问题。但我不是。我永远不会这么说。我确实在乎你怎么处理我的角色。
小说就是小说，全是编的，由纸上的单词织就的梦想和愿景。每个理智的作家都明白这一点，所有读者也一样。然而……
50 年代，我还是孩子时，读了许多漫画，包括许多超人的相关作品。那些漫画有时会发表一篇所谓的“虚构故事”。即便还是个小孩，我也知道那是个蠢名字。毕竟所有的故事本来就都是虚构的！今天我们将其称为“假设故事”或“平行宇宙故事”。它们是超人主线之外的故事，“如果氪星没爆炸”“如果超人和露易丝结婚了”之类。其中有些是很好的故事。这些故事中发生了很多事，比 50 年代“真实”的超人故事中发生的多得多。即使这样，它们永远不能调动我的感情，因为它们不是“真实”的。
当然，超人本人就不是真实的，这些故事都不是真实的，即便八岁的我也明白。但读者和作者之间有一个契约。我给你讲一个故事，力求确保它的真实；而你作为读者，阅读时将假装这些人是真实的，故事中的事件真的发生了。要是没有这层假装，你为什么要在乎呢？
（在几十年前的一次米尔福德会议上，我与两位新浪潮作家长久而激烈地争论。他们认为，既然小说不是真实的，就不应该假装是真实的，好小说的核心是遣词用句，故事应该像抽象艺术的二维性一样，来欢颂它们的“纸质性”，而不是像古典绘画一样试图创造三维的错觉。也许这就是为什么我从不喜欢抽象艺术。我当然也不喜欢纸质性的故事，我想要错觉，我希

望故事和角色尽可能真实，至少在我阅读它们的过程中是这样。）
“虚构故事”和“假设故事”能满足人的头脑趣味，但它们从未使我投入情感。我阅读它们时，就知道里面的任何东西都不重要。如果超人或他的某个朋友死了，那不算什么，他们下期就会回来。另一方面，几年后，格温·斯黛西去世时，我几乎和彼得·帕克一样悲痛欲绝。格温·斯黛西对我来说是真实的。
（顺便一提，这也是为什么我讨厌，讨厌，讨厌如今在漫画和电影中普遍得要命的重启。在我看来，这违反了作者与读者之间未成文的契约。你告诉过我彼得·帕克跟玛丽·简结婚了，你让我读了十年他们的夫妇故事，你从未说过它们是虚构的……现在你却转身告诉我，不，他们没有结婚，他们从未结婚，一切都没有发生，记得要继续买我们的漫画，现在我们要告诉你真正的故事。抱歉，再见。我再也不会上当了。这纯属胡说八道。
作为读者（书籍漫画）和观众（电视电影），我想要看到可以同情、倾心、信任的角色。没有这类人物的作品，我很快就会失去兴趣；而若是找到了它们……即便我知道这只是虚构作品，也会开始非常在乎它。
比方说，我还没看过《异形 3》。我热爱《异形》和《异形 2》，但我在《异形 3》的早期影评里得知，新电影一开始就会杀了纽特……这让我气坏了。我没去看这部电影，因为不想让这坨屎占据我的脑海。上一部电影让我爱上了纽特，整部片都是雷普莉解救她的故事，结局太令人满足……现在却有些混蛋要跑来撒泡尿毁了一切，只是为了让人震惊。我也从未看过此后的《异形》系列，因为它们都是我拒绝接受的虚构“现实”的一部分，甚至我非常佩服的老朋友朗·普尔曼出演的那一部也没看。
事实是，这没有用。尽管我避免看电影，但评论已经在井里下了毒。我对《异形 3》的内容了解得太多了。我知道纽特死了，仅仅这一点知识就毁了我对《异形 2》本身的欣赏。这依旧是部令人兴奋的好片，但我看到片尾，纽特爬进睡眠舱问雷普莉她会不会做梦时，我没法再像以前一样在眼角带着一滴泪而心满意足，却总会记起，“干，纽特体内有异形，她就要死了”，于是又恼怒起来。
一个不存在的角色永远都不存在。我明白，但这并不会削弱人的感情。
如果我对别人创造的角色有这么强烈的感觉，你能否想象我对自己的角色有多强的感受？
这就是为什么我把它们比作我的孩子。我可以关心纽特、格温·斯黛西、弗罗多、亚哈船长和盖茨比，但我对巨龟、阿布纳·马什、提利昂·兰尼斯特、琼恩·雪诺、哈维兰·图夫和丹妮莉丝的关心要胜过千倍。他们是我的儿女。
我想有很多人像我一样。正是因为这种强烈情感，这场关于同人小说的双方讨论才会这么激烈。
同人作者爱上了某些角色，并希望让故事更适合他们，以他们期待的方式发展。我知道许多《侠胆雄狮》的老粉都认定凯瑟琳和文森特从此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偶尔会来场冒险。他们恨不得抹杀整个第三季。许多老粉对凯瑟琳之死的感受与我对纽特之死的感受一样强烈。他们想撤消它。想必也有纽特没死的《异形》同人。对角色的爱促使人写这些东西。天哪，如果有人雇我写一部新的《异形》剧本，我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说：“嘿，记得《异形 2》结尾纽特问她会做梦吗？其实她做了。从那一刻起的所有电影都是她的噩梦。我的新电影将从纽特和雷普莉苏醒开始……”我知道，这正是我刚刚谴责过的重启。尽管控诉我吧。我想这会是历史上最昂贵的同人。真可惜我永远没有机会。
但是让我们转过头来，从作者的角度来看。粉丝们或许非常喜欢我们的角色，但我们更爱他们。突然之间，我们看到一个故事，里头其他人正在与我们的孩子一起做各种事……我们从未想过，从未授权过的事，甚至可能愚蠢或恶心。我们杀死的角色复活了，活着的角色死了，反派被洗白，异性恋变成同性恋，罗密欧与朱丽叶没有自杀，他们从此过着幸福的生活，有了十七个孩子。

当然我们可以耸耸肩说："这些事情没有真正发生过。这不是官方故事。它们只是虚构的。它们不真实。"而且我敢肯定很多作者都会这样做，但我不能。抛开所有法律和财务问题不谈，我不想读盖茨比和黛西一起逃亡的同人，更不想读盖茨比与汤姆·布坎农逃亡的同人，或是他俩与黛西的 3p，或是盖茨比奸杀黛西……而且我很确定 F·斯科特·菲茨杰拉德也不想读。现在，把盖茨比、黛西和汤姆换成琼恩·雪诺、杰· 阿卡洛伊、哈维兰·图夫和丹妮莉丝·坦格利安，相信你就知道我会怎么反应。
正如纽特一样，我不想这样的景象占据我的头脑。即便它们是精美的景象，纵然你爱我的角色，只对他们做美好、甜蜜、快乐的事情，你还是在用我的人搞事情。我在这里不会用任何类比，我知道那会让人不满……但这让人感到被侵犯了。
也许这不合理。这些都是脑中的人，纸上的字。谁在乎他们会怎样？让我们一起欢颂他们的纸质性。
但我不这么思考。这与金钱，版权或法律无关，是直觉的情感反应。这全是因为爱。两边都一样。
Q：我认为你的作品所有方面都是 A+，除了性描写。有些地方就是在冒犯和物化女性，我妻子是双性恋，她对你写的女同场景极为震惊。也千万拜托不要再用"密尔女人的沼泽地"这个词了，我从没见过更粗俗的形容女性器官的词汇。（译注：《群鸦的盛宴·瑟曦 VII》）
A：请别忘了你读到这个词时，是谁的 POV。词汇、文法、意象，构成了人物的声音，用于塑造其形象。我在提利昂章节中用到的某些词汇、短语和描述永远不会出现在布兰章节里，反过来也一样。至于冰火里的性描写……我的目标是把每一场都依照情景、人物、关系、视角等写得独一无二。有些场景就是要写得丑陋反胃，有些则要写得色情。它们都是通往角色内心的窗户，有些甚至推动了情节发展。不过倘若你妻子对它们都感到被冒犯了……恐怕我就失败了，至少对她而言。然而，每个人的体验都不一样，在性方面更是如此。一位读者认为火辣的场景，另一位看来可能滑稽，反过来也一样。

Geek's Guide to the Galaxy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536
https://geeksguideshow.com/geeks-guide-to-the-galaxy-episode-22-with-george-r-r-martin-transcript/
Q：托尔金修改了《霍比特人》，以避免它和《魔戒》的冲突。现在书里有没有你想做修改，以符合后来的情节发展的地方？你会这么做么？
A：的确有些我想掉头去修改的内容，等我写完冰火后可能会有更多这种地方。我不确定我会不会这么干。不知道托尔金到底改了多少内容，但我知道斯蒂芬·金对《黑暗塔》系列的前几本做过重大修改，以符合后面的发展。也许会吧。其实现在就有一件我在考虑的事。还不能细说，它可能会影响……只是个小改动，为电视剧打算改个小角色的名字。如果最后决定要改的话，我也许会在书里把他的名字也给改了，所以书再版时这个角色的名字会变。不过我还没最终决定要不要改。(译注：是马瑞里安。参看 10.7 马丁如是说，演员公布；10.10 马丁如是说，改名)

Lepre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200
Q：西利欧·佛瑞尔还活着吗？
A：至少在电视剧里还活着，我刚为他在 S1E8 里写了几个场景。

梅丽珊卓和黑门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289
Q：梅丽珊卓说要山姆说出长夜堡黑门的位置，但书里他直接去了布拉佛斯。所以说他没有带梅丽珊卓回长夜堡看黑门吗？

A：相信她自己找到了。

10.6

兜圈子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59060.html
卷五会变短一点。我决定把写完的两章亚莲恩从卷五移到卷六。我已经调整了很多次，原计划《魔龙的狂舞》里根本没有亚莲恩的 POV，但后来发生了某个事件，必然会引发多恩的反应。这一事件原本安排在卷末，但调整了四十七次后，我把它移到了卷中。于是时间线要求多恩的反应发生在这卷里，而不是下卷。所以我写了两章亚莲恩，并打算再写一章……此外还需要一章从另一视角的观察，作为必要补充。此外……
但我又重整了结构，把原来的突发事件放回卷末，这意味着亚莲恩章节可以如我最早的计划一般回到卷六。这也意味着我不必再完成第三章亚莲恩和另一个 POV 的补充章节。（但同时，它也使我必须修改第三个 POV 的两个章节。上周的草稿里它们发生在这一事件之后，而现在必须挪到这一事件之前。幸运的是，只用改几句台词就好。）
这个举动使卷五少了四章(两章已完成，一章写了一半，一章还没动笔)，它也意味着卷六写好了四章(一章艾莉亚，一章珊莎，两章亚莲恩)。
我正在狂舞，尽可能快地狂舞。但有些时候，我感觉自己在兜圈子。
(译注：事件可能是小伊耿入侵。补充 POV 可能是琼恩·克林顿，他将在《凛冬的寒风·亚莲恩 II》之后与亚莲恩会面。第三个 POV 可能是瑟曦或琼恩，在原稿中听到了有人入侵的消息。马丁这里提到已完成的四章卷六内容均已放出试阅版。)

10.7

神秘银河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292
Q：剧集会不会影响角色今后的命运？
A：好问题。有个女演员(现在还不能说是谁)完全不像试镜的角色，但她太棒了，他们就是想要她。如果她拿到这个角色，那肯定会影响今后书里的人物形象。(译注：已证实说的角色是欧莎，见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33)

演员公布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64794.html
剧集把莱莎的儿子改了名字，从“劳勃”改作了“罗宾”。不过他依然是“乖罗宾”。
马瑞里安没有改名，虽说我主动提出可以改。一直有人认定他的名字来自同名的 Marillion 乐队，让我很烦。我命名他时从没听说过这个乐队，不过之后就老是听人提起了。（译注：参看 10.5 马丁如是说，Geek’s Guide to the Galaxy；10.10 马丁如是说，改名）

10.10

Octo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555
Q：有没有后悔写在书里的东西？
A：现在故事相当复杂，最近老希望没同时杂耍这么多球。七大王国真有必要吗？五个就挺好。九个自由贸易城邦呢？由于我是靠写作为生，只能写一本就卖一本。有时会希望自己能全写完再出版，这样就能有修订的自由了。

改名　　https://grrm.livejournal.com/179778.html

Q：你在 Geek's Guide to the Galaxy 采访中提到的想改名的角色，是劳勃·艾林吗？
A：不是他，是马瑞里安，为了避免与同名乐队混淆。不过 HBO 认定没必要改名。
马瑞里安困扰了我好多年，我给他起名时，从没想过那个乐队。（译注：参看 10.5 马丁如是说，Geek's Guide to the Galaxy；10.7 马丁如是说，演员公布）

贝尔法斯特片场 https://www.westeros.org/GoT/News/Entry/Belfast_Trip_Part_2/
Elio 和马丁讨论了正在准备的世界集中的问题，马丁透露了出现在他挪到卷六的三个多恩章节中的某个角色的信息。（译注：参看 10.6 马丁如是说，兜圈子）

10.11

冰与火之日问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623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4624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OEO27SZAtw
与中世纪相比维斯特洛有更好的染料技术，所以他们除了红色外，还有猩红色、深红色等颜色。他们还有中世纪没有的搪瓷和在盔甲中掺入颜色的办法。
每年看橄榄球时都能找到一两个好名字，将来用到小说里。
我不在意你们怎么拼读角色的名字。我心目里艾莉亚是双音节词，ar-ya，像刀一样锐利坚硬，而不是 aria 这样的三音节词，听着像歌剧。而珊莎听起来就像花儿一样。

瓦德 http://grrm.livejournal.com/184176.html?thread=11366512
《神秘骑士》里哭闹的小孩就是正传里的瓦德·佛雷大人。

2011

11.4

剧集地图
HBO 根据马丁的资料，发布《权力的游戏》世界地图，其中有一些在冰火地图中未出现的内容。
标记了位置的地名：赛文城、霍伍德城、温德镇、鸦树厅、克里冈堡。
伊佛维隆诸王国，在此图中名为 The Footprint

11.5

关于卷五 https://grrm.livejournal.com/217066.html
金刚已死。换句话说，《魔龙的狂舞》完工了，将于 7 月 12 日出版。
当然，我几周前就公布了这一消息。不过这些天来，我一直忙于和编辑一起修订、校对、编写附录等。如今连这些工作也完成了，可以说金刚不仅死了，而且死透了。(译注：马丁喜欢用背上的金刚或猴子象征写作工作，出自其短篇《猴子疗法》。)
如今尘埃落定，我想深吸一口气，回顾这段漫长奇特的旅程。
首先列几个数字。《魔龙的狂舞》最终原稿有 1510 页(不含致谢和附录)，这是 DOS 上的 WordStar 的计数，当 Bantam 的编辑们把它转换成 Word 时，页数是 1540 页。但为了一致性，我更喜欢自己的数字。卷五比 1521 页原稿的卷三(在同样的软件、设置和页边距下)短一点。

有那么一段时间，卷五比现在要长不少，页数已经接近 1700 了，到了我的警戒线。(1700 页以上的书无法以单卷形式出版)几件事情使它变成现状。
首先，编辑和我决定把把几章放到卷六里。对《冰与火之歌》这样的长篇系列，判断上一卷的结束与下一卷的开始总是个问题。这个场景放在结尾还是开头好？这个角色应该留下悬念还是告一段落？
其次，我尽力裁剪。这是我在好莱坞学到的技巧，我的脚本总是太长。工作室总会说："这太长了，砍掉八页。"但我讨厌失去任何好东西——场景、对话、行为——所以我会逐字逐句地裁剪，切除脂肪，留下肌肉。即使离开了洛杉矶，我在写所有书时这一步依然不可或缺。写完之后不断裁剪，得到更为紧凑有力的文字。在宣布了卷五出版日期后，我通过裁剪就把页数减少了将近八十页。
剩下的是一本巨大的书，73 章，16 个 POV。我可以告诉你他们是谁，但之后必须得干掉你灭口。
尽管有许多疯狂的理论声称(1)我已经写完书好多年了，一直坐在手稿上等待能赚最多钱的时机，或者(2)我放弃了写小说，或碰到了可怕的瓶颈，2005 年之后就没有任何进展。事实正如我在这个博客中所说的一样，我一直在写，尽管进度不如我所愿。有时爆发起来写得很快，有时就得挣扎着修修补补，有时甚至几乎全在重写。
多年来，我向编辑发了许多原稿，以告知我的写作进度。现在可以再回来看这些旧档案。最早的在 06 年 1 月，那时我已经完成了 542 页。而在 05 年 6 月，我将《群鸦的盛宴》分成两本并行的书，并写下了我臭名昭著(回想起来的确有欠考虑)的结语"与此同时，回到长城……"，交付了 1063 页原稿。那时我看着自己删除的那么多提利昂和丹妮的章节，心想只要再写 400 页就能完成另一本相同长度的书，所以我才会说下本书一年之内能出。当遗言真不错，再也不乱说了。
05 年剩下的大部分时间我都用于做卷四的推广：美国巡展，加拿大巡展，英国巡展，去意大利。都很棒，但很累。我之间确实在家写了一些，但不多。06 年 1 月是 542 页，与 05 年 6 月没多少区别。
之后的一年更证明了我预测的愚蠢。我发送给 Bantam 的下一份原稿在 07 年 10 月，有 472 页。是的，我花了一年半时间擦去了七十页。我的时间主要花在修改、重写和重组上。
接下来的进度不错，08 年 3 月有 596 页，08 年 5 月是 684 页，08 年 12 月到了 774 页，此后的进展缓慢，但相当稳定。不是说我没有再撕碎重写、重组、改变主意……但我也在一直前进，有给编辑的原稿为证。09 年 9 月有 998 页，10 年 1 月到了 1038 页，10 年 6 月回落到 1028 页，10 年 8 月是 1332 页，10 年 12 月是 1412 页。11 年 3 月，我送出了最后一份未完成原稿，那是 1571 页。
也许有一天，有些研究幻想文学的学生可能会想研读这些未完成原稿，并记录多年来《魔龙的狂舞》的变化。每次我打印出一份副本送给编辑时，我会再送一份给德克萨斯州 A&M 大学的特藏，我的文档都收藏在那。也许有人会从我与这本书的斗争中写出篇硕士论文。谁知道呢，也许论文的结论是，我一直在让这本书变得更糟糕。
但我不这么想。它花了比我计划长得多的时间，但我认为吸收了这么多光阴和血汗后，它成了一个更好的故事。当然你们才是最终的法官。
享受这本书吧。至于我，还有另一本书要写。这只可爱的小猴子，已经爬到我背上了……

《魔龙的狂舞》初稿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57038-are-there-any-blackfyre-heirs-left/&do=findComment&comment=2693597
Elio：黑火家族的男性血脉断绝了，这也许暗示着仍有女性传人。《魔龙的狂舞》里小格里

芬上课那一章的初稿里头有一些关于“凶暴的”马里斯及黑火家族的细节。部分内容来自 Guardians of Order 的 RPG“权力的游戏”。马丁删除它们的原因让人浮想联翩。

《魔龙的狂舞》原稿 https://redd.it/2rtcaa
有一章写好的布兰没放到出版的卷五里。
编辑：冷手是班扬吗？
马丁：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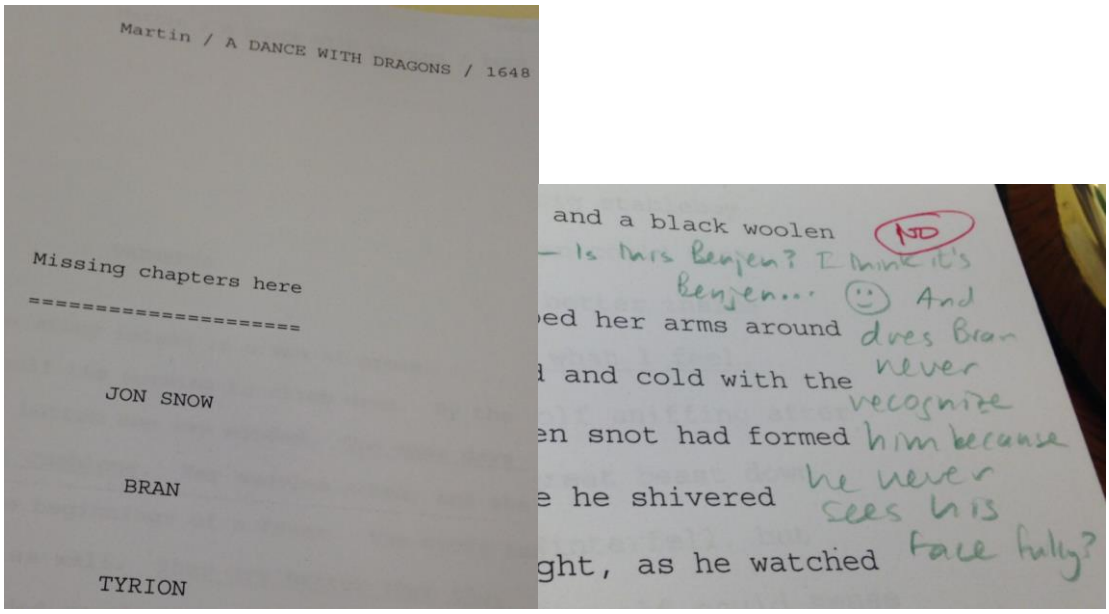

提利昂 VII 之前，所有章节顺序都和出版时一样。之后的章节顺序都和出版时不同，但内容基本一致。
提利昂 VII 分为两个部分，上半到提利昂在墙上睡着为止，下半从次日醒来开始。(译注：之间可能原本插入了裹尸布大王情节。)

11.6

丹奈尔·罗斯坦 http://grrm.livejournal.com/219080.html?thread=13777864#t13777864
Q：我们还能看到疯子丹奈尔·罗斯坦的故事吗？
A：写她确实会很有趣。也许某天……

11.7

《魔龙的狂舞》出版

Atlantic 杂志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29
Q：你最近提到对《Lost》的结局很失望。鉴于如今大家的期望这么高，你打算如何避免类似的情况呢？
A：这是个挑战，恐怕永远无法取悦所有人，特别在有这么多读者的时候。他们都有自己对结局的理论与期望，总会有人提出反对。我非常喜欢《魔戒》的结局。当我 13 岁时，完全无法理解“夏尔平乱”这一章的意图。好人都赢了，怎么后面还有这些东西？后来我每隔几年重读一次，越来越能欣赏到托尔金的匠心。胜利的代价就是这种悲哀的挽歌。我认为“夏尔

平乱”是全书的精髓之一，赋予它深度和共鸣。但愿我能给你们一个类似的结局。
Q：你如何决定是否描写一场性暴力？
A：我写的不是当代的性，而是中世纪。从性爱和强奸的描写可以推广到一个更普遍的问题，什么是无端的描写？应该描写什么？多年来我一直收到不喜欢性的读者来信说这些是无端的内容。我想这个词的含义就是“我不喜欢它”。这位读者不想读它，所以这部分内容就是无端的。如果我笔下有无端的性场景，那同样也有无端的暴力、无端的宴席、无端的服饰和无端的纹章，这些都不是推动情节的必要条件。但我的哲学是，情节的发展不是读小说的关键。若只关注情节，何必去读小说？直接读 CliffsNotes 文学鉴赏丛书就好。
我想要小说能让人身临其境，让我觉得自己活在里面，尝遍美食，体验性爱，领会战争的恐怖。所以我要写出所有感官的细节——无论令人愉悦与否，我都希望读者能身临其境。对我而言，细节和铺陈是必要的，没有任何无端的内容。(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99.3，EVENT HORIZON 聊天室；12.1，《冰与火的盛宴》序。)
Q：你收到的最有用的批评是什么？
A：没有标准答案。自然有些对细节的批评是对的。比如我有一匹在卷一和卷二之间改变性别的马。我确实会犯错，而且对此懊恼，因为它会混淆真错误和假错误。书中有一些故意留下的“错误”，我试图用它们表现叙述者的不可靠性。不同的角色可能会以不同的方式回忆起同一事件。这不是错误，而是有意为之。变性马会混淆这种区别，把读者引入歧途。所以我想这是个真正的错误。
Q：卷六打算何时出？或者你已经吸取了教训，不再回答这种问题？
A：我学到了深刻教训！如今我只想说，该完成时自然会完成的。

Westeros.org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31
弥林结源自大家都汇聚到丹妮身边。弥林还发生了一系列重要事件，她得处理奴隶主、战争威胁、鹰身女妖之子等等。因此得决定大家抵达的顺序，和他们抵达时发生了什么事件。我想出了各种各样的答案，写了好几个版本，但总是不满意。最后的解决办法不是我一开始的选择。
书里有一章丹妮，差不多是十年前写的。当时我还在考虑五年空档的问题呢，呵呵。这一章本来计划是书里丹妮的第一章，之后改成了第二章，之后是第三章……我不断的在它前面加入新内容。我把这章重写了许多次，有许多不同的结局版本。(译注：这章最后成为卷五正式版的丹妮莉丝 IX。参看 03.10 马丁如是说，卷四初稿；12.7 马丁如是说，Asshai.com 采访。)
把卷五与卷四和卷三比照，可以大致知道角色们出发和到达的顺序。但这个顺序未必最有戏剧性。此外，这种长途旅行也艰难而危险，会有风暴、海盗等等意外。所以这些都得纳入考量。
最后得展示某个重要事件之后的情形，这也很难。我试着用一个 POV 写了，但他只是个局外人，只能猜测发生的事。换了个 POV 还是失败了。所以我最后新加了个 POV，他能提供故事所需的视角。

EW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33
Q：这是另一个星球吗？
A：不，这就是地球，不过不是我们的地球。科幻上会称为平行世界，不过那太科幻了。老有人提出季节变化的科幻理论：这是个有白矮星的双星系统，所以……别忘了这可是奇幻！是魔法！
Q：有后悔的地方吗？
A：最难的是编年。我开始把角色设定得很小，希望孩子们随着故事成长。我觉得每章可以

间隔一个月，一本书就能跨一年。但角色花两个月才做出反应太不合理。所以一本书只覆盖了很短时间。写到卷三时我想应该得跳过五年让孩子们长大些，但失败了。
Q：剧集里有特别喜欢的场景吗？
A：我喜欢他们新加的一些东西。小说里有内心独白、闪回和梦境，电视里很难表现。所以他们得加一些戏。我喜欢小指头和瓦里斯的对手戏，他们都不是 POV，书里没法写。我也喜欢卓戈扯出马戈喉咙的那一幕，全新的场景。但加戏太多会产生难以预料的后果。我和制作人谈过蝴蝶效应。马戈在书里没死，将在卷六回归。这就是剧集面临的挑战，书剧不可避免的分道扬镳。书中线索错综复杂，第一季踩了一只蝴蝶，第四季就得设法弥补了。还有个角色，歌手马瑞里安被乔佛里下令割了舌头，但书里并没有。也许我们该叫它舌头效应。
Q：剧集里有让你重新审视角色的演出吗？
A：演员都很擅长把握角色。唯一的例外是饰演欧莎的 Natalia Tena，她和书里很不一样，我觉得她更有意思。当欧莎在卷六回归时，我会记着 Natalia 的形象，也许会给欧莎一些更有趣的任务。

On Point 采访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40
Q：你名字里的 RR 怎么恰好和 J・R・R・托尔金一样？
A：纯粹是巧合。第一个 R 我出生时就有了，Raymond，来自我父亲的名字。而我生在天主教家庭，所以 13 岁时，我在坚振礼上又起了个名字。这个名字源自我最喜欢的一位表哥，他比我大几岁，那时我正崇拜着他，想像他一样。(译注：根据马丁写给斯坦・李的两封信可知，他最早使用 R.R.约在 18 岁。参看 13.3 马丁如是说，AggieCon)

伯灵顿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44
Q：未来有机会看到西利欧·佛瑞尔吗？
A：无可奉告。
Q：被 HBO 超过了进度咋办？
A：不可能！我领先的优势很大。
Q：会有在凯岩城的 POV 吗？
A：对。也许在卷六。

联合广场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068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57
http://thetopofthecity.tumblr.com/post/17852512013/
Q：凯特琳和詹姆看到的简妮·维斯特林的臀部不一样是怎么回事？
A：有的前后矛盾是故意的，有的则是笔误。出现笔误真的很不幸，它让人们从我故意写的前后矛盾里分心。臀部就是个不幸的笔误。(译注：英文新版卷四删去了对简妮臀部的描写。)
Q：写这么多神有什么特殊目的么？
A：有两类读者，一类主要关注情节发展，一类更重视阅读体验。我认为小说不仅仅只是情节，我希望给读者栩栩如生的体验。十年以后，希望大家的回忆里不是读过了一本书，而是体验了一种生活。
Q：阿多阿多阿多，阿多阿多，阿多阿多阿多阿多？
A：绝对阿多。
Q：我喜欢书里多元化的视角。我自己就是同性恋，请问卷五里有个 POV 也是男同吗？
A：如果我没理解错你所指的人物，答案是肯定的。书里以前就有过同性恋角色，比如蓝礼

和洛拉斯。我通常会写得比较隐晦，而 HBO 表现得就很直白了，这样也挺好。奇怪的是，许多粉丝对此不满。我总是收到对床戏的抱怨，我想这与美国的清教徒传统有关。没人在意我绘声绘色地写一把斧子如何插进脑子，但只要我一提到阴茎如何插进阴道，就打开了万恶之门。我希望表现出七彩的人性：男人、女人、同性恋、异性恋、有色人种等等。我也尽力让每类人群都包含不同的角色：好人、坏人、和蔼、刻薄——我相信，到头来我们的本质是一样的，都是人。

EW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96
Q：为何要杀了琼恩？
A：你认为他死了吗？
Q：我就是这么想的。看起来他受了致命伤——而且是在你的笔下！你懂的。
A：恩，我不会回答他死了没有，但书里不是告诉你谋杀他的原因了吗？
Q：你谋划了多久？
A：很多年。梅丽珊卓提醒他当心黑暗中的匕首写于十年前。
Q：拉姆斯的信上说的是真的吗？
A：除非亲眼所见，读者不该把任何事当做真理。即便在亲历的情况下，我有时还会加入点叙述者的不可靠性。大家不该把这当做真理，想想曼斯·雷德吧，他真死了么？
Q：我的确喜欢揭示他是那个吟游诗人的安排，不过我蠢到读了拉姆斯的信才意识到这点。
A：除了曼斯带着六个矛妇南下以外，琼恩还从耶哥蕊特那听过“吟游诗人”贝尔的传说，他正是装成吟游诗人混入了临冬城。尔贝(Abel)不过是贝尔(Bael)的重排。
Q：瑟曦的游行是我最爱的章节之一。
A：写起来很有趣，它基于历史事件。爱德华四世的情妇珍·修尔在他死后就被处此刑。它不是惩罚男人的手段，它就是为了摧毁女人的骄傲。而瑟曦的特质正是骄傲。

Suvudu 采访
https://podcasts.apple.com/us/podcast/interview-with-george-r-r-martin-and-christopher-paolini/id383154280?i=1000096777378
Q：龙在你的小说中似乎不单单只是强大的猛兽，是不是还有别的象征意味呢？
A：龙很酷。我一直喜欢写龙。七十年代我就写过些有龙的短篇，比如《冰龙》《十字架与龙》。现在能继续写它们很不错。我书里的龙是强大的猛兽。还有一些关于龙的历史的秘密，以及它们在维斯特洛代表的象征，我将在今后的书中揭晓。
Q：等你的小说结束时，与角色们告别会是什么心情呢？
A：正如埃文河的吟游诗人所说，“离别是这样甜蜜的凄清”。当我写到结局时，一想到再也没法写这些角色，想必也会是同样心情吧。不过那时候我或许已经把他们全杀了，所以我只会在已成为冰雪地狱的世界里，从他们的坟前离开。

IO9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497
Q：《魔龙的狂舞》里很多人物失去了他们的名字和身份，有什么意义？
A：对艾莉亚而言这已经有好一段时间了，她已经历了十几种身份，甚至到了布拉佛斯，准备成为换身份就像换衣服一样容易的无名之辈。身份的确是我在整个系列中探索的概念之一，尤其是在最新一卷里。什么让我们成为我们？出身、血统、地位、记忆，还是价值观？
Q：史诗奇幻里的角色失去身份后，常常能戏剧性地回归本我，或历经磨难重拾身份。你会打破窠臼吗？
A：我自然也在玩弄这一概念。获得身份有很多办法，有的就反映在书的章节标题里。有时

是戴上面具，比如昆廷·马泰尔一行人在旅途中不断更换假名与身份，但从未触及内在。而在艾莉亚和席恩的例子里，他们的身份有了本质不同，甚至可能迷失自我。
Q：书里有许多宗教，有没有哪个更真实？魔法世界里的宗教是不是由神话包装的魔法？
A：读者可以自由畅想这些宗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及教义。我有点怀疑“真实”这个词，现实世界里有哪些宗教比别的更真实吗？我想神不会出现在维斯特洛，无论人们多么卖力祈祷，也不会出现天外救星。宗教间的关系，以及魔法的问题，就由读者去探索吧。

洛杉矶签名会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iI981jMNxU
波隆和贾坤还会出场。
我对主要角色，特别是从一开始就有的角色有比较明确的规划。新出现的主要角色也一样，比如维克塔利昂和昆廷。次要角色就不一样了，比如说忧郁的艾迪。一开始我只是需要一个守夜人司令的事务官，之后他变得好玩起来，会说出各种金句。于是他的戏份越来越多。

红木城签名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527
Q：如何决定该从哪个 POV 来写故事？
A：起初会有较多选择，经常会有两三个 POV 在一起。但现在他们分散了，就没得选了。不过有机会选择时，我还是会做出衡量。最近的例子是弥林结。有一群 POV 来到弥林，发生了一系列事件，我得决定它们的顺序和视角。不同的视角掌握的信息不同，我一直没法解决，换来换去写了一遍又一遍。这是我遇过的最错综复杂的问题之一。我曾经决心不再加 POV，但最后我还是加了巴利斯坦这个 POV，这让我得以理清一些头绪。

Google 问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547
完整译文见 http://video.sina.com.cn/p/edu/news/2013-05-03/095462378671.html，这里摘译有新信息的片段。
Q：你写作时删去的内容今后会不会发表？
A：应该不会。不过我会存着它们，以后或许有用。比如卷二里删去的材料也许能用在卷四里。但我依然存了不少从卷一里删去还没用上的材料。有的只是一句话，我很喜欢但位置不合适；有的是半个章节。也许有一天它们能派上用场，但我猜大部分内容会沉寂到我写完整个系列为止。卷五有一章提利昂，困扰了我十年。我把它放回去又抽出来，把它弄成连续的梦境，把它变成反复出现的梦境——每次都深入一点，把它打散插到七章里面……那一章生动绝妙，有些阴魂不散，制造的幻象总是让我撞向绝路。所以我只好把它拿出来。也许今后会有机会用上吧。(译注：见马丁如是说，07.10 裹尸布大王；14.8 卫报采访；18.8 红木城与 John Picacio 谈话。)
Q：剧里你最喜欢和最不喜欢的场景是哪？
A：最喜欢的是第九集结尾处决奈德，和书里不完全一致，但他们拍得有力、感动、引人共鸣。他们还加了个小细节，奈德被推上台阶时，看到了艾莉亚，之后又对守夜人尤伦说“贝勒”，促动他去救艾莉亚。书里没有这个情节，书里面尤伦是自己发现艾莉亚并决定救她的。但让奈德最后做一个英雄举动是个很棒的点子，我喜欢这一幕。此外还有很多地方，比如丹妮的最后一幕，也就是最后一集。我们之前很担心，不知道 CG 里的龙做出来会是什么效果。现在很多观众都用电影的标准来要求剧集，所以做 CG 总会有风险。人们会说，这比不上《指环王》，或是某部热映科幻大片。但它们的预算是我们的几十倍，也有更多时间。所以这对我们的特效和技术人员而言是一大挑战。我们预算很高，但依然比不上电影，所以总是不得不与预算搏斗。最不喜欢的嘛，是劳勃打猎那幕。只有劳勃、蓝礼和巴利斯坦在树林里。我告诉 David 和 Dan，应该还得有一百人，以及马匹和帐篷。国王打猎可不是独自拿着长矛去

的。他们当然也想这样，但只有一小时来拍摄这幕，而且这季的马匹预算已经用完了。所以嘛，就这样了。
Q：能易形成龙吗？
A：呵呵，等着瞧吧。
Q：如何决定一个角色是否成为 POV？
A：我力图给每个 POV 一个完整的故事。有时 POV 只能活一章，那就是个短故事。但无论如何，都有开头、过程和结尾。即便它与主线情节无关，也应该像《罗森克兰茨和吉尔登斯特恩已死》一样。这是他俩的故事，是哈姆雷特的故事的另一面。他们共同构成了一个更大的故事。我不希望让 POV 只起到眼睛的作用，如果没有 POV 见证一场战事或谋杀，我倾向于把它以报告或谣言来表现，而不是再找个路人甲当 POV。所以成为 POV 的准则之一是他们得有一个故事。当然视点也很重要。决定把一件事放到台前描写后，就需要一个在场的 POV 了。比如我在弥林结问题里，遇到的困难是不同 POV 聚到一起，他们每人的视角和认知都不一样，无论从哪一个 POV 写都不合适。最后我引入了一个新 POV，他始终处于事件中心，于是问题迎刃而解。不过现在 POV 太多了，得杀掉不少。（译注：《罗森克兰茨和吉尔登斯特恩已死》是汤姆·斯托帕德由《哈姆雷特》里的一句台词(朱生豪译作“罗生克兰与盖登思邓已死”)启发而写的剧本。其改编的同名电影常译作《君臣人子小命呜呼》。）
Q：如果你能撤回写在书里的一件事的话，会选什么？
A：嗯……那就是卷四最后的那一页纸吧，上头写着“下一本一年之内出版”，给我带来了无尽困扰。我只能说我一直是真心的。毕竟我已经写好 500 页了，只需再写 500 页：我一年就能写 500 页。后来发现，我还得再写 1000 页，写好的 500 页也差不多全得重写，此外我只在状态好时才能一年写 500 页。
Q：杀哪个角色是最艰难的决定？
A：我就不提具体人名了，红色婚礼是我最难写的一幕。它是我在卷三最后写的。我跳过它去写另一场婚礼，也有人死，但写起来轻松有趣，大家都想要那个小混蛋去死，哈哈哈。不过写到那个小混蛋死时，我也试图让读者同情他，让读者看到一个人的惊慌、恐惧和死亡。最后我才掉过头来写红色婚礼，因为写起来太痛苦。我在这些角色，尤其是 POV 身上倾注了太多心血，杀死他们就像杀死自己的一部分，杀死自己的孩子。然而为了服侍故事之神，有时这是必须的，故事永远优先。杀死所有的重要角色都有理由，但有的小角色我都会忘了他们死了。有次我写了守夜人派出了 Fred、Bill 和 Sam 巡逻，Westeros.org 的 Elio 就告诉我，Bill 两卷前就死了。干，我忘了！幸运的是我有这些眼尖的读者。(译注：Fred 和 Bill 是马丁举例时爱用的人名，不是具体指代。Elio 也证实马丁只是在泛指。)
Q：你怎么能保守这么多还没在书中揭晓的秘密？会不会有想告诉所有人的想法？或者你已经告诉了一些人所有秘密？
A：不至于。最终我会揭露这些秘密。不过也许有些秘密我已经守护了太久。书里面全是谜题和反转，如何决定揭晓的时机呢？自然不能说得太早，但如果拖得太久，最后大家早就提前猜到答案了。我希望至少把一些秘密保留到结局，但不能全留到结局，否则最终章就全是一个人在解释各种各样的谜题，那可太无聊了。David 和 Dan 知道一些东西，不过他们不知道全貌。我的编辑知道一些内容，也猜出了一些东西。我怀疑有些粉丝也许知道得更多。我现在正与 Elio 和 Linda 合作完成《冰与火之歌的世界》项目，我发誓他们比我更了解维斯特洛。我写书时，有时会问 Elio，我现在要写的这家伙，记得在卷三曾出过场。那时我提过他眼睛的颜色吗？不到半小时，他就会告诉我，“蓝灰色，卷二 314 页。”(译注：参看 14.5 马丁如是说，编辑 Anne 问答)

Tattered Cover 签名会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543
我在签名时，欢迎跟我聊天，或是问我一个问题。但不要问“我能问个问题吗”，因为问题的答案是“是”，而你就这么用掉了你的机会。

11.8

龙石岛的样子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683
龙石岛不是普通的城堡，只在墙上装饰着龙像。它是瓦雷利亚人在维斯特洛修建的唯一城堡。他们能用魔法液化石头，随心所欲地塑形。所以龙石岛本身就像龙，走廊开在龙嘴里。

卷六的战事 https://www.sffworld.com/forum/threads/grrm-reveals-info-on-the-winds-of-winter.31992/
开头会有冰之战与火之战，此外还会描写风息堡之战。

11.9

拂晓神剑 VS 巴利斯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601
黎明在手的戴恩会赢，如果武器一样就难说了。

The Sound of Young America 采访
https://archive.org/details/TSOYA-2011-09-19-George-R.R.-Martin
复活的角色总会失去一些东西。比如贝里克·唐德利恩。他死前曾被派去执行任务，如今这个任务则成了他的全部动力。他忘了别的一切：自己是谁，故乡在哪，爱人长什么样。每次复活，他就失去更多人性。但他依然牢记自己的使命，这是他得以不断复活的动力之一。在其他一些复活的角色身上，也能看到这点。

Daniel Abraham 采访 https://web.archive.org/web/20111007105040/http://www.comicbookresources.com/?id=34496&page=article
负责《权力的游戏》漫画脚本的 Daniel Abraham 表示：“改编过程中的最大难题是保持前呼后应，有些容易忽视的小细节只有马丁才清楚。有一句被我忽略的台词将在《春晓的梦想》的最后一幕起重要作用，我后来不得不重写这一场景。”(译注：参看 14.5 马丁如是说，编辑 Anne 问答。)

11.10

NY 杂志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719
Q：卷五的一些情节暗示了一些角色可能有影响过去的能力。有可能改变过去吗？
A：(沉默许久)我不会透露这点。只能说过去、现在和未来在某种意义上是个连续体，看待它们的方式不止一种。过去总与我们同在。

11.11

SCOT CAMPUS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887
我正在写第四部邓克与伊戈的故事，希望圣诞节前能完成。河安

Q：霍兰·黎德等角色会登场吗？他们会揭示艾德的过去吗？
A：最后两卷会有一些幕后人物登场，艾德尽管死了，却依然有巨大影响。他和雷加、莱安娜等甚至从未登场的角色一样，投下了绵延的影子。他们过去的影子对维斯特洛的现状和未来影响显著。

2012

12.1

手绘地图
https://twitter.com/bcsweb/status/1171811135575732224
https://twitter.com/bcsweb/status/1171809972017160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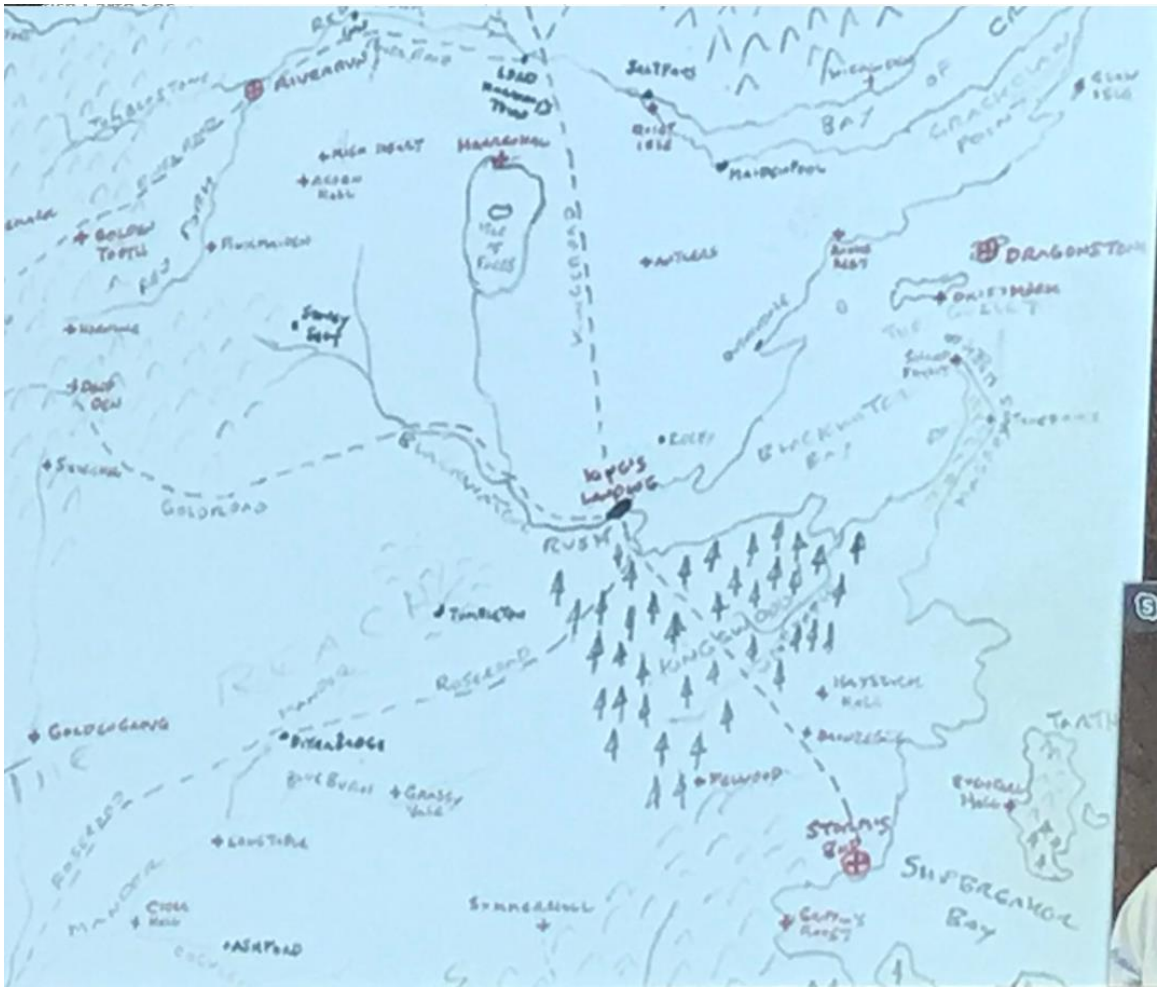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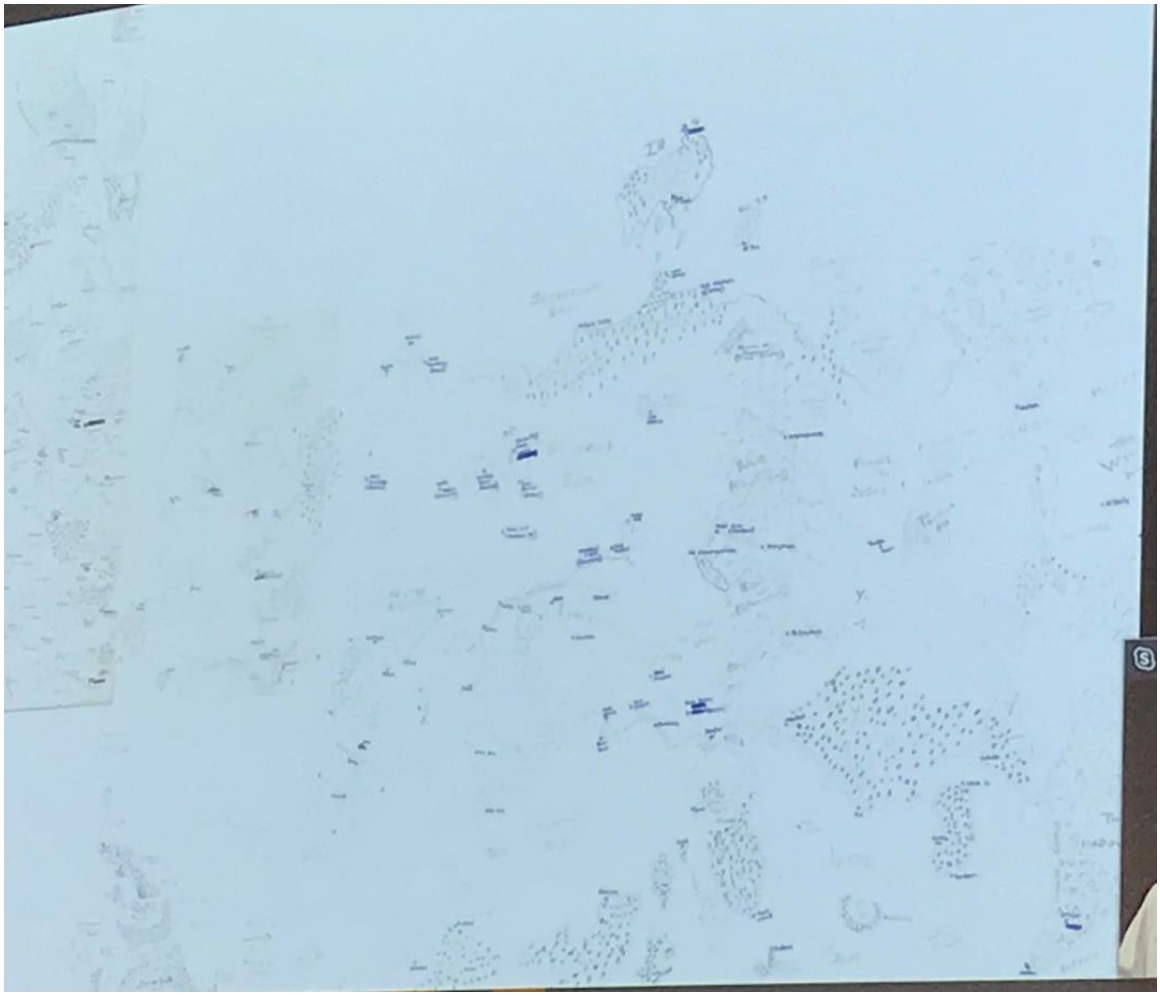

Amazon Omniblog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5977
长城和布拉佛斯的泰坦巨人属于九大人造奇迹。有一章提利昂的早期初稿里，他回忆起了以前读过的七大自然奇迹与九大人造奇迹的内容。虽说提供了有趣的背景，但使故事节奏变慢，所以我删除了细节。

《冰与火的盛宴》序 https://www.amazon.com/dp/B006L7CG58/
我写作是为了讲故事，这与推动情节不一样。若只关注情节，何必去读小说？直接读 Cliffs Notes 文学鉴赏丛书就够了。相应的，读者会失去一切。
比起终点，我更关注过程。阅读如同旅行，我希望看到美景，闻到芬芳，品尝盛宴。作为作家，我一直竭力为读者营造感同身受的体验。当读者从书中抬起头来时，我希望他能宛若身临其境地记起书里的场景。所以我要描写感官的细节。
景象、声音、气味，它们让场景变得真实。无论是在战场，卧室还是宴席，道理都一样。所以我要费尽心血描述角色们的食物：吃的什么，怎样做的，色香味如何。这让场景有根有据、有血有肉、栩栩如生、令人难忘。比起理性的演讲，感官印象能给我们更深刻，更原始的触动。
此外盛宴的描写还有别的用途。奇幻史诗的魅力之一就是世界构建，而食物属于世界构建的一环。从他们吃什么，不吃什么，我们能了解这个世界与文化的许多内容。从“香脆的培根”和“第二顿早餐”，我们就能了解霍比特人最重要的特点。至于奥克嘛，暂时应该还没人会写《奥克食谱》吧。

社会如此，个人亦然。在我笔下不那么无端的宴席描写里，有许多角色个性描写，有时也有情节进展。但这些都是副食，场景本身才是主菜。这就是我要写这些场景的原因。
(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99.3，EVENT HORIZON 聊天室；11.7，Atlantic 杂志采访。)

Reddit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010
Q：有没有什么你写在书中希望读者发现的东西，迄今还没被(或只被很少人)发现的？
A：我估计读者们已经发现一切了。有这么多人，还能自由交流，最隐蔽的线索也能很快被找出来。
Q：能看到瓦雷利亚吗？
A：末日浩劫前还是现在？也许吧。
Q：能透露三个你会在卷六解答的问题吗？
A：能，但我拒绝。
Q：波隆会重返舞台吗？
A：他的故事还没完，肯定会回来。
Q：有没有偏离你本来计划的轨迹的角色？
A：应该说没有。年表有些偏离，但角色的轨迹总体上没变。
Q：写臭佬的故事会不会让你难受，就像我们读的时候一样？
A：写起来自然有挑战性，不过并不让我难受。挑战在于让读者难受的同时，还能保持角色心理的真实性。
Q：HBO 有督促你快写吗？这影响了你的写作吗？
A：答案都是没有。就算它给我压力也没啥影响，说起对我施压的程度，没人能超过我自己。
Q：如果铁民没有进攻北境，而红色婚礼也没发生，北境和河间地能保持独立吗？
A：北境也许能。河间地则面临不少问题。它是四战之地，无险可守，所以自古以来就战乱频仍。
Q：许多读者被你的烟幕弹误导，你觉得哪个是最大的不是出自你本意的误导？
A：这是个秘密。不过粉丝们无中生有地编出了好些理论，我时不时能收到邮件。
Q：现在的故事错综复杂。你觉得最困难的写作阶段已经过去了吗？
A：我当然希望如此，但我已经放弃再预测写作进度了。每次预测，都会自讨苦吃。我现在像个抛着很多球的杂耍艺人，也许抛得太多了。但既然把它们抛起来了，就有责任继续。

12.3

Game of Thrones S1E8 评论音轨
在地牢里，瓦里斯有另一个身份。他是狱卒罗根，在书里戴着钢盔，有一撮短须。
(译注：书中没有写罗根戴钢盔，但从书中其它信息可确认瓦里斯和罗根是一人。艾莉亚在地下看到的和伊利里欧密谈的瓦里斯、来见黑牢里的艾德的瓦里斯都戴了钢盔。结合此处的新信息可知，瓦里斯这两次都扮成了罗根。)
剧里的马戈死了，但书里还没死。他在卷五还活着。丹妮曾发誓要让他尖叫着死去，但他还没有尖叫着死去。因此马戈的命运是书和剧的一个分歧点。

SMARTER TRAVEL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213
Q：你说过哈德良长城是绝境长城的灵感来源，它是怎么让你想到守夜人的点子的？
A：1981 年我第一次去哈德良长城，那也是我第一次去英国。没记错的话，应该也是我第一次出国。那次是丽莎·图托领着我旅游。她和我合写过《风港》，后来移民英国，嫁给了英

国人。我们驾车四处游玩。开到哈德良长城时正逢日落，其他游客都回到旅游大巴上准备离开，所以城墙上就只有我俩。那是个肃杀的秋日，风中的感觉棒极了。当时身边没有别人，随着暮色渐浓，我凝视着北方，想象着当年驻守于此的罗马人的感觉。他也许从非洲、叙利亚抑或埃及来到这个罗马文明的尽头站岗，永远不确定面前的山地和森林里到底会冒出什么东西。那时的体验我一直铭记于心。十年之后，当我开始写冰火时，我依然记得那种感觉，想讲一群世界尽头守卫者的故事。

当然奇幻要写得比真实更夸张多彩，所以我的长城不是十尺，而是七百尺高，由冰凝成。长城北边的威胁也比苏格兰人和皮克特人可怕得多。

Q：HBO 在冰岛拍摄长城以北的塞外场景。那里的火山地形是你想象塞外时的依据之一吗？

A：很可惜我没去过冰岛，所以无法直接比较。不过我看过片场照片，真是美极了。

塞外当然比冰岛大得多，应该比格陵兰还大。而且靠近长城的地方都是密林。所以它更像是加拿大——哈德逊湾或密歇根以北的加拿大森林。再往北则是苔原和冰原，越来越像极地。塞外的一侧是平原，另一侧是山脉。同样用到奇幻的夸张，我的山脉就像喜马拉雅山。至于书中真正的北方，要到最后两卷里去探索了。

Q：黑水河之战里提利昂的铁链让我想起君士坦丁堡的战事。

A：这当然是灵感之一。铁链战术在历史上出现过很多次，有不同的使用方式。可以提前升起来封闭港口或河道，也可以像提利昂那样断敌后路。野火自然是希腊火的奇幻版，同样来自君士坦丁堡。奇幻的东西更大，所以野火是加强十倍的希腊火，有魔法成分，还有烟花一样的绿焰。

Q：我一直把瓦雷利亚和罗马对比，不过它的毁灭也让人想起亚特兰蒂斯。我想得对吗？

A：是的，我作了混搭。瓦雷利亚像罗马一样统治世界几百年，不过它的统治依靠的是魔法、龙与军团。当然，罗马的衰亡是个几百年的缓慢过程，而瓦雷利亚毁灭于一夜间。这一点上它更像亚特兰蒂斯。还有个特别的灵感来自新西兰的粉色和白色梯形丘的毁灭。它被认为是维多利亚时代的七大世界奇观之一，有美丽的石阶，火山温泉从顶部流下来，形成了一阶阶的温泉池。每层池子的温度都不一样。这个世界奇迹一日之间就毁于火山爆发，我去新西兰时在博物馆里见过介绍。此外还有摧毁庞贝的维苏威火山爆发，以及喀拉喀托火山爆发。我把它们糅合起来，加上魔法，得到了瓦雷利亚。

Q：你早就知道奈德和罗柏会死吗？还是边写边酝酿的？

A：一开始就基本确定了。我知道故事的主要节奏：谁会活，谁会死，所有主要角色的结局，生死攸关的事件。细节和次要角色则在写作过程中补全。

Q：我觉得琼恩能活下来，异鬼会南下。能点评一下吗？

A：无可奉告。不过下卷肯定有更多异鬼的内容。

Q：卷四卷五里开始出现“女王之手”和“铁岛求婚者”这样的标题，这是探索身份问题的一种方式吗？在艾莉亚、珊莎和席恩的章节里特别明显。

A：正是如此，书里许多身份都受到挑战。

Q：还有一个主题，在卷五的尾声里表现得最为清晰：认为自己是权力游戏玩家的人往往只是棋子，真正的力量藏在暗处。你一开始就确定了这个主题吗？

A：这取决于你如何定义开始。91 年我开始这个系列时，还没有概念。《权力的游戏》写到半途时，我已经知道了故事的主题，这就是主题之一：权力的本质、攫取与运用。瓦里斯在卷二提出的那个谜语——国王、僧侣和富翁，谁拥有命令佣兵的权力——是我探讨的核心问题之一。

Q：五王之战结束后，卷四和卷五都在重整棋盘。如今碎片已被清理，丹妮和异鬼都在接近七国，凛冬已至。感觉就像进入了第三幕。你是否已见到隧道尽头的光明？

A：但愿如此，哈哈哈。这是段漫长的旅程，我想我已经开始看到尽头了，但隧道还很长。

上一卷手稿是 1500 页，我想接下来两卷至少都得有这么长，所以我还得写 3000 页，相当多了。我已经不去思考这种事了，会令人气馁。我一章章、一幕幕、一句句地写，不考虑停下来休息。一步一步，旅程早晚会抵达终点。

TIFF 谈话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181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168
Q：看第一季时最让你吃惊的是什么？听说你很吃惊长城实际有那么高。
A：其实不是看剧时，而是在参观片场时。它在北爱尔兰的一处旧采石场，黑城堡被建在一块巨大的峭壁下，他们造好了升降梯，把岩石都涂白了。我站在梯边往下看，问悬崖的高度，他们说是四百尺。该死，我把长城造太高了。
Q：如果能和三个角色共进晚餐，你会选谁？
A：首先我会选提利昂，他机智迷人。其次可能是伊蒙学士，他睿智渊博，精通历史。第三个还没想好，可以选艾莉亚，不过她可能会淘气并朝我扔食物，不如换成丹妮，因为她真是火辣。
Q：如果无需考虑页数问题，有没有哪个你想更仔细描写的配角？
A：我不太确定。剧集第二季里详细描写了罗柏在西境的故事，而书里罗柏不是 POV，所以他的故事主要通过凯特琳和布兰的视角来讲述。罗柏前往西境与兰尼斯特作战，遇见简妮·维斯特林，以及之后发生的一些很重要的事，我们都只能从渡鸦的报告得知。如果我有机会重写一遍，也许我会让罗柏当 POV，写上一系列章节，揭示在西境发生的真正故事。当然这估计至少得多写 100 页，此外它还有一些副作用。现在书里，我们直到罗柏返回奔流城才得知他干了什么，这给了凯特琳巨大冲击，对读者而言也一样。如果他是 POV，这里的戏剧性就消失了。所以做选择前需要权衡考虑。此外还有些地方我曾考虑过更改视角到某个配角身上，最后却没有。我不会仅仅为了在战场上安排一个见证人就把一个无足轻重的角色安排成一次性的 POV，每个 POV 都有一个我想讲的故事。冰火的分卷出版是件好事，否则我就会一直修改，直到接近柏拉图的完美。问题在于，柏拉图的完美永远无法实现，所以我只能做出选择并接受它。我一直在踌躇要不要让卷四里的亚历斯·奥克赫特当 POV。他只有一个章节，我考虑过是不是应该从亚莲恩的视角来写，因为那章大部分都是关于他俩。但我又想展示他的内心世界以及他做出选择的原因。不过毕竟他只有一章，也许我的确不该让他当 POV。还有人建议我写多斯拉克人 POV，我觉得也很有意思。我们一直以异族的视角看他们的文化，丹妮尽管理解一些，但肯定比不上本族人。或许我本该写一个吧。
Q：哪个 POV 是你觉得最难写的？
A：一直是布兰。他年纪最小，小到你没法简单直白的写下发生的故事，必须加上一层滤网。他只有八岁，很多事情他没法完全理解。看到詹姆和瑟曦没穿衣服时，他就不太明白。此外用词也要慎重考虑，八岁的孩子知道哪些词汇？会怎么说这句话？等他长到九岁，用的说法又会不一样了。后来他又残废了，没法自由移动，行动都得靠别人帮忙，这让他的观察变得被动。这个缺陷倒是能克服，不过得仔细安排。最后，他的故事里魔法成分最多。而在奇幻里，魔法必须被慎重处理。这一切因素都让布兰成了最难处理的角色，写他的章节花的时间比其他人都多。这不意味着我就不喜欢他了，我很喜欢他章节里的一些内容，特别是《魔龙的狂舞》里的故事。

《权力的游戏》漫画出版　https://www.amazon.com//dp/B007LB5MF4
异鬼不是死物，他们奇异，美丽……就像 Sidhe 精灵，只不过是冰做的……他们过着另一种生活：缺乏人性，优雅而危险。

12.4

Eastercon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270

Q：起初你只想写部历史小说，没有任何魔法成分。

A：对，一开始我反复考虑了这个问题。尽管恐怖、奇幻、科幻我都喜欢，但我刚出道时，主要是写科幻的。如今我的思考也依旧受科幻影响，用理性观点去看问题。所以我一直对魔法有点抗拒。作为读者，我更喜欢低魔小说。我的吸血鬼小说《热夜之梦》就几乎是本科幻。吸血鬼无法通过流水？没法在镜子里显形？理性告诉我，这不科学呀。当然，有人认为吸血鬼没有灵魂，所以镜子照不出来。但镜子照的不是灵魂，而是光。所以我的吸血鬼更现实。他们只不过是另一个种族，会吸血、很吓人、生命力强，但没法变成雾，也可以通过流水。在书里我还让一位吸血鬼利用人们的迷信，故意在船上布满镜子。写《权力的游戏》时我也想过类似的问题。要不要有真的龙呢？或者只让坦格利安家族有某种控火的超能力，就像第六感一样。最终我还是决定用真龙。但我还是尽可能地把龙给科学化。我看着其他奇幻里的龙心想，这玩意大得像雷龙，却长了对蝙蝠翅膀，不可能飞起来。所以我的龙更像蛇形，它们身材苗条，而且只有两条腿。我反复向艺术家们强调这点：不能是四条腿一对翅，那样就是六肢了。我自然知道纹章学里两条腿一对翅的是长翼龙(wyvern)，而不是龙(dragon)，但自然界里没有六肢的东西。鸟和蝙蝠的前腿就是翅膀。当然，有人跟我争辩过：根本不存在龙，鬼才在意它是不是科学！永远不可能有一只会飞还能喷火的大蜥蜴。的确如此。McCaffrey 在把龙科幻化这点上做的最好，但即便她笔下的龙也未必完全现实。(译注：AnneMcCaffrey 著有 *Dragonriders of Pern* 三部曲。)我的龙自然也不现实，但起码比其他奇幻里的龙要好一点，所以我更喜欢它。

Q：我听说《权力的游戏》本来计划以红色婚礼结尾。

A：我不记得有过。本来的计划就是以丹妮的龙诞生结尾，不过其他故事线的发展要比现在的版本多一些。当时我写到了 1500 页，完成了丹妮的故事，但其他好些角色的故事还没达到我希望的进度。于是我决定把三部曲改成四卷，并重新组织了章节。

Q：何时决定要用 POV 方式写作的？

A：91 年时我写了第一章，主人公是布兰。刚写完这章，我就做了几个对这本书至关重要的决定。问题之一是：现在布兰是主角，以后都用他的视角写吗？第二章显然要从凯特琳的视角出发，所以我决定用 POV 方式写作。另一个问题则是时序。我有时会思考当年的决定对不对。我原本的想法是每章间隔一两个月，这样一本书就能覆盖四五年。但我在写第二章时就摈弃了这个想法，它离第一章结尾只隔了几小时。没有时间跳跃，事件一件紧接一件，角色们会对刚发生的事情即时做出反应，而不是等上三个月再回应。这让故事富有张力，但也使一本书覆盖的时间大大少于我的预期。特别是孩子们没能长大多少。

Q：许多人认为 HBO 表现的洛拉斯和蓝礼间的关系违背了书里的意思。

A：这些人错了，他们在书里就是情侣。我未必会用 gay 这词，因为它是在六七十年代才被用到同性恋身上的。但洛拉斯和蓝礼一直被刻意表现为情侣，他们间既有爱，也有性。书里有许多暗示。他们不是 POV，所以只能是暗示。但在电视上没法做到像小说里那样暗示，否则会把观众搞糊涂。小说则是另一码事了。我喜欢暗示，我喜欢模糊，我喜欢给读者留下探索的空间。有的能找到答案，有的找不到。这时读者就会互相讨论：你注意到这里了吗？天哪！我从没想过。现在看来，一定是这样的！这种讨论是读书的乐趣之一。但电视是不同的媒体。我想以后几季也会有类似的情况，剧集在处理书里暗示的情节时，会做得比较明显。比如在《魔龙的狂舞》里，曼德勒伯爵给临冬城的主人献上了几张大馅饼，那其实是……并非所有读者都意识到了这点，剧集要表现的话，应该会更明显。谁知道呢，等着瞧吧。(译注：见佛雷派理论，在剧集 S6E10 以改编形式登场。)

Q：你何时决定把卷四和卷五分成两本书？
A：说不上准确日期。其实类似的情况在《权力的游戏》就发生过了，我把一部分内容放到了《列王的纷争》里。因为写得太长，超过了书商能出版的最大页数。所以每次我原稿写到一千三四百页，就会开始考虑离结局还有多远。写《魔龙的狂舞》时，我的原稿页数已经超过了《冰雨的风暴》，可有些角色的故事还几乎没动笔。因为我不是按时序写作的，一般写上五六章丹妮，再转换头脑写上五六章提利昂。所以我卷四写了一千多页，却一个字都没写到布兰，长城也写得很少。而丹妮的故事已经写了不少，提利昂也到了瓦兰提斯，君临的内容则基本写完了。于是我就纠结了。读者和出版社都等了五年，我已经打破了好几次截稿日。原本计划 02 年底交稿，如今已经 05 年了，离完成却还差得远。我能体会到读者和出版社的焦虑。而这本书又这么长，该怎么办呢？我能做删节，砍掉几百页。但我不想这么干，我喜欢自己写的东西。我也能把书分成两半，在 1500 页处截断，出版前一半。这样有些角色戏多，有些则戏少。后来我想到可以不是按时序，而是按地理把书分成两半，出版已经写完的那一半。那时看来这是最佳选择。直到如今我也不确定这是不是理想的选择，但我依旧认为这是当时能做的最佳选择。不过谁说得准呢？有人喜欢，有人讨厌。如果你把卷四和卷五合起来，并按时序排好章节，就能得到一本《牛津英语词典》那么厚的书，可能要放大镜才能读。角色和故事线太多时，会有些失焦。卷四的焦点都在君临，而卷五聚焦于丹妮、长城和去找丹妮的人们。我想两本焦点突出的书应该比一本有 27 个 POV 的巨著要好。当然大家可以保留不同意见。

Bloomsbury Theatre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wGLv5HUfNs0
Q：有没有你讨厌的 POV？
A：我喜欢所有的角色，甚至包括那些有点庸俗和讨厌的。当我写一个人时，我会进到他们心里，试图了解他们行动的理由。我想没人会每天早上醒来就说“今天我该干点什么坏事呢？”人们做出恶行必有其理由，并认为自己是正确的。所以你必须进入他们的内心，以他们自己的视角展现出来。写每个 POV 都会遇到独特的挑战，切换 POV 时也需要调整写作心态。比如提利昂，他很聪明，常常说出机智的评论。我有时会说，我没有提利昂聪明。不过事实上，我跟他一样聪明，毕竟他说的所有话都是我想出来的。问题在于，提利昂能随心所欲地当场说出这些台词，而我却得要花三天才能想出来。比如三天后，我才反应过来，之前那场采访里应该说某句很酷的话。所以提利昂的章节会经历反复修改，让对话更加机智精辟。这就是写他的 POV 面临的挑战。再比如说维克塔利昂，他不怎么聪明，是把迟钝的剑。他的 POV 也有独特的挑战。你作为作者，知道发生了什么；但他作为 POV，却不知道，同时还以为自己知道。此外他也有些令人不快的人格缺陷，会有些丑恶的想法。最难写的 POV 则是布兰。他太小了，不太明白别人说的话；此外他的残疾使得他无法自由行动；最后，布兰是魔法成分最多的 POV，而描写魔法需要特别谨慎，否则就会毁了作品。
Q：你怎么能进入小女孩的内心，把她们写得这么好？
A：哈哈，我刚巧想到一句特别机灵的、有提利昂风格的话。不过如果我说了，网上就得传疯了，大家都会抛弃我、辱骂我、抵制我。所以我还是不说提利昂会怎么回答如何进入小女孩内心了。我跟笔下所有的角色都在某些方面有所不同，所以我会把这个问题改成“你是怎么写作的”来回答。前几个月我收到一封读者来信，他是个侏儒，很喜欢提利昂。他问我“你也是侏儒吗？”我自然不是。那我是怎么描写侏儒的呢？你要怎么描写跟你不同的人？描写不同的性别、种族和信仰？我想，答案在于，虽然我们有这么多差异，但我们的共同点更多。无论是小女孩、侏儒、多斯拉克马王还是私生子，他们都是人，都有普通人的情感和动机，有同样的喜怒哀乐。所以我用同理心，去揣度一个 11 岁的女孩、一个侏儒或是私生子会怎

么想。此外，我还会咨询有亲身体验的人士。比方说，虽说我从未当过 11 岁的女孩，我却认识不少女人，所以我会问她们那时候的体验。这时候最好多问些人，因为每个人的经验都不一样。为了描写残疾的布兰，我跟一位截瘫的读者 Email 通信了好几次，问他瘫痪的体验，他的信提醒我注意到了之前想不到的问题。当然有时候我也会搞错，这是无可奈何的事。不过很多时候，其实无所谓对错，只不过是不同人的体验不一样。总而言之，无论是什么人，都会有饥渴、害怕、喜悦的时候，我用同理心去发掘所有角色的基本人性。

Q：你会选维斯特洛的哪里生活？

A：不知道……也许我宁愿住在海外，因为恐怕当下哪儿都不太好。多恩有些吸引人的地方：气候温暖，有火辣的食物和火辣的女人。不过太热了我就不喜欢。所以也许临冬城更好。虽然冰天雪地，但它有温泉。我住在圣菲，冬天很冷，常常下大雪。以前我喜欢下雪时在后院里泡热水澡，周围是冰天雪地，而你在热水里，看着蒸汽腾腾，那种感觉妙极了。我心中的临冬城里就有这种地方：神木林里的温泉。阿多最爱它了。

SyFy 圆桌采访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Nip3tGqv1Ig

https://viagem-andromeda.blogspot.com/2012/04/entrevista-george-r-r-martin.html

Q：《权力的游戏》第二季中，我注意到黎德姐弟和索罗斯的缺席，他们会出现在第三季中吗？

A：David 和 Dan 才是最适合回答这个问题的人。我不知道，不过按我的理解，黎德姐弟可能会在第三季中出现。索罗斯已经在对话中被提及，所以他肯定存在于这个世界，他可能也会在第三季出现，但我不能肯定。某些角色确实必须被淘汰，我们已经有了角色最多的剧集，而如果你读过书，就知道还会越来越多。每本书的角色都会遍布世界各地，每个人都会遇到新的文明、城市和民族。这就是 David 和 Dan 以及 HBO 面临的挑战：如何将其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因为这显然更难做到。写书时我可以有尽可能多的角色，而拍戏时每个角色都得有演员，每个演员都希望得到报酬。即便是小角色，加起来也很恐怖。这就是 David 和 Dan 必须处理的问题，这是他们的问题，而不是我的问题，为此我很感激。

Q：会有七本书，而剧很可能需要超过七季。您对其未来有什么期待？是否会进行完整的改编？

A：我当然希望这部剧能达到故事的终点。需要多少季？我不知道。我知道第三季刚确定，它不会完全覆盖第三本书的事件，只会覆盖一半。所以第四季——如果有的话——可能涵盖第三本书的后半。然后我们来到第四本和第五本，这就有个问题，因为它们在同一时间，但人物不同。这两本书将不得不重新组合，并包含至少两季的材料——可能是三季甚至四季。换句话说，事情开始变得复杂了。到某些时候，David 和 Dan 将不得不开始简化，因为故事越来越多，越来越复杂：军队、战斗、世界不同地方的人物，但我们要到达那里，需要跨越每一座桥梁。我猜为了讲述整个故事，这部剧需要十季甚至更多，也许是十一或十二季。我们将拭目以待。我们会有这么多季吗？这取决于观众。如果我们继续得奖，得到好评和高收视率……DVD 和蓝光的销量已经打破了 HBO 的记录，国外销量也打破了记录。如果这一切能继续，HBO 将继续投资。如果到了某个时候成绩下滑，制作成本过高，或者观众急剧减少，HBO 可能会放弃。当然我希望这种情况不会发生，不过反正这不是我能控制的，也不会成为我的顾虑。我是写书的，我将在书中完成故事。HBO 会决定剧的未来，我无法影响它。

Q：还是关于这部电视剧的未来，年轻演员会不会是个问题？演员都会成长，看到布兰或艾莉亚这样的角色太过成熟可能会很奇怪。

A：无疑会有所不同。这部剧一开始所有角色都比书中的年龄大，而且他们成长得更快。艾莉亚在五本书中长了大约三岁，但 Maisie Williams 在改编第一本书时就长了三岁。这很难。

Maisie 和 Sophie 将成为年轻女性——事实上她们已经是年轻女性了。到时我们会考虑这个问题。我认为这不会对剧产生太大影响。除了阿多之外，他可能不得不放弃背着布兰，因为很快布兰就会和阿多一样大。我觉得 Kristian Nairn 已经开始抱怨背着 Isaac Wright 了。
Q：《冰与火之歌》中最神秘的角色之一，霍兰·黎德会不会出现？
A：最终霍兰·黎德会出现。

葡萄牙放映会问答 https://videos.sapo.pt/NodjEejkUOFEq8GGwIkJ
Q：刚才放的片里，为什么小银马死了？她是我最爱的角色。
A：马是你最爱的角色？我真不知道该说什么。很高兴你喜欢马，不过我认为自己创造过几个比马更吸引人的角色。我看到这一幕时也很惊讶，因为小银马在书中没有死。事实上我正在写一个场景，《凛冬的寒风》开场的弥林之战，巴利斯坦爵士骑着小银马战斗，因为丹妮不在城里，巴利斯坦需要用这种方式来鼓舞人心。所以卷六这匹马还在，只是在剧中死了。另一方面，虽然他们杀了马，但他们让女仆活了下来，你可能还记得，在书中，丹妮的一个女仆在穿越红色荒原时死于干渴、疾病和脱水，而刚才在背景中她还活着。不过你却宁愿马还活着。好吧，这种情况很常见，杀死动物时要非常小心，当我们在第一季杀了淑女时，收到了几百封抗议信，人们愤怒地说我再也不会看这部剧了。没人关心我们还杀了屠夫小弟米凯，那条狗得到了比可怜的孩子更多的慷慨辩护，我不知道这说明了人类的什么特点。不过你想听马的有趣故事的话，我可以给你讲一个。那是我们在摩洛哥拍摄的原版试播集时。有些人可能知道，在原版试播集之后，我们调整了一些选角。我们在摩洛哥拍摄了丹妮的婚礼，其中重要的一幕是丹妮得到了小银马。在书中，她骑着小马跑开，因为她害怕，试图逃跑。然后她掉转马头，营地中央有一团巨大的篝火，她策马跳过火堆。我们把一切都布置好了，我在婚礼上客串了一个角色，看着他们拍摄。我们有一匹漂亮的银色小母马，我们请来了欧洲最顶尖的特技骑手，我们生起了篝火，开始拍摄。可那匹马就是不愿意跳过火堆，谁也无能为力。他们花了半天时间，想让那匹该死的马跳过该死的火，却没成功。最后 David 和 Dan 说，好吧，把火灭了，让马跳过木头，然后我们再用 CGI 做火堆。但那匹马还是不肯跳过火堆。想必她在想，你才骗不了我，刚才那里起火了，我这么聪明，怎么可能上当。所以这一幕不得不取消，这有点令人失望，因为这是书中一个相当重要的情节。不过拍戏时总会有这种现实问题，如果你是彼得·杰克逊在拍《指环王》，你大可以花三个星期来拍马跳过火堆的那幕，但在电视剧预算中，不及时完成拍摄进度就会落后，之后就不得不砍掉其他东西。后来我们拍到丹妮和卓戈骑马出去圆房。这一幕在原版试播集中不一样，原版更接近于我在书中写的，晚上发生在小溪边，他俩骑马走得远远的，把马栓在树上。这一幕更像是性诱惑，而不是播映版中的那种粗暴的半强奸式的圆房。但它仍然是个性爱场面。摩洛哥的沙漠白天很热，晚上却很冷。所以我们都站在边上裹着毛毯。而可怜的 Jason Momoa 和 Tamzin Merchant——她扮演丹妮——只能赤身裸体表演火热的性爱场面。我们在摄像机上看他们在溪边拍戏。突然我听到有人在笑，然后所有人都笑了。到底怎么回事？他们正在激情做爱，看起来相当不错，为什么人们会发笑？然后我发现了原因。那匹小母马其实不是小母马，它是一匹公马，显然看着性爱场面也兴奋了，因为我们看到它勃起了，就在演员身后。当我们重拍时，这一幕的背景中不再有马。所以也许这就是为什么他们杀了小银马，所有的麻烦都源自那匹马不肯跳过火堆。而且你懂的，在拍性爱场景时勃起很可怕。
Q：如果你必须住在维斯特洛某个城市，你会选哪个？
A：我想我会选择旧镇，你们还没怎么见过它，但那里有学城，有大图书馆。我可能会成为学士或类似的东西，去图书馆阅读，教渡鸦送信和诸如此类的事情。我认为这种生活比舞剑更适合我。恐怕我当剑客活不长。
Q：当你在一开始创造角色的时候，你就知道他们会发生什么事，那么后来才出现的角色呢？

你知道他们会存在吗？
A：我知道主要角色的主要样貌，但不一定知道所有的小角色，当然这样的小角色很多很多。如果你能找到《权力的游戏》的第一版，或者是 90 年代的旧版，看看书后面的原始附录，你会看到很多角色的名字。有些还没有出现，但我对所有这些角色都有计划。我创造了他们，并把他们放在附录里，因为最终我会为他们安排一些任务。所以如果有角色不在《权力的游戏》附录中，可能我当时就没有想到，是后来才出现的。此后附录变得越来越长，就像一本书一样，到了《魔龙的狂舞》，附录几乎是一部独立小说了，总结了许多事情。比如说，一开始我不知道丹妮在弥林一定会遇到所有这些特定的人，我只是大致知道她最终会去奴隶湾，并获得无垢者士兵。你在卷一已经看到了无垢者，他们守卫伊利里欧的宅邸。所以我已经有了无垢者的想法。但我没有发展出所有的东西，这是个持续的有机过程。(译注：《权力的游戏》的初版附录和后来的附录的主要区别是韦赛里斯二世被从伊耿三世的儿子改为弟弟，并没有人物被删除。马丁应该是把两件事搞混了。)

12.5

新浪娱乐采访 http://ent.sina.com.cn/v/u/2012-05-25/ba3639824.shtml
马丁很喜欢三国游戏，最喜欢吕布，因为他是最猛的。他也很好奇中国的“中世纪”和城堡是什么样的，并探讨了在奇幻中把东方文明当成主要世界观设定的可能性。

12.6

FT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409
我小时候可以在超市里花几美分买到小乌龟——装在塑料碗里，一半盛了水，另一半是沙子和棕榈树。我那时只买得起这种宠物。我在床边筑起了一个锡城堡，里面住了五六只乌龟。我把它们想象成骑士、领主和国王，开始写起乌龟王国的传奇来。可能是环境不合适吧，这些乌龟老是活不久。有时则会逃跑，过了一个月才在冰箱下面捡到它们的尸体。痛心之余，我不禁琢磨起它们的死因，在我的想象中，它们在可怕的阴谋中自相残杀，我的奇幻故事开始谈到乌龟王国的杀戮和继承权战争。我想《权力的游戏》就源自乌龟吧。我帽子上的乌龟也是这么来的。(译注：详见《梦歌·乌龟城堡的继承者们》及 http://www.georgerrmartin.com/about-george/speeches/guest-of-honor-speech-ambercon-3-wichita-kansas/)

Mis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425
某个聪明的观众猜测美人布蕾妮在快被石心夫人吊死前喊出的那个单词是“剑”。这个猜测得到马丁的首肯。石心夫人在之前问她要宝剑还是套索，布蕾妮选择剑，是为了拯救身旁无辜的波德瑞克·派恩。

Vulture 采访 http://www.vulture.com/2012/06/game-of-thrones-theon-alfie-allen-interview.html
剧集席恩饰演者 Alfie Allen：马丁告诉了我琼恩的父母是谁。我现在不能透露，不过可以告诉你，有点类似天行者卢克的情况。

Denver Post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421
你觉得七十七道菜不大可能，事实上中世纪的宴席曾有过一百五十道菜。显然不必吃每一道菜，菜先被呈给领主或国王，他可能只吃一点，然后就传给别人以表恩宠。
那时人们很少喝水，水里细菌太多。人们早餐时都是喝啤酒或红酒。罗马人爱喝的 Falernia

n 和 Chian 红酒如今看来都是甜酒，它们太甜了。那时甜东西很稀罕，只有蜂蜜比它们更甜。而且只有夏季才有水果，苏格兰人从来尝不到桃子和橘子。北境不产柠檬，所以珊莎很难吃到柠檬蛋糕，因此她为之激动。

Sword and Laser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458
Q：有没有想过今后维斯特洛或东方会发生什么？文艺复兴？蒸汽朋克？
A：我时不时会考虑。如果有好点子，以后或许会写书，但还远着呢。还有另一种可能，记得卷二的大红彗星吗？它或许会掉下来砸死所有人，谁知道呢。毕竟，你都在长城上挂了颗彗星，总得让它起点作用——契科夫准会这么说。(译注：小说家契科夫曾说，“不要在故事中加入无关内容。如果第一章出现了一支挂在墙上的步枪，到了第三章它一定要开火，否则不如不写。”之后成为“契科夫之枪”的典故。长城与墙英文都是 wall。)
希望大家别当真，我可不想让整个互联网都发疯说我要抹杀整个世界。

Beyond the Wall 出版 https://books.google.com/books?id=tYUsrknjhbEC&pg=PA29
Daniel Abraham 写道，将《权力的游戏》改编为漫画让我得以知晓好几位主角的命运以及故事的结局。《冰与火之歌》会有个结局，丹妮莉丝会有最后一幕与最后的台词，最后一本书的最后一句话早已决定。但我还是不知道大多数角色的结局，乃至维斯特洛的未来。有些恐怕马丁自己也不知道。

12.7
西雅图问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494
梅拉·黎德和玖健·黎德也许知道一些极乐塔的事。
我觉得维克塔利昂蠢得像木头。

CCCB Kosmopolis 采访
https://vimeo.com/51124293
Q：冰与火有什么含义？
A：冰是冻结的水，火嘛……是物质和氧气反应，释放能量的结果。当然，它们也是仇恨和爱情等东西。它们有多层含义，我总是喜欢模糊的词汇、场景和事件，有各种解读方式。冰与火同时也互为对偶。书里有很多对偶的例子，梅丽珊卓信仰的宗教就是个二元教，相信有两个神。从托尔金开始，奇幻里就普遍有世界分为善恶，双方要展开对战的概念。这已经是陈词滥调了，所以我做了些修正乃至颠覆，但依然保留了一些符号象征。不能简单地说冰与火就是这个或那个，它们都有多重意味。其中至关重要的一条是：冰与火都能杀死你，就像仇恨、爱情和欲望一样，它们同样有致命危险。
Q：游戏是《冰与火之歌》的一大主题，能谈谈它么？
A：我这辈子玩过各种各样的游戏。小时候玩跳棋和大富翁，后来是象棋。大学时我甚至是象棋校队队长。最近几十年，我喜欢玩 TRPG，经常和 Melinda Snodgrass、Walter Jon Williams、Victor Milan、Roger Zelazny 等朋友一起玩。我主编了二十多年的《百变王牌》就源自玩桌游时的灵感。我有好几篇小说的主题是象棋。当然，《权力的游戏》的标题里也有游戏。人类会玩各种各样的游戏。有人曾说，政治是最刺激的游戏。古代欧洲宫廷中流行真人象棋，让廷臣扮成国王王后等棋子，在草坪上画出棋盘下棋——几年前在加州的一次 world con 上，我的粉丝们穿着多恩和提利尔的服装扮演棋子，让我和 Daniel Abraham 来了场真人象棋对战，我赢了——这是个隐喻。国王、总统、总理和首相，自古以来所有领袖都在玩真正的游戏：权力的游戏。赌注则是人命和国运。游戏是有规则的竞赛，而人生就是场竞赛，

所以我希望在作品里反映这一点。
Q：你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光逝》是部以爱情为主题的科幻。这在科幻中很少见，为什么选择这个主题呢？
A：作家写作的内容与自己的人生经历有关。许多写作教育的第一课是：写你了解的东西。我年轻时，很讨厌这条原则。因为我基本啥都不了解。我是个出生廉租房的孩子，家里很穷，哪都没去过。我想写奇幻和科幻，但我从没见过龙，从没去过别的星球，我要怎么写自己了解的东西呢？所以我那时一直认为这条原则是胡说八道。但我成为作家后，开始认识到它蕴含的道理。不说是要根据你了解的东西来写怎么照料龙，而是根据你的人生经历，写出真情实感。故事无论是发生在 2012 的巴塞罗那，还是 1492 年的西班牙，抑或外星球或奇幻世界，核心都是写出你了解的真情实感。这才能塑造出生动的角色与真实的故事。我有位朋友，参加过越战，有过惨痛的经历，对战争和人性有了深刻认识。那是他十多二十岁时候的事情，影响了他的人生。后来他写了很多书。有些是关于越战的现实题材作品，有些是关于千年之后的战争的科幻，但其中的动人之处都源自他在越战中的亲身经历，他写的是他了解的真情实感。所以他最棒的那些书都感人至深。但当他作品的题材不是战争时，虽然有时也写得很有意思，但就未必能有那么打动人心了。（译注：指的可能是乔·霍尔德曼。）回到我身上来，我没参加过越战——事实上，我参加过反战运动。那段时间我上了大学，毕了业。那时候影响我人生的事件是，有好几个女人让我心碎。和越战的创伤比起来似乎微不足道，但对我而言可不是。于是那些年我满脑子全是爱情、浪漫、性、存在的孤独，并写出了一批关于在群星之间心碎的人们的浪漫小说，最好的例子就是《光逝》。尽管我从没去过外星球，但书中的真情实感可归结为“写你了解的东西”。
Q：小说里每一章的长度都差不多，而且通常以悬念场面结束，是不是从你写电视剧本的经验学来的？
A：对，我写了十年电视剧本。电视剧里少不了广告，一小时的剧得分成四五段，插上 15 分钟广告。电视台最担心的，自然是人们会在广告时换台。所以每段结尾，必须留一些东西。最有效的当然是悬念，但如果全是悬念，那也不行。可以是新信息、大反转、新角色之类，以留住观众。这个技巧很棒，所以写冰火时，我自然而然地就用起来了。章节间没有广告，但我同样想吸引你继续读下去。读完一章提利昂，结尾来了个大悬念，你迫不及待想知道他接下来怎么样了。但你没法如愿，因为下一章是琼恩。下一章结尾又是个悬念，让你想知道琼恩怎么样了。但你没法如愿，因为下一章是珊莎。我就这样推动故事前进。从读者的反应来看，似乎相当成功。

Comic-con http://www.makinggameofthrones.com/production-diary/2012/7/14/seven-moments-from-the-game-of-thrones-comic-con-panel-that.html
乌龟一直是我的纹章。我小时候家里没法养猫狗，只能养乌龟。我有一座装满乌龟的玩具城堡，给它们都起了名字，把它们当做国王和骑士。我编造了它们彼此杀戮、背叛和征战的故事。这就是《权力的游戏》的起源，之后演员换做了真人。

Asshai.com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539
http://asshai.com/martin/entrevista_asshai/asshai_2012.php
Q：雷加为何失踪了将近一年？他为何绑架莱安娜？
A：会有更多信息，不过未必在下一卷里。继续读吧，你懂的。
Q：森林之子和异鬼间有深层次关系吗？
A：有可能，有可能。这个话题将随着故事进展而深入，现在不能说太细。
Q：谁下令除掉谷地的修夫爵士？瑟曦？小指头？

A：他俩都很有可能，随你选。但也可能就是格雷果·克里冈自己想这么做，他杀人不需要理由。
Q：道朗和梅拉莉欧谈过送孩子去收养的原因，她为何还会离开呢？
A：他们的婚姻不成功。他们结婚是被新奇的异国情调吸引，有时吸引就是不请自来，他是一个遥远国度的亲王，她是一个充满生机的女人，富有魅力，来自迥异的文化。当她来到多恩时，她发现和诺佛斯不同的习俗，特别是送孩子出去收养。他们结婚不是为了政治因素和创造魔法，只是出于人性。有时关系进展得很顺利，相识、相吸、相爱、相伴……然而四五年后，你意识到你们之间根本没什么共同点，你犯了一个错误，而且在七国的社会里难以解决：离婚很罕见。这个例子告诉我们，为利的婚姻可能失败，为爱的婚姻也一样。有时则会反过来，为利的婚姻很圆满，而为爱的婚姻失败。有时情侣就是不再相爱了，他们未必相处得来。随着失望渐长，最终疏离、分居、各走各的路，只留下一些苦涩的回忆。这个例子特别苦涩，因为道朗作为多恩继承人，可以把孩子们留在身边。
Q：书里有只召唤海怪的号角，会出现海怪吗？
A：(吃惊)有可能。
Q：死去的母冰原狼留下了一窝小狼，这是神的信号，还是三眼乌鸦安排的？有人还认为这象征了史塔克和拜拉席恩间的冲突。
A：如果有要象征的东西，我会写得微妙，诱人寻思，而不会举手高喊“这是象征！这是象征！”你如果读了之后开始好奇地琢磨，那我的目的就实现了。读者应当自己判断哪里是象征，象征了什么。我想这是艺术创作应当追求的目标：要有精致复杂的构架，还得留下含糊的余地，让每位读者都能得出自己的结论。
Q：到处都是佛雷和兰尼斯特，史塔克家就没远亲了吗？
A：有些远亲，但你如何定义“远”呢？有卡史塔克，但他们分出去是上千年前的事了。也有姻亲。凯特琳就提过谷地里有个曾祖的妹妹留下了后裔，是罗柏最近的亲属；而罗柏则坚持琼恩才是最近的血亲。类似的继承权争议就可能引发战争。
最近的史塔克确实很少。这一代的人不多，奈德的兄弟姐妹都死了，布兰登在他有儿子前死了，莱安娜也死了，班扬加入了守夜人，意味着他也没有后代。此外他们的父亲瑞卡德·史塔克也是独子，我得查查笔记，看看为什么他会是独子。(译注：暗示琼恩的身世。邓克与伊戈系列中或许会解答瑞卡德·史塔克是独子的原因，他大约出生在伊戈登基前后几年左右。)
此外还要考虑到北方经常有叛乱等问题，有反叛的领主，有塞外之王，有斯卡格斯岛反叛，以及过去一百年中发生的许多事。这就是为什么现在的史塔克不如过去多了。
Q：贾昆提到的红神是拉赫洛吗？从艾莉亚受训的经历来看，拉赫洛对无面者并没有特别的意义。
A：(思考片刻)别忘了贾昆为何提到祂：他刚差点被火烧死……
Q：戴佛斯一介简单的走私者为何会去帮史坦尼斯拯救风息堡饥饿的驻军？
A：因为他有洋葱！哈哈。所以他选择了会给他最高开价的买家。
Q：瓦里斯和伊利里欧是否清楚道朗亲王和威廉·戴瑞签订的婚约？为什么戴瑞不告诉韦赛里斯呢？
A：不知道。韦赛里斯那时还是小孩，他没法理解。
Q：亚瑟·戴恩是完美的骑士，他怎么能支持伊里斯的暴行呢？连詹姆都被吓坏了。
A：呵呵呵，继续读吧。
Q：第一位丹妮莉丝、戴蒙·黑火和多恩亲王间发生了什么？
A：丹妮莉丝和戴蒙相爱，但她哥哥贤王戴伦更关心国家大事。与多恩多年的战事让七国深受其扰。他认为联姻可以完成暴力无法实现的事，所以他安排了妹妹与多恩亲王的政治婚姻，

以使多恩与七国联合。此外，他更愿意把妹妹交给多恩亲王，而不是自己的私生子兄弟。后者与他已有几次冲突，而且被太多人视为合法的国王。这便成了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由此爆发了黑火叛乱。

Q：布兰登·史塔克渔猎女色有如劳勃，他也留下了私生子吗？

A：他完全有可能处处留下一些小雪诺，但肯定没有嫡子。

Q：弥林结是怎么回事？

A：弥林的故事是卷五的重要内容，它讲诉了丹妮莉丝面临的种种问题。首先是鹰身女妖之子的叛乱，街上充斥着恐怖袭击和暗杀；接下来是渊凯集结军队，并要求她服从；此外阿斯塔波也出现了新国王，希望与她联姻；还要考虑要不要重开角斗场，最后是城内的瘟疫和逃跑的龙。丹妮莉丝试图解决这一切问题。此外还得考虑赶去弥林的一大群人：昆廷•马泰尔、提利昂、维克塔利昂、马尔温、伊耿……我得考虑这些人到达的先后顺序，这取决于他们出发的时间、地点和交通工具。为此我必须掉头去看自己在卷三和卷四写的内容。我有一定自由，可以故意让一些角色到得晚些，声称他们的船沉了或被袭击了之类。但最终我还是得精确控制时间和每人到达的先后顺序。每拨人到来都将对情节发展产生巨大影响。如果昆廷在丹妮结婚前很久，或是结婚后到达，故事的走向将截然不同。为了探索故事到底怎么发展最好，我把两个版本都写出来了。最后还写了第三版：昆廷在婚礼前一天抵达弥林。此外还得考虑卓耿何时返回，丹妮何时决定重开角斗场。在原计划的卷四还没有被拆分成《群鸦的盛宴》和《魔龙的狂舞》两本书时，我本打算在卷四第一章就写这件事。(译注：参看 11.5 马丁如是说，《魔龙的狂舞》初稿。)我说得可能有点含糊，但总之，我写作时就是充满了困惑和不确定感，所以我一直在谈弥林结。书只能有一个版本，我必须处理好每个人的情节，它们都将影响故事走向。最后我只剩一个角色没处理好，他在成书里还没到弥林。

Q：梅丽珊卓为何找上了史坦尼斯？她是自己根据火中看到的他做出的决定，还是服从红袍僧的安排？从马奇罗被派出来看，应该不是后者。

A：对，完全是她自己的原因，有自己的打算。

Q：龙石岛是火山，所以地下很热。是否也有魔法的原因？

A：对，残存了一定程度的魔法。

Q：婚姻通常都是家族间联姻，为何务实与野心勃勃的泰温要娶堂妹？出于爱？

A：联姻在贵族、中产阶级甚至农民中都很常见：小地主把女儿嫁给大地主，指望某一天所有的土地都会属于自己的外孙。而泰温……(沉默许久)……可能是出于爱。但还有一重可能，就是加强家族血缘。极端例子是坦格利安，他们只在族内通婚，以保持血统纯正，同时可避出现太多的王位或族长候选人。如果五兄弟都有好几个孩子，两三代后可能就面临三十个潜在的继承人，这将引发冲突：他们都想继承大统。玫瑰战争就源自过多的王位候选人，他们都是爱德华三世的后裔。继承人太多如同没有继承人（像亨利八世）一样糟糕。对策之一是把长子的长女嫁给三子（或三子的长子）。这样就能避免内耗，团结血亲。这也许就是泰温结婚的原因。可能是他父亲甚至爷爷的想法，取决于订婚的时间。我得查查笔记才能确认。

Q：能见到瓦雷利亚吗？

A：有那么点可能。问题是看的是它的现在还是过往？我们可能在闪回里看到它。

Fantasymundo 采访　http://www.asshai.com/martin/entrevistas/entrevista_aviles.php

Q：伦敦奥运快开始了，维斯特洛能举办类似奥运会的赛事吗？

A：比起跳高、跑步和投掷，维斯特洛人更忙于真正的战争和权力的游戏。战争将决定谁是真正的冠军，而权力的游戏也是比奥运会有趣得多的对抗。当然他们也有比武大会、长枪比武、团体比武等，酷极了。

Q：卷五琼恩的最后一章里，第一次在讲故事时出现了时间上的跳跃，是不是打算欺骗读者？

(译注：指琼恩和托蒙德讨论了近两小时的内容被跳过。)
A：我觉得不是第一次，之前干过很多次！有许多我们没听到的对话。此外，几分钟后他俩讨论的内容就以更戏剧性的方式公布了。琼恩在大家面前发表了伟大的演讲，解释了他和托蒙德的决定：他将率军南下对抗私生子波顿，而托蒙德率守夜人前往艰难屯。
Q：我知道这里一定有鬼。
A：哈哈哈，你可真多疑。
Q：梅丽珊卓提到了拉赫洛的敌人，并认定布兰和三眼乌鸦是敌人的属下或盟友。森林之子和异鬼真的有关系吗？
A：(沉默许久)
Q：继续读吧，是不是？
A：对……西班牙的奶酪很棒，哈哈。我特别喜欢这里的食物……对，你得继续读才能找到答案。会有答案的，会有的。
Q：奈德和劳勃为是否要暗杀丹妮争吵时，奈德说“当初我们兴兵对抗伊里斯·坦格利安，不就是为了要阻止他继续谋害孩童吗？”但伊里斯的暴行里没有谋害孩童啊。
A：呃，有时伊里斯会下令杀害孩童。比如在暮谷镇之乱里，他就把达克林和霍拉德家族斩草除根，连孩童也不放过。我想类似的事情并不罕见。你要消灭一个家族，就得斩草除根，省得孩子们长大回来复仇。但因果循环，坦格利安家族的孩子们也被杀了。
Q：奈德怎么认识西利欧·佛瑞尔的？
A：呃，我从没细想过。奈德想为艾莉亚找位剑术老师，他知道不能找普通的教头或骑士，因为他知道女儿的力气不适合男人的战斗方式。他认为布拉佛斯的方式更合适。那么城里有谁会呢？显然有人推荐了西利欧。我想那时西利欧肯定刚好在城里，因为奈德没时间派人跨海去聘人。
Q：贾坤怎么跑到君临的地牢的？
A：哇，这也是个谜，哈哈。你读得真细呀。你还想出了多少理论？哈哈哈。
Q：你确定《春晓的梦想》终章 POV 是谁了吗？
A：对。
Q：劳勃对雷加命名莱安娜为爱与美的王后怎么看？
A：肯定不高兴，他应该把桂冠献给自己夫人。
Q：冷手是尸鬼吗？
A：继续读吧。
Q：无面者有被雇佣去杀死丹妮的龙吗？
A：还没有。
Q：霍兰·黎德见证了奈德对莱安娜的诺言吗？
A：(沉默)没有。
Q：异鬼为何南下？
A：呃，我不知道。我看得问它们了，哈哈哈。为什么人类要到北方来？为什么有的国家要侵略他国？异鬼不太喜欢我们……
Q：你喜欢剧集第二季最后出现的异鬼吗？
A：剧里的先民拳峰和书里很不一样。冰岛的片场没有树。而在书里，只有山顶是秃的，周围全是密林。所以守夜人根本不知道森林里还有多少敌人。此外，剧里的白鬼也和书中区别很大。书里的异鬼要美得多。它们的冰盔甲像镜子一样映照出周围的树木和土地，所以很难认出来。它们有种残酷而锐利的美。
Q：剧集第三季会有《狗熊和美少女》么？
A：西班牙书迷们录制的那段视频棒极了！剧里可以做成二重唱，我会找 Dan 与 David 谈谈，

哈哈。可能会有，但不知是这季还是下季。(译注：卷五致辞 for men and women of Asshai in Spain who sang to us of a bear and a maiden fair)

12.8

亚拉克弯刀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542
马丁不喜欢 HBO 版的亚拉克弯刀，它被设计得像埃及人的 khopesh 镰形刀。而他告诉我他写的亚拉克弯刀更像中东的 scimitar 弯刀。不过他描述给我的 scimitar 弯刀比一般的弧度大得多，更像波斯的 shamshir 弯刀，如图 http://www.oriental-arms.com/item.php?id=3691

12.9

Chicon7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594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592
Elio 和 Linda 收集了书里的所有信息：历史、地理、传说……形成了世界集的框架。但很多是书里没涉及的。所以我要给世界集写一些边栏。我们都知道历史，都知道托马斯·杰佛逊，但他不会每天都在对话里出现。今天参加大会的有五千人，但恐怕直到几秒钟前才有人第一次在大会上谈到托马斯·杰佛逊。这并不意味着他不重要或不存在。所以说，我知道维斯特洛的历史，知道哪些事是重要的，但我要是让小指头突然来一句“让我们来谈谈伊耿二世时的税率吧，他修改了贸易政策”(大家就如坠云中了)。所以我要在《冰与火之歌的世界》里补充这些细节作为边栏。它不是小说，而是伪历史。
世界集将以学士的口吻写成。当他写到一些我希望今后在《冰与火之歌》小说里解答的问题时，这位年迈的老学士大概会不小心打翻墨水瓶。这样那一页就只剩一团墨迹。
梅卡在讨伐领主反叛时身亡的故事不会写在世界集里，会写在邓克与伊戈里。

Ryan and Ryan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595
Q：剧里的不朽之殿情节和书里相差很大，你怎么看？
A：书里的不朽之殿情节大部分内容与预言有关，还有些过去的事件。我在书里写下这些内容时，很清楚它们会在何时何处兑现。但在剧里——准确的解释你得去问 David 和 Dan 了——我想他们对预言总是有点提防。因为我们不知道会拍多少季，每季能有多少集。如果现在拍出了预言，但之后预言的兑现却因为预算问题被砍掉了，那就显得有点蠢了。同样，剧里也没怎么拍之前的历史：十六年前、二十年前、三百年前的事等等。不过我想他们迟早会把雷加、莱安娜、他俩发生的事情、三叉戟河之战、疯王等要素囊括进来。其实第一季时他们就拍了疯王的场景，不过成片里没放进来。

Q：为什么《权力的游戏》不以劳勃起义开场，而放在十六年后？
A：那时候我还没确定有关它的所有内容。可以说我跟书里的角色一样， 是逐渐发现它的种种细节的。许多内容都是边写边发现，特别是写最早几本书时。如今也是这样，我既在向前写，也在向后写。我在揭示现在发生的事件的同时，也揭示着十六年的事件。揭示劳勃起义的过程特别有趣，是通过一群 POV 角色的回忆做的，不同人有不同回忆和不同解释。
Q：你怎么想到丹妮莉丝这个角色的？
A：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如果我知道它从哪里来，早就跟过去了。但至少可以告诉你，我最初的概念里，只有一个被推翻而流亡海外的国王，企图收复失却的王座。但打一开始，我就发现丹妮比韦赛里斯要有趣得多。我希望表现一个被吓坏的小女孩成长为强权女性的历程。
Q：书里的简妮·维斯特林和剧里的泰丽莎还是同一个人么？
A：剧集对简妮·维斯特林这个角色做了大幅修改。事实上，是我提议把她的名字给改掉的，因为他们把她的出生地改成了瓦兰提斯，而简妮不是个瓦兰提斯人的名字。于是我说，既然角色换了，那名字也该改，以免误导大家。
Q：有的读者喜欢一次读完某个角色的所有 POV 章节，接下来再换一个。你对此有何评价？
A：我妹妹小时候吃饭时，会先吃光豆子，再吃土豆泥，最后吃肉。她的顺序从未变过，甚至都不让这三样菜在盘子里挨着！而我会在土豆泥里挖出一个火山口，把黄油放进去，豆子放在最上面，最后把它们挤到一起。所以我把全部角色都挤到一起，一起吞下去。

《HBO 权力的游戏官方指南·卷一》出版
流亡的坦格利安家族最大的灵感来源是斯图亚特家族，他们被赶下英国王位后，有三代人一直试图夺回王座。“对岸的国王”英俊王子查理数次入侵英格兰，却都以失败告终。当然，如果他们有龙，结果可能大不一样！

12.10

ADRIA'S NEWS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6667
较完整的译文见 https://site.douban.com/122894/widget/notes/5196226/note/250952137/，此处选译有新信息的片段。
Q：卷一有什么你想改的地方吗？
A：是的。比如提利昂出场的时候，他从门上跳了下来，那是做不到的。那时我还不太清楚一个像他那种情况的人在行动上会遇到多少困难。
Q：卷四开始为什么有的章节不再是人名了？比如先知、海怪之女等等。
A：(想了很久)你知道吉恩·沃尔夫吗？我认为他是一流的科幻与奇幻作家。他的作品充满谜团。有一天我问他：“你为什么要这么写？有深层含义吗？”他只是笑着问我“你觉得呢？”于是我说了我的理论，得到的回答是“有意思……”哈哈哈……这也是我的回答。不过可以告诉你一点：这不是偶然，哈哈哈。
Q：大结局无法取悦所有人，对吗？
A：自然会有人失望，他们都有自己的理论：最后谁坐上铁王座、谁生谁死、哪些人能结成一对……我在完成卷四和卷五时就已经体验到这点了。瑞奇·尼尔森说得好：“你无法取悦任何人，还是取悦你自己吧。”所以我会尽我所能写好最后两卷，我想大部分读者会满意。试图取悦每个人是个可怕的错误。当然不是说要故意激怒读者，但艺术不是民主，也不该是民主。这是我的故事，不满意的人可以去写自己想要的故事。
Q：你会看论坛里粉丝们的理论和预测吗？

A：我知道主要的冰火论坛，也去过美国和英国的网上讨论组。现在最大的论坛是 Westeros，不过现在逛论坛会让我不自在，我觉得不看更好。大家提出了许多理论，不少只是猜测，不过总有些是对的。拿推理小说举个例子吧，在互联网时代之前，就算有位读者猜中了你设计的结局，剩下的一万位读者并不知情，他们依然会被结局吓一跳；但如今，那一万位读者能在网上读到正确的理论，“天哪，是管家干的！”这下你就会想，“这可不行，我得改下结局，女仆才是凶手！”我想这会毁了一切，如果你写得好的话，书中应该到处都是指明管家是凶手的线索，以顺利揭示故事的真相。但若在结局把犯人改成女仆，那么之前的伏笔就毫无意义，要么是错误，要么是谎言。而我可不是骗子。

Q：有没有因为被粉丝猜中而改过主意呢？

A：归根结底，我不想为此作任何改动。别忘了，就算有个人猜中了结局，读到的一万人也会心存疑虑，更别说还有十万人没看过这个帖子，仍旧会感到惊奇。此外网上错误的理论至少比正确的要多一千倍，人们老爱在雪白的墙上看出影子来。我妻子 Parris 会逛论坛，并告诉我一些特别重要的内容，但仅限于此了。

Q：你通过预言给了许多暗示，但故事的走向依旧难以预测。

A：预言是一把双刃剑。必须谨慎处理。它可以增加书的深度和趣味，但不能做得太抠字面含义或太简单……玫瑰战争中，有位领主被预言会死在某个城下，所以他从来不靠近那个城堡。他最后死在战场上，倒在一个客栈外面，那个客栈的标志就是那座城堡！预言总是以这种意想不到的方式实现，你越想避开它们，它们越会成真。我喜欢这一点。

Q：你总是想挫败我们的期望，对不对？

A：是的，我一直试图玩弄读者的期望。我是个贪婪的读者，读了很多一望而知结局的书。作为读者，我所寻求的是一本令我惊喜的书。我想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对我而言，这就是讲故事的本质，所以我希望读者每翻一页都更有热情，想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奇幻里有很多期望，英雄总是天选之人，受命运的庇佑。我的书才不要这些。

Q：为什么书名叫《冰与火之歌》？除了长城和龙，还有更深的原因吗？

A：这是最明显的，当然还有其他原因。人们说我受了罗伯特·弗罗斯特那首诗的启发，的确如此。火是爱，是激情，是性冲动；冰则是背叛，是复仇，是各种冷酷残忍的东西。(译注：罗伯特·弗罗斯特短诗《火与冰》。)

Q：提利昂的形象是怎么构思出来的？

A：1981 年我和丽莎·图托合写了《风港》，我们以玛丽斯为主角写了三个短篇故事，构成了这本书。写作时我们构想过一个侏儒岛长，他是世界上最丑也是最聪明的人。我一直把这个点子留在脑中，写《权力的游戏》时，它又蹦了出来。这就是提利昂了。

Q：我想凯特琳是最坚强的女角色之一。

A：我想创造一个坚强的母亲形象。奇幻里的女性形象有个长久的问题。这些书大都是男性写的，里面女性往往是非主流女性：女战士或为父复仇的公主。我的书中也有这些形象。但凯特琳身上还有阿基坦的埃莉诺的影子，她接受了自己在狭隘社会中的地位和义务，但敢于承担风险，突破社会束缚，取得了相当的影响力、权力和威权。她也是位母亲……奇幻里总是会杀死母亲或让她离开舞台，，她常在故事开幕前就死了……没人想听亚瑟王母亲的故事，所以他们让她离开舞台。我也一样。

Q：蓝礼给史坦尼斯的桃子意味着什么？

A：嗯……愉悦，品尝生活的滋味。史坦尼斯总是像军人一样在意职责和荣誉，想着他应当做什么。蓝礼给他个桃子，希望他停下来尝尝水果，闻闻玫瑰。但却没被会意。我认为桃子很重要，希望剧集里能有这幕，可惜没有。

Q：对剧集怎么看？

A：我喜欢他们新加的一些场景，比如瑟曦和劳勃谈论他们的婚姻，小指头和瓦里斯的对手

戏。我不太喜欢他们省略了一些重要场景，但也没办法。

《冰与火之歌官方地图集》出版　https://grrm.livejournal.com/297016.html
书里已经有不少地图了，但总有想要更多地图的读者：山那边是什么？再往南是什么？还有许多人想要一张世界地图。但我却一直不愿这么做，我希望读者们能像书中的角色一样看这个世界。中世纪的地图并没有现代地图这么精确，14 世纪初一个英国人画的地图里，英国应该会比较准，法国估计也差不多，但到了意大利和德国就会有些偏差和错误，到了俄国和中东误差就更多了，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几乎全是未知地带（甚至沿岸地区也不例外），再往东就只剩“祭司王约翰国度”、“双头人之地”和“此处有龙”。（译注：“此处有龙”是中世纪地图用来标识未知地带的常用词。《祭司王约翰国度》和《此处有龙》同时也是罗伯特·西尔弗伯格和罗杰·泽拉兹尼两部作品的题目。）
我在许多采访中都表达了这一观点，但读者们一直期盼着更多地图——特别是世界地图。我尽力满足你们。这本地图集里有一副“已知世界”地图，囊括了之前你们从未见过的陆地和海洋，平原和山川。（还记得卷五札罗·赞旺·达梭斯给丹妮的地图吗？）但它依然不是世界全图，只反映了学城的学士们心目中的世界。虽说学士们对亚夏的了解比中世纪僧侣对中国的了解要多一点，但还是混合了各种传言和神话。于是有了翼人城等地名。
Q：根据这幅地图，从奴隶湾到亚夏，魁尔斯并非唯一通道（与我们多年来的想法相反），从大莫拉克岛南侧绕行也能通行。那为何还说魁尔斯是东西交通门户呢？
A：夷地的贸易价值比亚夏高得多，从魁尔斯去夷地和雷岛的诸多港口都市更方便。

12.11

冰与火的世界 App
https://itunes.apple.com/us/app/george-r.-r.-martins-world/id570015223
https://play.google.com/store/apps/details?id=com.randomhouse.woiaf
雷加在盛夏厅的悲剧当天出生于盛夏厅。
雷加死时念出的名字是莱安娜。
莱安娜是个苗条任性的美人，她马术娴熟，精于长枪刺环。(译注：比武大会常见项目，骑马用枪尖挑起悬挂着的小圆环。)
在赫伦堡比武大会上，一位守夜人兄弟请求骑士们加入守夜人。班扬被他的请求触动。他在劳勃叛乱期间一直待在临冬城。艾德回到临冬城后，他就加入了守夜人。
艾德在某次回临冬城时代劳勃求婚。
凯特琳和布兰登订婚的消息公布后，小指头喝得酩酊大醉。那晚莱莎来到他房间与他发生关系。但小指头以为凯特琳向自己献出了第一次。(译注：根据卷三莱莎的说法，他们的第一次不是在凯特琳和布兰登订婚那晚，而是布雷肯和布莱伍德两位伯爵来求霍斯特仲裁那晚。据 Elio，app 这里写错了。)小指头决斗受伤后，莱莎在照顾他时又一次与他发生关系。小指头被送走后，莱莎告诉父亲自己怀孕的事实，希望能嫁给小指头。霍斯特逼莱莎喝下了月茶，她险些死于流产。
赫伦堡比武大会之后，布兰登到奔流城确定同凯特琳结婚的时间。他们的结婚时间公布后，小指头要求和布兰登决斗。布兰登决斗胜利后北上去迎接父亲派来参加婚礼的队伍。(译注：小指头、布兰登、凯特琳和莱莎的四角时间线，可参 https://zhuanlan.zhihu.com/p/31364282)
流放了琼恩·克林顿后，伊里斯二世派琼恩·戴瑞和巴利斯坦·赛尔弥去接管军队，铁卫队长杰洛·海塔尔被派去寻找失踪的雷加。
亚瑟·戴恩和奥斯威尔·河安帮助雷加拐诱了莱安娜。当雷加被杰洛·海塔尔找到时，他命

令三名铁卫留下来保护莱安娜。
雷拉·坦格利安在龙石岛加冕了韦赛里斯·坦格利安。
威廉·戴瑞爵士在丹妮五岁时开始卧病。
伊蒙 19 岁成为学士。
琼恩·艾林参加了九铜板王之战，与其它家族的结盟促成了他后来收养艾德和劳勃。(译注：参看 05 年 11 月马丁如是说，美国签名会。劳勃与艾德被收养的特别之处，可参 https://zhuanlan.zhihu.com/p/31349937)
梅斯·提利尔带着大部分兵力回到君临解救被教会下狱的玛格丽·提利尔，给马图斯·罗宛伯爵留下少量部队继续围攻风息堡。
萨拉多·桑恩是萨马罗·桑恩的亲戚。后者自称最后的瓦雷利亚人，是挑起九铜板王之战的九人团之一。
奥雷恩·维水是蒙福德·瓦列利安伯爵的私生子兄弟。
罗柏将琼恩合法化，立为继承人。
希蓓儿·斯派瑟和她哥哥罗佛·斯派瑟设计让罗柏迎娶她女儿简妮·维斯特林。
梅丽珊卓在火中预见了三位篡夺者之死，然后告诉史坦尼斯她的魔法可以杀死他们。她在火中看到的不只是雪，还看到了琼恩·雪诺的脸。
攸伦·葛雷乔伊俘获了俳雅·菩厉，并从他那得到了龙之号角。
瓦里斯在救出提利昂后一直藏身于红堡。
黄金团建立后不久，科霍尔拒绝履行条约。黄金团洗劫了科霍尔，由此树立了声誉。
多米利克·波顿的母亲是蓓珊妮·莱斯威尔。
干草厅伯爵夫人席拉·埃洛尔在蓝礼死后转而支持史坦尼斯，她死于五王之战结束前，由塞巴斯蒂安·埃洛尔继任干草厅伯爵。
博尼佛·哈斯提曾是位有名的比武骑士，年轻时爱过雷拉·坦格利安。
“侍从”戴里吉曾是国王杰赫里斯二世的侍从。
库伊镇在库伊家族的阳屋城城墙外。
韦尔城是座坚固的堡垒，地下都是隧道网。
阿达卡基拉基是毒海岸边的废城，原名已不得而知，现在的名字来自多斯拉克语，意为“食人者”。据说城中居民从不与外人往来，奴隶湾和魁尔斯都有记录提到骸骨山脉西麓居民的恶名。
大干沟中没有水和生命，谷中有奇形怪状的古老骨骸，被人运至附近的骨镇出售。
据说卡达什的神秘居民认为卡达什是全世界最早的城市。
毒海是个咸水湖，其名源自多斯拉克人，他们畏惧所有马不能喝的水。
科利斯·瓦列利安是第一个访问尼盖尔海岸和尼芙城的维斯特洛人。尼盖尔原住民是鸠格斯奈游牧民族的远亲。
据说奥罗斯曾是瓦雷利亚自由堡垒的第二大城，仅次于瓦雷利亚。
魁尔斯人在魁尔岛的两端建立了要塞化的港口都市，以控制玉海之门。魁卡西和耶奥斯港都是魁尔斯城镇，后者是其势力范围的最西端。
受盛行风影响，大莫拉克岛的东岸少有居民和访客，西岸与玉海的多条海上商路相连，人口稠密。法罗斯城的居民崇拜石牛。从玉海返航的商船常在南岸的莫拉克港停留。
土拉尼与雷岛北部的雷·夷城和雷·玛城不同，并非夷地人所建，而是由雷岛的原住民所建。它是座盛产香料和宝石的富庶之城。
据说蝎尾兽群岛有很多蝎尾兽，肉桂海峡的岛屿上盛产肉桂。
瓦哈尔城因香料贸易而致富。
萨洛尔城市塞洛西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维斯·阿斯吉哈卡利，意为“疾病之城”；萨

洛尔城市塞利斯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维斯·格拉德卡，意为“污秽之城”；萨洛尔城市沙那斯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维斯·克沃，意为“蠕虫之城”；萨洛尔城市格尔纳西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维斯·勒科瑟，意为“鼠之城”；萨洛尔城市卡沙斯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巫加·萨穆伊，意为“破碎的诸神”，得名于他们推倒的诸多神庙与雕塑；吉斯城市吉斯达卡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科拉札吉·哈斯，意为“尖顶山脉”，指的是曾经矗立城中的众金字塔；吉斯城市哈兹达恩·诺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维斯·迪尔芙，意为“头骨之城”；维斯·伊芙原为吉斯小镇，现名在多斯拉克语中意为“镣铐之城”；维斯·梅耶哈原为吉斯小镇，现名在多斯拉克语中意为“妓女之城”；维斯·奥瑞科曾为魁尔斯小城，现名在多斯拉克语中意为“鞭之城”，指的是多斯拉克人奴役了城中众多居民；维斯·希罗丝曾为魁尔斯小镇，现名在多斯拉克语中意为“蝎之城”；魁尔斯城市魁拉恩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维斯·魁萨，意为“蜘蛛之城”；伊尼萨尔居民和沙米利安纳人是近亲，该城被多斯拉克人摧毁后更名为维斯·伊尼，意为“山羊之城”；维斯·勒斯曾是伊佛维隆王国的定居点，现名在多斯拉克语中意为“鬼之城”，城中只剩洞窟和刻着雕刻的树木。(译注：App 内容由 Elio 和 Linda 综合已知信息撰写，马丁参与了部分工作，用午餐时间解答了数百个他们提出的问题，见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01556.html。故 App 提供的新信息可靠性较高，可视为半官方材料。主要新信息有出生地点和地理信息等。)

2013

13.1

《奇迹之书》杰夫·范德米尔采访　https://book.douban.com/subject/27189923
你的典型的初稿是什么样的？

我并没有通常意义上的初稿。我经常会改写。早上打开电脑第一件事，就是重读前一天或前一个星期写的东西。几乎每次重读，我都要加以润色修改，让自己更加满意。显然大部分情况只是修正拼写错误和不恰当的措辞，但有时改得比较彻底，会做结构上的调整。对我来说，改写是一个持续不断的过程。我通常不会一口气写完初稿，然后再回来改第二稿。

你的小说在写作过程中经常会改动吗？最后结果会不会跟当初的预想相去甚远？

我不会说“相去甚远”。每一部小说的情况都不一样。对于《冰与火之歌》，我基本每个节拍都能依照最初设想的走向，并没有太多弯路。不过写作过程中的确会有很多新发现，对我来说，这也是乐趣之一。至于我早期的书，也许创作时有更实质的修改。比如《热夜之梦》就有很大的改动。

《热夜之梦》有哪些改动？

在《热夜之梦》的结尾，我本打算让“菲佛之梦号”再次在河中航行，加入历史上著名的“纳奇兹号”和“罗伯特·E. 李号”之间的竞赛。后来我意识到，这真的行不通。整个历史都需要改写，因为那是个影响巨大的公众事件，另外，从蒸汽船的实际寿命来看，“菲佛之梦号”的状态并不适合参加那次竞赛。所以我最后只能说：“不行，这是个有趣的想法，但是……不行。”在实际书稿中，这一情节以阿布纳·马什的梦境出现，可以说仍旧被保留下来了。

你可以读一读，并把它丰满充实的样子视为原来的结局。但我认为我实际选择的结局更有力，当然，也更现实。

你曾经说，你在创作过程中常常走进“死胡同”。这对写作者来说有什么重要意义？

我认为这对每个作者的意义是不同的。我总是说，有两种类型的作者，我称之为“建筑师型”和“园丁型”。“建筑师型”预先规划好一切，就像真正的建筑师造房子一样。建筑师造房子时，知道一共有多少间屋子，每一间多少面积，管道安在哪里，屋顶的材质是什么，所有的尺寸都已定好，连墙上插头的位置也考虑到了。在敲下第一颗钉子之前，在地基开挖之前，在所有图纸经过检验之前，他已经预知一切。有些作者就是这么干的。“园丁型”则是挖个洞，埋下种子，然后用血汗浇灌，看能长出什么东西来。这并非完全随机，因为园丁显然知道自己种的是什么，橡树还是南瓜。假如没有意料之外的灵感，他大致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我想其实纯粹的“建筑师型”和“园丁型”并不多，大多数作者都介于两者之间。不过他们往往偏向于其中一类，而我自己就很偏向“园丁型”。

你年轻时知道自己是“园丁型”吗？写作时卡壳会不会很沮丧？

其实我从没想过用其他方法，但我有许多夭折的故事，尤其在职业生涯早期。有些故事只是开了个头，有个开局场景，或者有个事件，我写下一两页，最多十页，然后就卡住了，或者故事的走向出了问题。于是我把它放进抽屉，开始写另一个故事。我有许多这样的片段。我猜许多年轻作者都有同样的经历。罗伯特·海因莱因给出的写作四准则中，第一条是“你必须去写，”但第二条就是“你必须写完。”许多年轻作者有时会卡壳，或者写得不顺，于是故事就没有完成。海因莱因说得对：你必须闯过这一关。这个问题我自认为基本上算是克服了，但也并没有完全克服。

我们来谈谈场景。你很擅长靠切换场景来尽可能地增强戏剧张力。在你看来，要达到预期的效果，是否只是拉长或缩短场景的问题？

我觉得不仅仅是长短的问题，不过这的确也是其中一个因素。假如你是做电视剧的，又希望继续在这行干下去，就得学会如何利用分幕来控制剧集结构，因为你必须考虑故事线在哪里停止。你不希望幕间广告时观众转去别的频道。通常有四幕剧集，有五幕剧集，也有四幕加预告的剧集，结构或许稍有不同，但全都有幕间停顿。那么，什么是幕间停顿呢？它可以是一个悬念。悬念显然是很好的停顿手段，非常有力。但你不可能每一集都用悬念。幕间停顿在终止这一段落的同时，也让观众或读者期待可以看到某种结局。它可以引入新元素或有趣的新人物，也可以呈现剧情的扭转。有时甚至是一句有力的台词，让你感到出乎意料，或揭示出人物的另一侧面，或者来个逆转。幕间停顿有许多种，所有章节都需要以某种形式的停顿结束：比如提利昂的章节结束时，读者迫切地想要读下一个提利昂章节，不过当然了，他无法立即读到。他先得看艾莉亚的章节，或者丹妮莉丝的章节、琼恩的章节。而这些章节也会以幕间停顿结束。你读完丹妮莉丝的章节，还想读丹妮莉丝的下一章。同样的，你也不可能立即读到，于是这一过程不断延续。但不得不说，这么做并不容易。有时候行不通。你写到一章结尾，水龙头却总在漏水。你必须想一想，这里要用什么样的幕间停顿。需不需要更改年表？应该更改吗？你不希望把事情搞得太复杂。由于这一问题，我经常需要改写，重组结构，重新思考。有些早期的草稿里，幕间停顿太弱。在修改的时候，这就是我的目标之一。这并不容易，但我认为很值得，它能带来你所希望的那种吸引人不断读下去的效果。

《冰与火之歌》电视剧版里有什么场景让你想要回去修改原著？

我对原著相当满意。我觉得不太需要修改。不过电视剧确实加入了一些很棒的场景，是书里所没有的。我能想到的就有黑水河边布兰和猎狗之间的戏，以及劳勃和瑟曦在第一季里讨论他俩之间婚姻的对话。这些都是很强大的场景，书里并没有，或许是因为我采用严格的视点结构，没有视点角色处于那些场景中。假如要把它们加入书中，就得放弃视点结构，或者增添劳勃和猎狗作为视点角色。我不想做这样的改动。我不希望仅仅为了一个场景而添加某个视点角色，然后再也不回到这个人的视点。在书中，设置每个视点角色都是有原因的，而我已经有太多视点角色了，我不想再增加。

有没有哪种场景是你特别不想写的？

并没有哪个特定的类型我不愿意写，比如，我不会说，“我不想写跳舞的场景”。一切都取决于场景的具体性质，取决于你的书，取决于你讲述的内容。举例来说，战斗场景可能会冗长乏味。在第一部《权力的游戏》里，有三场战役时间相隔很近。我所面临的问题是，要不要把三场战役的场面都写出来。那意味着书页中将充满用斧子互砍的人群、嘶叫的马匹、穿梭的箭支。“他挥剑劈砍，对方的剑击中他的盾”诸如此类的描写。这没什么问题，而且还让内容更充实。但我真的需要写那么多吗？因此我决定采用其他方法。三场战役中，第一场我用了前述方法。第二场，我选择侧面描写，从一个未参与战斗的角色视点来描述。她在一座山上俯瞰战场，看不见战斗进程，但可以听见。你读到的只有音效。实际上，你身处战场之外，而不是在战场内，看不到任何影像。第三场战斗，我只是让一名信使讲述发生的状况。我可以将三场战役都做戏剧化描绘，但它们隔得太近了，可能需要重复相似的描述。于是我采取了不同的方法。那么，我是否每次都这样做呢？不，不一定。有些事最好留在幕后，有些事最好呈现出来。这种时候，你需要作决定：当遇到某个场景时，你是要把它写出来呢，还是不写出来？这个问题的另一种表现形式是旅行。尤其在奇幻小说里，地理是很重要的部分，角色经常要长途跋涉。你就从地图上的一个点跳到另一个吗？好，他骑上马，来到一座城堡，接着，你直接切换到四个星期之后，他到达了目的地，在王国另一头的另一座城堡里跳下马背。或者，你要不要把每天的事都写出来，包括他的思绪、他的经历？这取决于旅途上发生的事：他遇见了谁，学到了些什么，他是怎么想的。这类故事线里可以有许多动作成分。也可以减少动作场面，但交代背景，表现地域的特征，并让人物做一些心理探索。在第五部《魔龙的狂舞》里，提利昂的旅程我显然就是这样处理的。没错，提利昂的故事场景里有非常重要的事件，但也有不少内容就是他遇到许多人，从而让我们了解这些人，同时，他也经历了强烈的内心挣扎。

设定与描写为什么重要？

我认为描写的确是奇幻的重要组成部分，至少史诗奇幻是如此。我阅读时希望有代入感。我希望作者能让我从自己的身体里解脱出来，带我去另一个地方，不管是古代的罗马、当代的芝加哥，还是某个想象中的国度，我需要感官输入。我希望听到声音，尝到食物，嗅到城市的气息，感受到所有的一切，让我有身临其境的错觉。作为作者，我当然会努力去实现这种效果。作为读者，我也会如此期待。设定是奇幻小说中极其重要的部分。优秀的奇幻都不仅有精彩的人物，还有精彩的设定。就拿杰克·万斯《濒死的地球》来说，我知道你也非常喜欢，是的，我们喜欢杰克笔下的人物——法师、巫师以及其他具有精妙创意的角色，但大家

也很爱看他创造的世界，因为他的世界太精彩了。中洲、罗伯特·E．霍华德的海伯瑞安时代，以及我自己的维斯特洛，世界设定非常重要。我认为许多奇幻在这方面有所欠缺。它们的世界里缺少令人难忘的东西，缺少独一无二的东西。对我来说，托尔金的例子很有意思，他是我的典范。我记得 20 世纪 60 年代，托尔金第一次流行起来的时候，我还在大学里。大家都读托尔金，学校里的学生都佩戴“佛罗多万岁”的徽章；宿舍墙壁上贴着海报，我的室友也有一张。海报上不是人物，而是中洲地图。这张地图海报非常畅销，这就是世界本身。地点成了角色，也成为书的灵魂。然后你再看看自那以后出版的迷你托尔金日历，上面都是虚构的地点，米那斯提力斯、墨瑞亚矿坑、洛丝罗瑞恩森林。我说出这些词语，你的脑中就会出现相应的画面。你看到米那斯提力斯的图片，就能认出它来，就像认出画作中的巴黎或纽约。

你曾说过，造访哈德良长城对你创造小说中的北境长城有所帮助。现实世界中的经历对奇幻设定有多重要呢？

造访哈德良长城是在 1981 年，距离我用到它还有十年。由于当时特殊的氛围，我一直记得那种感受。当时我跟作家丽莎·图托一起在英格兰和苏格兰旅行，最后到达哈德良长城，那是我们一直想去的地方。我记得那是十月或十一月的一个下午，接近傍晚，其他游客都已离开。太阳即将下山，周围开始变得阴冷黑暗。旅游巴士也都已经开走了。我们爬到墙上，四周没有别人。在冬天的风中，随着阴影越来越浓重，站在那儿有一种孤独感。我想象自己是被分派到此的一名罗马军团士兵，来自意大利，或者非洲的迦太基，或者中东的安条克。你守卫着世界的尽头，望着远处的群山和树林，你不知道其中潜伏着什么样的威胁，也不知道要保护的是什么。我感到一阵战栗。多年来我一直记得这种战栗感，直到后来写《权力的游戏》才加以利用。

《魔龙的狂舞》中有一个场景我觉得特别耐人寻味，提利昂坐船沿着一条幽灵出没的河流航行，两岸布满废墟，并伴有古怪的事件发生。不知你是否能谈谈这一场景。

我总是被河流吸引，在河面上顺流而下的感觉很酷，看着两岸移动，不知下一个河湾过后会有什么。这其中似乎有种神秘的兴奋感，我试图捕捉这种感觉。同时，我也有一些材料需要展示，关于那地方的历史和背景故事——我在前几本书里已经为它们埋下伏笔了，将来还可以重新拾起。而现在，提利昂走进了这一切当中。迷雾、历史和诅咒使这一场景有种感情创伤的感觉。平静的表面下暗流汹涌，仿佛棋局中的棋局。就在提利昂巧舌如簧的同时，他也弄清了一些事，拼图逐渐完整。还有就是“石民”，灰鳞病的受害者，我想加入这个……这种疾病。我读过许多史书和历史小说。其中有一件事让我印象很深：在真实的历史中，黑死病、老鼠、跳蚤以及各种瘟疫曾在不同特定时期内席卷欧洲或亚洲，对历史造成巨大影响。它们对我们的历史冲击很大，而我们却并没有意识到，在奇幻故事里也很少看得见。许多奇幻小说中似乎从来没人得病，尽管书中的人物并不真正懂得微生物细菌之类的东西，他们的医药也相对原始。所以疾病应该会是个问题。在那一章里，就有这些因素在起作用。

这也是一段古怪的场景，我很喜欢。我喜欢奇幻当中古怪的元素，但有时人们会说，你的怪异元素不能太多，不然读者会失去兴趣。你是否也有这种考量？

我当然牢记着这一点。《冰与火之歌》的开头几乎没有奇幻元素，没有传统的奇幻元素，然后才慢慢地添加，魔法和怪异元素在小说中逐渐增多。这一直以来就是我的意图。即使等我

写完，到了结尾，这套书仍将是“低魔奇幻”，而在许多奇幻作家写的“高魔”作品里，从一开始就有大量魔法，巫术之类的。但是，我就是觉得这些小说不如相对低魔的有吸引力。还是拿托尔金来说，他的书里有精灵之类的种族，也有关于魔法的暗示。我的意思是，甘道夫是个法师，然而你从没真正见过他使用法术。他也没有超级厉害的魔法武器。他就跟其他人一样用剑战斗。各式人等所拥有的魔法宝剑，各种有名字的传奇之剑，大多也都没什么特殊效力，只是当奥克接近时会发蓝光而已。我认为托尔金在这方面非常聪明。

你是说魔法可能成为滥用的特效？

原因之一是我对魔法的观念：简单来说，假如你的故事里有魔法，就应该保持它的魔力。这是一种超自然力，不遵循自然规律，不遵循我们可以理解的法则。它相当可怕，超越认知。我认为魔法就应该这样处理。魔法总是应该带点神秘，带点危险。不过我知道许多奇幻作家花了大量时间创建魔法系统：“在我的世界里，魔法就是有这样的效果，它符合如何如何的规律。”魔法不该有系统。这实际上把魔法变成了假科学，有各种各样规则，加入多少蝾螈眼睛，再加多少处女之血，你就能得到什么，它有什么样的作用，好吧，也许你能得到这样的结果，但也许不行。我更倾向于，这些东西你无法真正掌控，其中蕴含着危险，无法完全被理解。让超自然因素显得危险而神秘，不要把它变成假科学。

你曾说过，理解与自己不同的人物是一个移情的过程。但是，要写一个与你自己不同的角色，需要知道些什么呢？

每个人物其实都不一样。有些人物，你需要许多背景，另一些则不需要太多。我想并没有一个绝对的规则。杰克·万斯作为一位作家在这方面做得非常好，因为我每次读他的故事，都感觉所有角色都是真实的，哪怕次要人物也不例外。万斯的人物走进客栈，你知道客栈老板即将现身，尽管他作为一种设定元素，只出现在两页纸里。无论他是笨蛋还是无赖，他有自己的事要打理。他并不知道自己是某个宏大故事里的小角色。他认为自己活在一个故事里，而主角就是他——客栈老板比尔。我总是提醒自己，每个出场的小人物都有自己的目标，自己的想法，哪怕他就只出现在一个场景中，他也不仅仅是为了给故事提供线索。我不知道这是否有助于让角色显得更真实，不过似乎有效。但没错，要塑造跟你（也就是作者本人）不一样的角色的确具有挑战性。这一点毫无疑问，只要你写奇幻和科幻，最后都无可避免地需要这么做。如果我总是写跟自己一模一样的人，那就会永无休止地创造这样的角色：婴儿潮时期出生于新泽西州的蓝领家庭，从小居住在政府资助的房子里。这没什么不好，我写过那样的角色。然而我也想写国王、外星人、星船舰长，写各种各样我从没见过的人。不管要写谁，我所采取的办法就是，记住我们都有共通的人性，因为尽管我们各不相同，但我们都是人类，都有相同的基本动机。无论我写的是男人还是女人，巨人还是侏儒，青年还是老人，他们都有共同的人性。他们之间的相同点比差异要多得多。如果记住这一点，我想你就能写得很不错。

你能不能举一个由于不了解人物的某个重要方面而写不下去的例子。

有时候，你需要写一种其实你并不了解的体验。你得去问问有可能知道的人。我能想到的一个例子，就是在第一部作品里，珊莎月经初潮的情节。显然，作为男性，我没有这种经历。这是个重要场景。珊莎知道自己是俘虏，她将要嫁给乔佛里。这件事被延后了，因为她仍是儿童。如今她突然不再是儿童。中世纪人的观念里没有青春期的概念，由月经开始，女孩子

直接从儿童变为成人。珊莎现在已符合结婚同床的条件。按他们的标准，这就是性成熟的标志。于是我跟一些女性谈起这件事，因为这不是通常跟朋友们坐着聊天时会说到的话题。我说："好，我要问一个稍微有点尴尬的问题。"我必须问："第一次来月经是什么感觉？你害怕吗？你能镇静地应对吗？身体感觉如何？心理感受又是怎样的？"没错，有些人不太自在，不过也有人愿意谈。由此我了解到很多，然后就用在了那个场景中。当你要写的场景涉及某种自己从未经历过却又非常重要的体验时，我想你就应该去问别人。

你觉得职业生涯早期，自己最薄弱的环节在哪里？

在好莱坞工作，最显著的效果就是打磨了我的对话。如果你写影视剧本，尤其是电视剧，你写的东西会被表演出来，你将真切地听到演员念出台词，很快你就能发现，什么样的语言可行，什么样的不行。假如演员说的台词很别扭，或者语句不通顺，或者有太多歧义，听起来会非常不对劲。我想电视制作也让我的结构感有所增强，就是先前提到的幕间停顿的问题。

在进入某一领域时，作者往往会大量阅读相关作品，这一点究竟有多重要？

事实上，这就像是一把双刃剑。假如你不曾大量阅读同一领域的书，就会有重新发明轮子的风险。有时候的确会看到一些主流文学作家进入科幻奇幻领域时发生这种状况。他们用到的点子二十年前就已经嫌老了。但另一方面，领域外的人也会带来不同的视角。他们也许没有被灌输过太多典型的手法，因此不容易重复使用，有时还能带来非常新鲜有趣，非常革新性的东西。当然了，你可以就此展开辩论。我自己则倾向于相信，还是应该了解一下前人怎么写的比较好。我在克拉里恩写作班和西岸克拉里恩班之类的地方授课时，总是鼓励学员广泛阅读科幻奇幻。记得第一次授课时，我让大家传阅一份书单，五十部科幻作家必读的优秀作品。也许不都是优秀的——五十本科幻作家的必读书。有些其实相当差劲，但出于种种原因，它们都是科幻史上十分重要的作品。我这么做是因为，在课堂上我很快就发现，许多参加培训的人完全没读过这些作者的书。我引用经典的故事和小说，却看到一张张茫然的脸，我觉得这不太好。

当你还是新手作者时，听过哪些关于写作的糟糕建议？

我记得职业生涯早期，有个退我稿的编辑说，我应该尝试写一阵子哥特小说，可以从中学到很多。我感觉这帮助不是特别大。不过总的来说，我觉得并没有听过太多不好的建议。关于某个特定的故事，你可能会听到糟糕的建议，至少某些编辑、制作人或电视公司会要求你对故事做改动，那不一定是对的，你得拒绝。有时候，尤其是年轻作者，不太会拒绝，因为你想把作品卖出去，也不想背上难合作的名声。这是人之常情。没人想要故意不合作。然而书上会印着你的名字，这也是我喜欢写书更胜过电视剧与电影的原因，尽管我也很喜欢影视剧。书是你自己的，编辑可以提建议，但最终他们最多就只能退稿而已，假如你真的对小说有信心，还可以卖给别家。我的意见是，假如你觉得他人的意见会削弱故事，就绝对不要改，因为最终人们将根据故事的水准来评判你。你不能申辩说"是编辑让我改的。"

当你还是新手作者时，谁对你的帮助最大？

这是个有趣的问题。我想我并没有导师。我基本上是自学写小说的。我如饥似渴地阅读，其中也包括"自助指南"之类的。我最早读过关于科幻写作的书之一，是 L·斯普拉格·德坎

普的科幻手册，那是在我们新泽西州贝永的公共图书馆里找到的。我把它借出来看，到期就得还回去，但我又把它借出来，一遍遍地重复借阅。每次到期，我就还回去，然后下次再借。通过这种办法，它在我的书架上放了一年。这本书对我影响巨大，然而我不敢说德坎普本人是我的导师。我见过他一两次，也曾与他交谈，但我甚至怀疑他不知道我是谁。我觉得在职业生涯早期，作家兼编辑本•波瓦也许是对我来说最重要的一名编辑。他于 1971 年接任《类比》杂志的编辑，当时我刚刚起步，几乎整个七十年代他都是《类比》的编辑。《类比》杂志成了我的主要市场。我最好的故事大多发表在那里。当然，等到本•波瓦转去《万象》杂志，他相当于把我也带了过去，于是我发表了最成功的小说之一《梨形男》。

你对读者反馈怎么看？你有庞大的读者群，我猜一些读者对于你应该写什么，不该写什么有很明确的想法。

我的确收到许多读者反馈。大多数只是书迷来信，充满赞美之辞。但我确实收到过有些人的信说“请不要杀死某某角色，我喜欢他们”或者“不要伤害那个角色”我看过之后当然心中有数，不过我无法做出承诺。同样的，我认为你也不该因为读者而改动故事。我觉得这是不对的。我说过很多次，艺术不是民主，不能靠读者投票来定结局。历史上有一段时期，《罗密欧与朱丽叶》在上演时改掉了结尾，因为观众不喜欢看到罗密欧和朱丽叶最后双双殒命。他们把结局改成罗密欧与朱丽叶永远快乐地生活在一起。这是维多利亚时期以及更早的时候，为了取悦观众而产生的现象。那很不好，削弱了这部艺术作品的力度。显然，你需要取悦一部分读者，不然无法维持职业生涯。同时，你也不能总是试图取悦所有人，比如搞个投票，或者对大家说，看，你们觉得这结尾应该怎样最好……就像好莱坞那样。我认为这是不对的。我在博客里贴了个 YouTube 视频回应这一问题，那是里基•纳尔逊的《花园派对》，这首歌可以算是我的主题曲吧，因为他唱道“你应该让自己高兴，而不是让所有人高兴。”写作就应该这样。到最后，是你的名字印在书上，这是你的故事。你希望其他人喜欢，但那是你的故事，不是他们的。他们可以写他们自己的故事，完全按自己的意愿结尾。

匕首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09342.html?thread=17211230
与剧里不同，书里面用来暗杀布兰的匕首上没有珠宝，外观很普通。这就是选它的原因。当然只是看起来普通而已，剑身其实是瓦雷利亚钢，剑柄是龙骨，两者都稀有而昂贵。

13.2

托马克斯的书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072
Q：卷四里山姆在黑城堡找出了一本托马克斯学士的《龙王们：坦格利安家族从流浪到神化的历程，兼论巨龙之死生》，后来提利昂在船上提到了一本无名氏所著《血与火》(又名《巨龙之死》)，据说唯一存世抄本深锁在学城底下的地窖里。它们标题里都有巨龙之死这词，是一本书吗？
A：不是。

13.3

WIC 采访　https://youtu.be/E5_QQreskNI
Q：你觉得谁是被误解最多的角色？
A：不知道……也许是梅丽珊卓？不知道……也许是瓦里斯？大部分 POV 角色已被充分理

解了，因为我们走进了其内心世界。而只能从外界观察的角色可能就把握不好，不知道他们在想什么。

Emmy Panel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04https://youtu.be/mkzodgRaze8
我知道最终谁会坐上铁王座，在答案到来之前还会有好几个人坐上它。

TAMU TIMES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9911
Q：最爱的一句话？
A：我喜欢“用尖的那端去刺敌人”。还有守夜人誓言，我修改推敲了很多遍。直到今日，我听到它还会起鸡皮疙瘩。

Deeper than Swords 活动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OiBPX6ChdtI
https://redd.it/1avb4b
Q：维斯特洛有印刷术吗？
A：没有。维斯特洛的科技水平差不多是在黑暗时代到中世纪的过渡期。书一般都是手抄本。展开来谈谈维斯特洛的科技问题。很多人问我为什么几千年来都没什么发展。一大原因显然是季节。在不知何时会结束的长冬，成千上万人将饿死。不过得益于学士，医学要比中世纪发达一点。
Q：亚夏之类的地方会不会有印刷术呢？
A：这个可以有。其实维斯特洛不同地区技术水平就不一样。南方的河湾地和君临有精致的板甲，北境则是简单的链甲，而更往北的塞外几乎就是石器时代，他们的斧子都是石头或骨头做的，只能穿皮甲。狭海对岸也一样，不同地方的技术水平不同。其实现实世界也是这种情况。我们生活在 21 世纪的美国，一切都高度发达。但前几年我拍戏时去了摩洛哥，那里可不像 21 世纪，让人感觉到了阿里巴巴与四十大盗的世界。巴布亚新几内亚还有些处于石器时代的部落。所以即便在今天，全球各地的技术水平也大相径庭。维斯特洛和厄斯索斯自然也一样。我写艾莉亚章节时，就试着表现出布拉佛斯在戏剧方面比维斯特洛要发达。他们已经发展出了伊莉莎白时代的舞台剧，还有多幕剧。他们在寻找莎士比亚与马洛这样的剧作家。而在维斯特洛，表演就只是戏子拿着膀胱互相打闹。

AggieCon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w9K2jLmgF1k
Q：你名字里为什么和托尔金一样都有 RR？
A：只是巧合。第一个 R 在我出生时就有了。而第二个 R 是在我的坚振礼上得到的。我生在天主教家庭，13 岁时，会举办坚振礼，按圣人或亲人的名字起个名字。于是我选择了表哥 Ritchie 的名字。说起来，收藏我手稿的德州农工大学 Cushing 图书馆最近刚举办了一场 Deeper than Swords 展览，展出了我多年来的各种手稿。其中包括两封我小时候写给漫画杂志的信，一封是给《神奇四侠》的，另一封是差不多一年后写给《复仇者》的。昨晚我参观时，注意到第一封信上的署名是 George R. Martin，而第二封信署名变成了 George R. R. Martin。所以我的坚振礼无疑发生在这两封信之间，而我也是在这一时期最早开始使用 RR。（译注：这两封信分别刊于 1963 和 1965 年。另外在 64 年《神奇四侠》32 期和 65 年的 34 期也刊登了马丁来信，署名均为 George R. R. Martin，因此马丁最早开始使用 RR 约在十五六岁，与他在采访中的说法略有不同。）

Dear Stan and Jack,

F.F. #17 was greater than great. Even now I sit in awe of it, trying to do the impossible—that is, describe it. It was absolutely stupendous, the ultimate, utmost! I cannot fathom how you could fit so much action into so few pages. It will live forever as one of the greatest F.F. comics ever printed, ergo, as one of the greatest of ALL comics. In what other comic mag could you see things like a hero falling down a manhole, a heroine mistaking a toy inventor for a criminal, and the President of the U.S.A. leaving a conference that may determine the fate of the world to put his daughter to bed. The epic story, spectacular and exciting as it is, is not all that made this mag so great. The letter column was top-notch, too. I nearly died when I saw Paul Gambaccini's letter. You've really made him change his tune; that letter was a far cry from the one printed in F.F. #9. Then there's your cover boast—THE WORLD'S GREATEST COMIC MAGAZINE! Brilliant! You were just about the World's worst mag when you started, but you set yourself an ideal, and, by gumbo, you achieved it! More than achieved it, in fact—why, if you were only half as good as you are now, you'd still be the world's best mag!!!

George R. Martin
35 East First St.
Bayonne, N. J.

We might as well quit while we're ahead. Thanks for your kind words, George, and now—it's time for our favorite department—where we talk to you straight from the shoulder———

Fantastic Four (1961) #20 MARVEL.com

Dear Stan and Don,

After receiving and reading my subscription copies of FF #32 and AVENGERS #9, I have finally come to the decision to have both mounted in bronze and set on a pedestal in the center of my living room. Although the F.F. is "The World's Greatest Comic Magazine", I must admit that on this occasion AVENGERS #9 was slightly the better of the two. This is not to say that F.F wasn't up to par, but rather that the Avengers was—er—breathtaking, shall we say? What a story! It was beyond words; the fast-paced action, solid characterization, and that terrific ending all gave it that extra oomph and catapulted it into the *great* class. Stan, old boy, you can put another notch in your pen for this masterpiece. And that art! I've always liked Don Heck's work but on this occasion he outdid himself. You've just gotta make the Heck-Ayers team the permanent artists on the AVERNGERS. A few surplus comments on various tidbits—you ask which villains you should return. Well, I feel that the only foes the F.F. has worthy of becoming regulars are Namor, Doc Doom, the Hulk and the Red Ghost. A few others, like the Hate Monger and the Molecule Man, were great in their first appearance but still not worthy of returns, as a comeback would destroy the effect of the first tale. Some others like the Thinker, the Puppet Master, the Moleman and Diablo have definitely deserved eternal exile. These four are probably four of the poorest villains you have ever introduced, and it is somewhat ironic that all four should have been presented in F.F., your best mag. While it is true that all four have starred in some great tales, this is due entirely to Stan's marvelous writing skill which can provide good stories even with poor villains. Please, whatever else you do, do not bring back these chaps. Instead, I'd love to see the F.F. fight villains from your other books like the Blob, Doc Ock, Sandman, and the Mandarin.

George R.R. Martin, 36 E. First St.
Bayonne, N.J. 07002

NOW you tell us, Georgie! We've already brought back three of the four you mentioned! In fact, Diablo is the surprise guest villain in one of the Marvel mags on sale now! But, we kinda think you may LIKE these revivals if you give 'em a chance. And we know that many of our other fans do. (The boy in our shipping room does, anyway!)

Avengers (1963) #12 MARVEL.com

Dear Stan and Jack,

Ho-hum! Another month, another bunch of classics, but then what else can one expect from you chaps! FF#29 was once again sublime with the beautiful Kirby-Stone artwork giving just the right impact to Stan's sparkling script. As for that last panel on page 11, I could rave all day and still not run out of words. When my beady little eyes first glinted hungrily at that panel, hydrogen bombs exploded inside my brain and I was swept away by the sheer magnificence of it. Please, fellas, don't do that too often unless you want to see me die young! However, I regret to inform you that I found one flaw in this otherwise perfect masterpiece, a flaw that is, regrettably, very common with you, When we last saw the Red Ghost in FF #13 he was stuck on the moon being chased around by three super-powered apes livid with hatred and waving Mr. Fantastic's paralyzer ray at him. Now suddenly you bring him back in full control of his apes without one single word of explanation. This isn't the first time you've brought back a villain without properly explaining how. You did it when you revived the Puppet Master in FF #14 after Reed had pronounced him dead in FF #8. Some scientist—can't even tell whether a chap is living or dead but is bright enough to come up with a super-amplified-cosmic-powered-radio-active-doohickey-ray at a moment's notice! In conclusion, I'll wish you good luck on all forthcoming books, but Stan, don't pull any more returning villains out of your hat. Next time tell us how they remade the scene—o.k.? o.k.!

George R. R. Martin, 35 E. First St.
Bayonne, N. J.

Dear Stan and Jack,

When your Special Announcements Section first appeared it endeared itself to my heart. Back then it contained real special announcements—new heroes and ideas still in the planning stage, possible changes in existing strips, forthcoming surprises and previews of the coming issues. Since then however you have changed it into a cheap advertisement section where you plug your current super-hero books. Look fellas, what interest is it to me to learn that Giant-Man is fighting the Flying Frog when I've got the latest issue of TALES TO ASTONISH lying right next to me with all your other mags? Now you've even started to plug your westerns. If this trend continues you'll soon be wasting space that could be used for interesting letters telling us what the latest issue of MILLIE THE MODEL is all about. C'mon, give us back the old Special Announcements section!

George R. R. Martin, 35 E. First St.
Bayonne 2, N. J.

Since you mention it, Georgie, MILLIE THE MODEL has a whiz-doozy of a yarn this month! But now we won't tell you what it is—*nyahh!* Anyhow, what's the verdict, Marvelites? Do we drop the "On Sale This Month" section? Or do we make ol' George tell us what the R.R. stands for if he wants us to remain friends?

SPECIAL ANNOUNCEMENTS SECTION:

13.4

采访 Bryan Cogman https://www.westeros.org/GoT/Features/Entry/Season_3_Interview_Bryan_Cogman

剧集里把瓦格·赫特改成波顿家族的封臣 Locke 是为了简化。因为已经有太多兵团了：无旗兄弟会、次子团……所以我们认为简化掉勇士团不会对故事主线有多少影响。此外，勇士团更换效忠对象可能也会把观众搞糊涂。本来我们仍打算叫他瓦格·赫特。但当他变成了波顿的下属，一个维斯特洛人之后，马丁要我们改了他的名字。

13.5

了不起的盖茨比 http://grrm.livejournal.com/324330.html?thread=17746410
小指头和盖茨比有许多共同点。

ConQuesT https://towerofthehand.com/blog/2013/05/27-conquest-44-report-grrm
https://youtu.be/SCaZWMppfp0
我没有攀岩的经验，只在没电梯时爬过楼梯。我在英国的编辑为我在这方面提供参考意见。(译注：参看 14.8 马丁如是说，马丁和罗宾·霍布访谈。是 Jane Johnson。)
Q：波德瑞克·派恩到底做了什么？
A：他用长矛捅了他。（译注：指刚在现场播放的《权力的游戏》“黑水河”一集情节。）
Q：我指的是第三季里女士们为什么这么喜欢他。
A：他用长矛捅了她们。
Q：为什么剧集里詹德利和艾德瑞克·风暴被合并了？
A：这是 David 和 Dan 的决定。我们的演员数量已经是电视剧里最多的了，而每多个演员就得多份工资。同时对没读过书的观众而言，要追踪家族之间的复杂亲戚关系很困难。所以 David 和 Dan 做了一系列简化决定。他们认为劳勃的私生子有些多了，合并两个会简单一些。创造 Alton Lannister 来取代克里奥·佛雷也是出于类似理由。观众可能会对他的情况迷惑：他是个佛雷，为什么要站在兰尼斯特一边？他跟兰尼斯特有什么亲戚关系？而要观众搞清已有的佛雷和兰尼斯特家族成员就已经够困难了。所以要做简化，这样固然会损失一些东西，但不会损失观众。我们不希望人们说“这太复杂了，得要张图表才能搞清谁是谁”。
Q：当你写到蝎尾兽和蛇蜥等幻想生物时，你脑海中有具体形象么？
A：一般都有。而且我让它们正式登场时，就会作一番描述。比如差点杀死丹妮的那只蝎尾兽。以后我也许会让长翼龙(wyvern)登上舞台，此外还有在寒风中等待的独角兽。
Q：丹妮的龙会繁衍出更多龙吗？
A：这取决于它们的性别。要分辨龙的性别可不容易，不能把它们翻过来检查性器官——它们没有这玩意，呵呵。有的名声不佳的学士，还有巴斯修士认为，龙的性别就和火焰一样变幻无常，随着环境而变。如果这是真的，那任何事都可能发生；如果不是真的，那就取决于丹妮的龙的性别了——而这一点，我们现在还没有头绪。
Q：瓦里斯切掉了他的鸟儿的舌头了么？
A：书里有些线索说明瓦里斯的鸟儿都没舌头。不过不是他动手割的，到他手上时就没舌头了。(译注：鸟儿来自伊利里欧，见《权力的游戏》艾莉亚 III：*“但我需要经费，还要五十只鸟儿。”……“你要的这种可不好找……既要年轻，又要识字……如果年纪稍大一点……不那么容易送命……”“不，年轻的比较安全……对他们好一点……”“……如果他们保住口舌……”*)
Q：写世界集的学士会提到守夜人衰落的问题吗？他认识到这一点了吗？
A：他知道。不过问题在于，守夜人是否有必要？有必要的话，需要多少人？普通人都认为，要阻挡野人，不需要多少兵力。不过我们自然知道，形势比他们想的要严峻。
Q：劳勃起义时，小指头在做什么？

A：他应该在自己家里养伤。布兰登·史塔克把他砍成了重伤，需要很长时间恢复。

13.6

GOT 剧本 https://www.vanityfair.com/hollywood/2018/12/game-of-thrones-george-rr-martin-last-script-the-lion-and-the-rose

2018 年底，美国编剧工会图书馆向公众开放了所有《权力的游戏》剧本，马丁为剧集写的四集剧本也在其中。其中 S4E2“狮子和玫瑰”的剧本跟成片区别很大，或许还暗示了原著的未来情节。

布兰在与鱼梁木连接后，看到了以下幻象：“清理宝剑的奈德（用先导集镜头）；烧瑞卡德的疯王；琼恩和白灵，对布兰浑然不知；临冬城神木林里用木剑打斗的男孩和女孩（小时候的莱安娜与班扬）；血婚后坐在尸堆里的罗柏，浑身是血，脸渐渐变成了狼头；临冬城首堡中偷情的詹姆与瑟曦（布兰跌落前看到的最后场景，用先导集镜头）；一条绿眼睛的黑色冰原狼（毛毛狗）从他刚杀死的猎物身上猛然抬起头来，仿佛感受到了布兰；形象模糊的奇怪小孩，瞳色深暗；巨龙的阴影在大城市的屋顶上移动（那是布兰从未见过的君临）；手持“缝衣针”的艾莉亚，她的脸融化后变形；幻象最后以一组北方山地的画面结束（用 Chris Newman 拍的照片），前景是我们见过最大的一株鱼梁木。”

马丁在写到拉姆斯的猎狗时，注释说，“一两季后，拉姆斯的猎犬会被用来对付史塔克的冰原狼，所以我们这几集拍他的狗时，数量越多越好。”（译注：参看 20.10 马丁如是说，《真龙不怕火》出版）

剧本中提利昂和乔佛里关于瓦雷利亚钢匕首的对话更加直白：“乔佛里收到宝剑后夸耀‘瓦雷利亚兵器我熟得很呢’，这话对提利昂意义非凡，从他的表情就能看出来……提利昂问道：‘陛下，一把与宝剑相配的匕首如何？一把瓦雷利亚钢匕首……还带龙骨柄。记得您父王就曾有这样一把匕首。’乔佛里惊惶起来，看起来心中有鬼，‘你……我是说……我父亲的匕首在临冬城被偷了……那群北方人全是贼。’提利昂死盯着国王，如今真相大白，派人去谋害布兰的正是乔佛里，这场战争便因之而起。然而，即便知道了真相，他又能做什么呢？”

马丁没打算让珊莎嫁拉姆斯。剧本里卢斯·波顿告诉拉姆斯：“我给你安排了一个更好的对象，一位能帮助波顿家族控制北境的新娘：艾莉亚·史塔克。”

剧本里提利昂把雪伊送走时，提醒雪伊自己的上一个妓女萝丝被杀了，还掐住雪伊的脖子告诫她，“我父亲会吊死你。倘使诸神慈悲，你会被曳断脖子；如若不然，那就是缓慢的窒息，在空中晃来晃去，为了最后一丝气而挣扎，脸变得紫黑，这死法可难看了。”而雪伊抽出一把刀向提利昂嘶吼，“但愿你去死。”

EW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33

Q：你何时开始计划要杀死罗柏和凯特琳？

A：几乎在最开始。不是动笔的第一天，但也相差无几。我喜欢让作品难以被预测。我在卷一杀掉了奈德，让很多人震惊。我杀掉奈德就是因为大家认定他是故事的主角，总能走出困境。接下来大家会认定奈德的长子会完成复仇。所以我必须杀掉罗柏。

Q：为什么红色婚礼会引起这么强烈的反应？罗柏不是 POV，而很多人不喜欢凯特琳。

A：有趣的问题，我未必有合适的答案。也许是因为我描写的方式。它有许多预兆，它是场出乎意料的背叛，它发生在婚宴上。正当你以为罗柏已经渡过了最大的危机时，死亡从天而降。此外死的不单是两位主角，还有许多配角，包括城外的上百人。

Q：我喜欢宾客权利的概念。

A：它源自欧洲黑暗时代的真实法律。主人与客人不得伤害彼此，违背它的人据说将万劫不

复。
Q：红色婚礼有历史原型吗？
A：基于几个苏格兰历史事件。其一是黑色晚餐。苏格兰国王与黑色道格拉斯氏族交战时，主动要求讲和。他邀请年轻的道格拉斯伯爵到爱丁堡参加晚宴，并承诺确保其安全。宴会尾声时，国王的手下敲起鼓来，并给道格拉斯伯爵上了一道菜：一只黑野猪头(象征死亡)。道格拉斯伯爵立即明白了，他被拉到庭院里处决。另一个来源是格伦科大屠杀，麦克唐纳氏族留宿了坎贝尔氏族，但后者夜里起来杀死了所有麦克唐纳族人。无论我如何虚构，历史上总有更糟的故事。

13.7

马泰尔家族选角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26474.html
Q：最近公布的马泰尔选角让我很失望，我一直认为他们应该是摩尔人或中东文化的有色人种。为什么剧集不能注重多元化呢？
A：David、Dan 和 HBO 都注重剧集的种族和族性多元化，虽说剧里删掉了好些黑人角色（莎塔雅、爱拉雅雅、贾拉巴·梭尔、壮汉贝沃斯），但作为平衡，书中是白人的萨拉多·桑恩和札罗·赞旺·达梭斯都由黑人演员饰演。还有弥桑黛，不过书里的纳斯人是金肤，而不是白色。
我心目中的多恩盐人比起非洲人，更像是地中海居民（希腊、西班牙、意大利和葡萄牙）：黑发黑眼，橄榄肤色。而而饰演奥柏伦·马泰尔的 Pedro Pascal 是智利人。Amok 笔下的红毒蛇和 Magali Villenueve 画的亚莲恩就是我心中他们的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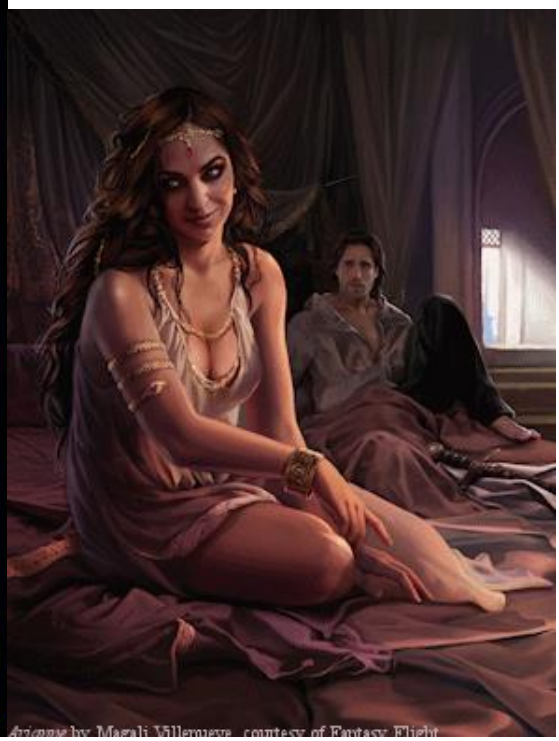

Q：但这些有色人种角色都是配角，不是 POV。
A：配角并不一定就不重要。我有几百个配角，其中有些极其重要，也特别受欢迎。瓦里斯、

小指头、波隆、猎狗、荆棘女王都不是 POV，但他们的粉丝和戏份比昆廷·马泰尔、亚历斯·奥克赫特、阿利欧·何塔、湿发这些 POV 角色还多。
我尽力让所有的角色都有血有肉，即便是次要角色，甚至只有一句台词的龙套。虽说我未必能每每成功，毕竟我笔下有成千角色，但我好歹希望能做到这一点。此外，书还没有写完。如果你读过我的小说，就会知道，书中有一些起先不起眼的角色在后几卷变得重要起来，有些甚至成了 POV。当然这不意味着萨拉多·桑恩会是 POV，但意味着还会有他的故事。（不过话说回来，书里的萨拉多·桑恩是个有瓦雷利亚血统白人，所以恐怕没啥帮助。）
说到瓦雷利亚，打一开始，我就希望让坦格利安，乃至瓦雷利亚人是个独特的种族，与其他维斯特洛人截然不同。这有助于解释他们对保持血统纯正的执着。于是我选择依照奇幻的传统，赋予他们银金色的头发，紫色的眼睛和尊贵的相貌。收效挺不错，至少在书里是这样。（剧里则没这么成功。）不过最近这些年，我时不时想到，或许把瓦雷利亚龙王，还有坦格利安设定成黑人会很有趣。也许可以保留银发——不行，那就太像“黑暗精灵”了。这样就会是黑皮肤的龙王入侵和统治主要是白人的维斯特洛。不过这个选择也有风险。坦格利安并不全是英雄，也有疯子和怪物，所以……不过这都是空想，这个想法迟到了二十年。
最后，尽管我支持 Pedro Pascal 饰演奥柏伦·马泰尔，我也不愿意让任何读者失望。我理解他们希望看到能自我认同的角色的心情。我可以有把握地说，以后会出现更多的有色人种。有些有趣的新角色会出场（不是 POV，但应该很酷），你也许会喜欢。此外壮汉贝沃斯、马奇罗、弥桑黛、伊丽、姬琪、血盟卫、其它多斯拉克人、爱拉雅雅、莎塔雅、贾拉巴·梭尔以及月桂风号的船长和船员也会出现。
得提醒你，他们未必都有好结局，有些人有严重的缺陷，有些人是次要角色，但他们都会作为活生生的角色出场。

丹妮和龙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27410.html
Q：为什么你的龙只有两条腿？那应该是长翼龙啊？
A：的确，纹章学里，龙(dragon)有四条腿，而长翼龙(wyvern)有两条腿。但你见过纹章上的“海马”么？纹章官对生物学一无所知。现实中自然没有龙，但我们有蝙蝠和鸟，上古还有过翼手龙。它们是我们设计龙时借鉴的原型。自然界里没有四条腿两只翅膀的禽兽。此外，影视作品里最棒的龙，Vermithrax Pejorative 也是两条腿两只翅膀。我的龙就是两条腿。（译注：纹章学里的海马是半马半鱼的幻想生物，马丁设计的海马纹章则是真实海马的形象。参看 16.6 马丁如是说，纹章。）
Q：但这样的话，你的龙与长翼龙如何区分呢？
A：长翼龙不喷火。
Q：丹妮是我最讨厌的角色，我希望她结局会死。
A：啧啧。

IO9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177
波隆这样的二线人物有时也成了大家熟悉的角色。其实他是突然蹦出来的，“好了，提利昂遇到了两个佣兵，波隆和契根，有个人会为他作战。选谁好呢？那就波隆吧。”但随着故事的继续，波隆发展出了自己的人格，而他的过往一直是个谜。写他很有趣。
书里的欧莎是个小角色，只是为了推动剧情。而 Natalia Tena 把她变成了一个生动有趣的角色，与书里大相径庭。她比书里的欧莎年轻而有魅力得多。
刚学写作时他们教导我不要让两个角色的名字以一个字母打头，否则会让读者混淆。但我的角色远远超过了 26 个，这条规则只能作废。此外，这也不合乎现实。英国历史上全是亨利和爱德华，除了那些有数字编号的国王之外，还有一大堆都没法用数字区分的没当成国王的

王子们。历史就是如此，家族里总是使用重复的名字。我喜欢这种逼真的元素，所以我采纳了这一点。
艾莉亚正学习成为杀手。人们总以为孩子们天真纯洁，但近年的非洲童子军和更早的历史告诉我们，有时孩子会和成人一样危险，甚至更危险。这对他们来说几乎是场游戏。
本来没有计划五年空档。91 年我的想法是，角色们从孩子开始逐渐成长。艾莉亚一开始是八岁，下一章长了几个月，再过一章是八岁半，然后九岁——一切发生在一卷书内。但一旦下笔，我就发现下一章不可能在六个月后才发生，因为第二天就得有事情发生。你必须写下第二天的事，然后你又得写出下一周的事，之后消息又传到其他地方。很快我写了几百页，时间却才过去一周，而不是我计划的半年或一年。所以卷一结束时，发生了一大堆事，但八岁的孩子还是八岁。
所以写到卷三时，我想出了五年空档的主意。时间过得不如我希望的那么快，所以我要往前跳过五年，让他们长大一点。但我很快发现，空档很适合艾莉亚和布兰这类角色，她或他都可以接受五年的训练，然后重返舞台。对其他角色则不适用。瑟曦得说："啊，这五年来换了六个首相。四年前的阴谋，还有三年前的那件事真是……"全是回忆行不通，要是五年内啥都没发生，那又不合理。琼恩的情况更糟，卷三结束他当上了守夜人司令，他得说："五年前我当选为司令，那之后一直没什么大事。但如今又有新情况了。"挣扎了一年之后，我终于承认这个主意行不通，不会再有什么空档。取而代之的是凛冬来临前的五年秋季，
有些读者抱怨卷四没有任何事件发生，他们对事件的定义和我不同。除了战事、剑斗和暗杀之外，人物的发展与变化也是事件。有很多作家都跳过了这个难题，而我则不然。比如艾莉亚和布兰在学习，学习的过程写起来没多少趣味，不好写。电影里总是用蒙太奇来处理它。洛奇跑不快，他抓不到鸡。一分钟的蒙太奇之后，他就变强了，能抓到鸡了。现实中要难得多。我有时希望能给我来段举重、跑步、吃沙拉的蒙太奇——嗒哒——我就减重了五十磅，成了标准身材。但现实只能一天天地过。我对当上司令的琼恩和成为女王的丹妮如何与规则搏斗兴味盎然。
渡鸦是维斯特洛的一个易受黑客攻击的互联网，弓箭就能阻止信息的传播。我试图在书中反映这一点。历史上信息常常很不可靠，他们没有 CNN，只能得到过时甚至矛盾的信息。读者会问我说："这一章你说他的军队有二万人，下一章就成了三万人。"我是故意让它们自相矛盾的，用以说明当时的社会没有准确的信息。其实今天也一样。MSNBC 报导的占领华尔街的人数总是比福克斯报导的多得多。

卷六预告　http://grrm.livejournal.com/328931.html?thread=18015203#t18015203
卷六会揭示俳雅·菩厉的命运。也许还会有爱拉雅雅和莎塔雅。肯定有马戈和简妮·维斯特林。

13.8

世界集初稿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66007-when-is-the-world-of-ice-and-fire-coming-out/&page=15
马丁曾安排雷妮拉·坦格利安嫁给斯壮家族和兰尼斯特家族。

AUSTIN CHRONICL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211
Q：你如何决定哪些角色是 POV，以及不同卷里 POV 的变化？
A：我心里一直有个整体构架，一开始角色很少，大部分都在临冬城。随着故事发展，人物越来越多，空间越来越大。历史也是如此，一战始于奥匈帝国的费迪南德大公弗遇刺，只有三个人：大公，他的妻子和刺客。开始是塞尔维亚和奥地利的争执，然后德国卷进来，然后

是俄国，很快军队就调动起来了，一切变得越来越大。这就是我的整体结构。我总是用第三人称，因为这是我们看事物的角度。我们并非无所不知，只能看到自己所见，只能听到自己所想。但要写一战，没法只用一个人，没有一个人是一战的绝对核心。你需要一大堆人，东线的人、西线的人、壕沟里的丘八、反战人士、共产党、沙皇、英国国王或首相，你得要各种各样的人，这样才能表现这个故事的宏伟。

Q：你没有按大纲写作，有哪些角色的发展最让你惊讶？

A：早期的凯特琳很让我吃惊。山姆也时不时让我吃惊，他经历了许多成长。(译注：参看 0 0.12 马丁如是说，Hour 25 采访。本来没计划让凯特琳去君临寻找暗杀布兰的真凶。)

Q：什么最难写？

A：魔法需要谨慎处理，很容易犯错。就像盐一样，合适的盐让菜更鲜美，放多了就毁了。所以我写魔法时都很小心，经常重写。

Q：使用魔法有什么危险？

A：魔法不应是解决之道。福克纳在诺贝尔奖获奖感言中说，“唯有人的内心冲突才值得写”，这一直是我的写作信条。不论流派，一部好作品都要写陷入困境的人。你必须做出决定，你必须付诸行动，你的生命和荣耀岌岌可危，你的心中纷乱如麻。一个令人满意的故事里，主角无论能否解决问题，都应当以某种理性的方式处理问题。如果英雄赢了，他必须感到胜利是努力换来的。魔法的危险在于胜利可以天赐。最后一章突然来了个天外救星，英雄想起用某种魔法植物酿出的药水就能解决一切。那是欺骗读者，让作品变得廉价。魔法能毁了作品，它不该是解决方案，它本身就是个问题。

Q：书里充满黑暗和暴力，你有没有觉得世界太绝望？

A：我不觉得我的世界太绝望，有时倒是认为这个项目太绝望。为什么我要搞这么个大项目？七国不能是五国吗？五是个好数字！你知道，现实世界就很黑暗。维斯特洛人说 valar mar ghulis，现实里人也必有一死。我想这是所有文学和宗教的核心问题。死亡何时到来？死有什么意义？生有什么意义？维斯特洛是一个暴力和残酷的世界，但不比中世纪更黑暗。在某些方面，它与十字军和百年战争中的一些事相比，就仿佛迪士尼乐园。不应欺骗自己，历史以血写就。

13.10

Capclave https://ventrellaquest.com/2014/04/20/got-got/

我和马丁在电梯里时，他帮人按完电梯按钮后说“我一直想当个电梯操作员，要是写作不顺利的话……”之后回房时，发生了以下对话：

Q：我总算知道你为什么给某人起名阿多了。

A：哦？

Q：我一直在想你刚才说的想当电梯操作员的话，看来阿多就是 hold the door 的缩写。

A：哈哈哈，你不知道你有多接近真相！

(译注：参看 16 年 5 月马丁如是说，Balticon。剧集播出阿多=hold the door 后几天，马丁被问到时，表示想不起电梯里这段对话了。)

13.11

Supanova 采访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gFR0Iw93cs

Q：你的新书《危险的女人》即将出版，历史上有哪些女性激发你创造了这么多我们喜欢的女性角色呢？

A：虽说没有一一对应，英格兰和法兰西历史上的确有些有意思的王后是冰火里角色的灵感来源。比如爱德华四世的王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她很有意思，是塔中的王子们的母亲；她出生兰开斯特党，却秘密嫁给了约克家族，引发了轩然大波；此外还与理查三世牵涉很多。另一方面，兰开斯特这边的王后，安茹的玛格丽特也很迷人；她丈夫是傻子亨利六世，于是在兰开斯特派主要人物战死后，她只好亲自领导。再往前一百年，还有爱德华二世的王后伊莎贝拉，法兰西母狼；她囚禁了王夫，据说还用烙铁捅进屁股杀了他；之后和情夫掌控了国家，最后被儿子夺权而囚禁。我在冰火中运用了这些素材。真实的历史与我的小说一样残酷曲折、出乎意料、引人着迷。

Wheeler Centr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298

Q：冰火里有些角色配不上自己的所得，他们只因为生在某个城堡里就过着锦衣玉食的日子；而另一些角色则被命运捉弄，仅仅因为是侏儒、私生子或女人就得不到他们想要的东西。你是刻意想探索这两类人的对比么？

A：我一直特别同情残废、私生子和受伤的心灵。(译注：马丁这句话源自卷一布兰 IV，中译本作“我特别同情杂种、残废和其他缺陷怪胎。”)冰火里的确有许多出于种种原因经受磨难的 POV，提利昂是个侏儒，女性们不符合中世纪社会的规矩，琼恩是私生子，山姆很胖，也不符合人们对一位理想领主的期望，布兰则瘫痪了。我对这些遇到问题的角色有兴趣。

Q：许多角色被以最粗暴的方式剥夺了他们最珍爱的东西，凯特琳陆续失去了家人，詹姆失去了右手，你是刻意要这样摧毁他们的生活么？

A：小说和戏剧就是要让角色经历危机，一开始过得很幸福，然后厄运袭来，开始质疑自己的身份、活着的意义和遭遇这一切的缘由。他们必须经历黑暗和恐惧的时刻。我一直信奉福克纳在诺贝尔文学奖获奖演说中的话：唯有人的内心冲突才值得写。无论身处城堡还是飞船，只要你写出了真实的角色面对真实的问题时内心的冲突，你的文字就有力量。詹姆失去了他赖以定位自己的手，开始拷问自己该怎么办，这正是我要塑造的角色发展。提利昂也经历了许多，从前他一直渴望得到父亲的认同和女人的尊敬，而如今他认识到自己得不到这些东西。他也失去了兰尼斯特的名声和财富，只剩下身上的衣服——连这些衣服都不是他的——以及智慧与舌头。戏剧性就出现在这些地方。

Q：我们见识了旧神和红神的力量，为什么七神没有展示神迹呢？

A：我不想让任何神登上舞台，与人交流。我不确定维斯特洛的神到底存不存在，就像我不确定我们的世界到底有没有神。在这点上我是个怀疑论者。书里面七神存在感最强的应该是在一些戴佛斯的章节里，黑水河之战后，他落难到一块岩石上，在幻觉中见到了圣母，感到七神在指引他去杀了梅丽珊卓。所以七神信仰引导了他的行动。

Gourmet Traveller 采访 https://www.gourmettraveller.com.au/news/food-news/george-rr-martin-interview-2543

我有一些中世纪菜谱，以及描写宴席的历史书，它们为我的写作提供素材。书中的食物通常基于中世纪厨艺。像胡椒、豆蔻和肉桂等我们习以为常的调料，那时候昂贵而罕见。番红花在中世纪比金子还值钱——只要你搞得到的话。所以他们得用别的东西替代。他们还有精美的外观——至少在皇家盛宴上是这样。鸟儿拔完毛烤熟后，再把羽毛安回去端上桌。还有糖丝城堡、糖丝龙等等。

悉尼歌剧院采访 https://web.archive.org/web/20131115044030/http://www.youtube.com/watch?v=vGA6JHNI-oo

Q：我早就想问你这个问题了，阿多？

A：阿多。今年圣诞我们要出本小书《提利昂的机敏和智慧》，收录小说里提利昂的金句。如果这本书成功，明年我们就再出本《阿多的的机敏和智慧》，有可能会更短。饰演阿多的 Kristian Nairn 可厉害了，选角当天就把他在第一季所有的台词倒背如流。
Q：你怎么想到 Hodor 这个词的？
A：这个嘛，你得继续读了，我不会告诉你的。
Q：冰与火的世界悲观吗？凛冬将至，还是当真存在希望？
A：凛冬将至，这对所有人都一样。人生有涯，是文学和艺术永恒的主题。Valar morghulis，人终有一死，这阴影一直笼罩着我们的世界，直到医学发展到能让我们永生——最好是永葆青春，我可不想要没有青春的永生。但我不认为这就必然是个悲观的世界，或者说它比我们的现实世界更悲观。人生苦短，我们都能意识到自己生命有限。但重要的是，依然可以有爱，有同情，有同理心。依然可以有欢笑，甚至欢笑着直面死亡，竭力创造更美好的世界。世上依旧有战争、谋杀、强奸，种种可怕的事，但我们不必接受。我们能为消除它们而战。世上有黑暗，但不必为此绝望。托尔金在《魔戒》中说得好，绝望是终极的罪行。刚铎执政宰相德内梭尔的失败，就是因为他对打败索隆感到绝望。我们不该绝望。不要温和地走进那个良夜。既然凛冬将至，就让我们高举火把，痛饮甘醇，环火而聚——我们依然可以反抗它。
Q：邓克与伊戈中的提琴手约翰是 gay 吗？你打算一直写到盛夏厅吗？
A：对，提琴手是 gay。如果我最终写到盛夏厅，那么就会写它，这可是关键事件。但还差很多篇故事，不知道要等多少年。
Q：写瑟曦和凯特琳（译注：两位演员也出席了这场活动），哪个角色更有趣或更有挑战性，两人打起来谁会赢？
A：你知道回答这样的问题会带来多大麻烦，特洛伊战争就是这么打起来的。没有简单的答案，我不知道谁会打赢。不过丹妮估计可以干掉她俩，因为她有龙。
Q：你说你不喜欢住在邪黑塔的大恶魔，那么异鬼会不会不像人们想象的那么邪恶？
A：这个嘛，我还有两本书要写，所以关于异鬼的本质，还有很多你不知道的地方。
Q：你是不是有意选择残废、私生子和受伤的心灵作为视角？是什么特质吸引了你？
A：我的许多 POV 角色都有一些地方不适应所处的社会、家庭或生活地位。有时非常明显：提利昂是侏儒，琼恩·雪诺是私生子，布兰有残疾；有时则有些微妙：戴佛斯出身低微升到高位，但他永远无法摆脱贫民出身的污点。在一个阶级导向的系统中，这是件大事。中世纪或维斯特洛社会中的女性也是这样，即使是生在徒利或兰尼斯特家族的女性，拥有很多特权，拥有巨大的财富和权力，但这种权力不太一样，这种权力必须依赖周围的男人才能施行，存在男性继承人时，甚至她们的继承权都有可能受到威胁。真正的中世纪就是这样：女性能继承吗？女性能当王吗？中世纪女性可以施行权力，但只能通过丈夫或儿子施行，这大概会令人非常沮丧。特别是瑟曦，她和詹姆是双胞胎，他俩小时候看起来很像，会在游戏中交换衣服和性别，但到了某个时候突然无法交换了，他们穿上了不同的东西。瑟曦在《黑水河》那集说过，他得到一把剑，被教导战斗，我则被教导微笑和唱歌。这会改变一个人。

7.30 采访　http://www.abc.net.au/7.30/game-of-thrones-creator-reveals-fantasys/5099888
Q：你何时开始想象冰与火的世界的？
A：1991 年，那个夏天我记得很清楚。那时候我在好莱坞做编剧，91 年夏天时刚好有段空闲时间，于是我决定写部小说——我已经四五年没写过小说了。我开始写一部我计划了多年的科幻小说。顺利地写了四五十页后，突然我脑海中出现了《权力的游戏》第一章的场景，就是他们在夏日雪地里发现冰原狼的那章。我一开始就知道夏日雪地这个词是关键，它意味着这个世界的季节不太对劲。冰原狼也很重要，它们将与家族里的孩子们建立联系。除此之外我就没有多少想法了。我立即把手头的科幻小说扔到一边，开始写这一章。文思泉涌，三

天就写完了。一写完，我就知道第二章要怎么写了。接下来第三章、第四章等等也一样顺利。

瓦列利安首相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00284-spoilers-the-princess-and-the-queen-complete-spoilers-discussion/&do=findComment&comment=5174266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05115-world-of-ice-and-fire-app-update/&do=findComment&comment=5562129
马丁曾计划血龙狂舞后由一位瓦列利安首相摄政，他的女儿后来成为王后。

13.12

马基雅弗利纪录片 http://www.imdb.com/title/tt3428174/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392
https://youtu.be/1mtExw7fbVM
我之前的许多奇幻作品似乎都认定好人能成为好君主，但历史和现实往往并非如此。我在大学时读过《君主论》，从中学到了不少教训。
我想冰火中最像马基雅弗利主义者的角色往往不是出生于大家族。比如说小指头。他生于一个三流贵族家庭，家中只有几亩地，一座破塔和一群羊。他下定决心，用自己狡黠的智慧不断攀升。他娴于金融，许多贵族却认为这是下等人才关心的活计。于是他得以积累越来越多的财富和权力，和所有人交朋友。他应该是书中最像马基雅维利主义者的人。
书里和剧里的小指头差别很大，也许是改编中变化最大的角色。最近播的一集里，有两个人谈到小指头时说，“没人信任小指头”，“小指头没有朋友”。在剧里的确如此，但在书里，人人都信任他。因为他看起来无害、友善、乐于助人。他帮过艾德，他帮过提利昂，他帮过兰尼斯特家族，他帮过劳勃：他随时能变出钱来提供帮助，他是所有人的朋友。当然这就是马基雅弗利主义。大家都信任他、依赖他。他毫无威胁，总是热心而风趣，无论何时都能为你提供援助。于是他得以步步高升。

韦赛里斯二世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00284-spoilers-the-princess-and-the-queen-complete-spoilers-discussion/&do=findComment&comment=5201920
Elio：在写作世界集之前很久的旧族谱里，韦赛里斯二世的生年被设定为 119 年。(译注：现在设定里伊耿三世和韦赛里斯二世分别生于 120、122 年，这意味着他俩的生年都被提前了两三年。)

2014

14.2

点评剧集 https://www.youtube.com/playlist?list=PLl_y8xmbvgA9dblmfEDsZMFnBx90WbuC5
S1E7 艾德讲求荣誉，杀戮孩童是他无法容忍的。当君临沦陷时，雷加的两个孩子被杀。艾德无法容忍，与劳勃大吵一架。当他发现瑟曦与詹姆通奸后，他很清楚劳勃会把他们统统处死。三个孩子也难逃一劫，那将重复当年君临的梦魇。因此艾德通知了瑟曦。
S3E6 小指头是阴影里的权力的游戏玩家，他的目的无人知晓。他移动棋子，操纵事件，推进混乱，在混乱中寻找擢升的机会。他装作所有人的朋友，永远微笑、逗趣、充满魅力。
S3E10 我想卢斯·波顿在南下时并没有打算背叛，那时史塔克家族实力依旧强大。当然只要

有机会，为了增强波顿家族和削弱敌人，他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他冷酷、理性、精明，如果罗柏继续他的胜利，没有失去佛雷家族和卡史塔克家族的话，我想波顿不会背叛。
S4E6 布拉佛斯还是秘之城时，有些人组织起来成立了银行。要把财富藏在哪呢？创立者们互不信任，又害怕被窃贼和平民偷盗，于是他们将银行所有的财富都藏于一处只有一个出入口的废弃铁矿内，用无数铁栅、厚门与守卫严密看守。这就是铁金库。如今，虽然财富早就转移到了新地方，那个铁矿仍被当做储藏室和历史景点。
S4E7 小指头对珊莎的感情很复杂，有时他把珊莎看成自己从未能拥有的女儿，梦想中与凯特成婚生下的女儿；有时培提尔戴上小指头的面具，把她看成是权力的游戏里的又一枚棋子；还有时候她就像年轻的凯特，少年的梦中情人，这时他的感情就充满了性欲和浪漫。当他在雪中看到珊莎时，就被这种感情控制了。在雪中的那一幕那么美，那么像年轻的凯特，所以他吻了她。

《权力的游戏》第三季蓝光特典
维斯特洛大陆有很大一部分在长城以北，面积可能有加拿大那么大。
詹姆和卢斯在赫伦堡餐桌上的对话是卢斯决定背叛的关键之一。那时候他还没完全表态，正在衡量该倾向哪一边。当他发现詹姆被自己手下的人砍了手时，便担心起来："我会不会要为弄残了泰温大人最喜欢的儿子而负责？"而兰尼斯特有债必偿。于是这一幕里，卢斯一直在试探詹姆的态度，两人的对话充满言外之意。

《权力的游戏》S3E7 评论音轨
写这集剧本时，我最先用的标题是 *Autumn Storm*，因为几乎每个场景都在下雨，正如原著里这个时间点的的情况一样：北方在下雪，南方在下雨，河流水涨得要溢出两岸，道路变成一片泥泞。我原本为这一集写的结局是艾莉亚在雨中逃跑，被猎狗逮住。拍摄完后，Dan 跟我说，这个标题得改一改，因为我们没拍一点雨的镜头。后来这集的标题被暂定为 Chains，因为有提利昂给雪伊的金链，被锁住的詹德利，琼恩现在也算是野人的俘虏。（译注：詹德利的镜头后被移至第八集。）但一旦决定把第八集里的与熊搏斗的戏挪过来后，*The Bear And The Maiden Fair* 就成了显而易见的最佳标题。
罗柏和 Talisa 的这场床戏不在我的剧本里，可能是从第六集挪过来的。乔佛里和泰温的对话场景不是我写的。詹姆和布蕾妮的告别也是从另一集挪过来的。反之亦然，我为这集写的好些内容被移到了第八集，比如丹妮接见佣兵团，还有山姆和吉莉遇到渡鸦和异鬼。本来我写的场景里还有尸鬼，不过只拍了异鬼。
书里的詹德利一直与无旗兄弟会在一起。但在剧里 David 和 Dan 把詹德利和艾德瑞克·风暴合并了，所以梅丽珊卓必须去把詹德利找回来。上一集她骑马找到了詹德利。而在我写的这一集，我决定把他们的场景放在船上。因为梅丽珊卓只有乘船才能从龙石岛深入河间地。我也喜欢他们从红堡下经过的场景。城里的人找了他那么久，而如今詹德利从他们鼻子下走过，他们却浑然不知，真是讽刺。此外以红堡作为背景可以戏剧化地揭示詹德利和劳勃之间的关系。
席恩的内容都不是我写的。这集上映时我才第一次看。在书里，席恩被折磨了好几年，整个人都崩溃了。他失去了几颗牙，几根手指和脚趾，还有别的东西——我在书里把这部分留给读者想象，而不是像剧里这么直接。
（导演：准备拍席恩这场戏时，突然有人告诉我，可能有麻烦了，有个女演员做过巴西蜜蜡脱毛。这个时代应该还没有巴西蜜蜡，所以我们给她化了下妆。）的确没有，不过中世纪也有剃刀。这毕竟是个奇幻世界，未必什么都与中世纪一样。它有不同的宗教、神明和性文化，所以一切皆有可能。

欧莎讲的 Bruni 的故事是 David 和 Dan 加的。不过我想在书里她也有差不多的背后故事，她只是从没谈过。

14.3

《浪荡王子》出版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60936.html?thread=18793960
学城管葛尔丹博士叫趣味博士。

14.4

狼时　http://grrm.livejournal.com/365152.html?thread=18970464#t18970464
狼时、猫头鹰时等表示白天和晚上的不同时间，但没有我们的小时与分钟这么清晰的定义。

EW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04
Q：剧集刚上演了乔佛里之死，你何时决定要杀死他的？为什么？
A：那说来就久了。我想想看，那本书是 00 年出版，我估计是在 98 年写的这些场景。我一直清楚乔佛里会在何时以何种方式死去，从卷一开始已经铺垫了三年。原因之一是书中充满黑暗。我一直强调我要写一个无人真正安全，决定会引发后果的故事，但我也不能让故事永远惨淡。如果只有黑暗和绝望，人人被折磨而死，那就找不到读者了。必须时不时给好人们来场胜利，让那些浅灰色人物胜过深灰色人物。红色婚礼和紫色婚礼在同一卷发生，乔佛里之死某种程度上是为了抵消罗柏和凯特琳之死给读者的打击。它证明了没人真正安全，有时好人会赢，有时坏人会赢。我也试图表达出适量的悲悯。尽管乔佛里是个怪物，但他才 13 岁。那一刻他知道自己要死了，无法呼吸，看向提利昂、母亲和大厅里所有人的眼里只有恐惧："妈妈，帮帮我，我要死了。"我想那一刻，即使在提利昂眼中，死去的也只是个 13 岁的孩子。所以我没把这一幕写成"叮咚，女巫已死"那样的欢娱场景，我希望他的死亡能给一些读者带来更复杂的感受。乔佛里是个经典的 13 岁霸凌者。你知道一些 13 岁小孩有了绝对权力后会变成什么样吗？儿童，特别是初中年龄段的儿童有某种残酷。我们不希望处死 13 岁的恶霸。也许我们 13 岁被欺负时会想这么干，但他们会成长，大部分人都会停止霸凌，有些人还会追悔以往。可乔佛里永远没这个机会了，我们没法知道他会成长为什么样的人。应该是好不到哪去，但总归……
Q：与我们期待相反，乔佛里不是死于某个史塔克家的孩子之手，也不是受害者的报复。
A：我希望保留一点暧昧，让读者去琢磨故事真相。对提利昂而言，乔佛里之死反而让他处境更糟。这验证了我一直强调的观点：决定会引发后果。罗柏悔婚的决定给他带来了可怕的后果。提利昂的一大问题则是他一直口无遮挡。他威胁瑟曦："总有一天，当你自以为平安快活时，喜乐会在嘴里化成灰烬。"如今这成了他有罪的证据。
Q：你在一场婚礼上杀了一些主角，没过多久又在另一场婚礼上杀了个主角。完全预料不到。
A：不知道剧里是怎么演的，我还没看。在书里，杀死乔佛里的是之前介绍过的毒药，它的症状类似窒息。所以宴会是用它的完美时机。凶手不想让它成为另一场红色婚礼，而是意外。他们没有海姆立克急救法，噎住是很危险的。这个事件部分基于英格兰国王斯蒂芬之子尤斯塔斯之死。史蒂芬从他的表妹玛蒂尔达手中篡夺了王位，他们打了很久的内战。眼看混乱与战争将被他们的儿子们继承时，尤斯塔斯在宴席中窒息死亡。一千年后人们还在争议他的死因。尤斯塔斯之死结束了英格兰内战，它被认为是场意外。我想凶手也这么期望，七国上下都会看到乔佛里被一块馅饼噎死。但他们没料到瑟曦没被愚弄，她立即认定这是谋杀。在剧里是拍成像噎死的样子还是明显的中毒呢？

Q：看起来都有可能，至少一开始分不清。

ABC 采访　https://youtu.be/yarEbKyk8PU
Q：你小时候见过乔佛里这样的小孩么？
A：见过不少。那时我是个害羞又聪明的孩子。学校里总是有霸凌，聪明与害羞的孩子会过得很惨。乔佛里的确某些地方是基于我人生中见识过的所有霸凌。

《滚石》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12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0623
完整译文见 http://www.epicastle.com/a/journal/2014/0427/107.html，这里摘译有新信息的片段。
Q：如果没有奇幻元素，《权力的游戏》也许就是对玫瑰战争的再创作。
A：早在 91 年时，我就在考虑要不要加入奇幻元素。有次我还想着就写部玫瑰战争类型的小说。但历史小说的问题是你知道结局。了解玫瑰战争的人都知道塔中的王子逃不出来。我希望出人意料，引入更多转折。龙是个大问题：要不要加入龙？那时我已经决定了坦格利安的纹章是龙，就像兰尼斯特的狮子和史塔克的狼一样。但要不要有活生生的龙呢？我和朋友菲利斯·爱森斯坦——卷三就是献给她的——讨论时她说："乔治，这可是部奇幻，必须得有龙。"她说服了我做出正确的决定。事到如今，我根本无法想象没有龙会怎样。(译注：塔中的王子指被叔叔囚在伦敦塔内的爱德华四世的两个儿子。卷三献词 for Phyllis, who made me put the dragons in.)
Q：你的故事残酷得惊人，第一波冲击来自詹姆把布兰扔出窗外，那是扼住咽喉的一刻。
A：成千上万人告诉我那是他们上钩的一刻：这不是我从前读过一百万遍的故事。布兰是第一个 POV，人们认为他是故事的英雄，少年亚瑟王，我们要跟随这个年轻的男孩，然后——嘭：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效果很成功。
Q：瑟曦和詹姆那时都很卑鄙，后来詹姆展现出了人性的一面。我们突然不知道该怎么看他了。
A：我希望和詹姆，以及许多角色一道探寻的问题之一就是救赎。救赎有可能吗？何时能得到救赎？我没有答案。我们何时会原谅人呢？我们该原谅迈克尔·维克吗？他坐了牢，他道了歉，但我有些爱狗的朋友永不会原谅他。我们应该赞颂还是鄙夷伍迪·艾伦？还有罗曼·波兰斯基和宝拉·迪恩，社会里在某个方面堕落的人比比皆是，我们该如何评判？多少善行能弥补一次恶罪？假如你是纳粹战犯，在接下来的四十年里行善助人，能弥补你当过集中营守卫的罪行吗？我不知道答案，但它值得思考。我希望救赎有可能实现，因为我们都做过可怕的事，我们应当能被原谅。如果不存在救赎，那答案又是什么呢？
(暂停片刻)谁杀了乔佛里？在书里——这不是保证，还有两本书，说不定会有更多惊喜——细心的读者会发现乔佛里是被荆棘女王用珊莎发网里的毒药杀的，这样一来，假如任何人怀疑到毒药，也只会怀疑到珊莎头上，而她也有充足动机。我谈起这件事是因为它就关乎救赎。这就像杀死希特勒。荆棘女王需要救赎吗？她杀的是希特勒还是一个十三岁的孩子，或二者皆是？她有理由除掉乔佛里。她听说的都是乔佛里疯狂易变的传闻，而他马上就要娶自己心爱的孙女了。荆棘女王仔细研究了乔佛里，知道他总有一天会厌倦玛格丽，那时她就会像珊莎一样被虐待。假如除去乔佛里，那么她的孙女仍然可能当王后，却不再有这些危险。为达目的可以不择手段吗？我不知道。我希望引发读者和观众的思考与讨论。
Q：我不知道詹姆和瑟曦这种人能否得到救赎，瑟曦像麦克白夫人一样，是个很棒的角色。
A：在谁的眼中获得救赎呢？某些人认定她永远无法得到救赎。她对孩子的保护欲特别强，是真心爱自己的孩子，还是仅仅因为他们是自己的孩子？瑟曦无疑极端自恋，差不多算反社

会了。而詹姆的行为则很有意思。我没有孩子，但我和为人父母者交流过。詹姆想杀布兰是因为后者目睹了他们的罪行，足以导致詹姆、瑟曦以及他们的三个孩子的死。我问过有孩子的人："如果你是詹姆，会怎么做？"他们会说"我不是坏人，我不会杀人。"真的吗？绝不杀人？如果布兰告诉劳勃，你和你爱的姐姐以及你的三个孩子就死定了。于是他们就犹豫了。多数人可能会说："为了救自己的孩子我会杀掉别人的孩子，甚至是无辜的孩子。"这是艰难的选择，值得扪心自问。

Q：奈德和罗柏都砍了别人的头，这两场处刑对他们都不容易，是沉重的负担。

A：理应如此。生杀予夺应当永远严肃。中世纪在某种程度上相当接近这点。你手起刀落，身上溅满他的鲜血，耳中充斥他的惨呼。而今天我们可以用无人机和导弹杀人，只需坐在控制台前按下按钮。从来听不到他们呜咽着乞寻母亲，看不到他们在身旁悲惨地死去。这也许在某些方面比中世纪更残酷，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件好事。历史里充满了同样的道德斗争。战争中要不择手段，还是坚持道德与理想？该用水刑吗？它也许能挽救生命。为了阻止另一场911，酷刑值得吗？我不知道，但有必要问。你为了生存与胜利，是否犯过可怕的罪行？

Q：书中另一个主题是权力。大概除了丹妮外几乎所有人都做得很糟糕。

A：统治不易。尽管我崇拜托尔金，但我在这点上抱有异议。《魔戒》有个非常中世纪的哲学：国王是好人，国家就会繁荣。真实的历史不那么简单。托尔金可以说阿拉贡成为国王统治了一百年，他睿智而善良。但托尔金可没提到这些：阿拉贡的税收政策是什么？他有常备军吗？他在洪水和饥荒的时候做了什么？兽人呢？索隆死了，但兽人还在山里。阿拉贡是否执行了种族灭绝以消灭他们？即使摇篮里的婴儿也不例外？现实中的现实国王要处理现实问题。好人不能解决问题，你必须做出艰难的决定。有时好心会成了坏事，后果完全无法预料。我在书里探讨了这些问题，统治者都过得不容易，好心肠不会让你成为睿智的国王。

Q：你反对参加越战，书中充满了战争的恐怖。

A：战争都是如此。莎士比亚的《亨利五世》里，国王在阿金库尔战役前夕探访部下，听见人们抱怨："我希望他的的战争是正业的，因为我们中多数人都将死去，只为把他推上法兰西王位。"书中的核心问题之一是瓦里斯的谜语：国王、僧侣和富翁各自向同一位普通佣兵下令杀死另外两人。权力究竟在谁手中？难道佣兵就没有权力吗？他大可以把他们全杀了，也可以置之不理。但他只是个普通人，他们大可以召唤别的愿意服从命令的佣兵。但为什么会有人服从呢？这是历史上权力、领导和战争的根本奥妙。回到越南，当我意识到胡志明不是索隆时，我就有了不协调的认知。记得那时的海报吗？"叫他们开战去，没人会参军"。为什么要去越南？去的人就更爱国吗？更勇敢吗？更愚昧吗？为什么要去？全是基于一种幻觉：你害怕不去的后果，尽管你不相信会有后果。这种服从体系来自哪呢？为什么我们承认威权，而不是个人自由？这些问题让我着迷。奇怪的幻觉，不是吗？(译注：What if they gave a war and nobody came，越战时流行的反战口号。马丁在越战时拒服兵役，代以国内志愿服务两年)

Q：你为人随和，书里却充满暴力。这些对权力和战争的观点会让你纠结吗？

A：托尔金笔下的战争关乎文明的命运和人类的未来，这成了几代奇幻作家的样板，他们没完没了地写着长相丑陋、身着黑衣的黑暗大王和其麾下的邪恶奴仆。我不知道这个样板好不好。历史上多数战争都不是这样，一战在战争史上比二战更典型——战后你会发问："我们为何而战？千百万人为何而死？让整整一代人送死、让半个大陆生灵涂炭，就为了消灭奥匈帝国，值吗？1812 年战争值吗？美西战争呢？他们到底为何而战？"

只有少数战争真正值得付出。大家都想当个顶天立地的英雄，就像对抗绿魔的蜘蛛侠或是从纳粹手中拯救世界的美国人。我相信有值得为之奋战的事物，人们能做出英雄壮举，但英雄未必存在。书中就强调了这一点。我相信伟大的角色。我们能行善也会作恶，我们心中住着天使和魔鬼，我们的人生就是一连串的选择。伍德罗·威尔逊是最迷人的美国总统之一。他

在种族问题上臭名昭著，支持种族隔离和 3K 党，赞颂大卫 •格里菲斯和《一个国家的诞生》。但在外交上，他促成了国际联盟，他有最伟大的梦想：结束一切战争的战争。如今我们会取笑它，但这可是个理想主义的梦。如果他成功了，我们会为他建一座一百尺高的雕像，上面写着："这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人，是他终结了战争。"他是个试图终结战争的种族主义者，两者能抵消吗？不能，他不是单纯的英雄或恶棍，他二者皆是，我们也一样。
Q：红色婚礼是电视剧史上最惊人的场景，让许多观众震怒。感到愤怒。读者很看重，他们感情上承受不了这样的命运安排。
A：在书中也一样。2000 年卷三出版后，我收到无数来信："我气坏了，发誓再不读你的书了。我把书烧了，过了一周我忍不住想知道后面的故事，于是又去买了一本。"有些人震惊到再不碰我的书了，这可以理解。读者们很看重那些角色，无法接受他们的命运。有位女服务员写信给我说："我每天辛劳工作，我离了婚，带着一堆孩子，过着苦日子。我唯一的解脱就是回家看奇幻，逃离现实世界。我读了你的书，这太妈可怕了，我不要读这种恶梦，为什么你要这么对我？"这封信触动了我，我回信说："我很遗憾，我理解你的感觉。"有些人会通过阅读——我不想用"逃避"这个词，因为它带贬义——但阅读确实能把你带到另一个世界，也许这就是逃避。读小说帮我渡过了一些艰难时刻。父亲去世那晚，我在密歇根接到消息，要等次日才能搭上飞机。所以我坐下来回忆父亲，回忆我们时好时坏的关系。那时我打开了手边的一本书，有那么几小时，我不再纠结于父亲的死，这是种解脱。有些读者希望看到好人胜利坏人失败的世界与大团圆的结局，这不是我要写的。托尔金也一样，在《夏尔平乱》这章里，弗罗多的悲哀成就了有苦有甜的结局，对我而言它比《星球大战》的大团圆结局要有力得多。但我理解这些人的想法。书多得是，大家自能找到满足自己需求的书。
Q：剧集作者说你在会面中问琼恩的母亲是谁。
A：是的，我想看看他俩读得有多深。他们答对了。
Q：有些读者也想知道琼恩父亲的真正身份。
A：这个就不能说了，我要保持神秘的沉默，直到在书里解密。

邓克与伊戈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65715.html
我本准备在《危险的女人》选集里放入第四篇"邓克与伊戈"系列中篇小说的，可过了出版日期故事还没写完。这篇小说发生在临冬城，有一群可畏的史塔克家的妻子、寡妇、母亲和祖母，我称之为母狼。但"临冬城的母狼"不是最终标题，我到时会想个别的。此外我脑子里还勾勒了一个发生在河间地，主题为"村庄英雄"的故事。不知道何时能写完，也不知道会先写哪个。我想应该是在卷六完成之后。
我最初打算将所有的"邓克与伊戈"系列都发表在一系列的选集中，然后把它们合到一本大书里。但到了《神秘骑士》时，故事已经太长，而且还会有太多。所以现在的计划是出版一系列"邓克与伊戈"合集，每本都包含三个中篇。

史塔克族谱初稿　http://edelweiss-assets.abovethetreeline.com/RH/supplemental/GRRM_WOIF_SellPacket_spreads-lowres.pdf
与世界集中正式发表的史塔克族谱相比主要有四处不同。
克雷根・史塔克的第二任妻子不是亚莉珊・布莱伍德，而是辛西娅・科布瑞。
克雷根・史塔克多了个叫本纳德・史塔克的弟弟。
珊莎・史塔克(瑞肯之女)未与琼尼尔・史塔克成婚。
贝隆・史塔克多了个叫布兰登・史塔克的儿子。

14.5

Hudson Reporter 采访 http://hudsonreporter.com/view/full_story/25072655/article--PEOPLE-POWER--BLP--George-R-R--Martin--From-Bayonne-to-Game-of-Thrones-and-Back
冰火中的弱势者的灵感来源也许是我的童年。作为弱势者的感觉塑造了我的整个人生，生在小城贝永，住在低保公寓，童年经历在我身上留下了烙印。你意识到自己是个穷孩子。我一直卖柠檬水给排队等渡船的游客，却永远成不了船上的孩子。(译注：参看 03.8 马丁如是说，Torcon 演讲)

三国演义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72179.html
Q：我觉得《三国演义》的一些剧情和《冰与火之歌》有相似的地方，它是你的灵感来源之一吗？
A：我曾痴迷于三国志游戏。

编辑 Anne 问答 http://universe.suvudu.com/q-and-a/anne-groell
当小说全写完后，他授权我们发表当初写的关于三部曲的五页纸大纲。
我知道布兰线的大结局，而 Daniel Abraham，《权力的游戏》漫画编剧知道提利昂的结局。(译注：参看 11.9 马丁如是说，Daniel Abraham 采访)

14.6

ConCarolinas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30
Q：有驭龙的易形者吗？
A：没有先例记录。龙和骑手间有神秘的纽带，有时龙会在远方响应骑手，证明了纽带的真实性。会有更多信息，继续读吧。
Q：最喜欢哪句话？
A：说不上是哪句，但我最喜欢梅里巴德谈论战争的那一段，那是在卷……我把全书视作整体，所以想不起是哪卷。此外有些章节也会被抽调到下一卷里。
Q：刚发布的“慈悲”预览章节里，艾莉亚似乎大了不少。它是发生于在卷五之后一年以上吗？
A：那是十年前写的了，最早想放在卷四结尾，后来想放在卷五结尾。但它更像一个开头，所以被抽出来了。它也是当初的五年空档计划的一部分，所以我做了好些修改，以使艾莉亚回到现在的年龄。没有时间空白。别忘了这只是预览，可能还会修改。
Q：静默姐妹们的身体要是弄出响，算违规吗？
A：呃，我想这不算问题。

《冰与火之歌的世界》西境部分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25
http://www.georgerrmartin.com/world-of-ice-and-fire-sample/
(译注：与成书有一些出入，这里列出英文版成书删去的内容。大部分已补充在中译本世界集中。)
……莫甘·班佛特国王据说是位强大的巫师，当他临死时，他告诉凶手们(包括罗利恩的三个儿子)，自己会从坟墓中归来向兰尼斯特复仇。为此罗利恩将尸体剁碎喂了他的狮子。可怕的是，两年后这群狮子逃了出来，杀死了罗利恩的儿子们。
……杰森·兰尼斯特战死后，他的遗孀乔汉娜夫人为幼子摄政，她穿着链甲，把红海怪驱逐出西境。后来她更恢复了兰尼斯特的荣光，并借出黄金协助君临重建，以修复与王室的关系。如今已无人知道杰洛·兰尼斯特弑亲的传言有多少真实的成分，但对他的敌人而言，降临到兰尼斯特家族头上的悲剧就是证据：弑亲为人神所共弃，而父亲的罪行常常应验到儿子头上。

不到十年，金狮杰洛就失去了深爱的第二任妻子和优秀的双胞胎儿子。罗翰妮夫人诞下四子杰森后不到一年，便于 230AC 神秘失踪。他的长子泰沃德和次子提恩在 233AC 前去讨伐培克叛乱，泰沃德是卡斯特梅城伯爵劳勃·雷耶斯的侍从，提恩是梅卡国王幼子伊耿的侍从。在攀过星梭城破碎的城门时，泰沃德被一根长矛刺穿。他死在弟弟怀中。据说伊耿王子在他死前封他为骑士。

而梅卡国王则死于不到一小时前，他在攻打大门时被守军投掷的石块打烂了头盔。劳勃·雷耶斯也战死在这悲伤的一天。战后他的长子“红狮”罗杰·雷耶斯爵士疯狂报复，在伊耿王子来得及制止之前手刃了七个培克家的俘虏。

梅卡国王死后的乱局已在别处详述。我们在这里只需指出，在“血鸦”布林登·河文召开的大议会上，贵族们被金狮杰洛的雄辩(也有人说是黄金)折服，同意将伊耿王子推上铁王座。

泰沃德的未婚妻艾莲·雷耶斯诱惑提恩抛弃未婚妻转而娶她，杰洛公爵极力反对，但悲伤、年迈和疾病让他大不如昔，当提恩说出泰沃德的遗愿是请他照顾好艾莲小姐时，杰洛终于屈服了。

……第四次黑火叛乱结束得比篡夺者希望的快得多，支持黑火的领主寥寥无几，大家都认为黑火注定要失败，就像他们破破烂烂的旗帜一样。短暂而血腥的文德河桥之役结束了战争，国王麾下的骑士冲锋击溃了黄金团，寒铁逃亡，“高个”邓肯阵斩戴蒙三世。

……“金狮”杰洛振作起来，重新把控西境全局。驼背“蛤蟆大人”欢快地宣称“雷耶斯的统治”就此告终。艾莲夫人为保住地位孤注一掷，谎称怀有提恩的孩子。但过了几个月，她的肚子未见变大，谎言不攻自破。据说无情的嘲讽激怒了“红狮”，他很快带着弟弟和其他亲属离开凯岩城，返回卡斯特梅。

……艾莲夫人被禁止动用兰尼斯特的黄金，她也无法参加议事会的讨论与决断。她虽然能出席杰洛公爵的开庭裁断，但无权发言。骑士们不再在比武会上乞求她的信物，珠宝商和裁缝也不再对她献殷勤。向领主请愿的人不再先找她求情，而当年传颂她美貌的歌手们也转向了简妮夫人，这位夫人已经从当年沉默害羞的平凡女孩长成了大美女。

若贝尔顿学士记录的流言可信，提恩爵士的寡妇和泰陀斯的妻子之间的竞争很快变得丑陋。不过杰洛公爵禁止任何人谈论这事，否则就得掉舌头。

……“蛤蟆大人”声称瓦德伦·塔贝克伯爵是头打滚的海象，“如果他的肚子能当脑子使，他就是西境最聪明的人了”。

艾莲夫人与简妮夫人展开了“子宫战争”。艾莲夫人在 240 年诞下了女儿罗翰妮，241 年则是女儿瑟蕾拉。贝尔顿学士指出，这些名字都经过精心挑选，是“瞄准杰洛公爵心头的匕首”。242 年她又生下了一个健壮的红发儿子，起名提恩。同年简妮夫人产下长子泰温作为还击。

……泰陀斯·兰尼斯特公爵欢快、善良而和蔼，忠于妻子，溺爱孩子，喜欢在宴席上逗趣。与哥哥们不同，他武艺不精。尽管当过侍从，却未获封骑士；尽管喜爱比武，却从不亲自上阵。他从小就肥胖，喜欢奶酪、蛋糕和啤酒。“蛤蟆大人”称他为“笑狮”。

即便被当面嘲笑，他也只会说“言语如风”(毕竟他从小就是被嘲笑的对象)。他把背叛当做误解，一经请求就原谅任何非法侵占。

他的幼子吉利安后来说，“我父亲大人只适合做旅店老板，老蛤蟆都能当个更好的领主。”诚如是言，在“笑狮”治下，兰尼斯特家族陷入了低谷。

西境的领主们深知泰陀斯·兰尼斯特，有些人不遗余力地支持他，为他献上计谋与刀剑。其中最重要的人物是他的岳父丹尼斯·马尔布兰，女儿女婿的顶梁柱。

(译注：丹尼斯·马尔布兰参加了 209AC 的岑树滩比武大会。正式版世界集里岳父被更正为埃林·马尔布兰。)

……石阶列岛的海盗开始袭击兰尼斯港的商船，而铁民也纷纷劫掠沿海的财富与妇女。泰陀斯公爵毫无动作，只是派渡鸦要求科伦·葛雷乔伊大王约束铁民。

……贝尔顿学士不是唯一看清形势的人，简妮夫人和她父亲也很清醒。他们反复督促泰陀斯公爵坚定立场，他也每次都满口允诺，却一次又一次地退让、宽恕与拖延。
兰尼斯特家族地位的下降很快在公爵和他弟弟、年轻九岁的杰森之间引发了持续的争执。后者骄傲好辩，脾气火爆。尽管自己常常公开指责哥哥，他却容不得别人对泰陀斯公爵的羞辱。十四岁时他便和凯岩城侍女生下私生女，十五岁时又弄大了斯脱克皮大人爱女的肚子。泰陀斯公爵罕见地坚持要求他迎娶这位女孩(多数人相信是出于简妮夫人的嘱咐)。但她却死在产床上。为免引出更多的丑闻和私生子，只过了两周，泰陀斯公爵夫妇就强迫杰森再婚，这次的对象是普莱斯特大人的女儿玛拉。尽管年纪是丈夫的两倍，她后来生下了三女二子。就连贝尔顿学士也表示他在杰森与夫人去宴火城生活后感到轻松许多。
(译注：杰森的后代在初版英文世界集里有一些错误，与此处删去的内容也有一定矛盾。据世界集作者 Elio 解释，马丁本来打算让达蒙一出生就和母亲亚丽·斯脱克皮一起死于难产，后来才决定把达蒙安排成达米昂的父亲。这样杰森的嫡子就从史戴佛变成了达蒙。正文里有些地方忘记改了，依然把史戴佛说成是继承人。此外，成书附录里玛拉·普莱斯特生下了三子三女。参看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19534-twoiaf-spoilers-inconsistency-or-intentional/&page=28)
随着兰尼斯特家族权势缩减，西境其他家族变得强势、独立，难以掌控。泰陀斯公爵不愿触怒葛雷乔伊家族，法曼伯爵却违背他的意志建造舰队以对抗铁民。领地毗邻河湾地的三名有产骑士和一位小领主转而向提利尔家族效忠。贾斯特伯爵与法威尔伯爵发生争执时，决定以团队比武解决，而不是寻求狮子的仲裁：九死二十七伤，而争执还在继续。斯脱克皮伯爵违令把税翻了一倍，并雇了一支瓦兰提斯佣兵来收税。
……254 年末，泰陀斯公爵同意把年仅九岁的女儿吉娜嫁给瓦德·佛雷的次子。当妻子哭问他为何把唯一的女儿许给一个弱小得多的家族时，公爵大人只无力地回答："他看着像个好人，而且礼貌地向我请求。"泰温当年才十二岁，却站起来坚决反对。泰陀斯公爵不肯让步，坚持自己必须言而有信，不过许多在场人士发誓说他羞红了脸。他们在这位意志坚定、无所畏惧的孩子身上看到了超越年龄的成熟，与父亲判若云泥。
(译注：新版世界集修正了年代错误，订婚时间被改成了 252 年。吉娜和泰温也小了两岁)
不久之后，就有传言说父子俩在房间里对骂，甚至有人发誓说泰温打了父亲。真相无从得知，但两周不到，泰陀斯公爵将继承人送往君临，在伊耿国王宫中担任侍酒。
……在艾莲夫人的督促下，塔贝克伯爵开始扩张领地。从附近的小领主和有产骑士手上买入土地，被拒绝时就强取。有些受害者跑去凯岩城请求主持公道，但泰陀斯公爵只是耸耸肩，甚至干脆不见他们。与此同时，塔贝克家族开始兴建道路、教堂和要塞，雇佣更多的骑士、箭手和士兵。到了 255 年，他们手下的骑士从二十增加到了五百名。塔贝克和雷耶斯家族的紧密同盟很快将成为兰尼斯特家族史上最大的威胁。
……除了妻子的逝世，255 年还有更多悲伤等着泰陀斯。三名失去土地的有产骑士转而向君临请求正义。据记载伊耿五世勃然大怒，命令泰陀斯公爵解决争端，"否则我们就只有自行解决。"迫于君威，泰陀斯命他还在哀悼中的岳父丹尼斯·马尔布兰兴兵押来塔贝克夫妇问罪。据说这位老战士得令后回答，"甜美的命令，我等着大人这句话好多年了。"
结局却不甜美。塔贝克在凯岩城内也有朋友，马尔布兰还没出发，他们就得到了消息。泰陀斯严令岳丈不得把雷耶斯家族牵扯进来，"我们和卡斯特梅并无争纷。"但塔贝克夫人可不这么想，她向兄弟们求援。丹尼斯·马尔布兰离塔贝克厅还有两天路程时，"红狮"夜袭了他的营地，杀死丹尼斯在内的数百人。消息传到凯岩城时，人人要求开战。贝尔顿学士说公爵大人"脸紫得像李子，愤怒得说不出话来。"
然而他还来不及召集封臣，雷纳多·雷耶斯爵士就带着微笑与滑舌前来，诡称一切是场可悲的误会，他哥哥以为自己攻击的是一群土匪。除了真挚的歉意之外，他还为马尔布兰家族奉

上了赔款。于是泰陀斯宽恕了“红狮”及其部下，甚至也赦免了塔贝克夫妇，“塔贝克伯爵已经写信承认错误，今后他将成为我们的忠臣。”佩雷斯坦博士认为他宽恕“红狮”及其部下是因为儿子凯冯也在其中。这的确有可能，毕竟凯冯此时正在卡斯特梅当侍从。

接下来是西境史上最混乱的年代。看到泰托斯公爵放任忠臣被戮而无法惩罚凶手，如今再无人效忠凯岩城。西境爆发了二十来场局部战争，领主们为土地、黄金和权力争斗不休；土匪、残人和强盗骑士横行无阻；吉娜·兰尼斯特嫁到了孪河城；科伦·葛雷乔伊摧毁了法曼伯爵的舰队，洗劫了仙女岛；修士和乞丐兄弟们公开反对兰尼斯特家族和“荒唐大王”；而塔贝克和雷耶斯家族则欣欣向荣。

……泰陀斯公爵的头三个儿子在石阶列岛立下赫赫战功……派席尔学士在《最近石阶列岛战事之我见》中尖刻地写道：“任何看到这群骄傲的幼狮的人都不禁会怀疑，他们怎么会是那个在岩石下哆嗦的傻瓜的种。”

……多数领主都在远方征战时，留守的塔贝克伯爵成了西境真正的主人，而他自己的主人则是艾莲夫人。

……泰温爵士的第一项举措便是讨还泰陀斯公爵借出的钱财，无力偿还者必须向凯岩城献上人质。所有之前相互争斗过的领主被传唤到凯岩城，由他们的封君来解决争端。曾在石阶列岛浴血奋战、久经沙场考验的五百名骑士在泰温爵士的弟弟凯冯爵士统帅下组成别动队，专司在西境剿灭土匪和强盗骑士，以及“协助收取拖欠我父亲大人的债务”。西境领主们被命令为凯冯爵士的收债队提供补给与住宿……据说雷耶斯伯爵听到泰温爵士的谕令时哈哈大笑，“幼狮很快就会厌倦追逐自己的尾巴。”不过他却开始加强卡斯特梅的城防。

瓦德伦·塔贝克伯爵则选择了不明智的另一条道路。他前往凯岩城抗议，自信能恐吓泰陀斯公爵撤销儿子的谕令。动身之前他向夫人保证，“我会吓得那老傻瓜屁滚尿流，给那小鬼套上项圈。”

结果他没见能到公爵，泰温爵士听完他的威胁和要求后，就把他扔进地牢，“直到交出侵占的所有领地，还清我父亲大人借出的每一粒黄金为止。”

泰温·兰尼斯特关押瓦德伦伯爵，无疑是想迫使塔贝克家族屈服，但塔贝克夫人迅速打消了他的幻想。那个可怕的女人派骑士抓了三名兰尼斯特(此外还有普莱斯特伯爵的两个儿子，以及与其在宴火城外树林里私会偷情的六位民女)。

……泰温·兰尼斯特爵士立刻行动，他没征求父亲同意——甚至没告知父亲——就率领五百名骑士和三千名步兵及十字弓手出发，凯冯爵士和提盖特随军前往。途中与马尔布兰伯爵、普莱斯特伯爵以及十几个小领主合兵一处。

塔贝克家族首当其冲。瓦德伦伯爵实力强大，盟友众多，常常声称自己不畏幼狮。然而兰尼斯特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扑来，他来不及召集封臣和支持者，仅率家族骑士就愚蠢地前去迎战，结果在一场血腥但短暂的战斗中一败涂地，遭遇屠杀。伯爵本人被生擒，与第一任妻子所生的儿子战死沙场，与第二任妻子生的两个儿子被俘。被押到泰温面前时，瓦德伦伯爵说，“小鬼，这次叫你逮着了。我们值一大笔赎金，只要你开价，我夫人自会支付。”

据说泰温的回答是：“用我们自己的黄金吗？大人，我想不行。”一声令下，他便冷眼看着瓦德伦伯爵、他的儿子、外甥、堂亲、女婿及其他任何在盾牌或罩袍上绣有塔贝克家族蓝银七星纹章的人统统被砍头，然后兰尼斯特军将他们的人头插在枪上，挺进塔贝克厅。

艾莲·塔贝克夫人一面闭门死守，一面派渡鸦去卡斯特梅召唤兄弟们增援。凯冯爵士举着和平旗帜前来命她投降时，她哈哈大笑说，“你们可不是西境仅有的狮子。我的兄弟们就要来了，他们的爪牙同样锋利致命。”

她无疑打错了算盘。塔贝克厅已经老旧，多数守军已随瓦德伦伯爵出击。留守的人被泰温的大军和枪尖上领主的人头吓破了胆。(或许也有些人被黄金买通，正如今后的历史所证，泰温·兰尼斯特从不打无把握之战。)

夫人对城墙抱有信心，无疑指望长期坚守。然而泰温的步兵拿出了云梯、飞钩和撞锤。所有记录都表明战斗只持续了不到一小时。当城堡的主门被撞开时，两扇偏门也被城内人打开了。兰尼斯特军涌入城内。逃跑的人被饶过一命，抵抗的人统统被杀，塔贝克夫人和孩子一道被擒。她被从城堡最高的窗口里扔了出去，在绞索上挣扎。十九岁的儿子红提恩(与泰温同龄)死在她之前，在城门前的战斗中被杀。她的两个女儿罗翰妮和瑟蕾拉(她们的丈夫已经随瓦德伦伯爵一道被砍头)被送去做静默姐妹，有没有被先拔掉舌头则有争议。
(译注：塔贝克夫人的结局和正式版世界集与正传里的描述不同。)
罗翰妮的三岁儿子是歌谣中最后的塔贝克伯爵，他在城破当日失踪。烂漫的人认为他在烧焦的废墟中逃过一劫，后来渡过狭海当了歌手，以忧郁的民谣闻名。但更可靠的记载表明他被亚摩利·洛奇爵士丢进了水井，是否出于泰温的命令则有争议。
泰温爵士下令将塔贝克厅付之一炬，城堡烧了一天一夜，直至烧成焦黑空壳。“红狮”星夜驰援，却只见冲天大火。他带来两千军队，其中只有两百骑士，这是他仓促间能集结的所有部队。若有充裕时间，他本可调动自己的盟友，并以自己威名号召来众多自由骑手、雇佣骑士和佣兵。如今他只能动员不到四分之一的兵力，且因急行军人倦马乏。
而泰温·兰尼斯特此时的军队是他的三倍——甚至有人坚称是五倍。谨慎的指挥官会选择撤退，但卡斯特梅的红狮从不谨慎。罗杰·雷耶斯寄望奇袭，他下令吹响冲锋喇叭，带头扑向泰温的营地。
战斗比预想的更势均力敌，兰尼斯特军没来得及在奇袭中结成阵型。若是他有更多重骑兵，或许能冲到泰温帐前。然而距离太远，敌军太多，兰尼斯特军反应又太快。
……三天后，兰尼斯特军抵达卡斯特梅，行伍已扩充了一倍。维斯特林伯爵、班佛特伯爵、普棱伯爵、斯脱克皮伯爵都加入了战阵。雷耶斯伯爵也送出了信鸦，但乏人回应。大家都看到了塔贝克厅的下场。
……卡斯特梅的矿井从未失陷。只有三条通往外界的通带，而它们都狭窄扭曲，布满陷阱和杀人洞。两名骑士并肩就能在主入口处抵挡千军万马。等子民安全退入隧道，雷纳多爵士给地上的泰温爵士送信，提议双方和解，“你进不来，而我们的供给足用三年。赦免我们，把你弟弟送来作为人质，我们保证作你的忠仆。”
可这次他的油腔滑调碰了壁，泰温·兰尼斯特都不屑回复，他也不搭理罗杰伯爵单独决斗的要求(如果他知道“红狮”现在都站不起来了，也许会同意)。
……262 年泰温被任命为首相，他的堂妹乔安娜随他来到君临。(译注：正式版世界集把乔安娜到君临的时间提前了三年。)
……泰温的弟弟提盖特没有获得宫中职位，他的守卫队长的舌头被拔，他为女儿提的亲事被伊里斯拒绝，“拨弄狮尾”在红堡变得和当年在西境一样流行，这一切泰温都默默忍受着。
……286 年乔佛里王子的出生引发了七国上下的庆祝。在泰温·兰尼斯特公爵和西境人的努力之下，如今迎来了和平与繁华的年代。

红草原之战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05115-world-of-ice-and-fire-app-update/&page=16&tab=comments#comment-5884683
红草原之战原本安排发生在 192 年。黑火叛乱的时间线一直在修改，直到《誓言骑士》才确定下来。

EW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43
Q：提利昂为什么最后要去见父亲？只想谈谈？
A：他也不知道为什么。他正处于人生低谷，失去了一切。他将偷渡到某处求生，但他在那能做啥？他失去了家族身份、宫廷地位和所有黄金。长久以来，尽管他是侏儒，还有残疾，

他一直能用古老强大的姓氏和源源不绝的黄金买到想要的东西——包括像波隆一样的护卫。现在他失去了一切，还有一直无保留地深爱的血亲詹姆也背叛了他。他被深深伤害了，想要伤害别人。这时他猛然发现所在的地方能通往父亲从他手中夺走的房间，所以他上去看父亲。我想他不知道自己会说什么或做什么，但他不得不上去。结果发现了雪伊，又在他肚子上捅了一刀。有时人们被逼得太紧了就会崩溃。提利昂已经到了极限。他经历了地狱，直面了死亡，被所有关心或崇拜的人所背叛。他的一生都在努力赢得父亲的赞许，他真心爱上了雪伊。我想他的两个举动虽然相继发生，却很不一样。他对泰温的愤怒是因为发现了第一任妻子的真相。而泰温出于自己的逻辑继续叫她妓女。泰温相信，连他都不爱提利昂，那就不可能还有人爱他了。这个贫民女孩只是因为他的姓氏才和他上床，指望着自己能当上城堡里的阔太太，所以她和妓女没什么两样。泰温希望给他上一课，所以一再使用妓女这词，在他伤口上撒盐。提利昂告诫泰温别再说了，但泰温又说了一遍，于是他扣动了扳机。
提利昂打小就在泰温的哲学下受训：不要做出无法执行的威胁。威胁必须生效，这观念已被刻入骨子里。所以父亲一开口，他就扣下了扳机，决断只在一瞬间，然后就结束了。但泰温毕竟是他父亲，这件事将如幽灵般伴他终身。
而对雪伊的举动则出自深思熟虑，某些方面而言更为残酷。这不是一秒钟的动作，他慢慢扼杀了挣扎的她，他随时可以放手。但强烈的愤怒和背叛感一直驱使着他，直到结束。这应该是他做过的最黑暗的行为。这与他对第一任妻子的所为一样，将成为他灵魂中的一大罪行。尽管按维斯特洛的标准，这几乎算不上罪恶。领主和骑士不会因为对妓女和酒馆小妹始乱终弃受多少惩罚。但这一样会困扰他。而弑父的举动则永远是越界的：没有人比弑亲者更受诅咒。
Q：她出现在泰温床上也令人吃惊。泰温知道她是妓女吗？或者他不在乎？
A：我想他知道雪伊。他应该认出了她就是他说“不准你带那个妓女进宫”所指的那个营妓。至于究竟发生了什么，我不想谈，因为还有些我没透露的东西，今后将会揭示。也不要忘了瓦里斯在所有这一切中的作用。

三眼乌鸦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M4MUijuKf0c
我曾问马丁他是否一开始就确定了三眼乌鸦就是血鸦。他说一开始就知道三眼乌鸦会与坦格利安有关，但没确定具体的关系。

卷六阿莎 POV 剧透　https://youtu.be/WA0wKeokWUU https://redd.it/4stcsz

Last Week Tonight 脱口秀中，主持人 Skype 连线马丁问：“嗨乔治，书写得怎么样？”马丁从屏幕前转身回答：“我刚杀了三个你们最爱的角色。”
后来读者们辨识出了屏幕上的文字，以下为辨识结果：
派克岛掠夺者之首的女儿……阿莎一边？？土地一边想。敌军首领身着镀银的板甲和链甲，上面嵌有青金石。他的盔顶是佛雷家的双塔。
三名旗手纵马当先，一人举着托曼国王的雄鹿狮子旗，一人举着佛雷家的双塔旗，第三人在矛尖舞着一颗血淋淋的头。那是个独眼白胡子老人的头颅。矛的颜色淡得接近白色……顶端被染成暗红。
“鸦食”安柏，阿莎知道是他。看来老人已经战死，也许敌人认定挥舞的人头会让……
他们冲了出去……

EW 采访 http://ew.com/article/2014/06/26/george-r-r-martin-winds-winter-tease/
卷六会以两场大战开始。会有更多的死亡、背叛和婚礼。长城发生了很多事。
丹妮和提利昂将以某种方式交汇，但要等到卷六后半。他们都是重要人物。提利昂终于摆脱了上一卷的迷惘，认定活着更好。如今他正努力活下去——如果他能从大战中幸存的话。而丹妮接受了她是坦格利安传人的身份，接受了她的族语。他们都将回归本初(译注：come home，也可理解为都将回家)。

14.7

Le Mouv 采访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1oqRdBmIwNA
Q：剧集中充满战争与暴力，但这不是故事的精髓。
A：战争、暴力、宴席，这一切都让我感兴趣。我创造了一个完整的世界，希望能尽可能真实地描绘它。但归根结底，最重要的还是人的内心冲突。瑟曦是为什么变成这样子的？她还能吸取教训，改变自己吗？丹妮的动力是什么？在丹妮身上，我着重探讨巨大的权力对一个人的影响。她是龙之母，可以说控制了整个世界仅有的三件核武器。当只有你掌握核武器时，你可以随意摧毁城市和文明。该如何选择呢？这些问题让我着迷。我未必有答案，探讨的过程比给出答案要有趣得多。我不会告诉读者，这就是答案，这就是真理，而是让你们自己思考，如何解决面前的问题和矛盾，会带来什么意想不到的后果。

参观巴黎地下墓穴 https://www.dailymotion.com/video/x20vxk3
Q：这会成为你下本书的灵感吗？
A：当然了，会有一些地下的场景。

Jonathan Roberts 的 google 演讲 https://youtu.be/O_z8Ky0TjMg https://redd.it/9qdm9o/
《冰与火之歌官方地图集》画家 Jonathan Roberts 在这次演讲中，透露了不少地图集创作的幕后故事。
马丁的原始地图是用铅笔在美标 letter 纸上手绘，每画到边缘就换一张纸，最后拿胶带拼起来。整图有四尺宽，细节极其丰富，还有彩色标记，例如森林画成绿色，城堡、村庄、废墟用不同记号标记，布拉佛斯地图精确到每座桥。(译注：参看 12.1 马丁如是说，手绘地图)
马丁发来的地图上有许多详细的注释，最后一句注释说“现在我必须停止画地图了。如果再让我想一个名字，我的脑袋就得爆炸了。然后多斯拉克人会把我的脖子起名叫‘染血残躯之地’”。
画家最初画的布拉佛斯地图里，海王殿里没有植物。马丁明确要求加上植被与海王的百兽园。(译注：可能与柠檬树理论有关。)
布拉佛斯地图屡经修改。例如草稿版里没有海王百兽园，方格码头由数个岛屿构成，列神岛的形状不一样，水淹镇与布鲁斯科的家都与最终版位置不同。(译注：地图上水淹镇的位置从布拉佛斯北侧(与紫港相邻)移到了西侧(与旧衣贩码头相邻)，连带着烂泥窖和“门”剧院也挪了位置。事实上，马丁在写卷四时，的确将水淹镇设定成与紫港相邻，之后写卷五时则将水淹镇改成与旧衣贩码头相邻，后来再版的卷四也改动了相关文字，以避免矛盾。)
瓦雷利亚道路是笔直的，因为它们是龙焰创造的，可以直穿过山脉和丘陵。有些路被画在水中，是因为已经沉没了。瓦雷利亚废墟中不同城市的损毁程度不同，这也是和马丁讨论后确定的。
马丁要求把红色荒原画成红色，鬼草画成粉色，乌尔特斯丛林画成紫色，在瓦雷利亚废墟上画出火与烟，给君临画更多房子，布拉佛斯画更多桥。还要求修改乳头岛的形状，以表现其得名的缘故 。
红堡和贝勒大圣堂的初设和现在完全不同。画家被要求按 Ted Nasmith 的画做了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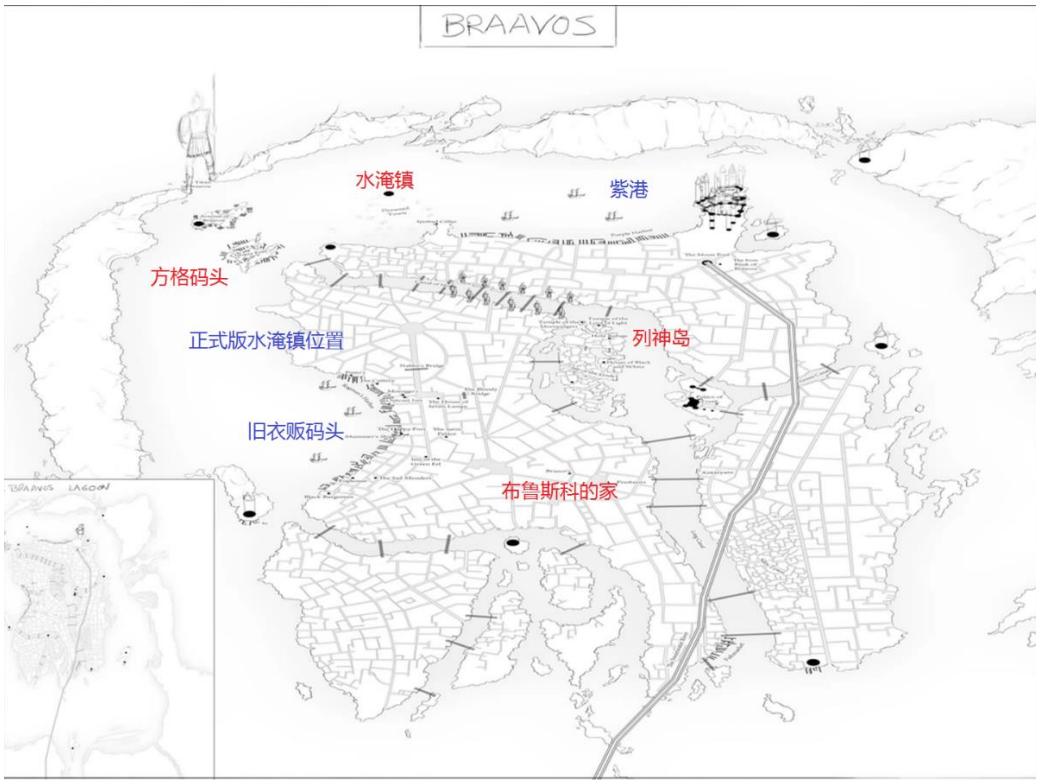

TAGES ANZEIGER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57

Q：有人担心书可能写不完，我意思是……你可能不太想谈论这件事……

A：我觉得这个问题很无礼，那些揣测我的健康和死亡的人，fuck you (中指)呵呵呵……

Marc Simonetti 采访

https://www.lagardedenuit.com/expo-2018-et-interview-marc-simonetti-2014/

Marc Simonetti 是冰火插画家之一。
铁王座插画在马丁要求下修改了十几稿。马丁嫌过铁王座太像剧集版、太小、剑太大、剑不该有剑柄、没有台阶等等。一开始我按书里的说法，画了正好一千把剑，但这样的铁王座太小了。于是马丁说，传说虽然说是一千把，但实际可以更多。最终版差不多有五万把剑。
我读到《魔龙的狂舞》的时间比出版早六个月，那是为了准备 2013 年冰火年历，所以提前收到了书的初稿。里面有的章节还收录了两三个版本。
画席恩去卡林湾那副图时，我一开始想的是《魔戒》的死亡沼泽，但马丁说不对，那里到处都是枯树，塔被围在森林中。此外，他还说，和平旗帜不是白旗，而是彩虹旗。(译注：卷三詹姆 VI，铁腿沃顿护送詹姆的小队打的就是彩虹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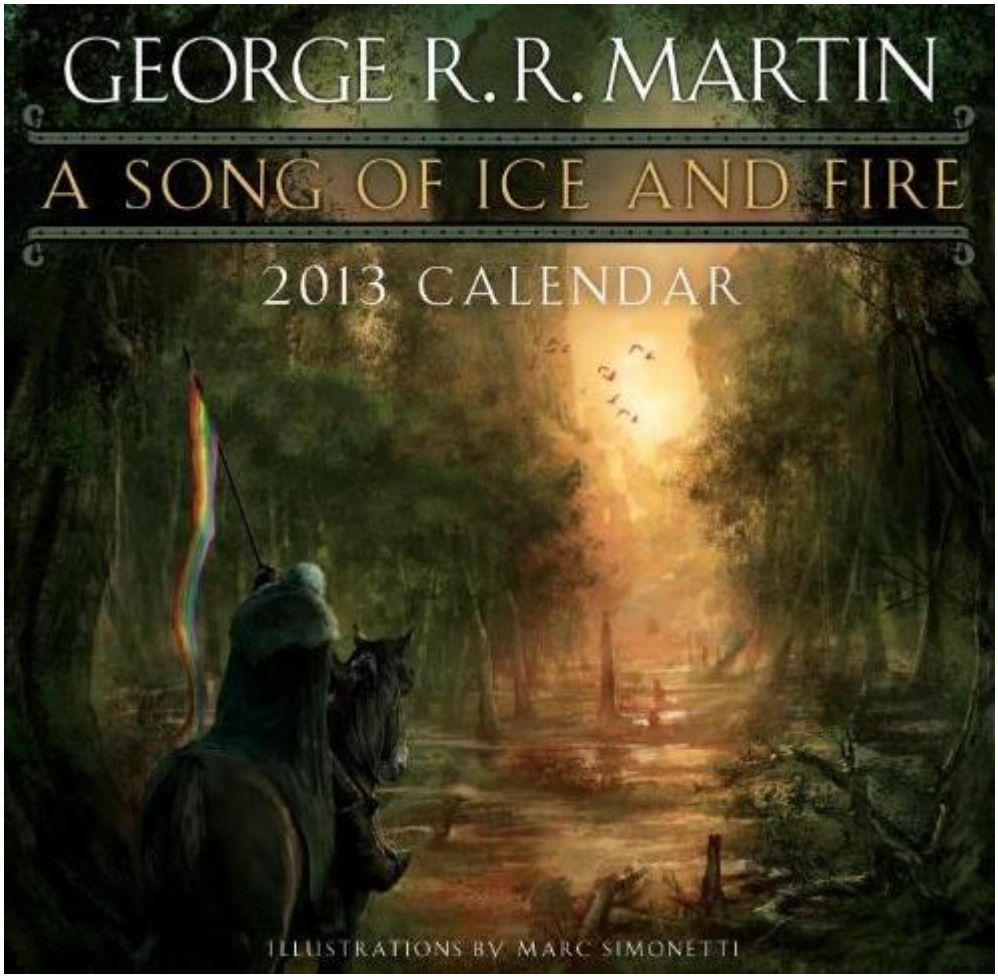

Comic Con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72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RhDGkSqtOzE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23
http://www.sandiegouniontribune.com/opinion/the-conversation/sdut-george-rr-martin-comic-con-2014jul28-story.html
Q：如今剧集进度就要赶上书了，有些书迷打算不看剧了，等卷六和卷七出来再来体验真正的故事。对此你有何建议？该先看剧还是等书出了再看？
A：我建议大家都去看剧集，我也建议大家都去读书，读书很好。至于你说的“体验真正的故事”则有待商榷。在此我想重提一个谜语：斯嘉丽•奥哈拉有几个孩子？米切尔的小说中是三个，电影《乱世佳人》里则是一个，那真正的故事是什么呢？她其实没有孩子，她是虚

构的，根本不存在。有两种经典而神奇的方式来讲述同一个故事。如今我们也遇到了一样的情况。剧就是剧，书就是书。罗柏•史塔克娶了谁？来自瓦兰提斯，死于红色婚礼的泰丽莎？还是在书中依然活着，并将在卷六序幕登场的简妮·维斯特林？哪个是真的？哪个是假的？回到这个谜语：斯嘉丽•奥哈拉有几个孩子？相信你会有答案。

Q：如果你是剧里的一个角色，会希望自己怎么死？

A：提利昂也被问过这个问题，在书里和剧里都有。如果有不到 14 岁的未成年人在场，请捂住耳朵，呵呵。有个山地原住民问他想怎么死时，提利昂的答案是，想活到九十岁，喝饱一肚子酒，找个女孩含着命根子，哈哈哈。(译注：马丁把原文的八十岁说成九十岁，处女说成女孩。)

Q：你怎么理清思绪？有专门的图片和笔记，还是都存在脑子里？

A：我有台电脑，电脑里有文件。我有图表和族谱、草绘的地图，我也打印了一些东西。不过这些东西的数量比多数人猜想的要少得多。一切都在我脑子里。我常开玩笑说我的脑功能一定有毛病。即便是个只跑过一次龙套的角色，我都能栩栩如生地记起来。你想聊聊卷二里跟凯特琳有过一场对手戏的青池的科棱爵士吗？我可以谈谈他的事。但在场的诸位，我到明天可就一个都认不出了。我脑中记人的突触恐怕都用于维斯特洛了。

Q：剧里哪些元素最符合你的意思，哪些偏差最大？

A：肯定不会完全符合，我可比他们早十六年……选演员时，我们注重的是才华，而不是有多贴合原著。我们每年都会邀请优秀的艺术家，出本冰与火之歌年历。我从来不会对着画说，不不不，詹姆不长这样。我欢迎艺术家作出自己的诠释，只要不给他画上三只眼，或者在他断手后依然画出两只手就行。对需要众人合作的剧集而言更是如此。富有创造力的服装设计师完成了精彩的设计，我不会说“不不不，书里可不是这样。”这一切都是真实的，我希望和最有才华的人一道，让他们做自己的工作。

Q：回到一肚子酒的问题，你选多恩红酒还是青亭岛金色葡萄酒？

A：红酒吧，我是个红小子。

Q：能剧透下第五季么？

A：我猜你们会喜欢上多恩的马泰尔们，特别是奥柏伦•马泰尔的三个女儿，亦即沙蛇。希望你们喜欢她们，因为她们在《凛冬的寒风》中也有许多戏份。

Zap2it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74

http://screenertv.com/news-features/george-rr-martin-winds-of-winter-game-of-thrones-season-5/

Q：你刚放了个大新闻说简妮·维斯特林要在卷六序幕登场，这意味着她会死么？

A：在此澄清一下，我只说她会出现在序幕，没说是序幕 POV。只有序幕 POV 才必死。此外，我也喜欢打破规则，每当我建立了一条规则，我就想打破它。所以今后序幕 POV 也未必会死。

Comic Con 谈话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084

想知道奇幻里的地图是怎么来的吗？随便打开一本奇幻扉页的地图，把它倒过来即可。维斯特洛地图就源自倒过来的爱尔兰，你能看出五指半岛就是丁格尔半岛，还有其它类似的地方。而罗宾•霍布的六大公国其实是阿拉斯加倒过来。这是奇幻作家的秘诀。

14.8

种族多样性　http://grrm.livejournal.com/378521.html?thread=19372441
300AC 的维斯特洛的种族多样性自然比 21 世纪的美国要差得多，不过在《凛冬的寒风》里的确有些“有色角色”会担起任务。他们诚然是些次级角色，但依旧重要。

《新观察家》采访　http://bibliobs.nouvelobs.com/romans/20140808.OBS5924/george-r-r-martin-j-aime-tuer-mes-personnages.html
Q：谈谈卷六吧。
A：我抛的球太多了。卷一只有 7 个 POV，卷六我想有 13 个了。至少一开始是这样，不过快结尾时会少一些。
Q：你的小说从历史中汲取养分。
A：我希望写奇幻版的玫瑰战争。百年战争、十字军——特别是阿尔比十字军也激发了我的灵感。守夜人来自圣殿骑士团、医院骑士团（马耳他骑士团），当然还有从罪犯到士兵的外籍兵团。长城来自哈德良长城。此外还有莎翁戏剧的影响。
Q：J·K·罗琳曾说奇幻有自己的法则，有些事情是禁止的，不能在独角兽边做爱。
A：下本书会有独角兽，很可能也会有独角兽边的做爱。

Front Row 采访 https://www.bbc.co.uk/programmes/b04d4n8j
劳勃身上有爱德华四世的影子，但不是一一对应。我还借用了法斯塔夫的形象。

伦敦朗读会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15696-spoilers-sons-of-the-dragon-reading-at-loncon-today/
马丁曾打算让梅卡一世死于某个秃鹰王之手。

卫报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13
Q：你有废稿么？
A：我有好些作废的章节和段落，有时它们就是会把我领进死胡同。写完冰火后我估计会有几万甚至几十万字的未使用内容。
Q：会考虑出版吗？
A：呃……不会，不少只是现有章节的早期版本。
Q：但你的粉丝不会在意。
A：我想也是。至少有那么一章我想过要把它当做短篇出版。我从卷五里删了它，它领我走上了歧途。(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07.10 裹尸布大王，11.7 Google 问答，18.8 红木城与 John Picacio 谈话。)

马丁和罗宾·霍布访谈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116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tXLYSnMIrXM
Q：你会不会因为写烦了就决定要杀死一个角色？
A：我的书从 POV 的主观视角来描写，这限制了我能杀死的人物。有时候某个地方或阵营里只有一个 POV，要是把他杀了就只有再引入个新人，或是把这条故事线放到幕后，留给渡鸦来讲诉它的进展。尽管我喜欢渡鸦，但要是每章都是 POV 们读信的镜头，我的编辑肯定要发火。所以我在有必须描写的重要事件发生的地方，总得留下 POV 来见证。这一点在最后两卷里会容易一些。我故事的结构一开始大家都在一个地方，然后散落天涯。但现在他们开始汇集到一起，POV 们会相遇，这让我可以灵活地杀人。
Q：最喜欢哪座城堡？
A：笔下的城堡我都喜欢，硬要说的话，临冬城吧，一切都从它开始。
Q：它有原型吗？
A：没有。这座城堡结构很简单，主要特征是双重城墙和中间的壕沟。我也很喜欢铁群岛的派克城，它的原型是几座苏格兰城堡。
Q：你很喜欢隧道和密道，有什么理由吗？
A：我喜欢洞穴，经常游览世界各地的岩穴。它让我着迷，它是地球上最后一处能带来真正探险感的地方，至少理论上存在这种可能，你钻进一个洞穴，成了有史以来第一个看见它的人类，你的探照灯成了第一束照在它上面的光，这种感觉让人激动不已。Jane，你喜欢攀岩，也许这两种感觉差不多。(译注：Jane Johnson 是马丁在英国出版社的编辑。)
Q：有个地方恰好相反，我不喜欢封闭的空间。在你写作攀登长城那一幕时，我们谈过攀岩的话题。
A：对，Jane 是我写琼恩和野人攀登长城场景的技术顾问。
Q：书里有许多弱势者，像提利昂和艾莉亚，你为何如此关注弱势者？
A：我一直倾心于局外人和弱势者，或者说残废、私生子与受伤的心灵。这句话被选作了剧集里某集的标题。他们能带来更多的戏剧性和矛盾冲突。书里有各式各样的局外人，他们都

难以适应自己生活的社会环境，一直为找到属于自己的位置而奋斗。这种设定给我们带来好故事。(译注：马丁这句话源自卷一布兰 IV，中译本作“我特别同情杂种、残废和其他缺陷怪胎。”也是剧集 S1E4 标题。)
Q：你如何创造出这么多富有风情的名字？
A：起名不容易。虽然我没孩子，却有一书架的婴儿起名书，还一直在买新的，甚至包括国外的起名书。我从里头找听着很酷的名字。我也试过在线奇幻角色名字生成器，点一下就能生成五十个名字，但出来的都是 Grisknuckle 这种。也许我的确该让某人叫 Grisknuckle 吧。许多奇幻里的名字对我来说都不适应，它们太难拼读。我希望名字有中世纪英格兰风味。我用了一些实际的中世纪名字，有的现在还有人用，比如劳勃(Robert)；有时则略作改动，比如爱德华(Edward)被改成艾德(Eddard)。在中世纪，人们没必要会拼写自己的名字，可以有许多变形。莎士比亚的签名就有六种拼法。不少变形现在已经没人用了，有的我就能拿来用。我还用了一些有背景故事的名字。维斯特洛有许多种族，每群人都有自己的命名风格。北境人有先民血统，名字是简单的描述，比如史塔克(Stark)和陶哈(Tallhart)。而安达尔人的名字就要多彩一些，坦格利安名字则有异国风情。我还使用重复的名字。英格兰历史上就都是亨利和爱德华，偶尔有一两个理查。你读英国史时，要是看到哪位威尔士亲王叫亚瑟或尤斯塔斯，他们肯定没法登基！所以我也让我的历史里全是伊耿、丹妮莉丝和布兰登。不过最终还是要看它们听起来感觉对不对。我会尽力为角色找到合适的名字。想不出名字我就不了解这个角色，写不下去。

14.9

最爱的角色　http://grrm.livejournal.com/381923.html
谁是我最爱的角色？太多了。这儿就有一个，悲剧正适合这个黑暗之夜。
(视频：2013 版《了不起的盖茨比》结尾，https://www.youtube.com/watch?v=95WqV-L5Nt8)
这是我最爱的小说之一，结尾的余韵在英语文学中首屈一指。
于是我们奋力向前划，逆流向上的小舟……（译注：《了不起的盖茨比》结束语，用邓若虚译文。）

14.10

《冰与火之歌的世界》出版

92Y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762
Jordi Gonzalez Escamilla 画的这张征服者伊耿与贝勒里恩的画精确地反映了贝勒里恩的大小。最近网上有人讨论卓耿和史矛革谁更强。虽说我很想让自家的龙获胜，但答案是否定的。卓耿太小了，连送丹妮上天都很吃力。而史矛革不仅体格庞大，还是个话痨，因此它在智力方面也有优势。贝勒里恩则应该能跟史矛革有得一拼，它们身材相仿，也一般凶残。不过别忘了史矛革是个话痨，这一点能带来多少优势则不好说。

亚达尔学士是 Elio 和 Linda 创造的，葛尔丹博士则是我的创造。我喜欢创造不同来源和版本的历史，真实的历史就是这样。我常说红色婚礼的灵感来自苏格兰的黑色晚餐。这是个非常有趣的历史事件，但如果你仔细研读，会发现其中掺有不少传说。有些现代历史学家写的枯燥著作认为它从未发生过，一切都是后人的夸张。我讨厌这些历史学家，他们毁了大家的乐趣！但我也想在书中反映这一现实。葛尔丹自己也不是历史的第一手来源，他经常引用更早的学士或修士的说法。其中我特别喜欢蘑菇的证词，他这个版本的历史总是以最大的恶意来揣测人心，充满情色和夸张，他是维斯特洛的苏维托尼乌斯。

许多画家画过三叉戟河之战，但我特别喜欢世界集里 Justin Sweet 画的这幅，只有他把马画出来了，劳勃和雷加是在马上战斗的。

驯龙是件多少有些未知成分的事，在世界集和今后会出版的《马丁宝钻》里有讨论。它困难而危险。我朋友梅琳达·斯诺格拉斯会养马驯马，并参加赛马。我在 90 年代开始写冰火时，跟她聊过驯马的技巧。我们都在西部片里看过牛仔驯马，就像雕塑 The Bronco Buster 描绘的一样。但这只是针对一类马。阿拉伯马，盛装舞步马，不同的马过程都不一样。训练猫狗也一样，有办法让动物服从你的指令，但这不是一门精确的科学。此外，马和猫狗都不会掉过头来把你烤脆，龙就不一样了。

剧集里的月门比我想的更酷，我没想到让它开在地上。剧集里的铁王座则和书里的不同，铁王座庞大而丑陋，像只巨兽。它是由铁匠，而非工匠打造的。国王坐在上面时要比别人高出十尺，俯瞰大厅里所有人。它是征服和统治的象征，当你看着它时心中敬畏之情油然而生。它利用了这种心理效应。之前各种画家画的版本都不对，直到世界集里 Marc Simonetti 的这幅为止。他画的第一版其实也不对，我们讨论修改了五六次才得到最终版。剧里当然不可能做到这么大，除非我们能在圣保罗大教堂或西敏寺拍摄。有趣的是，剧集上一季里，小指头谈及了铁王座：“人们都说铁王座由一千把剑打造而成，而我数过，只有 137 把。”这在剧集里当然是事实，不过在书里则不然：铁王座的确是由几千把剑打造而成的。

我大概会在第七或第八个邓克与伊戈的故事中写到邓克与莱昂诺•拜拉席恩的比武审判。读者们都想知道盛夏厅发生了什么，我却不想剧透邓克与伊戈的结局。但学士的历史肯定没法绕过这部分，怎么办呢？我提议可以让亚达尔写下详细的记录，然后不小心打翻了墨水瓶，于是那一页留下一团墨迹。但编辑 Anne 说服了我，她指出这样会收到无数抱怨印刷问题的退货。

史坦尼斯的灵感部分来自提比略，比起历史上的提比略，更多地受到《我，克劳狄乌斯》里提比略形象的影响。

我一直重视宗教的问题。宗教影响了社会、文化与价值观。即便在今天，世界各地由宗教问题引发的冲突也屡见不鲜。历史上更有成千上万人因神的名义而死。我成长于天主教家庭，但早就不再履行仪式。如今我是怀疑论者：你真的要为天上那个隐形的大人物杀这么多人吗？你那个隐形的大人物和他们的有区别吗？但奇幻中不能忽略宗教，它在历史上太重要了。还有一点很重要：大部分奇幻中都有魔法，它将影响人们的宗教观。当我受天主教教育时，我就常想，为什么这些奇迹都发生在 2000 年前？如果有人能在我面前复活死者，我马上会成为世上最虔诚的人。在我的小说中，无旗兄弟会的许多人抛弃七神，皈依红神，正是因为他们见识了索罗斯复活死者。

Q：龙的诞生似乎伴随着烈火与死亡，人祭是必须的吗？

A：有趣的想法，书里有一些线索……现在还不能说。

Q：你怎么决定阿多这个名字的？

A：呃……那不是他的真名，只是人家这么叫他。他的真名是瓦德。如果你叫瓦德，或许你就会想被称作阿多。呃……我不知道，继续读吧。

Q：马丁家族的纹章和族语会是什么？

A：以前我设计过自己的纹章，标志是什么来着……应该是关于我之前作品的。族语嘛……截稿日？什么截稿日？（译注：05 年发行的《雇佣骑士》漫画版中，马丁用一个斜四分纹章代表自己，图案分别是六颗黄星围绕一颗红巨星、翼人、红蝙蝠、鲁特琴，象征了马丁的四部长篇小说：《光逝》《风港》《热夜之梦》《末日狂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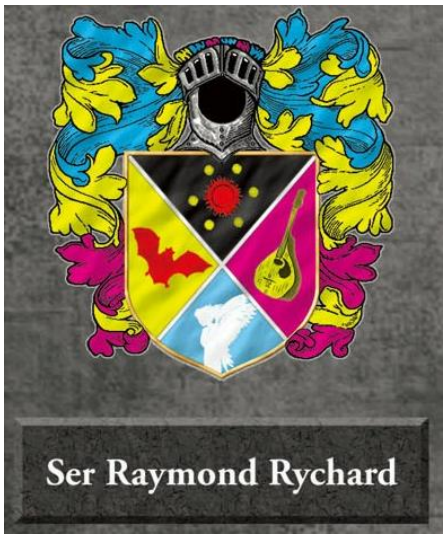

Q：书里有什么想改的吗？

A：自然有一些错误，比如一匹变性马和几只变色眼。这些错误尽管简单但让我很苦恼。一方面是因为我不想犯错，另一方面是因为书里有些故意的前后不一致，以提醒读者角色的视角未必可靠，他们的观点不同，也可能记错东西。还有提利昂第一次见琼恩时翻了个筋斗，我应该把它删了。虽然我后来做了补充的解释，但恐怕还是删了更好。此外那一章里，琼恩没提到布兰出席了宴会，无数粉丝写信问我这里面是不是有什么深意。我只是忘了写他，琼恩只是恰好没看到他。

《冰与火之歌的世界》Elio&Linda FAQ

https://redd.it/2kgfy7 https://redd.it/2kgg2o

Q：你们最喜欢、讨厌和希望成真的理论推测是什么？

A：最爱：R+L=J；小伊耿是瓦里斯和伊利里欧安排的黑火后裔，他自己与琼恩·克林顿不知情；笑面树骑士是莱安娜；戴恩族剑“黎明”原本是亚梭尔·亚亥的光明使者，历代“拂晓神剑”的任务是保管这把剑，等待亚梭尔·亚亥重生。

讨厌：异端理论；与神话作大量平行对比的理论；没有根据也无法被完全否认的臆测；够了，昆廷·马泰尔已经死了，霍兰·黎德不是大麻雀，卢斯·波顿不是统治了无数代的易形者，波顿家族跟异鬼没关系，没有密码、玉米密码、大北境阴谋论(马丁的阴谋通常直接得多，没有太多层次)，泰温没有中毒，克里冈兄弟不会在比武审判中对决(不过很可能在其它场合相遇)。

希望成真：亚夏拉·戴恩是阴影之地的魁蜥。(大家都知道)

(译注：玉米密码，有人认为书中连续重现的词是密码，比如熊老渡鸦爱说的“玉米”，见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96129-corn-code-revision-8-the-game-of-thrones-exposed/。大北境阴谋论，有人认为北境诸侯已经收到了罗柏遗命，假意投靠波顿或史坦尼斯，准备等待时机复辟，见 http://zincpiccalilli.tumblr.com/tagged/meta:-the-north-remembers)

注意：对理论推测的观点只是我们作为书迷的想法，我们不和马丁讨论理论的真假。

Q：故事里哪些是你们的贡献？

A：06 年的计划是，我们和马丁的工作基本独立，他要专注于完成《魔龙的狂舞》。初步讨论后，我们勾勒出结构的骨架，获得马丁许可后，我们就尽可能用从小说、westeros 网站里的“索引”和“马丁如是说”里收集的信息来撰写内容。马丁很多年都没怎么管这件事。我们的想法是，卷五完成后他就会审读文稿、填补空白、指出问题。结果的确如此，但在此之外，他还发现历史和设定里有些地方内容特别少，我们很难填补。于是他反馈的不是零碎的笔记，

而是写啊、写啊、写啊，以惊人速度写了大段材料，丰富了所有章节。原本合同里五万词的书变成了十八万词。
我们独立的贡献包括大部分学士和他们著作的名字，许多逸事也是我们创造的“色彩”。正文里我们会填补一些学士理应知道的漏洞，然后标记出这是我们的推测，这样马丁读原稿时就能注意到。有时他保留了我们的推测；有时他会在我们推测的基础上发挥(比如我们一直不解，徒利家从未当过河流王，为何会由他们领导来反抗黑心赫伦，而不是当过国王的布莱伍德家族或布雷肯家族？所以我们想应该在赫伦治下发生了什么严重削弱了这两支家族。马丁似乎很喜欢这个推测)；有时他会摈弃我们的推测，提供“真实”的历史，每次都比我们想出来的要好(我们编了个简单的洛伊拿人到达多恩的故事，马丁知道这只是基于粉丝的推测后，过了几天就提供了一份很长的洛伊拿历史，和我们的想象全然不同)。总而言之，马丁审核过所有内容，特别重点看过所有我们推测的内容。此外，历史越近，我们能提供推测的空间就越小，因为马丁对近期的历史已经构建得很完整了；而我们推想远古历史时，更容易获得马丁首肯，认为学士很可能知道这些内容。
Q：有没有哪个你们自己的理论被马丁宣告破产了？
A：没有。不过我们得以确认了不少事。我们也经常惊讶于马丁偶尔揭露的东西，以及对某些历史角色的描述与我们的期望不一样。
Q：记录历史的学士们有没有原型的历史学家？
A：至少亚达尔没有。我们的确读了好些中世纪历史书以寻找灵感，主要有 Jean Froissart 的 *Chronicles*(影响最大)、Asser 的 *Life of King Alfred*、Otto of Freising 的 *The Deeds of Frederik Barbarossa*、以及 Chandos、Anna Comnena、Mandeville、Joinville、Giraldus、Procopius 等人的著作。它们主要影响了学士们处理史料的方式，也是一些段落的灵感来源。
Q：你们如何确保世界集不会和今后的正传与前传冲突？
A：马丁有一次专门告诉了我们“邓克与伊戈”里人物今后的命运，我只能说大开眼界，两人在《神秘骑士》之后还有许多重大事件。当然，细节的原因和过程才最有戏剧性，我们和所有读者一样期盼他们未来的历险。
Q：有什么世界集没收录的内容吗？
A：马丁提供了一份血龙狂舞后伊耿三世摄政时期的故事，充满了精彩的细节、人物和事件。这是段充满阴谋诡计的神奇时期，将来的《血与火》里它会是场盛宴。
我们最喜欢的则是血龙狂舞的完整记录。有些事件和人物在《公主与王后》里几乎删得看不出痕迹了。
Q：书中没收录的最可惜的内容是什么？
A：很早就计划要有一幅学士画的星图，因为学士就是通过天文观测确定季节等东西。可惜一直没成形。
Q：你们为什么相信“黎明”是光明使者？
A：有不少有趣的证据。事实上，其中一条还让马丁对出版商很生气……

Elio 答疑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19671-what-do-you-wish-was-more-elaborated
阿莉森·海塔尔余生在囚禁中度过，她死于 133 年的冬季大风寒。
马丁解答了一个有关暗黑之星年龄的问题，这基本否决了两个理论——要当雷加的儿子他太老，要当亚夏拉的情人他又太小。(译注：根据官方 app，杰洛·戴恩年近三十。)
官方 app 中有不少细节来自筹划官方地图集时马丁给我们的笔记，有些没被放到世界集里。

14.11

Anne Groell 采访马丁

https://grrm.livejournal.com/387157.html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15vwckrrdKI

Q：世界集中我最喜欢的一个地方是得知了“卡斯特梅的雨”幕后的真相，以及泰温·兰尼斯特对他们做的事情。你之前就知道吗，还是补充的细节？

A：我一直都知道，是的，我知道，这是我想在某个时候揭晓的东西，但似乎没有任何合适的地方把它放在谈话中，或是让谁想到它，至少迄今为止小说中是这样。也许到《凛冬的寒风》或《春晓的梦想》时，会有人更详细地思考这段历史。不过我早就设想了这个故事，希望把它放到小说里，作为维斯特洛历史背景的一大亮点。此外它背后的整个背景故事，也就是为什么会发生叛乱，像泰陀斯这样不合格的人怎么会成为凯岩城公爵，有钱有势的兰尼斯特怎么会成为笑柄，我也早想好了。“金狮”杰洛的继承人是对双胞胎兄弟，他俩娶了同一个女人，一个极有野心、非常骄傲的女人，她特别想成为——她是个雷耶斯——凯岩城夫人。她钻营了几十年，认为只要老头子一死，就会成为凯岩城夫人。结果双胞胎都死了，她没能成为凯岩城夫人，因为现在第三个儿子成了继承人，而另一个女人成了凯岩城夫人，她被推到了从属位置，然后被嫁给了别人。整个故事一直在我的脑海里，能够讲述这个故事是种乐趣。当然，我可以就它写本小说甚至系列小说。事实上，写这本书时类似的事情发生过无数次，我有时候停下来扪心自问：“我在做什么？为什么把这个放在这本历史书里？这可以让我之后写三部小说！我可以写一个三部曲，可以写本独立的小说，都可以写。”作为一个作家，我一直非常信奉“要展示，不要讲述”。不做总结，而是与一个视角人物一起沉浸，亲身体验这些场景，去看，去嗅，去感触。这自然是我在冰火正传中用的办法。而写这本书时，它是本历史书，内容都是讲述，我偶尔会把一个小场景写出剧情，或给些对话，但大部分都是总结，是叙述而不是剧情。所以这对我来说当真是一次改变，我心中仍然有几分相信“要展示，不要讲述”，当我写这本书时，一直在说“啊呀，如果我有更多的时间，我可以把它写成小说，我可以把这件事写成一个故事。”因为这些东西很容易扩展出剧情，写成故事。但故事依然只有轮廓，而且你知道谁是主角，这很有趣。

Vulture 杂志采访 http://www.vulture.com/2014/11/a-few-days-with-george-rr-martin.html

马丁善于保密，但他还是透了一点料，提醒我们丹妮在婚礼上收到过七国历史书，但她一直没去读。“而谁精通历史？提利昂。”这是在暗示未来的情节吗？马丁笑而不语。

Al Jazeera 采访

http://america.aljazeera.com/watch/shows/talk-to-al-jazeera/articles/2014/11/13/george-rr-martintalkstodavidshuster.html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aPZGDlm2F4

Q：你的故事有三条主线：争夺七国王座的战争，异鬼故事线，还有流亡中渴望复国的坦格利安公主。为什么是这么三条主线？

A：外围的两条主线——长城以北的事情，以及另一片大陆上的坦格利安与龙——显然是标题《冰与火之歌》里的冰与火。中心的的故事——发生在七国的首都君临——则更多是基于历史事件和历史小说，比如玫瑰战争和百年战争。我希望描绘人们沉醉于七国和君临内微不足道的权力斗争——谁该当国王？谁该加入御前会议？谁来决定政策？——而忽略了王国之外的真正威胁。历史上这种例子比比皆是。希腊城邦相互攻伐，最后被马其顿征服。法兰西第三共和国的政客们宁愿结交纳粹，也不肯合作。今天也一样，比如说气候变化，它有可能摧毁全人类，大家理应携手应对，可人们只是把它当做政治皮球。所以我希望在书里做出类比。并非特指今天的什么危机，只是泛指。

Elio 答疑　　http://www.westeros.org/BoD/Transcripts/Entry/11783
简妮·艾林为支持雷妮拉女王派出了一万人，由廖恩(Leowyn)·科布瑞公爵与科恩·科布瑞爵士兄弟率领。廖恩·科布瑞后来在伊耿三世摄政时期担任全境守护者，死于 133 年冬季大风寒。有铁匠节和天父节，可能除了陌客以外，七神都有自己的节日。修士们说天父节是决断的吉日。
拉腊·罗佳尔于 139 年离开韦赛里斯回到故乡里斯，145 年去世。

《HBO 权力的游戏官方指南·卷二》出版
创造罗柏时我就知道他会死。我希望颠覆传统的奇幻讨论。我杀了奈德。90%的奇幻里，父亲死了后，儿子会继承他的事业，为他复仇。所以我反转了这一陈词滥调。在写作过程中，我决定了与罗柏之死有关的其它事：凯特琳也得死，他的大军也将随之消亡。（译注：根据 93 冰火大纲可知，最初计划是罗柏战死沙场，凯特琳死于塞外。）
说起我受到的影响，在创造像奴隶湾这样的地方时，我尽量不只局限于单独哪段历史或某个人。有些来自古巴比伦和美索不达米亚的元素，也有些来自迦太基和古波斯。当然了，还有很多纯粹来自我的想象。棘手之处在于如何将它们融合到一起，构建出一个完全属于你自己的世界。

MASHABLE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1801
Facebook 的 Dave Goldblatt，密歇根的 Dave Cotton 博士和一位匿名女性为 Prizeo 慈善团体捐款两万美元，获得了在《冰与火之歌》中被杀死的权利。在科幻中这叫 Tuckerization，给角色起朋友的名字，而且常伴随一场恐怖的死亡。这是四五十年代的科幻作家 Wilson Tucker 发明的。马丁正与获奖者联系，商量要如何安排他们的死亡。
在最后两卷中，艾莉亚的狼娜梅莉亚将是重要角色。我不喜欢放弃东西。安排了那么大一群狼，我肯定有用。（译注：参看 20.10 马丁如是说，《真龙不怕火》出版）

14.12

Illustrating Westeros 采访 Elio
https://www.deviantart.com/lovelessdevotions/journal/Illustrating-Westeros-TWOIAF-Special-Edition-496896723
世界集的插画中，马丁参与最多有两组。其一是 Ted Nasmith 画的各大城堡等重要地点。我们 Email 通信了很多次，我和 Linda 提供书中已有的细节，而马丁则提供了一些他想象中这些城堡的样子的详细描述。特别是末日浩劫前的瓦雷利亚那副图，书里的信息只有凯特琳那句“瓦雷利亚通天塔”（译注：《权力的游戏·凯特琳 VI》），以及龙石岛上建筑的样子。Ted 据此画出来的初稿很棒，但马丁认为“精灵感”太强了。于是写了一小段描述，最后都反映在画里：岩浆在人工运河中流淌，精雕细琢的高塔让龙王们得以避开热浪，有些龙王从未下过地，一辈子都在塔间骑龙来来往往。另一组则是伊耿四世的情妇。马丁看到 Magali Villeneuve 的初稿后，详细描述了他心中每个女人的样子。以前马丁说过他想写部伊耿四世的小说，这大概就是他的指示这么细致的原因。
马丁承认褐底黑色的戴瑞纹章在现实中行不通，跟他想的不一样，对比度太差了。

2015

15.1

克罗地亚粉丝 Skype 谈话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299
Q：我们会知道妓女上哪去了吗？我问这个只是因为我想去。
A：哈哈，会的。

15.3

有几季　http://grrm.livejournal.com/412015.html
Q：David 和 Dan 知道你为小说准备的结局吗？
A：单说“你的结局”太简单了。我有那么多角色，个个都有自己的结局。维斯特洛作为一个整体也有结局。大部分 David 和 Dan 都知道。
Q：你说过想写十来个邓克与伊戈的故事，不过我觉得十来个肯定写不完他们的一生。
A：只是个概数，我一次只写一篇，每次还间隔好些年，所以总数是不确定的。不过我有笔记，也对不少故事有了明确的想法，比如大家熟悉的“临冬城的母狼”——不过这不会是正式标题。在它之后——也可能是之前，我未必按时序写——则是“村庄英雄”、“雇佣兵”、“大会冠军”、“御林铁卫”、“铁卫队长”等等，之间还有不少。(译注：“铁卫队长”原文 Lord Commander 也可能是守夜人总司令。)

《冰与火之歌的世界》Elio&Linda FAQ　https://redd.it/2zd5yf
Q：有什么内容是马丁不同意加入的？
A：我们建议给每周不同日子起名，但马丁不愿意。在星图的问题上他模棱两可，之后因为艺术家的时间与预算有限而被放弃了。他也不愿与我们分享坦格利安最后的龙的结局——尤其是雷妮亚的“黎明”。
Q：你觉得从亚夏到铁群岛到处都有的油性黑石是什么？会不会有失落的文明？
A：我们觉得会与人类文明史前的上古种族有关，不过应该不是森林之子。可能也与瓦雷利亚起源有关。
Q：魁尔斯以东的部分有多少是马丁写的？
A：95%的材料是他写的，其中有 90%出现在书里，我们主要在夷地和多斯拉克部分做了点修剪。
Q：世界集里只提到一次“冰与火的誓约”，有删除的内容吗？
A：删除了一些盟约的细节，特别是蘑菇的一个三俗故事，声称杰卡里斯和克雷根的异母姐妹(她是私生女)相爱而偷偷结婚了。不过核心和书里说的一样，克雷根同意用他的支持换得一位坦格利安新娘。
Q：世界集没提供啥守夜人的新信息，有删除的内容吗？
A：马丁没提供。要么是他还没想，要么是他希望在小说里写。话说回来，如果这些信息与小说有关，那亚达尔这样的学士就不大可能知道了。

Zap2it 采访　http://www.zap2it.com/blogs/game_of_thrones_winds_of_winter_george_rr_martin_major_events_same-2015-03
演雪伊的 Sibel Kekilli 是世界上最甜美的女孩之一，剧里的雪伊比书里更好。
我想书和剧的主要事件将会是一样的，许多小事件则会有区别。事实上，已经有很多不相同

的主要事件了。我从第一季就开始谈蝴蝶效应了。

高庭与凯岩城　http://grrm.livejournal.com/414422.html?thread=20500950#t20500950
高庭与凯岩城以后会登场，但未必在卷六。

15.4

LiRE 采访　https://www2.lekiosk.com/fr/publication/lire-hors-serie/1903839
Q：你是否犹豫过要不要在作品里加入奇幻元素？
A：是的。比方说，一开始故事里没打算有龙。是我的老朋友菲利斯·爱森斯坦说服我加入了龙。但即便如此，我依然打算让冰火里的超自然成分比我以往的作品都要少。我加入了魔法，但小心控制着它的威力——我不想让魔法成为唯一解决问题的途径。但我也不想让读者以为这是部历史小说。所以卷一序幕就出现了异鬼：一看就知道这是个有超自然力量的异世界。但之后我便回到了“历史小说”，连着许多章都完全没出现魔法。
Q：几年前，你在一篇短文里说奇幻“比真实更真实”，是什么意思？（译注：参看 96.6 马丁如是说，论奇幻。）
A：读者自然都知道奇幻不是真的。但好的奇幻必然包含某种真实，道出人生的真谛。我从未去过中土，而且也不可能去。我也从未去过泰国，但对我而言，中土比泰国更真实！我对它的地理、居民、习俗、语言了如指掌。所以我认为奇幻包含了某种真实，特别是中土世界。
Q：中土世界观的协调性也给人营造了浸没感体验。
A：对，这点不是所有奇幻世界都能做到的。几年前我读过一篇讨论罗伯特·E.·霍华德的西伯莱时代的有趣文章。作者研究了书里的海上贸易：到处都有海盗，但他们攻击的对象在哪呢？根本没有商船，因为不存在贸易对象，只有野蛮之地！所以罗伯特·E.·霍华德根本没认真想过这个问题。我看了之后，便意识到要保证自己构建的世界的运转符合逻辑有多复杂。如果写到航线，就得想好它们要去哪里。我创造了奴隶湾，奴隶贸易是怎么运转的呢？奴隶从哪来？是多斯拉克人送来的吗？如果奴隶贸易能成为三个强大城邦的经济支柱，它一定是高度组织化的，并融入了它们社会的方方面面。所以创造一个世界时，你必须尽可能掌握它的方方面面。当然，我也免不了像托尔金或霍华德一样犯错。因为读者里总有各种领域里的专家，会来信指出你的问题。这匹马跟几百页前描写的不一样了。这个岛不该产葡萄酒，因为气候不合适。我还收到过关于采矿、造船、冬季耕作等的问题，这个世界永远不缺能找出你错误的书迷，哈哈。（译注：马指的是布兰的小舞性别描写不一致，岛指的是青亭岛。）

EW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305
我刚想到了一个以前从未考虑过的某个长期角色身上的大转折。读者一定会为之疯狂，但我喜欢它。我还在犹豫要不要让剧情那样发展，这是个大转折。做出惊人或意外之举很简单，但必须符合人物形象和剧情发展，否则就是故意标新立异。但这次一切都自然而然，我能看到它发生的方式，牵涉到三四个角色……一切都说得通。但我以前根本没想过，剧集里也没法这么演，因为编剧对这个角色的一些安排已经杜绝了这一可能。(译注：见 16 年 2 月马丁如是说，IGN 采访)

15.5

剧和书　http://grrm.livejournal.com/427713.html
今晚剧集播出后，我收到了大量 Email 和博客评论。(译注：《权力的游戏》S5E6，珊莎失

贞的那集。)大家都想问我的意见。在此我重申之前的话：斯嘉丽·奥哈拉有几个孩子？小说中有三个，电影里有一个，现实中则没有——她是个虚构的人物。剧就是剧，书就是书，它们是同一个故事的两种讲述方式。
自第一季第一集以来，书剧就出现了分歧。我一直在谈论蝴蝶效应，小的改动慢慢成长为巨大的改动。节目越长，蝴蝶变得越大。而现在蝴蝶翅膀已经开始掀起许多风暴，其中有一场正在吞噬我的 Email。
小说与电视剧有不同的长处、短处和要求。David、Dan 和 HBO 正在尽力制作最棒的剧集，而我正尽力写出最好的小说。它们之间的区别会越来越多，就像密林中分歧的两条岔道……但我们都试图抵达同一个终点。希望读者和观众都能享受这一旅程——也可能是两个旅程，有时蝴蝶会成长为龙。

ConQuest https://twitter.com/thejazzytea/status/602168747609051136
https://twitter.com/snazzosaurus/status/602170241544622080
疯鼠在卷六阿莲 I 之后仍会出场。以后应该会解决大部分有关罗柏遗嘱的悬念。

15.6

Jonathan Roberts 谈地图 http://www.fantasticmaps.com/2015/06/where-is-hardhome/
冰与火之歌官方地图集里的斯托德之角和书里的地图略有不同，全部被森林覆盖。这是因为书中提到了森林中的死物袭击艰难屯。（译注：《魔龙的狂舞·琼恩 XIII》）

剧集编剧访谈 https://www.youtube.com/watch?time_continue=83&v=NfLScJVXBHQ
马丁告诉我们希琳会被烧死。

梅葛三世和夜王 https://grrm.livejournal.com/428790.html
Q：剧里的夜王(Night King)和书里(Night's King)是一个角色么？第九集里梅斯提到的“梅葛三世”是怎么回事？
A：我认为“梅葛三世”是个错误，虽说不太确定。可能是演员说错台词了。书里和剧里的坦格利安世系的确有些差别，最明显的是早在第一季就删除了疯王的父亲杰赫里斯二世。此外国王的称谓“安达尔人、洛伊拿人和先民的国王”里的“洛伊拿人”也被拿掉了。
这些改变是为了简化，书可以写得很复杂，但在电视剧里应该简单一些。这就是删掉一两个国王的原因。
但增加国王就恰得其反了。所以我才认为这是个错误。而且我猜剧本里没有。因为负责剧集内容一致性的 Bryan Cogman 跟我一样熟悉坦格利安诸王的名号。
当然，这也许是剧集里为了表现梅斯对历史所知甚少。(书里的梅斯不会犯这种错误，不过剧里把梅斯和哈瑞斯·史威佛合成了一个人，而且更像后者。)
当然这只是我的想法，你得问 David、Dan 或 Bryan 才能确认。
书中自然只有一个梅葛国王。因为他声名狼藉，后人都不愿起这个名字。就像英格兰也只有一位约翰王一样。(明焰伊利昂倒是给他儿子起名梅葛作为挑衅。)
与剧里的夜王(Night King)不同，书中的夜王(Night's King，我更喜欢这么写)是个传说里的人物，就像“机灵的”兰恩与筑城者布兰登一样，他恐怕也活不到今天。
Q：编剧说你告诉他们希琳在书里会被烧死，我想知道是不是史坦尼斯下的令。
A：无可奉告。

South Bank Show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521
小时候我们家很穷，没有车。学校在第五大街，我住第一大街。我每天走路上学，我的世界就是五个街区。(马丁母亲的家族曾经是大建筑商，拥有一个码头和一座豪华别墅，但在 29 年大萧条里失去了它们。)我每天都要从那栋别墅前路过，啊，那曾是我们的码头，那曾是我们的别墅。如今我们没有别墅，没有草坪，但我一直觉得，虽然我很穷，但我有贵族血统。我伟大的家族被大萧条和腐败的政治家给毁了。或许这让我能更好地理解丹妮。(译注：详见 03 年 8 月马丁如是说，Torcon 演讲。)

汉堡采访 http://www.spiegel.de/kultur/literatur/game-of-thrones-autor-george-r-r-martin-in-deutschland-a-1040107.html
http://www.eis-und-feuer.de/forum/index.php/Thread/3375-GRRM-einzige-Lesung-in-Deutschland-2015/?pageNo=5
有个角色，从登场开始，其死亡就已注定。不过我一直没想好怎么让这个角色死。昨晚我想到了，也许就是汉堡。
Q：有人说，“龙的故事要写得真实，不是靠展现龙的存在，而是靠展现龙能被打败。”这句话适用于冰火吗？
A：丹妮想必不会同意龙能被打败。不过今后我们也许能知道答案。

斯德哥尔摩书店问答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34
Q：有没有哪次你对粉丝的反应感到惊讶？
A：我基本确定人们会对什么事情震惊：红色婚礼、布兰被扔出窗外、奈德之死。让我吃惊的通常是些小事。许多女读者非常喜欢席恩和猎狗，认为他们潇洒又浪漫，这让我震惊。狗珊党也让我吃惊。还有些时候，人们对极度边缘的角色的喜爱也让我意外。有些人写信说泰陀斯•布莱伍德是他们最爱的角色。可他一共才三句台词啊！人们管这个叫波巴•费特效应：几乎没什么戏份的角色，因为身上带一点酷，就被大家塑造得很酷。布莱伍德伯爵有一件渡鸦羽毛披风，这是他唯一的独特之处，于是有些人就认为这很酷。诸如此类的小事比重大事件更能让我惊讶。
Q：能介绍下席瓦斯的规则吗？
A：不行。其实我拒绝了许多想做席瓦斯的公司的请求。有些东西最好留在幕后。有条写作规矩是，要想表现某个角色是位大诗人，就永远别写出他的诗句，除非你自己也是位大诗人。书里的席瓦斯是战争游戏，有象棋和西洋陆军棋等战争游戏的元素。但它极其复杂，富有深度，就像有几百年历史的象棋一样，经历了长年研究。我授权的任何一家游戏公司都不大可能在一年内就开发出能与象棋匹敌的游戏。它们作的游戏，有些人会喜欢，但最多几年就过气了。所以最好还是别确定具体的规则，只描述它的深度、复杂度和象征意义。
Q：你为我们(Elio 和 Linda)写的这么多材料里，哪块最让你着迷，让你发现自己想说的比预计的多得多？
A：我经常会借题发挥，很有趣。不过最值得一提的是官方地图集，它是盒装的几张地图海报。当时我的出版商来找我说：“我们想出本地图集，把原来的地图放大到海报尺寸，找专业人士给它上色。你不用干活，收钱就行。”我自然同意了。签完合同，过了几个月，他们又来了：“我们把书里原来的地图放大到海报尺寸了，现在有好些空白，不怎么好看。你能不能填补一些河流、山脉和城镇？”好吧，于是我编起山脉和城镇来。这可比想的难，你得合乎地理学，河流的方向不能乱走。还得给它们都起个名字，难得要命。好名字都被别的奇幻用光了，只能编出些发音奇葩的名字。许多奇幻作家笔下的名字都难听死了，一看就是在线姓名生成器的产物。我用过这玩意，出来的都是 Grisknuckle 之类的东西。那就自己想吧。

Misty Mountains？不行，托尔金用过了；Rocky Mountains？不行，已经有落基山了；Point y Mountains？不行，听着太蠢了。就这样一个个试下去，直到找出个好名字。就这样我把北境和南境地图里的空白给填好了。接下来是厄斯索斯，那里旧地图就没啥内容能用了。比如多斯拉克海，信纸那么大的一整块空白里只有维斯•多斯拉克一个地名，其它地方只写着“多斯拉克海”。所以我得把这些地方填上。此外，以前所有地图的最东边是魁尔斯。丹妮走到魁尔斯就掉头前往维斯特洛了。但书里有个场景是札罗•赞旺•达梭斯送给丹妮一幅挂毯上的世界地图，里头魁尔斯在世界中心。(译注：《魔龙的狂舞》草稿里提到札罗的世界地图里魁尔斯在世界中心，参看 03.10 马丁如是说，卷四初稿。正式出版时这句话被删除。)这自然暗示了魁尔斯以东和西边一样辽阔！所以出版商就问了，魁尔斯东边是什么？人们读到挂毯的情节，就会想看到新的世界。所以我就画了魁尔斯以东的内容。这还引发了一个有趣的矛盾。之前我画过一些魁尔斯以东的粗糙地图，并提供给了 HBO 作为它们地图的基础。如今我准备地图集时，对之前画的东西不满意了，就把魁尔斯以东的部分整个推倒重来，设计成我更中意的样子。所以 HBO 版《权力的游戏》的世界和《冰与火之歌》的世界有显著区别，甚至连地理都不一样。总之，我画好了魁尔斯以东的空白大陆，接下来要在上面布满山川城镇。这时我实在编不出名字了，于是开始搞致敬。比如卡科萨，我本以为没人会注意到它，毕竟很少被提及。没料到真正的侦探连这都能看出来！还有卡达什，这自然是致敬 H. P.洛夫克拉夫特。故事永远不会进展到这儿，这只不过是张地图，所以我放了些只有硬核粉能发现的冷梗。终于地图集出版了，我再也不用给山川命名，本以为以后也不必管它们了。这时世界集的工作又来了，我得为它写笔记。“夷地是怎么回事？我们需要篇写夷地的文章！鸠格斯奈呢？”这些名字本是为地图集填空而生的，现在我得写它们的历史了。很有意思。我可以写个夷地的故事，有那么多五颜六色的皇帝，雄主和昏君等等，还有雷岛的历史，真酷。这也是我从洛夫克拉夫特那偷来的技巧。别忘了，偷一位作家是抄袭，偷一群作家是研究，呵呵呵。(译注：雷岛/Leng 之名源自克苏鲁神话中的冷原。)

Q：世界集里到处都是油性的黑石，让粉丝们都疯了。也许真有某种深意，谁知道呢？
A：我喜欢神秘，喜欢未解之谜。这让世界更绚丽多彩。我喜欢洛夫克拉夫特，他创造了一个没有解释的宇宙：上古文明、外星异族、黑暗神祇，无比神秘，令人不安，诱人遐想。他去世后，奥古斯特•德雷斯完善了他的故事，构建了完整的宇宙体系，一切历史都被整理得井井有条。我认为他彻底错了。我们不需要旧日支配者的历史或是它们与太古支配者的关系，它们保存原有的神秘感和启示感，比起现在都被放在一本神学著作里要好得多。
Q：你的作品里充满悬疑：过去的悬疑，远方的悬疑，当下的悬疑。从卷一开始大家就在思考谁杀了琼恩•艾林以及谁派人刺杀布兰。这是因为你喜欢悬疑小说，还是因为你喜欢神秘？

A：我的确喜欢悬疑小说。《冰与火之歌》里大部分当下的悬疑最后都会有答案，但古代的秘密就难说了。神从哪里来？我不会让神走上前台，我不会告诉你索斯罗斯的完整历史，夷都将保持神秘，这些秘密最好都留着。我也相信适度的模糊与暗示才是最好的。我刚在博物馆里看了卡尔十二世，他死于头部中弹。没人知道是敌人还是部下开的枪。也许是瑞典人，也许是挪威人，我们永远没法确认了。既然生活里就有模糊，为什么小说里不能有呢？塔中的王子最后怎么样了？被谁杀了？被杀了吗？被救了吗？人们争论了五百年，为什么不能在小说里有类似的争论呢？

Q：在这些模糊的地方，你自己知道真正的答案吗？

A：我知道大部分答案。有时我会在书里微妙地揭示一些答案。我写的不是侦探小说，所以不会有叫齐所有人串起所有线索的环节。但只要你用心读，答案就在那里。你得自己把它拼出来。

Q：剧集里时常出现一些让读者震惊的场景，这种情况继续下去，会不会让剧集观众获得比小说读者更强的体验？

A：某些方面而言无疑如此。但别忘了，如今书剧分歧越来越大。我五年前就谈过蝴蝶效应了，开始一点不起眼的改动会引发越来越多的剧变，没多久就进到了完全陌生的领域。现在可能有差不多二十个在书里还活生生的角色死在了剧里，一开始只有马戈、伊丽和姬琪，接下来一季季变多，比如派普和葛兰，然后是上一季死的那堆人。下一季还会更多。此外还有些角色，比如我在德国朗读过一章亚莲恩，里头没一位角色在剧里露过脸。所以书剧自然会有巨大差异。今后一两季，你可能看到些特别惊人的东西。但它们未必就是书的剧透，它们不会在书里发生，它们不可能在书里发生。因为书和剧已经走上了不同的道路。

Q：科本对詹姆的手的处理显示出他对人体解剖学的了解。维斯特洛的学士们的医学知识怎么样？

A：我故意设定了学士这一团体，并让维斯特洛的医学知识比中世纪更丰富，主要是不想让所有人都死在 26 岁上。学士们懂得一些医疗手段，改善了卫生条件。此外他们还有魔法，虽然不可靠，但有时却能生效，让人复活之类的。有意思的是，一些被淘汰的中世纪医疗手段，比如蛆疗和水蛭放血，如今又回来了。

Q：还会加 POV 吗？

A：计划是不会，当然序幕和尾声例外。然而在写作过程中可能会遇到各种问题，有时可能就需要一个新的 POV。比如你们可能知道的弥林结，一群人到了弥林。我反复更换 POV，调整他们到达的顺序与事件顺序，就是无法把它们整合成流畅的故事。最后我决定让巴利斯坦成为 POV，他能实现我的目的。不能用提利昂，他都不会说本地话，从他的角度看，他都听不懂所有人都在说什么鬼话。所以巴利斯坦解决了问题。这种情况也可能再来一次。整体计划是减少 POV，但我不会写血书发誓守信。

Q：各种宗教的灵感都源自哪？

A：七神源自中世纪的天主教，旧神源自德鲁伊教、泛灵论等原始宗教，红神源自琐罗亚斯德教和卡特里派(又名阿尔比派)。后者还在十一二世纪时引发了一次十字军战争。这派异端很有意思，他们自称是基督徒，但其哲学与基督教已有巨大差别。

Q：你在大学选修了斯堪的纳维亚历史，是为了凑学分还是出于兴趣？

A：我对它感兴趣的原因是自己对这段历史一无所知。我读书时，从小学、中学到大学，历史课上总是把同一段历史反复学了一遍又一遍：本国史是英国殖民、詹姆斯镇、普利茅斯岩、独立战争、乔治·华盛顿、安德鲁·杰克逊、南北战争、亚伯拉罕·林肯，世界史就是埃及人、希腊人、罗马人、马拉松战役、十字军、中世纪。所以我决心选些新东西。再也不要学什么希腊人和罗马人了，我都学过四遍了！斯堪的纳维亚历史怎么样？我只听过维京人，看着有点意思。所以我选了它。此外我还选了中国史等冷门史。我觉得都很迷人。

Q：你现在手头有多少项目？
A：我有很多项目。也许太多了，每次我宣布一个新项目就会有一堆人叫我滚回去写《凛冬的寒风》。我跟 HBO 签了合同，除了《权力的游戏》之外，我还为它们开发新剧。我有《百变王牌》项目，它的历史比《冰与火之歌》还早。大部分项目都不是由我动笔写，或者我只写一点内容，由别人来扩充。比如我们打算把我 87 年写的中篇小说《狼皮交易》改编成剧集。我只提供原作，剧本都是别人负责。我老是把大部分工作交给别人负责，这把戏也被用在了 Elio 和 Linda 身上，不过这次失败了，我最后还是写了一大堆内容，哈哈哈。我喜欢创作，从小就爱讲故事。这些新项目都激动人心。我就是讨厌反复做同一件事。我知道大家爱维斯特洛，爱冰火，我也一样。但我也爱别的孩子们。我跟弗兰克•赫伯特有数面之缘。他晚年几乎有些憎恶《沙丘》了。他很想写别的小说、别的世界、别的角色，但出版商和读者只在乎《沙丘》：“再来本《沙丘》吧；写得不错，再来本《沙丘》吧；这本还行，再来本《沙丘》吧。”但愿我不会走到这一步。不过我想不会，因为我已经够成功了。当我完成冰火后，想写什么就写什么，就算只卖出三千本，我也不在乎，呵呵呵。当然就算完成了冰火的故事，我还是没法离开冰火的世界。我得完成世界集“边栏”，把它们作为坦格利安王朝史《血与火》出版；之后还得写更多邓克与伊戈的故事，目前大概只写到他们生涯的三分之一；再之后说不定我会写一系列夷地的故事，探索它的历史。这就是创造一个世界的好处：你的舞台不再是一群角色，而是整个世界。

斯德哥尔摩和 Archipelacon 大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432
《冰与火之歌的世界》一作 Elio：马丁很喜欢世界集以学士的角度写就，这使他可以在希望隐晦的地方含糊其辞，把玩冲突的记录也相当有趣。血龙狂舞的材料写得最长，原因之一就是他很享受尤斯塔斯修士、蘑菇与慕昆三人冲突的记录。慕昆的《血龙狂舞真史》基于欧维尔大学士的记录，而后者写于黑牢之中，他不知道自己会不会被处决，所以在记录中尽力矮化伊耿二世一方，并美化自己的角色。(欧维尔的故事相当有趣，可惜我们不得不在世界集中几乎把它全删了。无疑它今后会成为《血与火》的亮点之一。)
世界集的“作者”亚达尔学士也受到许多压力，文字存在倾向性。当他写到各种重要、有影响力、有权力和还在世(这点最关键)的人时，就如履薄冰。毕竟他想保住脑袋。奈德和史坦尼斯几乎从劳勃起义的记录中消失，因为在劳勃横死、艾德被处决、蓝礼和史坦尼斯成了篡夺者之后，亚达尔就删去了原来写的起义历史，匆匆改出了一个政治正确的版本。听到这里，马丁问我在小说的时间点上，亚达尔在哪，是不是被砍了头。我回答说，我觉得他应该在君临，抱着他的巨著，每天等待国王的召见，却总被推诿。不过考虑到他笔下伊里斯的形象，如果伊耿或丹妮占领了君临，他也许真会被砍头。马丁看起来很喜欢这个点子:P
他很熟悉 Westeros 和 Boiled Leather 等书迷站点，每隔一段时间，助手或 Parris 会告诉他一些特别重要或有趣的理论，Linda 和我也可能告诉他一些东西。他说偶尔有一篇，甚至一系列文章真正说对了。他特别提到了 Meerenese Blot 系列分析，尽管他对作者把 knot 改成了 blot 不高兴。“我读了这些分析，我很满意，总算有一个人搞对了，他完全明白了，知道了我想做什么”。(译注：指 https://meereeneseblot.wordpress.com 上对卷五情节的分析，有中译，名为《解读弥林结》)
Q：女罪犯不能穿上黑衣，她们有什么逃脱死刑的选择吗？
A：有修女等女性组织，尤其是静默姐妹，它是一个发誓缄默的潜修组织。当然，如今琼恩已经让矛妇守卫长城，我们可以看看结果如何。
Q：奈德在战争用过寒冰吗？
A：这是把巨剑，太大太重，只起仪式作用，适合砍头而不适合战场。除非你是魔山。
Q：你会重读作品吗？

A：不会直接重读，只在写新的 POV 章节时重读他的上一章，有时是之前的三四章。

15.8

戴恩家族　https://redd.it/3gidrn
Elio：马丁提供了戴恩族语，不过他还不太满意，所以我们没发表。马丁为官方 App 提供了戴恩家族树，不过他还没完全确定为官方版，所以也没发表。

柠檬树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34393-proof-that-the-lemon-tree-is-significant/
Q：丹妮记得在布拉佛斯房外有颗柠檬树，但布拉佛斯阴冷多雾的气候不适合柠檬树。这是故意的吗？它会揭示丹妮的过去吗？
A：很敏锐。它的确指明……等着瞧吧。
(译注：有读者据此提出柠檬树理论，认为丹妮童年其实不在布拉佛斯渡过，她是被掉包的布龙。另一种可能是，柠檬是红毒蛇和威廉·戴瑞在海王见证下签订密约时送的多恩礼物，种在海王的花园里。)

15.9

Bubonicon　https://web.archive.org/web/20150902165212/http://angrygotfan.com/2015/09/02/grrm-bubonicon-after-action-report/
目前还没有写新的歌词，不过想到了的话会加到新书里。有时候想到的好东西未必就适合放在书里，得忍痛割爱。我删掉的东西应该能凑够一整本书了。

15.10

《七王国的骑士》出版
部分文字与之前在选集中刊行的《誓言骑士》和《神秘骑士》有出入。

邓克与伊戈的故事初版	《七王国的骑士》正式版
奥斯格雷家族曾统治周边所有土地，从东边的南尼到西边的卵石丘。	奥斯格雷家族曾统治周边所有土地，从东边的南尼到西边的卵石湾。(译注：初版作 Cobble Cover，新版的 Cobble Cove 更较合逻辑。这意味着奥斯格雷家族势力范围曾直达西海岸。)
他耳边响起儿歌：*橡木钢铁，护卫平安，保我周全，不堕地狱。*	他耳边响起那首古老的盾牌四字歌：*橡木钢铁，护卫平安，保我周全，不堕地狱。*(译注：《雇佣骑士》中说这是盾牌四字歌，而非儿歌。)
邓克抓住辫子，把她的脸拽到近前。拐杖和身高差距让这动作并不容易，俩人嘴唇碰到之前，他差点摔倒。他狠狠地吻她，她一只手环过他脖子，另一只手抱住他的背。	邓克抓住辫子，把她的脸拽到近前。拐杖和身高差距让这动作并不容易，俩人嘴唇碰到之前，他差点摔倒。他狠狠地吻她，她一只手环过他脖子，另一只手捂住他胸前。

后记：
故事的肇始告一段落。

还有更多旅途和艰辛等着我们的雇佣骑士与他的侍从。从多恩到长城，他们的旅途将踏遍七大王国，甚至越过狭海，到达争议之地，以及厄斯索斯的辉煌都市。旅途上他们将遇见更多的领主、骑士、巫师、少女和贵妇，他们的名字将在维斯特洛史上永存。
不过那就是今后的故事了……敬请期待。

Elio 与 Linda 谈《七王国的骑士》 https://youtu.be/UBUzgxZa5ak
https://youtu.be/Ym7dmQmUfDEhttps://youtu.be/vNQ7XzdfP5Y
马丁在创作《雇佣骑士》时脑中没有关于黑火叛乱的明确概念，他在完成《列王的纷争》之后才发展出这一概念。所以卷一、卷二和《雇佣骑士》压根没提到黑火叛乱。早期年表里，红草原之战被设定在 204 年，离《雇佣骑士》只有差不多四年。后来马丁意识到《雇佣骑士》里没人提到四年前的事件不合理，于是把它提前到 196 年。
邓克在多恩遇见的万斯伯爵夫人是伊耿四世的情妇卡赛菈·万斯。
在马丁给我们的笔记里，寒铁在红草原之战与血鸦决斗时失去了一只手。不过后来马丁觉得与詹姆太相似而放弃了这个想法。

节日 http://grrm.livejournal.com/451915.html?thread=22952267
七神各自有自己的节日，不过在书里我只写了少女节，在瑟曦对付玛格丽时。
(译注：中译本作处女节。)

15.11

西北大学午餐 http://www.chicagotribune.com/news/columnists/kass/ct-george-rr-martin-kass-1106-20151106-column.html
芝加哥的冬天是最冷的，我在西北大学读书时遇见了一场雪灾，到处都是冰雪，什么都看不见，冷得要命。人们在积雪里挖出了通道，随着持续降雪，通道两侧的雪最终堆得比人还高，冻成了坚实的冰墙。它就像一战时的战壕，我还记得走在冰壕里的感觉，狂风吹得人都睁不开眼，这段回忆伴我终身。我想这就是长城最初的灵感起源。
(译注：1967 年芝加哥暴雪是芝加哥史上最严重的雪灾，24 小时降雪量达 58cm。)

15.12

丹奈尔·罗斯坦 http://grrm.livejournal.com/458605.html?thread=23244909#t23244909
Q：还会写丹奈尔·罗斯坦的故事吗？她或许是个易形者？
A：以后的“邓克与伊戈”可能有，不过没法保证。

2016

16.1

去年(《凛冬的寒风》) https://grrm.livejournal.com/465247.html
《凛冬的寒风》尚未完成。
相信我，打出这句话时我一点也不开心。你们很失望、我的编辑和出版商很失望、HBO 很失望、我的代理人、外国出版商和翻译们都很失望。不过恐怕没人比我更失望。几个月来，我最想说的一句话一直是：“《凛冬的寒风》已经完成，书稿已被送出。”

但书没有完成。
它也不可能在明天或下周完成。的确写了很多：几百页，几十章。(“一页都没写”的传闻是胡说八道，我已经学会了对网上的谣言嗤之以鼻。)但还有很多没写，即便写作顺利(有时顺利，有时不顺)，也得要几个月。除了那些要写的章节之外，还得修订写完的章节。我一直反复修订，有时只是打磨润色，有时会整个重构。
我大可只说一句话：“孩子们，对不起啦，再等等吧，该完成时就会完成”，之前我一直是这么做的。不过如今剧集第六季将临，大家都想知道更多信息，所以我决定打破规矩多说一点，比如成千上万读者都很关心剧集会不会剧透书里没揭示的东西。
我和我的出版商自然意识到了读者的顾虑，去年春天剧集第五季收尾时，我们就讨论过这些问题并做了计划。我们都希望《冰与火之歌》卷六在剧集第六季播出前发行，假设剧集在 4 月初回归，《凛冬的寒风》必须在 3 月底之前出版。所以我必须在 10 月底把书稿完成并交给出版商。当时是 5 月，我觉得这个计划挺有戏的。于是我有了第一个截稿日：万圣节。
可惜写作不如我想的顺利。你们可以归咎于我的旅行、博文、其它项目、电影院等等，也可以归咎于我的年龄，它们或许都有影响。但事实上，写作就是有时顺利，有时不顺，即便我二十来岁时也有这种情况。于是春去夏来，我写不顺的日子越来越多，到了 8 月，我只能面对事实：万圣节不可能完稿了。意识到这点时，我的沮丧无以言表。
8 月初，我去东部参加侄子的婚礼，还出席了场史泰登岛冰原狼队的比赛，顺路跟我的编辑和出版商谈了一次，告诉他们万圣节的截稿日泡汤了。本以为他们会大发雷霆，还好他们都很棒，无比平静地接受了现实。(也许他们比我更早意识到这一点。)他们已经有预案了，可以设法加快制作进程。只要我在年底交稿，依然能在次年 4 月之前出版《凛冬的寒风》。(译注：美国职棒小联盟史泰登岛洋基队在 15 年 8 月 8 日举办了一场慈善比赛，双方队伍分别装扮成史塔克家族和兰尼斯特家族，见 https://grrm.livejournal.com/433906.html。马丁的这次东部之旅见 https://grrm.livejournal.com/437368.html)
这让我放心了，又多了整整两个月！当然能写完！8 月过得太荒唐，安排了太多旅行和杂务，不过我还有 9 月和 10 月，现在又多了 11 月和 12 月。我再次充满了信心。
如今已是 1 月 1 日，书还没写完，稿还没送出，说什么都没用。我发誓我努力过了，但失败了。我毁了万圣节的截稿日，如今又毁了年底的截稿日。这意味着《凛冬的寒风》几乎肯定没法在剧集第六季播放前出版。即便晚到我的生日和我们拿了一堆艾美奖那天(译注：均在 2015.9.20)，我依然相信我能做到。但时间比稿纸增长得更快，此外我还经常对之前做的选择不满意，掉过头去修改。突然就到了 10 月，然后是 11 月……我越来越怀疑自己没法实现目标，于是在沮丧中更加尽力挣扎。剩的日子越少，压力越大，写得就越慢。
不知为何，我一直应付不了截稿日。去年 11 月我回母校西北大学领校友奖时(译注：见 https://grrm.livejournal.com/453021.html)，我和新闻学院的同学们说，我老早就知道每天都有截稿日肯定会要了我的命，所以没当报社记者，转而去写小说。这自然是玩笑，但也包含了事实。我写第一部长篇小说《光逝》时，没有合同也没有截稿日，在我把写完的书稿交给代理人 Kirby 去卖之前，甚至都没人知道我在写长篇。《热夜之梦》和《末日狂歌》同样如此：没合同、没截稿日、没人期待。即使到了今天，按自己的步调写作和交稿依然最让我舒适。这不是借口，没有任何借口。不是别人的错，不怪编辑、不怪出版商、不怪 HBO、不怪 David 和 Dan，全是我的错。我尽力了，如今也在尽力。前几天我还在修订一章席恩，加了点新内容，明天我还会继续修改。但我不知道何时才能写完，何时才能出版。从之前谈的结果看，理想情况下，如果日程允许，Bantam 出版社(英国的出版商或许也一样)能在我交稿后三个月内出版精装本。但我不知道何时能交稿。我不会再设定一个无法实现的截稿日了，它只会给我压力。
我将回到去年三月时的立场，书该完成时就会完成，我会尽力把它写好。

下一个问题是几百人都问过的：剧集会剧透小说吗？
也许吧。会，也不会。我从未想过剧集会赶上小说，但它真赶上了。剧集进度比我想的快，书则写得比我想的慢，这是主要原因。如今木已成舟，剧集第六季肯定会有书中尚未发生的剧情和尚未揭示的谜底。多年以来原著党都走在剧集党前头，今年则将在某些地方反转。怎么办呢？自己决定吧。我看《火星救援》电影前就读过原著，但我先看了《英伦魔法师》剧集才读原著。这两部原著和它们的改编我都喜欢，没必要只选一个。你也许会有所偏好，但依然能两个都爱。
当然我们的情况和那两部作品又有些不同，那两部小说在改编前就写完了。《冰与火之歌》小说和《权力的游戏》剧集的情况也许独一无二，我想不到还有哪部电影或电视剧在原著还没写完时就已播映。剧集会不会剧透小说？我只能说：会，也不会，并重提蝴蝶效应。那些小蝴蝶如今已成长为巨龙。(译注：见 11.7 马丁如是说，EW 采访)不过第六季的一些“剧透”也许根本不是剧透，因为书和剧集已经分道扬镳，今后仍将如此。
想想看，马戈、伊丽、拉卡洛、札罗·赞旺·达梭斯、俳雅·菩厉、派普、葛兰、巴利斯坦·赛尔弥爵士、赛丽丝王后、希琳公主、弥赛菈公主、曼斯·雷德、史坦尼斯国王在剧中都死了，在书里却都还活着。他们有些人确实在书里也会死，但不会全死，有些则可能在不同时候以不同方式死去。与此相反，巴隆·葛雷乔伊在书里死了，但在剧里却还活着。他弟弟鸦眼攸伦和维克塔利昂则尚未登场(这可不是说他们会出场)。至于姬琪、阿戈、乔戈、珍妮·普尔、妲娜(和她的孩子)、她妹妹瓦迩、亚莲恩·马泰尔公主、昆廷·马泰尔王子、维拉斯·提利尔、勇武的加兰、威曼·曼德勒伯爵、圆颅大人、绿圣女、棕人本、褴衣亲王、美女梅里斯、血胡子、格里芬和小格里芬等人，在剧里根本没出场。这里头有好几个 POV，不是 POV 的那些人也可能在《凛冬的寒风》和《春晓的梦想》扮演重要角色。
《权力的游戏》如今是全世界最受欢迎的电视剧，也是被盗版最多的。它赢得的艾美奖项(包括最佳剧集奖)数量刚创下记录。这是部由无以伦比的演职员创作的无以伦比的的剧集。
《凛冬的寒风》出版时也会很棒，至少是我能做到的最佳水平。
一言以蔽之：斯嘉丽·奥哈拉有几个孩子？(译注：参看 14.7 马丁如是说，Comic Con 采访)
享受剧，享受书。
与此同时，我会一直写。一章一章、一页一页、一字一字，我只会用这种方式完成它。
Q：计划就用这个号角的封面吗？
A：现在是这样，不过也许会变。
(译注：之前这个风格的各卷封面图案依次是：剑、王冠、头盔、酒杯、龙)
Q：书剧已经有很大差别了，何不让它们完全不同呢？
A：在这样的故事中，“结局”的概念是复杂的。每个角色都有自己的结局，正如现实中的人生终有结局。书和剧会不会有相同的“结局”？在某些方面，是的；在别的地方，完全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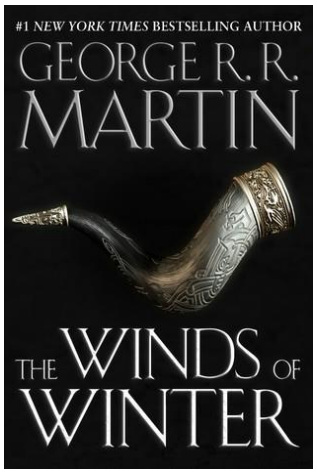

16.2

世界集标题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37280-did-you-know-the-world-of-ice-and-fire-is-also-called-the-world-of-ice-and-fire-in-universe/

Elio：亚达尔管他的著作叫《冰与火的世界》。其实他在书里已经用过这个词了，我想他选择这个不常见的词有充分理由。(译注：《冰与火之歌的世界·光荣的统治》：*这个冰与火的世界拥有漫长而光辉的历史*。)

IGN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22

Q：你去年扔了个炸弹，说考虑要做个让读者疯狂的大转折，现在已经决定了吗？

A：已经决定了。它牵涉到好几个角色，有个在剧集里已经死了，所以剧集做不到这点。(译注：见 15 年 4 月马丁如是说，EW 采访)

Mysticon 问答

https://specficmedia.com/2016/05/27/btws06es1-george-r-r-martin-interview/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729

Q：你说了不想让故事有太多魔法成分，那你是如何决定魔法生物的“奇幻度”的呢？比如说，你的龙能喷火，但你的蝎尾兽就和传统的人面狮蝎不一样。

A：我只是跟着感觉走。龙很酷，而我想让龙跟所有人心中的龙差不多。而蝎尾兽和蛇蜥，我们听过它们，但不像龙那么熟悉，所以我能有一定的自由度，创造我心中它们的形象。说起来，奇幻里有件怪事。托尔金类型的奇幻，发生在看起来像中世纪欧洲或英格兰的幻象世界中，但它并不是真的欧洲或英格兰，所以你需要自己决定，哪些元素感觉上是对的。比如托尔金就让夏尔有了马铃薯。夏尔怎么看都像中世纪英格兰，咋会有马铃薯呢？但山姆怀斯却说煮兔子要加土豆。而我的世界里则有原产美洲的玉米。中世纪其实也有 corn 这个词，是泛指谷物。不过我写的 corn 就是玉米。我喜欢玉米，所以我把它加进来了。会不会感觉不对呢？我不知道。有些读者跟我抱怨过不该有玉米，因为这是中世纪。但这不是中世纪，这是维斯特洛，凭什么不能有玉米？若是写严肃的历史小说，则需要遵照历史。但写奇幻时，你大可自作主张。

Q：血鸦穿上黑衣是他和伊耿之间的默契还是惩罚？

A：不是默契，血鸦的行为很不道德，甚至可视为邪恶。他是在牺牲自己的荣誉来换取国家的安宁。为了清出道路，伊耿必须除掉血鸦。

Q：你最想让读者问你什么问题？能顺便回答一下吗？

A：我倒是有许多不想让读者问的，渴望被问到的还真没有……

Q：那不想被问的呢？

A：最爱的角色、下卷何时出、点子哪里来 blablabla，被问了一遍又一遍。当然我最讨厌的问题是我死了以后谁来写书。

Q：阿多？

A：阿多。

Q：贤王戴伦试图维护国家和平，他把高贵私生子都留在身边，比如戴蒙和血鸦。他对寒铁做了什么？

A：以后也许会提到，特别是在《血与火》里。我希望探索的概念之一是如何区分明君和暴君。二十一世纪的观点也许和中世纪不同，特别是中世纪贵族的观点。比如英国的爱德华二世,“长腿爱德华”、“苏格兰人之锤”爱德华一世的儿子。和父亲一样，他英俊矫健。但他不爱

打仗，也不爱比武大会。他也不是书呆子，他喜欢摔跤、木工、自己动手作东西等等。他讨厌手下傲慢可憎的领主，喜欢跟平民打交道，跑到村子里，与木匠、石匠和手工艺人在一起。我们想必会以为他很酷，但他被历史唾弃，被视作英格兰最糟的国王。此外有个问题是他是同性恋，身边有很多年轻男人，比如皮尔斯·加弗斯顿之类的宠臣。二十一世纪这问题不大，中世纪就不同了。贤王戴伦比起国王来，更像是知识分子，希望和平解决问题，关心经济繁荣发展。但他身边都是这些私生子，优秀的剑客、战士与骑手，只在意荣耀与征服，而这些正是那个时代人们在意的。
Q：凯岩城比现代的摩天大楼还高，有升降梯之类的吗？
A：它在一定程度上基于直布罗陀，遍布洞穴与碉堡，内部像蚁穴一样布满隧道，没有升降梯，是通过岩石中凿出的隧道和台阶相连的。

16.4

Liam Cunningham 访谈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Toam5br4lBE
饰演戴佛斯的 Liam Cunningham 表示，他第一次与马丁见面时，马丁告诉了他一个没人知道的秘密。

梅丽珊卓 https://youtu.be/S_P0hkDmAG0
剧集编剧：以前与马丁谈到她时，他暗示梅丽珊卓比外貌要老得多。她应该有几百岁了。

16.5

新章预览 https://grrm.livejournal.com/487298.html
沙蛇、道朗亲王、阿利欧·何塔、艾拉莉亚·沙德与暗黑之星在卷六都会有很多戏份。
阿利欧·何塔仍将是 POV，不打算加入新的多恩 POV。
小指头的灵感与美第奇家族无关。
我在卷五的弥林结部分，以及卷四的选王会部分试过切换视角重写章节。其它时候，通常我从一开始就知道用哪个 POV 最合适。
Q：没有什么比瓦雷利亚钢更锋利是说它不需要磨，甚至可能不需要上油，还是说它能被磨得更锐，比传统的剑更难磨损？
A：后者。
Q：会不会加入河湾地的新 POV？
A：不打算加任何新 POV。

阿多 https://redd.it/4kruq7
Q：剧里阿多=hold the door，书里也会如此吗？
A：含义是一样的，不过书里的场景和过程会不一样，所以会有很大区别。我在 91 年就想到这个点子了，可惜被剧集抢了先，只能怪我写太慢。

三次震惊 https://ew.com/article/2016/05/24/george-rr-martin-3-twists-game-thrones/
David 和 Dan 表示，两年前马丁与他们座谈小说未来走向时，揭示了三个会让人喊出“Holy shit”的时刻。第一个是史坦尼斯献祭希琳，第二个是阿多名字的真正含义，第三个将发生在大结局时。

Balticon 朗读《被弃者》后问答 https://redd.it/t3i5p8
Q：你有没有受到音乐的影响，特别是 The Grateful Dead 乐队？比如《It Must Have Been the Roses》似乎暗示了荆棘女王杀死乔佛里，还有那首“First there is a mountain, then there is no mountain”。
A：这些都没有，但我的作品确实有受到音乐影响。你知道，我确实喜欢音乐。那些读过《权力的游戏》及其续集之外作品的人知道我写过一部小说叫《末日狂歌》，它被世界奇幻奖提名但没拿到，它得到了很好的评论，但没人买它。它几乎结束了我的职业生涯，但它充满对音乐的引用，我不得不为此付款。我惊讶和不安地得知，你不付钱甚至不能把两行摇滚歌词放在小说里。我以为这是合理使用，但事实并非如此。所以如果你使用歌曲中的东西，一定要小心。但我还有其他由歌曲启发的故事。我们在作家小组讨论时，有人说他最喜欢的歌是 Looking Glass 乐队的《Brandy》，又名《You're a Fine Girl》。实际上我写了一个关于它的故事，如果你读过我以前的短篇小说，试试能不能找到是哪篇。无论过去还是现在，我都是克里斯托弗森和他的音乐的大粉丝。我 70 年代写过篇小说叫《for a single yesterday》，这当然是根据《Me and Bobby McGee》写的：“I trade all my tomorrows for a single yesterday, holdin’ Bobby’s body close to mine”。好歌词，克里斯托弗森太神了。所以我的故事中有一堆的音乐参考，不仅仅是 The Grateful Dead。我认为我算半个失败的作曲家。如果你从头关注我的作品，可以看到除了《冰与火之歌》外，我的第一个雨果奖作品是《莱安娜之歌》，我的作品集是《莱安娜之歌》《星与影之歌》《死人唱的歌》《梦歌》。看到主题了吗？当然我其实没有写真正歌曲的才能。但奇怪的是，由于冰火和 HBO 剧的成功，我终于实现了这个梦想，我写在书中的歌词被谱曲并出现在剧中，我作为歌词作者成了 ASCAP 的会员，是《狗熊与少女》《卡斯特梅的雨》等歌的作词人。
Q：亚瑟·戴恩死了吗？
A：我不会确认，就交给那一千种傻理论吧。
Q：布兰登·史塔克在君临除了让雷加滚出来受死之外还说了什么？
A：这个嘛，他估计说过，但我不知道是否有历史记录。也许是“骑了好久啊，有啥吃的吗？小子，看好我的马。”你知道，就算大事件也未必会有历史记录。
Q：琼恩的父母是谁？
A：某位卡戴珊和贾斯汀·比伯。
Q：哪个角色最像你？
A：我与我书中的所有人物都有关系，特别是 POV 角色。当你从某人的视角来写，你就得进入其皮下。我的意思是，湿发伊伦一点也不像我，但我写伊伦的章节时，会进入他的内心，伊伦如何看待这个世界？他如何看待这些事情？然后你会对他产生某种同理心。我当然不同意伊伦的宗教信仰，他坚持在淹神身上找到的信仰，因为它是唯一能将这个破碎的人格维系在一起的东西，是他的支柱。所以我试着让自己处于这种心态。我认为同理心是每个作家的挑战。当我指导写作时，我会给有抱负的作者安排许多练习和挑战。其中一项是，写作几乎违背常识的东西。写一个非常像你的主人公，这是条宝贵的写作建议，我不反对它。但你也应该对一个完全不像你的人展开胸膛，看你能不能进入他们的皮下。可以是不同的政治和宗教观点，不同的性别或种族，不同的时代等等，不断尝试，看看你做得如何。这是个艰难的练习，但它值得。说了这么多，哪个角色像我呢?在我写的所有角色中，最像我的角色不是冰火角色。他是托马斯·托特伯里，灵龟。可以说我为他偷来了我的自传。他住我住过的廉租房公寓，他上过我上过的学校，我们都是新泽西贝永人，唯一的区别是我从来没有那酷毙的念动力。我想有，但我做不到。至于这本书里，我想说，我真的很喜欢那种为人英勇行侠仗义的真英雄，像琼恩·雪诺，甚至注定失败的罗柏等等。但事实上我可能更像山姆。这让我很恼火，尤其是当我收到粉丝，特别是女粉丝来信，说她们有多爱，那个，猎犬或席恩·葛

雷乔伊时。你爱席恩，真的吗？不爱山姆？好人山姆，总想做个体面人。我没见过山姆的粉丝来信。

Q：布蕾妮是我最喜欢的角色。她是否有历史或文学上的创作借鉴？

A：我认为很多科幻和奇幻，对于我们这些从小读起的人来说，几乎成了一个元虚构的维度。我们不仅借鉴我们自己的想象力，也依赖于其他作者和已有的角色。你可以随便找本非常有影响力的小说，比如海因莱因的《星船伞兵》，可以看到哈里·哈里森用《宇宙英雄比尔》写了一个回应，然后乔·霍尔德曼在二十年后用《千年战争》写了另一个回应，再后来的作家则在写对霍尔德曼的回应。这里存在持续的对话。对我来说，布蕾妮也有一部分是这样的。尽管有好些有趣的类似人物可以挑选，我没有以某个特定历史人物为原型，我试图回应的是所有《龙与地下城》类型的女战士，她们似乎认为链甲比基尼就足够去和全副盔甲的骑士作战了。我得说，不不不不不不。那得是个真正酷毙的战士，特别是在那个时代。我的意思是，不同时代显然不同。如果你研究盔甲相关的历史，就知道有火枪手时代，追求速度和轻巧的时代等等。但中世纪，由骑士主导的时代要求强大的上身力量和耐力，要穿着大量钢铁。而且许多战斗就是力量和耐力的较量。剑甚至都不怎么锋利。即使它们一开始锋利，打斗几下后就不再锋利了，你是在用巨大的钢棍把人锤死。因此如果一个女人要应付这种强大的上身力量，她就必须是某类女人。而这类女人，考虑到社会的现实情况，就会成为排斥的对象，她不符合社会观念中漂亮少女的理想形象。所以布蕾妮就是从这些地方发展出来，但像任何成功的角色一样，她发展出了自己的生命。所以她不仅仅是她的灵感来源的总和。这是个我非常满意的角色，我很高兴你喜欢，有很多人确实喜欢她，但这并不意味着她是安全的。

Q：《冰与火之歌》的所有宗教中，你最喜欢那个？你个人会向谁祈祷？

A：你还挺虔诚的。我确实认为宗教是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东西之一。它显然影响了整个历史，五千年来一直有人崇拜神灵，并代表他们的神灵行事，既有难以形容的暴行，又有丰功伟业。人们试图在可怕、黑暗、令人不安的地方找到一些意义，寻求宗教的慰藉。我读过不少关于宗教的书，可以用我刚提到的元虚构来形容了。有件怪事，托尔金自己是虔诚的教徒，但《魔戒》中却没有任何形式的祭司或有组织的宗教。这似乎是个奇怪的遗漏。奇幻中有个有趣的东西可以改变局面：存在真正的魔法。神真的有那些神奇的力量吗？我从小就是天主教徒。在新泽西州贝永市，每个人都是天主教徒，我们有各种天主教徒，意大利天主教徒、爱尔兰天主教徒和波兰天主教徒，就是这样。我读的天主教高中。我总有种理性的感觉，喜欢质疑。我想我大约六岁时就不再相信圣诞老人了。我不能理解圣诞老人，他从烟囱下来，可我们家没有烟囱！他要怎么去每家每户？但我不想承认我不相信圣诞老人，因为我认为那样就得不到礼物了。所以我假装相信了好几年，最后才向母亲承认我觉得圣诞老人是假的，我不明白他怎么能在一天内到达每个地方。这次启示后，我开始以同样的方式思考耶稣，而这给我带来了比圣诞老人更多的麻烦。为什么神父不复活死人或在水中行走？好吧，那是因为两千年前是奇迹的时代，而现在是信仰的时代。好吧，没问题。但问题在于奇幻中有真正的魔法。有人问我，为什么无旗兄弟会的人明明是维斯特洛人，却都皈依了红神？因为他们看到密尔的索罗斯复活了死人!再怎么怀疑，看到有人用烟复活死者，我也会皈依的，这会让我变成虔诚的人。除此以外，你懂的，我站提利昂，我追求奶子与美酒之神。无论如何，书中大多数宗教都是明显的幻想宗教，但它们基于现实生活中的宗教，并加以修改。我常说，写奇幻的最好方法是在历史中找到好东西，然后把它发挥夸大。幻想必须比历史更大、更刺激、更多彩。而历史本身，如果你深入研究的话，就相当刺激和多彩了。

Q：请你谈一谈莎士比亚对你的影响。

A：我确实喜欢莎士比亚，特别是历史剧。你知道，他算是笼罩在作家头上的存在，要跟托尔金比赛倒是还敢想想，但是谁敢真去想跟莎士比亚比赛！他的历史剧使我对玫瑰战争有了概念，产生了很大兴趣。我读了所有莎士比亚的玫瑰战争剧，然后开始关注真正写玫瑰战争

的书籍。我感兴趣的另一个地方是莎士比亚如何玩弄真相。他的理查三世是一个重要历史人物，文学作品中最伟大的反派之一，也完全是狗屁。真正的理查三世不是这样的人，他是为了舔都铎的屁股才那么写，抹黑理查三世。我在提利昂身上玩了这个把戏。就在你们不想让我读的“慈悲”那章【译注：马丁一小时前向在场观众提供了慈悲、被弃者、龙王的儿子们三个朗读选项。】，有一个真正的莎士比亚时刻，他们在布拉佛斯演了一出戏，叫做《血手》，内容一半是提利昂实际做的事，而另一半则是莎士比亚的理查三世偷偷跑进来了。

Balti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50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62
https://thewertzone.blogspot.co.uk/2016/05/george-rr-martin-confirms-game-of.html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37820-what-would-you-ask-the-grrm-updated/
https://redd.it/8ec9cm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u5pJkldtAh0
Q：艾莉亚何时会初潮？
A：很快。
Q：网上有人说他在电梯里跟你说过阿多是 hold the door，得到你的首肯。真的吗？
A：不记得有这事。(译注：参看 13 年 10 月马丁如是说，Capclave。)
Q：剧集第六季里的多恩线让人吃惊，会不会剧透书的内容？
A：别认为剧集里的事情一定会发生在书里，剧集完全不同。书不会是那样的。
Q：艾莉亚和詹德利还会见面吗？
A：我会写到他们。他们还很年轻。
Q：哪对更有可能在一起，琼恩和瓦迩，还是我和血鸦？
A：什么鬼？血鸦都是半棵树了。
Q：那又咋样？我是个园丁，木头也能说话。
A：我会写到血鸦。琼恩和瓦迩也挺般配的。你是个怪家伙，没人喜欢血鸦。
Q：我有个理论，坦格利安和非坦格利安结婚后，头胎会长得不像坦格利安，次胎则会像。(译注：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38744-targaryen-non-targaryen-children-always-favor-the-non-targ-parent/)
A：伊耿二世不符合这个规律。
Q：但他的坦格利安身份认同不强，打了一场内战。
A：没错。有趣的理论，你知道的挺多的。关于这个理论，我得回去看看我在《血与火》里的笔记。(译注：《公主与王后》中说无冕女王雷妮丝·坦格利安是银发，《血与火》中则说她是黑发。或许正是为此修改。)
Q：成为拂晓神剑需要多少戴恩血统？暗黑姐妹在哪？维斯特洛普遍实行宗教宽容，还是由当地领主决定？
A：无可奉告。
Q：剧集偏离了小说的轨道，是否意味着你对同人的观点改变了？
A：不。我依然反对同人小说，因为它侵犯版权。当然，HBO 通过给我几卡车的钱来解决这个问题。所以如果你愿意运一卡车钱到我家门前，我可以考虑让你写点同人，但我不认为它还是同人，而是分许可授权。我有给游戏、纸牌、硬币等等的许多分许可。
Q：我们会知道布蕾妮是怎么成为邓克的后人的吗？
A：最后所有答案都将揭晓。
Q：我觉得琼恩和艾莉亚间有爱情，这是我从卷一里找到的一堆证据。
A：看来你思考得比我还多。我的意图很简单，琼恩很喜欢艾莉亚。他们是家族里的两个异

类，和其他人相处不太好。他们长相也相似，都是棕发，而其他孩子全是红褐头发。此外艾莉亚不在乎琼恩是个私生子，琼恩也不在乎她是个假小子。所以他们很相似。
Q：最近披露的《冰与火之歌》大纲也写了琼恩和艾莉亚之恋。
A：我开始动笔是在 91 年。之后接到了 Doorways 剧本的生意，于是 92 到 93 年就花在它上面。到了 94 年，我掉头来写书。此前我都是写完一整本小说后再卖给出版商的，从来不先给书商样章和大纲。此外我也不擅长应付截稿日。所以《热夜之梦》《末日狂歌》和《光逝》等小说都是写完后去推销，我很适应这种方式。不过 94 年时，我还在好莱坞工作。尽管 Doorways 项目刚流产，我还是不断接到写电影和电视剧剧本的新生意。那时我写书的热情高涨，不想再次为剧本而放弃写书，于是决定先把这本没写完的书推销出去。所以我就送出了写好的 200 页手稿，但出版商说他们需要大纲。我说我写不了大纲，不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从来都是边写边想的。但在出版商的坚持下，我写了两页大纲：会是三部曲，会有三本书，这会发生，那会发生……都是我瞎编的。
多年来我一直以为那两页纸早被人遗忘了，毕竟书早就卖出去了。卖了不少钱，我无需再接好莱坞的生意了，有底气对上门的生意说不。在写作过程中，我基本没管那份大纲。角色们引领我走向了完全不同的道路。所以二十年来我一直忘了那两页纸的存在。但最近我的英国出版商 HarperCollins 修了座新办公楼，他们用作者的名字来命名那些新会议室，里面则用图书等展品装饰。那两页大纲就在其中。他们没征求我的许可，就把它贴出来了。在那两页大纲里，琼恩和艾莉亚相爱了。我很恼火他们的做法。这不应该发生。这类大纲和信件是只准备给编辑读的，不该公开展示。对了，还有地方在收集我的文稿和通信，我一直为他们提供藏品。如同其他许多作家的博物馆特藏一样，它们将供今后的学者们研究。但我想的是，等我死了二十年后，会有某位学者去找它。没料到他们现在就做了！
(译注：见 93 年 10 月马丁如是说，《冰与火之歌》大纲。马丁把 93 年误记成 94 年，三页纸误记成两页。收藏马丁文稿和通信的是德州农工大学图书馆。)
Q：但琼恩把耶哥蕊特和艾莉亚相比较，卷二和卷三里还有不少其他暗示。如果大纲里的爱情戏是你编的，应该就不会有这么多暗示。
A：我不觉得这是爱情的暗示。它只是外貌上的相似，一个琼恩喜欢的特征。就像某个人能让我们想起……你懂的。其他人可能会觉得乱蓬蓬的头发讨厌，但对琼恩而言不是，他已经习惯了。
Q：前几卷里的暗示和预兆今后会有呼应吗？
A：写作中故事会变化和扩展。真希望我能掉过头来修订一遍，但这不可能。我希望过去的一些预兆不会被看得太重，希望一些新的预兆比它们更强。
Q：你还会继续按 91 年设定的结局写吗？
A：对。刚才说我不知道未来的走向其实有一半是玩笑。我知道大体走向，91 年就知道了。我知道最后谁会坐上铁王座，我知道谁会是某些战役的赢家，我知道哪些主要角色会死、会怎么死，我知道谁会结婚……当然写作途中，我创造了诸多次要角色。比如说波隆，91 年时我根本不知道会有波隆这号人。我写着写着就想，“好了，现在他被绑架了。身边有一对佣兵，他们叫弗雷德和波隆”。最后成文是波隆和契根，之后他俩得死一个。“该让谁死呢？就契根吧，他的名字太蠢了。波隆这名字不错，留着他吧。”后来波隆就成了个相当有趣的角色。许多其他角色也都这样发展出了自己的人格。他们在我脑中呼喊，于是等我想到一句很酷的妙语时，我就让波隆来说，因为他需要发言。这就是角色自我发展的方式。
Q：我觉得布兰的故事线和木舞者与匹诺曹有关。
A：有趣。你看过迪士尼那部《木偶奇遇记》吗？它是我最爱的迪士尼电影，黑暗而令人不安。不过我没读过原著。匹诺曹不想要良知，砸死了企图教导他的蟋蟀。(译注：见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38249-wood-dancers-and-bran-and-pinocchio/)

Q：莱莎在哪个孕期阶段堕胎的？艾菊茶的成分是什么？
A：不太确定。我对艾菊茶也没做多少研究。
Q：《冰龙》和冰火是同一个世界观吗？
A：不是。
Q：詹德利和艾莉亚还会见面吗？
A：会。
Q：乖罗宾睡前会做什么？
A：吃柠檬蛋糕。
Q：勇士团还会出场吗？
A：会，至少还活着的成员会出场。

16.6

纹章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40886-heraldry-and-correct-blazons-in-the-wiki/
Elio：与马丁沟通纹章形象时，我们发现他说的 chevron，其实是反过来的 chevron inverted。（译注：纹章学术语，chevron 是人字形分割线，chevron inverted 则是反过来的 V 字形分割线。）不过小说里都只叫 chevr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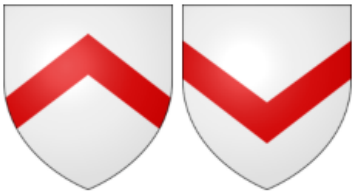

chevron　　chevron inverted

伊伦章节　https://grrm.livejournal.com/490176.html?thread=24623296#t24623296
Q：你提到刚读的 Forsaken 章节时用了定冠词 the，是在暗示卷六只有一个伊伦章节吗？
A：不是。

马丁采访斯蒂芬·金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2869
用这么快的速度写了这么多书，你他妈怎么做到的？有时候我觉得自己度过了相当满意的六个月，因为写了三章。但同样时间内你已经完成了三本书。你有没有这样的经历，就是某天写作时，灵感突然像便秘一样——你写出一句话，但却讨厌死它了。于是你开始检查电子邮件，你想知道自己是不是江郎才尽了，是不是本该当个水管工？你就没有过这种时候吗？

16.9

iBooks 增强版　https://redd.it/551x2u
Elio：里面的“作者注释”来自访谈、“马丁如是说”、世界集、前传等等，马丁没有专门为它花时间写。95%的内容常去粉丝网站的人都知道。

16.11

Tuscon 43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384
Q：无面者的点子哪来的？
A：刺客公会是奇幻的常见元素，但历史上不多见，有个例子是山中老人的阿萨辛派。但它并不像奇幻里的刺客公会，所以我加了些自己的东西。其实我设计了好几个刺客公会，除了无名者，还有遗憾客等。无面者的哲学中有一点独特：他们某种程度上是个死亡教，这是我想出来的。很奇怪，现实中没多少死亡教。我觉得如果你想崇拜什么，死亡是个好选择。你看，那么多宗教承诺你会永生，却没有兑现的，它们的信徒都死了。而死亡教能实现它的承诺：“来和我们一起崇拜吧，你会死的。”对，你会死！所以……我就从这个歪点子展开了想象。
Q：还能见到“高过头的”坦茜莉吗？能知道她后来的故事吗？
A：这是个秘密，哈哈哈。不过我觉得希望很大。
Q：最喜欢哪些奇幻角色？
A：我是托尔金迷，最爱的当然来自《魔戒》：弗罗多、山姆、甘道夫、阿拉贡、波洛米尔。我一直喜欢灰色的角色，所以我特别喜欢波洛米尔。可怜的波洛米尔，中箭而死。我也看悬疑小说与侦探小说——超喜欢约翰·D·麦克唐纳的特拉维斯·麦基系列。特拉维斯和他受伤的鸟儿是我的最爱。主流文学里，我喜欢《了不起的盖茨比》，每几年就会重读一次。科幻和奇幻里，我喜欢波尔·安德森笔下的尼古拉斯·范赖恩，还有乔治·麦克唐纳·弗雷泽的弗拉什曼系列历史冒险小说。

绿手骑士团　http://grrm.livejournal.com/507063.html?thread=25301943#t25301943
会有更多绿手骑士团的信息。

16.12

FIL Guadalajara 书展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383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HZGE4JWt71I
Q：如果你要被比武审判，会选谁代理？
A：必须是《冰与火之歌》里的吗？如果没这条限制，我会选《百变王牌》里的角色，比如罗恩格林，他有套坚不可摧的鬼钢盔甲和无坚不摧的鬼钢剑，瓦雷利亚钢剑也挡不住。他能把七国里任何人砍成馅饼。要在七国里选的话就难了……可以选死人吗？那我就选亚瑟·戴恩。詹姆也不错，不过他得有两只手才行。还可以选布蕾妮。
Q：小指头和瓦里斯间的关系如何？
A：对立制衡！他们都知道对方的很多事，有些事还能毁了对方。所以两者间处于僵局，两人都知道，要是揭发对方的黑历史就只能同归于尽。我想小指头更了解瓦里斯的目的。小指头是混乱代言人，他成功地让自己难以被预测。

Q：会有幸福的结局吗？
A：有的会幸福，有的则可能没那么幸福。我不怎么相信老套的幸福结局：好人最终战胜坏人。现实与历史里这很罕见。我更相信有苦有甜的结局。《魔戒》的结局就是这样，至尊戒被毁，索隆被打倒，阿拉贡成为国王。但代价巨大：夏尔被毁，弗罗多在风云顶受的伤永远无法痊愈，他永远无法真正享受被自己拯救的世界。对我而言，这一结局伤感而有力。当我13 岁第一次读时，看到魔戒被毁，好人胜利，认为这就是结局了。那时的我不明白“夏尔平乱”这一章有什么用。而如今随着我一再重读，我越来越领会到“夏尔平乱”这一章的绝妙之处，这是个完美的结局。我现在不会公开结局的方式，但我想结局喜忧参半的成分和幸福一样多。
Q：劳勃怀疑过他的孩子不是自己的吗？
A：没有，他没那么聪明。他要是知道了会把他们全杀了，他做梦也想不到有人会蠢到要这样激怒他。他的怒火很可怕。
Q：你会如何描述布蕾妮和詹姆之间的关系？
A：不知道……问题很有意思。他们的关系在不断发展：始于对立，渐渐开始了解对方，结局如何，就得继续看书了。
Q：为什么亚夏没有孩子？
A：亚夏黑暗、危险而神秘。你从哪得知亚夏没有孩子的？学城的学士写的“伪历史”里。学城在最西边，亚夏在最东边，如同一个中世纪僧侣笔下的越南。不是说我不同意学士的说法，我不打算写亚夏的场景——至少不在现在这本书里。以后可能会有一点信息，毕竟梅丽珊卓去过那里。所以在写她心理活动的章节中，你也许能看到她回忆起亚夏。
Q：哪位角色最适合做当今世界的领导人？
A：应该是提利昂。他聪明而无情，了解政治，体验过人性的黑暗，所以他不会太天真。他应该是个好选择，虽然可能不会被民众爱戴。丹妮大概也是个有意思的选择，如果你能找条龙来。希拉里有龙的话，大选结果可能就不同了。
Q：如果你能随便改变书里一件事，会选择什么？
A：那就让书已经写完了吧。我写得很慢，随着年纪变老，越来越慢。我之前写过些别的小说，像《光逝》《热夜之梦》《末日狂歌》，写到某个阶段时，我总是能看到结局。就像从山顶直冲到终点，这时候我的速度就大有起色。希望继续写《冰与火之歌》时也能发生这种事，那样就能很快写完了。至于书里想改的内容嘛，也许我该让罗柏当 POV。很多人因为他不是 POV，就猜他会死，而我不喜欢被预测。但这样书就会更厚了，所以我不知道答案。我时不时琢磨下这个。(译注：参看 17.8 马丁如是说，Esquire 采访。)
Q：你最喜欢哪本书？
A：选不出一本，我有二十来本最喜欢的。我从小就爱埋头读书，冰火里有句台词是读书人可以经历千种人生，不读书的人只能活一次。我经历过千种人生，我曾经漫步中土，攀登珠峰，与艾凡赫并骑参加十字军，与罗宾汉冒险。我还去过远星，因为我也是科幻读者和作者。有些书我会常读，不过未必都是科幻和奇幻。我每几年就会重读最喜欢的杰克·万斯的几本书，还有托尔金的《魔戒》。我特别喜欢《了不起的盖茨比》，还有《双城记》：“那是最美好的时代，那是最糟糕的时代”，多棒的开头啊。结局也一样棒：“我现在做的，是我一生中做过的最好、最最好的事情”，这个喜忧参半的结局太好了。我心目中最好的书值得反复阅读，每次重读都有新发现，新体验。只有极少书满足这一条件。许多书第一遍读来让人愉悦，但重读则没这种感受了。
Q：你要生活在冰与火的世界，会信什么教？
A：主要宗教是维斯特洛的七神，信仰社会的主流宗教可以融入主流，有一定优势。而梅丽珊卓的宗教似乎有魔法，能让死者复生，这是个大卖点。我常常想现实世界中的宗教要是有

奇迹和魔法会怎样。宗教的奇迹都发生在千百年前，或是圣书里，如今无人能做到。它们也承诺永生，但死亡无可逃避。所以我想无论在现实还是幻想中，有真正魔法的宗教会流行起来。当然无面者的信仰背后有强大的力量：Valar Morghulis。所有人必须死，而他们确实死了。所以不管你信奉什么，都难逃一死。这似乎表明死神真的很强大，你得注意祂。
Q：如果你妻子让你复活一个角色，你觉得会是谁？
A：我不知道。不过她的确有最爱的角色，并威胁我要是那个角色死了就会离开我。所以我得小心。(译注：是艾莉亚)
Q：卷六预览章节“被弃者”是书中最黑暗的一章。你等了多久才揭示这些神秘恐怖的故事？
A：这章很黑暗，但卷六还有许多黑暗的章节。毕竟它叫《凛冬的寒风》，而我已经说了二十年凛冬将至了。凛冬是万物凋零之时，世界被严寒、冰雪和与黑暗笼罩。这不会是一本能让人读来幸福的书。有些角色身处黑暗，许多人会变得更糟。
Q：有没有能抵挡瓦雷利亚的诅咒的魔法？
A：我不清楚魔法的事情，不过有些去过瓦雷利亚的人，其中有个还在正传里出场了：攸伦。以后也许会讲更多瓦雷利亚的事，他去过瓦雷利亚，有些人也去了，不过没能回来。

Guadalajara 采访 https://www.facebook.com/CulturaElUniversal/videos/1201452366604195/
弥林结是我写卷五是遇到的一大问题。许多角色都在赶往弥林，我一直在思考该让谁先谁后，是在战前还是战后，婚前还是婚后抵达。每次修改，就像推倒了多米诺骨牌一样，一切都变了，得重写所有章节。还有个问题是，该从谁的视角来写。最后我决定使用巴利斯坦的视角。他在事件中心，知道某些信息，又不掌握另一些信息，他了解的和不了解的内容恰到好处。所以我把一些章节换成了他的视角，于是一切问题都迎刃而解。

2017

17.1

更多伪历史 https://grrm.livejournal.com/519773.html
常年潜水的看客应该还记得，好几年前我们在准备《冰与火之歌的世界》时，我写了一些关于维斯特洛历史的边栏。其实我在写的时候放飞了自我，直到发现自己已经为计划五万词的边栏写了三十五万词。而这时我还只写到“龙祸”伊耿三世，而且基本跳过了杰赫里斯一世的部分。显然这边栏会把世界集撑破。
所以我们把它都抽出来，只在世界集中留下缩写版。完整的版本最终将合成一卷伪史书《血与火》(或名《马丁宝钻/GRRMarillion》)。由于它还得等好些年才能出版，我就把一些缩写的片段放到了选集里。这就是《公主与王后》和《浪荡王子》的来历。

深潜者 http://grrm.livejournal.com/519019.html?thread=25683307#t25683307
Q：世界集里提到的深潜者会在正传出场吗？
A：它们不会浮上来困扰维斯特洛人民，不过这想法倒挺好玩。估计也不会有哪个角色跑去卡科萨。(译注：卡科萨城在厄斯索斯大陆远东，和深潜者一样致敬了克苏鲁神话。)有时我只是埋点彩蛋而已。

17.3

铁民的盔甲 https://grrm.livejournal.com/524863.html?thread=25820735

Q：我觉得葛雷乔伊们应该不穿盔甲？他们好像认为这对船上打斗来说不实用，是敌人软弱的象征？
A：正好相反。别忘了，他们是“铁”群岛的。

17.5

《权力的游戏》衍生剧　https://grrm.livejournal.com/536859.html
比起“衍生剧”或“前传”，我更喜欢叫它们“继承剧”。HBO 已经公布了四部继承剧编剧的名单，现在正讨论第五位编剧的合同。把他拉进来真是太棒了，除了我、Elio 和 Linda 以外，我恐怕不认识比他更了解和热爱维斯特洛的人了。(译注：《权力的游戏》编剧布莱恩·考格曼。)
不会拍邓克和伊戈，我今后还打算至少写七到十篇他们的故事。我可不想再次被剧集赶上。
不会拍劳勃叛乱，虽然很多人很期待。当我写完《冰与火之歌》时，你们会知道劳勃叛乱中发生的所有重要事件。我不想把故事再讲一遍。
也不会拍我之前提过想写的伊耿四世的故事和自由贸易城邦谋杀案。(译注：见 05 年 8 月马丁如是说，Interaction 聚会)
Q：冰与火的世界有名字吗？我们的世界叫地球，托尔金的世界叫阿尔达。书迷们现在只能管这个世界叫 Planetos，学士会如何称呼他们的世界呢？
A：想必会叫地球。当然他的原话会是通用语，而不是“地球”这个词，但含义是一样的。

骑士场景　https://twitter.com/GRRMspeaking/status/867427582567960576

我用玩具骑士摆了这个场景，以寻找灵感。

Clarion Workshop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694
我会进入角色的内心，有时候我是个侏儒，有时候我是个骑龙的辣妹，有时候我是个精神变态的十岁女孩，整日割喉杀人。

17.7

《时代》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565

Q：现在写作时还会有即兴的内容吗？是不是会边写边继续构建维斯特洛世界？
A：是的。我一直都是这样写作的，写任何一本小说时，我都知道从哪里开始，到哪里结束，中途会经历哪些重大转折，要构建什么样的内容等，但在旅途中，你能挖掘出许多新东西。有些角色会变得比之前更重要，有时候你写到了该发生重大转折的地方，突然发现两年前的想法其实行不通，于是你有了个更好的主意！对我而言，写作一直是段探索之旅。
Q：这些新想法是否会受剧集影响？会不会特意让书和剧集的情节不一样？比如改得更复杂或者挖掘下剧里没什么戏份的角色。
A：我从不这么考虑。剧就是剧，它已经有自己的生命了。我的确从一开始就参与了剧集工作，但写书是我的主要任务。别忘了，我从 91 年就开始写这部书了，而我 07 年才第一次见 David 和 Dan。电视剧企划开始时，我已经与这些角色一起在这个世界里生活了十六年。他们在我脑海里早已定型，剧集、观众的反应、读者的想法都不会影响我的创作。现在的故事依旧是我 90 年代初开始写的那个。
Q：玫瑰战争以外，书还受到哪些历史或现实的影响呢？
A：我读过许多历史、历史小说和奇幻。我在脑海中和一代代的作家们对话，特别是科幻和奇幻作家，我就是这个亚文化圈的。我读奇幻——尤其是托尔金或者模仿托尔金的作品——时，老爱想“写得不错，不过我会这么写”或是“这可写得不对”。我不是要特意批评托尔金。人们总拿我跟托尔金对比，我可不喜欢。我崇拜现代奇幻之父托尔金，要没有他，我的作品根本不会存在！但我不是托尔金，我们的写作风格不同。不过我相信《魔戒》是 20 世纪最伟大的作品之一。这就是我想象中的和托尔金，以及模仿托尔金的作家们的对话，如今对话也在继续。
Q：你开始写作这部书时，总统还是老布什。到如今世界变了很多。你有没有受过某个时期的政治形势影响？
A：我想算是有吧，但不是刻意的。托尔金很讨厌别人说他写的是影射政治的寓言，特别不喜欢别人说《魔戒》反映了二战甚至一战。我也不打算写寓言，但毕竟我生活在这个时代，它肯定会影响我。但是写书时，我基本沉浸在中世纪政治里，比如十字军、玫瑰战争和百年战争。
Q：你笔下的女性角色复杂而有力，但她们常被男人左右，并成为性暴力的牺牲品。多年来都有人不满。你是否对此感到惊讶呢？
A：的确。我不认同这类批评。当然大家可以有自己的意见，但我写的是战争的故事，原型是玫瑰战争和百年战争。我的两大灵感来源的名称里就有战争二字。历史上，战争中永远会有强奸，直到如今也一样。战争的故事里要没有这些内容，那就是在欺骗读者了。
Q：不幸而悲惨的是，它们总是与角色的经历息息相关。如果丹妮莉丝没有像奴隶一样被迫成为儿童新娘，就不会有后来的她了。
A：你若看过书，会发现丹妮莉丝的新婚之夜和剧里不一样。其实在我们拍的第一版试映集里，Tamzin Merchant 饰演了丹妮，而这段情节更忠实于原著。后来一版试映集则改了。具体就得问 David 和 Dan 了。
Q：角色太受欢迎的话，可能就不好再自由安排角色行动了。这让人左右为难。
A：我当然会希望读者关心笔下的角色，否则说明没能打动人心。但我也希望角色细腻复杂而有人性。人类是微妙的存在。有种趋势是把角色写成英雄或恶棍。当然现实生活中的确有英雄和恶棍，但最伟大的英雄也有缺陷，会干坏事，有七情六欲，会有令人同情的时刻。虽说我喜欢科幻、奇幻和幻想，但总要有回归现实的时候，现实是检验真理的试金石。
Q：决定把这部小说改编成剧集一定是个重大决断。
A：当然有风险。八九十年代时我参与过电视剧工作，每次提交剧本初稿，上面总会说，“乔治啊，我们很喜欢它，但它超出了我们的四倍预算……能删点东西吗？没钱做你要的特效，

也没有两万人来拍你写的大战役，改成正反派单挑吧。”所以我就回去改，毕竟这是工作要求。但我喜欢我的初稿，尽管它们未经雕琢，可好东西都在里面。

九十年代中期我从影视行业转向写小说，就不用再顾忌这些了。可以尽情写下我宏大的想象，各色各样的角色、巨大的城堡、龙和冰原狼、成百上千年的历史、错综复杂的情节。在书里这都没问题，它不可能拍出来。当然啰，现在都拍出来了。这书上畅销榜时，《指环王》电影刚出来，好莱坞立即对我有了兴趣。我与许多好莱坞人士会面过，他们都说这会是《指环王》第二。但他们也没法处理这么庞大的内容，他们会说“人物太多了——让琼恩·雪诺做主角吧。把其他角色都砍了，单拍他就是。”或者“丹妮莉丝是主角，我们把其他人都砍了，单拍丹妮莉丝。”我拒绝了所有提议。

于是我开始思考，“内容太多了，未必能拍出来。就算能拍，也不可能是部电影。”如果拍电影的话，得拍十部才够。“那就先拍一部，反响好的话再继续。”这样的话未必能有后续，菲力普·普曼的《黑暗物质三部曲》就是这样，07 年拍了第一部《黄金罗盘》后就没下文了。第一部反响不好的话，后面的故事就再没机会了。电视剧能拍更多内容，但没法跟公共台谈这个：有太多性和暴力，太复杂。而且角色也不怎么能让人接受：公共台上不能有乱伦。所以我唯一的选择就是 HBO，或者类似的 Showtime、Starz 等付费频道。让它们拍成电视剧，每本书拍一季，这才有可能。当经纪人安排我与 David 和 Dan 的午餐时，他们主业还是电影剧本，而且寄书给他们时，也是打算拍电影的。但他们读过书得到了和我一样的结论：拍不了电影。我们那顿著名午餐一直吃到晚餐，我们一见如故，谈了四五个钟头。未来充满变数，旧人会被炒，新人会加入。所以我算是在掷骰子。幸运的是，抛出了七点。

Q：这些年你参与剧集工作的程度有变化吗？

A：我是剧集的联合执行制作人，David 和 Dan 是节目统筹。一开始就决定了主要工作由他们负责，但我也想参与。一开始我参与了选角——没去现场，而是在网上看所有演员的试镜，给他们写了很多信，并在电话里讨论我对演员的好恶。起初我还每季写一集剧本。我很乐意再写，可惜没时间。我还要写书，而写一集剧本得花我一个月，所以第五季开始我就停手了。因此我对剧集的参与程度在逐渐下降。不过他们要找我谈时，我随时欢迎，也很乐意加入我的影响。David 和 Dan 来过圣塔菲，我们谈了很多最终的情节发展，还有有通往最终目的地时途经的重要路标。所以我没必要像之前参与得那么深了。

Q：在圣塔菲见面时有没有感到时光飞逝？

A：的确如此。那次见面是好几年前了，但回想起来宛若上周。剧集进展得很快，可惜我写得没这么快。即便晚到那次会面时，我也没料到剧集进度会超过书。但如今也只能接受。但愿我们的两条路会殊途同归。

Q：既然已经是两条路了，那应该在写作上会安心一些。

A：我尽力如此！我不能受剧集影响。剧集很棒，但电视剧和小说是两码事。电视剧得考虑我无需担心的实际问题。尽管有史上最充裕的预算，但终究存在预算，他们没法随心所欲地加角色。我就能！还得考虑演员的合同、日程、片场等等，而这些我都不必考虑。

Q：剧集受到了广泛关注，是否让你写作时更追求完美？现在写作更有挑战了吗？

A：对！并不全是源自剧集。书本身也极为成功，它现在都被译为约 47 种语言传播到全球各地了，有的语种我甚至没听过。小说获得了诸多大奖提名与重要的评论。这实在太棒了，但也也给我带来了一定压力。现在写故事时，有个小家伙会在我脑子里说：“不行，必须写好！必须写好！你写的可是史上最伟大的奇幻之一！这句话够好吗？这个安排够好吗？”91 年时，我只想写出自己最好的故事。我从未想过它会成为永远的里程碑。如今它得到了这么多关注、赞颂、好评和大奖提名，自然会有更多压力。

Q：卷五和剧集差不多同时出来，它们掀起的风暴把你的作品从广为流传与大受好评变成了地球上最有名的系列小说之一。

A：的确如此。剧集刚出来时，还有些恶评。它在 HBO 的排名远不算顶尖，那时候《真爱如血》的观众要多得多。但过了三季之后，口耳相传，风暴掀起，名声筑就。书也一样，96 年出的卷一没上任何畅销榜，99 年出的卷二只在《华尔街日报》的畅销榜第 13 名呆了一周，一年后出的卷三在榜上排名更高，也待了好几周。书越来越受欢迎，剧也一样。我把这种口碑视为真正的称颂。

Q：走在圣塔菲街上时，会不会忽然产生新灵感？

A：开长途车时偶尔会有。年轻时我喜欢公路旅行，常开两天到洛杉矶、堪萨斯城、圣路易斯或德克萨斯去。在路上我会想很多。91 年我开始写《权力的游戏》，不过后来因为电视剧工作而搁笔。大概 93 年时，我第一次去法国，租了辆车在布列塔尼转悠，走访了许多中世纪乡村与城堡。当时我满脑子都是提利昂、琼恩·雪诺、丹妮莉丝和各种《权力的游戏》的剧情，这促成了我决定把书继续写下去。

Q：剧集重新诠释了你的角色。能否在脑海中明确区分你笔下的丹妮莉丝和 Emilia Clarke 饰演的剧里的丹妮莉丝呢？

A：我脑海中有这道壁垒。起初我没料到会这样。David 和 Dan 有时会跟我谈剧情的选择，我总希望他们贴合原著，而他们则想改变。我想石心夫人没有出现是书剧的第一次重大偏离，我反对这个，但 David 和 Dan 作了决定。我的故事里凯特琳被重新灌输某种生命成了一个尸鬼，煽动起一群人在河间地为她复仇；David 和 Dan 则选择了另一条路，关注于别的故事线。我想书和剧集的走向都同样有效。凯特琳是虚构的，她根本不存在。这两个版本的她的故事随你挑。

Q：最难写的是哪段？

A：无疑是红色婚礼。我筹划了很久，但在《冰雨的风暴》三分之二的地方写到这里时，我就是写不下去。于是我跳过它，直到写完了整本书。红色婚礼是最后写的，太难写了，我代入凯特琳太久了，也很喜欢罗柏，虽然他不是 POV，有些配角我也很喜欢。虽然是配角，但是你也会对他们产生感情，但他们却都得死。这是我写过的最困难的东西，也是我写过的最有力的场景之一。

Q：石心夫人重返舞台是因为你不想与凯特琳告别吗？

A：也许是原因之一吧。另一层原因则是刚才谈过的与托尔金的对话。我又得回到托尔金的话题了，而这次我是真的要批评他。甘道夫的死而复生总是困扰着我。红色婚礼对我而言是《魔戒》里的墨瑞亚矿坑，当甘道夫死时，那是个毁灭性的时刻！13 岁的我没能预见到，完全大吃一惊，甘道夫不能死！他知道所有事！他可是主角！哦，上帝，没有甘道夫怎么办？只剩霍比特人了？还有波洛米尔与阿拉贡，阿拉贡也许能行。那是个重大时刻，我下了巨大的情感投资。

然后在下一本书中他再次出现，美国出版下一本书隔了六个月，在我来说像是一百万年，我一直认为甘道夫死了。现在他变成白袍甘道夫回来了，多少与以往一样，只是更强了。我总觉得被骗了。随着年长，我考虑了更多，我想死亡不会使你更强大。这就是我要对托尔金说的："如果有人死而复生，特别是经历了激烈而痛苦的死亡后，那么他们回来时不会像以前一样好。"这也是我一直努力做的，在石心夫人身上就是这样。

Q：琼恩·雪诺也是，剧里的死而复生让他精疲力竭。

A：对。还有可怜的贝里·唐德利恩，每次复活他就更不像贝里，记忆消逝，遍体鳞伤，身体越来越丑陋，因为他不再是活人了。心不跳，血不流，他是个由火，而不是冰复活的尸鬼。我们又回到冰与火的主题来了。

Q：还有什么我们谈得不充分的地方吗？

A：关于性暴力与女性的问题还可以深入探讨，它复杂而令人忧虑。不过我会从另一个角度来谈。我出席过许多签售会，发现我的女读者比男读者还多，大概 55%的读者是女性。她

们都喜欢我笔下的女性。我很自豪塑造出了艾莉亚、凯特琳、珊莎、布蕾妮、丹妮莉丝、瑟曦这样的角色。最让我满意的是，她们特别受到相对而言更挑剔的女读者的喜爱。
Q：《冰与火之歌》完结后，还打算尝试其他类型的作品吗？
A：会的……但还要好多年才能写完，而我都 68 了……我现在脑子里的灵感足够我写别的书一直写到 168 岁，但我估计活不到 168 岁。我有多少时间呢？我总有新灵感，所以一些旧灵感可能永远写不了了。谁知道呢？我只写我想写的。我很幸运，书和剧都很成功。我会写完这部书，这是我对这个世界和读者们的责任。后人会因它而提起我来。但我也希望写完后能再写点别的。也许是短篇，我喜欢写短篇，但多年没写了。可以确定的是，我不会再花三十年写个七部曲了！

剑已出鞘　https://grrm.livejournal.com/544709.html
谈起伪历史，大家可能记得我们计划把我为坦格利安诸王写的伪历史整理成一本书，称之为《马丁宝钻/GRRMarillion》(开玩笑)或《血与火》。我们的材料太多，所以这本书将分两卷。上卷讲诉从伊耿征服直到伊耿三世的维斯特洛史，基本写好了。《公主与王后》《浪荡王子》以及这次要出的《龙王之子》都是它的节选。
日子还没定，不过我们可能在 18 年末或 19 年初出版《血与火》上卷。下卷将涵盖耿三世到劳勃叛乱的历史，大部分还没成文，得再等几年。
至于大家都关心的《凛冬的寒风》，最近我看到网上一些奇谈怪论，有人说我早写完了，有人说我一点没写，这都是虚假而愚蠢的。我还在工作，还得好几个月(几个？好问题)，还是有顺利的日子和糟糕的日子，这就是我所要说的。《凛冬的寒风》和《血与火》上卷哪本先出现在书店这会还很难说，但我认为 18 年你能从我这拿到一本关于维斯特洛的书……谁知道呢，也许两本。年轻人不妨梦想……

17.8

圣彼得堡见面会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586
比较完整的译文见 http://t.cn/RCyVNrW，包含新信息的回答摘译如下：
维斯特洛如果有法律体系的话，我想应该是中世纪和之前黑暗时代的英格兰习惯法。我在书里很少关心法律，也许该再多花点精力。毕竟书里都是强权的国王、驭龙者和征服者，可以自己制订法律。但我在《冰与火之歌的世界》里更多地涉足了这个问题，俄语版是不是还没出？以后在讲述坦格利安诸王的《血与火》中会说得更多。除了战争、暗杀、背叛、通奸、下毒、审判之外，还会有修城、筑路、律法等问题。中世纪的法律问题很重要，按理应该多讲些，但我想读者对战争的兴趣更浓。

圣彼得堡问答　https://7kingdoms.ru/talk/threads/9924/page-24
https://krupaspb.ru/zhurnal-piterbook/intervyu-1493993221/dzhordzh-martin-ya-starayus-ne-vkladyvat-idei-i-poslaniya-v-knigi-po-materialam-vstrechi-s-chitatelyami-na-peterburgskoy-fantasticheskoy-assamblee-2017-goda.html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590
https://7kingdoms.ru/2017/fantassamblee-7kingdoms/
https://7kingdoms.ru/talk/posts/2623024
Q：美国历史对《冰与火之歌》写作有影响吗？
A：没有，主要是欧洲中世纪，玫瑰战争、百年战争、阿尔比十字军、其他十字军、德意志大空位时代，还有充满暴力的苏格兰历史等。

Q：丹妮离开布拉佛斯的红门房子时多大？它离布拉佛斯海王殿远吗？
A：有趣的问题，不过我不会回答。关于红色大门的确有些我今后会在书里揭示的东西，等着瞧吧。
Q：瑞肯怎么样了？
A：如果你细读卷五会发现有暗示说他……对，他卷六会出场。他肯定没死。有不少剧里死了的人在书里还活着，有些今后在书里也会死，但不是全部。
Q：如何分辨龙的性别？
A：不容易。一般来说，如果它产卵，就被认定是母的。
Q：卷六序章写完了吗？我们有希望听你读这章吗？
A：我不打算再读新的卷六章节。这本书拖得太晚，我已经在不同展会上读过许多章节，我记得有两章亚莲恩，一章珊莎，一章艾莉亚，好几章维克塔利昂——我记不清有没有读过了，但我觉得读过几章阿莎。读了这么多内容，再读下去的话，整本书就要在出版前泄漏完了。如果朗读的内容只有这个房间里的听众知道，那还好点。但在互联网时代，很快全世界就都知道了。我不会再读《凛冬的寒风》的新内容了，但我会读以前读过的章节，以及其他书的内容，比如《血与火》。（译注：此处首次证实至少有两章维克塔利昂和两章阿莎。）
Q：拉姆斯·雪诺和多米利克·波顿谁大？
A：好问题，我得查查看。我觉得多米利克大，但不确定。
Q：拉姆斯·雪诺的灵感来源是什么？会有更多波顿家族的故事吗？
A：怎么都对波顿感兴趣！我的灵感来源？还需要一个坏人——之前已经杀了一些不错的坏人了。不说笑了，我想构建席恩这个角色，让他自食其果。拉姆斯伪装成自己仆人的双重转折，每个人都引领席恩沿着他的冲动走下去，这样的故事情节让我有兴趣。我不会为波顿家族单写一本书，不过他们时不时会出现，因为他们是北境最强大的家族之一，所以在世界集里有提到，也许会在我正在写的《血与火》中再次出现。
Q：谣传说正传里有四个邓克的后人，有何评论？
A：我要跳过这个问题，不过这是有可能的。
Q：为什么这么多儿子不受父亲喜欢？山姆、琼恩、提利昂、席恩……
A：呃，的确如此。我记不清具体的话了，但俄国文豪托尔斯泰应该说过，幸福的家庭是无聊的。
Q：当代有类似异鬼的东西吗？
A：最接近的是气候变化，它是需要人类团结一致的迫切威胁。
Q：会知道异鬼的起源吗？
A：对。
Q：冰与火的世界有工业吗？
A：没有，这是个农业社会，没有工厂或重工业。自由贸易城邦有些人会编织挂毯和蕾丝，但没有复杂的机械。
Q：珊莎如果在戴瑞城说实话，淑女会不会还活着？
A：有可能。劳勃很浮躁，被情绪主宰。他可能会把怒火从冰原狼转到乔佛里身上。但也不一定，他也可能希望保持婚姻的安宁，让瑟曦满意。谁知道呢。
Q：你相信绝对邪恶吗？
A：我很想说有，而且就在新英格兰爱国者队身上。可惜你们大多不了解美式足球，没法理解这个笑话。严肃来说，我认为没有。我认为人身上都有善恶两面，即便最坏的人也有闪光点。我相信永远有救赎和改变的可能，这取决于我们在关键时刻如何选择。当然，有些人有精神疾病，脑子不正常……但我不认为会有漫画里那种大反派，明天起来就在想，“今天该干些什么坏事呢？”

Q：乔拉能摆脱备胎地位吗？
A：我不会下注在他这边。
Q：莫尔蒙是个小家族，为什么他们的成员参与了维斯特洛的这么多关键事件？
A：不知道，有时候人们恰好在合适的时间出现在合适的地点。
Q：小指头的原型是谁？
A：比较像亨利八世时期的一个人，名字我这会想不起来了。
Q：Google 一下！
A：(掏手机查起来)找到了，是托马斯·克伦威尔。他也是出身贫寒，升到高位。克伦威尔被处死时场面血腥，刽子手没经验，砍了几下才成功。
Q：书中有些角色也有一样的结局。
A：哈哈哈。

MEDUZA 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596
Q：你最像谁？最想当谁？最怕当谁？
A：提利昂最好写，所以他也许是我最想当的角色，尽管有种种缺点。但我显然不是提利昂，他有奇妙的机智，随时都能扔出一句我得花几周才想得出来的俏皮话。我得修改四次才找到感觉。现实里我总是在三周后想，“啊！我应该这么说！”我大概最像山姆，老好人山姆。至于想当的——谁不想成为琼恩？所有女孩都爱的忧郁浪漫，拜伦一样的英雄。最怕当席恩。他想成为琼恩，却做不到。他不断做出错误的决定，屈服于自己自私而丑恶的冲动。在某种意义上，他一直努力成为英雄。他俩都被奈德养大，都不是家族的真正一员，一个是养子，一个是私生子。所以他们都有些格格不入。但琼恩成功地加以应对，而席恩失败了，毁于自己的嫉妒和无归属感。
Q：你有借鉴过俄罗斯文学吗？
A：只记得起一件事：对泰温尸体的处理来自《卡拉马佐夫兄弟》。
(译注：一位圣人般的长者去世，人们都期望发生奇迹。但尸体发出恶臭，人们从此不再崇拜他。这还引发了兄弟之一的信仰危机，改变了他的人生。所以泰温的尸臭是致敬《卡拉马佐夫兄弟》，未必是红毒蛇或瓦里斯下毒。)
Q：为什么要有龙？
A：一开始没想要龙，坦格利安只有龙的纹章。不过我想过给他们意念控火的超自然力量。我朋友菲利斯·爱森斯坦说服我加入了龙，我的卷三就是献给她的。她和你们的大导演爱森斯坦还是远亲。(译注：卷三献词 for Phyllis, who made me put the dragons in)

Esquire 采访 https://esquire.ru/hero/28172-george-martin/
Q：你怎么看瓦里斯关于力量本质的那个谜语？
A：我认为他给了答案。力量存在于人心，力量就像墙上的影子。(译注：《列王的纷争》提利昂 II)
Q：如果你生活在维斯特洛，会属于哪个家族？
A：我应该会属于史塔克家族，毕竟我跟他们在一起生活了这么久。也可能当个多恩人。多恩有我喜欢的辣椒，还有火辣的女人。我想当个多恩人，住在沙漠或河谷里，但内心里依然是个史塔克。
Q：卷一里的奇幻与现实被分割开来，前者集中在长城以外和狭海对岸，为什么？
A：这是刻意的。奇幻必须有魔法，但它需要被小心翼翼地处理。我学习了托尔金的处理方式。《魔戒》里有各式各样的魔法，但台面上的很罕见。魔法也有局限性，主角得用剑战斗，骑马旅行，而不能翱翔天际或是念咒传送。甘道夫是个巫师，他的法杖会发光，他懂许多语

言，但他并不能手搓火球或动动嘴就消灭整支军队。我想在巫师能做任何事情的高魔小说里，读者和作者最终都会陷入困境。这样的故事经不起逻辑推敲。如果魔法如此简单，巫师如此强大，这个世界必然全然不同。为什么还会有国王？如果巫师动动嘴挥挥手就能摧毁整支军队，他们还能怎么办？不会有国王，巫师会统治一切。我不想落入这个经典奇幻陷阱。

我告诉自己："可以有魔法，但必须小心对待，它得极其危险。"魔法的本质是超自然，它超越了物质世界。它没法在学校学习，没有说明书：放这么多蝾螈，再加上这么多处女血，就得到会随机得到这种魔药。魔术与巫师和禁书息息相关，看似无效的东西突然起效，吓你一大跳。我尽力展现魔法的危险，一个极端的例子来自古代。异鬼就是有些失控的魔法生物。

Q：关于书和剧的差异。我最近采访了演员 Ivan Reon，他说演拉姆斯·波顿很容易。因为"拉姆斯是个快乐的人"。你塑造的这个角色快乐吗？

A：哈哈，其实不是。至少在书里，拉姆斯不是。你得区分我的版本和屏幕上的版本。书中有很多拉姆斯的背景故事：他是强奸后出生的孩子，谁都对他没兴趣，直到母亲把他带去城堡里。由于卢斯·波顿没有合法继承人，他收留了拉姆斯，心想："尽管我很不满意，但只能这么将就了。"书中的拉姆斯一直生活在巨大的不确定性中，因为他是多余的。同时他继承了卢斯·波顿的头衔，而许多人都怀疑他的能力和权利。他是一个不合群的人。因此他内心充满了愤怒，当然还有天生的残酷。

Q：而拉姆斯没有 POV，因此我们听不到他的内心世界。你是否有后悔没写的 POV？

A：我觉得现在 POV 已经够多了，也许太多了，得杀掉几个。不过我一直后悔没让罗柏当 POV。他的死让人印象深刻，但如果我们能从他的视角看过整段历史，特别是西境发生的种种事件(他的战斗和负伤，他与简妮·维斯特林相爱和结婚，以及之后导致红色婚礼的一系列事件)，读者会对罗柏之死有更强的反响。书中现在写成凯特琳听到罗柏的转述，一切都突然发生，固然也很好，但用罗柏的 POV 来写会更棒。(译注：参看 16.12 马丁如是说，FIL Guadalajara 书展。)

Q：如果用一个词来形容《冰与火之歌》，你选什么？家庭、权力、龙，还是别的？

A：我想是权力，对，权力。我的书在探讨统治和权力：如何得到它，如何运用它。

Kinopoisk 采访 https://www.kinopoisk.ru/media/article/3024260/

Q：现在网上有很多你的 meme，比如这幅。

A：哈哈。与冰火相比，其实《圣经》有更多的暴力与屠杀，连城市都被毁灭。我可没把人变成盐柱！我的熊也不会撕碎小女孩。也许我以后会写吧，但迄今还没有。
Q：请不要再杀死龙了。
A：维斯特洛历史中许多龙死了。血龙狂舞开始时有 17 条龙，结束时只剩下 3 条。龙是可畏的生物，但也会死。

《奇幻世界》采访 https://www.mirf.ru/book/george-martin-contact-2017
https://7kingdoms.ru/2017/mf-grrm-writing-and-mentor/
Q：科幻和奇幻里的细节有多重要？对世界构建里的物理、化学和生物应当考虑多深？
A：视情况而定，没有定规。有时最好不要深入细节，写得模糊就不会犯错，而要细致描写的话，肯定会有人揪出你的错。写奇幻应当保证内容的正确性，否则读者就会发问。虽说我要么明确定义，要么刻意模糊，可还是犯过一些错。不应打破或然性的幻景。
以龙为例，我写了多年科幻以及带科幻背景的奇幻。创造龙时，我仔细考虑过，做了一些更偏科幻的决定。我的龙只有两条腿，前肢变成了翅膀。在纹章学上，它们不是龙(dragon)，而是长翼龙(wyvern)。但奇幻里最棒的龙其实都是两条腿的，比如彼得·杰克逊电影里的史矛革和《屠龙记》里的 Vermithrax Pejorative。四腿龙太蠢了，它们的翅膀太小，没啥肌肉，连到身体的方式也不明确；两腿龙看着才对，它们的翅膀大得多。此外地球上只有昆虫有六肢，鸟和蝙蝠都只有四肢——双腿加双翼。最接近我们幻想的龙的外形的动物是翼龙，它也是双腿加双翼。所以我的龙也要一样，这样看着更真实点。
接下来我考虑了喷火的问题。动物要怎么喷火？这不可能。AnneMcCaffrey 的 *Dragonriders of Pern* 里倒有个还凑合的解释。我决定让喷火成为理所当然：龙就是会喷火。喷火对龙有什么影响呢？有的作品里龙是冷血动物，但我认为这不可能。我的龙体内要有烈火，鼻孔要能冒烟，受伤时还会流出沸腾的血液。我尽量在这方面贴近现实。(译注：*Dragonriders of Pern* 里，龙吞下某种含磷的石头后，在专用的第二个胃里和酸反应生成磷化氢，呼出时遇到空气而自燃。)
Q：瓦里斯和小指头谁更狡猾？
A：嗯……应该是小指头。
Q：谁的死最关键？我觉得是卓戈。
A：奈德之死很重要。故事开始之前则是雷加之死。
Q：为什么异鬼行动得这么慢？
A：哈哈哈，我要跳过这个问题。
Q：如果福尔摩斯读了前五卷，能预测结局吗？
A：难说。不过如果他读了卷六里我揭露的一些秘密，也许可以。

Deadline 采访 https://deadline.com/2017/08/game-of-thrones-spoilers-recap-kit-harington-emilia-clarke-alan-taylor-beyond-the-wall-season-7-hbo-1202152264/
剧集导演之一 Alan Taylor：琼恩和丹妮必然走到一起。还在拍第一季时，马丁造访了剧组，那时他乐意透露许多未来的走向。他暗示了琼恩和丹妮在某种意义上是关键，他们的会面和汇合可以说是整个系列的核心之一。

17.9

城堡 https://twitter.com/GRRMspeaking/status/909095830426193920
这是我收藏的一座城堡模型。(译注：该模型很可能是《誓言骑士》中坚定堡的原型，详见

https://zhuanlan.zhihu.com/p/33880270)

17.10

凛冬场景　　https://twitter.com/GRRMspeaking/status/918514252205477888
我搭了这个自由民和守夜人开战的凛冬场景，很好玩。(译注：根据 13 年 6 月的一次马丁采访视频可知，他那时就搭好了这个场景。见 https://youtu.be/CnBvf5rFPkw)

17.11

坦格利安族谱初稿　https://youtu.be/1jtLHMFBUGw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34958-the-asoiaf-wiki-thread/&do=findComment&comment=8081203
Elio：在马丁发给我们的一份早期坦格利安族谱中，亚莉珊是梅葛一世的女儿。这倒是能解释卷一里面丹妮自称为梅葛的后裔。(译注：《权力的游戏·丹妮 IX》：我是征服者伊耿与残酷的梅葛的后裔，血缘可以上溯至古老的瓦雷利亚民族。)
几天后，Elio 表示是他看错了，族谱初稿里并无这一设定。

世界集里的插图　https://redd.it/7fylvl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22831-is-anybody-else-annoyed-that-there-are-3-different-illustrations-of-dragonstone-in-this-book/&do=findComment&comment=6636453
Elio：插图不是冰与火的宇宙的一部分，它们应被视作现代艺术家的作品，而不是亚达尔原作里的插图。不过有些插图比较忠于马丁的想象，比如 Nasmith 画的末日浩劫前的瓦雷利亚，Villaneuve 画的伊耿四世的情妇、Simonetti 画的铁王座等。

Ted Nasmith：瓦雷利亚

Marc Simonetti：铁王座

历史笔记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49246-who-was-the-best-targaryen-king/&do=findComment&comment=8083086
马丁透露给我们的私人笔记里最详细的历史时期是戴伦征服多恩到第一次黑火叛乱，有时甚至精确到了年表。我猜只有与“邓克与伊戈”相关的历史笔记比这段时期丰富。

新大陆生物　https://grrm.livejournal.com/555735.html?thread=26401751
Q：维斯特洛有新大陆生物吗？火鸡和南瓜只偶尔出现了一次。
A：维斯特洛是一个想象世界上的一块想象大陆，用托尔金的话来说，是“次生世界”。它不同于我们的时空，所以我可以随意安排上面的动物与植物：旧大陆的、新大陆的、史前的、幻想的、乃至于我编的。

17.12

伊萝拉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46027-rlj-v164/&page=20
Elio：马丁写世界集时提过，伊勒死后，伊里斯一世选择伊萝拉做继承人，伊萝拉死后则轮到梅卡。我们问过他为什么伊萝拉作为女性会被选中，以及为何之后丹妮萝拉又会被跳过，马丁说这里没有 bug，但未解释原因。

五芒星、七芒星和八芒星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49899-ancient-order-of-the-sword-and-star/
Elio：马丁写到圣剑骑士团和星辰武士团时，参考了之前设定的各族纹章里的剑和星，希望反映出它们和教团武装间的联系。一般而言，纹章里有七芒星或剑意味着有位著名的先祖是星辰武士团或圣剑骑士团成员。同时他也把一些原来纹章里的七芒星给改了，比如戴恩家族的流星被改成了八芒星。不全用五芒星则是因为太单调。(译注：纹章里星星的角数从四到八都有，四芒星见于唐德利恩和白丘家族，五芒星见于马勒里、派克顿和 Elesham 家族，六角星见于坦帕顿家族，七芒星见于坦帕顿、桑格拉斯和塔贝克家族，八芒星见于戴恩家族，还有伊根、斯洛安、Langward 家族的星里芒数未给出，最有可能是八芒。剑见于戴恩家族、威廉家族和法林家族。坦帕顿家族和桑格拉斯家族都曾狂热信仰七神。)

2018

18.2

Marc Simonetti 采访　https://www.lagardedenuit.com/interview-de-marc-simonetti-2018/
Marc Simonetti 是冰火插画家之一。
画丹妮上朝时，Marc Simonetti 起先把她画在弥林金字塔台阶顶上。但马丁说，丹妮希望跟人民保持平等，所以改到了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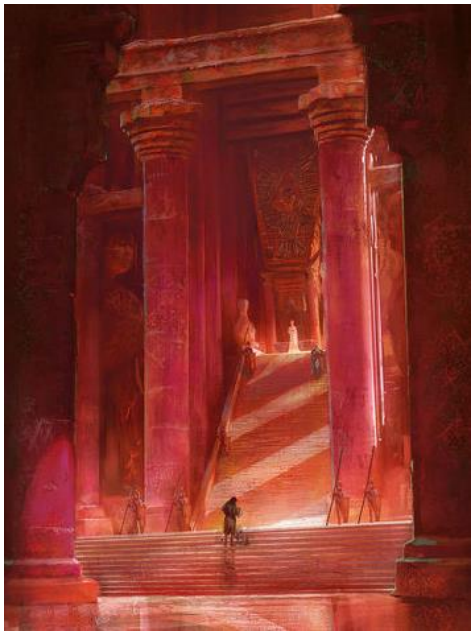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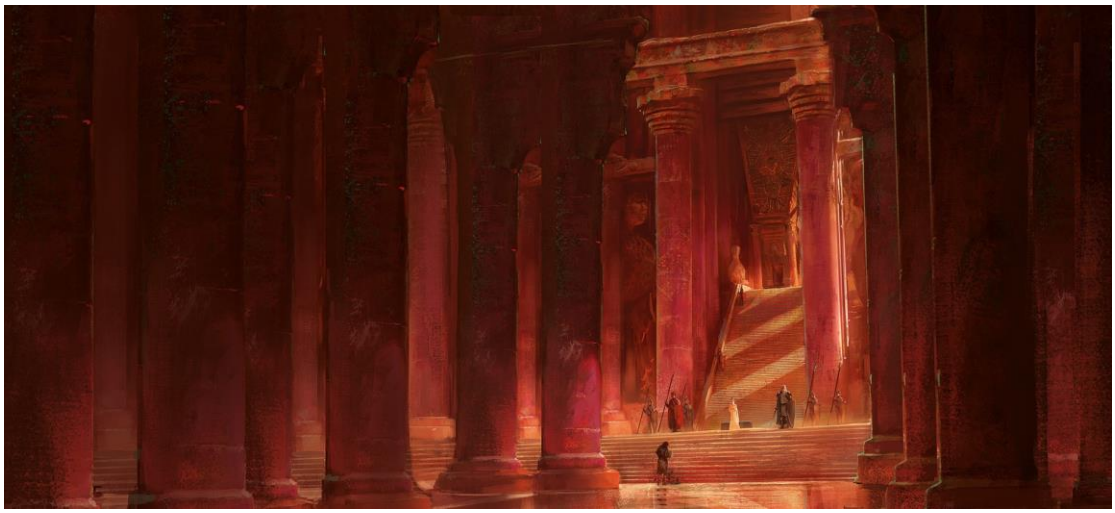

18.3

杰赫里斯在塞外　http://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48940-inconsistencies-plot-holes-and-missing-details-in-tsotd-trp-and-tpatq/&page=7
Elio：韦赛里斯一世跟孙子们讲过个杰赫里斯与亚莉珊在塞外抗击野人和巨人的故事，我问过马丁，他说这只是哄小孩的童话。

18.4

《血与火》将至 http://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18/04/25/fire-blood-on-the-way/
凛冬暂时还不会到来，至少 2018 年不会。大家还得耐心等待《凛冬的寒风》。不过如同之前承诺的一样，今年大家能重返维斯特洛。
葛尔丹博士终于完成了他关于坦格利安王朝史的巨著《血与火》前半卷，并托付给 Bantam 和 HarperCollins 出版社于 11 月 20 日出版精装本。
在我的帮助下，博士用羽笔写在羊皮纸上的手稿被转换为现代一点的格式：DOS 上的 Word Star 4.0。花了好些时间。几周前，我提交给了我在大西洋两岸的编辑，以及世界各地的出版社。有的译本将与英版和美版精装本同时出版，其它的则可能要等些时候才能从通用语翻译过来。
这是本厚书，原稿有 989 页。虽不如《权力的游戏》长，内容也不少了，希望你们会喜欢。第一卷将涵盖从“征服者”伊耿一世到“龙祸”伊耿三世摄政时期的所有国王，以及他们的妻子、战事、亲戚、孩子、友人、敌人、律法、巡游等等。对了，还有龙。
一大群龙。
当然，故事不会就此结束。之后还有许多历史，葛尔丹博士将在《血与火》卷二中讲述。但还得等好些年，别着急。葛尔丹会写的，但他已经老了，我也一样。我们都有其它要完成的项目。学城的博士工作繁重。
Q：你为什么不先写卷六，却跑去写历史书和搞衍生剧？
A：我想 HBO 不会推迟衍生剧的播出时间，它肯定要在 2020 年接 GOT 的班。既然衍生剧无论如何都要拍，那我宁愿他们拍的时候有我的参与和指导。
Q：《精灵宝钻》在主体故事《魔戒》完成之后才出版。如果托尔金只写到《双塔殊途》，就算出三本《精灵宝钻》，如今也没人还会记得《魔戒》了。我认为应该首先完成主体故事，否则作品是没法经受时间考验的，几十年后没什么人会意愿花时间读没完结的作品。
A：你把《魔戒》称作“主体故事”，但其实托尔金认为《精灵宝钻》才是主体故事，他一生最重要的工作。即便如此，他也未能在生前完成这部作品。（不过托尔金是位牛津教授，也许他会认为教学才是他一生最重要的工作。）
许多人愿意花时间读没有结局的作品，弗朗西斯·斯科特·菲茨杰拉德未能完成《最后的大亨》，查尔斯·狄更斯未能完成《艾德温·德鲁德之谜》，马尔文·皮克未能完成《泰忒斯独行》，但如今这些书都有人读。
我自然希望完成《冰与火之歌》……但无疑皮克、狄更斯和菲茨杰拉德也是这么想的。
Q：你还有什么想写的作品吗？
A：问题是我没时间。要是我有无限的时间，我会完成《凛冬的寒风》和《春晓的梦想》，再写六到十篇邓克和伊戈的故事，完成《血与火》下卷……然后也许会掉头写完我的历史小说《一片黑白红》，写些《百变王牌》的短篇，乃至一本长篇小说，写些新的《图夫航行记》故事，为《权力的游戏》后继剧集写几部导航集剧本，写本《热夜之梦》续集，回到一千个世界中写本大型太空歌剧……然后尝试点全新的东西，比如谋杀悬疑小说或西部小说。时间总是个问题。(译注：谋杀悬疑小说可能是马丁提过的自由贸易城邦谋杀案。参看 05.8 马丁如是说，Interaction 聚会)
Q：《血与火》封面不像坦格利安纹章啊，背景不是黑色。
A：只是封面设计，不是坦格利安纹章。
Q：《血与火》的宣传语说会揭示丹妮的龙蛋的起源和瓦雷利亚废墟致命的原因，真的吗？
A：有些夸张，毕竟是广告嘛。我没提过有关丹妮的任何事，但有些场景和细节能让人推导

出一些事情，构建起一些理论。具体到瓦雷利亚和龙蛋的问题上，只是可能的答案。
Q：考虑过把卷六分成两卷么？
A：书商提议过像拆分《群鸦的盛宴》和《魔龙的狂舞》一样拆分《凛冬的寒风》，我仍在反对这一提议。
Q：还能再来点试读章节吗？
A：不知道……或许我已经放出得太多了，加起来想必都有一百多页了(不过我没数过)。以前我一直乐于放出试读章节，或者在科幻奇幻大会上朗读它们，总能得到有益的反馈。但在互联网时代，好心没好报，恐怕只会得不偿失。我在《剑之书》出版后深深体验到了这一教训。仅仅因为我在几次大会上为几百位听众读过《龙之子》，评论就把从未出版过的内容视作过时重复的材料，这让我很恼火。因为网上到处都是摘要，于是本应是全新的阅读体验成了炒现饭，我自己剧透了自己。放出试读或朗读只会在书最终出版时遭到反噬，真是不值。
Q：《龙之子》本身其实也有不少问题。伊尼斯一世死时，他的龙闪银肯定在他身边(因为维桑尼亚不久前还要他用龙去烧了旧镇)。我们本期待能读到闪银如何到了西境，如何被伊尼斯之子伊耿驯服的故事，但完全没提到，让人失望，伊耿突然就骑着闪银登场了。伊尼斯的长子伊耿和韦赛里斯比弟弟妹妹杰赫里斯、亚莉珊和雷妮亚更晚成为驭龙者也很奇怪。最后，拜拉席恩公爵告诫梅葛一世他面临两位年轻的驭龙者的严重威胁，要避免用龙作战。但从血龙狂舞的经验来看，梅葛和贝勒里恩要斗两个孩子应该不难。
A：闪银的问题的确是个疏忽，在《血与火》里已被纠正。有时读者的眼睛比我更尖。至于坦格利安们何时与如何成为驭龙者，则因人而异。现实中也一样，有人从小就会骑马，有人成年了才会，甚至有人到老了才会。有各种各样的人和马，龙和驭龙者也是一样道理。梅葛统治末期，叛乱者其实有三条龙：沃米索尔、银翼和梦火，此外他们的兵力强得多。
Q：我们近期能否看到卷五里被删掉的提利昂遇见裹尸布大王的那一章？放出它不会剧透，又能让大家都开心。(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07.10 裹尸布大王，11.7 Google 问答，14.8 卫报采访，18.8 红木城与 John Picacio 谈话。)
A：我得找时间改改这一章，不过还不知道怎么改。
Q：放个新的邓克与伊戈的故事怎么样？上一篇已经是八年前了。
A：真有八年了？该死。
Q：能透露一下你最近在写谁的 POV 吗？
A：Smudge。(译注：对这句话含义的讨论见 https://redd.it/8g6v9f)
Q：卷五最后有几章由于篇幅问题被拿掉了，你是否觉得这让它不太完整呢？我觉得等待卷六的懊恼很大一部分原因来自许多人觉得卷五的结尾被砍掉了。
A：我本打算以两场大战结束卷五，每场都以几个 POV 描写，并相互交织。两场大战都写了一部分，但没写完，问题就在这了。或许还有个更重要的因素：写得还不够好。写战争难得要命，我希望把它们写好。那时候卷五发行日期已经确定，已经打破了好几次截稿日，我们没时间了。起初我只打算去掉一场战役，在卷五里专注写一场战役，但也没成功。如果要写，卷五就得至少延期半年。此外，卷五已经很长了，再加上两场战事会让它长得多。
这个决定正确吗？直到今天我也不知道。我理解你们的懊恼，有时我也有这种感觉。但那时候书迷们呼唤卷五的情形与现在一样，出版商也不愿再推迟了。此外即便缺了两场大战，卷五也广受好评，长期高踞畅销榜首，获得雨果奖提名，赢得了轨迹奖和《时代》年度图书。但我有时还是会想这个决定对不对。
处理这种事情不容易，认为它们简单的人肯定毫无写作或出版的经验。
Q：依我看 DOS 和 WordStar 就像羽笔和墨水一样陈旧。
A：估计你也不会喜欢我 1985 年的马自达 RX-7。(译注：然而马丁还有辆紫色特斯拉)

Q：罗柏爱琼恩比爱席恩更多吗？
A：这简直是一定的。
Q：冰与火之歌官方地图集里，瓦兰提斯东边有个没标名字的城市。它有名字吗？
A：城市都有名字。

18.6

Diana Gabaldon 谈话 https://redd.it/8rumol
有次我问马丁新书怎么样了，他说，“有各种各样的麻烦。你有这样的经历么：杀了一个角色，后来却发现还有用。不久前我刷油漆把自己困到墙角了。”

18.8

红木城与 John Picacio 谈话 https://redd.it/97g1g9 https://redd.it/9frvfk
https://soundcloud.com/sfinsfpodcast/august-2018-george-rr-martin-special-event
血鸦把暗黑姐妹剑带去了长城。
寒铁应该没有子嗣。
我非常喜欢从《魔龙的狂舞》里被删掉的那章提利昂废稿，里面充满了神奇的视觉意象，还有个首次登场的精彩角色。但这一章里提利昂把我带入了泥淖，我不知道之后要怎么写了。我多次尝试拯救这一章：先是单独的一章，之后把它拆散插到其它章节里，后来又重新整合回来，我甚至试着把它写成一场梦，而不是真正发生在提利昂身上的事。最终我不得不放弃。这一章就其本身而言是完美的，但它把我引入了沼泽无法脱身。也许我完成整部书后，或者我死后，这一章会发表吧。(译注：参看马丁如是说，07.10 裹尸布大王，11.7 Google 问答，14.8 卫报采访，18.4《血与火》将至。)
写作时，是角色们牵着我走。这是我写书慢的原因之一。有时角色们会领我走进死路和泥淖。你这该死的角色，为什么要带我来这里？于是我只好掉头另寻新路。
Q：红毒蛇的幺女叫萝芮·沙德(Loreza)，她的名字是否源自道朗和红毒蛇的母亲，姓名不详的前任多恩女亲王？
A：你对这个问题考虑得比我还多。有些角色的名字是有意义的。我有时会从婴儿起名书里找名字，比方说我看到某个名字的寓意是注定有悲惨的结局，这样的名字就很适合我的角色。(译注：有人猜想这个角色是崔斯丹 • 马泰尔。他的名字 Trystane 是中世纪名字 Tristan 的变体，语源含义是悲伤，最早流行于中世纪故事《崔斯坦和伊索德》，讲的是英格兰骑士崔斯坦与爱尔兰公主伊索德间的爱情悲剧。)
Q：如果你有孩子，会起啥名？

A：不知道……应该不会叫丹妮莉丝，太难发音了。
Q：戴佛斯有灵感来源么？
A：没有特别的，只是需要一个史坦尼斯那边的 POV。一开始是克里森学士，结果他死了。我又不想让史坦尼斯做 POV，因为他是个复杂的灰色角色，我不想展示他的内心世界。
Q：克里冈家族还有个妹妹，她以后会出场么？红彗星还会回来么？
A：我不会评论尚未发生的事件。不过我喜欢自己写红彗星的方式：角色们对它的解释各自各样，大家都选择对自己有利的说法。
Q：网上有很多关于你的梗，你喜欢哪个？
A：我这种老家伙欣赏不来梗，如今我还在用渡鸦送信呢。
Q：你受过约瑟夫·坎贝尔影响么？如果有的话……
A：不对，应该是约翰·W·坎贝尔，哈哈哈。
主持人：现在你有答案了。(译注：马丁其实理解错了，提问者所指确实是约瑟夫·坎贝尔。另一方面，主持人倒是说对了，我们确实有答案了，只不过真正的答案是否。)
GOT 的剧情不能被视作今后小说的初稿，剧里死的人比书里多得多。有些在剧中死去的角色会在书里以不同的形式死去，有些则在书中永不会死。
马丁本以为他有两年时间在 HBO 拍到卷六内容之前完成卷六，但 HBO 砍了一些内容以加快剧情进度，导致他失算了。
提前出版《血与火》是源自出版商的请求：因为 HBO 的 GOT 衍生剧即将播出，其中有些内容基于《血与火》的材料。出版商希望在剧集之前先出书。
有的衍生剧基于《血与火》的内容，有的只基于世界集里的一句话。
除了已知的 5 部衍生剧之外，马丁还提出了至少 3 部衍生剧的概念，但目前都被搁置了。
衍生剧都是前传，而不是 GOT 的续集，里面不会有提利昂、琼恩和艾莉亚未来的历险。
马丁作为《夜行者》的监制，对该剧没有任何控制权。因为好莱坞大佬们很不情愿放出权力，即便是导演和剧集主管也一样——搞不好哪天就被抄了。另一方面，你可以用剧情控制权为筹码谈条件，以拿到更多钱。你失去了控制权，但拿到了更多钱：这是件好事，你懂的。之后马丁假设了一段他和好莱坞间的对话：
“你可以改编我的小说，但我要剧本批准权。”
“不行，给你一百万怎么样？”
“我不要一百万，只要剧本批准权。”
“好吧，两百万外加分红怎么样？”
所以你得不到权力，但你能拿到很多钱。
马丁最爱的颜色是紫色。
马丁一生经历了两次事业失败。《末日狂歌》的商业失败让马丁失去了他的别墅，还债台高筑。马丁不得不改行去好莱坞写剧本。他从第一次失败中学到的教训是：不要负债。后来马丁在好莱坞再次失败时，由于已经还清了贷款，得以心无旁骛地写《权力的游戏》。

Worldcon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824
Q：巴利斯坦是不是在知道其他铁卫都死在极乐塔之后，才决定效忠劳勃的？
A：很有可能。他伤后恢复要一段时间，足够他得知消息了。(该提问者 2011 年在《魔龙的狂舞》签名会上问过同一个问题，马丁当时的答案是“有趣，我得想想”。)

《血与火》解说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kFV4o5GeaJQ
伊耿决心统一七国的原因，有很多猜想。也许他在某种意义上看到了三百年后要发生的事情，预见了来自北方的威胁，也就是我们在《冰与火之歌》中面对的威胁。他统一七国是为了更

好地应对这一威胁。

18.10

纽约时报风尚杂志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869
Q：谁最像特朗普？Dan 说是阿多，因为他一直重复自己的名字。
A：有趣。大选时我曾说过特朗普让我想起乔佛里。他们都很情绪化，乔佛里喜欢提醒大家他是国王，有权做任何事。尽管我国实行共和宪制而非君主制，特朗普却似乎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他认定总统有权做任何事。所以说，乔佛里就是特朗普。
Q：你和红发有什么故事？
A：我喜欢红发！我妻子就是红发。以前还与其他红发打过交道。不过我也喜欢金发和深褐色头发，乃至偶尔剃光头发的女士。我觉得红发很迷人。(译注：马丁前妻 Gale Burnick 也是红发。)

Q：希望生活在维斯特洛或厄斯索斯的哪里？
A：我应该会选布拉佛斯，很酷。
Q：还会有关于乔安娜 •兰尼斯特的更多故事吗？如果能回到过去救活一个角色，你会选谁？最后悔的情节安排是哪段？
A：Pass。

洛恩河　http://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18/10/24/new-wild-cards-story-on-tor-com
Q：我看到洛恩河时，就想到密西西比河以及哈克贝利 • 费恩，这么比较合适么？
A：我心中的洛恩河比密西西比河更宽。奇幻应当植于现实，但可以更大，更狂野，更多姿多彩。

切斯德与罗萨特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2425-a-continuity-error-regarding-jonothor-darry/
詹姆回忆中科尔顿 • 切斯德被烧死时，琼恩 • 戴瑞也在场。但戴瑞死在三叉戟河之战，因此切斯德之死与君临城破沦陷约有一个月。但提利昂提到下任首相罗萨特只在任了两周。
写作世界集时 Elio 与马丁和编辑讨论过这一问题，最后决定保持正传里的这两种说法不变。切斯德死后，雷加和戴瑞前去三叉戟河，首相之位空缺了一段时间，罗萨特直到雷加战死的消息传来后才被任命为首相。

18.11

答疑　http://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18/10/25/im-number-48
Q：雷加有历史原型吗？
A：没有。
Q：贾坤为何会出现在君临地牢里？
A：最后两卷里，我希望能解答所有问题——除了一些我更想保持模糊或神秘的例外。

卫报采访　http://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887
从《血与火》的故事里可以发掘出无数小说，如果我年轻 30 岁，我能轻易以血龙狂舞为题材写一系列小说，也可以写伊耿征服。杰赫里斯与亚莉珊有十三个孩子，每个都有自己的故事，我可以讲诉他们的成败与生死……创造这一切，再一次生活在那个世界里真是其乐无穷。《凛冬的寒风》与其说是一本小说，不如说是十几本。每本都有不同的主角，以及与其对应的配角、反派、盟友与情人。这一切交织在一起，无比繁复。所以它的创作极具挑战性。而《血与火》相比之下就简单得多——当然也没那么简单，后者也花了我好些年才完成。
剧集深受全世界喜爱，小说也广受好评，如此一来，每次我坐下来准备写作时，会想到自己必须要做出点了不起的事，而这可是不小的负担。另一方面，一旦我进入状态，沉浸到那个世界里——比如最近在写《血与火》时，我每晚睡觉前都想着伊耿与杰赫里斯，每天醒来依然想着他们，迫不及待地想要打字。外部世界消失了，我不再关心午饭吃什么，有啥电影上映，Email 说了什么，这周谁因为《凛冬的寒风》没写完又冲我发火了：一切都消失了，只剩我创造的世界。但有时很难进入这种状态。
写完卷六后，我再考虑接下来先写啥：完结卷《春晓的梦想》、《血与火》卷二，或是先来一两篇邓克与伊戈。但现在不会操心这些——那还远着呢。
保密的四部衍生剧里至少有两部主要基于《血与火》的素材。

征服者伊耿　https://youtu.be/kFV4o5GeaJQ
伊耿决定征服维斯特洛，统一七大王国。有很多人猜想，伊耿是预见到了三百年后的事，希望统一七大王国，以更好地应对未来北方的威胁——亦即《冰与火之歌》里最大的威胁。

华尔街日报采访　https://www.wsj.com/articles/a-game-of-thrones-author-george-r-r-martin-assures-fans-writing-is-coming-1542390476
马丁不愿面对记者，在一处偏远山区的居所(他拒绝透露地址)接受了远程采访。那是一间小屋，当他想要静心完成一本书时就会造访。(译注：2011 年 3 月，马丁即将完成《魔龙的狂舞》时，他的博文中写的地址是“地堡里”、“loonyland”。2018 年 3~4 月，马丁也有几篇博文中写的地址是“迷雾山脉”、“孤山”、“秘密堡垒”、“落基山”。所指可能都是这处山间小屋。)

EW 采访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896
Q：《血与火》是关于坦格利安王朝的。你其实也可以以维斯特洛的其它任何部分为题材写本历史书，为什么要写坦格利安呢？
A：他们跟其它所有家族都有明显不同，他们是国王，他们像古埃及人一样用乱伦确保血统纯正，他们还有龙。有龙肯定不是个坏主意。当然我可以写本关于高庭的提利尔的书，但我想应该没这么精彩。不过天知道，如果我真的去写的话，或许也能写出些精彩的故事。
Q：这里面你有最喜欢的角色么？
A：我喜欢灰色角色。戴蒙·坦格利安就是维斯特洛灰色角色的样板。他是血龙狂舞的核心人物，屡易阵营。他有过壮举和恶行。他是个复杂的人，写起来很有趣。此外，最近我写了

杰赫里斯和亚莉珊的内容。我在世界集里没写他们，因为杰赫里斯统治的半个世纪和平昌盛，而我认为和平昌盛很无聊。不过当出版商决定接下来出版《血与火》时，我就没法跳过这段历史了，只能开始写。我为这段时期写了几个很酷的故事，写起来很好玩。我想和平也未必意味着无聊。

Q：《血与火》中会有暗示冰火的未来的线索么？

A：的确有些重要的内容，但我当然不会说。读者们可以自行探讨哪些是线索，哪些是烟幕弹。

Q：HBO 要拍的前传发生在一万年前，时间差这么远，可能大家都会觉得陌生？

A：书里提到了“一万年”，但也有学士说“其实只有五千年”。我希望让小说忠实地反映真实世界。圣经中提到活了几百年的人，学者们把这些数字加起来推算事件的年代。真的可靠吗？不见得。如今我们有碳 14 和考古学等方法可以更精确地断定年代，但维斯特洛人可没有。他们只能靠口口相传。所以我想更接近五千年。不过你说得没错，那时的维斯特洛截然不同。没有君临，没有铁王座，没有坦格利安——瓦雷利亚那时还没靠龙崛起，建立他们的帝国。我们面对的是一个不同的世界，更加古老。剧集主管 Jane Goldman 才华横溢，我们在圣菲谈了一周。她将探索我在书里没怎么涉及的领域。有些内容来自我的暗示，但她是主要作者。我喜欢她写的内容。

Q：《血与火》最让你激动的是什么？

A：这本书很有趣。愿意读架空历史的人——当然不是所有人，有些人只读小说——到目前为止都喜欢它。不过我最激动的是，我写完了。我清楚许多人对《凛冬的寒风》还没写完很愤怒。我也很抓狂。我希望四年前就写完了，我希望现在已经写完了，可惜没有。在最消沉的时候，我会一头撞在键盘上自语，“天哪，我真能写完它吗？剧集进度越来越前，我被越甩越后。到底怎么回事？我必须搞定它。”如今我的《血与火》成品到手了，是本漂亮的书，Doug Wheatley 的插图棒极了。我有很久没出过关于维斯特洛的书了，我很清楚这点，就像许多愤怒的书迷那样。尽管我这七年没有闲着，每半年就会出一本《百变王牌》，但没有一本像《血与火》一样，完全是我的文字。完成一本让我骄傲和激动的书让我很欣慰。

与 John Hodgman 对谈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5898

Q：征服 133 年，埃林·瓦列利安在石阶列岛大败布拉佛斯海军，满载着俘获的人质、财宝和船只而回，还带回了一只本来打算送去布拉佛斯海王的百兽园的大象。这一切都记载在《血与火》里。但之后大象却再也没被提及。(译注：其实提到了曼佛利·慕顿伯爵将大象送回了布拉佛斯。)

A：如果你读过卷一的话，你应该记得有一段提到了装点王座厅的巨龙头骨。有条龙被说成能吞下整头大象。你觉得他们怎么知道的？（译注：《权力的游戏·提利昂 II》）

Q：维斯特洛过感恩节会吃什么？

A：可惜维斯特洛没有火鸡。(译注：《权力的游戏·布兰 V》出现了火鸡。)

Q：最喜欢哪个坦格利安国王？

A：必须是杰赫里斯一世，“仲裁者”。他是最好的国王，统治了 55 年。

Esquire 采访 https://www.esquire.com/entertainment/tv/a25228296/george-rr-martin-fire-and-blood-daenerys/

丹妮也许能从《血与火》中受益，可惜她读不到葛尔丹博士脆弱易碎的手稿。如果她对龙以及家族的历史了解得多一点，故事就会有点不一样了。

纽约时报采访 https://www.nytimes.com/2018/11/30/arts/television/george-rr-martin-nightfly

ers-game-of-thrones.html
你看过《罗森克兰茨和吉尔登斯特恩已死》吗？这里面哈姆雷特是背景人物，而他俩成了主角。我正试图说服 HBO 做一部叫 Spear Carriers 的剧。它与《权力的游戏》发生在同一时间，但主角不是丹妮、提利昂和詹姆。他们像哈姆雷特一样，会退到幕后。它将是都城守备队成员、小指头妓院里的妓女、镇里的某个戏子的故事。这些人都卷入了重大事件。我想这类剧集会很有意思，希望我能说服 HBO！（译注：《罗森克兰茨和吉尔登斯特恩已死》是汤姆·斯托帕德由《哈姆雷特》里的一句台词——朱生豪译作“罗生克兰与盖登思邓已死”——启发而写的剧本。其改编的同名电影常译作《君臣人子小命呜呼》。19 年 8 月，马丁表示他没能说服 HBO。参看 19.8 马丁如是说，JOE 采访）

John Howe 采访马丁 https://www.arte.tv/fr/videos/RC-016984/dragons/
Q：为啥要把丹妮写成流亡公主而不是王子？
A：我不想遵循奇幻的传统，龙之母听起来比龙之父好得多。此外，让孕育生命的女性掌握毁灭生命的力量是个有力隐喻。（译注：参看 12.9 马丁如是说，Ryan and Ryan 采访）

2019

19.1

纽约时报杂志提问 https://www.nytimes.com/2019/01/17/magazine/judge-john-hodgman-on-whether-a-tail-is-part-of-the-butt.html
Q：龙的尾巴算屁股吗？我孙女说算，因为屎能粘到尾巴上。
A：屎也能粘到腿上，但腿显然不属于屁股。顺便一提，龙的屎是烫的，小心起火。

斯汤顿家族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2969-house-staunton/
Elio：马丁原先为斯汤顿家族设计的纹章图案是蓝白条纹底上的银色狮鹫，这个图案在卷二有提及（“接下来换霍拉斯·雷德温爵士出场，他的表现比双胞胎弟弟出色，击败了一位老骑士。这名老骑士的坐骑装饰着银色狮鹫服装，以蓝白条纹为底”），说明至少他那时的想法是斯汤顿家族尚未消亡。2003 年时，他决定把斯汤顿纹章改成现在的样子，以与其族堡鸦栖堡相配。

19.4

滚石采访
https://www.rollingstone.com/tv/tv-features/george-r-r-martin-on-the-stark-sisters-and-ending-game-of-thrones-813890/
Q：你最早是怎么想到要写珊莎和艾莉亚俩姊妹的呢？
A：那就得追溯到很久以前了。那还是 1991 年，那时候我正准备给艾德·史塔克创造一个家庭。我已经决定应该是个大家庭，有一群孩子。不过我没安排夭折的孩子，可能有些不合中世纪的实际。
于是我创造了布兰。在第一章，他们发现了雪中的冰原狼幼崽。布兰是 POV，罗柏、琼恩和席恩在他身边。他们跟着父亲骑马出来，观摩斩首仪式。只有男孩们出来，反映了中世纪那种父权社会。在这点上我忠于历史。不过我也想加一些女孩子。
在下一章，故事到了临冬城。我知道是时候表现女人和女孩在这个社会中的位置了。为了对

比，我让俩姊妹的个性大相径庭。珊莎充满对骑士、歌手、比武大会、伯爵夫人和王后的浪漫幻想，而艾莉亚则抗拒她被要求扮演的角色。她讨厌缝纫，喜欢击剑、骑马、打猎和摔跤，是个假小子。

这就是创造这两个大相径庭的角色的根源，她们在此后的故事里便自然地发生了摩擦。

Q：艾莉亚的灵感有源自你认识的人么？

A：我想没有特定的原型，不过我这么多年来认识的许多女性身上都有艾莉亚的特质，特别是我年轻时，在六七十年代认识的人。那时正值性解放和女权运动的年代，许多年轻女性反感相夫教子的旧观念。这正是艾莉亚的特质之一。奈德曾告诉艾莉亚，“你长大后会嫁给某个大贵族，成为城堡的女主人。”而她则回答，“我才不要，珊莎才会那样，那样就不是我了。”

Q：剧里珊莎的故事跟书里有了很大区别。拉姆斯在书里娶的是另一个角色。开始出现这种偏差时，你有什么情绪反应么？

A：肯定有啊。我当然希望他们拍的跟我写的一样。但我也干过这种事，我也改编过别人的作品，也没有完全忠于原著，所以……

有些偏差自然是因为我写得太慢。我真该四年前就写完——那样或许剧集就会是个不同的故事了。书和剧是同一个故事的两个版本。我常用的比喻是：斯嘉丽 • 奥哈拉有几个孩子？小说中有三个，电影里有一个，现实中则没有——她是个虚构的人物。米切尔的小说和大卫 •塞尔兹尼克的电影都同样忠于这个故事的精髓。希望《权力的游戏》和《冰与火之歌》也将如此。

Q：你看过第八季或读过剧本了吗？

A：没有。不过我跟 David 与 Dan 见面讨论过。结局的主要内容会和我五六年前告诉他们的一样，不过可能也会有改动，而且会增添许多东西。(译注：13 年 David 与 Dan 来到马丁家里，与他座谈了一周。)

19.5

Isaac Hempstead Wright 采访

http://www.makinggameofthrones.com/production-diary/season-8-episode-6-finale-isaac-hempstead-wright-bran-interview

David 和 Dan 告诉饰演布兰的 Isaac Hempstead Wright，马丁对布兰的故事有两个计划。一是揭示阿多来历的那个，二是他会成王。

19.8

Magali Villeneuve 采访https://www.lagardedenuit.com/entretien-avec-magali-villeneuve/

Magali Villeneuve 是绘制冰火插画的艺术家。

在画伊耿四世的情妇时，她被要求修改了很多次。比如马丁要求梅盖忒的脸是粉红色。

画异鬼时，马丁要求画出冰盔甲，并且边缘有些融化，就像有件雪披风一样，还有长头发。

Didier Graffet 采访 https://www.lagardedenuit.com/entretien-didier-graffet/
Didier Graffet 是绘制 2017 冰与火之歌年历的艺术家。
他在画龙时，画了四条腿，被要求返工。
画黑城堡时，他收到了一份黑城堡布局俯瞰图。

与 Dan Jones 对谈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sRorXaGbG0
https://www.lagardedenuit.com/an-evening-with-george-r-r-martin-in-london/
冰火的写作源于 91 年夏天想到的布兰发现冰原狼的那个场景。那时候我还不确定，这是个短篇故事，还是一个长篇的开头。但我知道，这一幕的主角必须是个不太理解发生了什么的小孩，而他会是一个大家庭的成员。还必须要有冰原狼幼崽和夏日雪地。天知道我是怎么想到“夏日雪地”这个词的，但我就是知道，这个场景发生在夏日雪地中。这个词告诉我们，这个世界的季节不正常。
一开始，我没有做任何历史和地理设定，这些是边写边做的。写第一章时，我有一些大致的想法。接下来是第二章，国王来了。但这个国王是打哪来的？于是写到某个阶段时，我意识到要有幅地图。于是我拿了张打印纸来画地图。我找了幅爱尔兰地图，把它倒过来作为我的地图。不过我不想让别人太容易看出来，所以做了些改动。之后我发现纸不够大，所以又在另一张纸上画了北境部分，然后把它们拼起来。（译注：这或许就是北境和六大王国面积差不多，以及颈泽的由来。参看 14.7 马丁如是说，Jonathan Roberts 的 google 演讲，Comic Con 谈话）诸王的历史也是一样。一开始角色们只是偶尔提到过去的国王：“人瑞王”、“征服者”。写着写着，我决定把过去的国王好好设定一下，免得自相矛盾。于是我做了一张坦格利安诸王年表。最开始这只是一份姓名表，不过当我写得越来越深入，这些历史背景的角色的形象也越来越丰满，世界变得越来越复杂。
有一则我很喜欢的历史轶事——很可能是编造的，因为同样的故事差不多被安在了六个男人和两个女人身上——，说的是父亲或母亲被围困在城堡里，城外的敌人用他或她儿子的性命威胁，要求投降。而故事的主人公——在一个版本里是伟大的骑士威廉·马歇尔的父亲，另一个版本里是意大利的卡特琳娜·斯福尔扎——在城墙上掀起外套或裙子，露出下体并表示：“想杀就杀吧！我还能生更多个！”这个故事很可能从未发生过，但真是个好故事。这类故事总能让我着迷。如果今后你在书里发现我借用了它，可不要吃惊。
马丁为小说《一片黑白红》准备素材时发现，对纽约 1890 年的一栋摩天大楼的层数竟有三种不同的记载。如果人们对这么近的事件都各执一词，那上千年前的往事就更不可靠了。所以《血与火》里往往有各种矛盾的历史记录。
之后计划的写作顺序是：《凛冬的寒风》《邓克与伊戈 4》《春晓的梦想》《邓克与伊戈 5》《血与火 2》、更多邓克与伊戈。
《血与火 2》中会出现的主要元素有：伊耿三世（龙的灭绝、叛乱）、戴伦一世（像亚历山大，多恩征服）、贝勒一世以及他的姐妹（像圣路易）、韦赛里斯二世、伊耿四世和他的情妇（像亨利八世）、五次黑火叛乱、伊里斯二世、劳勃起义等。
如果要在《血与火》里的龙里选一条来骑的话，我会选黑死神贝勒里恩，它是唯一记得瓦雷利亚的过去的龙，体型最大，也最难驯服。如果要选一把剑嘛，我不会选坦格利安的剑，而会选择“黎明”。它是用陨星锻造而成的，天知道陨星能带来什么魔力呢。
马丁向法国读者提了个问题：“法译本里的冰原狼(direwolf)译成了人狼(werewolf)， 这个错误改了么？”因为冰原狼的原型是史前动物恐狼，与人狼毫无关系。

Worldcon 采访 https://photos.app.goo.gl/mhAvUGoTL9dkpnkR6
马丁：我和 Parris 第一次见面是在 75 年，在纳什维尔的 Kubla Khan 科幻大会。在座的有未成年人吗？有的话请离场或者捂住耳朵。别忘了，1975 年的世界跟现在不太一样。六七十年代的粉圈比现在疯狂多了。我们那时候经常在科幻大会时去宾馆泳池里搞裸泳派对。而在 75 年的 Kubla Khan 那次，不仅有泳池，还有桑拿室。于是我们为了打破性别藩篱，宣扬男女平等，去了女桑拿室。而 Parris 就在这时走了进来。在座的各位应该知道——我不太确定

女性们是否清楚——当男人碰到他感兴趣的女人时，会表现得很酷，尽力不显得太过兴致勃勃。然而，当你没穿衣服时，你的兴趣就很容易暴露了……接下来的几天，我们都在宾馆泳池里玩骑马战。这就是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故事。许多年后……

Parris：等等，你漏了最重要的部分。我们第一次见面后六个月，他与别人结婚了。

主持人：之后你们有联系吗？

马丁：对，我们在其它科幻大会上时不时见面，比如费城，还有 1974 年的华盛顿世界科幻大会……

Parris：我们 74 年还没见面。（译注：马丁记混了，他与前妻 Gale Burnick 在费城科幻大会上第一次见面，在 74 年华盛顿世界科幻大会上确定关系，75 年结婚。）

马丁：啊，对，那是哪次世界科幻大会呢……对了，是 76 年的 Big Mac。我跟“别人”离婚后，就和 Parris 在一起了，她后来也搬到了新墨西哥州圣菲和我一起住。我们在圣菲的朋友经常举办派对，派对往往会有主题。有一次，派对的主题是：“穿上你们第一次见面时穿的衣服过来”。所以我俩就没参加。

主持人：你们在一起后，约会时会说什么？

Parris：我们是粉丝，我们不约会，我们去科幻大会见面。

主持人：我听说以前的科幻大会上有个“一浴缸果冻”的传说？

马丁：对，不过不是我的故事，是乔·霍尔德曼的。但与 Parris 也有关。

Parris：果冻是我做的。我和 Susan Applegate 一起买了 147 盒柠檬果冻粉。

马丁：我来解释一下背景。乔·霍尔德曼在某次科幻大会上说，他的梦想是遇见两个在盛满柠檬果冻的浴缸里的裸女。这个梗流传开后，大家决定让他梦想成真。那是在 74 年的华盛顿世界科幻大会。许多人参与了这桩计划，一些人在大厅拖住乔，另一些人则在他房间的浴缸里准备果冻，我在这里就不提浴缸里的那两位女士是谁了。于是当乔回到房间时，发现他的美梦成真了。从此以后，乔无论去哪，都能收到一盒盒果冻粉。（译注：参看 01.2 马丁如是说，前后矛盾）

主持人：再给我们讲讲类似的故事吧。

马丁：好吧，刚才提到了裸泳。我最喜欢的一个故事发生在 1979 年，路易斯维尔的北美科幻大会。是在 Galt House 举办的，这是座历史悠久的旅馆，在我的小说《热夜之梦》里也有提到。（译注：《热夜之梦》第三章，乔希·约克住在这座宾馆。）不过它屡经重建。79 年的 Galt House 有座大泳池，于是日落后，一群人决定像往常一样去裸泳。粉丝们都是些阿宅，很少晒太阳。他们不知道的是，这座泳池有一面是玻璃，对面则是旅馆的酒吧。于是酒吧里的人突然发现，面前有一大群皮肤惨白的家伙游来游去。我的老友加德纳·多佐伊斯适时喊道：“看哪，海牛!”加德纳去年去世了，我真怀念他啊，他是最幽默的人，留给我的每一份记忆都充满了欢笑。

主持人：你们之间有秘密吗？

马丁：（看向 Parris）有吗？

Parris：我俩的图书和音乐藏品一直是分开的。

马丁：对，我们甚至会买两本一样的书。

Parris：估计我们有三成的藏书是重复的。

Worldcon 签名会

https://twitter.com/MeereeneseKnot/status/1162777450251730944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aJD4LXA3vYI

Michael Klarfeld 等人拿着他绘制的冰火地图（译注：见 https://klaradox.de/en/）请马丁签名。马丁很喜欢这套地图，问 Michael 能不能给他一份（Michael 立马送上了早已准备好的

礼物），并指着世界地图说，“很快到处都会起火。”

RTP 3 采访 https://westerospt.com/george-r-r-martin-deu-uma-entrevista-exclusiva-a-rtp-3/
Q：龙与驭龙者之间有种特殊的纽带。
A：对，你无法强迫龙服从你，它被激怒后只会把你烤熟吞了。你得建立超自然的精神纽带，这一纽带的本质，我将在今后的小说，和《血与火》下卷中探索。
Q：末日浩劫是瓦雷利亚人的错吗？
A：也许是的。

JOE 采访 https://www.joe.ie/movies-tv/george-rr-martin-interview-678464
Q：爱尔兰历史影响过你的作品吗？
A：我想没有。虽说我很希望从爱尔兰历史中汲取灵感，但我却没能找到哪本关于“强弓”征服之前的爱尔兰中世纪历史的好书。我不了解这段历史。
Q：剧集完结时你说过自己“心情复杂”，因为你希望它能拍更多季。
A：是的，我们有足够拍十三季的材料，却只拍了八季——事实上是七季半，最后两季都缩减了。四五年前，决定要删除石心夫人、昆廷·马泰尔、小格里夫等角色，以简化故事。也许这是个正确的决定吧，谁知道呢？毕竟它是全世界最流行的剧集。但我心中还是想着书里的故事，并朝着结局努力。虽然我很慢，但我终将抵达。
Q：Jane Goldman 负责的前传怎么样了？
A：我刚在伦敦见了她，目前在后期制作，我想九月初能完成先导集的剪辑。
Q：David 和 Dan 通过答对“谁是琼恩的母亲”的问题赢得了你的青睐，Jane 也经历过类似的考验么？
A：哈哈，没有。她的剧差不多发生在五千年前——我想是在安达尔人到来之前——，只是基于书里的七八句话。因此她只有几个路标，许多内容都是她原创的。
Q：你向 HBO 提案的衍生剧 Spear Carriers 近况如何？（译注：参看 18.11 马丁如是说，纽约时报采访）
A：HBO 似乎不感兴趣。当我描写一个场景时，我常常会想到背景角色的事情。他们会怎么想？他们就要去打仗了，士气如何呢？战后他们又怎么样了？这有点像《罗森克兰茨和吉尔登斯特恩已死》，这部异想天开的戏剧以他俩作为主角，而哈姆雷特成了背景。因此我本认为 Spear Carriers 也可以成为一部有趣的衍生剧。我们甚至能重新利用《权力的游戏》里的镜头。比方说，提利昂做了战前演讲，但接下来故事不是跟着他，而是转向了一名士兵。之后他怎么样了？断了一条腿？他妻子又怎么样了？故事再转向小指头妓院里的妓女。她来历如何？她跟谁睡了？又帮小指头打听到了什么秘密？这里面有一百万个故事。（译注：汤姆·斯托帕德由《哈姆雷特》里的一句台词——朱生豪译作“罗生克兰与盖登思邓已死”——启发而写的剧本。其改编的同名电影常译作《君臣人子小命呜呼》。）
Q：你现在希望把哪些故事做改编拓展呢？
A：《血与火》里的任何材料。只要有心，这里面可以催生出二十部小说与一打电视剧。《血与火 II》也一样能衍生出这么多作品。还有布拉佛斯的艾莉亚。我对这个场景特别有兴趣，它就像威尼斯和热那亚。它是历史的另一面，核心不再是王公贵族，而是豪商巨贾。这个海洋的世界很适合作为小说背景。然而时间总是不够用，而我也不再年轻。我还能讲完所有这些故事吗？希望如此。（译注：参看 05.8 马丁如是说，Interaction 聚会；10.4 马丁如是说，C2E2 问答）

Elio 与 Linda 采访 https://www.lagardedenuit.com/meeting-with-elio-linda-westeros-org-the-worl

d-of-ice-and-fire/

Q：你们还会与马丁合作吗，比如说《血与火》2？

Linda：这里说明下我们在《血与火》中的主要贡献。它本来是马丁为世界集写的材料，因为篇幅问题我们做了缩减。如今他要把未经编辑的材料用于《血与火》，我们帮助编辑 Anne 做了审读，并力求使这两本书保持一致。事实证明这有点棘手，因为马丁经常会用他的原始文件开始工作，但这些原始文件未必是写作世界集时经过我们和 Anne 编辑的文件。所以在版本控制上出了问题。有时我们询问他文本中存在的问题时，他已经在 Email 做了解释，于是我们在世界集中做出相应修改。但写《血与火》时，他常常没有去检查几年前的 Email。特别是杰赫里斯和亚莉珊的孩子，之前他在 Email 中写了他们的姓名和出生顺序。然而写《血与火》时，他却忘了这封信，只检查了自己的文档，没找到相关材料，于是就自顾自地写了。他没有检查世界集或 Email，因为他认为所有信息都在自己的文档里了。

Elio：我们审读杰赫里斯的材料时，先是“哎呀，这个女儿的名字和世界集里不一样，这两个儿子的出生顺序也错了。不过不难改过来。”过了几天收到马丁发来的新材料。“Bug 还是没解决，现在又冒出来一个错误的孩子。”于是大家意识到，“显然马丁彻底改动了族谱。没办法，我们只能在下一版世界集中修改。”今年秋季印刷的最新版世界集里，就会有些为与《血与火》保持一致做的改动。（译注：见 https://awoiaf.westeros.org/index.php/Errata_of_The_World_of_Ice_%26_Fire）

Q：马丁仍在使用 WordStar 写作也是个原因。

Elio：对。有时候我们会比 Anne 更早收到文件，因为她没法转换文件。他办公室里有台负责从软盘转换文件的老电脑。不过如果操作员不在，“Elio 和 Linda 知道该怎么做”，他就会发给我们，我们转换后再发给 Anne。我们提供过文件转换指南，不知道他们现在能不能自己转换了。我们和 Anne 都用 Word 工作，可以修订和加注，但马丁在 WordStar 上没法看到这些修订。

Q：你们对世界集中的传说和故事有创作自由吗？

Elio：对。最初的想法是，我们写大部分内容，但会严格遵循正传。不过需要加入某个学士及其书名时，我们就自己编。马丁在这个领域同意我们自娱自乐。还有书中的北境历史，大部分是我们写的，马丁不想在这里花太多时间。而河间地，我们写了初稿，他则加以扩充。我们补充的一个小细节是，徒利原本是个小家族，似乎不如曾经为王的布莱伍德和布雷肯家族，为什么伊耿会让他们掌权。我们思考的结果是，在黑心赫伦治下，布莱伍德和布雷肯想必给他带来了麻烦，于是他着手削弱他们，以杀鸡儆猴。这使徒利家族暂时处于优势，因而得以上位。

Linda：我们会提出一些解决信息空白的建议，以填补缺失的拼图，然后将草稿发给马丁：“这一块是我们的推测，这是更清晰的说明，可以解决问题，不过仅仅是我们的推测”。另一方面，这本书的结构框架几乎完全是我们做的。还有这本书托名学士来写作，也是我们在马丁启发下的提议。

Elio：不过跟坦格利安有关的东西几乎都是马丁写的。马丁的长篇文章从伊耿一世一直写到伊耿三世摄政时期，还有一篇是关于伊里斯二世。伊耿三世之后的内容我们写了一些，但大部分基于马丁的笔记。多年前，为了我们做的游戏 Blood of Dragons，马丁给过我们有关戴伦一世、贝勒一世、韦赛里斯二世和伊耿四世统治时期的笔记。而马丁在电话中给我们分享了他关于伊耿五世的笔记。“好吧，我可以告诉你这个，但那个不行。这个可以告诉你，但不能放在书里。”因此我们得知了一些没有出现在书中的信息，特别是与邓肯有关的一些东西。还有东大陆的大部分地区，除了某些自由贸易城邦外，都直接来自马丁。

Linda：芝麻街人名也来自马丁：Grover，Elmo，Kermit 和 Oscar。

Castle Ward 访谈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aJD4LXA3vYI
https://www.westeros.org/News/Entry/Worldcon_and_Eurocon_Wrap_Up
一位打扮成异鬼的读者在 Castle Ward（临冬城取景地）吃完东西后问马丁，现在我是否有宾客权利了？马丁回答“没有”。
不能给龙挤奶。
Q：维斯特洛最古老的城堡是哪座？
A：有趣的问题，我得想想看……也许是临冬城？也许是凯岩城？不过得取决于你何时才能把凯岩城视为城堡，因为它最初只是岩洞。剧集里的凯岩城完全搞错了。

Titancon 谈话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aJD4LXA3vYI
https://www.westeros.org/News/Entry/Worldcon_and_Eurocon_Wrap_Up
https://www.reddit.com/r/freefolk/comments/cufpce/met_george_martin_today_asked_him_a_question/
Q：瓦格哈尔是什么颜色的？
A：书里应该写过吧？这个问题就得交给我的助理 Ti 了。Ti，你的新任务是把所有书梳理一遍，告诉他们瓦格哈尔是什么颜色的。
Q：书里从未写过。
A：好吧，瓦格哈尔是……浅色的。(译注：参看 21.1 马丁如是说，瓦格哈尔的颜色)
Q：琼恩在卷五的表现很蠢，是因为克莱达斯在酒里给他下毒了吗？
A：不是，哈哈。

地图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5619-of-army-sizes-and-agriculture-a-rebuttal-of-westeross-40-million-population-estimate
Elio：地图上深林堡离海岸有好几十里，不过在写《魔龙的狂舞》时，马丁觉得这个距离对想撤回船上的阿莎来说太远，于是改了设定，写到“这里离海近，只需向北五里格”。但地图却一直没改。
马丁手绘的地图上没有公开地图里没出现的地方，不过有四五个地名被马丁涂掉换成了其它名字。（译注：参看 12.1 马丁如是说，手绘地图）

19.9

艾美奖采访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kbuuvWKKhc
David Benioff：从最开始就决定了，布兰将会成王。

19.10

Chicago Humanities Festival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fIpY0eEA84
Q：你个人认为劳勃起义是正当的吗？如果是你处在劳勃和奈德的位置，会怎么选择？
A：我想自己不会忠于疯王。我认为他们是正当的吗？亦是亦非。我不会提供简单的答案，我喜欢能引发读者思考的问题。当我们在现实生活中遇到这些问题时，从来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说起来，恰好可以拿芝加哥举例。我从 1966 年开始在芝加哥地区住了十年。如果你

回顾 60 年代初期的历史，就会知道它是个动荡不安的时期。街上有成千上万的反越战抗议和游行。当我回首那个时代，就会问自己，我们的抗议活动是正当的吗？我们该不该更进一步？当时的我相信美国的政治体系：让我们选麦卡锡当总统结束越战吧。而更激进的人则想要推倒整个国家再重建。当时的局势就是这么混乱，如今看起来仍然如此。也许要等到一百年后，每个参与者都死了，才有可能找到答案。用暴力反对邪恶是正当的吗？多大程度的暴力才算合理的？这是奈德和劳勃必须面对的问题。毫无疑问，疯王已经疯了，他偏执而残忍，在滥用权力，而维斯特洛没有大宪章之类的东西，能用法律解决问题。但他们的行动是正当的吗？别忘了，事件的起因是个人原因。奈德的父亲和哥哥被杀了，于是他才起来反抗。而劳勃只是想打仗，不过他女友被抢了可能才是真正原因。因此是个人因素影响了政治举动。作为读者，我喜欢能让我思考的作家。所以我也希望自己的书能提出难以回答的问题。

19.11

Fish Bowl 采访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0hkj_mWzZI
Q：你为保护野狼做了许多工作。狼身上有什么特质吸引你，让你着迷？
A：我喜欢它们的凶猛，喜欢它们的社会性。它们不是独行的猎手，而是成群结队，有自己的社会和群体，会互相协作。我在《冰与火之歌》中就试图表现这一点，在今后的书里也会回归这一主题：当大雪降下，冷风吹起，独行狼死，群聚狼生。人类也必须明白这个道理，我们都需要群体，离不开别人。

19.12

《权力的游戏》第八季蓝光特典
S8E6“幕后”中，Dan 表示他们在第三季期间决定了琼恩和丹妮的大致结局。David 表示他们大致在第三季的时候去拜访了马丁，马丁那时候还不完全确定故事的走向，只知道一些要素。要素之一就是布兰是最后的国王。
S8E6 评论音轨中，David 和 Dan 提到他们在筹划第三季时决定了琼恩和丹妮的结局，还在摩洛哥片场讨论过这件事。
《权力的游戏》演员重聚脱口秀中，饰演瓦里斯的 Conleth Hill 说，马丁曾写给他一封 Email，里面透露了瓦里斯的未来。马丁说，你终归是个好人。

2020

20.3

史塔克族谱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2844-the-wiki-timeline-project-v2/&page=5

准备世界集时，马丁给 Elio 的原始文件中有一些未在族谱中体现的信息：
威廉·史塔克前妻是莱安娜·葛洛佛，后妻是美兰莎·布莱伍德；塞丽娜·史塔克前夫是琼恩·安柏，后夫是艾德瑞克·史塔克；琼尼尔·史塔克前妻是珊莎·史塔克(瑞肯之女)，后妻是罗宾·莱斯威尔；布兰登·史塔克(克雷根之子)与薇拉·分恩的关系发生在与亚丽·卡史塔克结婚之前。
琼恩·安柏、欧斯里克·安柏、罗拔德·赛文是伯爵，哈罗德·罗杰斯是骑士。
莱拉娜·史塔克是“喧闹的”布兰登·史塔克(Brandon the Boisterous)公爵小儿子的后裔，他是托伦·史塔克的继任；“自夸的”布兰登·史塔克(Brandon the Boastful)公爵（沃顿与阿里克公爵之父）是罗德瑞克公爵的继任。

客串出镜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0/03/26/crossovers-and-cameos/
上周我朋友乔纳森·诺兰发消息告诉我，周日的《西部世界》上会有惊喜。其实就算他不说，我也会看的，我一直在追这部剧。果然，看到三 D 的出场：David、Dan、Dragon，我不禁莞尔。
然而，最近网上就这事闹翻天了，有人喜欢，有人讨厌。照我看，大家太认真了。这不就是个彩蛋么。游戏里彩蛋多了去了。冰火里也有好些彩蛋：Three Stooges 那三个臭皮匠，被巨人吞噬的贝里西奥执政官，纹章是达拉斯牛仔队的骑士，得名自杰克·万斯、罗杰·泽拉兹尼、罗伯特·乔丹的家族。（译注：详见拙作《〈冰与火之歌〉里的致敬桥段》）都是我在脱帽致敬。（我有许多帽子）
我这些年也出镜过好些次。你能在《侠胆雄狮》里看到年青的我。第一次瞎子才注意不到，第二次一眨眼就会错过。（译注：见 https://imgur.com/a/2vii6jN）最近我则在《僵尸国度》里出演了僵尸版的自己（仍在签名），在《鲨卷风 3》里被咬掉了脑袋。（他们删了我的台词，呸！）我也在权游试播集里作为丹妮婚礼上的潘托斯贵族出镜了。他们给我准备了一顶高帽子和一串超大的球，或许别有深意。

然而由于丹妮换角，这一幕必须重拍，我的出镜也告吹了。后来我试图作为红堡墙上的一颗头颅在奈德旁边出场（还准备拉上 D&D 一块），可惜我们第一季预算不够，而头颅道具实在贵得要命。我也请缨要在红色婚礼上死得悲壮：这很公平，毕竟我是始作俑者。然而他们

认为我在这个摄人心魄的时刻登场过于出戏。好吧，也没错。此后我再也没有在权游中出场的机会。倒也正常，毕竟我是作家，不是演员。而在摩洛哥拍丹妮那场戏让我腰酸背痛得要命。（后来 Ian McNeice，初代伊利里欧告诉了我一个秘诀：在拍婚礼或宴席等冗长场景时，一定要设法找个舒服的座位）
如果拍戏时我在洛杉矶，估计也会在《西部世界》中出镜。乔纳森和丽莎说这本是我的点子。大致正确。（译注：见此）其实直到 HBO 播出这集时，我才知道这个联动。不过我的确在第一季时就建议乔纳森，鉴于初代《西部世界》电影中有中世纪世界，电视版完全可以有个维斯特洛世界。我不是说要让主角们走进维斯特洛世界，不过出现一两个镜头会很有趣。我甚至建议他们可以把权游里已经死了的演员拉进来。毕竟 host 们每周都会死嘛。
回到出镜的话题，《禁忌星球》后，机器人罗比在电影电视中客串了许多年，为什么卓耿不行呢？

Ted Nasmith 问答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472004276741162/?multi_permalinks=566305540644368
Q：听说马丁为你提供过一些详细的关于城堡和瓦雷利亚的描述，请问你还记得哪幅画得到的额外信息最多吗？
A：那已经是好多年前了。我记得他提供过伊耿堡的大量信息，因为小说里基本没写。此外他也告诉了我关于瓦雷利亚高塔的信息，包括它们是怎么建成的。你也许看过我画的东海望，那是某人定制的画，但小说里基本没描述它。画完后，马丁评价说不大准确。并告诉我，目前东海望的外观暂时只在他脑海里，不过会出现在今后的小说里。

20.5

酒还是馅饼
https://discord.com/channels/621728862468046879/705454650274349058/710965820565618738
Elio：紫色婚礼的毒药下在哪里，是准备官方 app 时我们和 Ann Groell 发给马丁的百余个小问题之一。他的答案是酒。

坦格利安族谱
https://discord.com/channels/621728862468046879/706077230744469544/706621965292535838
Q：罗纳·庞洛斯是领主吗？在黑火叛乱时期有一位庞洛斯伯爵夫人。
Elio：马丁的族谱笔记上称他为罗纳·庞洛斯伯爵。庞洛斯伯爵夫人的问题我想可以解释成罗纳在前一次婚姻中留下的后代。这样他会比依兰娜·坦格利安大得多。不过马丁没细写。马丁也没有在族谱中详细展示埃林的子女，因为那会构成一整颗独立的树。之前的族谱里只有埃林和依兰娜的后裔，但写世界集时给我们的族谱中，他与贝妮拉也有几个孩子。我猜想他在写血龙狂舞内容时，产生了许多新想法。正如他在写《血与火》时，对杰赫里斯的子女产生了许多新想法。

《雇佣骑士》漫画
https://discord.com/channels/621728862468046879/713812445692690564/715634367258689536
Q：《雇佣骑士》漫画纹章附录里，有四位布莱伍德也参加了岑树滩比武大会。他们是骑士

吗？这场比武应该只允许骑士参加。（译注：纹章附录可见 https://nobodysuspectsthebutterfly.tumblr.com/post/140827936923/the-roll-of-arms-from-the-ashford-tourney-per-the）

Elio：当年马丁给我们的回答是，“布莱伍德家族信仰旧神，理论上说，他们只是侍从，不是骑士，因为他们没宣过誓。然而这个家族古老而荣耀，所以他们也被允许参赛。”

Q：希望我们能了解更多信仰旧神的南境家族。（译注：《血与火》里提到有十几个这种家族。）

Elio：我们给马丁提供了一份清单，包括所有没提过信仰七神或源自安达尔人的家族。他还没决定把哪些家族设定为信仰旧神。

Q：为什么出版漫画的 Dabel 兄弟中，只有 David Dabel 没在纹章附录中被致敬？

Elio：马丁给他留了空，不知为何他们没用。

Q：为什么木湖的瓦德的纹章在漫画不同版本中不一样？（译注：初版是白底蓝盘，后来改成佛雷纹章加上红斜条。）

Elio：不知道。

Q：纹章附录中的人物都是马丁选定的吗？

Elio：对。致敬我的那个也一样。

Q：你为什么在里面被称作 Ser Randor the Exile？有你的背景故事吗？

Elio： 因为我离开了美国定居瑞典。马丁未提供《雇佣骑士》正文以外任何人在那场比武会上的表现。

20.6

写作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0/06/23/writing-reading-writing/

必须向各位坦白，在长达半年的疫情、隔离和保持社交距离之后，我有了舱热症(cabin fever)的迹象。事实上，我的确生活在山中小屋(cabin)里，不过幸好没有发热。

与世隔绝倒是帮助了我的写作。我每天都花很长时间来写卷六，进展稳定。昨天写完了一章，三天前是另一章，上周也写完了一章。但这不代表明天就能写完，下周就能出版。这是本很厚的书，还有很多要写。

新西兰世界科幻大会转为线上让我心碎，我被迫取消期待已久的行程。但好歹有一点好处：长途旅行可能打破我近来的写作势头。明年总有机会造访惠灵顿，但愿那时候，新冠疫情和《凛冬的寒风》都已完结。

我现在正开始为下个月的世界科幻大会（我是主持人）和雨果奖录制致辞视频。在录制的空隙间，我会回到维斯特洛。最近我造访了瑟曦、阿莎、提利昂、巴利斯坦爵士和阿利欧·何塔。下周则会重返布拉佛斯。有些日子顺利，有时则不顺，但总的来说，我很满意。

当然，我依然希望能写得更快。99 年写卷三时，我平均每个月能写 150 页原稿。恐怕我永远没法重现这个速度了。真不知道当年是怎么做到的。或许真的需要发热吧。

不多说了，艾莉亚在呼唤我。有个她想杀的人。

20.8

布蕾妮和珊莎

https://www.westeros.org/Citadel/SSM/Entry/16360

Q：有人说你 2014 年说过布蕾妮就是拿剑的珊莎。请问是真的吗？
A：我不记得了，可能说过吧。毕竟有六年了。

重返维斯特洛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0/08/15/back-in-westeros/
我又回到了自己与世隔绝的堡垒，我的山间小屋。之前我回了一趟圣菲，与妻子帕里斯小聚，处理了离开的几个月积累的业务，当然，主要是为了完成对新西兰线上世界科幻大会的主持任务。如今事都办完了，我又回到了山上……又回到维斯特洛，继续写《凛冬的寒风》。
我生活的变化很有意思。很久以前，我在住宅的个人办公室里写作。但几十年前，我想要更清静的环境，于是在街对面买了栋房子，把它变成了作家的静修所。我不再整日披着红色法兰绒浴袍写作，而是得穿上衣服和鞋子，走到街对面去写。但那也只起了一段时间的作用。事情变得越来越繁忙，忙到我需要一个全职助理。于是办公房里来了别人，不再是由我和我的角色独享。然后我又聘用了第二个助理、第三个……越来越多的信件、邮件、电话（我们搭了一个新的电话系统）和访客。现在我有五个助手，此外还有一家影院、一家书店、一家慈善基金会、一个业务经理以及……
尽管有那么多人帮忙，我还是被各种事情淹没，直到发现了山间小屋。
我在这里的生活其实十分无趣。老实说，根本不算生活。一名助理全天候在我身边（我管他们叫忠仆)。助理们两周轮班，必须先在家隔离才能来。每天起床后，我直接来到电脑前，忠仆会给我拿来咖啡（要是没有早晨的咖啡，我会一无是处语无伦次）和果汁，有时也有简便的早餐。然后我开始写作。有时会写到天黑，有时会在下午晚些时候休息，回邮件或紧急电话。助理会时不时拿来食物和饮料。正式休息通常是在日落时，我开始晚餐。然后我们会看电视或放一场电影。不过山上的 WiFi，所以选择有限。有些夜晚我则读书。我睡前总会读一会儿。若一本书真的吸引我，则会读上半个夜晚，不过那很少见。
然后我就睡觉。第二天再起床重复同样的事情，日复一日。在新冠之前，我通常每周出门一次，去餐馆或电影院。到了三月这些都结束了。此后，我一连数月不曾离开小屋，不曾见过其他人，除了那周当班的忠仆。我不再记得现在是几号乃至几月。时间似乎过得很快。现在已经 8 月了，而我根本不知道 7 月发生了什么。
但这对写作大有益处。
如今回想起来，我发现自己其实一直是这么干的。1979 年底，我从爱荷华的迪比克搬家到圣菲。我的第一次婚姻在搬家前不久结束，所以我独自来到新房，来到一个几乎没有熟人的城市。罗杰·泽拉兹尼住在这，他成了我的良师益友。但罗杰已经结婚，还有好几个小孩子，因此我不常见到他。圣菲没有科幻圈聚会，最近的聚会在一小时车程外的阿尔伯克基。我每个月去一次，但那只是一个月中的一夜而已，而且来回得两小时。我也没有能结识他人的工作。我的工作在 Declovina 街上房子的内室里，在那里度过了大部分的时光。我在晚上看电视。独自一人。有时会去看电影。独自一人。
那便是我从 1979 年 12 月到 1981 年 9 月的生活，直到帕里斯在丹佛世界科幻大会之后搬了进来。（也许没有说得那么灰暗，80 年末和 81 年初，我也交到了一些本地朋友，但那是个缓慢的过程。）每当我回忆起 1980-1981 年的生活，记忆中似乎完全是科幻大会，穿插着电视剧 Lou Grant 和 WKRP in Cincinnati。
可在工作方面，那是段多产的时间。丽莎和我写完了《风港》，加德纳和我在中篇小说《影子兄弟》上进展顺了，我甚至从头到尾写完了 《热夜之梦》。还有一些短篇故事。我仅有的一些生活存在我的脑中和纸上。
不知其他作家是否也是如此？不知我能否找到在拥有生活的同时还能写书的秘诀。

反正到今天为止，还是没找到。
目前只能这样。我的生活全是在家中停滞，而我的时光则在维斯特洛，与梅姨、山姆、维克和提利昂度过。以及那个没有名字的女孩，她远在布拉佛斯。

死后的生命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0/08/26/life-after-death/
该如何看待历史人物犯下的过错？即便是伟人，在这点上也各执一词。
人们做了恶事，死后免不了遭人唾骂，可是他们所做的善事，往往随着他们的尸骨一齐入土。
——莎士比亚
将人们做过的坏事跟遗体一道火化，珍视人们做过的善行留下的回忆。距离越远，回忆越美好。——甘地
艾芬河的吟游诗人借马克·安东尼之口道出了真理。《裘力斯·凯撒》设定的罗马共和国晚期，世界就是这样运作的；当莎翁在伊丽莎白时代的英国写作这出戏时，世界也是这样运作的；唉，几个世纪过去了，如今的世界似乎依然这样运作。 莎士比亚可真聪明，他说的是事实。
甘地是个理想主义者。 他所梦想并努力创造的世界，比莎士比亚的世界更美好，更温柔，更善良，更有爱，是一个和平与非暴力的世界。我们还没有达到这个目标。我们还差得远，恐怕还得几百年。但甘地激励我们为之努力。 在创造一个更美好的世界之前，必须先有一个梦想。
我现在深陷维斯特洛中心，被自己的角色环绕。他们是我的思想、心智和灵魂的结晶。在我笔下，他们对我来说是真实的，我也努力让他们在读者眼中同样真实。他们都有缺陷，不论是最高尚的，还是最邪恶的，都做过壮举，也干过坏事。有些人强硬，有些人软弱，有些人聪明，有些人愚昧。最聪明的人也可能会犯傻，最勇敢的人也可能会怯懦，最高尚的动机或许会造成巨大的损失，最卑鄙的动机或许会带来巨大的好处。生活就是这样，艺术要想保持真实，就应该反映出这一点。我们的世界充满矛盾和意外的后果。
波洛米尔是我最喜欢的魔戒同盟成员。他是个悲剧英雄。莎士比亚的布鲁图斯对我来说也是如此（胜过真实的布鲁图斯）。他是一个最高贵的罗马人，他的高贵和轻信，导致他犯下卑鄙的罪行。亚哈船长，海狼拉森，盖茨比，福斯塔夫、热刺和哈尔王子（这些戏剧充满有缺陷的人物，人人都有各自的缺点），埃比尼泽·斯克鲁奇和西德尼·卡顿，格列·福伊尔，罗杰笔下的山姆、毁灭博士、化身博士和莫洛博士，牵牛星四号星球的莫比乌斯，哈克贝利·费恩，兰斯洛特爵士和高文爵士（但不包括加拉哈德爵士：太完美，太空虚），还有桂妮维亚和亚瑟，甚至包括莫德雷德，那个小混蛋……噢，这个名单太长了。而在历史、传记和回忆录方面，我的喜好也大同小异。（译注：依次出自《魔戒》《裘力斯·凯撒》《白鲸》《海狼》《了不起的盖茨比》《亨利四世》《圣诞颂歌》《双城记》《群星，我的归宿》《光明王》《神奇四侠》《化身博士》《莫洛博士岛》《禁忌星球》《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亚瑟王传说。）
我并非对前人的缺陷视而不见，我也承认马克·安东尼的话包含了真理。但甘地的话更高尚，我选择以它为生活的准则……珍视人们做过的善行留下的回忆。
我们的世界需要更多同情，更少愤怒。

20.9

塞丽娜与珊莎
https://discord.com/channels/621728862468046879/713812445692690564/7572614421759918

98
Elio：由于空间有限，世界集族谱中的顺序未必就是出生顺序。马丁给我们的材料中，瑞肯 •史塔克的两个女儿，珊莎比塞丽娜大。

20.10

《真龙不怕火》出版
https://www.penguinrandomhouse.com/books/628784/fire-cannot-kill-a-dragon-by-james-hibberd/
马丁：我在全八季中最讨厌的场景是劳勃打猎，那时我们的预算太紧了。四个人拿着长矛徒步穿过森林，劳勃跟蓝礼扯淡。在书中，劳勃出去打猎，然后我们听说他被野猪刺伤了，被抬回来便死了，并没写到狩猎的场景。但我知道王家狩猎是什么样的：得有上百人，有猎人，有獒犬，有大帐堂皇，有号角长鸣——这才是国王打猎的派头！他不会只是带着三个朋友拿着长矛在树林里散步，指望着碰上一头野猪。但那时候，我们买不起马、狗和大帐。
（2013 年把冰火结局的秘密告诉编剧）马丁：这是个艰难的决定，我不想剧透自己的书。谈论书中的结尾很不容易。每个角色都有不同的结局。我告诉他们谁会坐上铁王座，我告诉他们一些大的转折，比如阿多和 hold the door，还有史坦尼斯决定烧死他的女儿。但我们不可能谈及每个人物，尤其是那些小人物，他们的结局可能很不一样。
史坦尼斯杀女儿是我为《凛冬的寒风》计划的情节，虽然书中这一幕展开会有些不一样。进入别人头脑是种可憎的行为。所以布兰或许得为阿多的智力负责。进入他大脑的力量太强，乃至波及到了过去。对布兰能力的解释，还有时间和因果性的问题——我们能影响过去吗？时间是一条只能单向航行的河流，还是一片海洋，无论你掉进哪里都会受影响？我想在书中探讨这些问题，但在剧中很难解释。
我觉得剧里表现得很好，但书中会有差异。剧里以字面方式表现了“hold the door”，阿多用蛮力守住门。在书中，阿多从墓窖里拿了一把古剑。布兰一直易形在阿多体内，用他的身体练习，因为布兰曾接受过剑术训练。所以告诉阿多“hold the door”更像是“hold this pass”，阿多在和敌人砍杀战斗，以阻挡他们。情节有点区别，但思路一样。
（谈书剧分歧）马丁：在《魔戒》中，一切都从夏尔开始，从比尔博的生日宴会开始。四个霍比特人出发后，相继遇见大步佬、吉姆利和莱戈拉斯，然后他们开始分头行动。这也是我采用的结构。一切从临冬城开始，除了丹妮外所有人都从这里出发。他们分道扬镳，越走越远。一切变得越来越辽阔。而我一直打算在结尾处绕回来。剧集也是这样的结构，但 David 和 Dan 更早地掉头了，没有介绍我的一些新角色，比如亚莲恩·马泰尔和昆廷·马泰尔。
我以为他们会把《群鸦的盛宴》和《魔龙的狂舞》重新组合成两到三季，但他们删除了很多东西，只用一季就完成了。他们开始讨论走捷径和做删减。他们删掉了石心夫人、昆廷·马泰尔和提利昂横跨世界的旅程。所以我本以为自己有三年的时间来出下一本书，突然间我必须赶在第五季之前出书。当意识到自己的进度被剧集超越时，我前行的动力少了很多。他们突然就超越了我。我应该早点把最后两本书出版的。
David 和 Dan 曾经打电话告诉我说，他们想把瑞肯删掉，因为他在第一本书里无足轻重。我说之后有重要任务交给他，于是瑞肯就留了下来。
石心夫人在书中有她的作用，是否足够重要或足够有趣不好说。我认为是，否则我不会让她回归。我希望用她表现的观念之一，是死亡将改变一个人。
Bryan Cogman：冰原狼本来应该有更多的意义。很多关于冰原狼的计划最终都没有实现。即便在第一季中，很多冰原狼的场景我们也不得不删除。（译注：参看 13.6 马丁如是说，GOT 剧本；14.11 马丁如是说，MASHABLE 采访）

马丁：珍妮·普尔出现在了试播集中——她坐在珊莎边上咯咯笑，但再也没有出镜或被提及。其实，我把她写进了我为第一季第八集“剑之尖端”写的剧本。我写到了（政变后）珍妮歇斯底里地跑到珊莎身边，以及之后在议会厅小指头说，“把她交给我，我保证她不会带来任何麻烦。”这些都被删了。
我是想为简妮将来扮演假艾莉亚做铺垫。真艾莉亚已经跑了，被认为死了。而小指头控制了这个女孩许多年，一直在训练她。她熟悉临冬城，有北境口音，可以假扮成艾莉亚。谁知道一个两年前认识的小姑娘长什么样子？你要是个拜访临冬城的领主，会注意那些跑来跑去的小孩吗？所以她能胜任顶替。没了简妮，他们就用珊莎来替代。这是好是坏？看你怎么想了。奇怪的是，书中的这个情节从来没有像剧中那样饱受争议，因为没有人那么关心珍妮·普尔。他们关心的是珊莎。
我的小指头绝不会把珊莎交给拉姆斯。永远不会。他为她痴迷，一半时间认为她是自己从未能拥有的女儿——如果他娶了凯特琳的话，一半时间认为她就是凯特琳，想把她据为己有。他不会把她交给一个会虐待她的人。书中会有极大不同。
马丁：梅丽珊卓希望所有人都认为是她的诅咒杀死了三位国王。但还有一种解释。她透过火焰看到了未来，知道国王们会因为其他阴谋而死。为了将他们的死亡归功于自己，她才演了这场戏。我希望让读者们争辩是哪种情况。（译注：参看 12.11 马丁如是说，冰与火的世界 App）

史塔克家族史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7924-the-dragon-requires-three-books/&do=findComment&comment=8591298
Elio：马丁写的坦格利安家族笔记比史塔克家族笔记要多得多。不过他的确写过一些历史上的史塔克族人的细节，还未在任何地方发布过。（译注：参看 20.3 马丁如是说，史塔克族谱）

20.11

重返维斯特洛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0/11/08/back-to-westeros/
有些时候，我会感觉，大多数人读我的博文时，更关心的是维斯特洛的新闻，而不是美国的新闻。
所以请允许我向你们保证，当我不在为大选而掐着一把汗，不在为其他现实世界问题而沉思时，我一直在继续写《凛冬的寒风》。
不，对不起，还没写完，但我确实在一点点接近。这是本很厚很厚的书。我尽量不在这上面纠缠太多。我一次一章，一次一页，一次一句，一次一字。这是唯一的办法。有时我还会重写。
最近我花了很多时间和兰尼斯特在一起，尤其是瑟曦和提利昂。我还去了一趟多恩，顺便去了两三次旧镇。 除了完成新章节，我还在修改一些旧章节（有些特别旧），甚至包括……是的，有些是我很久以前朗读过，或者在网上发布过的的试阅章节。我不断地调整，有时甚至移动词句，合并章节，分割章节，重新排序。
这些都不是什么新鲜事。前五本书就是这么写的。
六七月份时，我的写作特别顺利。此后一直有进展，但比较缓慢……八月初我遭受了一次痛击，让我沮丧了好一段时间；九月初又遭受了一次痛击，原因则不一样。但我还是坚持了下来，最近我又有了新的动力。

在其他方面嘛……除了疫情让一切都慢下来之外，我们在 HBO 的前传《龙王家族》上取得了很大的进展。Ryan 和 Miguel 去了伦敦，选角工作已经开始了，一切都很令人期待。
我希望自己能说，我参与的所有其他电视和电影项目也进展得很好，无论是作为制片人还是作为原著作者。可惜不能。很少有进入拍摄的，几乎没有拿到批准的。当然，开发还在继续……但“开发地狱”这个词起得真是恰当。唉……
这就是所有的新闻。或者至少，是我现在可以告诉你的一切。
坚持住，朋友们。

2021

21.1

Los Siete Reinos 采访 James Hibberd
https://lossietereinos.com/entrevista-exclusiva-a-james-hibberd-autor-de-todos-los-hombres-deben-morir-1a-parte/
Q：对很多粉丝来说，你的新书 Fire Cannot Kill a Dragon 中最有趣的部分可能是乔治 •R •R •马丁的访谈，他透露的信息有满满十几页。你在书中告诉我们，你们在圣菲聊了很久。除了书中提到的内容，你还能告诉我们更多的内容吗？有没有什么是他告诉你的，但又要求不要写进书里，“不要记录”？
A：为这本书做的新采访中，我最喜欢的就是采访马丁。每当你聊到一个话题，你永远不能确定他是会说喜欢，还是会批评。另外他与剧集的情感历程也很复杂，并坦诚地谈到了这一点。对他来说，讨论这部剧的后几季特别困难，因为他对书中某些事件的来龙去脉有自己迥异的版本。他出乎我意料地举了一个我收录在书中的例子（阿多的死会有什么不同）。他还告诉了我一些即将发生的事情，这些都是没记录的，我只能说……我已经迫不及待地想读《凛冬的寒风》了。
Q：乔治 • R • R • 马丁在书中谈到了他对 David 和 Dan 揭示的几个小说未来情节，包括最后谁会坐铁王座。但在剧中，结局并没有铁王座。编剧表示，琼恩和丹妮的结局是他们想出来的，是他们的发明。在和作者谈过之后，你觉得《冰与火之歌》的结局会有很大不同吗？
A：根据我得到的消息，是的，我认为马丁的结局会很不一样。

瓦格哈尔的颜色
https://twitter.com/sanrixian/status/1350292023245492224
Q：2020 冰火年历里，你（Sam Hogg）画的龙是瓦格哈尔和阿拉克斯吗？
A：对，而且颜色是马丁团队告诉我的。瓦格哈尔是青铜色，蓝绿色高亮，亮绿色眼睛。阿拉克斯是珠光白，金眼金胸，黄色火焰。(译注：参看 19.8 马丁如是说，Titancon 谈话)

21.2

年终总结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1/02/02/reflections-on-a-bad-year/
一眨眼，一月已经结束了。
过去，我经常在新年前后写一篇自己的年终总结。 但今年……2020 年应该是我经历过的最糟糕的一年，无论对国家还是世界都一样，虽说对我个人来说不是。我是以 1968 年亲历者的身份这么说的，我还记得那一年。今年发生了那么多事，那么多可怕的事，但一切在数以万计疫情死者的阴影下都显得苍白。
唉，最糟糕的疫情可能还没到来，但至少我们在隧道的尽头看到了一丝光明。和上百万人一样，我正等待注射疫苗。我在名单上。希望很快就能轮到……同时，我继续戴口罩，尽可能地自我隔离。
至少我们甩掉了特朗普，这是 2020 年最棒的事情。 当然，过程很难看，和他进来的时候一样，和他执政的方式一样。真是个卑鄙无耻的人。
个人而言……我失去了很多朋友，包括一些挚友。还有其他几个朋友健康状况越来越差，我担心会有更多朋友去世。（译注：去年马丁写了八篇悼文，最后两个月失去了三位结交几十年的挚友：传奇编辑本・波瓦、经纪人 Kay McCauley 和科幻作家 Phyllis Eisenstein，现在还有三位挚友健康堪忧。）妻子帕里斯和我都很好，可是……这种老去的感觉并不有趣。这话记得好像是叶芝写的：“Grow old along with me, the best is yet to be.” 真想知道他写这句话时几岁？二十二？（译注：是罗伯特・布朗宁 52 岁前写的。）他撒谎了。变老很糟糕。(是的，我知道有人会说“这总比另一种选择好”，那些没有想象力的人总是这么说……但作为一个科幻作家，我能想象出许多更好的选择。永恒的青春、机械或仿生身体、冬眠、意识上传。加油啊，搞科学的伙计们。死亡比变老更糟糕。)
2020 年好在哪里？ 除了大选之外？
嗯……对我来说……是工作。
我在 2020 年写了好几百页《凛冬的寒风》。这是我开始写卷六以来最好的一年。为什么会这样？ 我也不知道。也许是与世隔绝的缘故。也可能是我进入状态了。有时候我确实状态极佳。

不过我需要保持状态。我还有几百页要写，才能给这部小说画上一个满意的句号。
我希望，这就是 2021 年的目的。
我不会预测何时能完成。每次我这么做，网上的混蛋们就会把这当成“承诺”，然后急切等着在我错过最后期限时把我钉在十字架上。 我只会说，我这么希望。
然而我还有无数其他事情要做。我的盘子已经装满了。每当我收尾一件事，又有三件事落在我身上。我背上的猴子，对，对，我以前唱过这首歌。这么多猴子。还有金刚。（译注：马丁喜欢用背上的猴子比喻工作，典出他的短篇小说《猴子疗法》。他曾把《魔龙的狂舞》写作比喻为背上的巨猩金刚。）
我将在另一篇博文中谈及这些。
与此同时，姑娘小伙们，请注意安全，保持健康。我也会努力做到这一点。

21.4

Elio 与 Linda 问答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AWVzIO9k9AM
Q：你们目前与马丁的关系如何，是否参与了《凛冬的寒风》？
Elio：在过去几年里，他问过我们一些《凛冬的寒风》的相关问题，提到了某些在做的事情的细节，可惜我们现在还不能分享。
Linda：现在比较少，因为他有五六个助理，可以帮他做这些工作，很多时候可能更方便。
Q：维斯特洛的历史和现状有许多平行之处，你认为马丁的历史有多少循环？
Elio：你知道马丁关于托兰家族纹章衔尾龙的评论，历史就像轮子，时间是一个圆。我认为马丁肯定在故意创造相似之处。一个非常明显的例子，《冰与火之歌的世界》里有坦格利安族谱，而在《血与火》里，杰赫里斯后代的族谱变化很大，因为马丁想要引入一位新的丹妮莉丝。他说，我喜欢这种对称，这种方式。你也许可以把它解读为反映了丹妮莉丝的故事。我希望这是真的，我认为丹妮粉真的需要担心她会发生什么。《权力的游戏》也许在某种程度上揭示了她的可能结局，不过迈向结局的路径会大相径庭。过程才最重要。无论如何，我认为马丁喜欢复用元素。他喜欢设置平行事件，平行人物，也喜欢平行的过去和现在。
Q：我知道你们对邓克与伊戈的未来发展了解一些其他粉丝不知道的细节。能否在不剧透的前提下告诉我们，你们有没有遇到过谁的理论让人觉得，噢，这真的很像未来小说中要发生的事。
Linda：为了填补世界集中那段时期的内容，马丁在一次电话会议中给我们透露了一些细节，我们听到他在翻阅笔记，他说，“噢，现在我不能告诉你”，“噢，那群混蛋真讨厌，但我不会告诉你”，或者“这个我可以告诉你，但你不能放在书里”。有趣的是，有些他不准我们放在世界集的内容，我们完成书稿给他检查时，他又自己把那些细节放了进去。这就是我们如何得到邓克对战狂笑风暴的那张精美插图的故事。他本来不准我我们用这个细节，然后他决定把它放进来，甚至还特别要求配一张插画。
Elio：我可以告诉你们一件事，而且因为我没真正看过，可以说得比较含糊。我认为大家对明焰伊利昂的的思考还不够：我们在世界集中了解到他的种种细节要如何联系起来。有一些马丁没真正讲清楚的东西。有一些零散点，我目前还没看到有理论把它们连串起来。我能告诉你们的就这些了。

21.5

Collider 采访 Miltos Yerolemou

https://collider.com/miltos-yerolemou-interview-game-of-thrones-syrio-forel/
Q：听说你还试镜过瓦里斯。原著中他和西利欧都是光头，但剧里你不是。
A：对，Conleth Hill 先是剃光头，后来则用头套。而书中西利欧被描述为光头鹰钩鼻。我们为此讨论过。“你愿意剃光头吗？”我当时说，“当然，如果你想让我这样做的话。”我是那种喜欢转变的演员，我真的很喜欢在塑造角色时尽可能地改变自己的外表。所以我完全赞成。但最后，乔治·R·R·马丁说：“我这样描写西利欧，是因为他必须与维斯特洛那些长头发大胡子的人不一样。”他说我渗出某种欧洲人的气质，因此观众不可能把我误认为是维斯特洛的长毛佬。所以他们说：“没必要剃光你的头，你已经足够不同了。只要你看起来不同就够了，这才是最重要的。”反正布拉佛斯人有一种温文尔雅的感觉。
Q：对。而且你的口音也很有特色。这是你自己融合了各国口音，还是方言教练的指示？
A：我没有方言教练。事实上当时我问过 David 和 Dan，“我该怎么说布拉佛斯话？”他们说：“你是第一个说它的人，所以你怎么说，我们就会怎么说。”太有趣了。他们非常放手，“我们喜欢你在选角时的表现。相信你的直觉。按你想要的方式做。”我口音的灵感基本上是在模仿我的父亲，他是希腊裔塞浦路斯人。我不想让它太像希腊语，所以往东推了一点，更加波斯化。此外也明显有西班牙语和意大利语的影子。它是许多方言的混合体，但一切都始于我父亲说话的方式。
Q：我必须问你一个大问题，那就是“你认为西利欧死了么？”但我想以一种稍微不同的方式问你：这些年来，你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有什么变化？
A：这真是个好问题，因为多年来的确改变了很多。最初我非常了解粉丝们的理论，他死了吗？他还活着吗？他是贾昆，是无面者吗？我从来没谈过这种事情，因为我不想以任何方式泄露任何东西，特别是在剧集还在播映时，毕竟神话是很多故事的精华。而且谁知道呢？某些事在剧中发生了，而在书中从未发生。反之亦然。所以答案是模糊的。但每次我回答这个问题时，都会对真正的答案有了更清晰的想法，在我看来它越来越有道理。我记得问过乔治，那一集——第一季第八集正是他写的。“你为什么不在剧本里回答那个问题呢？自从你在书中写了那一章后，每个人都在问。你为什么不这样做呢？”他说：“那不是我想做的事。那不符合我的叙述目的。”他只愿意说这么多，而我现在才真正理解。在我看来，不明写西利欧的悲剧结局很有意义，因为在书中，艾莉亚记得他的话。就像他的教诲也以同样的方式被保留下来。我总是回想到《星球大战》，欧比旺的存在感那么强，因为他在某种意义上依然在，没有真正死去。西利欧之死不像《星球大战》那样神秘，但对他的回想、他的教诲以及训练在艾莉亚头脑中依然鲜活。我认为正是因为得益于这种模糊性。如果她看到他被砍死，恐怕就不会有同样的效果了。或者说，这会给她带来太多创伤，无法再以同样的方式在她的脑海中继续存在。我认为这是种精彩绝伦的叙事手段，这就是乔治这么做的原因。我认为这也是西利欧牺牲自己来拯救这个他几乎不认识的女孩的最终原因，同样充满诗意。此外，《权力的游戏》中没多少好人，好歹得来几个。

21.6

西北大学毕业典礼致辞
https://northwestern.hosted.panopto.com/Panopto/Pages/Viewer.aspx?id=1feb801e-916b-4517-9c08-ad41000eacef&start=958.15277
今天回到西北大学，我很高兴。自从离开埃文斯顿后，我很少回来。此外在隔离一年之后，只要走出家门，足以让人兴奋。我自己的毕业典礼已经过去了半个世纪，但我对西北大学记忆犹新。我仍然记得 Waa-Mu 秀[1] 里那首歌的歌词：“去看看球赛，跳跳舞，谈谈严肃的恋爱，派对通宵，怎么样？”我确实在老戴克体育场看过很多橄榄球比赛，大部分时候我们输

了，这个我可忘不了。我父亲喜欢赌球，为了我的缘故，他觉得有道德义务每周下注在西北大学上。我想他最后的损失加起来可能比我的学费还多。跳舞嘛，对不起，跳不来。我确实有过几段严肃的恋爱。就在这所校园里，我心碎了两次。这些经历形成了我早期许多故事的情感核心，只是移植到了未来的异世界。哈兰·艾里森曾说，“让血流到纸上”，这对我很适用。[2] 至于通宵派对嘛，唉，我从没收过邀请函。我还记得我的朋友和同学，至少记得一些。我还记得我住在北岸酒店的宿舍，它现在还在。我还记得老师们：本·鲍德温、彼得·雅各比、詹姆斯·斯泰西、尼尔·麦克尼尔和卑尔根·埃文斯。他的课非常受欢迎，每年科技礼堂里座无虚席。埃文斯教授可能不认识我，但他深刻影响了我的生活和写作。我还记得我担任队长的象棋队。我们赢得比橄榄球队多，但从没击败过芝加哥大学。[3] 至于橄榄球，我还记得学生会投票决定将野猫队的名字改为紫雾队。不知为何，这个名字没能坚持下去。我在埃文斯顿的那些年，史称动荡的六十年代。确实有舞蹈和派对，但抗议活动更多：游行、示威、罢工、集会、静坐、聚爱。高潮是所有学生团体一道反对入侵柬埔寨和肯特州立大学的屠杀，拆了围绕校园的铁栅栏用来竖起路障，谢里丹路变得像法国大革命时的巴黎街道，持续了一周时间。不久之后，我与 71 届的其他同学一起站在你们现在站的地方，手里拿着毕业证书，即将离开梅迪尔学院，开始我父亲所谓的“现实生活”。有些同学去了大大小小的报纸工作，有些则去广播、电视和电影界，还有人加入广告公司和杂志，或者在山姆大叔那里找到工作。战争仍在越南继续，不幸被抽中生日的男孩收到了无法拒绝的录用函。我自己也收到了，但我申请了良心拒服兵役者的身份。如果我的申请被拒绝的话——好吧，没有人能确知未曾涉足的路的尽头是什么，但我不怀疑我有些同学的名字刻在华盛顿特区的那面大黑墙上。[4]我更幸运，可以在芝加哥做两年 VISTA 志愿服务来代替兵役。我在周末和晚上写科幻小说。服务期结束时，我已经卖出了一打故事，甚至被提名了一个奖项，可惜没拿到。[5]我最终没找到一份新闻界的工作，相反，我以编造外星人、龙和吸血鬼的故事为职业。我几乎可以想象某些老教授在摇头，好奇我怎么会步入歧途。有些科幻奇幻同行喜欢自称职业骗子。我知道笑点在哪，但我自己不会这么说。诚然，我的故事写的都是那些从未生活过的人，在从未存在过的时间地点做从未发生过的事情。但我还是愿意相信这些故事中存在真相——关于生命、爱情、善与恶，以及人的内心冲突——这是唯一值得写的东西，威廉·福克纳这么说。但小说家的真相和记者的真相是两码事。而我的小说对我而言确实做得很好。温斯顿·丘吉尔曾说，“在真相还没穿好裤子之前，谎言已经绕地球一半了。”也许这就是原因：我的谎言乘着龙的翅膀飞翔。1971 年我离开西北大学时，美国严重分裂。今天的美国同样严重分裂，1971 年引发抗议和分歧的许多问题，今天同样存在。种族主义，我们那时叫做民权；性别歧视，在 1971 年是妇女解放；收入不平等，我们那时称为贫困。但最大的问题，当时贯穿美国社会中心的断层是越南战争。与今天不同的是，关于越南的争论并没有严格以党派划分。民主党有鹰派，包括林登·贝恩斯·约翰逊本人。共和党人也有鸽派，希望我们离开越南。人们可以改变立场，而且确实改变过。毕竟，这就是游行、示威和抗议的目的：改变思想。我的思想就改变了。我在 1966 年来到西北大学，一个剪平头的爱国者，来自新泽西的高中生，坚信我们必须阻止共党侵略。如果我们不去越南打越共，几年后肯定得在贝永[6]或埃文斯顿的街道上与他们作战。转变我的不是任何演讲、游行或抗议，而是一项课堂作业。我要写一篇关于战争起源的论文，而我对越南历史和美国在那里扮演的角色了解越深，就越不舒服。这不是他们告诉我的故事。真实的故事不符合我心目中的美国以及她代表的理想。我不想接受它，但没有选择，历史太有说服力了。是事实改变了我的思想。“事实”，如此简短的词，如此简单的概念。我承认，“真相”听起来更宏大，但真相是个微妙的东西，决定什么是真相的因素有很多。面对相同的事实，即使诚实善意而理性的男人和女人也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得到自己的真相。但事实是所有真相赖以立足的基础。事实不正确，你就不可能抵达真相。毫无疑问，在场所有人都熟悉“梅迪尔的 F”，而且有些人可能

还比自己愿意承认的更熟悉它。[7]我印象中，这个词在 60 年代并不常用，我第一次注意到它是在毕业多年后。不过我早就熟知这个概念了。无论你的文字多么灵动，分析多么有见地，采访技巧多么娴熟，只要你的事实错了——哪怕只是一个事实，区区一个卑微、无关紧要、不足为道的事实，你的故事就毫无价值。注意到你的错误的读者会对整个故事失去信任：其余地方会不会也是错的？而没注意你的错误的读者会被误导。两种结果都不能接受。在新闻报道中，不管有意还是无意，虚假的内容绝对不能接受。正如马克·吐温所言，“真相还在穿鞋时，谎言已经走过半个世界了。”是的，我确实得过一个梅迪尔的 F。还好只得过一个，而且它没有走到别处去。很可能是因为很久以前在梅迪尔学到的那个教训，我对今天这个国家，这个世界的处境如此恐惧。我万万猜不到美国会变得比 1971 年时更加分裂，然而我们已经做到了。环顾当今，我耳中不禁响起威廉·巴特勒·叶芝的诗句：“盘旋盘旋在渐宽的螺旋中，猎鹰听不见驯鹰人的呼声；万物崩散；中心难维系；世界上散布着一派狼藉，血污的潮水到处泛滥，把纯真礼仪淹没吞噬；优秀的人们缺乏信念，卑劣之徒却狂嚣一时。”[8]曾经，不太久以前，新闻业是我们国民生活的中心。我们都读同样的报纸和杂志，看同样的电视节目。它们定义了我们，它们让我们团结，它们与棒球、苹果派和国庆一样，是美国的一部分。我们信任它们。当沃尔特·克朗凯特在晚间新闻结束时说出那句“事实就是如此”时，全国都相信他。自由派的读者可能不喜欢《芝加哥论坛报》社论版的东西，保守派读者会对《纽约时报》社论嗤之以鼻，但头版新闻却很少受到质疑。新闻就是新闻。我们从 CBS 的克朗凯特那里听到的事实，与切特·亨特利和大卫·布林克利在 NBC 讨论的事实一样。水门事件发生在我毕业后没几年，尼克松不光彩地辞职了，伍德沃德和伯恩斯坦成了英雄，包括梅迪尔在内的全国所有新闻学院都成了申请热门。无需我告诉你，那段日子已经过去了，新闻广播已经无可救药地政治化了，曾经富有公信力的电视网新闻部门被合并到娱乐部门，以前局限于社论版的观点悄悄渗透到全国各地的新闻专栏和报纸，客观这个概念进了濒危物种名单。这一切都削弱了公众对报道新闻的记者的信心。朋友们，2021 届的同学们，你们将不得不首当其冲地承受这一切。正如鸡剑侠的口头禅：“你接受这份工作时，就知道它的危险。”[9]丹尼尔·帕特里克·莫伊尼汉曾经说过，“每个人都有权保留自己的观点，但没人有权保留自己的事实。”恐怕现代世界大部分人都忽略了这一真理。我听到所谓可敬的政治人物在谈论“另类事实”时，不由得心惊胆寒。你的观点可能与我不同，你的真相可能不是我的真相，但事实就是事实就是事实。瑞奇·热维斯有句话，差不多可以看作是莫伊尼汉关于观点那句名言的附记。“观点不影响事实，但事实应该影响观点。如果你是理性的，就应该如此。”我们是吗？约翰·弥尔顿曾经说，“让真理和谬论交手吧，谁又看见过真理在自由而公开地交手时吃过败仗呢？”[10]他的《论出版自由》是对言论自由概念最古老、最雄辩的辩护词之一，是我在梅迪尔学院了解到的另一件事。此后几十年，我经常引用这篇文章并从中汲取灵感。但约翰·弥尔顿没有推特账户，也从未见过约瑟夫·戈培尔，那位杰出到扭曲的纳粹德国宣传部长。戈培尔并没有发明谎言，但他肯定完善了谎言，把它作为国家工具。如果你的谎言说得足够大，并不断重复，人们最终会相信它。戈培尔说“只说一次的谎言不过是谎言，但重复一千次的谎言就成了真理。”我很想告诉你，弥尔顿是对的，戈培尔是错的。但看看周围，我不禁犹豫了。我们似乎生活在大谎言的时代。数以万计的同胞似乎真的相信希拉里·克林顿在华盛顿特区的一家比萨饼店里经营着一个食人恋童癖团伙，而数以百万的同胞似乎相信去年的大选被偷走了，尽管没有一丝一毫证据。在我作为科幻奇幻作家的职业生涯中，我写过鬼魂、外星人、超光速星舰、吸血鬼和龙的故事，都是狂野的幻想，但没有一个故事像邪恶的全球阴谋论那样不可思议，而且很大一部分国民似乎相信它们是真的。未来会证明约翰·弥尔顿是对的吗，或者明天属于约瑟夫·戈培尔和大谎言？我想这也许要取决于你们。唉，你们将要从事的职业并不被大多数同胞尊重。最近的民意调查显示，大多数美国人认为记者的可信度比银行家略低，只比律师高几个百分点。好歹排名仍然高于

二手车销售员和国会议员，但总归很低。我的编剧同行对此颇有贡献。你最后一次在影视中看到记者的正面形象是什么时候？卢·格兰特已经是很多年前的事了。这些日子，你只能看到记者像暴民一样在法院台阶上大喊大叫，把麦克风塞给一些可怜人，叫嚷着空洞的问题。相反，我们得到了更多警察剧、律师剧、真人秀，社会在这些故事中找到了自己的英雄。记者也可以成为英雄，曾经是英雄，而我希望我们会再次成为英雄。我相信，找到事实，说出真相，尤其是不受欢迎和不合时宜的真相，是英雄的壮举。近年来，看门人这个词已经有了负面含义，我认为完全不应该。古代和中世纪的许多城市和城镇都有围墙，而不是任由游客在如画风景中漫步，是有原因的。长夜黑暗，处处险恶，守卫的门卫要将其挡在外面。今天的社交媒体给了我们一个几乎没有守门人的世界，巨魔都从桥下走出来骚扰我们。分歧每年都在加深，而且愈发激烈。外面有如此多的信息，如此多的假信息，如此多的谬论。正如埃德加·爱伦·坡所说，“真相还没穿好靴子时，谎言已经走遍世界了。”我们怎么还能希望再次相信彼此？照我说，靠事实。这是一切的开始。我从来不想让记者告诉我该怎么想。我可以自己思考，只需给我事实。听起来不是很简单吗？远非如此，它从来都不简单，而且每过一年都变得更难。我毕业几年后，终于攒了一点零花钱时，我买了一件对我而言的奢侈品——一套《大英百科全书》。所有的知识都在这里，它是任何作家的基本工具。其他基本工具还包括一本好字典、《统计数字会撒谎》以及斯特伦克和怀特的《风格的要素》。那本百科全书很多年来为我提供了许多帮助。但不久之前，我看到书上积满灰尘，意识到自己已经很多年没翻过任何一卷了。一个更大的人类知识库已经取代了它：互联网。如今像大多数人类一样，当我需要知道什么东西时，就谷歌一下。如此迅速，如此方便。而且网上能找到的信息比有史以来所有百科全书加起来还多。真是太棒了！只可惜，却有这么多信息是错的。专注的听众可能已经注意到，我已经说了三次那句谎言传遍半个世界的话，说什么真理还在穿它的裤子、运动鞋或靴子。这句话我在不同地方归功于温斯顿·丘吉尔、马克·吐温和埃德加·爱伦·坡。到底是谁说的？也许都说过，也许都没说过。这句话最常被归于马克·吐温，但根据 Quote Investigator.com 的说法，它没有出现在马克·吐温的任何著作中，也没有记录显示他在任何一次演讲中说过这句话。丘吉尔从未说过这句话。至于爱伦·坡嘛，不会吧，你觉得这听起来像爱伦·坡？爱伦·坡的时代，谎言骑马传遍世界。而如今，谎言以光速旅行，多亏了互联网。这就是我找到那些——怎么说呢——“误引”的地方。你自己也可以找到，它们仍然在那里。只要输入带引号的某段名言，就会弹出图片，告诉你哪位名人说过这句话。它们是错的，但它们仍然在那里，而且它们将在那里停留几年、几十年、几世纪。一千年以后，如果人类已经走向群星，未来的某种互联网会告诉我们，马克·吐温曾经说过，“真相还在穿宇航服时，谎言已经跃迁到马头星云了。”互联网是永远的。它的错误会永远存在。互联网是我们种族漫长、肮脏而光荣的历史中最伟大的人类知识宝库。但它也是一个大谎言、一千个小谎言，以及数以百万的无意错误和疏忽的发源地。我们应该做得更好，我们可以做得更好，我们必须做得更好，才有希望建设一个更好的世界。你不能在错误的基础上建设。我们能做得更好吗？我想，这取决于你们，以及全国、全世界所有刚离开大学的年轻人。我这代人，1971 届的学生在离开校园时，被越南的幽灵笼罩。你们这代人面临一场不同的斗争，一场为真相、为事实、为一个国家的灵魂而打的仗。用我的另一位英雄，斯坦·李的话说，“权力越大，责任越大。”祝你们所有人好运。

译注：

[1] Waa-Mu 秀：西北大学的音乐表演社团。

[2] 主要反映在《肉院情人》《灰烬之塔》《光逝》等作品中。不过这些作品反映的更多是他毕业后几次失恋的感情经历。大学时期的马丁只单恋过，反映在《肉院情人》第一节。据《梦歌》，《肉院情人》被哈兰·艾里森退稿要求重写后，“我坐下来， 把文中的杂碎去掉，

把整个故事从头写一遍。这次我割开了血管，流得满纸都是血和泪。1973 到 1974 年我的事业有了重大突破，但我并不快乐。我的写作蒸蒸日上，生活却完全相反。我受了伤，痛不欲生。我把这一切都写进《肉院情人》，然后把故事寄给了哈兰。”

[3] 见马丁的《局中变》。故事中的芝加哥大学校队队长名字即来自当年与马丁对阵的队长。

[4] 马丁为 1986 年《阴阳魔界》写的一集剧本《未曾涉足的路》，即为平行世界没有去越南的老兵题材。

[5] 马丁 1973 年刊出的作品《晨临雾逝》获得了雨果奖和星云奖提名。不过这篇小说是他在毕业那年夏天写的，当时还没做 VISTA 志愿者。

[6] 新泽西州贝永市，马丁的老家。

[7] 西北大学梅迪尔学院（新闻学院）的传统。当学生犯语法、事实和引用错误时，就会拿到不及格的 F。

[8] 《再度降临》，引自傅浩译本。

[9] Super Chicken，1967 年动画剧。

[10] 《论出版自由》，引自吴之椿译本，略有修改。

21.9

Ryan Condal 播客

https://open.spotify.com/episode/5uh4D3iRwCHQbrxNw3tfbY

Ryan Condal：我和 David Mandel 既是作家，也热爱收藏。我们在这个播客中主要谈收藏，对我们来说是影视道具。你呢，你现在对什么感兴趣？喜欢收集什么？

马丁：我的确有多年来积累的收藏品，但多数时候算不上收藏家。比如我有很多书，但只是作为读者，买完读完之后放在书架上，从来没有真正为了收藏去买一本稀罕书，我买书是为了阅读。我只在玩具兵收藏上可以算个收藏家。小时候我有个玩具城堡和一堆玩具骑士，之后不知怎的就不见了，就像许多玩具随着你的成长而消失一样。到了九十年代，我正在写《冰火之歌》系列，开始深入研究骑士、比武会和纹章学。于是我开始买玩具骑士。最初只是在玩具店里买批量盒装版，后来开始买相关书籍，学习这方面的历史，发现了三五十年代英国公司制造的那些旧玩具兵，还有像 Ping 和 Courteney 这样真正艺术家的作品。我开始收集。当我去逛芝加哥的旧玩具兵展览，从经销商那里购买玩具兵，甚至定制玩具兵时，我就知道自己入迷了。起初我用一个六层架子的壁橱来装收藏，我以为永远用不完。现在我要用一整间房，有成百上千藏品。我收藏的都是骑士、真实的中世纪人物或奇幻人物。我抑制了扩展到其他时期的冲动，因为钻进这个兔子洞后，三座房子都不够。

Ryan Condal：你怎么寻找藏品？

马丁：每年 9 月在芝加哥有个老玩具兵展览，有很多收藏家出售藏品，还有很多新旧玩具兵的制造商也会参展。我还不时去古董店淘宝，偶尔可以捡到珍品。此外我还会参加 eBay 和苏富比的竞拍。最近很忙没去了，不过我依然设置了 eBay 的搜索关键词，一旦有我想要的东西就会提醒。

David Mandel：我刚想起来，以前见过你一次。在洛杉矶的一家寿司店，跟莱恩·韦恩一起。

马丁：对，莱恩·韦恩是我的老朋友，每次去洛杉矶我都会和他们夫妻俩吃个饭。我第一次见到莱恩是在第一届 Comic-con，我记得是 1964 年的纽约。我是第一个报到的，所以我的徽章上写着 1 号。那次我还遇见了史蒂夫·迪特科。记得我告诉他自己有多喜欢蜘蛛侠和奇异博士。然后迪特科说奇异博士是他的最爱。

David Mandel：太神奇了，你居然见过史蒂夫·迪特科本人！我收藏了他的原画。

马丁：高中时我给漫威和 DC 都写过信。因此我最早的出版物是我的信，被印在《神奇四侠》

和《复仇者》上，可能还有几期《蜘蛛侠》。说来奇怪，DC 从未刊出过我的信。为了闪电侠和绿灯侠，我写了同样多的信给朱利叶斯·施瓦茨。如果你的信被 DC 发表了，他们就会送你一页原画，我真想要那些原画。后来我和朱利叶斯·施瓦茨成了好朋友，聚会过很多次，在 SDCC 或世界科幻大会上也常见面。我老说，朱利叶斯，为什么你不发表我的信？他说，他们要做到最好，你应该写出更好的信。奇怪的是，我见过五六次斯坦·李，他很友好，但每次都不认识我，每次他都像初次见面一样。所以那个刊出我所有信件的人不记得我，朱利叶斯却和我成了朋友，生活中充满了这种小讽刺。

Ryan Condal：你参加了《侠胆雄狮》制作，有没有拿到什么道具纪念品?

马丁：我有一些我写的那几集里的很酷的东西，比如地下世界的人穿的破旧的毛皮衣服，剧中叫 tog，我有两套，现在在我的一家书店展示。但最酷的东西是一根拐杖。Roy Dotrice 在这部剧中扮演地下世界的教父。他拍了试播集后不小心摔骨折了，要很久才能恢复。他们讨论过要不要换演员，最后决定给角色加一根拐杖。所以最初的试播集里，教父是完全正常的。但所有之后集数中他都拄着拐杖。事实上 Roy 第一季拍到一半时就康复了，但拐杖已经固定成人物形象了，所以之后依然保留。剧集结束后，我得到了这根拐杖。说来也怪，此后不久我妻子 Parris 摔伤了，所以她用教父的拐杖走了六个月，就像教父一样。它现在还在我们家的壁炉边上。最酷的是，来自我写的剧集的其他道具，一般只在某集用过一次，而这根拐杖出现在几乎每一集，一共有 55 集！

David Mandel：你从权游剧组拿到了什么纪念品？

马丁：我有一件《权力的游戏》中的东西，是一枚龙蛋。你知道，丹妮有三枚龙蛋，David 和 Dan 各拿了一个，给了我第三颗。那是颗黑蛋，所以我猜是卓耿。但我并没得到真正想要的东西。我想要的是自己的脑袋。你知道，剧里奈德被砍头了，他的手下都被砍了头。之后乔佛里带珊莎去看城墙上的人头。David 和 Dan 跟我讨论说，我们应该每人提供一个人头，被挑在奈德旁边。这似乎是个好主意，我很期待，可惜第一季我们的预算不够。我们发现那些道具人头既昂贵又耗时。所以 David 和 Dan 决定不做，只买了一盒用过的道具人头。它们后来还惹了麻烦，天知道是从哪买的，里面居然有一个是小布什的头。它是秃头，上面没有头发，所以没人认出来。直到 DVD 和蓝光的评论音轨里，导演说，看第三个头，那是小布什。于是很多右翼评论家疯狂地说，这剧得禁播，看他们对总统做了什么，竟然想把他的头砍下来！我要辩解说，我们没砍掉小布什的头，是别人把他的头砍下来的，我们买的是二手货。不过我真的想拥有自己的断头，把它用枪尖挑着，放在办公室或别的地方。每个人都应该有自己的断头，你不觉得吗？

Ryan Condal：我想我们现在就可以在这个播客中承诺，我将使你梦想成真。

David Mandel：在不剧透的前提下，我们能在新剧集中看到人头吗？

Ryan Condal：我觉得有可能，我想我们有些这样的东西。而且我认为我们可以让你梦想成真。这不是原版《权力的游戏》，但它将是一颗权游宇宙特许经营的，为乔治·R·R·马丁定制的人头，不是从一盒用过的人头里捡出来的。我们会让它成真。

David Mandel：龙蛋之外，你还有什么收藏？

马丁：我有很多剑，但它们都不是真的来自剧里。早在剧集启动之前，我就把做刀剑周边的权利卖给了一家叫 Valyrian steel 的公司。当剧集播出时，已经出了六把剑。但剧集不知道为什么，没用它们，他们有自己的制剑师。而 Valyrian steel 的那个人很聪明，他去和 HBO 谈判，又得到了制作剧集版仿制剑的权利。所以某些剑有小说版和剧集版，是两个不同的版本。当然所有剑我都会得到一把，它们挂满了我的房子，但不是剧集中实际用过的道具，设计也不一样。

Ryan Condal：这次我们可以做得不一样。

马丁：你的《龙王家族》将是剧集第一次出现黑火和暗黑姐妹。

David Mandel：如果要选一把，你更喜欢被哪把剑砍头？
马丁：我要黑火，更大，切得干净利落。暗黑姐妹更细。
David Mandel：你们俩是怎么认识的？
Ryan Condal：我是超级粉丝。我在二十年前发现了冰火。当时我是个托尔金粉，《魔戒》电影要上映了，我重温了一遍书。然后想，还有什么奇幻值得一读？朋友推荐说，你要喜欢托尔金，就该看看这个，它是唯一能与托尔金媲美的奇幻。这自然是《权力的游戏》的第一本。我读了它，一下子上瘾了，当时有三本书，《冰雨的风暴》刚出版，我就把全读完了，它成了我的最爱。过了些年，我写的第一部试播集，即 13 年播的 Sixth Gun，要在圣菲拍摄，我要在那呆两个月。身为跟踪狂和超级粉，我自然知道乔治住在圣菲，于是请经纪人安排与马丁的饭局。乔治慷慨地接受了我的提议，我邀请他来片场，晚上出去玩了大半夜。对我来说这是梦想成真的激动时刻。再过了六七年，它变成了工作机会，我现在想起来依然兴奋不已。从一介粉丝开始，过了这么多年，我想这可以算是圆满结局了。
马丁：我们之前应该还见过吧，只是比较简短?
Ryan Condal：对，应该是 05 年纽约的一次科幻大会。当时《群鸦的盛宴》即将出版，兰登书屋出了些预览小册子，里面有几个章节。乔治在那里签名。当时我正好住纽约，就买了小册子，还带了乔治的《梦歌》去签名。兰登书屋的人说，抱歉，他只签兰登书屋的东西，《梦歌》是其它出版商的。而乔治说，没问题，来吧！你可能不记得了，那是我们第一次见面。
马丁：你的小册子还在吗？那是个不寻常的收藏品，因为第四本书本该叫《魔龙的狂舞》，我写了几千页但还没接近结局，有些角色已经写了十章，有些角色还没动笔。他们决定为这次大会做一个小册子，那是两章丹妮的章节。之后过了些时间，我决定把《魔龙的狂舞》分成两本，第一本改叫《群鸦的盛宴》，丹妮不在其中。所以那本小册子的内容其实没出现在随后出版的书中，而要等到下一本书。所以这很不寻常。我不记得科幻大会那次见面了，但我自然记得 Sixth Gun 片场。我和助手泰·弗兰克去了片场，他后来成为《浩瀚苍穹》作者之一。
David Mandel：你们的合作是如何开始的？
马丁：我们之前没合作过，但我确实喜欢他的《殖民地》等作品。我也知道 Ryan 熟悉我的世界。当我们在洛杉矶等地方一起喝酒时，Ryan 曾提到想做邓克与伊戈，这其实是我跟血龙狂舞同时对 HBO 提议过的，但当时他们对邓克与伊戈没兴趣。那时候《权力的游戏》要结束了，David 和 Dan 准备在第七季左右完结，于是 HBO 开始研究衍生剧开发。我提议了两部剧，其一是血龙狂舞，后来变成了《龙王家族》，还有邓克与伊戈。当时还有许多其他剧集同时开发，多数由 HBO 雇来的编剧负责。他们从没读过我的书，我猜只看过剧。我不希望这种情况再次发生，显然，那些剧集最终都没能播出。对于在我的世界里工作的人，我希望他们真正读过我的书。我喜欢 Ryan 的作品，我知道他了解这个世界，他读过书。所以在四季酒店的那个酒吧里，一切都从那里开始。
Ryan Condal：命运真奇妙。那次疯狂的会面结束后，我脑子都在打转。记得是你某次获得艾美奖时，我总会在 9 月艾美奖时见到你。我们在大厅碰见了饰演詹姆的 Nikolaj Coster-Waldau，你介绍了我们认识，而我还晕乎乎的。这是怎么回事？太疯狂了。我回到家告诉妻子这场疯狂的会面。乔治想雇我做事，他要告诉 HBO。因为我是个愤世嫉俗的编剧，当时我认为这事肯定从此杳无音信。结果第二天经纪人打电话说，你昨天和乔治·R·R·马丁见面了吗？发生了什么？HBO 刚打电话来，开了个报价！太疯狂了，第二天就成了。然后我们就开动起来，我去找了乔治，我们一起确定了试播集的结构，以及它的后半部分。这是三年前的事了，剩下的都是历史。
David Mandel：你对《龙王家族》哪部分最兴奋？
马丁：我一直认为这是个很酷的故事，所以我很期待看到它在屏幕上鲜活起来。当然我也期

待龙。我自然喜欢龙，权游里有三条龙，而这里我们有差不多 17 条龙！希望它们都会有自己的个性和颜色，一眼就能认出来，因为书里的龙确实有个性。身为龙的作家，看到这些鲜活的龙，那真是太酷了。
Ryan Condal：敬请期待。我想你不会失望，我们正在努力工作，这真的让人兴奋。

21.11

Arantza Sestayo 采访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ylHx6zepKs
马丁要求 Arantza Sestayo 修正 2022 冰火年历的几处细节：把铁王座的视角从平视改成仰视，把丹妮视线从看着观众改成看着龙，把布拉佛斯船帆从黄色改成紫色。

Tinderbox: HBO's Ruthless Pursuit of New Frontiers
https://www.amazon.com/dp/B08GJRBBP4
Emilia Clarke 太棒了。丹妮莉丝这个角色不好演，特别是在试播集中，她开始是个担惊受怕的小女孩，被她的哥哥彻底控制了。哥哥羞辱她，性骚扰她，把她卖给了一个凶狠的家伙。她很害怕，但慢慢开始有了自己的力量。她突然从一个女孩成长为女人，意识到自己确实拥有权力和权威。剧中的形象转变太大了，你必须找到能同时扮演这两种角色的演员，既要在一开始扮演被吓坏的小女孩，又要在最后成为一个“我要收拾你，把你的城市烧成灰烬”的女强人。这很有挑战，是个很难演的角色。
《权力的游戏》改变了我的生活，大部分地方是好的，但某些方面是坏的。我没有做好准备。不过，当年我自然会企盼它的诞生。我学会了不要把事情视为理所当然。我认为 Richard Plepler 有句话说得对，2011 年他说这部剧可以拍十年。我希望它拍十年。我认为这会给我们在后面几季多一点时间来完结。但这可能只是因为我仍然试图在书中结束故事。我现在还在创作《凛冬的寒风》，正如我近十年大部分时间干的事情一样。希望我能很快到达结局，然后人们可以争论，他们更喜欢哪个结局。
某个 8 月，大概是 2017 年(译注：不可能是 17 年 8 月，因为四部前传在 17 年 5 月就公布了。)，我告诉 HBO，“你们要继续的话，我有两个提议。其一是关于邓克和伊戈的系列中篇小说。”我已经写了三篇，计划再写十篇，故事发生在《权力的游戏》之前一百年。然后我想到另一个背景历史，坦格利安内战血龙狂舞，正传中有所提及。它发生在 150 年前，比邓克和伊戈还早 50 年。故事很宏大，有十七条龙。我向 HBO 提议了这两个设想。他们不喜欢邓克和伊戈，因为他们熟悉这些小说——有人读过——它太软了，但他们回应了血龙狂舞的设想。我们需要新的剧集主管，我自己做不来，我还在写书。后来，我突然发现他们在搞四部前传，血龙狂舞只是其中之一。另外三部来自其他人的设想，我猜他们读过我的书，或是 HBO 的某些文档。他们聘请了四位编剧，我们突然有四部开发中的剧集。必须承认，这让我很惊讶。我以前从未听过这些事。我以为我们只会开发一部，亦即我推销的血龙狂舞。我会见了所有四位编剧。他们来到我住的新墨西哥州圣菲与我会面，讨论他们的想法，我们举办了研讨会。后来又增加了第五部剧，有段时间一共有五部剧。

2022

22.1

Elio 与 History of Westeros 对谈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njw8aBasfkI
亚达尔的名字 Yandel，意思是 E and L，即 Elio 和 Linda。

山姆数起历史上的守夜人总司令数目和时间线问题时，奇怪地被琼恩打断了。马丁说，这么写就是因为你和像你这样的粉丝，老想跟我打探这类事情和指出错误。所以马丁不再写得太精确，以免犯错。

22.3

更新与新闻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2/03/09/random-updates-and-bits-o-news/
我环顾四周，不知道 2021 年去了哪里。我眨了眨眼，它就过去了。这一年我不打算像 2020 年那样做许多哀悼。全球疫情，那么多逝者（包括我的朋友和各种名人），政治越来越有毒……最好忘记这一年。然而我确实在 2021 年完成了很多工作。 事实上非常多；我的项目似乎非常多。
(我不是在抱怨。我喜欢工作。写作、编辑、监制。没有什么比讲故事更让我喜欢。）
我知道，我知道，对你们许多人来说，这些项目中只有一个重要。
我为你感到遗憾。它们对我来说都很重要。
是的，我当然还在写《凛冬的寒风》。我已经在一百个地方说过一百次了，没完没了地重申实在令人疲惫。 2020 年，我在《凛冬的寒风》上取得了很多进展，2021 年少一些，但“少”并不是“无”。
维斯特洛的世界，《冰与火之歌》的世界，是我的首要任务，并将继续如此，直到故事讲完。但维斯特洛已经变得比《凛冬的寒风》，甚至《冰与火之歌》更大。除了《凛冬的寒风》，我还需要交稿葛尔丹博士的历史书《Fire & Blood》第二卷。 (我想把它叫做 《Blood & Fire》，而不是《Fire & Blood》卷二）。那本书已经写了几百页，但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我需要写更多的《邓克与伊戈》中篇，讲述他们剩下的故事，特别考虑到有一部关于他们的电视剧正在开发中。今年晚些时候会有一本豪华的咖啡桌书，是与 Elio 和 Linda（我在《冰与火之歌的世界》中的合作伙伴），以及我的菲佛河艺术总监 Raya Golden 一起完成的《血与火》的插图浓缩版。之后还有一本书，“维斯特洛人名辞典”。光书就这么多了。
还有继承剧。它们在今年占用了我大量的时间和关注。我看到一些评论质疑我在这些新剧中的参与程度。答案是：很多。我深入地、重度地参与到每一个新剧中。这是我的世界，虽然我一直在与一些出色的编剧和剧集主管密切合作，但最终还是要靠我来尽力保持它们的官方性和正统性，并尽我所能协助，使新剧精彩。 (而且我也喜欢这些故事。）
迄今为止，我很兴奋。《龙王家族》已在伦敦结束拍摄，现在正在后期制作。看到的部分，我都很喜欢。我渴望看到更多。不过其他继承剧也让我兴奋。我很想告诉你关于它们的一切，但我不该这样做，所以……
好吧，也许有几件事我可以告诉你。HBO 以前宣布过的，或暗示过的，或……的事。
我们正在为 HBO 开发真人剧，以及为 HBO Max 开发动画剧。不，没法告诉你有几部。但我希望有几部剧能成功播映。当然不可能是全部，但至少大于一部。我当然希望如此。我们正在研究的一些设想在基调和方法上与之前的作品有很大不同，这让我很兴奋。维斯特洛（和厄斯索斯等）是个大世界，为各种类型的故事和人物提供了空间。
我可以告诉你什么？来看看。Bruno Heller，《罗马》的主创和剧集主管，正在为科利斯•瓦列利安剧写试播集剧本。那部剧一开始叫《九度远航》，但现在我们叫它《海蛇》，因为我们想避免两部剧标题中都有数字。另一部是《万船横渡》，娜梅莉亚剧。我们的剧集主管 Amanda Segel 已经提交了几份草稿，我们正在积极推进。第三部真人剧是邓克与伊戈，由 Steve Conrad 掌舵。我和我的团队与 Steve 和他的团队开展了几次精彩的会谈，我们真的一拍即合。他决心忠实改编这些故事，这正是我希望的；这些人物和故事对我来说弥足珍贵。

第一季将改编第一部中篇小说《雇佣骑士》。与你可能在网上读到的不同，该剧不会被称为《Dunk & Egg》，因为这可能会被不熟悉故事的观众误认为是一部情景喜剧。我们倾向于将剧名定为《七王国的骑士》，尽管《雇佣骑士》也有支持者。
在动画方面……好吧，我不允许谈论大部分发生的事情，只能说进展非常快，而且我喜欢我看到的一些概念图。还有……等等，说起来，几个月前有消息说有部动画剧的背景在夷地。那是真的。我们的临时标题是“黄金天朝”，我们也有位优秀的年轻编剧，我认为艺术和动画会很美。如果我可以，我想告诉你更多。但我想我不能透露其它动画剧的任何内容，现在还不行。
所以……有很多事要做。
而《龙王家族》就快来了。这会是你最先看到的东西。
我呢？ 我将继续与所有这些剧的编剧、主管、导演和监制合作。 还有 HBO 的《Roadmarks》、AMC 的《Dark Winds》、UCP 和 Peacock 的《百变王牌》。而《Night of the Cooters》应该会在这个月完成。
除了所有这些，让我再说一遍，是的，我仍然在写《凛冬的寒风》。

22.5

Coupledom 播客
https://www.audible.com/pd/Ep-5-Ryan-Condal-and-George-RR-Martin-Fandom-Podcast/B0B15MD77F
Q：你们是如何一起开始改编的？
Ryan Condal：完成业务事宜后，我就飞到乔治的秘密地堡去见他——他在那里些写书写了很长时间。我们用一种老派的方式，一起坐在房间里打开书，讨论了故事的发展。第一个挑战是：故事要从哪里开始？
马丁：对，从哪里开始。因为这本书很特别，没有一本叫《血龙狂舞》的书。《龙王家族》取材于我写的一本叫《血与火》的书。它不是传统的小说，而是以伪历史的形式写的。一个世界观里的人物，葛尔丹大学士写了这本坦格利安王朝史。所以这就像美国或英国的历史。如果你要写一部英国史，从哪里开始呢？从皮克特人、凯尔特人和罗马入侵？不，我会跳过他们。从撒克逊人入侵和亚瑟王开始？不，我会跳过他们。我要从征服者威廉开始。我们在这里也面临同样的问题。事实上，这是我和其他某些比 Ryan 更早参与这个项目的编剧一直面临的主要问题之一：我们无法就故事的确切开始时间达成一致。通常我想早点开始，别人想晚点开始，但我认为我们找到了一个开始这个故事的好时间。
Q：乔治，你没加入编剧室。知道这部剧交给了一位粉丝，一位相信你对这个世界的原始看法的人，是否让你感到轻松？或者交给任何一位在影视领域成绩斐然的人更让你安心？
马丁：是的，我很高兴 Ryan 如此了解我的世界。HBO 在同一时间开发的其他四部剧，有其他四位编剧。他们都是优秀的影视创作者，成果丰硕。但他们并不真正了解我的书。必须承认，我在这方面算不上最客观，毕竟原始材料是我写的。不过他们会雇一位不熟悉材料的编剧来改编，有时雇的人甚至不喜欢原始材料。用好莱坞的话来说，“我要把它变成我自己的，我对这个和那个有自己的看法。”这不局限于讨论我的作品，在我自己作为观众和消费者时也一样。如果我去看《了不起的盖茨比》，我不想看别人对《了不起的盖茨比》的看法，我不希望别人把它变成自己的。我想看菲茨杰拉德在我面前复活。我想要黛西、汤姆、盖茨比和咆哮的二十年代。然而你常常得不到这些。因此能与像 Ryan 这样的人合作很不容易。他不仅了解我的书，而且也了解和热爱奇幻。
Q：Ryan，作为书迷，你也许可以用一种乔治欣赏的方式来改编它，你们是如何一起写作的？

Ryan Condal：对我来说关键在于信任。我一开始就向他保证，要尽可能忠实地改编。当然必须转移、改变和发明某些东西，因为它不再是一本历史书，我们要把它放到视觉媒介中。所以对我来说这是建立信任的练习。Miguel 和我是以粉丝的身份来经营这部剧的，我们想创造我们作为粉丝想看到的东西。对我来说，这意味着非常忠实的改编。幸运的是，乔治会倾听我们。我和他分享了试播集的每一版大纲和草稿，我想乔治很高兴知道故事的发展方向和计划。我试图让他尽可能地了解信息。等我们写设定集时，他来洛杉矶讨论，倾听事情进展。我认为每一步过程，他都知道故事的走向。对我来说，只需让他参与进来，尽可能地关注。因为我觉得，如果乔治同意并说这很好，或者如果这不是他想要的东西，在争论后达成妥协，得到双赢的解决方案，这样我就完成了身为改编者的工作。
Q：你有没有给乔治发过指示意见？这对你来说是什么感觉？
Ryan Condal：我们有过几次健康的争辩，更多是在早期，关于剧集的结构和讲故事的方式。这需要深挖和反思材料。如果你只是阅读或把它作为历史来讨论，就没必要这样做。不过书里是一个人试图筛选其他三个人的叙述——他们叙述的历史都不完整——好搞清楚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而我们讲的是这个故事的客观版本，我们必须做出决定，这是怎么回事，那是怎么回事。所以要我来形容的话，这不是指示意见，而是争辩。如果我们这样做会怎么样？而且有一些事情，并不完全符合乔治的意图，但我认为他最终会接受并喜欢。如果你要把这称为指示意见的话，我也接受。

22.6

好事与坏事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2/06/01/good-stuff-bad-stuff-strange-stuff/
终于完成了让我发狂的几章瑟曦。现在我正在与詹姆和布蕾妮较劲。工作有进展，虽然不如很多人希望的那么快。

雪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2/06/23/snow-and-other-stuff/
说实话，我今天真的没空，但我得写篇博文，因为琼恩·雪诺剧的开发被曝光了，我收到了海量置评请求，所以……
是的，有一部琼恩·雪诺剧正在开发阶段。《好莱坞报道》的故事基本是对的，正如我对 James Hibberd 的期望。过去这些年，我和很多记者打过交道，Hibberd 堪称一流，他是真正的记者，做了所有记者该做的事（正确了解事实，与信源交谈，尊重“只作为背景”和“不公开”的要求等等），而多数标题党网站从来不管这些。
我们为该剧起的临时标题是《雪》。
HBO 有四部开发中的真人版继承剧。之前传出了其中三部的消息。《万船横渡》由 Amanda Segel 掌舵，《海蛇》由 Bruno Heller 掌舵，还有《七王国的骑士》由 Steve Conrad 编剧。有的是官宣的，有的走漏了消息。(好像总是会走漏消息。有这么多人参与：编剧、制片人、经纪人，还有他们的助手，而且总有一个人负责复印机，记者有信源，人们也会八卦，所以……)《雪》的开发历史几乎与其它三部一样长，但不知为何，它从未官宣，也从未走漏消息……直到现在。
但这是真的。上周 James Hibberd 对我做了一次长采访，以筹备《好莱坞报道》策划的《龙王家族》专题报道。通话的最后，他问了几个衍生剧的问题。“有没有可能某部剧是续集而不是前传？”我说无可奉告。然后他问“说不定有原班人马加入？”我再次回答无可奉告。这就是全部了。但很明显，他找到了一个比我更主动的人。谁呢？我不知道，而且恐怕永远

不会知道。一个好记者会保护他的信源。
除非 HBO 给我开绿灯，我能告诉你的不多。Emilia Clarke 最近一次采访中已经提到《雪》是 Kit 的主意，所以我可以谈谈这个。是的，正是 Kit Harrington 向我们作了提案。我不能告诉你编剧和主管的名字，但他们也是 Kit 找来的，他自己的优秀团队。
关于我是否参与的传言四处流传。我参与了，就像我参与了《雇佣骑士》《海蛇》《万船横渡》和所有的动画剧一样。Kit 的团队来圣菲拜访我，并与我自己的编剧/顾问团队一起工作，打造了这部剧。
这四部继承剧都仍处于剧本阶段。脚本已经写到了第三稿。请注意：还没有一部拿到绿灯，也无法保证能否拿到。我当然希望四部剧都能播映，但这个行业不是这么运作的。总有各种原因，使得提案无法变成剧本，剧本无法拍成试播集，试播集无法变成剧集。
这就是我现在能告诉你的全部。如果 HBO 说我可以透露更多，我会的……
是的，《凛冬的寒风》。不，我没忘。上周我又回到了提利昂身边。

22.7

Game of Owns 采访　　http://gameofowns.com/488
最开始，我在写奈德·史塔克和他孩子们的故事。之后我引入了其它角色，比如劳勃和四个兰尼斯特。同时我开始发明历史。我想着，好吧，劳勃是篡夺者，他篡夺了谁的王位？那个王朝统治了多久？它有什么历史？就这么一路发展下去。
我依然在与上周提到的提利昂章节纠缠。你知道，我写书时总是一次给一个角色写上两三章，然后掉头换个人。所以我可以宣布这本书里会有很多提利昂内容。我还要爆个头条新闻：我应该快结束《凛冬的寒风》里的提利昂线了。这章完后——也许再来一章——提利昂在这本书里的任务就完成了。之后我可以专注另一个角色。有些人也接近终点了，有些人还远。
这个料会让一些人疯狂。差不多一个月前，不知哪里冒出来的点子，我想到了某个角色的完美结局。不是在《凛冬的寒风》，而是在《春晓的梦想》。等等，缪斯，你为何要给我卷七的灵感？我还没写到那呢！但它既然来了，我就会记着。等写到那里时，我想它会表现得强而有力。正是我需要的合适东西。
我希望不会超过七本。现在没法给确定答案，不过《凛冬的寒风》可能会是本比《冰雨的风暴》和《魔龙的狂舞》更厚的书。我说的可不是厚十页，而是厚三百页之类。如果发生这种情况，出版商可能会想把它分成两本书。他们可能说，“这太长了，一本装不下，你得削减。”修剪，缩写，减少三百页，或者分成几本书。这种情况下，我只好去想办法。但首先我必须完成它，看它到底有多长。
艾瑞亚去了哪里，有非常非常非常强烈的暗示。但有些事我可能永远不想真正揭示，因为我认为有些谜最好保留，因为你能给出的任何答案都不好，或者说不如谜本身好。我认为洛夫克拉夫特的故事如此有力的一大原因就是他的暗示，他暗示了一些非常恐怖的事，但你并没有真正得到详细描述。它作用于你的潜意识。
我喜欢托尔金。但在某些方面，与大多数作家相比，他真的反常。他构建世界的细节——努门诺尔，第一纪元，第二纪元等等——详尽无遗，永远改变了奇幻。奇幻可以追溯到吉尔伽美什之类的东西。但你看看托尔金之前的奇幻，都是童话式的。“很久以前，有一个国王，他有三个美丽的女儿。”国王没有名字，他的国家没有名字，也许女儿们有个名字，然后她们去了仙境。这样的故事可能很好，但是托尔金让奇幻变得直白和现实。《魔戒》，一定程度上还包括《霍比特人》，都建立于他在“精灵宝钻”中完成的所有工作的基础上。但如果你继续下去，读了《未完的传说》和他的笔记，就会意识到他在这方面花了多少心血。他也一直在修订和更改。想象一下，当他们到达布理时，如果没有遇到大步佬，而是遇见了那个

霍比特人 Trotter，故事会怎么发展呢？会走向迥异的方向。托尔金反复写了很多这类东西。我偶尔收到读者邮件说，我对乌尔特斯非常好奇，你能告诉我地图边缘的乌尔特斯的情况吗？答案是零。如果乌尔特斯登上舞台，我会编些东西。但你得知道，其实本没有乌尔特斯，我只是想在角落里贴点东西。当时我们在做地图集，我想亚夏下面的海不能空着，所以在那个角落里放了点东西。

《龙王家族》将以 101 年大议会开篇。不会有三版叙事和葛尔丹大学士。我们其实讨论过这个。我非常喜欢的《我，克劳狄乌斯》剧有个框架，每集开始都是年老的克劳狄乌斯在写回忆录，然后闪回。我们确实考虑过用葛尔丹大学士作框架，列举各种材料，但我们决定不这样做。如果用框架的话，就可以表现不同的视角，让同一拨的演员表现蘑菇和尤斯塔斯的不同记录，就像《罗生门》。

《龙王家族》是个黑暗的故事。灰色的人物非常复杂，很有人性。驱使他们的动机和真正的人类一样，是野心和权力，报复遭受的侮辱，以及欲望。我认为我们都有这些东西。这就是我喜欢写作探索的人物。他们有好的一面，也有坏的一面，我们没有奥克那种纯粹的邪恶生物，也没有辉煌的英雄人物。所以它在某些方面就像莎士比亚。

《血与火》的韦赛里斯不怎么吸引我，我只把他看成杰赫里斯到血龙狂舞的过渡人物，有点喜欢他。但 Paddy Considine 的演技使他更像一个悲剧人物，而不是一个没意识到周围发生了什么的好好先生。这不是我第一次在改编中遇到这种情况。有时候演员、导演或编剧的修改方式会让你喜欢，你甚至希望能掉头来修改自己的版本。

我像玩杂耍一样抛着许多项目，在空隙间返回《凛冬的寒风》。而我的助理们，比如这位 Sid，在我离开太久时会用鞭子抽我。如果哪天我神秘死亡，凶手就是她。她最近一直威胁我说，再接一个项目就杀了我。我说“可这是个伟大的项目，看看这些杰出的人，我能与他们合作，多么……” “敢做你就死定了，我会杀了你。”

凛冬的花园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2/07/08/a-winter-garden/

这些年来，我做了很多采访，多得数不清。自然许多采访会涉及相同的主题。问得最多的一个问题是我的写作过程。你随便看哪次采访，都有可能听到我谈论有建筑师和园丁两类作家，同样的话我说过无数次。

另一个我经常收到的问题，特别是在 HBO 的《权力的游戏》完结后，就是《冰与火之歌》是否会以同样的方式结束。 建筑师可以给出简明扼要的简单答案，但我更像个园丁。我的故事在写作过程中不断成长、发展和变化。当然，我通常知道自己要前往哪里……最终目的地，重大的场景，它们已经在我的脑海中很多年了……就《冰与火之歌》而言，有几十年了。不过细节中有许多魔鬼，有时随着文字涌现，我脚下的土地会发生变化。

(另一个粉丝和采访者常提的问题是：“你的点子从哪里来？”老实说，真希望我知道答案。面对同样的问题，哈兰·埃里森老是回答“Schenectady”。古希腊人会说缪斯。弗洛伊德会扯起意识、潜意识、本我、自我和超我。近代则有所谓的左右脑，一侧是分析和理性，另一侧是想象和创造。我很确定答案不是 Schenectady，但除此之外……见鬼，我不知道。是的，有些时候我知道花园里的东西是哪颗种子萌发的。1981 年，我参观了哈德良长城，绝境长城由此诞生。玫瑰战争启发了《权力的游戏》的大部分内容。红色婚礼混合了苏格兰历史上的格伦科惨案和黑色晚宴，并发挥到极致。但有百倍于此的例子，让我只能说“我不知道。有一天它突然冒出来了。原本没有，然后一下子出现了。”如果那是缪斯的杰作，愿她继续。）

这让我想到了《凛冬的寒风》。

你们大都知道，我不喜欢对《寒风》作详情更新。我在写，一直在写，会继续写。 (是的，我也在做其他事）。我最喜欢用意料之外的转折给读者带来惊喜，如果说得太细，可能失去惊喜。剧透嘛，你懂的。即使像上周那样，说我正在写一章提利昂，也会泄露他还没死的事实。多年以来，我都会在会议上朗读样本章节，或在网上发布预览，这泄露了更多内容。其实我很喜欢这么做，直到我意识到自己已经读了和/或发布了《寒风》的前几百页。如果我继续读下去，现在也许已经有一半内容都公开了。
因此我不打算给大家任何关于这本书的详细报告，但是……
我可以说这个。
我一直在凛冬的花园里工作。事物在生长……和变化，正如我们园丁常见到的那样。事物会扭曲，会改变，新的想法冒出来（谢谢你，缪斯），旧的点子证明行不通。我写作，重写，重组，把一切都撕开再重写，我穿过一扇扇不知通往何处的门，也穿过通往奇迹的门。
我知道听起来很疯狂，但这就是我的写作方式。一直都是如此，将来也一样。无论它是好是坏。
然而我最近越来越注意一件事，我的园艺工作正使我与剧集的距离越来越远。是的，你在 HBO 看到的《权力的游戏》中的一些东西，也会在《凛冬的寒风》中看到（尽管方式可能不太一样）……但其余大部分都会大不相同。
其实仔细想想，这也无可避免。小说比剧集大得多，复杂得多。HBO 上发生的某些事在书中不会发生，反之亦然。书中有些 POV 从未在剧中出现：维克塔利昂 •葛雷乔伊、亚莲恩 •马泰尔、阿利欧 • 何塔、琼恩 • 克林顿、湿发伊伦。他们都会有自己的章节，他们的言行会影响故事，以及剧中出现的主要人物。我还有大量次要人物，虽然没有 POV，但对情节很重要。他们也会出场：石心夫人、小格里芬、褴衣亲王、分妮、棕人本 • 普棱、圆颅大人、“魔法师”马尔温、暗黑之星、简妮 •维斯特林。剧中一些人物与小说的版本有很大区别。雅拉 • 葛雷乔伊不是阿莎 • 葛雷乔伊，HBO 的攸伦 • 葛雷乔伊与我的有很大很大很大很大的区别。魁蜥仍然有戏份，瑞肯 • 史塔克也一样，还有可怜的珍妮 •普尔，还有……名单太长了。 (这一切都是《寒风》要花这么长时间的原因。伙计们，这很难。）
噢，也会有新人物。我可以保证没有新 POV，但随着所有这些旅程、战斗和谋划，我们的主角肯定会在或远或近的土地上遇到新人。
有件事我可以不带剧透地笼统透露：活到《权力的游戏》结尾的角色未必都能活到《冰与火之歌》结尾，在《权力的游戏》中死去的角色也未必会在《冰与火之歌》中死去。(当然有些会一样，也许多数都会，但绝不是全部）（（当然，我可能在下周，写下一章时再次改变想法。园丁就是如此））
那结局呢？你需要等待，直到我抵达那里。有些事会是一样的。多数则不会。
毫无疑问，等我完成后，会有哪版故事更好的海量讨论。有些人会喜欢我的书，有些人则喜欢剧。这没问题，你的钱，你的选择。(我确实担心有些书迷对《寒风》花了这么长时间极其愤怒，拿定主意不读这本书就痛恨它。这让我很难过，但我无能为力，只能写出我能拿出的最好的书，并希望当它问世时，大多数书迷会以干净的手和开放的心态阅读。）
这就是我现在能告诉你的一切。得回花园去了，提利昂在等我。

THR 专题
https://www.hollywoodreporter.com/tv/tv-features/house-of-the-dragon-game-of-thrones-prequels-1235181929/
https://www.hollywoodreporter.com/tv/tv-features/inside-house-of-the-dragon-trailer-cast-1235182776/
上篇

战争要来了——至少戴蒙·坦格利安如此希望。
狡猾而傲慢的王子在龙石堡火把照耀下主持着战略会议。
“我要派人沿岛巡逻，”一脸怒容的戴蒙宣布，他穿着一身黑衣，披着银金色长发。“征召龙骑手，他们是杰出的战士……我们有 Syrax、Caraxes、Tyraxes 以及……”
Smith 停了下来，**第四条龙叫什么来着？**
“噢，他妈的！”Smith 喊道。“真他妈的！操！”
饰演自由奔放的雷妮拉·坦格利安公主的演员 Emma D’Arcy 对此表示同情。“所有的龙都有奇怪的名字，里面有 x！”
“我真以为自己在给圣诞老人的驯鹿起名字，”Smith 承认。
《龙王家族》的角色名称——龙在这里绝对算是角色——一直是讨论的焦点。
HBO 备受期待的《权力的游戏》前传剧改编自乔治·R·R·马丁七百页的书《血与火》，它记录了坦格利安家族这个驭龙王室的历史。作者力求真实，而真实的王朝中往往有许多重复的名字和后缀（毕竟有 11 位英格兰国王叫爱德华）。在编剧早期阶段，《龙王家族》的负责人 Miguel Sapochnik 曾向另一位负责人 Ryan Condal 指出，得对马丁的神话做些调整，否则会同时出现雷妮拉公主和雷妮丝公主。
“你懂的，我们必须改些名字，”Sapochnik 告诉 Condal。
Condal 回答说：“**不可以**。”
这成了一条铁则：制作将以死忠的方式来改编马丁复杂的世界。
“二十年来，我一直是这部书的粉丝，”Condal 解释。“我也是《权力的游戏》的粉丝——从第一集开始，我一直是在 HBO 播出当晚观看的。你不能追随权游，它是甲壳虫乐队。我以粉丝的身份着手制作我想看的东西，我对我们取得的成果感到满意。坦格利安家族就像《星球大战》中的绝地武士，你听说他们曾经人多势众，并且一直想看到这一幕。现在你可以。”
但是，为也许是 21 世纪最火的剧制作第一部后续，是一场史诗般的斗争，几乎像剧情本身一样充满风险和戏剧性。仅仅从马丁诸多关于维斯特洛和厄斯索斯的书中找出要讲述哪个故事，就需要多年的艰苦努力和大批有才华的编剧和制片人。耗费了几亿美元，却落得几颗人头被钉在长枪上。
而这一切都始于《权力的游戏》开始结束的时刻。

五提案之战

2016 年 7 月：HBO 刚宣布《权力的游戏》将在第八季结束——它同意了负责人大卫·贝尼奥夫和丹·韦斯的创意方案。公司首席内容官 Casey Bloys 领导的电视网战略讨论立即转向如何决定基于马丁作品的下一个项目。
目标很明显，心情很忐忑。
HBO 可以尝试像迪士尼旗下的漫威和星球大战那样，建立权游系列。然而 HBO 四十年历史（截至当时）中从未制作过哪怕一部衍生剧，遑论一个庞大的创意世界。而且公司里有人担心《权力的游戏》的轰动恐怕无法重复。这部剧在 2011 年推出时原本不被看好，却迅速崛起成为评分冠军和文化现象，以及有史以来获得最多艾美奖的电视剧。追随权游，倘若失败，会极度尴尬，代价高昂。然而回报……潜在的回报很震撼：许多衍生剧组成长青几十年的内容流，带来数以亿计的收入。就像那个假想的投资问题：你愿意铁定拿到一百万，还是抛硬币去赌十亿？HBO 决定开始抛硬币。

“可以理解，他们很担心失败，辜负了权游，”一位内部人士回忆起早期的开发讨论，“我认为内部[对权游系列]没有太多信心，因为这部剧太大，太有开创性。”HBO 电视剧执行副总裁 Francesca Orsi 也回忆说：“我们认为这是一个继续讲述精彩故事的机会，但未必要试图取代《权力的游戏》，成为史上最史诗般的剧。”
住在圣菲的马丁飞往洛杉矶与 HBO 高管会面。他起初提了两个点子。一个基于他相对轻松的“邓克和伊戈”系列中篇小说，讲述骑士带着年轻的侍从漫游维斯特洛。另一个叫“血龙狂舞”，记录了丹妮莉丝·坦格利安祖先的传奇内战，这个在权游之前 180 年的事件撕裂了维斯特洛。“狂舞有种种阴谋，争夺铁王座，谋杀，决斗，大战，20 条龙——全都有。”马丁如是说。
HBO 放弃了邓克和伊戈（至少起初如此）。高管们喜欢《狂舞》，但不想让权游系列的命运和财富只依赖于一个点子。“我想让我们把握每一个成功的机会，”Bloys 说。“你不会说，‘我们要取代有史以来最盛大的剧集，而这一切全靠一个剧本。’”
HBO 研究了马丁的作品集，汇集了大约 15 个可能的前传概念。由于权游负责人贝尼奥夫和韦斯拒绝参与任何衍生剧，HBO 会见了各色各样的编剧。“我们尝试了一切，”Bloys 说，“才不会嫌哪个点子太古怪。”
好吧，也许有一个：有个剧集概念听起来像是维斯特洛传说中的七神组成了超级英雄团队，就好像他们是真实的人。天父、铁匠、战士等人展开一次次冒险，最终被当作神崇拜。“这个点子没走多远，”一位内部人士干巴巴地说。
最终五个概念入选并投入开发。全是在权游之前的前传。这种史无前例的烘焙大赛大概会被网友们戏称为“五提案之战”。
其一是 Max Borenstein（《金刚：骷髅岛》）编写的古代瓦雷利亚帝国毁灭的剧本；其二是奥斯卡得主 Brian Helgeland（《洛城机密》）写的多恩战士女王娜梅莉亚；其三——正如本文其它许多内容一样，之前从未有过报道——是伊耿征服维斯特洛的故事，由 Rand Ravich 和 Far Shariat （《宇航员的妻子》）撰写，剧本将受征服者威廉启发的人物描绘成一个酒鬼粗汉。
至于《狂舞》，HBO 首先接触了编剧 Carly Wray，他写过《西部世界》和《守望者》等黑暗奇幻的剧本。然而，在坦格利安历史漫长而纠结的时间线中，故事该在什么时候开始，Wray 和马丁无法达成一致。“战争往往播种于和平年代，”马丁的书中这么写。对作者来说，展示这种转变很重要。但这样的决策意味着一部跨越几代人的剧，这要怎么运作呢？
接下来 Bryan Cogman 入场，他是权游的联合监制，为原剧创作了广受好评的几集剧本，并且比任何人都了解这个宇宙。内部人士表示，他对《狂舞》的诠释很好，但 HBO 最终还是叫停了。
“起初 HBO 想的是，‘我们如何才能颠覆[权游]？’”Sapochnik 回忆。“《血龙狂舞》感觉像一部过于直截了当的前传。所以我认为他们对此不那么热心，‘呃，谁想看更多权游？’答案当然很讽刺：很多人。”
Condal 赞同，“HBO 不仅仅渴望提供一部关于王位之战的续集。他们想做些完全不同的事，好让每个人大吃一惊。我想这就是他们为什么选了《长夜》。”

未曾有的剧[1]

2018 年，也就是权游大结局前一年，HBO 官宣订购了一部后继剧的试播集。它暂名《血月》，故事在权游之前许多年，时值传说中的英雄纪元以及人称“长夜”的酷寒天灾。负责人 Jane Goldman 曾制作过许多备受赞誉的 R 级片，比如《海

扁王》和《王牌特工 2：黄金圈》。
据 Orsi 说，《血月》理所应当在烘焙大赛中胜出。“《血月》确实与众不同，拥有独特的世界构建，”Orci 说，“从基调上看，它感觉非常成熟、复杂和睿智，核心是一场关于在面对殖民主义和宗教极端主义时剥夺公民权的主题对话。”
除了马丁发表的大约八行关于这段历史的文字外，Goldman 几乎没有什么原始素材。“《血月》是项非常困难的任务，”马丁说，“我们面对的人要原始得多。那时还没有龙。试播集大半围绕着南方家族与北方家族的一场联姻展开，它迈进了白鬼的完整历史。”
马丁向 HBO 明确表达了他的担忧，一位内部人士承认，“制作一部纯属发明的剧，让乔治在许多时候挠头，有时会令人不安。”
以 Naomi Watts 为首的演员集结起来。建造了巨大的新布景。《血月》试播集耗资高达 3000 至 3500 万美元。
成果被深深锁在地牢中，甚至连马丁都没法看到。
“它要求太多发明；高风险，高回报，”Bloys 说，“它并没什么明显问题。开发和试播集就是这么难。”
时任 HBO 母公司华纳媒体董事长的 Robert Greenblatt 也赞同：“它不是什么看不得或可怕的东西。它制作精良，看起来非同寻常。但它并没有把我带到像原剧那样的地方。它没有原剧试播集那样的深度和广度。”
消息人士称，HBO 的判决对 Goldman 是“惊天霹雳”。她得知《血月》的命运前，似乎正对剧集订购充满信心，已经组好了第一季的编剧室，并且正在根据电视网的反馈修改试播集。Goldman 从未公开谈论过 HBO 的决定，但她很快就恢复了，为迪士尼即将上映的真人电影《小美人鱼》写了剧本。
HBO 耍了点公关技巧，在承认《血月》止步的同时，发布了一个积极得多的声明：订购了一部完全不同的权游前传。

铁粉的崛起

Ryan Condal 承认他有点像乔治·R·R·马丁的跟踪狂。
2014 年，这位编剧正在圣菲为他的出道作《殖民地》拍摄试播集。身为马丁的铁粉，他联系了作者，问能不能请顿饭。马丁同意了，两人从此建立友谊。
四年后，马丁向 Condal 发了条改变人生的消息。“他只是说：‘嘿，我在城里参加艾美奖，来喝杯酒吧，我有份工作给你——只要你愿意。’”Condal 回忆，“我丧失了理智。”
会面内容是《血龙狂舞》。马丁仍然决心制作他的坦格利安史诗。“乔治很沮丧，因为这是他真正想讲述的故事，”Condal 回忆。
“我还不准备放弃它，”马丁说，“而且我喜欢 Ryan 写的东西，他真的很了解我的世界——这是件要紧事。”
第二天，Condal 接到了经纪人的电话。“他们说，‘你昨天是不是跟乔治·R·R·马丁会面了？’”Condal 说。“‘HBO 打电话提了这事，并提出了邀约。’”
HBO 迅速接受了马丁聘请 Condal 的愿望，这是作者与电视网关系转变的开始。在权游后几季和 HBO 寻找后继剧的初期，马丁有时会感到是个圈外人。但在原剧第八季遭到强烈抵制后，许多粉丝抗议故事仓促地直奔结局（马丁长久以来一直主张将权游拍成 10 季），以及大约在 HBO 制作并拒绝《血月》的时候，所有人都同意，马丁在公司内部的影响力上升了。简而言之，HBO 想，“嘿，也许我们应该更多地听听那个创造这一切的人的声音。”

2021 年，HBO 与马丁签了一份价值八位数的五年大合同。此后 HBO 基于他作品开发的每个项目都得到了他的许可，以及他自《权力的游戏》早期之后从未有过的那种密切参与。
马丁选择 Condal 进一步展现了作者的敏锐洞察：Condal 对坦格利安战争这个点子的诠释，现在被赋予了精悍的标题《龙王家族》，被认为是迄今为止最好的权游前传剧本，超越了更有经验的编剧的努力成果。
创意团队的第二个关键是 Sapochnik。这位获得艾美奖的导演执导了《权力的游戏》最受好评而且难度最高的几集（例如“艰难屯”、“私生子之战”和“凛冬的寒风”）。Sapochnik 的才华在权游片场几乎成了传说，这位导演在北爱尔兰的寒冬连拍了 11 周夜景，同时还能保持对演职员异常敏锐的指挥。
委婉来说，Sapochnik 不愿意被拉回维斯特洛的世界。“Miguel 说，‘我再也不会拍权游了，’”Condal 回忆。
偶然的关系再次发挥了关键作用。Sapochnik 原本已是 Condal 的朋友，并同意帮助开发《龙家》，作为一个知道原剧“秘方”的人提供指导。一路走来，Sapochnik 逐渐与这个项目交织在一起。
Sapochnik 会见 Bloys 时，这位高管提出了一个关键问题：“你会在导演方面做什么？”
Sapochnik 回忆说：“‘没坏就别修。’Casey 说‘很好’。我认为第八季有争议，《血月》对他们来说行不通，他们想留住粉丝。他们想回到从前的位置。”
有了 Sapochnik 后，Condal 可以专注于剧本，而 Sapochnik 则负责导演试播集、第六集和第七集。两人都参与了剧集总体的故事和编辑。这个想法是为了效仿贝尼奥夫和韦斯的紧密合作关系，这种合作非常有效地管理了大制作的日常决策旋风。
“工作的第一年，我们拒绝分头开会，”Sapochnik 说，“这是促进我们相互了解的好方法。当我们后来开始分头开会时，可以把对方的一点东西带过来，因为我们现在脑子里装着彼此了。”
HBO 在 2019 年 10 月订购《龙王家族》时，贝尼奥夫和韦斯（当时已在 Netflix 拿到了一笔全权合约）发邮件向 Condal 和 Sapochnik 表示祝贺和祝福，但他们放手的决定依然没变。
HBO 没有让《龙家》先拍试播集，而是直接订购整季。考虑到之前两次马丁作品剧集改编的试播集都失败了，这是个大胆的举动。（权游未播映的原始试播集需要几乎从头到尾重新拍摄，并被锁在在《血月》隔壁的 HBO 地牢中。）
Orsi 表示，Condal 的写作、Sapochnik 的经验和马丁的热情支持结合在一起，增强了 HBO 对项目的信心。另外，时间不等人——公司正准备推出生死攸关的流媒体服务 HBO Max，真的需要一些权游魔法。
“我向每个人施加了很大压力，好让它尽快成事，”Greenblatt 说，但他强调是 Bloys 最终决定开绿灯，Bloys 是 HBO 在 IP 方面的“专家”。“我们都知道 Disney+是与《曼达洛人》一道推出的。我们还没准备好任何大 IP，但至少有在路上的《龙家》，这对整个世界很重要。而且我几乎想不出还有哪个 IP 更值得开发和倍增。”
现在，Condal 和 Sapochnik 只需用《龙家》作出一部可以真正起飞的剧——并且设法在第一次展翼时就诸事得当。

下篇

在 HBO 花了好几年时间寻找平台之王的理想继承剧后，电视网的高管选择了一个关于——还能是什么？——继承之争的故事。
在伦敦郊外 Leavesden 摄影棚的《龙王家族》布景中，负责人 Miguel Sapochnik 和 Ryan Condal 就坐在标志性的铁王座台阶下。这个 2.4 万平方英尺的房间的访客往往会有同样的敬畏感：带有装饰的空间如此广阔，仿佛置身神圣的寺庙，本能会让你悄声说话。仔细环顾，有些细节与原剧不一样：王座厅高耸的柱子变成了不祥的坦格利安国王雕像，燃着煤的“孵化器”中放有龙蛋，标志性的铁王座本身则加了一排排危险地扭曲的剑。
Sapochnik 用最简单的术语解说了前传故事：“主角是两个女人和两个男人。有国王（韦赛里斯）、他弟弟（戴蒙）、国王的女儿（雷妮拉）和她最好的朋友（阿莉森）。然后最好的朋友成为国王的妻子，成了王后。当你最好的朋友跟你老爹结婚时，本身就够复杂了。从微不足道的的事开始，慢慢演变成双方的宏大战争。”
如果这个设定听起来比权游更亲昵，那就对了。尽管有那么多动作戏的布景（第一集里有场壮观的骑枪比武会），两部剧最明显的一大区别是《龙王家族》感觉像部家庭剧（当然还带点乱伦）。
HBO 和 HBO Max 首席内容官 Casey Bloys 解释说：“我喜欢聚焦一个家庭的想法，显然坦格利安家族有很多戏可以演。我也喜欢听帝国如何迅速衰落的共鸣——我们国家里正时常发生这类讨论，我认为二十年前我们根本想不到这种话题。”
Condal 解决了剧集源材料带来的该在何时开始故事的讨厌问题，举措相当大胆，却与作者乔治·R·R·马丁的愿景大致相符。本季以十来岁的女主角（由 Emily Carey 和 Milly Alcock 饰演）开场。在第一季当中，故事跳过了十年，角色由 Olivia Cooke（《头号玩家》）和 Emma D'Arcy（《真相探寻者》）接任。该剧的两位男主角年龄较大，因此始终由相同演员扮演。在这一季的十集当中还有几次跳过数年时间——比起权游，这种结构更像《王冠》展开的方式。
“这就是讲述这个故事的正确方式，”Condal 说。“我们讲的是一个跨代战争的故事。我们把一切都安排好了，所以等第一剑落下时，你已经了解了所有的玩家。”
Bloys 承认对这个高概念结构感到担忧，但并不是因为它有可能使第一季比久经沙场的权游粉期望的更加缓慢。“这让我感到紧张，因为作一个选角就够难了。如果你要为两个年龄会变的人物选角，得做对四次才行，”他说，“不过看到结果后，我感觉非常好。”
最难以填充的角色是成年的雷妮拉公主，她是国王的驭龙者女儿，最终为了铁王座而参战。
D'Arcy（ta 使用“they/them”代词）不如某些参与竞争的演员知名，现实生活中看起来完全不像超凡脱俗、银发白肤的坦格利安。但是 Condal 和 Sapochnik 被 ta 的试镜折服，这位演员能够在非常人性化的层面上融入这个奇幻角色。
“雷妮拉一直在与身为女性的意义作斗争，本质上是个局外人，”D’Arcy 说。“她害怕被母亲的身份桎梏，而且知道如果她是男性，自己的地位会多么不一样。我是非二元性别，总是发现自己同时被男性和女性身份吸引和排斥，我认为它在这里真实地发挥了作用。她不能以其他人容易接受的方式出现在宫廷。”
相比之下，Cooke 的阿莉森有着优良的宫廷传统，尽管她觉得自己被规矩所困。马丁的读者经常将她的角色与瑟曦·兰尼斯特相提并论，虽说阿莉森更让人同情一点。
“操，我喜欢这种比较，因为瑟曦是我最喜欢的角色，”Cooke 说，“阿莉森有她

非常阴暗的一面，但也在努力追寻她认为好的东西，即便它只是放错了地方。”
阿莉森服侍由 Paddy Considine(《浴血黑帮》)扮演的韦赛里斯国王，他的表演让马丁特别兴奋，作者将 Considine 扮演的角色与李尔王相提并论。“他是个好人，但也是个坏国王，他试图取悦所有人，”Considine 说。
然后是 Matt Smith，他的选角起初遭到一些粉丝抵制，他们很难把《神秘博士》的明星想象成国王那地狱养的兄弟戴蒙。制片人认为 Smith 有一种“古怪的双性特质”，使他成为完美选择，而这位演员消失在银幕上的角色中。
“在纸面上，戴蒙可能真的是一回事，”Smith 说，“我总是有兴趣尝试将它颠覆一点，变成另一回事。我认为戴蒙有一种奇怪而敏感的天性，有种真挚的忠诚和人本品质，你剥开就能看到。”
然而这工作相当危险：Smith 在葡萄牙为《龙家》做特技表演时颈椎间盘严重受伤，尽管在片场经常疼痛，他坚持拍摄。“真是他妈的 pain in the neck[2]——字面上、身体上和隐喻上，”Smith 说，他在杀青几个月后去物理治疗的字面上的路上接受了电话采访。
大部分戏都在君临红堡上演——坦格利安家族统治的权力中心。Sapochnik 带我游览了一圈，指出了权游中熟悉的地点，比如猎狗和魔山最后一战的楼梯，以及瑟曦曾经威胁小指头的庭院。这些曾经独立的布景被重新创建为相互连接的房间和楼梯，构成一体化的游戏景观，导演可以上演从一个房间无缝流动到另一个房间的动作。
“你可以搬进来，当真住在红堡里，”Considine 说，“我从没见过这么大的布景，你只能不停四处走动，寻找房间和楼梯。”
也有大量外景拍摄——在西班牙、葡萄牙和北英格兰[3]拍摄了十周。片场还有个方便的工具，可以将演员运送到原剧去不了的异世界——一个 LED 视频墙，用于为场景添加实时背景（就像 Disney+在星战剧中用的那个）。
视频墙使原剧最艰巨的一件表演任务变得愉快多了：骑机械龙。过去坐在绿幕前的机器牛般的设备上令人麻木的时间，现在可以让演员看到角色在天空中“飞翔”时看到的东西。
“从我听说的一切来看，这与权游演员们必须忍受的东西完全不同，”D'Arcy 说，“我爱它。这就像去宜家尝试所有厨房水龙头。”
至于龙本身，该剧至少有 17 条，并且付出了巨大努力来赋予每条龙独特的外观和个性。有些甚至有胡须，像热带蜥蜴。
“这部剧最大的不同在于，龙存在于这个[时代]，而原剧中它们是复活的灭绝物种。”Condal 说，“所以有服务于龙的基础设施。有龙穴、龙鞍和龙卫——这个僧侣般的组织负责照料龙。”
尽管有巨龙翱翔，该剧最大的主题焦点却是离奇幻最远的事——它解决了原剧一些主要的敏感问题。

新的战场

艾莉亚、布蕾妮、瑟曦、丹妮莉丝、珊莎——《权力的游戏》拥有好些流行文化中最优秀的女性角色；每个人都强大，独特，彼此不同，与电视上的其他人也不同。然而该剧也因其对此类角色的处理以及对马丁世界（这是个奇幻国度，但受到中世纪欧洲及其伴随的恐怖的直接启发）中固有的性暴力的描绘而饱受批评。《龙家》团队非常清楚此类批评，并旨在以稍微不同的方式处理素材。
“剧集是所处时代的产物，当今社会会更多地意识到我们表现了什么人，为什么

这么做，”Bloys 说。
制作第一季时，负责人意识到一个主题正在成为焦点——他们没料到的主题：父权制宁愿自我毁灭，也不愿看到一个女人登上王位。
“我们并没说过‘我们必须为此做一部剧’，”Sapochnik 说，“但我们意识到这是摆在面前的东西。”
用 Cooke 的话说：“有时候 Emma 在一个舞台上，我在另一个舞台上，我们都被傻乎乎的[男性角色]包围。而且我们知道，如果这些男人都完蛋了，只剩我俩，倒是会天下太平。是干涉、炫耀和自负彻底搅乱了一切。”
还有一个焦点是分娩及其固有的危险，在最高法院推翻罗诉韦德案后，这条故事线感觉很及时。“婴儿床是我们的战场”是《龙家》一位女角色的台词，事实上，第一季中的分娩就像《权力的游戏》中的婚礼。
“在中世纪，分娩充满暴力，”Sapochnik 说，“会非常危险。你有五成机会成功。我们在剧中有好几场分娩，并决定给它们赋予不同的主题，从不同的角度来探索，就像我在权游中拍的一堆大战戏那样。”
Sapochnik 表示，制作还“撤回”了剧中的床戏数量，表现出性是坦格利安们在生活中漠不关心的内容。性侵仍然是世界的重要部分。Sapochnik 说，他俩的表现手法是“小心翼翼、深思熟虑地完成的，[我们]不会回避它。倒不如说，我们要给它打灯。你不能忽视那个时代男性对女性的暴力行为。它不该被低估，也不该被美化。”
围绕原剧的第二个争议是缺乏有色人种演员担任主角。要保持忠于原始材料，《龙家》面临更大的挑战，因为坦格利安是小说中最白的家族。
“一开始我们就知道，我们想改变这种讨论话题，”Condal 说，“从 2011 年到 2021 年，世界变了很多，观众期望在镜头前看到的东西变了很多。Miguel 和我交流的内容是：如何为《龙王家族》打造多元化的演员阵容，但以一种符合世界观的方式来做，而不是让人感觉在迎合或者象征——同时也不能是海盗、奴隶和雇佣兵等高度奇幻中常见的角色。”
Condal 和 Sapochnik 选择 Steve Toussaint（《波斯王子：时之沙》）来扮演书中一名位高权重的白人：科利斯·瓦列利安伯爵，又名海蛇。他和坦格利安一样是古瓦雷利亚的后裔，在完成九次扩展地图的航行后成为维斯特洛最富有的人。
“他感觉就像：‘我说的是实话，’”Toussaint 说，“‘我不在乎是否伤害了你的感情。’在战场上，一切要简单得多——你想杀我，我想杀你——我想他喜欢这样。”
然而公布选角时，Toussaint 陷入了丑陋的冲击。有些粉丝用种族歧视的骚扰和绰号来回应权游系列的第一位黑人主角。这是有色人种演员加入主角时，奇幻系列粉圈表现出有毒一面的又一个例子。
“我在社交媒体上遭到种族歧视时，才意识到[选角]是件大事，”Toussaint 说，“是的，就有这种破事。当时我整个人就‘噢，哇’，然后我想，‘好吧，所以这对某些人来说意义重大，但我不能让它干扰我。’”
Toussaint 指出，虽然马丁的世界是个奇幻，但“它仍然必须反映一个世界”。
“我喜欢《权力的游戏》，但我唯一要提意见的是，‘这个世界上其他人在哪里？’”他说，“因为如果你放眼看[维斯特洛以外]，马丁创造了一个多元化的世界，我认为这部剧更接近这一点。”
多元化的提升也发生在幕后，例如 10 集中有 4 集由女性导演（Clare Kilner 和 Geeta Patel）执导，并启动了多个指导计划来招募代表性不足群体背景的剧组

人才。HBO 高级副总裁 Francesca Orsi 说："我们极其努力确保整艘船上具有真正的多元化。"

未来的战争

《龙王家族》第一集完成了一个 Condal 和 Sapochnik 认为不错的剪辑后，他们向马丁发了私人观看链接。然后等待。
"乔治不是个热情洋溢的人，"康达尔说，"但他非常喜欢先导集，Miguel 和我都收到了短信，里面的感叹号是我从他那收到最多的一次。"
此后，马丁在不同制作阶段看了 10 集中的 9 集，他的兴奋只增不减。"它有力，黑暗，发自肺腑，就像莎士比亚的悲剧，"他谈到这部剧时说，"没有艾莉亚那种人人喜欢的角色。他们都有缺陷。他们都是人，做过好事，也做过坏事。他们被权力、嫉妒、旧恨所驱使——就像人类一样。就像我写的一样。"
HBO 计划在 8 月 21 日首播，比亚马逊推出巨额预算的《指环王》剧早两周。（《龙家》的成本不到 2 亿美元；《力量之戒》的成本接近 5 亿，部分原因是为了从托尔金遗产管理会取得授权）讽刺的是，马丁写作《冰与火之歌》，以残酷现实回应《魔戒》；而亚马逊为《力量之戒》开绿灯，则是回应权游的成功。两部剧会在同一时间播映的让很多人传起了爆米花。
对马丁来说，剧集之间的任何竞争都是戏子的闹剧（亦即蠢事）[4]。"我们甚至不在同一天播！"马丁说，"这才不是你死我活的竞赛之类的事。我祝他们成功。我希望他们祝我们成功。我们不必被放在一起。"
《龙家》会有多少观众，是每个人都非常好奇的问题。权游开幕时在美国仅有 220 万观众，结束时所有平台当晚观众总数高达 1930 万。如果收视率够高，HBO 准备在首播后很快为《龙家》第二季开绿灯。电视网自然不会指定一个数字，但 Orsi 说，"从收视率的角度看，我想没人会认为这部剧会在权游结束的位置重新开始。"
对权游喋喋不休的抨击依然悬在首映式头上。这是另一件讽刺的事，同一部剧，既是《龙家》肩负重大期待的源头，也是它那令人不安的接受度的源头。
"该死的有毒的互联网和那些播客说第八集留下的印象太糟糕，人们都在说'噢，我再也不会看了，'"马丁说，"我再也不相信他们了。"
"这是社交媒体的抵制，"Bloys 说，听起来对这个话题感到厌倦，"我想在社会的许多方面，我们都会提醒自己推特不是真实的生活。我们知道会有割裂。当然你希望所有粉丝都开心，但这永远不会发生。不会有多少人沮丧地四处走动。这种表现很容易被放大，但它可能并不能完全反映观众的感受。"
公平地说，现实生活中不难找到对结局持批评态度的《权力的游戏》粉丝。然而喜欢原剧和马丁书籍的观众似乎很可能也会觉得有必要看看这个新剧。
剧集的表现影响的不只是《龙家》能否前行。HBO 正在开发四部《权力的游戏》真人剧，包括首部续集，由 Kit Harington 主演的琼恩·雪诺衍生剧，邓克与伊戈系列（马丁原先的提案最终由编剧 Steve Conrad 投入开发），以及由 Bruno Heller 编剧的一部聚焦海蛇九次远航的剧（如果拿到绿灯，将选角比 57 岁的 Toussaint 更年轻的演员）。还有三个动画项目——也可能是四个——正在制作当中。
"动画剧进展顺利，"马丁兴奋地说，他将各种动画风格与 Netflix 广受好评的《爱死机》作了比较。"概念艺术绝对令人惊叹。"
在华纳媒体最近与 Discovery 合并之后，其他项目可能比以前悬着一个更大的问

号，因为 J.J.Abrams 的科幻史诗《风月场》等备受瞩目的作品正在被砍掉。高管们保证公司的震动不会影响这个系列。“除了每个人都为《龙家》兴奋之外，没有其它讨论，”Bloys 说。Orsi 也同意：“如果有四个剧本入围并且都很棒，我会说‘我全要。’不会有我的或他的老板告诉我，‘这是任务。’”
对马丁来说，这位作者一直梦想他的奇幻世界能够展开翅膀，加入其他广阔的娱乐世界的行列。“MCU 有《复仇者联盟》，但他们也有些另类的东西，比如《旺达幻视》，”他说，“这就是我希望我们用其它《权力的游戏》剧做到的事，这样我们就可以用各种剧来展示这个世界的历史。能争夺铁王座的次数只有那么多。”
与此同时，作者——是的，他也在努力完成期待已久的倒数第二部冰火小说《凛冬的寒风》——不禁想知道他作为 IP 创造者的未来。
“有时我会呆坐，想搞清楚整个图景中我到底是谁，”马丁坦率地沉思，“我是乔治·卢卡斯吗？我是吉恩·罗登伯里吗？我是斯坦·李吗？我与这个 IP 有什么关系？因为他们三个最终的位置，是三个不同的故事。”
“你想成为谁？” 我问。
“我不知道，”他承认，“不会是后来的斯坦·李。他没有权力，没有影响力。他不能写任何故事。他不能说“不要这个角色。”他只是一个他们带去参加会议客串演出的好伙计。被你创造的世界和角色边缘化，那不好受。”
但首先，《龙家》需要离开地面。如果真成了的话，Condal 和 Sapochnik 庆幸自己与贝尼奥夫和韦斯在推出《权力的游戏》时所处的位置不同，当时马丁计划编写的七本《冰与火之歌》只出了四本。而《龙家》负责人知道结局，并对未来的几季有所计划。
被问及 HBO 是否支持他们的计划时，Condal 回答：“是的——今天如此，”然后讽刺地补充，“结局是电视剧中最容易做的事。”
消息人士称，该剧的内战故事线可能比你预期的短。虽说世事难料，不过目前的坦格利安故事情节只有大约三四季的计划。但即便如此，可能也不会标志着剧集的结束。理论上，《龙家》可以在时间上向前或向后跳跃几十年，以全新的演员阵容记录坦格利安王朝的其他重大事件——例如探索伊耿征服或瓦雷利亚的毁灭。
“坦格利安家族可以向两个方向延伸，”Sapochnik 说，“因此，作为其他可能的故事和衍生剧的脊梁……这是一个美妙的起点。”

[1]The Show That Never Was，仿拟雷妮斯的头衔 The Queen Who Never Was。
[2]仿拟习语 pain in the ass。
[3]此处似乎有误。英格兰取景地在西南角的康沃尔郡。
[4]mummer’s farce 是个《冰与火之歌》中用过二十余次的俗语。

SDCC《龙王家族》专场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0aNJj7CRZI0
我认为一个好国王会认为当国王是责任，而不是特权。对国家的责任是伸张正义，保持和平，偶尔做一些无聊的事情，比如在君临修路和提高卫生水平。没有人真的想拍一部杰赫里斯国王修路的衍生剧。但我认为如果你真的住在维斯特洛，可能会喜欢这位更关心修路而不是打仗的国王。当然还有之后继位的韦赛里斯，这也是他的目标。他不想要——好吧，他在生命的尽头确实想要一点荣耀，但他不受荣耀的驱使。他想成为一个好国王，一个睿智的国王，来保护他的人民。我认为这是好国王最重要的品质。

我的书是奇幻，但我经常追随历史。我从历史中汲取灵感和元素，然后把音量调到 11——这是《摇滚万万岁》的梗——或 111。正如许多人评论的那样，《权力的游戏》比较粗略地基于玫瑰战争。而本剧则基于中世纪历史上更早的一个时期，“无政府时期”。我从真实的历史中自由地剽窃——英格兰国王亨利一世，当他唯一的嫡子在横渡英吉利海峡时溺水身亡后，只剩下一个合法后代，那就是他的女儿玛蒂尔达。他任命她为继承人，让全国领主宣誓效忠。几年后他去世了，大多数领主都忘了那个誓言，他们说：“噢，那不适用。”而她的表兄斯蒂芬迅速穿过海峡，偷走了国库，加冕为国王。从此开始了“无政府时期”，莫德，或者说玛蒂尔达，与斯蒂芬打了差不多十多二十年。都是好素材。没有修路与和平。这就是我的灵感。

22.8

Hollywood Spotlight 采访　https://redd.it/wivwiq

Q：这里存在所谓的真相吗？希琳读过慕昆的《真史》中关于血龙狂舞的内容，但提利昂对那本书的说法提出质疑。所以它也许并不是真史。

A：哈哈，这是元小说吗？我不知道。我曾经用“伪历史”来描述《血与火》，但后来有位读者反对。所以我改口说它是虚构历史，我想这个词更好。这段历史虽然受到真实历史的启发，但并不是真实的历史。所以我们可以享受点乐趣——如果它符合你的乐趣的话。

Q：用不可靠叙述者、不确定性和刻意不一致来讲故事的确有优势。

A：影视中也可以做到，比如《罗生门》。但我们在《龙王家族》中没这么做。写小说时，我可以进入角色的头脑，你不仅能听到他们说话，还能听到他们的想法。影视没法这么做，除非用旁白，但多数人认为旁白是蹩脚的手法。另一方面，影视也有优势，它有特效和音乐。形式不同，规则不同。

Q：在你的世界观的历史书中，血龙狂舞有三个版本的叙述。

A：我不是历史学家，但我一直热爱历史。我很久以前就学到一件事：我们无法真正了解历史真相，因为不同版本相互矛盾。你读罗马帝国早期史时，是相信塔西佗，还是苏维托尼乌斯？他俩写作的时间差不多是在所写的皇帝死后一百年了。他们引用了不复存在的更早来源——失传的书籍和作品。要知道真相真的很难。我写《血与火》时，想着这样会挺有意思——把它写成一部世界中的历史，作家在他所写的事件几百年后才开始写作。他必须追溯来源，有些来源会更可靠。这点很讽刺——最好的故事可能最不靠谱，因为在复述故事时，人们通常会加以改进：夸大冲突，让它变得狂野。但我们真没法知道某个时间点发生过什么。我们能解开玫瑰战争时谁杀死了塔中王子之谜吗？可以提出理论，但没有时间机器，我们永远没法知道。

Q：弄臣蘑菇就像你的苏维托尼乌斯。八卦大王。他要么是唯一一个没有塞私货的，要么全是私货，否则他怎么会知道那些事？

A：对吧？他反复夸大自己的重要性和参与过历史事件。但葛尔丹大学士引用的这三个主要来源都有自己的偏见和私心。显然修士深受信仰影响，相信七张面孔的神，以及什么是罪什么不是罪的一堆概念。学士的记录是官方记录，但还有他写给学城的八卦信。所以每个人对事物都有自己的看法。我在写作时意识到，它不一定适合所有读者——有些人不想玩这种文学游戏，他们想要个直截了当的故事。当然，我也写过那样的书，而且写过很多次了。我在《血与火》中做了点不一样的事。

Q：你如何看待那些本该保持神秘的故事在电视改编中变得确定？

A：我们决定做血龙狂舞时，这是个问题，我们讨论过一些细节。确实曾经考虑过框架故事。你喜欢 70 年代的经典 BBC 剧《我，克劳狄乌斯》吗？它基于罗伯特·格雷夫斯的小说，而

小说又基于苏维托尼乌斯的历史。这是个框架故事。当时还是个年轻人的德里克·雅可比扮演年迈的皇帝，正在书写他的家族历史。每一集都从办公桌前的他开始——不过有一集他在厕所里——他在思考过去的事。你听到旁白，然后淡入开始这一集。有时会出现年轻的克劳狄乌斯。前几集根本没有克劳狄乌斯。他会说，“呃，这个故事发生在我出生之前。”但还是由他来讲诉。这就是框架。我们确实考虑过框架化《龙王家族》，让葛尔丹大学士成为一个角色，与一位年轻的学徒一起创作《血与火》。我们会看到他在不同的草稿之间游移。“嗯，有这个版本。”然后淡入这个版本。然后“噢不，这是另一个版本，蘑菇的版本，”然后淡入那个版本。感觉可能太复杂了。所以最终我们决定不这么做，我们会直接来，在三四个版本中挑出一个，甚至可能结合几个版本，拿出一个新版本。

Q：旧版附录中，雷妮拉和伊耿年龄仅相差一岁，暗示他们是同父同母的姐弟，而不是同父异母。这样的话他们可能按坦格利安的习俗结婚。但后来你把他们改成了相隔很多年的异母姐弟。这个故事在讲述过程中是如何演变的？

A：这是个好问题，但我不知道是否可以回答。老实说，我忘了！哪个附录？哪本书？

Q：老版《权力的游戏》。

A：第一本书出版于 1996 年，我记得那是第一次列出坦格利安国王的名单——他们的统治时间，与前任国王的关系。有些国王被列为前任的儿子，还有年份等等，有位读者给我写了封算数的长信。我说的出生时间和结婚时间有问题，因为它意味着父亲生下儿子的时候才 7 岁。所以我改了，把一对父子改成了兄弟。《冰与火之歌的世界》中，有一节列出了杰赫里斯的 13 个孩子。但写《血与火》时，那些名字、年份和顺序都不好使。所以我也改了。可能这里也发生了类似的事。是的，有些细节会在写作过程中变化。总是有偶尔的提及。我会提到过去的国王，过去的战争。我可能在一本书中提到了血龙狂舞，下一本书又有别人提到它。但直到《冰与火之歌的世界》，我才真正开始走进这些历史事件的细节。我的出版商想要本涵盖这些历史的索引，所以我们找了 Elio Garcia 和 Linda Antonsson 来做这件事。这会是本咖啡桌书，有最棒的奇幻艺术家绘制的地图和插画。会有些文本，但不多，也许五万词。Elio 和 Linda 翻遍了书，找到我提及的所有历史掌故。然后他们写了一个初稿，包含一些间隙，因为我没有逐年写历史。然后我接手扩展和打磨素材，并填补间隙。此外我还有些没能在小说里用上的笔记，都是有趣的历史片段。所以我准备写些这样的故事，把它们作为边栏插到《冰与火之歌的世界》中。Elio 和 Linda 完成草稿时，已经有七万词了，然后我又加了三万词。然后我写了 25 万词的边栏。我的编辑打电话说，“我们只好拿掉所有的插画。”所以我说，“好吧，我会拿掉边栏。”我很确定血龙狂舞的第一版充实的记录就是在某个边栏中，但它太大了放不进。《冰与火之歌的世界》中有一个版本，但没有涵盖我想出的所有细节。

Q：那些边栏变成了《血与火》。

A：那是几年后了，而我还得写更多内容，因为存在间隙。我写作时，有个问题是好国王杰赫里斯和好王后亚莉珊。之前我说“在他们统治下有五十年的和平与繁荣。”好吧，那五十年间发生了什么？那是《血与火》最后才写的部分，我认为结果很有趣。我希望它让杰赫里斯和亚莉珊，他们统治时期的挑战，以及他们与孩子之间的烦恼都变得鲜活起来。当然，所有这些都有助于为血龙狂舞建立舞台。

Q：如果雷妮拉和伊耿是仅相差一岁的同母姐弟，会有什么不同吗？

A：如果他们是同母姐弟，无论年龄大小，都会是儿子继承，而不是女儿。我必须使这个问题更复杂。不同的母亲、不同的妻子生的两个孩子？前妻和后妻？我总是从历史中寻找灵感，你看亨利八世和他的六个妻子。第一任妻子阿拉贡的凯瑟琳生了一个女儿，即玛丽·都铎，玛丽一世女王。然后第二任妻子安妮·博林生了一个女儿，即伊丽莎白女王。然后第三任妻子简·西摩终于有了儿子，即爱德华六世。他是老三，但最先成王。历史充满这样的冲突。

Q：我们会更多地了解古瓦雷利亚吗？女性也是驭龙者，在武力上可以匹敌男性，这是否会影响瓦雷利亚人对女性担任领导者的观念？
A：哈哈，我还没写过这个。可能哪天会。古瓦雷利亚无疑有很多精彩故事可以讲述。除了龙和血魔法，我一直把古瓦雷利亚想象成晚期罗马共和国。有很多人口，但驭龙家族屈指可数，大概二三十个，都在争夺霸权。没有国王——瓦雷利亚几千年来没有王，但有一个统治体系。罗马有两位执政官，每年由选举产生，因此有持续的权力斗争。这有点像我想象的瓦雷利亚。《魔龙的狂舞》中，提利昂和昆廷路过瓦兰提斯，瓦雷利亚最古老的殖民地之一。瓦兰提斯有三位执政官，同样由选举产生，任期一年，还有女性执政官。不常见，但还是有。如果有时间的话，我也许会更多地探索古瓦雷利亚及其殖民地，并扩展这一切——如果我能活到永远，一天有更多小时的话。哈哈。
Q：你最期待在《龙王家族》和《龙之崛起》中看到哪条龙？
A：不能说我特别想看哪条龙，不过我确实将阳炎描述为人间最美的龙。他看起来不像条真龙，而像条黄金铸成的龙。他的鳞片和盔甲是亮金色的，就像阳光下的闪光。希望屏幕上的他能还原这一点。我很期待一些龙的战斗。我不想在此剧透太多，但你知道，一条龙在风息堡遇到另一条龙时，血龙狂舞的战事进入了最血腥的阶段。之后就是神眼湖上之战的高潮。我很期待看到这两场大战。我也希望看到与《权力的游戏》中的龙不同的诠释，尤其是颜色。我经常用颜色来描述龙——红、蓝、绿，而且头冠和膜翼也经常是不同的颜色。《权力的游戏》丧失了这一点。丹妮的三条龙，应该一黑，一绿，一白，还带有其它颜色。但剧里他们都差不多。有条是黑的；我猜另一条是绿的，却是种很深的绿，几近于黑；而白的并不很白。我认为我们会在这部新剧中做得更好。当然，龙不存在。但它们在许多族群的传说中很常见，而现实世界中它们最接近的动物可能是恐龙或蜥蜴。恐龙通常被描绘成绿色，但现在科学家们说它们可以有丰富多彩的皮肤。蜥蜴也可以有非常鲜艳的颜色。而且我希望所有的龙都不一样，这样你看到一条龙飞来时就能立刻知道，那是科拉克休，那是瓦格哈尔，那是叙拉克斯。
Q：尤其是一群龙都在同一个地方时，比如龙穴。
A：是的。假如这部剧能拍几季，我们确实会有这种大场面。有一大群幼龙，还有几条成年龙，还有几万人。这会是个史诗场景。我相信要还原那一幕会让负责人和剧组有点抓狂！

Insider 报道
https://www.insider.com/house-of-the-dragon-grrm-3-book-details-in-show-2022-8
马丁对《龙王家族》提出了三点小要求：龙要形态颜色各异，家族纹章的象征色要在服道化中凸显，要修正 David 和 Dan 在权游里删掉杰赫里斯二世的错误。

《纽约时报》报道
https://www.nytimes.com/2022/08/10/arts/television/house-of-the-dragon-hbo-got.html
乔治·R. R. 马丁已经看到了评论和邮件。自从《权力的游戏》这部开创性的 HBO 奇幻剧于 2019 年 5 月停播以后，他一直很清楚对该剧最后一季的反感。马丁过去三十年来通过许多书籍苦心孤诣地创造了权游宇宙，却在电视剧的最后几季中大多处于旁观状态，他的确想知道会不会有观众跳过权游的第一部衍生剧《龙王家族》。备受瞩目的该剧将于 8 月 21 日在 HBO 和 HBO Max 首播。
“人们说，‘我跟《权力的游戏》掰了，它伤害了我，我甚至不打算看这部新剧——或任何新剧。’”马丁在最近采访中说。
他说，问题在于，抱怨者代表了多少权游观众？
“一百万？”他问，“还是一千人？那些除了整天不停发推之外没事干的人？我不知道。”

马丁和 HBO 即将找到答案。
HBO 史上最受欢迎的节目退场三年后，寻找继任的工作终于结束。走到这一步花了很多功夫。许多权游前传曾投入开发，另一部衍生剧拍完试播集后又取消了。几千万美元被投给烘培大赛的冠军 《龙王家族》。
赌注很高。《龙王家族》的成功会让 HBO 高管确信，观众渴望更多权游故事，并可能导致更多以维斯特洛和其他地方为背景的节目。除了这部剧，HBO 至少还有五个积极开发中的权游项目。
“这里的要点是，你不能只是翻拍原剧，”HBO 首席内容官 Casey Bloys 说，“你得制作一部有原剧那种感觉，并尊重原剧的剧，但也能感觉到自己的东西。这对我们来说是非常重要的 IP。”
但如果第一部出场的作品未能找到观众，可能会让人质疑权游宇宙是否真是 HBO 高层渴望的 IP 金矿。
HBO 的新老大，来自 Discovery 的高管背负了 530 亿美元的沉重债务，他们一直在寻求节流——换句话说，高成本的《权力的游戏》衍生剧最好能有所回报。《龙王家族》在热播剧中也会有很多竞争者。这部前传播出两周后，亚马逊将首映昂贵而雄心勃勃的《指环王·力量之戒》。两部轰轰烈烈的大预算奇幻剧会不会让一些观众吃不消？
它还必须克服最后几集的臭名，这几集让粉丝和评论家在 U 形叙事转折中挠头，因为该剧一路直冲，远远超过了马丁未完成的《冰与火之歌》系列小说进度。
但这些正是挑战。
《龙王家族》的优势在于，2011 年至 2019 年期间播出的《权力的游戏》是 HBO 史上收视率最高的节目。那个有争议的结剧在首播当晚吸引了近两千万观众——在碎片化的流媒体时代，这是个惊人的数字。权游也获得了评论家青睐，赢得的艾美奖比电视史上任何剧集都多，包括四次最佳剧集。
这部电视剧在很多方面改变了电视——奢华的预算、精巧的技术、电影的广度，都曾经罕见于小屏幕——所以有点容易忽视它为衍生剧建立的雄厚基础。
“我真心相信，与现实生活相比，网上的声音更大一点。”Bloys 如此谈论对最后一季的抨击。“我们有《权力的游戏》的播放数据，它一直在 HBO Max 全球热榜前十。随着新剧首映越来越接近，我们已经看到人们回来了，看到 HBO Max 上这部旗舰剧的收视率上升了。”
《龙王家族》的故事发生在《权力的游戏》之前近两百年，讲述了坦格利安家族——银发的驭龙者，也就是靠原剧的 Emilia Clarke（丹妮莉丝·坦格利安）成名的那个家族——即将分裂的时刻。它给王国带来了可怕后果。
首播集中有些元素会让《权力的游戏》的观众感到熟悉：大量的血腥、许多龙和铁王座。还有裸体与纵欲。
花了五年多才走到这一步。2017 年 5 月，随着《权力的游戏》倒数第二季即将登场，HBO 宣布有四部开发中的衍生剧。一年后选中了一部：发生在原剧之前大约一千年的前传。
它没法走下去。2019 年试播集拍摄完成后，HBO 拔掉了插头。
华纳媒体娱乐公司前任董事长 Bob Greenblatt 在邮件中写道：“我看到第一部试播集时，立马知道没法推出这部剧。”Greenblatt 说试播集让人感觉“不够辽阔或史诗性”。
那时时间也很迫切。HBO 在开发衍生剧方面一直很慎重，而当时属于 AT&T 的华纳媒体公司还有几个月就要推出新的流媒体服务 HBO Max。按 Greenblatt 的说法，他“急于从权游 IP 中获得一些可以拿上台的东西——任何东西都行。”
他补充说：“我理解 Casey 的团队不愿投入制作一部新的权游剧（尤其是在原剧最后一季遭受抨击之后）。虽然我们都知道续集或前传不可能达到原剧的水平，但大家都同意我们必须继续做些东西。"

幸运的是，有另一个开发中的项目，这是马丁已经推动了一段时间的项目：他的坦格利安家族兴衰故事，已经在他的书中写了很多。《龙王家族》改编自马丁的《血与火》，是关于这个家族的探索和冲突的两卷（计划）编年史中的第一本。
“他对这个特殊的故事非常有热情，”原剧人马、《龙王家族》负责人 Miguel Sapochnik 说。HBO 换了两任编剧后，马丁向一位老朋友求助。编剧 Ryan Condal 曾是美国科幻剧《殖民地》的主创。
Condal 经常与马丁一起吃饭喝酒，也研读过罗伯特·E. 霍华德、J. R. R. 托尔金和厄休拉·K. 勒古恩等奇幻作家的书。马丁说：“我们聚在一起时会像两个幻迷那样交谈。”马丁要求 Condal 写一部坦格利安前传。
HBO 高管喜欢 Condal 的表现，他签约成为主创（与马丁一起）和负责人。执导过原剧中最宏大的几集的 Sapochnik 也同意担任负责人后，HBO 直接订购了整季《龙王家族》。
“它吸引我的地方在于它是部家庭剧，”Bloys 说。“任何有继父母、兄弟姐妹或继兄弟姐妹的人，或者家中有过冲突——我认为美国的每个家庭都遭遇过这样的问题。”
Condal 开始创作《龙王家族》时，经常依靠马丁的专业知识——这与马丁在《权力的游戏》后面几季中的情况相反。前几季中，马丁撰写和阅读剧本，为选角提供咨询，并参观拍摄现场。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他退居幕后专注于拖延已久的下一部权游小说《凛冬的寒风》时，马丁与这部由 D.B. Weiss 和 David Benioff 创作的剧集渐渐疏远了。
马丁说：“到了五六季，当然还有七八季，我几乎已经成了圈外人。”
被问及原因时他说：“我不知道——你得问 Dan 和 David。”(Weiss 和 Benioff 的代表拒绝置评。）
马丁还说，《凛冬的寒风》——他承认“非常非常迟了”，但发誓会完成——与《权力的游戏》剧集的发展方向不同。
“我的结局将非常不同。”他说。
马丁说，他想从《权力的游戏》中实现漫威做到的事——创造一个迪斯尼持续挖掘的世界，让粉丝们忠实地观看。去年他与 HBO 签了一份全权合约，而且他一直积极参与正在开发的其他衍生剧。“对我们来说，整个过程中乔治一直是极富价值的宝矿，”Bloys 说，“他就是这个世界的创造者，是它的史学家、创造者、守护者。所以我无法想象会做一部他不信赖或赞同的节目。"
至于收视率，Bloys 说他不期望《龙王家族》能达到《权力的游戏》的高度，但仍然希望它成为热点，并为未来的衍生剧奠定基础。
Bloys 说：“我们不可能指望它的起点就能达到原剧终点的高度。我想它能做得非常好。但它必须靠自己的努力来吸引观众，并维持收视率。”

回家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2/08/12/home-again-21/
我希望在本周结束《凛冬的寒风》一个 POV 的故事线。甚至两个。

《名利场》采访
https://www.vanityfair.com/hollywood/2022/08/house-of-the-dragon-george-r-r-martin
Q：首映式上观众对什么反应比较强？
Condal：关于贝尔隆王子的诞生，很多人都有话要说。
Q：这是著名的“一日王储”，他的死产导致席卷坦格利安家族的继承危机。
马丁：那个场景……你不会用“令人享受”来形容，但它极其有力。它发自肺腑，会把你的心撕开，扔到地板上。它有红色婚礼的那种冲击力，是一个做得漂亮的可怕场景。

Q：婴儿的死亡在剧中比书中暴力得多。为什么那个场景很重要？
Condal：这是韦赛里斯的故事。始于他相信经历多年努力、死产、流产以及妻子经历的种种磨难后，他会有个儿子。最终答案要来了。他对此非常有信心和把握。结果母子都死于难产。突然一切都变了，棋盘翻了个底朝天。
马丁：有很多扩展的机会，剧里会有很多。Ryan 的编剧团队迄今为止做得很好的一点，是拓展与原著不冲突。你可以添加很多东西，场景或人物。但是你不能做任何影响结构的事情——否则三四本书之后，你就会遇到麻烦。
Q：韦赛里斯和雷妮拉有一场扣人心弦的对话，你能解释吗？
Condal：我认为权游骨灰粉会对韦赛里斯告诉雷妮拉的秘密非常感兴趣，它将伊耿一世与长夜、异鬼和夜王联系起来——以及坦格利安王朝可能早就意识到了这一点。
Q：这些预言最终成为原剧的高潮。这部剧表明，他们不仅两百年前便为坦格利安所知，而且已经流传了一个世纪了。
Condal：我认为这激起了极大兴趣。很多人说这是《冰与火之歌》的异端邪说，但我可以告诉他们："这来自乔治。" 我打保票。
Q：这些预言有什么意义，乔治？这是你在某本书中写的内容，还是剧集的发明？
马丁：这里和那里都提过——例如与雷加有关联。它是一张庞大的网。在邓克和伊戈中，伊戈有个哥哥做过这样的预言梦。他当然应付不来，被它吓坏了，最后成了酒鬼。如果你追溯到梦行者丹妮思，她为什么离开？她看到瓦雷利亚浩劫降临。所有这些都是其中的一部分，但我离结局还有两本书，所以我还没有完全解释清楚。
Q：它是不是暗示，如果血龙狂舞没有打击坦格利安王朝、让龙灭绝的话，他们可能已经为末日预言做好了准备？
马丁：我不想透露太多，因为有些内容将出现在后面的书中。但这是在《权力的游戏》之前两百年，该预言没有截止日期。这就是问题。知道这件事的坦格利安都想，好吧，这将发生在我的有生之年，我必须做好准备！或者"这将发生在我儿子的有生之年。"没人说它会发生在两百年后。如果血龙狂舞没发生，下一代会发生什么？之后一代会发生什么？是的，可以展开很多东西。
Q：说到预示，这些年来我们在银幕上总是看到铁王座。《龙王家族》中它周围还有附加的剑丛。我想之后某个时代它们会被移除。但我想知道在那之前谁会被它刺穿。
Condal：拭目以待吧。
马丁：是的，那是全新的。我很久以前就说过，《权力的游戏》中的铁王座虽然成了标志，但与我书中描述的铁王座完全不同。书中的铁王座有十几种不同的绘画诠释，做得最好的是 Marc Simonetti，一位与我密切合作的艺术家。他有一张很棒的图。我知道 Ryan 的团队想做点类似的事，但他们不能做成 Simonetti 那样，因为它有 15 英尺高，需要一根吊臂才能拍到国王。他们的解决方案是这个东西，更接近 Simonetti 的铁王座，但仍然有所不及。
Condal：是的，我们知道这个时代是坦格利安王朝的顶峰，我们想传达这种财富和繁荣的理念，以及六十年和平的事实。坦格利安家族真的能够发展出所有美好事物：和平时期、雕像和艺术、道路和喷泉。我认为《权力的游戏》感觉……部分原因在于，那些可怜的家伙拥的资源只有我们的五分之一。但是由于他们一路以来取得的巨大成功，我们刚进门就得到了它。因此我们可以让上一部剧感觉就像一个衰败的帝国，伟大的王朝已经垮台，坦格利安已经离去，被劳勃·拜拉席恩取代。我们想致敬原剧标志性的铁王座，同时讲述一个更腐化的时代的故事，并表现出已经过了两百年。如果你仔细观察，会发现原来的铁王座就在那里，只是得到了增强，这表明历史在其间的某个时间点改变了它。回到乔治关于书籍插图艺术和制作现实之间差异的观点……我们确实想做得像 Simonetti 的名画那样壮观。问题在于，从制作的角度来看，如果你把一个演员放在那么高的位置，而其他人都在下面，那么很难和国

王同镜。你只能从他的头顶或肩头朝下拍摄，不得不大喊大叫。没法做到很好的互动。我们想要盛大和颓废，但方式应该便于制作，而不会让我们的摄影师扯头发。
Q：除了是一个腐化和相对和平的时代，它也是龙的时代。开场镜头中，雷妮拉乘龙飞越君临，下面的行人甚至都没抬头。龙是如此普遍，以至于没有人会为之驻足。为什么这很重要？
Condal：那是我最喜欢的开场镜头之一。得纠正一下：有个人抬头了，但只出现在屏幕边缘。我们的想法是，龙是日常生活的存在，但它们依然是龙。
马丁：在君临，龙几乎是家常便饭。龙石岛也是如此，那里有很多龙来来往往。潮头岛可能也一样，周围的地方则较少。如果我们拍到兰尼斯港，一条龙飞过凯岩城，或者像后面几季那样，龙飞到北境的临冬城，那会引起很多反响。它们通常不会出现在那里。就是这种感觉。
Condal：这绝对是我们需要关注的世界构建，因为它确实是君临特有的。君临就像住在军事基地附近。看到这些奇怪的飞机在头顶飞过，不住在里的人都会说，“噢，那是一架鱼鹰！太棒了！”而其他人则想，“是的，每天都有。”这就是我们想要的。

龙与魔法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ggpxXNsgKw
每个奇幻作家写书时，必须解决的基本问题是如何处理魔法和巫术这样的奇幻元素。很多人写的是高魔的次生世界。任何人都可以学习和使用魔法。我能做，你也能做。按照标准配方，最后总能成功。在我看来，这消除了魔法的魔力。魔法不仅仅是配方或咒语，而是你是谁，是谁在做，以及做的时候你有什么感觉。瓦雷利亚人施行血魔法和火魔法时，注意到是否正确地发音并不重要。是否为正确的神献上了正确的牺牲也一样。这些东西可能有些重要性，但更重要的是你是谁，你有什么关系，特别是与龙的关系。龙长什么样？它们是会飞的野兽，必须有庞大的翅膀和相对纤细的蛇形身体。长尾巴，长脖子，两条腿，前面两个翅膀。它们会飞起来从空中攻击猎物。此外还有火的问题。很多人将龙与喷火联系在一起。把它排除在外只会感觉不对。它们是火的造物。它们喷火。火不容易伤害它们。火有一些非常有魔力的地方。

Insider 采访 Condal
https://www.insider.com/house-of-the-dragon-asoiaf-prophecy-reveal-came-from-george-rr-martin-2022-8
早期讨论故事时，马丁有次无意间提起征服者伊耿是个“梦者”，这是他发动征服的动机。他经常这样无意提起重要信息。我们在《龙王家族》中拓展了这个点子。我们设想，既然他这么坚信预言，那么应该会把它传承下去。因此我们让它成为坦格利安国王代代传承的秘密。

History of Westeros 采访
http://www.historyofwesteros.com/george-rr-martin-in-conversation-how-interviews-grrm/
Q：能否详细说明一下你在这些新剧集中的角色？跟权游相比有区别吗？
A：我没有任何创意控制权，这是最难从好莱坞拿到的东西。你可以在谈判时说，800 万很好，但我也想要创意控制权。他们会说，给你 1000 万怎么样？他们宁愿多付几百万，而不愿交出创意控制权。我有的是创意影响力。但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和剧集主理人之间的关系。我可以提出观点，他们可以听。但如果他们决定不听，我没有炒掉他们的权力。我没有决定事情的权力，但如果他们听我的话，我可以很有说服力，而且我非常了解原始材料。我在《权力的游戏》一开始时输出了很多东西，部分原因在于有原著。但到了某个时候，随着剧集的发展，我发现自己的影响力越来越小，直到最后，我甚至完全在搞什么。有些内容我只是跟其他人一样观看，然后说“哦，好吧。”现在我对《龙王家族》很满意。这是一个

非常忠实的改编。是的，有一些变化，但我与 Ryan Condal 和 Miguel Sapochnik 关系很好。
Q：我们应该如何对待《龙王家族》的正典地位？我把它视为与蘑菇版等素材竞争的另一种叙事，是一种可能的解释，未必比其他的更正确，它将为故事增加更多的历史复杂性。你怎么看？
A：我过去常被问到这个问题。而我经常用一句提问来回答：斯嘉丽·奥哈拉有多少孩子？在玛格丽特·米切尔的小说中，她有三个。而 39 年的米高梅经典电影中，她有一个。哪个是真实的？她应该有几个孩子，你应该相信哪个，电影还是书？当然这是个陷阱问题，因为真正的答案是她没有孩子，她从未存在过。她是个编出来的虚构人物。他们选了两种不同的方式来讲述这个故事。电影简化了它，不想涉及她前两任丈夫的孩子，于是把他们删掉了。据我所知，很少有人怀念他们——虽说我不是《乱世佳人》粉圈的，说不定真有人为此辩论呢。这和我遇到的问题差不多。我写了书，呈现了这个故事，至少是前五本书。David 和 Dan 在许多方面做了极其忠实的改编，但不是 100%忠实的改编。他们甚至早在第一季就开始修改。我记得第一季时就和他们讨论过——那时我参与得更多。当时他们删除了珍妮·普尔。而他们说，“不，珍妮·普尔还在，看临冬城宴会上坐在珊莎旁边的那个女孩。”对，那就是珍妮·普尔，但你没有听到她的名字，她没有参与进来。而我告诉他们，这会有蝴蝶效应。在长篇叙事中，一个无意的微小变化可以在未来带来巨大变化。《乱世佳人》不必担心这个问题，因为删掉的那两个孩子从未对故事产生任何影响。玛格丽特·米切尔也没有续写六部小说，描述他们长大成为三 K 党领袖或者其他什么的。但我们把珍妮·普尔从第一季删除，那就没有珍妮·普尔来充当假艾莉亚，就像书中那样。那么到时你会怎么做呢？蝴蝶效应做到了。
Q：你很熟悉《浩瀚苍穹》。我认为它是最棒的改编作品，作者加入了编剧室。记得我在第一季读了书，看到电视情节时想，这不是书里的内容。然后等我读到第五本……我认为这表明，有作者参与真的很重要。比如说“其实这在我还没出版的书中会很重要。所以要保留这个。”
A：Ty 是我多年的助手，跟我参加了很多首映式等活动，甚至一起去了摩洛哥，看他们拍摄丹妮的婚礼等镜头。所以他很了解改编的过程。Daniel 也住在新墨西哥，我在某届 Clarion West 研习班上教过他，还和他参与了同一个作家小组。所以我跟他们都很熟。我认为他们加入编剧室是非常明智的，因为我从他们告诉我的故事中得知，他们也遇到了蝴蝶效应。剧集主理人会说，我们要删掉这个人。而 Ty 和 Daniel 会说，倒是可以。但到了第四季会有问题，因为另一个东西也被删掉了。这就是蝴蝶效应。回到正典的问题，蝴蝶效应会影响正典。但有些时候，刻意的修改——决定可能来自主理人、编剧、制片厂或电视网等等——也会使剧集走向不同的方向。因此在冰火、权游或者说维斯特洛历史中，我们就面临这个问题。我们有两个正典。有剧集正典、权游正典，也有冰火正典。在书里——相信你们都知道，我仍在写《凛冬的寒风》，然后还差另一本书——当我写书时，我在之前一篇博文中也说过，我一直知道故事会有所不同，但随着我的写作，随着故事变得生动，人物变得生动，我与剧集的距离越来越远。所以会有一些非常大的差异，随着我们深入，书中的正典会与剧中的正典有很大不同。
Q：他们削减了这么多的角色，光凭这一点，怎么可能一样呢？
A：是的。我还在写维克塔利昂·葛雷乔伊和亚莲恩·马泰尔。甚至一些书剧皆有的角色也非常不一样。他们的攸伦·葛雷乔伊与我的攸伦·葛雷乔伊有天壤之别。有两个不同的正典。我们正在开发的这些剧几乎都是前传，所以我认为剧集是个单一的正典。所有前传都可以在一开始就融入《权力的游戏》。有点棘手的是琼恩·雪诺剧，因为它是唯一的续集。我们确实正在开发许多不同的剧集——这件事让我忙碌，我不清楚它会走向何方——每部的主理人都不一样，但每部剧都有我和其他一些人参与，比如我的助手 Ti Mikkel。我认为 Ti 有时候

比我更了解维斯特洛。她一直是正在开发的这些剧集的顾问。正如我所说，有书的正典，有剧的正典。但我希望避免出现 17 种剧集正典。每位剧集主理人都决定朝不同方向发展，毫无一致性。粉丝应该记住——我不想这么说，因为我不想听起来像是在攻击粉丝。我爱粉丝，我自己也是许多 IP 的粉丝——这鬼玩意是我们编的。不存在真实。如果我写本关于二战的小说之类，大家可以期待我写出真相，历史就是这样的。但在这里，无论《哈利·波特》《星球大战》《星际迷航》《魔戒》还是我的作品，都是我们编的。然后别人来了，想改变一些东西或以不同的方式来编造，如果你是像我这样的人，你通常不会喜欢这样，而是喜欢你编造的方式。但改编过程就是这么运作的。我认为正典这个词——我没有查过，有可能完全错了——其实衍生自福尔摩斯粉圈。因为他是全世界最受欢迎的人物之一，很多人开始写自己的福尔摩斯故事。当时福尔摩斯还在版权保护之下，他们不得不做些伪装。我记得奥古斯特·德雷斯写了个英国私家侦探的系列故事叫《Solar Ponds》，他其实就是福尔摩斯换了个名字。而研究福尔摩斯的团体贝克街小分队说，这些东西都没有真正发生在福尔摩斯身上。后来人写的都不是正典，只有阿瑟·柯南·道尔自己写的是正典。

Q：而其他的都是同人、半正典、fanon、headcanon……有很多术语。我认为人们有点太纠结正典……享受剧就好。

A：对。这取决于你如何定义这个词。“我来告诉你哪个才是正典，你不能说奥哈拉其实有三个孩子。”

Q：《血与火》中的历史与正传有相似之处。你在写作时有没有感觉它可以让你把玩正传角色的故事？你有意识地这样做吗？

A：我没有，不是有意识的。难免会有一些相似之处，但我会尽量避免重复，因为我不想自我重复。

Q：并非驭龙家族的瓦雷利亚人也会乱伦吗？坦格利安之外的瓦雷利亚人也有龙梦吗？

A：我认为他们不会特别愿意。不过我其实还没真正考虑过，保留改变主意的权利。乱伦是有原因的，他们是中世纪的古人，不知道 DNA 和基因之类的东西，但他们有一些粗略的概念，将其归因于血统。这家伙是蓝眼睛，他的孩子也是蓝眼睛，但如果他娶一个棕眼睛的人，所有孩子都是棕眼睛，这是为什么呢？所以说，我们可以控制龙，我们不想失去这个非凡的能力，最好把它留在家族内部，或者至少和其他驭龙家族一起留住它。这件事我还没深入，不过瓦雷利亚还有另一个非常强大的团体，即那些血魔法施行者。他们在维恩图中与驭龙者有一些重叠，但未必完全重叠。此外还有普通人，有很多奴隶和穷人，就像古罗马。我想不到他们有什么乱伦的理由。

Q：但是那些使用血魔法的人，他们不一定要……

A：他们也有可能，这取决于他们如何定义自己的魔法。

Q：龙梦呢？

A：我知道我在这方面是个异类，因为我认为大多数当代奇幻作家都不同意我的观点。我从不想设计一个所谓的魔法系统，而很多奇幻作家都对他们设计的魔法系统非常自豪。在我看来，魔法和巫术不是自然世界的一部分。它是超自然的、不自然的、危险的。如果你让它如此系统化：把蝾螈眼、蝙蝠蛋和处女血混合在一起会得到爱情魔药。这样就是从魔法中拿掉魔法，把它变成了科学。但你做的是伪科学，没有真正的效果。我对此不感兴趣。看看现实世界中魔法的历史。以前人们相信有魔法、巫术、龙和女巫。但他们的魔法真的有效吗？如果魔法真的奏效了，那他们早就统治世界了。他们的魔法有时会起效，如果你突然长了疖子，你会责怪路边那个给你疖子的老妪，因为你不喜欢她。然后如果你能说服人们，他们可能会绞死或烧死她。但她不能让每个人都长疖子，否则她早就那么做了。魔法不可靠，很危险。而且我认为龙和血魔法也是如此……在我的世界中发生的所有魔法和巫术，都不是易事。你在唤醒一些不能当作儿戏的东西。

Q：所以大概会发生一些事故。
A：是的，而且已经有了。例如瓦雷利亚末日浩劫。
Q：你听过粉丝发明的“假伊耿”这词吗？我讨厌这词，因为它带有剧透而且不一定准确。我一直用只用小格里芬。
A：听过。这的确表明他们已经做出了判断。

22.10

旧版坦格利安族谱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53070-small-questions-v-10106/page/64
第一版坦格利安族谱中，阿莱莎·瓦列利安叫 Vala，雷妮拉的两任丈夫都与现在不一样，此外还有几处与血龙狂舞有关的改动，有一两个关键人物完全不见踪影。2011 年左右的第二版把雷妮拉前夫改为莱昂诺·斯壮。现在的族谱是第四版。

兰登书屋活动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UxIqrTpzAY
Q：你以前看过《龙王家族》粗剪，跟完成版有什么不同？
A：有很大区别。我在影视圈工作了很多年，以前也看过粗剪。特效色彩声音等等调整会导致巨大差异。昨天的重头戏是龙战。在粗剪里就不太一样。他们做得精彩，展现了风暴和龙在云中出没。这就是特效和摄影的魔力。第三集国王打猎在找白鹿。在粗剪中鹿是两个穿着亮蓝色服装的特技演员演的。一个搂着另一个的腰，所以国王在猎杀蓝人。你看到的时候很搞笑，但完成后是只美丽逼真的鹿。所以如果你在这个行业工作，必须习惯粗剪，并且能够想象最终版本是什么样。
Q：你觉得最后一集如何？第一季的收尾怎么样？
A：我们已经为此工作了很长时间，所以我知道要去哪里，我们将在哪里结束这一季。我认为它非常有力。现在我们只需要在第二季再做一次。这也是个挑战，因为一切都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多的角色开始发挥作用。我们切换到更多地点。第一季我们几乎只有君临、龙石岛和潮头岛，偶尔去石阶列岛打点小龙仗，还有风息堡。但现在严肃起来了，要去其他地方：临冬城和史塔克，可能有河间地和赫伦堡，所有这些地方，还有更多的家族和龙。它会变得更大。你是否体会到有些人说的时间跳跃和更换演员的困扰？
Q：我不会说困扰。我希望可以在每件事上花更多时间，并看到某些关系的发展。所以我更喜欢慢一点，但我并没有真正感到困扰，因为我也尊重和理解这些选择的决策过程。你呢？
A：这是个有趣的问题。最难做的决定就是从哪里开始。历史是连续的。《血与火》展现了坦格利安王朝的历史，细节是从伊耿征服才开始的，即征服者和他的两个姐妹接管维斯特洛的时候。而在那之前的历史——流亡者伊纳尔和他预见到瓦雷利亚末日的女儿梦行者丹妮思大概在一个世纪前来到维斯特洛搬进龙石岛，然后他们有了孩子，然后他们死了，孩子们成了领主，书里列出了几代人——我都没有具体描写，而是直接从伊耿、维桑尼亚、雷妮丝和他们的三条龙讲起，然后就是伊耿征服。我们可以从征服者伊耿开始，五季都到不了血龙狂舞。自 2016 年以来，我们一直在以一种又一种形式开发血龙狂舞这部剧，Ryan Condal 之前换过几任编剧，他们的一大问题就是从哪里开始？Ryan 从 101 年的大议会开始，投票决定杰赫里斯的继承人，他刚失去了死于阑尾炎的儿子贝尔隆。然后你跳过杰赫里斯之死，韦赛里斯已经掌权多年。在比武会期间他的男性继承人诞生，而他妻子爱玛王后去世，孩子一天后死去，雷妮拉被立为继承人。之前有位编剧想从爱玛死的时候开始，跳过了大议会和比武会。另一位编剧开始得更晚，第一幕第一场韦赛里斯嗝屁了。我们讨论的另一种可能其实我

最喜欢，但除我外没人喜欢。我会更早开始。我会让第一集在四十年前，叫《继承人和替补》，杰赫里斯的两个儿子伊蒙和贝尔隆还活着，我们看到他俩的友谊和竞争。然后密尔弩手在塔斯意外射杀伊蒙，杰赫里斯必须找新继承人。是刚去世的大儿子的女儿还是二儿子？前者只是个十几岁的女孩，后者是个有孩子的男人。你可以展示所有这些东西，但多了四十年会有更多的时间跳跃和更换演员。我是唯一一个对此非常感兴趣的人。我一直很喜欢吉卜林的诗歌《新石器时代》，副歌是“有六十九种构建部落歌谣的方式，每一种都是对的！”我认为这对于写书或剧来说也一样。有很多方法来做，只要你做得好就行。

Q：你能介绍一下《血与火》吗？

A：当时我们很清楚要做血龙狂舞的剧，我们想要一本书与之配套。而且我已经从《冰与火之歌的世界》的材料中获得了这本书的种子。所以我问兰登书屋——这下我要给他们带来可怕的麻烦了——我问他们，你想让我忽略即将到来的新剧，还是我应该完成那本书，这样你们就可以上架。他们说，好，给我们一本更接近完成的新书，而不是另外两本书。于是我暂时搁置了《凛冬的寒风》，专心完成《血与火》。已经写了很多了，但我必须扩展和润色，尤其必须填写杰赫里斯的统治，因为早期的版本只说他统治了 55 年是个好国王。没人想读那个。那很无聊。所以我必须充实所有杰赫里斯的内容。我做到了，它在 2018 年问世。然后我立即切换回《凛冬的寒风》。

Q：现在我们来玩玩二选一的游戏。你选当学士还是加入御林铁卫？

A：我当然更愿意当学士。学城的书可以让我整天读读写写，这正是我喜欢的。当御林铁卫，我得穿盔甲。很热很不舒服。白色容易脏，很难保持白盔甲和白斗篷干净。两者都得发誓守贞。所以无论哪种情况我都没有妻子或女友，不如当学士。

Q：你更喜欢龙还是冰原狼？

A：龙有一定优势。首先你能飞。我小时候很想飞，我读超级英雄漫画时，不想当蝙蝠侠在绳子上荡来荡去，而想成为超人在天空飞翔。飞行是个原始的梦想。骑龙飞翔能将我的敌人烧得一干二净，这也很有用。另一方面，冰原狼比龙友好。而且它们就像毛茸茸的大狗，可能建立更亲密而深情的纽带。我现在想在圣菲家里养只冰原狼，不久前我们搬进了新家。这座漂亮的房子后面有小瀑布、水井和几个池塘。我在池子里放了锦鲤，但浣熊把我的锦鲤都吃光了。如果我有只冰原狼，那些浣熊就不敢来了。

Q：你选猎狗还是魔山为纽约巨人队防守？

A：得是猎狗。魔山更大更凶猛，但他会因为没有运动员精神的行为等可怕事情而不断受罚。你不能扯掉对手的头或者用拇指把他们眼睛挖出来。在 NFL 里肯定不行。所以我选猎狗。

Q：你选泰温·兰尼斯特还是奥托·海塔尔作国王之手？

A：不知道。不能让提利昂加入选项吗？我认为是泰温。但这很难选。他们是相似的类型，都很聪明。

Q：你最想和哪个角色共进晚餐？

A：这部分取决于晚餐的目的。如果我想要机智和娱乐，选提利昂，很少有人像他那样机智风趣。但他也很危险。如果你惹恼了他，他可以把你送到地牢或砍掉你的头。如果我只是想找顿美餐，那就去潘托斯找伊利里欧。或者你可以去三叉戟河畔的客栈看看有什么热派。另一个共餐可能很有趣的角色是还在世的雪伊，但理由我恐怕不能在这里提。

Q：你认为有可能拥有一条龙并保持仁慈吗？你会被诱惑使用龙的力量吗？

A：人们常说龙是我的奇幻世界里的核武器。它们是最强的武器，会带来巨大破坏，夺走大量生命。但它们不是必要手段。这是丹妮的故事情节和原著的一部分。丹妮拥有三条龙，她可以摧毁弥林等城市。但这并不意味着她一定可以轻松统治城市而不摧毁它们。所以什么时候你会那么做呢？我是婴儿潮一代，在五十年代长大，那时总有核战争的幽灵徘徊。我经历了古巴导弹危机、赫鲁晓夫和恫吓。所有讲核浩劫的书籍谈的都是世界末日。接下来会怎么

样？我们都很担心。核武器在人类历史上只用过两次，在广岛和长崎。后来有段时间只有美国有核武。有些人，比如海因莱因——很多人因为他晚年的政治观认为他是保守派，但他年轻时差不多是个社会主义者——倡议说美国应该把原子弹交给新成立的联合国，禁止所有其他国家拥有。所以我们会有一个世界政府，只有联合国能统治。你能想象这会是什么样吗？我们将生活在一个多么不同的世界！后来当中国军队介入朝鲜战争时，麦克阿瑟等人想使用原子弹。“为什么要容忍他们？我们可以直接赢得战争。”当然那时候苏联人也有原子弹了。巴里·戈德华特在 1964 年大选时也是这么说的。“我们为什么要在越南打这场仗？在河内投颗核弹吧。”但我们从来没这样做过。我们一直克制住了。我们是不使用龙的驭龙者，尽管我们会用它来恐吓别人。不过现在越来越多的国家也有龙了。虽然有核不扩散协议，但英国有，苏联有，法国有，然后是印度、巴基斯坦和朝鲜——上帝保佑。伊朗正在尝试，而且一直有传言说以色列也有。越来越多国家拥有核弹，使用的危险变得越来越大，而现在则非常危险。你每天打开新闻就能看到。普京会输掉乌克兰战争吗？他会使用核武吗？如果普京诉诸核武，美国会放出它的龙吗？或者放任普京？这些都是深刻的问题，可以与一群政治科学家讨论上一小时。没有简单的答案。

Q：冰火和血与火中有没有你本来想写更多的角色？

A：有很多。《血与火》作为历史书是在总结东西，我总是想，我可以写一本关于那个角色的小说。希望我有时间至少写一个他们的故事。我经常有这种渴望。很难解释为什么有的角色会让我触动着迷，而有的不会。比如英勇的龙骑士，维斯特洛史上最伟大的骑士。还有荨麻。她从哪里来？她去哪里了？她之前怎样生活？她之后怎样生活？这些很有趣。我曾想过写一部伊耿四世的小说。他就像维斯特洛的亨利八世，只是更糟。他不是个好人，但是个有趣的人。这让我很着迷。什么造就了恶棍？什么造就了英雄？有好人坏人吗？我不知道，但有一百万个角色。我只用活到 150 岁就可以写下所有这些。

Q：你最喜欢写的场景是什么？最讨厌的呢？

A：恐怕我说不出最喜欢的和最讨厌的。我通常总是喜欢写提利昂的章节。它仿佛是自己写就的。我很难写布兰的章节，因为他是最参与魔法的人。而我认为魔法和巫术是超自然的，必须非常小心地处理，否则会压倒故事。所以我一遍又一遍地重写了某些布兰章节，并仍然在与《凛冬的寒风》中的一些新章节搏斗。希望我们能抵达那里。

Q：最期待看到《血与火》中的哪一幕被搬上银幕？

A：神眼之上之役。不过第一季结尾那场战斗也很精彩。

Q：你最喜欢的改变维斯特洛历史进程的看似微不足道的时刻是什么？

A：有几个。比如《雇佣骑士》中破矛者贝勒的死，他是王位继承人，我想会是一个非常强大有能力的国王，为了保卫一个微不足道的雇佣骑士的荣誉而死。如果贝勒没死，维斯特洛的历史会有什么不同？这将非常重要。还有我之前提到的血龙狂舞的继承人和替补。老国王杰赫里斯有 13 个孩子，看起来继承很稳固。他有众所周知的继承人和替补，两个非常能干的儿子伊蒙和贝尔隆。伊蒙骑龙飞到塔斯帮助抵御海盗和密尔人时被弩射杀。甚至本来不是瞄准他的。对方本来打算杀死他们熟悉的暮之星塔斯伯爵，甚至都没认出这个和他并肩而行的新人是谁，但他射偏了。突然间继承成了问题。在某些方面，你可以说这是导致血龙狂舞的第一件事。

Q：如果你可以选择维斯特洛历史上的一个时间或地点在未来的故事中重温，你会选什么？

A：几乎所有的《血与火》的历史。我很想把它们充实一点，以中篇或长篇的形式讲述完整的故事。我们在剧中看到了更多，毕竟有 10 集。但依然有时间跳跃。像雷妮拉和哈尔温·斯壮的关系，她和他生了三个孩子，但我们甚至从未见过他们第一次在一起、亲吻或上床。我们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他有何感受，兰尼诺有何感受。那里有个完整的故事。一部中篇或长篇小说。但我们根本没时间讲。它不符合我的历史书的格式。但这是个故事，我很想这

样做。
Q：你是黑党还是绿党？
A：我不知道。读书吧。必须自己想清楚。也许我两党都支持一点。
Q：哪个小家族最让你着迷，为什么？
A：我确实对许多小家族的历史感兴趣。比如瓦列利安，《冰与火之歌》中大部分时间都在背景中，但在《血与火》和《龙王家族》中非常重要。我们正在制作的一部继承剧叫做《九航》，是科利斯·瓦列利安早年的航行。他是维斯特洛的辛巴达、麦哲伦和柯克船长。他完成了难以置信的九次航行，抵达世界尽头。我一直对布莱伍德情有独钟，它有着有趣的历史。他们是颈泽以南不多见的仍然追随旧神并有鱼梁木的家族。这对我来说很有趣。他们怎么做到的？多恩有些家族让我很感兴趣。娜梅莉亚是如何统一多恩小王国的？这很吸引人，我们希望在另一部继承剧《万船横渡》中讲这个故事。还有星坠城的戴恩家族，他们拥有比瓦雷利亚钢更强效的黎明剑。它由一颗陨落的星星锻造而成，使用者被称为拂晓神剑。至少在我的脑海里他们有极其丰富多彩神秘有趣的背景，我想有一天写下来。只需要七个我，一天37 个小时，我回到 35 岁。遗憾的是，这些事都不太可能发生。
Q：给点卷六消息吧。
A：我继续努力。它继续变得越来越长。前几天我还在写。我在重读之前写的一些章节，我不太喜欢，所以把它们撕开重写。这次旅行中我有了些想法。等回家后，希望在我记忆犹新的时候就能动手。这是一本很厚很厚的书，一本具有挑战性的书。这本书可能会比前几卷更厚。之前最厚的《魔龙的狂舞》和《冰雨的风暴》都是大约 1500 页原稿。我想这本书完成时会更长。我大概已经完成了四分之三。但不是百分之百。所以我必须继续努力。当然，还有我在兰登书屋的朋友们的问题。当我交付这本像龙一样大的怪物时，他们会试图让我把它切成两半，还是会对我做些其他可怕的事？我们会知道的。但首先我必须完成它。我必须完成这一切。而且我已经放弃了预测。人们不断逼问我什么时候能完成，我做出我认为最好的估计，然后就出事了。然后每个人都因为我撒谎而生气。我从来没有对这些我能做的最好估计撒谎。但我想我高估了自己完成工作的能力，低估了干扰和其他项目的数量以及其他会分散注意力的需求等等。但它正在进展。我在写。我在往前爬。但等到哪天它写完出版了，第二天就会有人发推给我：我们什么时候才能看到《春晓的梦想》？是的，我可以看到未来。我是个科幻作家。

马丁对话尼尔·盖曼
Q：泰温死前显然在厕所里呆了很长时间。他是慢性腹泻、便秘还是在读书？
A：我想可能有点便秘。我刚制作了一部霍华德·沃尔德罗普作品改编的电影短片《Night of the Cooters》，在洛杉矶短篇电影节拿了奖。故事开篇就是主角在使劲解手。我热爱托尔金。不过他和我是不同时代的人。我没有生于维多利亚时代，也不是个牛津教授，所以想问题的方式会有所不同。我不知道托尔金有没有想过这些问题，但他肯定没有写过。比如说厕所问题，中洲有厕所吗？精灵和矮人需要拉屎吗？

22.12

Tooning Out the News S3E9
https://www.cc.com/episodes/kbjm8h/stephen-colbert-presents-tooning-out-the-news-december-7-2022-george-r-r-martin-season-1-ep-9
Q：你这十一年写了多少页？
A：差不多一千一，一千二吧。但还没写完。我还需要四五百页。

一对巨岩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2/12/23/a-couple-of-rocks/
所以……关于凯岩城……
在《冰与火之歌》出版的五部小说中，兰尼斯特家族的族堡被提及数百次，但故事从未真正写到那里——还没有。哦，提利昂、詹姆或瑟曦时不时回想起多年前在凯岩城发生的事情，但除了那些记忆和类似的倒叙，我们从未真正见过凯岩城……或兰尼斯港，在它脚边长大的城市。
这似乎导致了对凯岩城外观的一些混乱理解。
让我来就此平息争议。
这是凯岩城，来自 Ted Nasmith 为 2011 年冰火日历——即“城堡”日历——绘的图。同一套图也被用于世界集/索引《冰与火之歌的世界》。没人比 Nasmith 更擅长建造城堡。在他做艺术创作时，我们经常交流意见。有些图与我想象的不太一样……但他绝对抓住了凯岩城。来，看一看。（如果你想看更大、更清晰的图像，它就在世界集中。）
你能注意到，兰尼斯港不在图中。 如果这是张照片而不是画，那么可以说这张照片很可能是在兰尼斯港的码头和/或城墙上拍摄的； 角度是正确的。 这只是凯岩城本身。
Ted 的所有的小细节都是对的。阴影中南面的巨大石阶通向凯岩城正门。基部的海门大到足以让桨帆船和平底船驶入岩石下的洞穴，兰尼斯特家族自己的（受保护的）码头就在那里。洞穴两侧的两块突出巨岩伸入海中；从南方看，它们让人联想到狮爪，而凯岩城本身就像只蹲伏的狮子，这是兰尼斯特家族和凯斯德利家族纹章的灵感来源之一。 凯岩城顶上还有瞭望塔……此外如果你仔细观察，可以看到在山的这一面上下散布着窗户和箭孔。 它们看起来很小，但这部分是幻觉。凯岩城本身非常大。特别大。
正如我多年来在几十次采访中提到的那样，构建世界时，我经常从一些真实世界的事件或地点开始，然后把音量调到 11。当然，这是一个《摇滚万万岁》的梗，可能并不精确。在某些情况下，我将它调到 111，或 11000。例如长城。灵感来自我造访的哈德良长城，但其长度是它的三倍，而且高得多，它是由冰和魔法制成的。
凯岩城的起源有些相似。这次我的灵感来自直布罗陀巨岩。
令人沮丧的是，很多人似乎只知道直布罗陀是保德信保险的商标。
我自己就是带着这个形象长大的。但信不信由你，直布罗陀巨岩不仅仅是石头版的 GEICO 保险的壁虎。这是个真实的地方，独特的地方，有着几千年历史。对古人来说，它是赫拉克勒斯之柱之一（另一柱远没有这么令人印象深刻），是地中海和大西洋之间的门户。如今，它是位于西班牙底部的英国前哨站，曾经横跨全球的帝国的最后孑遗。几年前我在西班牙和葡萄牙的一次旅行中去过那里，发现它和我在印刷品上看到的一样迷人。这是巴巴里猕猴的家园，如果你纵容，它们会跳到你背上偷走帽子和眼镜。岩石脚下的小镇遍布英国酒吧和炸鱼薯条店，还有些令人惊叹的西班牙餐厅。在岩石内部……瞧，它不仅仅是一大块石头……有 34 英里长的隧道，超过 150 个大厅、房间和洞穴，俯瞰陆地和海洋的拿破仑炮门和火炮，石笋和钟乳石，二战掩体，一座音乐厅/圆形剧场，医院（二战时期）和古老的矿井。
直布罗陀巨岩长三英里，宽七分之一英里，最高点高近 1400 英尺。（致那些想要我提到维斯特洛的人，它是长城的两倍高。）
凯岩城更大。从西到东两里格……也就是大约六英里，而直布罗陀是三英里。它的顶部高约 2100 英尺，比直布罗陀高约 700 英尺。我不确定我曾经给出过凯岩城的宽度，但我敢说这个数字也更大，比如从北到南大约两英里。里面呢？是的，兰尼斯特的要塞拥有直布罗陀拥有的所有通道、大厅、楼梯、洞穴、矿井、长廊、隧道、滑槽和竖井……还有更多、更多、更多。 毕竟，它的历史要长出几千年。

调到 11。或 11000。
这是最重要的部分。看到 Nasmith 画作中凯岩城顶上的小瞭望塔了吗？ 那是顶上唯一的东西。
这是应该的。（学士把渡鸦养在那里。）
兰尼斯特城堡不在岩石上面。它在岩石里面。全在。营房、军械库、卧室、大厅、仆人宿舍、地牢、圣堂，一切。这就是凯岩城成为整个维斯特洛最坚固、最坚不可摧的族堡的原因。鹰巢城、临冬城、风息堡，都有强大的防御……但它们都无法与凯岩城相提并论。当黑心赫伦建造赫伦堡时，他认为这座巨大的新城堡甚至可以对抗巨龙。石头不会燃烧，他如此推断。但石头的确会融化，而龙会飞，而且……好吧，其余的你都知道了。事实证明，贝勒里恩的火焰炽热到足以熔化赫伦巨大的塔楼。
但凯岩城是一座山，它的房间和大厅都深埋在里面，在成吨的坚固石头下面。维斯特洛的任何一堵墙，无论多么厚，都远远无法比拟。
这是什么意思呢？
也许什么都没有。 我只是想澄清一下。 给大家一些思考。
（也许顺便终结那么多顶部有座城堡的小岩石的凯岩城图。）
我希望凯岩城不会永远留在舞台之外。我还有两部小说要写，我的计划是让一个或多个 POV 人物在《凛冬的寒风》或《春晓的梦想》中参观凯岩城，这样我就可以向你以第一手资料展示兰尼斯特家族的所有奇迹、恐怖和宝藏。 同时，请随意思考……凯岩城能对抗龙吗？
我们知道它可以被猴子攻占。

2023

23.2

GBC News 采访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ogksBXhmCg
凯岩城是以直布罗陀为原型的，但我之前没去过。2008 年到访直布罗陀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启发了我写更多凯岩城的故事，希望有一天我能在书中真正走进那里，把角色带进去。做 2011 年冰火年历时，我和 Ted Nasmith 讨论了各种细节，比如为什么兰尼斯特家族和之前的卡凯斯德利家族都以狮子为纹章。我认为在古代，人类占领岩穴之前，狮子在当中筑巢，而且岩石从某种角度看就像一只蹲着的狮子。Ted 跟我确定了要怎么做：如果你从正确的角度看，这块石头就有点像爪子。我住在新墨西哥州圣菲，镇北有个名胜叫骆驼石，它确实看起来像只骆驼。我希望他能捕捉到这一点，他做到了。此外我认为他们需要照明，所以会有窗户和箭缝，但会在更高的位置，而入口在另一边。我们讨论了所有这些，而他把它们绝妙地呈现出来。

23.4

骑士与侍从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3/04/14/a-knight-and-a-squire/
这消息现在已经在网上传遍了，所以我可以加以确认。它是真的，邓克与伊戈将登陆 HBO。这部继承剧的暂定名称是《七王国的骑士：雇佣骑士》。我不能打包票说它是最终标题，只能保证它不会被称为《邓克与伊戈的故事》《邓克与伊戈历险记》《邓克与伊戈》之类。我

喜欢邓克，也喜欢伊戈，当然，我知道粉丝们将这些中篇称为“邓克与伊戈的故事”，但上百万人不知道这些故事，而标题也需要让他们感兴趣。如果你不认识角色，邓克与伊戈听起来就像情景喜剧，所以不行。我们想要标题中有“骑士”。骑士身份和骑士精神是这些故事的核心主题。

除了标题，我还能告诉你什么？不多。HBO 开了拍摄一整季的绿灯，它最有可能是六集，不过目前还无法完全确定。第一季将改编已出版的三部中篇小说的第一篇《雇佣骑士》，讲述邓克和伊戈在岑树滩比武大会的初遇。先导集剧本已经写好了，我觉得很棒。编剧 Ira Parker 对维斯特洛大陆并不陌生。他是 Ryan Condal 的《龙王家族》第一季编剧组成员，写了第四集“狭海之王”。Ryan Condal 也作为监制参与了。我也一样。

如果《雇佣骑士》不负厚望，表现出色，我们希望继续改编《誓言骑士》和《神秘骑士》。这需要几年时间。然后问题来了，在我们做完已发表的故事之前，我需要抽出时间来写所有计划中的邓克与伊戈中篇。有——呃，比我想象的还多，有《村庄英雄》和临冬城的故事——那个母狼的故事，或许我也要写在多恩的冒险，插到《雇佣骑士》和《誓言骑士》之间，然后是……呃……更多。我只需要完成《凛冬的寒风》，然后完成《春晓的梦想》或《血与火》第二卷，并在每两本长篇之间的充裕空闲时间里穿插一篇新的邓克与伊戈……这可以让我继续领先 Ira 和他欢乐的团队一些年。

好吧，我明天再担心这个。今天是庆祝的日子。邓克和伊戈将至。

最后要提一件事。早在 2016 年夏，HBO 刚开始考虑《权力的游戏》衍生剧时，我向他们作了两个提案：后来变成《龙王家族》的魔龙狂舞，以及邓克与伊戈。那是七年前了（我自己都不敢相信）。教训是开发需要时间。我在网上看到许多关于其他衍生剧被砍的故事，真不知他们从哪听说的。娜梅莉亚剧仍在开发。海蛇剧也是。刚为后者与编剧一起度过了愉快的一周。还有其他真人和动画剧。有多少会像邓克与伊戈一样拿到绿灯？需要多长时间？没人知道。我上小学时，有部警匪剧每周的结束语都是“裸城有八百万个故事，这便是其中之一。”那只是纽约。维斯特洛和厄斯索斯要大得多，故事也更多。我们只需要时间来讲述。

23.5

旧版坦格利安族谱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62599-four-new-cast-members-announced/page/4

99 年第一版坦格利安族谱中，没有戴蒙·坦格利安。伊耿三世有三任妻子，第一任是个坦格利安，第二任是个瓦列利安，但名字都和后来不同。第三任后来经历了有意思的修改过程。乌尔温·培克及其故事是 2012 年才诞生的。

23.10

对谈伯纳德·康威尔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Sxm4jNYhnE0

Q：我记得你十几年前来葡萄牙时，当时你正在读一本关于耶路撒冷的传记，举了一些残酷的耶路撒冷国王为例，并告诉我，也许你应该让你笔下疯狂的国王更加疯狂，因为你读到的耶路撒冷国王确实如此。不知道你是否还记得。

A：是的。你知道，人们说《权力的游戏》剧集非常血腥、露骨和暴力。就是这样，因为这是一个战争故事。但如果你把它与真实的历史作比，其实我淡化了许多。历史以血写就。中世纪、罗马帝国，天哪，那是血腥的时代，有许多谋杀、强奸、种族灭绝和酷刑。我认为包

含其中的一些内容很重要，这样才能捕捉那个时期的风味。但这是在走钢丝，你要决定包含多少，不包含多少，因为大部分内容读起来可能非常不愉快，人们不想读几百页有关酷刑的内容。当席恩·葛雷乔伊被拉姆斯·波顿俘虏时，他消失了整整两卷，你完全不知道他的情况，原因之一就在于此。当时他正在遭受酷刑，但我不想重复写拉姆斯折磨人的场景，所以我把他排除在那两卷之外，当他需要回归时再把他带回来。剧里无法这么做，因为你与演员签了合同，他是常驻演员，你不能让他消失两季。所以他们在荧幕上展示了许多酷刑。这就是书和剧的不同之处，以及你能做什么和不能做什么。

Q：谈谈你未来的项目？

A：我们有新的剧集《龙王家族》，刚完成第二季拍摄，我们很快就会筹备第三季。但我还有其他八部开发中的衍生剧，邓克与伊戈已拿到绿灯，别的还在开发之中，有些也许能拿到。至于书籍，我仍在编辑《百变王牌》系列，我们有一些《百变王牌》漫画即将出版，我是编辑，而不是作者。至于我自己实际写的主菜，当然还是那老玩意，这部该死的小说都晚了 12 年，而我仍在为之挣扎。我已经写了 1100 页样子，但还有几百页要写。天知道为什么，这本书真他——大，也许我应该在开始的时候把它们写得小一些。这很难，但这就是主宰我大部分工作时间的主要事务。

23.12

英伦杂记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3/12/06/a-visit-to-old-blighty/

我在伦敦待了两周半。那段时间积压了千把封电邮，近几周来我一直忙着处理 （不过大部分是垃圾邮件，很快就搞定了）。

那是一次忙碌的旅行，是几年前的都柏林世界科幻大会之后，我第一次回伦敦。 上次主要是为了玩，而这次主要是工作……不过我们还是抽出时间在西区看了几场戏。 《卡巴莱》很赞，可是它，怎么说，真是黑暗。 我喜欢，喜欢，喜欢丽莎·明奈利的电影版，那是我最爱的电影之一，但舞台剧却有种完全不同的感觉。 绝佳，却令人肠绞，尤其是在我们现在这个时代。我们还看了尼尔·盖曼小说《遗忘之海》的改编剧。那是本精彩的书，但其精彩主要来自内心独白和尼尔那丰饶而富有感染力的文笔，我曾怀疑他们要如何把它搬上舞台。事实证明那是多余的，他们做得非常出色。听说它可能很快就会来到百老汇。那样的话，请别错过。最后我们还看了《捕鼠器》，这部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剧 1952 年以来一直在西区上演。同样是欢乐的一夜。

既然说到戏剧了……我在伦敦会面的人里就有多米尼克和邓肯，我们自己的舞台剧的导演和编剧。过去几年来我们一直在创作它，最初叫《赫伦堡》，但现在我们决定将其命名为《铁王座》……除非能想到更好的名字。不管叫什么名，我认为一切进展顺利，我们希望能够在 2024 年末上演。也许能吧，谁知道呢。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我还抽出时间，与我的英国出版商，以及我的另一家英国出版商会面，讨论《百变王牌》和《冰与火之歌》，以及（当然喽）《凛冬的寒风》。

以及……当然喽，当然喽……我也与《龙王家族》度过了三天。先是参观 HOT D 的摄影棚。（我原计划几个月前就去，但 WGA 罢工让计划泡汤了，我便留在圣菲，为《凛冬的寒风》工作，并加入工纠队）。我只能说……偶滴神哪！我对电影片场可不陌生，自打 1986 年加

入 CBS 的第二代《阴阳魔界》剧组以来，就一直断断续续在影视界干活。我仍然记得看到他们在我办公室后面的摄影棚里为我写的那一集建造巨石阵时的兴奋感。当然，我还参观过《权力的游戏》在贝尔法斯特、苏格兰、摩洛哥和马耳他的拍摄地。同样不可思议。但我见过的任何东西都无法与他们在伦敦利维斯登摄影棚建造的红堡和龙石岛布景相比。无比庞大、震撼人心，而且太 TM 真实了，我感觉仿佛穿越了一道时间之门，来到中世纪的维斯特洛。我酷爱城堡，这辈子参观过几十座真正的中世纪城堡、要塞和塔楼，但我见过的所有真正的城堡在我们的红堡面前都相形见绌。

当然，不是所有的时间都花在片场上。我还花了两天时间，与 Ryan Condal 和他的编剧团队（Sara Hess、Ti Mikkel、David Hancock 和 Philippa Goslett）关在一个房间里讨论《龙王家族》第三季和第四季。那是场生动有趣的讨论，我们完成了一些很好的东西……尽管两天完全不够。要涵盖的内容太多，二十天也未必够。

不过，这次旅行的亮点必须是 Ryan 给我预览的《龙王家族》第二季前两集（自然是粗剪）。当然，在谈论基于我自己作品的任何东西时，我很难做到客观……但我必须说，我认为它们太棒了（别忘了它们甚至还没有完成）。得提醒你，黑暗，非常黑暗。它们可能会让你哭泣。（我自己没哭，但有个朋友哭了。）富有力量、感情充沛、撕心裂肺。正是我喜欢的那种。（我能说什么？我可是从莎士比亚开始断奶的，最爱悲剧和历史剧。）

我们还在伦敦度过了万圣节。我的忠仆给我打扮了一番。这帮忠仆像老板一样专横。

此外我也与新老朋友聚了聚：丽莎·图托、Paul Cornell, Meredith Glynn, Jane Johnson, Mark Lawrence, Maisie Williams。

总而言之，这是次愉快的旅行。我们甚至还看到了十一月五日盖伊·福克斯之夜的烟花。

但现在，我回来了，还有太多工作要做。

2024

24.5

《The Official Game of Thrones Cookbook》序言

你又饿了吗？

好极了，正有本书适合你：一本维斯特洛世界的食谱，这是《冰与火之歌》《血与火》《七王国的骑士》以及我其他史诗奇幻的世界。

十多年前，我们为你提供了第一本官方食谱，《冰与火之歌的盛宴》，包括维斯特洛七大王国和其他一些地方的食谱。它很受欢迎，所以我们又来了。可别搞错了，那本书不是这本书。你不能每天都吃同样的东西，所以切尔西·梦露-卡塞尔带着所有新菜肴回归。她得到了阿尔顿学士的帮助，这位学城的食物痴漫游整个王国和历史，从贵族和平民的桌上收集食谱。

它们确实诱惑了我。我不会做饭……但我会吃饭。至少这一点上，我和我的角色相同。无论贵贱、老少、男女、学士或戏子、高贵或低贱，我们都要吃……而我们吃什么，可以透露很多关于我们的信息。

我的小说里有很多食物。从七十七道菜的婚宴到丹妮莉丝·坦格利安狼吞虎咽的马心，应有尽有。食物太多了，某些评论家总会抱怨。他们喜欢用“无端”（gratuitous）这个词来形容。无理由，无必要，无依据，太他妈多了。只要我愿意删掉所有无端的盛宴、无端的暴力、无端的纹章，当然还有无端的性爱（通常是最大的抱怨点），我又大又肥的小说就不会那么又大又肥了。

而我要说，呸！

在文学批评中，“无端”通常可翻译为“超出我想要的”或是“没有推进情节”。这经常是对的，你懂的。我难道有必要说明，刚上比武场的无名骑士的暗绿色盾牌上画着七只金刺猬吗？在那个性爱场景中，我就不能直接把他们摔到床上然后切到“第二天一早”吗？还有那些盛宴，哦那些盛宴，当然喽，唯一重要的是角色们在说什么，而不是他们说话的同时正在吃的蜂蜜烤鸭？

嗯……对我来说答案是不。

对我来说，重要的不是目的地，而是旅程。从我记事起，我就是一个如饥似渴的读者。特别是小说的读者。小说并不是要尽快从 A 点到达 B 点。它可以有教育作用，但本质上不是教育。在这一点上，非虚构作品胜过它百倍。小说是关于情感的。是心，不是头。小说给我们替代体验。它让我们超越自我，超越周遭的世界。

我曾说过，“读书人可以经历千种人生，不读书的人只能活一次。”我生于工人家庭，在新泽西州贝永市的廉租房里长大。我们很穷，甚至没有车，哪儿都没去过。但我有书。是书带我前往巴黎和伦敦，前往巴苏姆、川陀和中洲，前往古罗马和海伯利安时代，以及咆哮的二十年代的芝加哥。我在盖茨比的派对上跳舞，攀登珠穆朗玛峰（和末日山）和疯狂悬崖。我爱过和输过，我爱过和赢过，我亲吻过一千位美丽少女，我和西德尼·卡顿一起爬上断头台，做了一件我一生中做过的最好、最最好的事情。

当然，事实上，我从来没做过任何一件事。我只是读到它们。书本给我们的体验不可能与“现实生活”相媲。后者肯定更加强烈……如果我们能过这种生活，带着所有的感官，在当下沉浸其中时。是的，当然了。

然而事后——第二天、明年、十年后——可能会改变看法。当我与甘道夫和远征队一起穿越墨瑞亚矿坑时，才十二三岁，但我仍然清晰地记得那次经历，从未有过的经历。可我却无法告诉你，读到那段文字时，我身处哪个房间，在床上还是椅子上，是在哪一天，夏天还是冬天，那年我的老师是谁。我只记得墨瑞亚，塑造了我的墨瑞亚。

我最喜欢的莫过于打开一本新书，翻阅书页。我最喜欢的故事是可以完全沉浸的那种。我也渴望如此提供给我自己的读者。我想让他们看到比武场上骑士外袍的颜色。我希望他们听到

刀剑相交时的金铁铮鸣，听到战场上垂死者的嘶叫。如果有人唱歌，我希望他们听到歌词，感受它的节奏。我希望他们记住日落，在黄昏中瞥见萤火虫，感受龙焰的炽热。我希望他们生活在我的故事里，而不仅仅是阅读它。当他们坐在我的餐桌旁时，我希望他们品尝食物。

在我看来，没有什么是无端的。一切都是体验的一部分。如果情节对你来说最重要，大可以只花十分之一的时间去读 CliffsNotes。

至于我，还是会选择小说——越丰富、越有沉浸感越好。

希望你喜欢烹饪这本书里的菜肴。希望它们的味道能让你回到第一次在《权力的游戏》或《冰雨的风暴》或（但愿有一天）《凛冬的寒风》中品尝它们时的感觉。请把蜜酒递过来，吃一片龙焰烤山羊。

24.7

鲜血与奶酪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4/07/05/blood-cheese-and-grief/
去年十一月我访问了伦敦。与我的英国出版社，Harper Voyager 的编辑和出版人作了交流，见了新老朋友，在西区看了一些戏（包括《CABARET》和《THE OCEAN AT THE END OF THE LANE》），与我们自己的戏剧[即《赫伦堡》]的编剧和导演共进午餐……然后前往利维斯登工作室参观《龙王家族》布景。它非常壮观。我参观过真正的城堡，但它们看起来并不像红堡和龙石岛那么宏伟。而且它们是那么大。我搞不好就要迷路，正如鲜血与奶酪一样。
我还抢先看了第二季的前两集：《以子偿子》和《残酷的雷妮拉》。
多么棒的新一季开端！导演手法绝佳。权游老人 Alan Taylor 执导第一集，Clare Kilner 执导第二集。两人都做得非常出色。关于表演，我真是赞不绝口。 Emma d’Arcy 在《以子偿子》中只有一句台词，但 Ta 通过眼神和脸部表情传达了如此之多，完全主导了这一集；她对遇害儿子的悲伤是如此真切。Tom Glynn-Carney 赋予伊耿前所未有的生动形象；他不仅仅是一个反派，还向我们展示了国王的愤怒、痛苦、恐惧和疑虑：他的人性。Rhys Ifans 每次出镜扮演奥托·海塔尔都非常出色，但在《残酷的雷妮拉》中更是超越了自我。他与国王伊耿和克里斯顿·科尔在绞死捕鼠人后的那场戏，充满机智、紧张和戏剧性，这场表演值得各大奖项关注。Matt Smith, Olivia Cooke, Fabien Frankel, Eve Best 以及其他常驻演员也都表现精彩。饰演双胞胎御林铁卫的 Tittensor 兄弟太出色了，他们剑斗的高潮完全不亚于魔山和多恩红毒蛇、以及布蕾妮与詹姆·兰尼斯特的对决。
Phia Saban 作为伊耿那命途多舛、饱受折磨的王后和孩子们的母亲海伦娜·坦格利安，表演得令人揪心而心碎，而又那么有力。
Saban 的表演特别值得注意；许多她带入角色的东西在我的原著中并不存在。上一季《龙王家族》在某种程度上重新塑造了国王韦赛里斯，赋予他截然不同的背景故事和比我在《血与火》中创造的那个喜欢派对的国王深刻得多的形象。我去年谈过这个，这里就不再详述。它做得太好了，好得要命，Paddy Considine 在这个角色中的表现真是光芒四射。（他本应该赢得艾美奖）。
《龙王家族》团队对海伦娜也做了同样的事情。在书中，她是一个丰满、愉快、欢乐的少妇，开朗善良，深受百姓爱戴。海伦娜十二岁起就是驭龙者，最大的快乐就是骑着梦火飞向天空。她在剧中表现出的怪异，以及预言天赋，在书中都没有体现。这都是编剧室的产物……但我看到剧版海伦娜时，几乎无法反驳。Phia Saban 饰演的海伦娜比我在《血与火》中创造的角

色更为丰富迷人，在《残酷的雷妮拉》中，你几乎无法把目光从她身上移开。
剧中还添加了一个全新的角色。狗。
咳咳……我通常不喜欢编剧在改编故事时加入原创人物。特别是当原著是我的时候。但那只狗真是出彩。我本来已经准备好厌恶奶酪，当他踢那只狗时，就更讨厌了。后来，当狗坐在他脚边，抬头望着……那简直让我心碎。这么个小东西……这么只小狗……但它的存在，在短短的几幕中，为捕鼠人增加了很多人性。人类是如此复杂的生物。那只狗的沉默存在提醒我们，即使最糟糕、恶毒和阴险的人，也能爱与被爱。
真希望之前我能想到那只狗。我没有，但别人做到了。我为此高兴。
《残酷的雷妮拉》总体上获得了很好的评价。很多粉丝都称赞它是《龙王家族》最好的一集，有些甚至认为它超越了《权力的游戏》最好的几集。对于这种事，我很难保持客观，但我肯定会说，它配得上加入竞争。唯一引起批评的部分是鲜血与奶酪情节的结尾。我认为那个结尾很有力量……特别是对于从未读过《血与火》的观众来说，无疑是一记痛击。然而，对于读过书的人来说……
还有很多可说的，但我不会在这里说。问题太复杂。将来某个时候，我会单独发一篇博文，讨论鲜血与奶酪以及消失的梅拉尔引发的所有问题。有太多话要说。
目前，我只想说我真的非常喜欢《残酷的雷妮拉》。第一次在伦敦观看时我就喜欢，第二次看更喜欢了。希望你也一样。也许它甚至让你流泪。

重新上路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4/07/09/on-the-road-again-5/
大约一周后，我们将跨越大西洋。这是我今年最长的一次旅行，半是商务，半是休闲。
第一站是贝尔法斯特，我计划在那里参观岑树滩草场，赶一场比武大会，也许还有木偶戏，见见某位雇佣骑士和他的侍从，以及邓克与伊戈剧的其他演员。当然，我们还会跟 Ira Parker、Owen Harris 以及他们的团队一起吃几顿饭。真是期待。
我们计划在贝尔法斯特之后再去几站，其中一站是在伦敦，我将在那里与我的英国出版商，Harper Collins Voyager 的人会面。
让我先打个预防针。去年，当我提到在伦敦会见我的 Voyager 编辑时，互联网疯了，抛出了各种各样的理论，解释说这意味着《凛冬的寒风》已经完成，即将发布重大公告。呃……抱歉，伙计们，没有。不会这么安排的。建立联系……而且通常演变成友谊……是出版的重要一环。我与编辑和出版商的大部分沟通都是通过电邮、电话、zoom 和短信（以前也有写在纸上的信）。面对面的机会并不多，尤其是对于生活在大洋彼岸的人……所以每当我旅行时，如果能有一两天时间去见我的某位编辑或代理人，我就会抓住机会。每次我去纽约旅行时，都会与我的文学代理人、Bantam 和 Tor 的编辑……以及老朋友、家人等人相聚。无论我走到哪里都是如此。如果我飞往德国参加科幻大会或书展，我会见我的德国代理人、出版商和翻译。如果是意大利、西班牙或芬兰，也是一样。如果哪天我去了巴西、日本或埃及，我会尝试联系我的巴西、日本或埃及出版商。伙计们，这只是做生意的标准方式。这并不意味着即将发布什么重大公告。实际上这不意味着任何事……只是渴望接触、叙旧、更新旧关系，建立新关系……并享受一顿美餐。所以请冷静。当《凛冬的寒风》完成时，消息不会慢慢流传开来，会有一个重大公告……但我说不准在何时何地。
回到我们的公路旅行……
我们将在伦敦待一周左右。除了访问 Harper Collins Voyage 之外，我还希望能与编剧和导演一起创作我们的舞台剧……《赫伦堡》是我们最初的标题，因为它以命运攸关的赫伦堡比武大会为背景，但现在我们倾向于用《铁王座》。有人告诉我进展顺利。年轻的奈德、年轻的劳勃、莱安娜、雷加、霍兰·黎德……想必很有趣。还有比武——在舞台上！理想是 2025

年在伦敦西区上演……但仍有很多工作要做。
《龙王家族》第三季的编剧室也在伦敦开会，但我没有计划参加。
我将于 8 月 2 日前往牛津，在牛津作家之家露面。我将与菲利普·普尔曼同台，主题是“书写幻想”。我真的很期待。我从未见过普尔曼，但我是《黑暗物质》的超级粉，所以这是桩乐事。我也没去过牛津。（我特别想在托尔金和墨象社喝过的鹰孩酒吧喝一杯，可惜它现在在停业装修。恐怕只有等下次了。）我本打算发布活动链接，但我发现票已经卖完了。抱歉。
我旅行的最后一站是格拉斯哥，参加世界科幻大会。自 2020 年不幸的新西兰大会之后，这是我首次参加。那次大会我是主持人，但新冠病毒降临世界，大会被迫全部改为线上，结果……好吧，不妙。（我再也不要虚拟 panel 了，谢谢）。格拉斯哥之前举办过两次世界科幻大会，我都参加过，并度过了一段愉快的时光。希望这次也一样。
反正……我会在格拉斯哥参加大会，但我不知道你能否见到我。所有议程上都没有我。但这并不是因为我没有尝试过。我在一月和二月两次写信给大会程序主席，询问他的电话号码，以便讨论细节。唉，我没得到任何电话号码，只有一封附有申请链接的通用回复，并提醒说，虽然欢迎我申请，但不能保证议程上有我。
然而我没有放弃。几个月后，当我得知许多《百变王牌》作者（总共大约十来个）要参会时，我再次写信，提出为他们组织一次《百变王牌》活动。（我们在过去十几次世界科幻大会上举办过《百变王牌》活动，从传统的 panel 到问答比赛到挑战赛等等），而且它们总是吸引大批观众。我没得到回复。大约一个月后我再次尝试。霍华德·沃尔德洛普一月去世了，我认为可以为他设立一个纪念 panel。霍华德的其他几位朋友也会去格拉斯哥，并表示他们很高兴参加这样的 panel。唉，同样没得到回复。
正如“非常博”的常客所知，我还根据霍华德的一些经典短篇小说制作了一系列短片。《NIGHT OF THE COOTERS》是最早完成的，并在六场电影节中获奖。《MARY-MARGARET ROAD GRADER》今年将参加电影节巡展，而且已经拿了一个奖。霍华德的星云奖获奖作品《THE UGLY CHICKENS》由 Michael Cassutt 改编，深受粉丝喜爱的 Felicia Day 主演，将于今年推出。我刚看了 Mark Raso 执导的最终剪辑，可爱极了。这些电影还没有在影院上映，但我提出在格拉斯哥放映它们，作为电影环节（如果有的话）或申请的沃尔德罗普纪念 panel 的一部分。这一提议也没有回应。
所以……是的，我会在格拉斯哥。我会像往常一样去看艺术展，也许会参加一些大会申办派对，然后我会在经销商的展位里闲逛（我们这些老人称之为小贩房）。剩下的时间我可能会在酒吧里闲逛，与新老朋友一起喝酒，为霍华德、加德纳以及我们失去的所有其他朋友敬酒。也许我会在那里见到你。

梅丽亚斯与沃马克斯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64179-spoilers-episode-204-discussion/page/9/#comment-9055617
https://asoiaf.westeros.org/index.php?/topic/164206-dragon-colors/#comment-9055553
Elio：多年前当马丁首次写血龙狂舞材料时，梅丽亚斯被形容为久经战阵。后来马丁为出版《血与火》而修改旧稿时，我们提议让雷妮丝参加在塔斯与密尔海盗的作战，或是石阶列岛战役。但马丁反过来把讲梅丽亚斯的这句话删了。
Elio：马丁的助手 Ti 为《Rise of the Dragon》整理出了一份官方文档，其中给出沃马克斯的颜色是橄榄色和橙色。

此处有龙
https://georgerrmartin.com/notablog/2024/07/11/here-there-be-dragons-2/

我相信你们都看了《龙王家族》第二季第四集，“红龙与金龙”。很多人都在期待动作戏，我知道；这集的鸦栖堡之战把它展现得淋漓尽致：龙与龙在天空中相遇。
有哪场龙战能与之相媲？我记得电影《火龙帝国》有几个场景，有一打龙在空中盘旋。好吧，也许它的场面更大，屏幕上有更多龙……但更好的战斗？我不这么认为。我们的人这次真的做到了完美。我觉得他们视其为挑战。至于龙……
龙当然是神话生物。在我们生活的现实世界中，与我们喜欢读到的世界不同，龙从未存在过……尽管世界各地的传说中都有类似的生物。有些人认为，这些故事可能是由农夫耕地时发现的恐龙骨骼启发的。无论故事起源如何，它们已经成为奇幻作品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我从记事起就喜欢龙。
天哪，我自己就是以屠龙者命名的——当然是指圣乔治——如今他仍然是圣人，而许多其他圣人几十年前就被抛弃了……这或许意味着龙得到了教宗的认可。早在写《权力的游戏》之前，我就开始创作自己的龙故事了。《冰龙》和《十字架与龙》是我最好的两篇作品。
每个文化都有自己的龙；中国龙没有翅膀，也不喷火。它们带来好运。传统的西方龙大多带来火焰与死亡……但现代奇幻作家对此也做了很多变化。《伊拉龙》和《驯龙高手》中的龙与我自己的龙非常不同。（无牙仔甚至很可爱）。
托尔金的龙总是邪恶的，是魔苟斯和索隆的仆从。它们类似他的奥克和食人妖。托尔金不写友善的龙。他的龙具有智慧。斯毛格会说话。他还有一大堆金子，这是一种非常传统的龙的特征……他会在宝藏上睡觉，睡上几个月甚至几年。
在彼得·杰克逊版的斯毛格之前，电影中最好的龙是《屠龙记》中的 Vermithrax Pejorative。双足双翼，危险，喷火，能飞，不会说话，不囤金子。为所有龙迷提供灵感来源。
天平的另一端是《龙之心》中的龙（由肖恩·康纳利配音）。肥胖，四条腿，会说话，是个好家伙，成了主角的朋友。一部差得多的电影中的一条差得多的龙。呸。
在《冰与火之歌》中，我设法将史诗奇幻的神奇与最优秀的历史小说的真实感结合起来。是的，我的世界里有魔法……但远少于大多数奇幻作品。（托尔金的中洲也相对低魔，我从大师那里得到了提示）。我希望维斯特洛感觉起来真实，让人想起十字军东征、百年战争和玫瑰战争，正如托尔金用霍比特人和魔戒做到的那样。
但我也要龙，是的……部分原因是因为我已故的密友菲利斯·爱森斯坦，一位杰出的奇幻和科幻作家，我现在很怀念她……但我希望我的龙尽可能真实可信。我精心设计了我的龙。它们会飞，会喷火，是的，这些特性对我来说必不可少。它们有两条腿（不是四条，绝对不是四条）和两只翅膀。
大——翅膀。许多奇幻龙的翅膀小得可怜，永远无法让这样的生物飞起来。而且只有两条腿：翅膀是前肢。四条腿的龙只存在于纹章里。地球上没有任何动物有六肢。鸟类有两条腿和两只翅膀，蝙蝠也一样，翼龙和其他飞行恐龙也是。
关于龙的正确腿数的许多困惑都源于中世纪纹章。起初在盾牌和旗帜上可以看到两种版本，但随着时间的推移，纹章变得更加标准化，纹章官开始称四足龙为 dragon，它的双足亲戚为 wyvern。当然没有人见过 dragon 或 wyvern；这两种生物仅存在于传说中，因此这种区分有些任意……而中世纪的纹章官并不以具备动物学知识著称，甚至对现实动物也是如此。看看他们心目中的海马长什么样子就知道了。
然而，在维斯特洛的世界中龙确实存在（索斯罗斯还有 wyvern），所以我自己的纹章官没有这个借口。因此在我的书中，坦格利安的纹章有两条腿，这是正确的。当维斯特洛人明明可以看着实物数数，怎么还会有人给龙画上四条腿呢？我的 wyvern 也有两条腿；与我世界中的龙主要区别在于大小、颜色和不会喷火。（应该强调，尽管坦格利安纹章拥有正确的腿数（两条），但它在解剖学上并不完全正确。相比身体，翅膀太小了，而且当然没有哪条龙有三个头。那纯粹是象征，旨在反映征服者伊耿及其两个姐妹。）

顺带一提，剧集在这个问题上只对了一半（两部都是）。《权力的游戏》前四季和大部分第五季给我们展示了正确的两条腿的纹章，但当丹妮莉丝的舰队出现时，所有船帆上都是四足龙。有人做事马虎了，我猜。或者有人打开了一本纹章学书籍，只读了足够把它搞砸的一点点内容。一点点知识是件危险的事。几年后，《龙王家族》决定要与《权力的游戏》的纹章保持一致……但他们选择了错误的纹章而不是正确的纹章。你听到的声音是我在尖叫："不，不，不！"那些讨厌的额外的腿甚至在我的书的封面上出现，尽管我强烈反对。

瓦雷利亚的龙与斯毛格、无牙仔和 Vermithrax 等其他龙也有所不同。

我的龙不会说话。它们相对聪明，但仍然是野兽。

它们会与人——某些人——建立纽带……至于为何和如何，这种纽带是怎么起源的，最终将在《凛冬的寒风》和《春晓的梦想》中揭露更多细节，《火与血》中也会有一些（巴斯修士大部分说对了）。像狼、熊和狮子一样，龙可以训练，但永远无法完全驯服。它们总是危险的。有些比其他更具野性和任性。它们是个体，有自己的性格……并且经常反映出骑手的性格，这得益于两者之间的纽带。它们对黄金或宝石毫不关心，正如老虎也不会在意。除非，也许，它们的骑手痴迷于闪亮的东西？即便如此……

龙需要食物。也需要水，但它们没有鳃。它们需要呼吸。有人说斯毛格在孤山下沉睡了六十年，直到比尔博和矮人们唤醒他。瓦雷利亚出生的龙不能那样做。它们是火的生灵，而火需要氧气。龙可以跳进海里捞鱼，也许吧，但它们会立刻再飞起来。如果在水下待太久，它们会像其他陆地动物一样淹死。

我的龙是掠食者，食肉动物，喜欢全熟。它们可以自己捕猎，但它们也有领地意识。它们有巢穴。作为天空生物，它们喜欢山顶，最好是火山。它们是火的生灵，其他奇幻作家安放他们宠物的寒冷潮湿的洞穴不适合我的龙。人工建筑物，如龙石岛的龙厩，瓦雷利亚自由堡垒的塔顶，君临的龙穴，也可以接受——通常还伴有送来食物的人。如果没有这些，年轻的龙会自己找到巢穴……并凶猛地保护它。

我的龙是天空的生物。它们会飞，可以飞数百英里，跨越山脉和平原……但它们不会这样做，除非骑手要它们去。它们不是游牧生物。在瓦雷利亚鼎盛时期，有四十个驭龙者家族，拥有数百条龙……但（除了我们的坦格利安之外）它们都栖息在自由堡垒和长夏之地附近。时不时，龙骑士可能会拜访瓦兰提斯或其他瓦雷利亚殖民地，甚至在那里定居几年，但从不永居。想一想，如果龙是游牧生物，它们就得占领半个厄斯索斯，而末日浩劫只能杀死少数几条。同样，维斯特洛的龙很少远离龙石岛漫游。否则三百年后，我们会在全境上下都发现龙，每个贵族家族都能有几条。《血与火》中提到的三条野龙都在龙石岛有巢穴。其余的在君临的龙穴，或是龙山下的深穴中。是的，小路骑着阿拉克斯飞向风息堡，小杰飞向临冬城，但龙不会自己飞到那里，除非情况非常特殊。你不会见到龙在河间地、河湾地或谷地打猎，它们也不会在北境或多恩山脉上游荡。

奇幻需要有根基。它并不是一张允许你为所欲为的通行证。斯毛格和无牙仔或许都是龙，但它们绝不能混淆。忽视正典，你所创造的世界就会像纸巾一样分崩离析。